任乃强藏学文集

西康视察报告
西康札记
泸定考察记
天芦宝札记
康藏史地大纲
羌族源流探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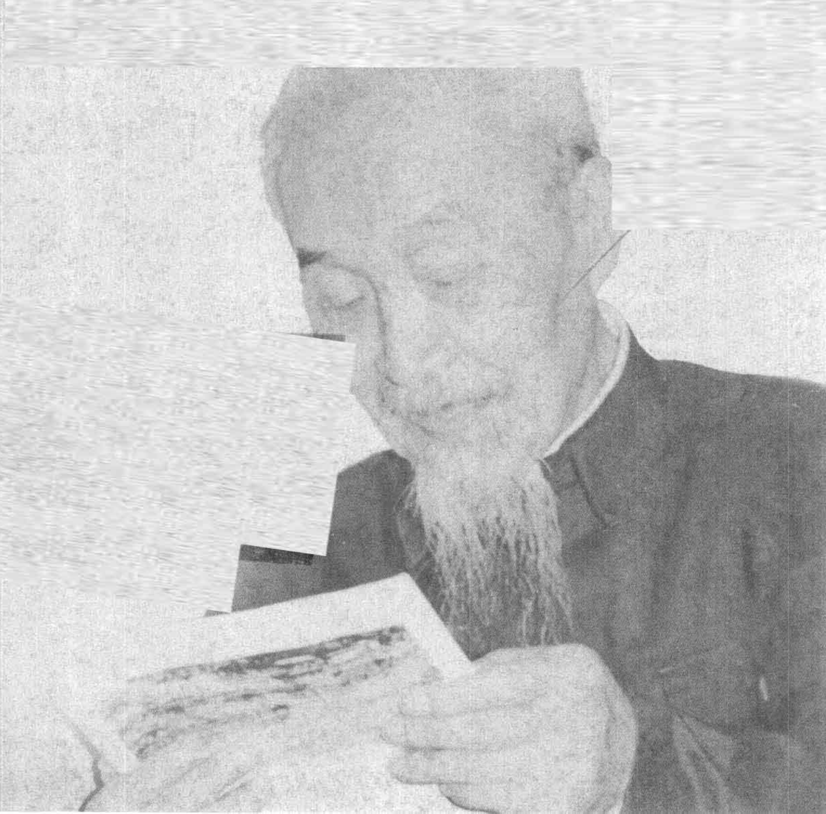
中国藏学出版社

【现代中国藏学文库】

主　　编：拉巴平措
执行主编：马 丽 华

任乃强藏学文集

西康视察报告 · 西康札记 · 泸定考察记
天芦宝札记 · 康藏史地大纲 · 羌族源流探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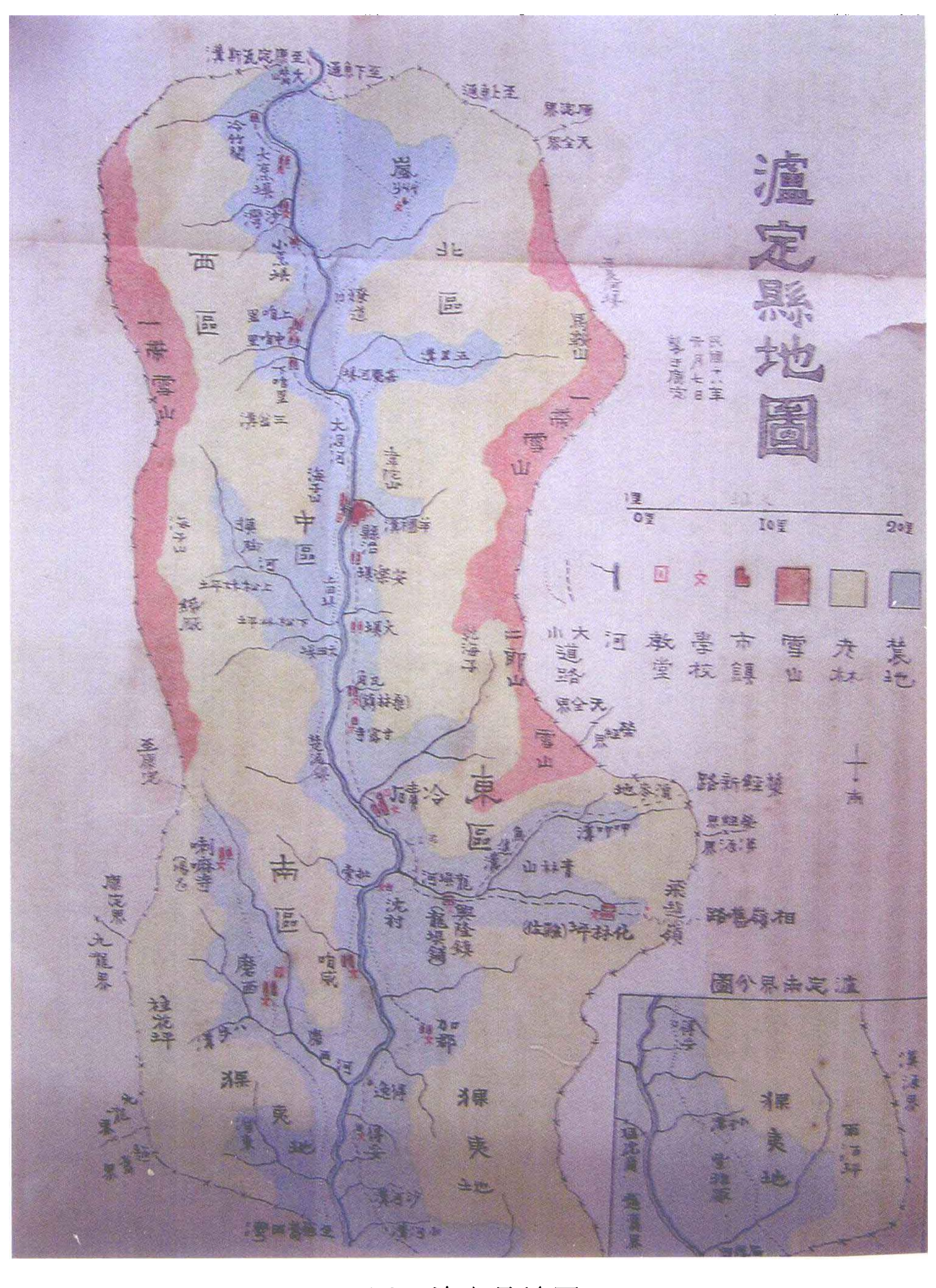

瀘定縣地圖
北區
西區
中區
東區
南區
一帶雪山
冷磧
瀘定橋
大渡河
墳地
森林
雪山
市鎮
學校
教堂
河
大道路
小道路
瀘定南界分圖

图1 泸定县地图



图2　康定县全图

图3　康定治城图



图3　康定治城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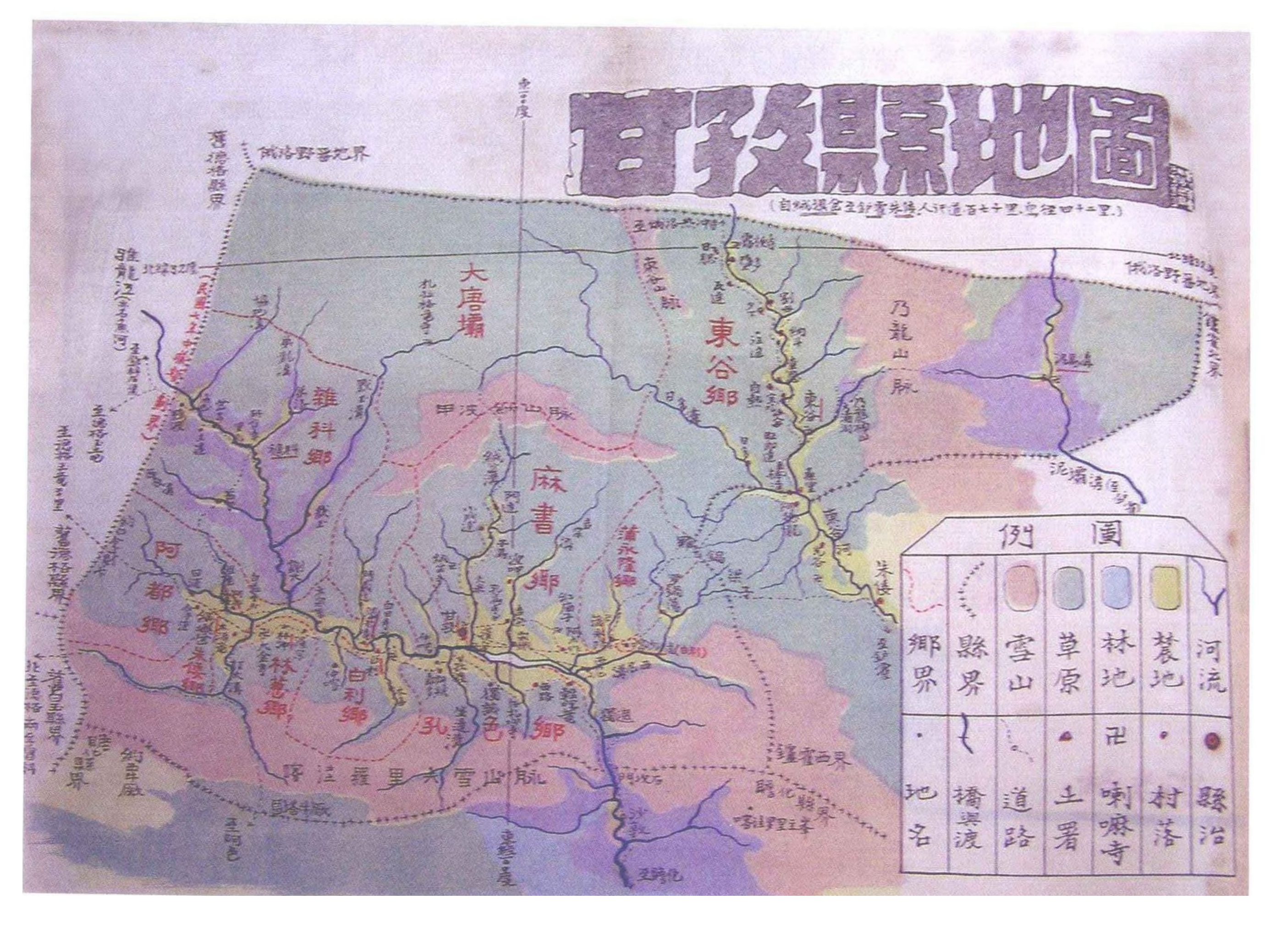


图4　实测丹巴县东部图



图5　道孚县境图

图6　炉霍县地图



甘孜縣地圖
圖例
河流
農地
林地
草原
雪山
縣界
鄉界
縣治
村落
喇嘛寺
土署
道路
橋渠渡
地名
大唐壩
東谷鄉
麻書鄉
雅科鄉
阿都鄉
白利鄉
林葱鄉
蒲永隆鄉
乃龍山脈

图7　甘孜县地图

图8　绒坝岔战绩图（附德格甘孜形势略图）



图9　札科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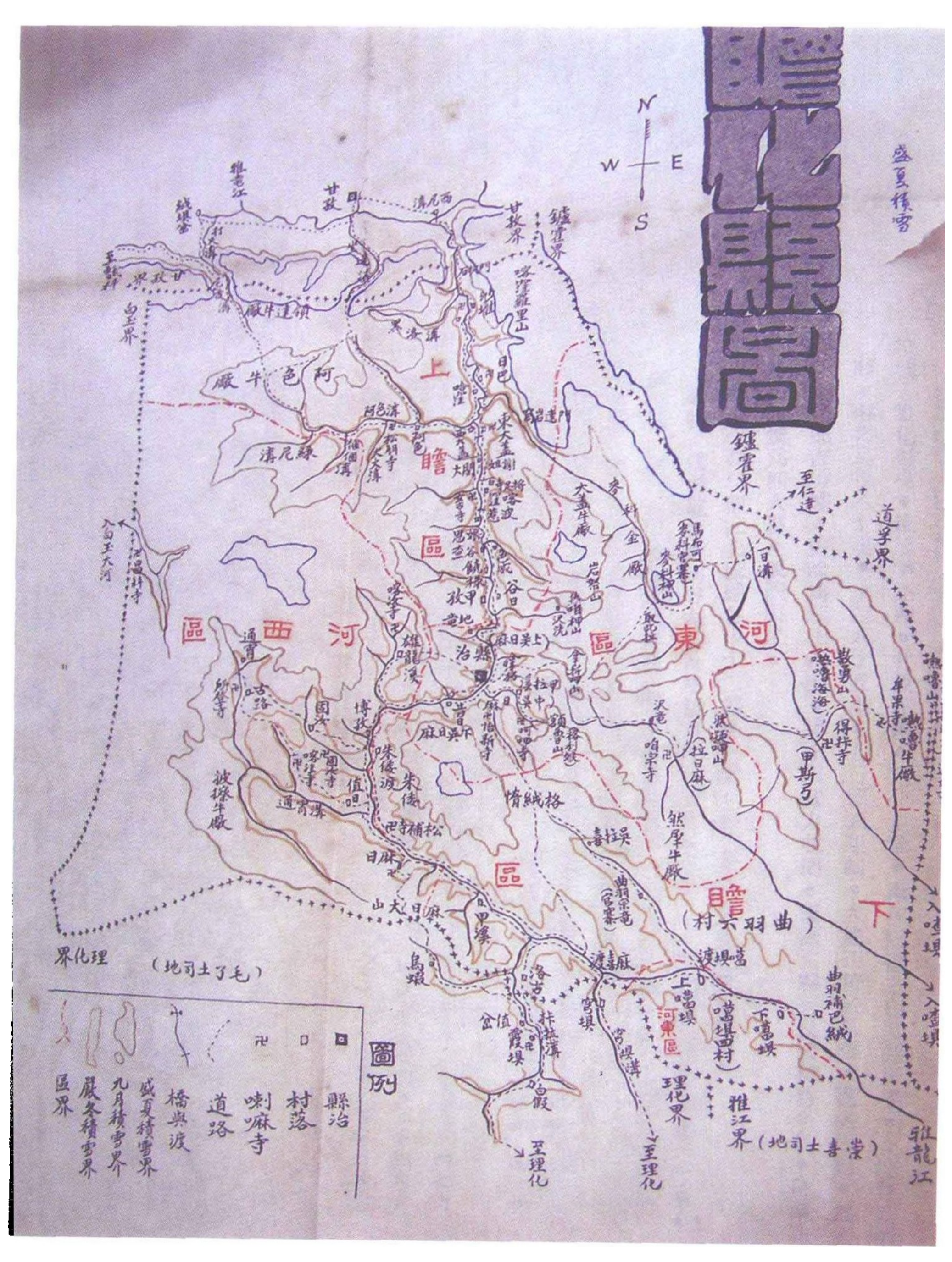


图10　瞻化县图



理化縣圖
圖例
農地
草原與森林
雪山四五〇〇米以上
縣界與區界
縣治與地名
道路與山埡
喇嘛寺
毛了土司牧場
格母娃牧場
曲登土司牧場
北路
西路
東路
南路
瞻化界
白玉界
巴安界
雅江界
稻成界
莫里界
鄉城界

图11　理化县图


雅江縣地圖
圖例
農地
草原及森林
雪山 海拔四千米以上
縣界與區界
縣治
村落
喇嘛寺
道路與山埡
康定界
九龍界
理化界
莫里界
鍾宗堂
木雅上鄉
木雅下鄉

图12　雅江县地图

目　录

考察报告

康藏史地大纲

羌族源流探索

考察报告

西康视察报告*

第一号——泸定县视察报告

泸定县境作长方形（见彩图一），南北160里，鸟径约120里，东西150里（就县治至东西山脊言），鸟径约30里。东与天全、荥经、汉源以大山山脊为界，南与越嶲分大渡河之谷，西与康定、九龙以大雪山脊为界，北与康定鱼通土司分大渡河之谷。面积约3500余方里，县治设泸定桥，县佐一员治化林坪，地方自治分五区，界划不甚明晰。约如下表：

区　别	区团总办事处	地　　域
中区	泸定桥	县治附近
东区	冷碛	中区东南大渡河以东
南区	咱威	中区西南大渡河以西
西区	咱哩	中区西北大渡河以西
北区	岚州	中区东北大渡河以东

* 1929年夏，作者应川康边防指挥部之邀，以边务视察员身份，一年为期，对西康各县进行全面考察。先后考察了康定等9县地方，每县撰“视察报告”一篇，并附实地测绘地图。另撰总报告一份。1930年起，陆续在《边政》月刊上发表。

地势　大渡河纵贯县境中央，河谷为最低部。沿河曲处，每每有小面积之冲积平原。土质肥腴，灌溉便利。如冷碛、沈村、咱哩、烹坝、县治附近等处，皆有稻田。余亦为小麦、菜蔬等主要产地，人口稠密，市肆发达，为县境精华所荟。两侧大山，自河岸斜上，直入雪界，斜度平均40度，分低山、高山、老林、雪山四级。假定泸定桥依东西方面横切地面，则其断面切线，以大渡河最低（假定为“0”米），东岸有小平原，即县治所在，自此山麓斜上，及200米高处，皆为低山，殆已全部开垦，禾菽成熟较早，唯倾斜过度，耕种甚难。自200米至400米高之地为高山，实为大山山腰，常有小高原横出，便于耕犁，唯气候高寒，禾菽成熟较晚，多有尚未开垦之地为柴坡或为牧场。400米以上概为老林，千年古木，参天蔽地，阴森如海。近县治部，虽有因樵采过度成童山者，亦丛薪蔽地，无农作物，高寒过甚，不堪种植之故也。600米以上为雪山，四时积雪，虽在盛夏烈日中，亦不尽融化。任取泸定某处，东西横断，其地势莫不与此相同。不过北部海拔较高，雪山面积较广，南部海拔低，罕见雪山耳。是故泸定地势，凡可分为五级。

阶　级	分布地方
一、河谷平原	县治附近，大小烹坝、咱哩、冷碛、沈村、龙坝、咱威、得妥等处
二、低山	冷竹关、大坝、瓦角、加郡、摩西等处
三、高山	岚州、三岔湾、松林坪、喇吗寺（场名）、化林坪等处
四、老林	干海子、纸厂、桂花坪等处（多有特有地名）
五、雪山	概无特有地名

气候　全县以河谷底为最温暖，此时每日平均30℃，较内地更热。低山部次暖，与成都相似。高山部凉爽，此时每日平均25℃。老林部更低，平均15℃。雪山高寒，人不能至，未往实测，约不过摄氏一二度而已。气压表示河谷687，高山683。湿度无定，此时高山较大，低山较小。每当盛夏，南海潮湿空气循

大渡河流入，则低山甚湿，高地亢燥如常，故降雨各部不同，燥年高山多雨，润年低地多雨，俗有“低地热则高山歉，高山热则低地歉”之谣。

地质 全县除化林坪至龙坝一带溪流两岸成石灰岩外，隶属花岗岩，别无他种岩石。凡花岗岩，自长石、石英、云母之细晶粒结合而成。长石风化为黏土，石英风化为粗砂，黏土细而轻，易随水流而下，沉积河岸低地，粗砂面糙质重，不易为山水漂走，故多阻留高山部。以是之故，泸定全县土壤，河谷土最佳，其肥沃与成都相似；低山为含黏土较多之砂质土；高山为颗粒硕大之砂土。唯因山坡急斜，巨砾滚转入河谷甚易，故任何河谷平原，皆含巨砾甚多，欲使成良好耕地，须先除去石砾。现唯冷碛、沈村二处平原，已将石砾除尽，且有溪水灌溉，其生产力量，冠于全区。

物产 泸定全县物产，可依地势阶段分别举之如下：

地势阶段	主要物产
河谷平原	稻（沈村、冷碛最有名）、麦、蔬菜、玉蜀黍
低　　山	玉蜀黍、马铃薯、莜麦[①]、豆类、罂粟、花椒
高　　山	麦、玉蜀黍、马铃薯、莜麦、青稞、罂粟、薪材、黄牛、山羊、绵羊（岚州最有名）
老　　林	杉、松桦、白杨、大黄、羌活、黄芩、南星、豹、熊、狼、野猪、獐
雪　　山	虫草、贝母

该县之老林木材，因运道不便，悉委弃于地。药材除大黄外，亦不成庄。畜牧除岚州外，概不发达。县之南有癞病[②]，能自鸡、羊肉、卵传染于人，人且以食鸡、羊为戒。故草山遍地，罕有牧场。唯农业甚普遍，高山峻岭，悉无放弃，农垦地面，已无推广之可能，唯有改良余地而已。至于矿产，概不足称，旧时

---

① 莜麦，即荞麦。

② 癞病，系当地人对麻风病的俗称。

曾开铁矿、锑矿数处，旋因矿苗罄竭而罢。缘该县地质简单，原非宜矿之地也。

交通 自飞越岭，经化林坪、冷碛、泸定桥、冷竹关至康定瓦斯沟为川康孔道，驭马背夫相属于途，路亦修整，食宿较他处皆便。此外，南通磨西，北至岚州，旁通鱼通、长河诸小道，升降食宿诸端，皆不及大道远甚。往来行旅，日或数见而已。大渡河水量不亚岷、沱，而激流如矢，横渡皆难，更无沿溯之利。

商业 泸定人皆业农，经商者极少，唯地当川康通衢，出入商货甚多，由川入康，茶为大宗，盐、布、洋货次之。由康入川，羊毛、药材为大宗，皮货次之。本县消纳外货，以布为大宗，盐、杂货次之。本县输出之货，有大黄、花椒输出川省，米及蔬菜输往康定，数量并巨。岚州羊毛皮货亦先输往康定，然后输出。至向时康区所用茶布，皆自川省输入。泸定桥有陕商八家，经营堆店。近年自云南、九龙、稻城输入康定之茶叶、布匹为量甚巨，雅州茶课，由 15 万引减至 10 万引，犹难销足。泸定商业遂亦无形衰败，现已无陕商留住，仅余小店数十家，供给日用物品而已。

人民 全县住民约万余户（现无确实调查），半在河谷平原，半在低山、高山二部。半自川西北及上川南移来，半为土著。土著者本属夷族[1]，今则概已汉化。唯南境磨西以南之地，犹有保存旧俗之倮倮[2]，然已畏服汉官，数世从无作乱者。民俗淳谨畏官，识字者少，男女同等力作，毫无轩轾。女子承嗣，赘婿异姓，死则复赘，恰如内地娶媳然。

吏治 泸定县民风淳朴，官威甚重，吏治设施甚易。知事某，自十六年六月到职，至今且满二年，曾办无息贷本处、牛瘟局、女学校各一所，民团亦曾购枪械。考其实，虽无优异之成绩，特此皆泸定应办之事。前此知事所未能举，施知事能造端，

① 夷族，作者此指康巴藏族。

② 指彝族。

固亦佳矣。唯闻其初到任时颇能注意建设，一年以来怠惰日甚，夜则斗牌，昼反高卧，午后始起，每日料理案牍，不过一二小时，甚且擅加票费，纵差扰民，泸人无不蹙额怨叹，又复钳制建设筹备员，以饰其非，受鱼通土司之贿，纵容犯法，为政如此，良堪浩叹。

财政 地方财政设有征收课理之，粮税、屠宰税、印花、酒税等，总计全年收入共9000余元。行政费、团务费、教育费、电报费等计全年支出共12000元左右，不敷约3000元。按：该县县公署经费，原规定月300元，自施知事到任，始请加为600元，每年增费3600元，此即不敷之数。

窃泸定全县地面狭隘，住民稀少，风俗塞陋，经济窘迫，一切政治设施，尚无头绪。治理之道，当以招徕人民，编制户口，发展地方经济为急。目前可垦之地，殆已尽垦，纵使农民子弟来，亦将无法安插。唯高山草原弥望，最宜畜牧，亟应提倡牧业，奖励畜主，以求利用荒地，增加生产。果能提倡成功，则全境年可产羊60万头，牛马称是，皮毛销行内地，运费较康区为省，肉类消于县境，亦可改良素食，诚两得也。至于农业，亟应奖励种茶，茶性好石英砂之花岗岩土，宜于高山倾斜地面与潮湿温和气候。凡此条件，泸定之低山地带，无不具备，试行种植，必获奇效。况康藏茶叶，仰给邛雅，须逾大相、飞越两岭，人力背负，备极艰苦。苟由泸定供给，省却运道五站，假使军事有变，川康梗塞，康定茶商亦可少受影响。窃以为种茶、牲畜两事，为发展新泸定之基础事业，果能及时倡行，三年即有成功，地方经济由是充裕，远道垦民，自然趋集，然后编练保甲，振兴教育，江浙之盛，不难追踪，关系康边经营，尤为重大。他如改良丝业，增辟水田，皆次要之事，应并提倡。若夫官吏贪污，差警扰民，均应严行禁革，以副民望，而资安集。

第二号——康定县视察报告

境域 康定县（见彩图二、三）境，跨大渡河与折多山，在泸定之北、丹巴之南，全境作不规则之三角形，县治即打箭炉，当三角形弦上之正中。自此东至瓦斯沟，交泸定界60里；东北经鱼通河，交懋功界300里；南到雅加埂，交泸定界80里；西南至木居城子，交九龙界300里，西至高日寺山，交雅江界250里；西北至大炮山，交丹巴界180里；西北至中古梁子，与道孚、泰宁交界200里；另有上牛厂一区，突出泰宁以北，以松林口与道孚角卡交界，距治350里。面积大于丹巴六倍、泸定四倍，共分八区：

第一区，亦称中区，辖打箭炉城及雅拉沟全沟，南较场、折多塘、榆林宫、申亢等处，共约1200户。

第二区，亦称木雅上乡，辖折多山以西安良坝、瓦泽、东俄洛、长坝春、甲桑卡、八哈、自龙、白桑、巴桑、达然、他喀等11村。

第三区，亦称下牛厂，辖折多山与木雅上乡之间，游牧牛厂约200户。

第四区，亦称上牛厂，辖泰宁以北革西麻大草原中，游牧牛厂约200户。

第五区，亦称木雅下乡，辖毛家沟以南阿泰、格洼卡、色乌绒、木居城子、提龙5村，又其东南有吉曾、义代2村，拟设第九区未成，现亦附属此区。

第六区，亦称瓦斯沟，辖打箭炉东瓦斯沟、日地、柳杨、达冈4村。

第七区，亦称鱼通，为前明正土司[1]附庸鱼通土司属地，辖

① 明正土司，全称“长河西鱼通宁远宣慰使司”，明代初，合长河西、鱼通、宁远三宣抚司而成。为康东第一大土司。辖有千户1百户48。

瓦斯沟北谷查、余奈、黑日、威功、墨笨、江嘴、初咱、日脚、明羌、班笨、哪加等11村，皆在大渡河谷。其属鱼通河上游之部（即边坝以上），称上鱼通，多药山老林，农村较少，本鱼通土司[①]属地。该土司与穆坪土司[②]世为姻好，每以上鱼通土地相赠，现鱼通划隶康定，穆坪自为一县。此部境界，甚不易分，以地势言，固应属康定也。

第八区，亦称孔玉，为前明正土司孔玉百户属地，共有9寨，皆在大渡河谷，地势险要。治理之责，委之区长、寨首，常年课税而已。

以上八区，唯第五区未经步勘，地形部位或有谬误，余区皆经步测，附图一幅（图略），具详区界，篇幅有限，未克详细注明村落位置，容将来有必要时，另绘详图呈查。

地势 康定地势可分中、东、西三部言之。中部即第一区辖境，为一高耸之盆地，折多山脉隆起于西，北连海子山埂为大炮山，折南抵打箭炉，东为郭达山，又渡柳杨峡起顶打箭炉南为跑马山、五色海子山，度雅家埂为石笋山，仍遥与折多山衔接。诸山高度，皆在海拔4500米以上，如海子山、石笋山，则高达6000余米，终古积雪矣。诸山之间，为一凹形之高原，雅拉沟自北南流，夹窄沟自南北流，折多沟与毛家沟水会合自西东流，齐会于打箭炉附近，称康定河，穿柳杨、日地60里之深峡，自瓦斯沟入大渡河。打箭炉当此凹盆之最低部，海拔2540米，附近河岸，为适当之农业区域，距河稍远，概为附着山腹之带状高原，丰林茂草蔚郁之地。又上，则雪山冰河，无复生物矣。东部即鱼通、孔玉二区，为大渡河谷之一段，地形与泸定、丹巴酷似，河谷低至1600米，两岸渐次急斜上升，直达4000余米之冰雪界。孔玉之部，岩层皆与地心垂直，自西南走向东北，大河横

---

① 原为明正土司一家，清康熙时分出。地界明正、穆坪间，辖地包括今康定县之姑咱、麦本一带。

② 穆坪土司，全称“穆坪董卜韩胡宣慰使司”，明代为川西最大土司，清康熙时与明正土司联姻，并两次与明正土司形成兼摄。

断岩层而过，成为封齿状之连峡，水流与山路，并极曲折艰难之奇。西部即上、下木雅乡与牛厂地方，为绝广漠之大高原，绿茵绵邈，一望无际。东面沿折多山脉之部微高，西面沿雅江县境较低，故水皆向西南流，迂徐舒缓，无激石惊湍可见。沿河平原，地势较低者，始有农业，余皆牛厂娃之乐游园也。

气候 康定气候，亦可分三部言之。东部鱼通、孔玉、瓦斯三区，与泸定、丹巴全同。中部打箭炉附近，每年有三月积雪。阳历六月初，每日最高气温不过18℃，七月初升至22℃左右，极热时至27℃而止（室内温度）。故居炉城者，无需单衫。西部更冷，长坝春一带，草原中，剧热时虽亦至24℃，然天阴则气温剧降。八月六日，野宿港泥坝，晨起检查气温，才9℃而已。每年五六月间，为康定雨期，阴雨连旬，罕见霁日。此后晴雨无定，每于天朗气清，烈日映晴时，骤来倾盆大雨，须臾雨过，烈日如初，盛夏之际，常日如此。又时降冰雹，入秋以后，则皆降雪矣。高原地势，风甚强烈，每晴日，午刻起风，入夜不息，唯雨日无风。幸此县高原唯茂草，无沙漠，故暴风成灾者犹未之见。

地质与土壤 康定附近，如海子山、跑马山、玉笋山等，皆远古之积火山也，故其附近多海山与温泉，岩石含各种火岩悉备，长石尤多。唯大炮山至郭达山一带，斜入孔玉为变质岩，多含金属质，无海子与温泉。故全县土壤成分，异常复杂，约而分之，可别为三区：

一、鱼通与瓦斯沟，其土壤基于火山岩，地势又急倾斜，水流湍急，细土难保留于地面，故其土壤含石英多，黏土次之，含云母少。

二、孔玉与雅拉沟东面，土壤基于变质岩，含云母碎片甚多，颇似丹巴。

三、雅拉沟以西，此带地壳，昔多长石，地势又平坦，故黏土多而土被甚厚，通常在10丈左右。黏土约占十分之四，石英十分之五，腐殖质约占十分之一，含云母甚少。沿山之部，含角

砾颇多，如折多山附近积土层，角砾殆为土壤之三倍。

农业　康定农业中心在鱼通、孔玉二区，其地河谷低深，气候温暖，农作情形，与丹巴相似。沿河平原种小麦与玉蜀黍，较高地种玉米、洋芋、莜、豆、油菜，无稻，年皆二获。瓦斯沟一区，气候与鱼通无异，而地在偪峡中，耕土狭隘，产量无多。以上三区，可垦之地概已开垦。次于鱼通、孔玉者，为上、下木雅乡。其地较鱼通高寒，以小麦、青稞、洋芋、圆根为主要产品，玉蜀黍已不相宜。草原甚广，多可开垦，土人不甚以耕为重，无专开垦，大半兼畜牛马，放牧草场中而已。又次为中区河谷，自中谷折多塘、榆林宫以下，本皆可耕沃土，唯以高寒较著，年获一度为限。边民又素轻农业，垦耕于此者甚少，昔明正土司盛时，恃各方差粮，划此带为狩猎区域，丰草长林，充塞山谷。晚清经营川边，汉人居炉者多，粮食虽由丹、炉供给，而蔬菜不足，遂有迁流农民开垦附城河坝为蔬圃，栽培甘蓝、莴苣、白菘、葱韭、洋芋、豌豆之属，尽获厚利，垦地始渐展拓至距城十里左右。又明正土司失势后，其家人屡将南较场至榆林宫间河坝荒地当卖与天主教堂，教堂雇人开垦，今已垦足四百余亩，正在推广。此带地方虽仅年收一季，唯以道近巨市，蔬菜、粮食、蒿刍需用并巨，土又肥沃，经营农业，获利至易，使能以政治力量辅导之，数年之内，可成粮食之仓库，不然将尽沦为外国教堂之领土矣。上、下牛厂地方，沃野千里，初视之若可垦殖，实则高寒太甚，除种药材、牧草、青稞外，无他希望。

林业　康定中部（第一区地）原系大森林区域。昔因打箭炉城迭遭火灾，附近大木多已砍尽，又炉城无炭，住民千余户，日用薪材，冬日填炉之物，皆自附近山林中取之。山无主者，人贪近路，取之无禁，用之有竭，距城10里以内，早成童山，树根掘净，无可萌蘖。姑向较远之处取之，近年樵采，皆在距城30里以外，朝出夕归，日数百人，人负百斤左右，悉皆径一二寸之树干枝桠，细枝碎棘，弃不携取。尤有恶者，恶细枝难剪与丛棘碍足也，辄先纵火烧之，延烧数里或十数里，听其自熄，于

是草菜无存，枝桠净去，仅余焦干枯茎，屹立如柱，而后刈之。故所取者少，所残者多，而又无能培获栽种之者。昔日老林，次第告尽，残毁之象，深可怜惜。夫康定森林，较全康任何县为少，而需森林，则较任何县为亟。全城千余户之建筑、燃料所需无论已，即以交通言，将来开发西康，无论电政、路政，当无不自康定集中，亦无不需用极多之木材。故今日康定林政，亟宜讲求。

讲求之道，第一宜禁烧山滥采，以护旧林。第二宜即栽种附城之已荒之山，积储后用。除禁烧山，已经杜知事执行外，其栽造荒山一事，经政委会历年植树节次第栽造，皆无成绩。盖人民习认为官山，有树即砍，徒栽无益也。兹拟由政府出示卖之，薄取地价，永为私有，而限制其于若干年内植树成林；一面以政府严厉保护，禁人民侵伐。如此，庶几有济。唯以此事体大，未敢辄自商由该县知事执行，谨附呈于此，乞下康定县知事议呈办法核行，康事幸甚。

牧业 康定草原牧场，十倍于可耕地面，地概高寒，适于牲畜健康，而草茂水甜，又远甚于新疆、蒙古等处。且地近内省与大城，牛羊皮毛、乳酪、良马之属，销售最便，此本国最佳之牧场也。现全县营畜牧者，约占全民十分之四，唯其畜牧事业，非常幼稚，除放畜吃草外，不知其他。又无定居，不列编户，唯以一二头人对付官府，政治势力殆不能及。计其必须整理与改良者甚多，约举最要者数端如次：

一、设模范育种场，输入良畜，改良品种，以求增加生产。

二、提倡栽培牧草，积刍备冬，以便增加畜数。

三、创办罐头乳酪公司，加工制造，以利乳肉输出。

四、筹设新法制革厂与织毛厂，改良制造，以尽物力而利销售。

五、编制游牧户籍，详订游牧地界，以便统治。

上陈各条，说明繁重，亦非目前治务之所亟，容于总报告中详细条列，呈请施行。

矿业 康定矿产较丰，地在孔玉区。孔玉金矿甚多，悉已于清季开掘。孔玉狭隘险远，而有汉户百余家者，即当日金夫之安家于彼地者也。现在金矿无望，铜矿、铅矿尚丰，徐凤祥、邓蟠村等，皆曾集资探采，看其矿苗，悉皆佳品，他日收效，似可预卜。中部治城附近，旧有偏岩子金矿、二道桥银矿，今亦采尽，虽微露有煤苗、铅苗、硫磺苗，察其地势，不能有大发展。至折多以西，则随处草原，厚土覆地，不见矿苗。

人民 康定人民据粮册才 2411 户，距实际不足二分之一。即以打箭炉一城论，据建设筹备员访问为 700 户，团局去冬调查为 900 户，政委会旧案载 16000 余人，以平均 10 人一户计，亦只 1600 余户。据西人估计，则为 20000 人，是合 2000 户矣。大抵炉城及其附郭，1500 户不少，瓦斯沟、鱼通、孔玉有 1600 户左右。木雅上下乡，约 1300 户。上下牛厂，有游牧民 800 余户。共计约 5200 户，合五六万人。其种族与职业之分配如次：

一、纯汉族 4800 人。其中工业 200 人，住炉城或游住各区；商业 800 人，住炉城或瓦斯沟；垦农 2000 人，住炉城及孔玉、鱼通、瓦斯沟；宦游 300 人，住炉城；兵役 1400 人，住炉城；乞丐 100 人，住炉城。

二、混血族 10000 人。其中商业 3000 人，住炉城及各村镇；垦农 4000 人，住中区及鱼通、孔玉、瓦斯沟；工艺 2000 人，住炉城及各村镇；官役 200 人，住炉城；贱业 800 人，住炉城。

三、纯番族[1] 42400 人。其中农牧 20000 人，散处各区；游牧 10000 人，住上下牛厂；喇嘛 10000 人，住各寺院；工业 1000 人，住炉城；商业 400 人，住炉城；贱役 1000 人，住炉城及各土酋家。

以上估计，不必其确，要其大体分配如此。所谓混血族者，皆汉人娶番女所生子女，谓为汉族，亦无不可也。

打箭炉五方杂处，民风较各地狡狯，多有烟寮、暗娼、饮

---

① 番，为当时人对藏族的通称。

食、游戏之处，风气较奢，汉人之堕落者尤多。然较内地都市，已为淳朴矣。番民无论贫富贵贱，皆衣粗陋污垢之衣，日食酥油茶与糌粑三四次，住宏壮而秽浊之屋，席地以坐，藉衣以寝。裹粮不用货币，夜寝人家，酬以糌粑一撮而已。故任何硕大之村落，皆无市肆。婚丧赛集，亦重排场，其豪侈者，扎仗马数十匹迎送，跳歌装一二日，亲戚贺吊，不用礼物，或仅不值钱之薄仪而已。主人亦不宴客，或各给肉一方，但饮此酒，即日归去。无子赘婿，故难绝嗣。嗜鼻烟与酒，淫乱之风颇盛。汉人所在，常有市肆交易，屋宇卑陋，而好贴对联。无论农工，大半兼营商业，善储蓄，赤手致富者多。婚丧嫁娶，诸守汉俗。川北盐亭、西充、遂宁、安岳人最多，川西邛、雅、成都人次之，致富后多回故乡，留康者不及半数。

上、下牛厂[①]百姓，既无恒产，亦无定居，帐篷转徙，日月易处，无仓储橐囊之积；以畜多为富，饱则酣卧，饥则行劫，不知文字，不知礼教；妇女产子，即就帐外溪河浴之，创伤以牛屎为医药，实最质朴顽健之民。

炉城住汉人久，汉语人人能解，番语称炉城官话者，可以通行西藏。各区又有地脚话，牛厂娃有牛厂话，鱼通娃有鱼通话，唯彼乡人可以互语。故康地经商者，多能解数种语言。

关外[②]喇嘛寺之势力多超越政府之上。康定虽有大寺数处，率循谨不敢多事，人民信仰喇嘛，亦不似关外之深。

治城　打箭炉为康定县治，亦为康区政治、文化、交通与工商业之中心。地当折多水与雅拉沟会合之处，跨折多水为街二道，长各二里许。南岸为蜂窝街、大石包街、马市街，北岸为营盘街、诸葛街、老陕街。建四木桥，通联南北，曰将军桥、上桥、中桥、下桥。中桥当老陕街与蜂窝街之间，商务最盛。设有东、北、南三关。自蜂窝街出东关，为入省大道；马市街出南

① 牛厂，即牧区的俗称。此上下牛厂，即今康定县的塔公、新都桥一带牧区。

② 关外，即康定城关以外，通常指折多山以西地方。

关，为赴藏大道；自诸葛街出北关，为赴丹巴大道（道、炉、甘、瞻四县驮商，亦有取此途者）。三关俱城门式，各有短墙，延接山岩，此外别无城垣。县署在北关内。政务委员会、财务统筹处、十旅旅部，并在将军桥北之故军粮台衙门内。团务局、图书馆、西康农事试验场，又在其东，故明正土司署也。西康师范学校在南关外，女子师范学校及女子两等学校在图书馆对面。男子两等学校在政委会后方关岳庙内，此国家政务中心也。天主教堂与其附设之医院、拉丁学校、修道院、孤儿院、农场、养蜂场，皆在南关外市之极端。另有康化两等学校、礼拜堂、钟楼，在图书馆之东，规模之伟壮，组织之缜密，内容之整饬，潜力之硕大，殆足与政府抗衡。外有英人之福音堂，在康化学校内；美人之安息会，在县署附近。亦各有学校、医院。此外人潜布之势力中心也。

昔明正土司盛时，炉城俨然国都，各方供役，纳贡之夷，四时辐辏，骡马络绎，珍瑰蚁聚，炉城市肆所由繁昌，商业所由兴盛，专在于此。其属下头人候差所居，皆为骡商集息之所，称为“锅庄”，共四十八家，最大者八家，称为八大锅庄。现明正覆亡，丁男死绝，唯有寡妇数人，退居锅庄，守其私产，毫无号召番民能力。各大锅庄，各拥其资财，操纵其商业，虽无故国相臣之淫威，犹有簸荡社会之余力。历来县尹于地方事务，多所迁就，以避困难。如今团练局长充祥琳，身兼数差，积弊如鳞，而历届官吏不能裁判也。昔明正大头人所居，称瓦斯碉，在二水会流处，建筑华丽，推炉城第一。积蓄之富，亦冠全城，大宗商业，概集于此。有番商长，即故首相家也。唯富厚畏祸，与充不同，而号召番民，较为有力。此皆番民之团结中心也。

全市有喇嘛寺四所：盎雀寺在城中，南无寺在南较场，皆黄教，寺僧各七八十人。杜查寺在大较场，多吉寺在子耳坡，皆红教，寺僧亦各数十人。番民布施各寺及延四寺僧来家诵经祈禳者极众，疾病疑难，倩大喇嘛掷骰决之，此番民迷信中心也。又金玉坛乩设关帝庙内，能默问所疑，乩答若合，则汉人之迷信中

心也。

全市基础筑于商业，市民百分之八九为商贾，一二为工人。政府征收，亦以关税为最重要，骡马驮包，每日出入三关者，恒数千头。街市之间，粪秽狼藉，旧无清洁之政，市民习惯污秽，粪尿皆遗于街中。唯天主教堂时引南较场河水冲过长街，借为洗涤。本年五月，杜知事联合军团，举行清洁运动，刮垢磨光，顿改旧态。

交通　县治为西康交通中心，自此出东关，穿瓦斯沟之狭谷，沿大渡河至泸定，为川康唯一通路。出南关经折多山，穿安良坝之广原，逾高日寺山至雅江，为康藏中路孔道。出北道，循雅拉沟，逾海子山埂，至泰宁、道孚，为康藏北路孔道。清季皆筑有台站。民国以来，台站多毁。海子山一带，夷匪猖獗，行北道者，改逾折多山，经长坝春至泰宁。雅拉沟路，仅为赴丹巴要道。

自康定赴九龙、稻城，为关外南路。清季未筑台站，民国更无设施。官商往还，歧途纷出，或自营官寨，或自折多塘，或自榆林宫，分向南行，会于木居城子，以入九龙，皆小道也。就中，营官寨至木居城子一路，人户较多，行走较易；余道皆须打野露宿，商贾往来者甚少。

此外，自瓦斯沟北上鱼通、孔玉，为该两区药材、粮食输出之要径；自中谷逾山至孔玉，为公文传送该区之捷径；自榆林宫逾雅加埂至泸定磨西，为茶酒输入康定之要道。炉城以东称为关内，以西称为关外。运输之具，关外唯牦牛，关内为人力；代步之物，关外骡马，关内肩舆。

商业　康定为巨商荟萃之地，货品以茶为主，绢布、药材、羊毛、烟酒又次之。经营此者，概住炉城，分汉、番二大派，汉派分雅州、名山、邛州、天全、川北、成都、陕西、云南等邦，各以地为畛域，运售其土产，及炉城而止，不出关外。现始新设总商会，试行委员制。番派无组织，凡关外各地富商大贾、土司家、喇嘛寺之有资力者，率能驱其驮队，运羊毛、药材、鹿茸、

毪子之属至炉，易茶与杂货、布帛而归。居间交易者，恒为各大锅庄，瓦斯碉即其首领也。另有汉人出关，零收麝香、药材、毪子、羊毛之属，成趸运回炉城出售者，皆小商人，自无驮队，雇佣驮脚娃运之。

炉城商货出关入关数额，历无统计，现方托财务统筹处精细计划，容于总报告详报。

教育 康定虽为康区首县，汉户甚多，番皆向化，而历来司治者，除赵尔丰时代外，从未有人言及教育。全县官立学校，仅有清末成立之男女两等学校各一所，与国民学校一处，历十七八年，未有增益。教育之费，委于喇嘛及教堂。初抵康时，察见天主堂所办之拉丁学校、康化学校，学生既多，成绩亦美，反观政府所办之两等学校，内容阘茸，生徒寥寥，不禁慨叹久之。当即商准杜知事，痛行改革刷新，已有头绪。杜又筹设国民训练所13处，以为社会教育之基础，并拟推广各区国民学校，与改良私塾办法，正计划中，果能力行，康定治化，应有修举之望。不然徒使汉人次第番化、喇嘛化、教民化而已。关于全康区之教育问题，早经政委会在炉筹办有团务学校、师范学校，各得学生五六十人，刻已先后毕业，派回各县，整理地方事业，凡所布置，皆中口肯。唯惜各县初级教育，未有根底，关外派来学生，多以当差视之，程度不齐，教化难施，夷考成绩，固难尽美也。至于女子师范学校，仅有学生十一二人，名为一校，实只两等学校之高等班耳。

团务 康定团务，足当弊薮二字，充祥琳任团务局长，恃为军部所委，上则抗衡官厅，下以鱼肉百姓。据尹自云，每月收门户捐600余元，养常练30名，私人垫款已巨，尚无着落。细察该局，常丁不过10名，每名每月给伙食千余文，并未关饷，亦从未担负保护地方责任。官府因公调用，例给甚厚报酬，如政委会问案一次，调丁站堂一时，须酬大洋4元。团务学校，借卫兵一名，每月大洋10元。视察员行赴丹巴，康定知事调兵3名护送，每日每人亦估索伙食洋5元，外要护送费，沿途复敢当委员

面揞索百姓。嗣后面责该局长，虽曾责斥敷衍，未闻其实，积弊如此，非偶然也。其他因公调用者，一律如此恶索，毫不讳饰，盖以出差为调剂团丁之法，故团丁不领饷不怨，而敢公然为恶也。本年五月内，折多塘炭窑子连出劫案，县署调丁下乡堵截逃匪，竟未至出事地点，仅往附城大村驻扎2日，而揞索乡民，夫马折价，汤打役费与茶酒钱不少（据教士言）。对于团务宗旨，全不顾及，徒能扰害百姓，虚靡公款而已。充又以团局长兼保正公所所长与地方经费收支处长，其中陋规积弊尤多，向与知事暗通，中饱乌拉费年14000元。乌拉费者，因康定支差较繁，向例由道孚之扎坝与康定穹远各区，缴纳乌拉费年13000余元于保正公所，倩其就近代雇乌拉。至于附城各区村民，则支应长短乌拉，未有定价。保正公所于是会同知事全吞此款，拨公济用。凡此积弊，不胜枚举。名虽数机关所为，实附丽一团局。康定人民久有闲言，皆无能奈何。近因折多匪案，木雅乡民聚众罢差以反对充，实积忿已久，而自然溃决者也。现杜知事方规划改组保正公所，裁抑充之办法。观其大纲，甚合情势，渠已缮草呈核，此不更赘。

吏治　康定土民受五百余年土司之统治，服从性非常巨大，不但敬畏官府，即村长、头人亦奉如神圣。支应差徭，奉行公事，从无不敬慎戮力者。道遇汉官，皆避路直立，遇村长头领，皆鞠躬询问，实谨淳易治之民也。唯憾归流十余年来，亲民之官，深居高拱，徒以剥掠炉城商民，饱填宦囊为事，从不顾及各区治化之道。试问老吏故胥，与曾经服官康定人员，炉城以外，地区若何分划，村落若何分布，人民作何生业，社会若何组织，民间疾苦利弊信仰等详细情形，什九不能置答，答亦惝恍不□之语而已。而番民亦因不通汉字，莫克时达其情于官府，所有交接官府之事，一切由番绅包办。是故官自为官，民自为民，令教隔阂，治化无由见也。如此政象中，村长、头人、番绅首等，但能逢迎官府，即可鱼肉乡民，其利在蒙蔽，不在通明。故凡属沟通官民隔阂之政，皆格不□。官吏谓非敷衍番绅，则不能令行禁止

也。令教徇其情者十八九，而真正民意莫由知之，上下含糊，而治化益不可致。人民积压不伸，或至于极，则发为骚动，或弃业逃走。近年以来，汉民未增，而逃户屡见于此。近日木雅村民之聚众抗差亦于此（抗差事系反对保正公所充局长。离康时，业经杜知事派员晓谕村民利害，风渐平静）。现任康定知事杜象谷，颇富于事业心，视察员与之旧识，抵康时即住署内，朝夕以事业相勉，深见容纳。近月余来，屡有革新之设施，对于抑裁土绅，发舒民意，亦甚留心，自云将于木雅风潮平息时，巡行各区，讲演兴学办团之要。果能如此，固康定之幸也。

至西康军、政、财三机关，虽皆设于炉城，其所办事业，则非康定所能囿，拟于康区视察终了后，另呈陈报之。

财政 康定县现已设有征收课，各区粮税仍由村长、头人收齐合缴来课。据粮册，各区纳税户数与粮税种类如次：

区别	纳粮户数	税粮名称	完纳总量	说明
第一区（治城及大较场、雅拉沟三村）	30114	正粮 差地粮	麦 43.1075 石 银 347.4924 两	治城及大较场商户，民多户少，故才 30 户，差地粮意义无考
第二区（上木雅）	427	正粮	麦 362.4924 石	
第三区（下牛厂）	174	牲畜税	藏洋 732.225 元	每牛、马 1 头，藏洋 1 咀，羊 10 头准牛 1 头
第四区（上牛厂）	62	牲畜税	藏洋 449.275 元	同上
第五区（下木雅）	598	正粮	麦 338.055 石	
第六区（瓦斯沟）	61	正粮	麦 8.101 石	
第七区（鱼通）	679	中粮	麦 85.020 石	每斗折征藏洋 2 元
		下粮	麦 30.610 石	每斗折征藏洋 1 元

续表

区别	纳粮户数	税粮名称	完纳总量	说　明
第八区（孔玉）	133	中粮	麦 54.316 石	每斗折征藏洋 3 元
		下粮	麦 26.933 石	每斗折征藏洋 2 元
义待吉曾（拟设第九区）	44	正粮	麦 23.975 石	每斗折征藏洋 3 元
	89	正粮	麦 16.000 石	

共计粮户 2411 户，年征粮银折合藏洋 30079 元 7 角 9 仙（正粮有时收粮，有时收银，收银则以每斗折藏洋 3 元计算），拨充康定政费，有余解统筹处。又，地方税收支所，收入各种杂费，各月收入无定。本年五个月内，共收入藏洋 229 元，钱 149133400 文，作为县署各种杂费开支及教育经费。

此外，杂税收缴，财务统筹处计：屠宰税，年约收大洋 4100 元；契税及契纸，年约收大洋 400 余元；印花税，年约收大洋四五十元；烟酒牌照税，年约收大洋 300 余元；禁烟税（仅孔玉、鱼通、瓦斯沟三区有之），年收 11221 元；煮酒税，年约收 200 元。共计康定全年岁收大洋 20000 元不足，东、南、北三关关税在外。全年支出行政费约 12000 元，教育经费全年支出藏洋 9809 元，合大洋 3930 元，详细节目，另详调查表。

土司　明正土司旧时辖境，南抵云南界，西抵雅江，北至道孚，北东包丹巴县大部及孔玉区，鱼通、穆坪、咱里、冷边、沈村各土司皆其附庸，境土万里，为西康第一大“国”[①]。清末，赵尔丰迫令缴印归流。土司甲宜斋于民国初年屡聚故部民作乱，并经大军剿平，系之康定狱中，旋越狱逃逸，走死康定河畔。其子甲联芳去岁承袭穆坪土司，为其下所杀，明正绝嗣。唯存寡妇数辈，守其财产，全无号召能力。鱼通土司甲安仁，现任康定第

① 藏人称明正土司为“甲拉（嘉拉）甲波”。“甲拉”为其房名，“甲波”意为“国王”，为对土司的通称。此处称其为“国”，指土司统治如“部国”也。“首相”，指其大管家。

七区区长，犹能设刑具问案，唯对官府甚卑谨，不敢多事。

教堂 康定虽有福音教堂，英、美各1所，信奉者不多，其最有潜势力者为天主堂。全康区与四川懋、抚、绥、崇，云南之维西、阿墩子为一天主教区，康定天主堂为其首座，其地位直属于罗马教皇。设主教1人，统治各地教民。此教堂成立迄今，已50余年，办事极有条理。现设医院一所，每年来诊治者恒数百人，康定无中医，恃此院而活者，年亦数百人。又设孤儿院1所，收养贫家弃儿，恒10余人，并曾施以相当教养，长则婚嫁之，代选职业。拉丁学校1所，有学生数人，10年毕业，授以拉丁文及经典，毕业后为牧师者，已有数人。康化学校1所，准普通小学办法，现有生徒3班，70余人。又有蜂场、果园、花畦、蔬圃，成绩优美，并足为康区模范。礼堂、钟楼等，建筑宏丽，推西康第一。又典买康、泸等县各土司荒地，招民开垦。据华主教[①]言，现康定已开垦400余亩，泸定已垦万余亩，康定犹未收租，泸定收租1800余石。考其实际，皆不止此。教民数目无考，大约全县仅400家，教堂庇护教民垦户，甚为周至。故教民有事，率多诉于主教；有灾荒，亦求赈于主教。

查天主教传入康地，为时在法国占领安南以后，与修筑滇越铁路以前。其动机为侵略滇康，自无庸讳。其经费实得该国政府之帮助，不必全恃罗马教皇也。其教士悉精熟藏文藏语，与土人谈话，毫无扞隔。又喜游历乡村旷野，凡康地之民风物产，地势土宜，莫不尽悉。凡深山穷谷，夷匪巢穴，汉人不敢经行之地（如查坝、木茹等处），法教士皆能安全出入。游迹所经，必有地图呈缴于主教处。故天主堂所有地图虽粗陋，较任何官版地图为确。欧战后，法人之殖民地欲较衰，天主教亦不似向日之骄横矣。

两福音教堂成立未久，虽非康人所信仰，而为英美探险者之居停，其于西康内情，亦有甚大关系。余初至炉城时，即有美国

---

① 指时任天主教西康教区主教之华朗廷。

地质学会所资遣之骆博士[1]携带24壮士，自云南来炉，分工采集植物、矿物，考察地质，摄影数百张，凡住20余日，花费2000余元，饱载而去。才十余日，又有一印度茶商（美国人）与一英国教士，自云南来此，秘密考察茶叶销行情形，仍兼采集生物，皆住福音堂内。（我国人之入西康考察地质、采集生物者，恐唯此次同行之成大学生3人而已，可叹。）近世西康内容之经科学记载者，皆欧美人士所为，而其调查台站，即为教堂。

第三号——丹巴县视察报告

境域 丹巴县（见彩图四）境，当大小金川会流处。约略成六方形，跨北纬31°左右，东经102°—103°之间。自县治东至懋功县界一支硐120里，西至道孚界党岭180里。自县治东至懋功县界马来110里。西南至康定县界大炮山270里（鸟径东西27里，南北30里），面积约1000方里，凡分六区：

第一区 辖县城附近汉籍200余户。

第二区 辖治西南牦牛河流域12村500余户。

第三区 辖治南大渡河流域12村500余户。

第四区 辖治东小金川流域6屯3营，与宅龙土守备千总百姓共400余户。

第五区 辖治北大金川流域巴底、巴旺二土司地，1200余户。

各区位置、形势、历史等分详于后：

地势 县境由五大河流与五大山脉，错列为菊花式之碟形地盘。县治恰当五大河流会合之处。正北为大金川，即大渡河之上流，自绥靖、崇化南流来合。东为小金川，自懋功西流来会。西北为丹东河，自党岭发源，会丹东草原诸水，向东南流，合大金川来会。西南为牦牛河，自大炮山发源会热水塘沙中沟水，向东

① 即美籍探险家骆克（Josephf. Rock）。

北流来会。四水会和，向南经康定之孔玉、鱼通二区人泸定县境，即大渡河也。凡此五水，等分县境为五大谷，恰如星鱼之有五指，介于五大谷间，即五大雪山脉也。（山脉主峰，四时积雪，为人迹不到之地。故无名称。）五大河谷，海拔高度自1700至1900米（气压表测定）。两岸皆数十米至数百米高之绝壁，为倾斜地及河岸平原者，不及二十分之一。唯夹岸之上，每每有小平原。横踞山腹，肥沃可耕。如小巴旺、革什咱、勒丁、中路、大寨、梭坡、蒲鸽顶、格宗、大马、察纳、井壁、牦牛、六屯等地皆是。其地产之饶，村落之多，甚于河谷底部。全县精华，萃于此矣。自此以上，皆高出海面3000米之山岳。嵯崖怪石，不任耕种，为绝大之森林区域。再上600米，复多平广之高原。唯树木稀少，野草繁殖，为天然之牧场，其有高出海面4000米突之地，则冰川积雪，寸草不生。

地质土壤 丹巴岩石，云母片岩占十分之九。玄武岩、辉绿岩、石灰岩间或有之。花岗岩绝少。故虽与泸定同在大渡河谷，而地质土壤，迥然不同。岩层恒直立向上，走向以南北走向甚多。云母片岩不易风化，而易因压力摧散。凡江流所冲，溪涧所泻，皆成峡江者，职是故也。岩层既直立，不易风化，故多锐锋。凡近雪山之部，连刀比剑，备诸奇观。草原界以下，除绝壁外，复有厚土壤被之。厚自数尺至十余丈，多与砾相杂。故初垦地，皆为砾土。殆耕四五年，以次爬去石砾，始熟土。其土壤含云母片甚多，石英次之，黏土甚少。云母、石英并为细片状，含水力甚弱，不耐旱。故耕地多在山凹处，赖山面草茂林百密，浸水常流，耕土能润泽也。

气候 丹巴地位，高于泸定300米。（据西教士测量泸定海拔1500米，丹巴城1800米。）又同在大渡河之纵谷中，能接受南洋潮湿温暖之气流。故其气候温暖润泽，去内地远。计在丹时，正当盛夏，气温常为24°C至31°C。低至20°C，高至34°C之时甚少。此就县城言。去城渐远，地势渐高，气温亦渐低降。七月十八日，野宿大炮山下河坝。晨起，当日出时，气温才摄氏

9度，手足僵冻，与成都严冬相似。每年阳历五月及九月，为丹巴雨期。冬季无雨，唯有大雪。高海拔2500米之耕地，三月解冻。故年仅收获一次。2500米以下之地，冬令可种小麦，纵或积雪，不害禾稼。若4000米以上，则仅解冻一个月。5000米以上，则虽盛夏犹皑皑射目也。

边地多大风巨雹，丹巴独不甚巨。唯二三月间，谷风甚大。其风循五大河谷吹来，会于丹巴城外之白神山下。互相抵触拥挤，成为旋风，扶摇上升，有时卷起江水为螺旋柱，腾达数丈始散播而下。恰如海中之有龙卷风，丹人呼为“白神戏水”。（白神绝壁，三面临江，岩顶多矽岩，略作人形。下临三江会口，俗称为白罗汉。传有神话甚多。）他县无此特殊之地势，亦无此特殊之卷风也。

农产 丹巴耕地，概在海拔3000米以下之河谷两岸，面积约占全县十分之二。其田可分三品，区别如下；

1. 沿河地——大河北面之月状平原与小溪入河处之扇状平原属之，皆冲积土。质较细密，地位低，气候温暖。又多可引水灌溉，不虑天旱。每年可收二次，以小麦、玉蜀黍为主要农产。小麦秋季播种，初夏收获。麦秋前预播玉蜀黍于行间。刈麦后，苗适出土，仲秋穗熟，再播小麦，以为恒。艺蔬菜与豆类者甚少。

查此带气温，本可种稻，但田不贮水，开花时又多大风。每每不能结实，故县境无稻。

2. 低山地——即沿河陡岸以上之高平地。约占全县耕地面积之半。土质亦颇细密，气温较低，无灌溉之利。五年中，三年可以双收，亦以小麦、玉蜀黍迭互种为主。但春来较迟，收获期逐年后时。若翌年仍填种玉蜀黍，则不及成熟，霜雪已至，只可填种莜麦及芫根（一种甜味萝卜）与马铃薯迭互种植者。其农产不似沿河地之简单。

3. 高山地——即接近老林之山坡地，面积约占全耕地十分之三。其土粗而薄，又更寒冷，霜早春迟，年收一次。隔年又须间休一岁，以养地利。六年三收，谚云：“三年两头收，三年两

不收”是也。农作物以青稞、马铃薯、芫根为主，大麦、燕麦次之，豆类、罂粟、油菜又次之。

总上各区农产，本县消费不尽，输售于懋功及康定者约1000余石。其次为玉蜀黍，输往懋功者，年亦千余石。又次为莜麦、马铃薯、芫根、大麦，皆消费于县境。豆类及油菜，虽皆微量，然大豆与清油亦皆为输出商品之一。昔陈遐龄治康时，劝民种烟，丹巴烟土与懋功齐名，近年除绒坝沟与六屯山地犹见烟苗外，俱皆绝迹。

林产　丹巴森林之富，殊堪惊异。全境十分之五面积，皆老林也。千年巨木，枝柯相抱，不知人世有斤斧。生长既密，硕大老树，得水不足，则自枯死，根腐干斜，则自倒地。小苗之强者，蔚起代之，终不使林中有隙地。自大炮山至奎容间，如此倒卧塞途之巨木，约千余条，皆大数十围，长10余丈。治道者不能去之，仅斧截数尺，以通行旅，人行其间，如过门阈。或恶倒木害途，纵火烧之，延烧辙数方里，枝叶燔去，焦干并列，如密植电杆，竟无取之者。

自雪山草原，下至河谷，林木分布，略有一定。最上为落叶松带，其树高不过数丈，径不逾2尺，边人以为弃材，无过问者。稍下为枞带，土人呼为雪杉，干直如矢，高20余丈，径4—5尺，枝皆横出，戴叶如塔形，皆支重雪数百斤，为建材良材。又下为桦木带，树形似桃，干不甚直，高8—9丈，径3—4尺，木质坚重如红豆而白韧胜之，为器用良材。又下为枞、桦、白杨、松杉及多种灌木混生之森林，因与农作界接近，历世滥伐，林象渐呈不佳。又下为农作界，唯有梨、胡桃等果树挺立田间耳。

林下产大黄、羌活、贝母、麝香、野熊、鹦鹉，土人仰挖药业、狩猎为活者数百家。常有外县商人坐收药材麝香等物于县城、牦牛、东谷、林卡等处。

畜产　丹民重农轻牧，虽有草原，不能利用。全县唯丹东有牛厂200户，余皆农民。无专营畜产者，唯亦颇重家畜，每户必有牲口（番俗谓牛、马、骡、驴为牲口）一至数头。牛、马并

有良种，因常支乌拉差，习于驰骋故也。饲猪尤普遍，无论番汉人户，必有猪数头，猪皆敞喂，其肉多运售懋功，或制为“香猪腿”，行销外县。羊唯山羊，与猪同牢，昼则纵放岩坡间，唯贫家喂之，家才数头而已。

矿产 丹巴遍地皆云母,映日灿然,若黄金世界。步行一日，袜履如涂金银,俗人不识,以为遍地金矿也。其实丹巴矿藏,并无甚大希望,不过岩层甚古,随地皆有矿石耳。兹举其著者如下：

1. 绒坝沟金银矿——民国十八年，丹巴米知事曾集款开办，成效未著。(前清咸道之季，矿务最盛。现存川主庙一座，即当时矿夫所建，殿阁宏丽，剧台皆全。足想见当时矿夫富力。）去年彭知事，复集资开采，未及见矿而罢。大抵此带矿藏，清季业已采罄。现仅浮砂吝石，不足大有为矣。

2. 陡水岩银铅矿——东谷陡水岩峡江上部，岩石皆含银质与铅质，去年彭知事曾创铅厂开采，仅开一微隙而已。

3. 黄岩腔铁矿——梭波下黄岩腔，峡江断岩，含铜铁二质。其旁又有大理石岩，为边地所仅见，向来无人开采。

4. 青冈坡铁矿——青冈坡上游片麻岩中，多含有菱铁矿之晶粒，唯为量甚小，未宜采冶。

5. 日波山云母矿——巴旺对河日波山,产大块白云母。昔时宽度达方尺以上。民国初年,有公司开采,运沪销售。后因矿片渐小,不合应用而罢。余处虽皆有云母,晶片过于细碎,无用。

6. 弓槎银矿——弓槎附近银矿，清季曾经开采有效，民国以来，不复有矿矣。

7. 二楷金矿——二楷非丹巴地，在丹巴、绥靖、道孚三县界间，属曲司家土司[①]。民国四、五年间，袁世凯、梁士贻等组织裕华公司开采。金矿盛时，淘工 14000 人，日出金粒 100 余两。远自清溪[②]、泸定、灌、懋等县运粮往给，必取道丹巴。于

① 即绰斯甲土司之异译。

② 即汉源县。

时丹城林卡等处，商业极盛，从而致富者，实数千人。其后袁氏败亡，裕华解散，金夫辈各自挖掏。又一年，值“八角之乱”①，曲司家附逆，倡言洗汉。金夫逃散，厂败，至今未复。二楷沟长数百余里，昔日淘采不及50里，若能复集巨资，以兵力慑土司，重开金矿，固利国富民之道也。

人民 丹巴人口，向无统计。据粮册汉夷完纳粮税者，共99村，3909户。实际调查，漏村漏户与数户合称一户者颇多，大概有4600户以上。以每户平均4人计，应有20000人口，汉人占六分之一，夷人占六分之五。夷人法，田业传之长子，无子以一赘婿承嗣。次子以下，或为喇嘛，或为赘人，或以工商苦力自活。故夷户有定，夷口无定。又其田业，不准买卖。故汉民杂居夷区者，只能佃业耕种，不能自有产业，唯第四区6屯3营，为汉人自垦地。兹为列表如下：

丹巴六区民户表

区名	族别	大概户数	居住地	职业	来历	首领
第一区	汉	200	县城及附近河岸	商、吏	自乾隆设章古屯官后，汉人之为商为吏者，陆续来此	区长
	番	无				
第二区	汉	20	牦牛、东角、弓槎、坎远	经商与佃农	经商或开矿来此，因而安家	区长
	番	500	毛牛河域各番寨	耕、猎、采药	原明正土司属诸米章谷24村百姓	前土千户，今为总村长
第三区	汉	30	绒坝、江达、成都	耕	绒坝沟金矿盛时金夫与金商之落业于此	区长
	番	500	大渡河沿岸各番寨	耕、经商	原明正土司24村百姓	前土千户，今为总村长

① “八角之乱”：指1917年懋功（小金）抚边屯之八角喇嘛寺僧人若巴自立为“大清通治皇帝”率众起事，占领崇化、绥靖屯，后被汉军与民团联军击败这一事件。

续表

区名	族别	大概户数	居住地	职业	来历	首领
第四区	第四区为6屯3营2土官地,内容复杂,另表详列					
第五区	汉	20	林卡街、大巴旺、小巴旺	工、商、佃农	二楷金矿盛时,贩运粮食、杂货之汉商落业于此	区长
	番	1180	大金川流域巴底、巴旺两土司地	耕、猎	原巴底、巴旺二土司百姓	土司今称总保
第六区	汉	10	革什咱沿河地方	佃农	丹东土司叛乱后被罚,卖沿河沃土于天主堂缴罚金。教堂招佃耕种	区长
	番	1200	全区各番寨牧厂	耕、牧、经商	原丹东土司百姓。民十革什咱首领与丹东分离,故有两土司	丹东、革什咱二土司

第四区民户分表:

族别	区划	辖地	团寨数	大概户数	来历	首领
六屯(汉户)	上甲屯	卡垭山,卡垭桥,约咱街	1团	40	乾隆金川之役,番户逃亡。乱定,招民领垦,分地调练,以备夷,称为六屯。设屯官于章谷(即今丹巴治)治之。(当时共设懋、抚、绥、崇、章五屯官,各有辖地,即今之懋、抚、绥、崇、丹五县也)	每屯设一保正,隶于区长,保正下分设团首
	阿娘屯	阿娘砦,阿娘沟,班古,关州	2团	40		
	墨龙沟屯	墨龙沟	1团	20		
	核桃坪屯	核桃坪,翁古街,喇嘛寺街,勒衣	4团	70		
	黑风顶屯	黑风顶,火龙沟	1团	30		
	下甲屯	三岔沟,一支碉,太平桥	1团	30		

续表

族别	区划	辖地	团寨数	大概户数	来历	首领
三街(汉户)	约咱街	约咱街河谷之南	1团	10	乾隆置屯之时，复修三街，招商居住，以通有无，各街设一汛，有沿河沃土为兵地，佃人耕种以租养兵，民国废汛，并入六屯	隶上甲屯，隶核桃坪屯
	翁古街	亦名半扇门，在石家沟口	1团	20		
	喇嘛寺街	在火龙沟大喇嘛寺对面	1团	10		
三营(汉户)	上孟营	丹札山下，卡尔金		30	乾隆末年，虑屯兵单弱，不通夷语，特调保县3营共60名，屯驻此地以通消息，其地瘠寒不能养，每年由保县给饷14两济之，今夷为民户	每营设团总一人属于区长
	下孟营	牧厂沟左右		30		
	九子营	丹敢山下部		30		
番户	宅龙土守备辖户	上勒丁，斯交，约咱，下宅龙，吉尔目，丹札山，丹敢山	4寨1土署	200	清中世，土司雍某从征以功荫二字世袭守备千总，准率其民，开垦六屯余地	土守备雍天顺
	宅龙土千户辖户	上宅龙，各乐寨，三木札，大石寨，(半属懋功)	2寨半1土署	100	千总原无辖户，八角乱时守备附逆，千总及不附逆者，脱离守备，自为一司	土守备雍鹤岭

丹巴番人，无贫富皆住高碉。碉以乱石垒成，高七八丈，有楼三四层或五六层。下层养牛马，二层为卧室及厨房，三层为楼屋，空一面为台，供眺望曝晒，四层以上，由眺台以独木梯升降，室敞一面，仅供贮藏藁穗杂物用。楼与屋顶皆以木条纵横搁架数层，填土其上，或铺木板，或否。禾稼既熟，即放屋顶晒之，辊轴之，簸扬之，即入仓，别无场圃。无富贵贫贱，皆如此建筑。又常数家聚修，称之为“寨碉”。其外观俨然如西式之洋楼，宏丽不亚欧美，唯室内秽浊黑暗不同耳。其墙虽以乱石砌成，坚牢更甚于砖。又有守望之碉，基方丈许，高十八九丈，犹有空穴可登，亦以乱石砌成，数千年不圮，其功之巧，不可思议。若汉人所居，则概为矮小鄙陋之屋。番汉区别，一见了然。

番人体力强健，面目黝黑，男女力作如一，不知学问，无机械心[1]。性滀谨，有先秦风。敬畏土司头领如圣神，畏官府差吏为虎狼。不通汉语者，百分之九十八九。每遭头领差吏蹂躏虏虐，忍忿终身，莫由雪其冤苦。望之只觉可怜，无可畏可憎处。汉人则多内地亡命之无赖，因生活逼迫来此者，身体孱弱，嗜烟好讼，为其通病。心地奸险者，十居八九。咸以剥取番民自肥为志，上者以商贾工技取之，下者以挑逗巧夺取之，最恶者投身胥吏，藉官搕索之。边地社会本无弊，弊皆汉人教之作之也。

工业　番民除砌碉外，无他长技。木石等工，皆请汉人为之。全县有酿酒、榨油户 60 余家，亦皆汉民操之。此外无工业可言。

商业　丹巴商业，可分五类。

1. 坐贾　皆外县客商资本较雄厚者，长住县城、林卡、牦牛、东谷等处栈内，坐收药材、麝香等土产，运往炉城、成渝或泸汉售之。皆预借钱于猎麝、挖药之土人，俾以采获来售抵账。麝香每枚价藏洋 20 元至 40 元。贝母出山，每斤 2 元。羌活每 100 斤粮 1 斗。大黄每 150 斤 40 千文。运入川境，其值数倍或数十倍矣。

2. 丹懋行商　懋功接近成、灌，洋广杂货布帛器用，并较丹巴廉。地产鸦片，乏粮食。丹巴土人，常以其骡马，驮粮食赴懋易鸦片、布匹、茶及杂货回丹，亦有雇人力背负者。每 2 人准 1 牛马，负粮 2 斛（合 4 斗），脚价 12—13 千文。每驮来回，净赚钱 5—6 千至 15—16 千不等。多于农闲时为之。土民需布帛者，亦各取粮一斛，负往懋功。易所需物而归，则非商贾也。

3. 道孚行商　丹巴食盐，仰给于道孚（番盐）。其运道由党岭循丹东河往还。道险多匪，商队甚稀。

4. 丹炉行商　丹巴茶业，从懋功输入者少，打箭炉输入者多。其粮食又运销于炉。牦牛、东谷、县城、革什咱之驮商，每

[1] 机械心：即机心械肠，谓机巧诈变的心计。

有通其有无者。唯以道经大炮山，200 里间无人户。近年夷匪时出行劫，非有枪火自护不敢行，故商队不及丹懋之多。

5. 境内行商　皆内地小资本商人，以针线、土布之属，负运来境，穿行各村寨，零售与番民，逐什一之利者也。

交通　丹巴生产地带为五大河谷，交通大道，亦皆循此敷设。

1. 出县治西关，溯牦牛河逾大炮山至康定，为丹巴唯一出路，最为宽坦，骡马往来颇便。中间通过陡水岩之促峡，青冈坡之巨木，大炮山之高岭，由海拔 1800 米之低谷，渐升至 2650 米之高地。数日之间，历三季气候，尽山水之奇观，极寒燠之剧变。大炮山为夷匪出没之地，行者畏之。

2. 出西关，渡西河桥，溯丹东河，逾党岭至道孚，为丹巴运盐要道。沿途情况，有似毛牛大路，而修整逊之。

3. 出西关，渡西河桥，又渡索藏桥，循大金川西岸至崇化，为巴底、巴旺入城大道。二楷金矿极盛时，此路驮商最多，道颇治。迨抵崇化界，便险恶难行矣。

4. 出东关，渡甲索桥，溯小金川至懋功，为丹懋商路。乾隆时即已开辟，原有得胜、班古、关州等桥，横通两岸，以避绝壁。民国十六年五月二十三日大水，完全冲坏。官府不能倡修，百姓亦皆坐视。中有十余里地，商旅皆攀崖扪壁而渡。骡马折行山路，远三十余里而后达，其余皆坦途也。现商王知事，督率屯民，修复旧桥，或凿开岩路，以便商旅，未识其能果行否。

5. 出县东关，循大渡河西岸至成都（小村名）。溯绒坝沟河，逾喀龙梁子，历羊马七寨，至康定之孔玉、鱼通。此路奇险难行，盛夏尤甚。因随处皆绝壁危崖，未经开凿，多于江岸附崖砌石埂以通往来。夏水涨没埂，沿泝俱绝，则唯番民赤脚能攀岩稜而渡。此次视察丹巴，原拟由孔玉、鱼通回康定，完成康定地图，及试行至黄岩腔，值水涨路绝，以长绳系腰，倩乌拉差（经理乌拉马之番民，称为乌拉娃）牵挽之，始得过岩。至绒坝沟，闻前途更险，遂折回，仍取大炮山之路。然此路果能开凿，

则丹、康、泸三线，联贯一气，政治经济便利诸多，亦治边之要图也。

以上五路，自丹巴城五方辐射，不能互通。故各路视察，皆往复行。费时20余日乃竟。

此外小道，唯牦牛溯热水塘沟至泰宁，与牦牛溯爬村河至孔玉二路较有名。余皆猎夫、药夫往来之小径而已。

金融 丹巴番民交易，犹有以物易物之风，不知储蓄金钱，以备缓急。粮食有余，则驮懋功售之，购布帛、杂货而回，不留一钱也。汉人虽善积金，金多则兑回或携归故乡，留丹周转甚少。故市面货币缺乏，金融窘滞。忆至丹时，函征课拨旅费百元，戴课长连日措办，数日始齐。中有妇女已作衣饰，穿有数孔之银币数枚。可以想见现金枯窘之状。历年烟款难办，实由此故。

其地货币，概自懋功、炉城运入。银币以藏洋为主，不用大洋。铜币有当十至新二百等种。当十者，作50文用。当二十、五十、一百者，皆作100文用。当二百者，新旧皆作200文。藏洋每元换铜元4600文，大洋才换8000文。

岁收 丹巴岁收，以正粮为大宗，杂税甚少，其粮食之复杂，莫可言喻。兹列表说明之如下：

丹巴粮税表

区别	完纳户数	名称	粮　石	说　明
二十四村	1076	地粮	小麦215石200合	明正土司原征百姓之粮，归流后，照完于官府
巴旺	535	地粮	小麦48石150合	巴旺土司原征百姓之粮也
巴底	638.5	地粮	小麦80石878合	巴底土司原征百姓之粮也
丹东	400	地粮	小麦39石100合	丹东土司原征上六百家百姓之粮也
革什咱	558	地粮	小麦65石100合	丹东土司原征下六百家百姓之粮也

续表

区别	完纳户数	名称	粮　石	说　明
六屯	109	兵粮	玉米70石4601合	旧三街汛兵粮地，民八出售，其地所完之粮，称为兵粮
六屯	197.5	科粮	玉米19石588合	清代旧定，六屯民完纳于屯官之粮也
六屯	300	草子粮	杂粮17石098合	※注详
三营	60	科粮	杂粮5石321合	清代旧定，完纳于军粮户之粮也
本城	11	垦荒	小麦1石100合	近世招垦所认之粮也
本城	28	息粮	玉米13石831合	民九天旱，附城汉民借官粮为食，不能还，民十王廷珊知事改征其息
合计3909户各种粮共576石227合，除解小麦200石于炉城外概售充政费				

（注）草子粮者，宅龙守备之百姓旧无粮税，只当差徭。民国六年，八角之乱，驻康边军由丹巴进讨。宅龙番户逐日供应马料薪草，为额甚巨，后渐折为钱粮缴纳。乱定军退，政府即原额定为粮税，故名。向宅龙番户送草料来军时，例赏酒席2桌劳之。定为粮税后，每年番户上粮，仍须给与酒饭2席。否则咆哮不去，必得而后已。其粮豆、麦、莜子、玉米混纳，只有一定石数。成数未经规定，粮价小麦、玉米每斗3元，胡豆、豌豆2元，莜子半元（官价）。向时小麦多，莜子少，今则莜最多，小麦备位而已。

丹巴杂税表

税名	全年收入总额	说　明
屠宰税	钱694000文	每屠猪一头取钱2千，牛一头4千，全年屠猪317头，牛15头，合收此数。半为教育经费，半入官
契税	大洋412元609文	每买价100元，取税6元，其款解炉
契纸	大洋30元500文	其款解炉

续表

税名	全年收入总额	说　明
印花	大洋30元500文	照契纸收,款解炉城
酒税	大洋97元600文	治城酒户24家,六屯11家。二十四村与巴底共19家。向由县绅包收,每年十冬两月,收缴官府
畜牲税	藏洋200元	丹东牧户200家,每户纳税1元(无粮)。由丹东土司代缴
烟税	藏洋17000元	说明另详疾苦条

吏治　丹巴知事俸工，向仅大洋250元，司法、案牍等公费在内，其不能养廉，固属事实。大抵历届知事到任，唯筹掠夺人民，侵蚀公款之法。罕有能体上峰抚徕边民，整顿边事之心者。此种风气，养成于民三以来。历十余年，积重难返。本军接防以来，虽迭选贤员，严申法纪，层层节制，以杜弊端。官风较清，而吏风未戢。前司徒知事，最称仁廉。而其胥吏奸虐，至今犹在民口。新卸任彭知事，甚为番民所称，而汉民之诉其差吏者，乃至痛恨泣血。民间有不愿为边地官愿为边地吏之谣。此就消极方面言之也。至于积极方面，更无可称。纵有兴举，皆非体要。或徒有名目，无当事实。例如教育实业，毫无根蒂。而已成教育、实业两局，委一乩生为兼局长。沐猴而冠，贻笑汉夷。又有农工商会会长，皆一事不做，有名招摇而已。番民有事，皆就决于土司，罕讼于县署者。唯土司与头人之间，每有讼案，向例皆以金钱贿官求胜。官吏以番家有无讼案，定官运好否。关外各县，几成通病，不仅丹巴为然。汉人好讼者多，负讼，则换官家复告，能饱吏欲，无塞官囊者。

教育　丹巴番民，不肯读书，仅少数喇嘛能识藏文。通汉语者颇有，绝无识汉文者。汉民子弟读书者十八九，唯都识字而止，不重学问。时读时辍，及壮而罢。县城有两等学校1所，现为徐、吕二建设筹备员主办，有生徒30余人，内容颇佳。六屯旧各有一私塾，民国改为初级小学校，教师由各屯保正聘请，年修只藏洋数十元。近年又向各番区筹设官话学校，皆未开办。

团务　丹巴向无驻军。民二以来，迭遭变乱。办理团务，似甚切要。现在团练局仅有败枪10余支，练丁10余名。经费支绌，未能扩充。民间亦未举行门户练，幸经三土司暴动痛惩后，夷人安静，一时无事。然如宅龙千总雍鹤龄，革什咱总保彭满泰，实力既雄，性复骄蹇，驾驭失宜，难保无事。纵使丹巴番人敬畏政府，则整饬团务，增加实力，为最要图。

土司　丹巴土司分述如下。

1. 巴底土司　旧宣慰使职，辖17村600余户。民国元年缴印归流，二年与巴旺、丹东叛乱，乱定后颇恭顺。现土司年17岁，政权操纵其姊及大头领。前年汉人戴泽普创会党于林卡街，汉番附者甚众。势倾土司，土司姊擅杀附戴之保正二人。戴逃去，会党解散，土司以擅杀官诿保正，畏罪避往炉城，旋以政府不罪得归。

2. 巴旺土司　旧亦宣慰使。辖16村500余户，与巴底、丹东同缴印归流，又同叛乱。乱定后老土司瘐死丹巴狱。今土司17岁，与大头领根雀互讼累年。家资荡尽，现由老土妇主政，亦恭顺。

3. 丹东土司　辖丹东河上游600家，三土司之乱，丹东为首恶，受创亦最深。老土司瘐死，现为小土司主政。其地偏在县西北，与官府发生关系甚疏。粮税皆土司代缴，政教文告，奉到而已。

4. 革什咱总保　辖丹东河下游600家。原隶丹东土司，设一大头领。三土司乱后，与丹东分离。头领威权，直如土司，唯无土司名，从民国制称总保。现总保彭满泰，原头领伴当，通头领妻，弑而篡其位。前某知事，封之为营长。故又称彭营长。其人有才，通汉语，有死党百余人，快枪、叉子枪甚多。昔与戴泽普相仇，互至县署咆哮，司徒知事不能制，对新卸知事彭斗胜甚恭敬。

5. 诺米章古千户　原明正土司辖地。凡24村，1000余户，置土千户统治之，世袭如土司。归流后，直属于丹巴知事，改称

总保长。现千户杨国材，性仁柔，颇得番户心服，对政府亦颇恭谨无野心。

6. 下宅龙守备　清季番户雍某以军功授世袭守备职。有番民9寨，居六屯山地。八角之乱，守备雍天顺附之。乱平被罚，割5寨为千总百姓。现辖4寨，颇恭顺。

7. 上宅龙千总　原隶守备。八角之乱，千总不降，被杀。乱定官府嘉其忠，割守备属5寨于其子雍鹤龄统辖。其中二寨半在丹巴境，二寨半属懋功。鹤龄又兼领懋功汗牛守备千总二印。与阿日土司为婚姻，恃其奥援，骄纵逾度，对于丹巴之差徭赋役，多顽抗不支。现懋功土团冲突，阿日土司已有叛乱之迹。雍鹤龄能否牵入漩涡，深可虑矣。

人民疾苦　此次视察丹巴，遍历乡野者20余日。所至，汉夷陈述疾苦。约举数端如下：

1. 差徭　昔明正土司时，除每户粮1斛、银1元外，又有力役之征。诺米章古24村，除常供伴当60名外，又每月送汤役20名，供土署采薪汲水之役。京差往来，则支乌拉，无定额。改流以后，粮银照完于官府。汤役乌拉，唯对汉官与公事人员供役。行之既久，支应益滥。厮养女仆，及与公事人员接近之商贾行人，皆得支用乌拉。自丹巴经东谷、牦牛，逾大炮山至康定一路。公事人员往来，即无间日。此带人民，支应乌拉汤役，亦无虚时。前陈镇守使规定，牦牛乌拉，一直送到康定。其间长300里，途程4日，2日无人家，乌拉娃皆坐地露宿，日则负重赶程，苦于牛马。且去时皆有军队护送，逾山无虞；归则赤手驱马行，夷匪利其牲口，时出拦劫。劫则尽驱牲口，剥衣物而去。牦牛人民，言者泣血。又时有不肖之军人胥吏，行则多填马票，强迫人民多支乌拉。至则挑别肥瘦，故意为难，逼人折价，每1站索价4—5元，3元为最少。其地金融枯窘，土人狩猎、采药数日始得1元，而乌拉须时时折价。故每闻公事人到，无不疾首。（全县唯第三、四、五区，不当官道，受乌拉害小。）二十四村人除支乌拉汤役外，又当供应县署之薪、水、火药、鸡蛋、鸡，

修缮木材与递送隔县公文之役，悉无代价。汉民与丹东、巴底、巴旺各土司，皆不当应此种差徭，其首人等有专呈，呈请饬各土司百姓平均分担，业交由政委会转呈矣。

2. 差吏　上言各种差徭，唯番户供应。汉民例不当差，无此苦楚。唯衙署差吏，多不通番语。其搕索技巧，不适行于番户，唯对汉民优为之。每持票下乡，所至需索，稍不如意，则鞭笞首人，威胁百姓。或有抗拒，辄锁系来城拘禁，上官不得知也。纵属守善自好之人，苟有余积，亦必挑逗团邻，造事累之。虽或被人告发，恃与知事亲故，轻则含糊了息，重则逃飏不究。琐事繁多，不胜举证。

视察日程　六月二十三日，自康定行赴丹巴。二十六日，逾大炮山入丹境，当日宿奎容。二十七宿牦牛。二十八宿东谷。二十九抵丹，接洽官绅一日。七月一日，自丹巴行赴巴旺。二日，赴巴底。三日，赴白松塘抵崇化界，回宿巴底。四日，回宿巴旺。五日，赴革什咱，回宿丹巴。六日，参观丹巴各地方机关、法团、学校、教堂。七日，自丹巴赴六屯，宿卡垭。八日，宿三岔沟。九日，登三木札绘三营地图，回宿太平桥。十日，回丹遇雨，宿约咱民家。十一回丹巴。十二独行赴绒坝沟，宿江达。十三自江达赴绒坝看金厂故迹，赶回丹巴，至宋达天晚，步月回丹，已夜半矣。十四、十五两日，绘丹巴地图，记丹巴杂事，待回康乌拉。十六日自丹巴回康定，与卸任彭知事同行，当日宿东谷。十七宿牦牛。十八宿青冈坡打野。十九逾大炮山出丹巴界，二十抵康。计凡在丹巴境二十三日，在城三日，在乡二十日。全境唯丹东一角，未曾亲往。余俱往返视察，所至测量地形，记载自然状况，探询社会情形，未尝休息。

第四号——道孚县视察报告

境域 道孚县（见彩图五）位雅龙江支流炉霍水[①]之下游。原孔色、麻书、明正、丹东、鱼通诸土司辖境。清末划五土司地为道坞县，民国易今名。自县治东至党岭接丹巴界140里。东南至松林口接康定上牛厂区60里，复为本县泰宁乡，又80里至中古梁子接康定下牛厂界。正南逾查坝乡至雅江县界230里。西以麦科山脉与瞻化接界。西北至将军梁子接炉霍界80里。北至鱼科寺接曲司家土司地界120里。全境作大钩形，分为6区3乡如下：

城区——辖县治市街及铜佛山汉民共200余家，设有汉保正2人。

明正区——辖治北新垭、明正、足窝三沟番民100余家，原明正土司属地，现设保正1人。

孔色区——辖将军梁子以西，大河以北番民200余家。原甘孜孔色土司属地，现设保正1人。

麻孜区——辖大河以南，至麦科山脉之倾斜地内番民100余家，原甘孜麻书土司属地，现设保正1人。

革西区——辖党岭以西，松林口以北。县治东南番民300余家，原丹东土司属地，现设保正1人。

瓦日区——辖瓦日沟及下甲斯弓二河谷番民100余家。原明正、丹东、麻书三土司分属之地，设治后合划一区，设保正1人。

查坝乡——位置县极南，分牙楼、俄德（上查坝）；啄托、朱你（中查坝）；葛德、甲拖（下查坝）6村，共有番民600余户。原隶明正土司，设土百户6人治之，归流后改称村长，划为

① 即鲜水河。

一乡。粮税完纳道孚，差徭支于康定。其地路险人凶，为著名匪窟。除少数番民能出入收税外，政治势力殆不能及。

泰宁乡——辖格达梁子以西，草原中农民番汉共200余户。其地位大高原中，四面牛厂，俱属康定。唯农户向皆受教育于惠远寺。寺距康定280里，距道孚180里。故设治后，隶属道孚。现此乡置汉团总1人，保正3人，地方事权，仍操于喇嘛寺。

鱼科乡——辖明正区北大草原中牧民200余帐，原鱼科土司属地。宣统末年，鱼科土司家因不肯缴印归流，被剿并诛，以其地划隶道孚。土司有弟为喇嘛，方在藏中，后回鱼科寺。牧民事之如土司，其地人无定着，施政困难。每年除征牲税600元外，一切听喇嘛寺自主。

6区3乡外，又有特别区域3处：

木茹——瓦日沟支流木茹河谷中，农民牧户100家，故隶明正土司。其人十九不事生产，以劫掠为业。归流以后，历同化外，汉官汉民，不能入境。唯每年仍完牲税30元，农粮附明正区完纳。

竹窝汤龙——为革西、麻牛厂2村。番语“麻”者，本源之意。谓此带牛厂为革西区农民祖先之遗嗣也。革西、麻牛厂凡分10村，东8村游牧于松林口以南，龙灯坝子一带，现隶康定，即上牛厂也。西2村即竹窝、汤龙，位木茹之北，铜佛山之南，隶道孚。每年自完牲税120余元。（竹窝，公文中或译为朱窝；汤龙，或译为沓朗。）

曲司家——曲司家土司官寨。在绥靖县北，距道孚五日程，与道孚榆科接境。辖农牧共约万家，宣统末年，代理边务大臣傅华封，檄曲司家与鱼科土司同时缴印。曲司家遂缴，鱼科抗拒，征服，其地并划归道孚委员管理，拟设治未成。地距道孚设治太远，历任官吏，从未顾及，遂复还为自主区域。

固衣——孔色区与炉霍罗科马接界之地，有番民十余家为一寨。从未完粮当差，居然化外。其民风慓悍善斗，历届官吏，置之不理。

以上各部，唯明正、孔色、麻孜、革西、瓦日5区，为道孚精华之地。沿河一带，村寨鳞比，麦浪如云。全县差粮，半出于此。另呈道孚县境图一幅。详具区界与主要村落道路河流之分布。其泰宁、革西、明正、孔色、麻孜，各区形势，皆经实地步测。至木茹，查坝、榆科、瓦日4区，为视察足迹所未至。系以天主教士古德纯步测图稿补入。

地势 道孚全境为大高原。北自康定折多山麓斜行入炉霍境。数百里中，长平如几。虽丘陵河谷，纵横密布，亦犹雨湿纸面，微有皱稜耳。其间松林口最高，约为海拔3800米突。道孚治最低，约3000米突（据生物观测）。此几状高原之两侧，皆大雪山。东北曰党岭山脉，斜与大炮山接，为道孚、丹巴之天然界线。西南为麦科山脉，斜贯县之南境，与康雅交界之高日寺山衔接。几状高原之水，分自瓦日、泰宁两区，横贯大峡谷，汇于查坝，流入雅龙江。北为炉霍河，自炉霍流入，经治城南，曰瓦日沟，入查坝境，曰查坝河，水量最大，为全县主流。南曰泰宁河，分自松林口、格达梁子、中古梁子三处流出，会于靖达，入于查坝，为南部干流。二河下流，即当瓦日。查坝境内，水激滩多，岩岸陡峭，颇似丹巴。

地质土壤 道孚高原带，砂质土壤，与拳状角砾，盖被三四十丈厚，通常不见岩骨。弥望丘陵，皆土山也，入龙步沟，渐见云母、片岩与角闪岩、花岗岩、石灰岩之露头。党岭山脉，由是构成。南部高山，森林密蔽，未往视察。察山脚石砾，以长石为多，高原中部土壤之厚润，盖由是化成之黏土丰富故也。

气候 附郭五区，气候并甚温和。余至适当八月，各日平均温度在摄氏20度至24度之间。时方收麦，高田苦旱，麦实不能甚饱而熟。尚无冰雹、暴风之害。泰宁乡地势太高，霜雪甚早，夏秋每有雹灾，故可耕之地，荒弃八九。榆科乡更高寒，竟无农作。瓦日、查坝二区，山高谷深，地斜向南，能长受南洋温暖气流，故其河谷，最为温暖，直与丹巴中部全似。唯山岩险急，农地无多。高山之部，虽有平野，则已寒如鱼科，不足耕矣。

道孚雪山，唯党岭附近高部盛夏不融。余部虽有高山，夏不见雪，唯绿草不生，知其断白未久而已。

农业　道孚可耕面积，就气候、土质言，应占全面积十分之四，而实际耕作面积，不过十分之一，其惰耕原因有六：

一、番民以耕地为差粮田，每1差户，耕地若干，俨如均分，禁止买卖分析（边地殆皆如是）。每家1子，承产当差。余子均寻他业，或为僧，不得有土地。故承产者无增产欲，不愿多事开垦。

二、番民诿未耕地为神山，禁止人民动土。

三、番民夙所放牧之丘陵原野，认为私有牧场，拒绝耕垦。

四、道孚夏季乏雨。麦类含苞期间，必须灌溉。农作非在水滨谷口，难望丰收。故土丘高原，纵甚宜禾，人弃不耕。（曾登海子冈，见丘上所种小麦、青稞、豌豆，皆甚丰美。其地高于河谷30丈，同高之土丘，数十方里，皆旷土。知非不能耕，不愿耕也。）

五、道孚土民专横骄纵，汉民善垦而不敢垦，土民能垦而不垦。

六、沿大河部，差徭频繁，农民率多他徙，弃地不耕。中古、八美，其著例也。而荒地尤以泰宁乡为多。

道孚农产，以小麦为最，青稞次之，豌豆又次之，洋芋、芫根、蚕豆、莱蔬又次之，不种玉蜀黍。豆麦皆三月下种，阴历七月收获。麦质甚佳，豆粒渺小，仅及内地之半。农人不知耕耨、除草、施肥之法，唯知下种与收获而已。地内石砾叠积，野草丛生，不顾也。沿河各坝，皆年一收，高地及泰宁，间年一收。耕地用长辕木犁，二牛挽之，入土仅寸许。耕沟间约1尺，不相密接也。一月后，再正交耕之，成井字。一月后，再斜耕之，成对角线。其粗笨情状，令人掩口。诚能吏治上轨，劝农得人，使之倍获，易如反掌。

林业　道孚山地，皆有茂林。林地面积，占全面积十分之三。木材以雪枞为主，概集山阴，森然比立，俨如插针。微转山

阳，即无巨木，或为草原，或为矮柞，或为他种阔叶灌木。绝无枞、杉形迹矣。是故任立道孚何处，自北南望，遍地皆林；自南北望，遍地皆草；自东西望，则森林草原，错列如栉齿。游此县者，无须南针，足辨方位。森林最著地方，为松林口、龙步沟与瓦日、麻孜二区之北向山坡地带，并与丹巴青冈坡相似。林内产麝、鹿、熊、狼、文豹、鼯鼠、松鸡、马鸡之属与秦艽、贝母、羌活、大黄等药材，县治与泰宁二处，为药材、兽皮之集散地。

牧业 道孚牧场面积，约占全面积之十分之六，而牧业并不发达。汉民及五区康民，概以农业为主业。唯少数富家，雇养娃子，放牧牛马数十头，自供乳酪与转运之用。唯鱼科与格西麻（大半属康定，详前条）为纯粹牧业区域。其牧场组织、牧业情形，与康定上下牛厂全同。牧畜以牛为主，马次之，羊又次之，牛有黄牛、牦牛二种。黄牛供挤乳，制酥油用，价甚高。牦牛供驮运支差用，牛厂娃之包运货物者，称驮脚娃，其主要财产即牦牛也。又有仅供肉用者，称为哑牛，价甚贱，每只值数元而已。马种较丹巴、康定种佳。而因产出过多，养者不甚注意训练，故鲜名马。羊以绵羊为主，供肉用及皮毛用，山羊供挤乳用，养者较少。

交通 自康定逾海子山埂、格达梁子，经泰宁城、松林口、道孚县治，逾将军梁子，至炉霍、甘孜，西由昌都入藏，向称关外“北路”。与经巴塘入藏之“南路”对称。清末经营川边，沿途有台站，道路宽平，往来甚便。民国初年，海子、大炮山一带，匪风猖獗，官商北来，改道长坝春、中古、八美、少乌石一路，割松林口大道。先是北路乌拉替换法，康定支三道桥，三道桥支中古，中古支泰宁，泰宁支道孚。此道废后，改由八美，则康定支长坝春，长坝春支中古，中古支八美，八美支道孚。此路民户少，民三以来，关外剧乱，此道军行频繁，中古、八美之民，不甚扰害，相率远徙，以避差徭。于是田土荒芜，房屋尽毁，长坝春至中古乌拉，无人替换，由官役人等，强拉过站。此风一成，他处转相效尤，乌拉弃乱，不可收拾。甲站既估过下站

之乌拉，他日甲站差民至乙，乙亦估逼过站，以为报复。于是北路各站，乌拉马匹一经支出，数月不返。乌拉娃携带口粮多少，不能预料，每每远行数百里不能自归，至于卖马乞食，流为劫匪。民国九年，始于泰宁增设乌拉站，以替八美（八美遗民，皆附泰宁支差）。于是南北往来，皆由长坝春，经中古、泰宁，割松林口。唯过站之风，仍未弭息。差民苦痛，毫无衰減。民十五年，道孚欧阳华莅任，始召各站头人结约，永禁过站，违者严罚头人，仍偿脚价。此风既弭，匪患亦息。唯松林口丛林参天恒30里。其东南北三面，又皆旷茂草原，百里无人居。木茹、查坝与革西麻番户，时出行劫。仍赖知事欧阳华邀木茹、查坝番至铜佛山（木茹、查坝番，从不受召入城）晓谕祸福，诫勿劫掠。同时严饬松林口附近牛厂，严防劫掠，如或出事，唯牛厂首人是问。昔松林口为著名险路，近年则清静与关内相同，北道安宁皆欧阳之力也。

以上所记，为北路干道，另有支路数条如下：

1. 循龙步沟，逾党岭，至丹巴。沿途皆山谷。

2. 自县治北经明正区，至鱼科寺，更循二楷沟至曲司家土司地。沿路尽草原。

3. 自县治南渡皮船，至麻孜，沿河至角卡。复渡皮船割将军梁子大道，自角卡沿河至炉霍仁达沟，沿途皆河岸沙坝。

4. 自县治南渡皮船，循瓦日沟、查坝至雅江之八角楼，沿途皆山谷。

5. 自泰宁经八美、塔光寺、耙桑、白桑至康定东俄洛，沿途皆草原。

人民　道孚人民，据粮册，业农者2132户，牧户无册籍可查。唯道孚粮税，久未整理，漏户极多。就观察所见，自可卡至将军梁子之间，沿河平原，人民之密，过于全康。闻瓦日、查坝，亦甚稠密。唯泰宁乡住民稀少。大略估计，全县农民，约有3000户，牧民1000户，就中汉民占百分之三，番民占百分之九十七。汉民唯县城、泰宁、觉乐寺三处有之，其移居历史如下：

县治——道孚县治。土名“日失你”，有孔色、麻书、明正、丹东百姓合建之喇嘛寺。（五区百姓，距各主管土司住地，并极窎远，故合建一喇嘛寺于此。喇嘛寺为番民之信仰中心，亦其政治中心也。）前清中叶，已有川陕商人，贸易于此。民国初年，平复喇嘛寺，以寺产充公，招民耕垦，又增加垦民30余家。现治城市街与附郭垦民，农商合计共200余家。有快枪百余支，足以自卫。团总丁培芝，保正阎朝清、阎朝禄等，并以商业雄长番中。

泰宁——泰宁城，系年羹尧所筑，在惠远寺对岸平原中。方广各2里，土质，建街房40余间。置把总1员，戍兵12名于此，称泰宁营。城内隙地，划为50余区。当时原许戍兵娶妇生子，比于旗籍。每兵给地一区，自耕自食，余区为把总饷糈。其后兵备废弛，化为农民，子孙繁衍，析产增垦。现共四十余家，兼营农业。

觉乐寺——觉乐寺，清季称为觉乐汛，设汛官戍兵如泰宁。清末汛废，兵化为民，凡20余户，多为汉番混种，习俗语言，概已康化。

以上三地外，全为番家分布之地。其俗强悍，拒绝汉民领垦置产，有时拒绝游历，唯对官府敷衍差粮而已。其民，男女力作，毫无轩轾，忍饥耐劳而不善治生，不知储蓄而贪小利。轻于劫掠，多为盗匪。同村之人，利害祸福共之。一人有怨，全村为其报复，往往寻仇数世，相杀而已。信奉喇嘛，凡事待决于卦。每家必有一人以上为僧，大家皆自设经堂。无论男妇，行坐之间，喃喃诵“唵嘛呢叭咪吽”六字不绝。男女一长袍，不着裤，女子未嫁单辫，既嫁双辫。淫奔之风甚炽，男女相悦，不得请于父母，相继逃入林中，寝处数日，通知其家，则无不偕矣。人死多抬负喇嘛寺焚烧，或割喂雕鹫，无坟墓之制。

商业　道孚县治与泰宁二处，为二商业中心。内地汉商，多派人来此坐收鹿茸、麝香、虫草、贝母、秦艽、大黄等药材。本地汉户之富者，与喇嘛寺并自经营队商，或自养驮牛，或雇佣驮

脚娃，贩运关外土产、兽皮、药材、盐巴等于打箭炉。自炉运茶布洋货于关外，每三四十驮为一队。携犬及枪，以防劫匪。随地就水草而牧，日行五六十里，不住栈房，不带草料。除炉城外，无关税厘卡，故其利率，较内地经商为胜。每年每家，贩运数次，如无劫掠，终岁温暖有余矣。

至于各区番民，衣食起居，安于粗陋。除茶以外，无需外物。即珍货满山，亦弃不采。故除汉人住地外，悉无商业可言。

工业　道孚无工业，小如烤烧饼，亦唯一二汉人。建屋用全木架壁及屋顶，虽高碉数重，亦层层砌叠，柱不连贯，且即此工，亦倩名山木匠为之，番民不自建也。

矿业　道孚遍地浮土，不见石骨，故无矿苗露头。唯泰宁河哑沟沿途浮砂，中有砂金。清末开厂，一时颇旺。近已废弃，卸任丹巴彭知事，现在上流开厂淘金，已将1年，才得2两。据锤手言，金在河底，现正凿沟觅穴。

吏治　道孚知事欧阳华，自民十五到任，今始更换。新任林知事，尚未到职。查欧阳为人，昔颇明断。近年好佛，慈祥自喜，鞭朴以二百为重，对人民无疾言厉色。深信通事羊马札西纯正，诸事听从其言。羊马札西系番民，对于番务，多所顾忌。道孚番俗，本甚顽悍。欧阳全用德化，慈祥无威。虽能一时敷衍治象，而番志渐张，欺逼汉民。前途隐忧，种于此矣。抵道孚日，汉民皆以知事柔懦为叹。番民亦无称颂之者。然详查欧阳政绩，确有数端，冠冕北道：

第一、整顿北道乌拉，消弭匪患。

第二、去年北道大赃案，正酝酿时，炉、甘、瞻三县知事，迭邀加入，欧阳超然自持，不入漩涡。

第三、在县4年，无人道其有贪赃枉法之绩。

第四、道孚骄番悍绅颇多，虽不能屈之，亦颇持正守体，不为所屈。

盖关外吏治，弊坏极矣。浊流污世中，求一廉正清明之士，实不可得。如欧阳者虽有数短，不掩此长。诚能助其奋发，更求

建树，诚良吏也。

教育 道孚仅两等小学校一所，创自清末，现由建设委员陈惠中办理。高级班仅学生4人，初级班20余人，皆汉籍。办理尚属认真。番民以学喇嘛受教育，不肯读汉文书。

团务 道孚现无团局，仅有团总1人，副团总1人。团款闻约10000余元，团枪10余支。并在团总丁培芝手。先是丁商番中久，习夷情番语。归流之役，官府颇倚任之。辛亥喇嘛之乱，汉人尽降。唯丁有快枪1支，守宅不附。夏营来讨，丁暗助之，乱定，丁有威名，号“丁蛮王”。政府鉴于前祸，饬汉户成立汉团，丁为团总。又召诸番入团者不当差，但纳团捐银若干秤，称家贫者议定。诸番畏差徭者，相率入团，故积团款甚富。亦未成立团局计划组织，但每年由丁集绅算账一次。丁既雄于道孚，人不敢问。后丁与阎姓讼败，威名顿挫。去年秋，五区番民，谓丁暗吞鱼科差费，聚众作乱。声言逐丁团总，实与汉民为难。（鱼科案定年帮五区乌拉费600元。历数年未帮。丁与鱼科娃相善。故人谓丁实吞其款。）适与炉霍朱窝战乱时，丁思拨其款。诸番亦闻向营行将出关，惧而宁息。自是汉人咸议，终由丁认赔鱼科欠款。欧阳仁柔，亦不能决行。本年西康团务学校毕业学生，分发回县，栖托无着，欲拨此款入手。然团务生皆年稚望轻，仍非县人所愿也。窃道孚汉民100余户，涣如散沙。丁为人精干多才，遭遇挫败，众犹畏之。十六年中，两遭番民威逼，办团自卫，诚属要图。况团款已积10000余金，汉快枪100余支。办理基础，已甚完备。历任官府，不能注意此点，诚可惜也。但观察目前县人俱唯把持团款是求，不解办团旨趣，则此款此枪，任在何人手中，皆属无益，人亦不服。计唯由官府方面，督促团务生，拟具办团方法，集众议行。正式成立团局，先就汉户，编制门丁，切实训练，务使调遣灵活、军容严整，人解联合自卫之义，无自利之私。然后足以威服诸番，消其妄念，俟汉团有效，再图推办番团。训练番团，要在诱其向化，不必真教战也。果能循此步骤，庶足以折服众心，于事有益。当曾对团务生建设丁团

总及地方汉绅，逐一详论此旨。劝其俟新任到县，议请实行。边民顽顿，未知其果能行否。（再边地情形，各县不同。如道孚断不能不办团。炉霍则不必办团，甘孜则断不能办团。详情容于各该县报告中陈述。）

泰宁远在道孚南境，四面牛厂，多夷匪。中间汉人聚处圯城，旧有团局，置枪10余支。民九，丹巴遭懋匪之乱，陈边使调泰宁团丁往攻。一战克捷，而子弹损失罄尽。事后政府并未嘉奖，亦未偿还子弹。现泰宁团局仅存空枪，藏匿民家，不敢外露。亟宜发给相当子弹，恢复团局。使往来护送海子山、中古梁子、松林口一带行商，肃清道路，严防私售枪弹与人可也。

税收　道孚未设征收课。税粮由县署兼收，其各项收入如下：

粮税表

区名	完纳户数	粮石（石）	说明
附城区	256	26.571	每斗向例折收藏洋4元，每年开征或粮或银，听民自纳。如奉令预征时，每斗以藏元3元折征。
明正区	149	44.287	
孔色区	226	58.023	
麻孜区	177	49.535	
瓦日区	165	44.445	
革西区	334	84.385	
泰宁乡	228	186.488	
查坝乡	567	189.129	

观上表，城与泰宁乡各200余户，已征粮各100余石。附城区实包铜佛山垦地在内，与泰宁乡皆高寒薄土，粮税尚如是之多，而革西孔色五区，号称道孚精华之地，各100余户，仅征粮400—500石，可见道孚粮税，最不公允。加以整顿，可增收500—600石。

牲税表

区名	银数(藏洋,元)	说明
附城区	26.3	附近富民有牧厂,在松林口等处,附完牲畜税于城区
木茹(明正区)	50.00	木茹牲税案定50元,木茹娃自云30元,每年第欠20元
竹窝汤龙(革西区)	123.2	原额145元,民十五因有逃户,呈准豁免21元2咀
麻孜区	24.0	麻孜头人边坝然丁、次绒格西,有牛厂在门土山上,自完牲税
泰宁乡	120.0	泰宁寺有牛厂,认完牲税
查坝乡	210.0	查坝上中下三村,每村认完70元
鱼科乡	600.0	鱼科无粮,只完牲税

查牲税例，每牛马1头，年征税1咀，羊10头1咀，道孚年征牲税总额仅1154元1咀，合牛马47017头，实际不及五分之一。诚使政治势力能达各乡，亦可整理增加。

杂税表

月份	契税(大洋)	契纸(大洋)	印花(大洋)	酒税(藏洋)	屠宰税(藏洋)	金课(藏洋)	学租
一	18.8	1.0	0.5	提	提		学产在泰宁年收租金291元1咀(藏元)
二			0.9	提	提		
三	9.2	1.0	0.8	20	81.2		
四	1.0	0.5	0.7	20	33.1	5	
五	1.6	1.0	0.3	20	34.0	20	
六	4.2	1.0	0.6	20	39.3	20	
七			0.2	20	53.0	16	
八			0.5	20	52.0	16	
九				20	46.2	16	
十	4.2	0.5		20	85.2	16	
十一	1.68	0.5	0.1	20	399.3		
十二	1.2	0.5	0.6	提	提		
合计	41.88	7.0	5.5	……	……	93	291.1

屠宰税例，宰牛1头，取税2元，猪1头1元，旺月由财务统筹处派员专收，兼收酒税，直接报解。故县署无卷可查确数，表中填提字者是也。

统计道孚全年收入，共粮560余石，大洋50余元，藏洋2500余元（专提者在外）。约共合大洋10000元。支出行政经费、教育经费与惠远寺衣单银等，共大洋6200余元。

教堂 道孚县治有天主教堂，附设小学1所。清末遭喇嘛寺之乱，焚毁。法教士谭司铎，被喇嘛捉入寺内，裸缚拔须，后回康定死。事后中央赔偿，重建教堂，现法教士宝元楷因番民排斥，无所施展，终日以钓鱼消遣而已。

喇嘛寺 番俗，一村有一喇嘛寺，一区有一大寺。道孚喇嘛寺之多，不胜记载。最大者为惠远寺与灵雀寺。

惠远寺 在泰宁故城对岸大平原中，俗称泰宁喇嘛寺。创建于雍正间。雍正未克西藏时，曾安置达赖第七世于此。其后征克西藏，达赖徙居拉萨，派一堪布来寺，住持教务，以后世世遣堪布为寺主。寺僧300余人，有寺产100余户。每年收租数百石，发给寺僧人10斗，余存公仓，为商本。又清时，每年由朝廷发给该寺银770余两，供僧零用。故寺甚富，僧众颇骄横。光绪末年，因拒开金矿，曾杀一都司。经痛剿后，寺被毁重修，规模大减。民九康藏划界后，堪布不自安，去年回藏不返。现由寺院僧公推二人为当家喇嘛，暗中仍奉藏王甚虔。唯道孚百姓，多附灵雀寺。此寺百姓，仅泰宁农民200余家，武备缺乏，不敢为乱。此寺有直辖差民百余家，设乌拉站后，中古、八美、少乌石、吉垭等村，亦附之支差。年帮乌拉费于该寺，故该寺设站后，不唯无损，且有余利。其前站康定属之长坝春，仅30余户，与之同样支差，力实不支，屡向康定县署呈请函催道孚恢复中古乌拉站，以轻负担。视察员至长坝春时，村民亦环诉所苦。查考实情，诚有难支之势。目前海子山道，既未恢复，长坝春支差过苦，恐一旦超过弹力，仍蹈中古、八美故辙，相率逃避，则北道势且断绝。随至中古、八美，留心考察，见荒墟满目，逃民未

还。及至泰宁，察其支差能力尚大。拟即改订章程，使泰宁支过长坝春之乌拉，延长至康定。俾长坝春只支北上乌拉，不支南行乌拉，负担减轻一半。移于泰宁，在泰宁力固能胜，不足为苦。且其充本（喇嘛商曰“充本”）常整驮队至康定运茶，空马而往，载茶以归。此后即由乌拉驮回，亦颇合算。此意已函商政委会施行矣。

灵雀寺　为道孚第一大寺，在县治之侧。容僧1800余人，合住外各僧，共3000人。院宇大于市街全部，明正、孔色、麻书、瓦日、格西五区百姓，皆出家于此。寺僧骄淫不法，居大多数。宣统三年，赵钦使过此，受人密告，单开不法喇嘛百余人，交设治委员查办。僧众遂率五区百姓作乱，焚教堂，捉设治委员与教士入寺，备诸窘辱。旋由夏海清、朱宪文二营受檄来攻。历二月余，始克讨平。当时因川省有路潮之事，边军不能痛剿，寺僧逃老林中，凝结未散。尹昌衡入康，崇信佛教，妄为抚绥，招回前僧，仍住该寺。其后历任道孚知事，皆无威重，僧焰渐张。五区百姓，仍受指使，动辄要挟官府，威逼汉人。陈遐龄时，往来北道，驻宿该寺。寺僧乞还已充产业，陈面许之。而公文不准，番民遂谓已准，力逼垦民周兆熊等，退还产业，骄妄无法，不近情理。欧知事苦无驻军，不能裁制，唯使人婉阻之而已。视察至道孚，垦民来诉。当传寺僧来寺，宣传本军威德，反复开导，始允不争。及传案讯结，竟推诿不到，但具切结，不敢再受贿而已。该寺主僧有二，一为无卡佛都督，年才20余岁，颇知大义。近因调停鱼科帮差案未成，忿而入山，静坐诵经，不与世事。一为奔龙佛都督，即前次作乱首领，野心不死，时思蠢动。暗中逼勒五区番户，各购快枪，时时潜出点团，其意可知。先是各区番户，各推老年人10人，评议民事，有指挥番民全权。奔龙并与结合一气，挟持官府，阻挠施政。前岁藉口鱼科帮差案，整兵入城，几成大乱。皆奔龙等所为也。此人不除，终酿巨祸。唯目前民团驻军，两无所恃，欲以文吏去此大憝，亦大未易也。窃炉霍民风较驯，其喇嘛寺经去岁惩创后，亦颇恭顺。所驻军队

一连，似宜移驻道孚，以抑夷焰，而护垦民。驻军到时，便可因案逮捕奔龙，取消50老人，整饬法纪，清理粮税。使政治势力，永臻巩固；北道门户，无复隐忧。诚防患未萌之计也。

土司　道孚现无土司，唯有前明正、丹东、孔色、麻书各土司之世袭土百户而已。鱼科土司于宣统三年被诛，其弟在鱼科寺为喇嘛，受部民推戴，俨如土司。

视察日程　八月八日，自康定长坝春出发，逾中古梁子入道孚境。九日宿泰宁营，考察八美荒地与河垭金厂一日。十一日自泰宁度松林口，宿河卡。翌日至道孚。十三至十六日，绘康定县地图、康定治城图，撰《康定县视察报告》。十七日接洽官绅。十八日赴龙步沟绘图，翌日回寓。二十日调查灵雀寺争地案。二十一日发铜佛山，绘瓦日沟地图。二十二日与欧阳知事商结灵雀寺争地案。二十三日赴炉霍宿大寨。翌日逾将军梁子，出道孚境。以上计往道孚十七日，在城七日，在乡十日。所至测制地图，绘入日记。调查民风，记于另册。

第五号——炉霍县视察报告

境域　炉霍县（见彩图六）跨东谷河与泥坝沟之下游。相传东谷河为炉水，泥坝名霍水。县治当二水合流处，故名“炉霍”也[①]。东以将军梁子与道孚为界，去治80里。西以罗锅梁子与甘孜为界，去治150里。南以麦科雪山脉与瞻化为界，去治约百里。北以罗科马与俄洛野番接界，去治约150里。全境作斜方形。对角线鸟径并约20里，凡分7区如下：

1. 本城乡　辖县治市街与附郭老河口、加基河坝等处汉番户约百余家。

---

① 所传非是。东谷河，藏名“达曲”，意为“月亮河”。泥坝沟水，藏名“尼曲”，意为“太阳河”。“炉霍”之名实取其为打箭炉厅属霍尔章谷土司地方之义。作者后来已修正。

2. 斯木乡　辖县治东南大河以南12村（附距县治之里数）如下：

腮腮龙12，札交15，扣目20，中古25，瓦达30，阿冲35，吉冲40，中仁达50，押学60，仁达（即马晓村）75，头关（即春阳）80，二关95。

3. 宜木乡　辖治东大河以北6村半：

吴日20（原与宜拜乡之闵达为一村，设治后分隶二乡，各得半村），章达30，甲基中德（上甲基龙）40，甲基中麦（下甲基龙）45，绒坝60，呷拉宗80，阿拉沟90。

4. 雅德乡　辖治西北大河两岸地方共5村：

新都河坝3，察窿（灿龙沟）15，瓦角（甲姑村）40，邓达50，札巴90。

5. 宜拜乡　辖坭巴下沟7村半：

曲湾10，不你25，四季30，呷巴35，凝巴（或译宁巴或银巴）40，几热50，金雀70，闵达（半村详前）

以上斯木、宜木、雅德、宜拜4乡地，为前章谷土司辖境。所有乡村区划，皆沿土官旧制，每乡设头人1人，现称保正。每村设“学巴”1人，现称村长。斯木乡每村所辖约10余户，余3乡每村约辖30户。

6. 朱倭乡　原朱倭土司辖地，凡12村：

林达50，卡拌60，当卡（亦称郎多村。当卡至雄鸡岭皆属之）70，勾底70，蝦渣80，颠古100，朱倭（土名植物学）120，东班130，村谷140，阿堵（阿登龙）160，埂达140，绛达（在坭坝沟，距治200里，属朱倭，唯官粮册与朱倭土官所举朱倭属村皆无其名。疑附属于埂达村）。

7. 罗科马区　罗科马大草原，在县东北境，面积广大，皆牛厂娃，每年只缴牲畜税150元，不受官府约束。

以上各区，除罗科马外，余区皆经实地观察，随手绘图，附呈炉霍地图一幅（见彩图六），难免累粟之差，足为聚沙之助。

地势　炉霍南屏巨岭，北依广原，中间为丫字形之长谷。东

谷河与泥坝沟并自俄洛野番地界入境，经甘孜县东谷地界，夹乃龙山脉东南流，会合于县治之北，是为炉霍水，绕将军梁子入于道孚。水流纡缓，无激湍怒涛。沿岸多小平原，海拔3400米左右。农业兴盛，村舍繁多，为县境精华地带。去河三四里地，海拔3600米左右之高原。南极麦科山麓，东尽将军梁子，北包罗科马牧场，西逾罗锅梁子入甘孜地境皆是也。高原之水，泻为豁谷，汇于炉霍河。沿溪之地，每多急斜峡谷，天然森林，多被其间。若高平地，皆良牧场也。县南境之麦科大雪山脉，西北境之乃龙山脉，皆高出海面4000米以上。终年见雪。麦科山脉尤高（大约海拔5000米以上）。西逾雅龙江与甘孜之喀窪洛里山遥接，东入道孚南境。为道、炉、甘三县之天然屏障，仅有山埂数处，与瞻化交通。

气候　炉霍气候，较道孚微寒，雹灾较道孚微烈。余与道孚全同。

地质土壤　麦科山脉、乃龙山脉并由变质岩成，岩层向地心直垂，历受冰雪侵蚀，锋稜怒立，风致奇诡。山顶盛夏，雪厚数尺。可远望不可登临，就山麓石砾察之，泥板岩最多，长石角闪石次之，花岗岩绝少。山麓拖及高原全部，尽被厚土。厚土之内，包藏角砾，与道孚同。任何地方，皆为黏质壤土。石砾成分占土壤十分之六，惰农因之。勤农除去大者，犹存十分之三四。

物产　炉霍物产，因其地势，判然分为数级如下：

1. 农业带　沿溪河底部之平原是也。农产青稞为最，小麦、豌豆次之。洋芋又次之。附治地方产胡豆、白菜、甘蓝、萝卜、葱蒜少许。其农作方法与道孚同，上地年一收，唯麦与豌豆相间种植。下地间年一收，无耕种于山陵上者。因县境较道孚高，山原概高寒故也。统计农地面积，约占全县面积十分之一五。

2. 森林带　小溪河侧面北之斜坡多是。其林以枞为主，他如松、杉、桧、柏已甚少见，若阔叶树则唯少量之白杨与矮小之野樱而已。麝、鹿、狼、狐、雉、鸽、秦艽、羌活之属，为林带副产，有多数名林，番人认为神仙，禁人砍伐与狩猎。

森林极盛区域在泥坝沟，全县建筑用材与燃料，十六七仰给于此，其次为斯木乡东南部，宜木乡之阿拉沟，雅德乡之灿龙沟，邓达沟等部。统计林地面积，约占全县十分之二。

3. 畜牧带　全县高平之草原带，约占全县面积十分之六皆是也。罗科马为最大牧场，其附近有阿色麻、瓦西等部，皆同化外，其在六区地界之小牧场。有下各部。

本城乡——热马冈、老河口、札呷沟等处，共有牧场十五方里。

宜拜乡——四季沟与宗达附近草原，皆为罗科马之牧场。

朱倭乡——各场皆有牧户，牧场之广，牲畜之多，次于罗科马，绛达、棒达二村，尤为发达。

家畜　马最多，牛次之，羊又次之，牧放情形，与道孚同。

4. 药材带　附近麦科大雪山脉与乃龙山脉地方，近林之地，产秦艽、羌活、独活、泡参，近雪之地，产虫草、贝母等并富。山驴、麝、鹿、雪狐等动物亦多。每年药户、猎户，定期结队往取。

交通　自道孚逾将军梁子，经呷拉宗，循炉霍水北岸，度章达桥，逾热马冈，过县治侧寿灵寺外，循东谷水南岸，经朱倭寨外，逾罗锅梁子至甘孜，为康北干道。宽平如马路，行者无颠簸之苦。旧于呷拉宗、朱倭二地设有台站，长住台书1名，经理公文往来传递之事，由附近百姓当差听使，月支薪火16元。自清末开办，至民国十五年，办理得人，尚无遗误。嗣因道孚可卡台书舞弊，私受差民足价钱，另以公文信件交邮差传递，邮差10日或10余日始一至。至时或值台书不在，或因公物堆积已多，不能尽受。遂至公文叠压，积数月不能达，经前胡仁刚处长请准裁撤。窃台站即古传邮旧法，在邮政未兴以前，文书往来，公物传递，莫善于此。关外电信未设，邮政仅各县治设代办处1所。每10日或10余日走信一次。又不寄递包裹、书籍，紧急文书与厚重器物，仍须专差传送，所费不必省于台书，而滞迟乃十倍之，似宜仍令恢复台站旧制。但饬政财两处与各县知事，严督台

书，使无弊窦。收益之大，百倍所费。不然即宜与西川邮政总局严重交涉，增加邮班，至少当以间日一发为度。庶关外消息灵通，治理较易也。除上干路外，另有小道数条如下：

1. 循灿龙沟、仁达沟，逾麦科山至瞻对3站，沿途皆山谷地，有民户，路颇治。

2. 循泥坝沟，逾乃龙山至甘孜东谷2站。沿途皆山谷地，有民户，更由东谷溯流，经野番至甘肃洮州1月程。民国九年，中央接济陈边使枪弹，陈遣使张光典往接，取道于此。查此路通甘肃，较取道界谷、西宁为近，且便。特因俄洛野番，未经改流，通行其地不易，故道不通耳。俄洛野番，皆牛厂娃，与榆科娃，罗科马相同。凡此数十部族，不相统率，其地介康甘间，横约千里，纵约三四百里。果使大军出关，征服之亦甚容易。诚使此路一通，则康藏与甘肃间之商业，皆将自界谷移集于甘孜、炉霍二县。界谷现隶藏番，岁收税数千万元。此事果成，其有利边事可知。

3. 自朱倭循河右岸至东谷，或由日多沟入野番界，割前路通洮州，民九张光典运枪回康，取此道。

商业　炉霍县商业经营者，寿灵寺喇嘛为巨擘。该寺为斯木、宜木、雅德、宜拜四乡百姓所建。四乡百姓集有公本，由喇嘛推举数人经商，所获红利，即为祀神修庙，与购枪械等用。其营业范围甚大，西入西藏，东入炉城，北至西宁、界谷，凡康人喇嘛之日用品、珍奇玩好、兽皮药材、鞍马金石之属，无不办理。而其最要者为茶，四乡百姓，殆无不仰于此。其次为觉黎寺，为朱倭之喇嘛寺。商品限销于朱倭乡。又其次为治城内之汉商，多系陕籍，到边已数十年，有历三世者，共七八家。营业以收买药材为主，兼营兽皮、香茸、茶、布、杂货业。初时皆小资本经营，后渐获利致富，为大庄客，安家置产，居然富翁。侯保正、王德禄二家，其尤著也。又其次为虾拉沱汉户，皆川籍垦民，清末随差入边，领地垦耕，并建屋如街，聚居于此。其地当孔道，有教堂。适于兼经商业，唯皆乏资本，率小贸而已。

工业　炉霍无工业可言，与道孚同。

矿业　朱倭乡之雄鸡岭（河边村名），加躲，雅德乡之瓦脚，斯木乡之瓦达，仁达河边，皆有淘沙金者，并不甚旺。此外无矿产（麦科山金矿，属于瞻化）。

人民　炉霍民户，未曾查见版籍确数，以视察所见村落估计，农民约2000户，牧民约1000户。就中汉民占百分之四，番民占百分之九十六。

汉民住地，本城乡最多，约60户，居县治市街者皆经商。居老河口、加基、新都河坝者，皆垦民，共有垦地50余亩。其次为蝦拉沱，有纯汉人30余户，垦地40余亩。又其次为瓦角、呷拉宗、瓦达等处。各仅汉民数家，垦地数亩。大抵近年新移来之垦民也。垦民分布，遍于全县，又分三大群落。

1. 斯木、宜木、雅德、宜拜四乡番民，原章谷土司百姓，世称章谷娃。土司覆亡后，以寿灵寺为团结中心，其人重农轻牧，风俗习惯，与道孚同。

2. 朱倭乡番民，原朱倭土司百姓，与章谷娃俨如异国，历世相仇。其俗农牧兼重，强悍好斗。女子发结小辫无数，披于脑后，有夫者戴"意瓠"（形似茶盖之空圆锥体，银与珊瑚结成）。无夫者不戴，颇与甘孜东谷风俗相似。

3. 罗科马、阿色麻一带，皆牛厂娃，无农业。其俗轻慓，多劫盗，与俄洛野番相似。

土司　章谷土司，于前清光绪二十二年，反对天主堂作乱，经庆钦差[①]平服，全族被诛。寻有改流建省之议，遂未复委土司。其各乡土百户、学巴等，原系世袭，改流后改为公举。年易一人，名为保正。由县署加委，此为关外特有之例。此县在北道中独称民驯易治者，全由于此。

朱倭土司原辖本县朱倭乡与甘孜朱倭乡百姓，共五百余家。缴印归流后，因地势形便，分隶于瞻甘二县。其土署在炉霍境，

---

① 即驻藏大臣庆复，光绪二十二年，奉命于入藏途中处理章谷教案。

甚崇丽，即称朱倭官寨者是也。其土司早死，土妇已为尼，遗一女招德格头人为婿，承土司位。女寻死，续娶明正土司女。今又死，尚未续娶。土司名称，虽早经取消，而部民敬奉，仍称土司。使命部民，无异向日。老土妇现年四十左右，精明有口辩，虽为尼，事权概操其手。德格娃负名义而已。对于官府，差粮无缺，颇以恭顺称。唯与章谷喇嘛寺相仇，从来不敢赴县，惧为章谷娃所害也。

喇嘛寺　炉霍人民较道孚信佛更甚，每家必有一子以上为僧，甚有家有二子，全使为僧，而以女招赘承产者。其庙寺之大者，推寿灵寺与觉黎寺。

寿灵寺　在县治后山大路侧，寺宇大于县治。绕有坚垣，容僧1900余人，号3000人。主僧羊马额周，次察尔札西，俱颇熟悉汉情。能伺官府意志，投机揽权。又能号召四乡百姓，为其效力。自有章谷土司以来，即有该寺。未经毁损，建筑宏丽，积藏珍奇甚多。其充本凡四大家，资本皆数万，或数十万。年获净利数万金。购藏枪械、子弹、茶粮并甚富厚。李前知事任内，运动得委八大喇嘛为团总，可以调遣汉番人民，势焰益张，遂酿去岁战乱。向营出关后，战事弭息，判该寺赔偿朱倭损失银四百秤。合计前后所费，实已30余万元。该寺不因之而有窘象，其实力之厚，可想而知。究竟该寺因土司早灭，村长保正无权，人民畏服官府，后盾无恃，不克畅所欲为。历来对于官府，貌为恭敬，不敢顽抗，苟非官吏利其财贿，则彼亦无从得志也。

觉黎寺　在朱倭乡充谷村海子旁。有僧五六百人，皆朱倭百姓。寺亦有坚垣可守，去岁朱倭战事，瞻对百姓屡攻此寺，皆未攻克。

此外小寺之有名者如下：

泽登寺　在县治北河岸山麓，属曲湾村，有僧10余人。札衣佛都督养静于此。札衣自云菩萨转世，已历36劫。撰有事传。其人年才20余岁，和善可亲，经典博通，为道、炉两县第一高僧。其性亲汉人，喜好汉物。原为寿灵寺主僧，因不满羊马额周

等所为，避居于此。

纽几寺　在泥坝沟，属凝巴村。（以上皆黄教寺）

宗德寺、洞本寺　并在罗科马牧场之西境，属罗科马。与阿拉沟之宗科寺，仁达沟之勒洛寺，甲姑村之交拉寺，雄鸡岭之木娘寺，皆红教。

邓达寺　在邓达沟，为黑教寺。

吏治　炉霍民驯易治，为关外所仅有。惜自民元以来，吏治弊坏，奸贪成风，积重难返。亲民之官，以贪黑为故常，循谨成麟角。廉干之士，则渺不可求矣。前周知事，赴任之初，即酿朱倭章谷战乱。直至去任，境无宁民，周乃于此惨痛期内，侵没灾粮，诛求百姓，饱其宦囊。余视察至炉之日，番汉赴诉者连日不绝，丑诋周任，殆无完肤。初疑卸任之官，例有诽谤，嗣因详查械斗与灾粮二案，具悉其实。始信人言，未为尽诬。除人民口述诸小节不录，又械斗案另条详列外，兹略记灾粮案真相于下：

关外地方，无年不下冰雹数次。雹小者如豆，大者如雀卵。雹来每在收获期间，随雷电驰走，只害一县，如内地之雷雨然。受害重者，例请免粮。历届知事，办理灾案，皆因案浮报，以充私囊。上峰接报，照例派员勘灾，亦照例呈复是实。故昔关外知事，皆以报灾为利，已非一年一县之事也。前岁炉霍雹灾，本不普遍。只朱倭与思密（扣目）村民，曾经报请免粮。周知事遂嗾其何收发命“重依”（番民任书番文者称“重依”）捏造夷禀五张，皆用五乡保正名义，呈报被灾八百余户，姓名皆由何捏造，交周报请免粮。政委会初委李视察员邦君踏勘，便调停朱倭章谷争斗案。李似偏重调停斗案，未注意勘灾。呈复政委会，全认为十分灾、九分灾。第二次建设筹备员奉令重勘，又皆受贿报实。遂得如请邀免。而周收粮如故，不免分厘。时当战事激烈，朱倭娃不暇言粮。唯思密村民，抗不肯缴。周拘禁其首人，追比累日，仍倔强不缴，始得免征5石1斗1升而已。当报灾时，周与甘、瞻两县知事调停章谷斗案，会集于朱倭者有日，朝夕谈

心，暗结同恶，报灾办法，遂取一致。三县建设员之一齐受贿，实由于此。局外传言，事由某人主谋，某人串结，皆无实据。大抵关外官吏，报灾例有陋规。三县知事，不无成见。特因会商一处，益敢恣意纵欲，变本加厉耳。现任张知事到职未久，尚无政绩可称。唯清俭自守，力反周任所为，颇为人民所称道。炉霍民风既驯，差风遂恶。遇仁柔不敢察下或贪黑可恃之官在任，每每公然舞弊，藉案擡索。或因差估向村长保正恶索脚价。据土人言，此风现犹未杀。

教育 炉霍旧有两等小学一所，设治城关帝庙内。学生20余人，皆汉籍。视察炉霍县时，正放麦假，内容未克详考。此外有官话学校3所，一在治城，一在蝦拉沱，闻各有汉籍子女10余人；一在朱倭，朱倭汉民极少，故只学生3人。据教师云，官府屡有公文促朱倭保正派送学生，皆抗不遵从。询朱倭保正，云：赵帅时规定，番家有子弟在学校者，即不当差。恐免差人多，则支差无力，故未送来。当向演说番家学习汉语之益，劝其仍多选送，养成该区通译人才，庶免官府通译狡猾欺凌之弊。该保正又言，此校自清末成立，当曾派遣学生就学，经十三年之久，仍不能道汉语半句。目前教师又不良，故不愿派送就学也。当复宣示康定师范学生，行将毕业派来任教，是即为悯番民不通汉语之苦，特别开办训练教授官话之专员也。保正始喜，允即选送。窃普设官话学校，为化夷初步之最重要工作。赵使创此，具有远识。乃后之治边者，概以具文视之。江河日下，内容不堪。致为番民所诽讪。近年政委会虽严令整顿，而地方官与办学者，因循故旧，或虚立名目，对付公文；或有名无实，徒靡公款。未能化夷，先使夷轻政府，似宜严令各县，量力切实整顿。数量不必求多，实质必须完美。教师报酬，须略从丰。教导必求尽力，由县知事随时考核。一年以上之学生不能应对通常汉语，三年以上学生不能书写简单汉字者，罪其教师。如此循名责实，费当其事。然后夷可化，教可立也。

团务 炉霍县治与蝦拉沱等处，虽有汉团名义，其实无团。各乡番民，虽无团练组织，其实枪弹充实，调遣灵活，胜于内地汉团。夷俗一人之恩仇，全村为其报复。纵酿极大祸患，亦乐共之。每每劫掠焚杀之事，相报无已。司调遣者，为村长头人，土司时代已然。归流后，权操于区保正。斯木、宜木、宜拜、雅德四乡保正，随年更换，权力不坚。寿灵寺颇欲总揽其权。于前李知事任内，藉口“甲霸”[①]骚扰，请准委任大喇嘛八人为团总，得遣四乡汉夷百姓。其后甲霸果告肃清，而喇嘛寺骄横难制。朱倭战祸，由是酿成。汉人被派为章谷娃前锋，死伤颇多。其后向营出关，镇平战乱，取消八大喇嘛团总名义，追出委状。向营赴甘，周知事行将卸任时，喇嘛贿周，仍得退还委状。新任张知事到职之初，喇嘛曾请其屏从人人守议公。谓各乡首人俱在，自有通译，无烦官署通事同往，张必要与驻军何连长同赴，喇嘛拒绝，竟未成行。其后吐实，盖即请其入寺商贿求复团职也。张屡追该寺缴出委状，皆不肯遵，现尚在追缴中。

岁收 炉霍粮税，尚未查见粮册卷，仅就县署开来数目，列表如下：

粮税表

乡名	税名	粮石（石）	雹灾绝户减免数	实收数	折银(元)	说明
本城乡	正税	16320	2240	14080		雹灾绝户 9 家
斯木乡	正税	288165	58248	229881	6896430	雹灾绝户 47 家
宜木乡	正税	259241	120000	139241	4177230	雹灾绝户 84 家
雅德乡	正税	164408	12900	151508	4545240	雹灾绝户 21 家
宜拜乡	正税	141567	28400	113167	3395010	逃亡空庄绝户 42 家
朱倭乡	正税	539498	无		16184940	
各乡	垦粮	108622	无		3259860	逃亡者多年收 70 余石

① “甲霸”，藏语“土匪”之义。

续表

乡名	税名	粮石（石）	雹灾绝户减免数	实收数	折银（元）	说明
各乡	契买官地粮银				26两6562	
本城乡	折色粮银				44两0740	
合计		1517821	220924	647877	38458元，71070两7302	

牲畜税表

区名	税额	说　　明
罗科马	160元	民国十三年后即未照数缴足
中德	210元	民国十三年后即未照数缴足
中麦	210元	
甲申	100元	
札交	50元	
穷科	50元	
朱倭	169元	
阿色麻	130元	牛厂已他徙，十三年后即无收入
瓦西	50元	
合计	1129元	

炉霍畜牧甚旺，而牲税收入太微，能苟整理，可增十倍以上。

杂税表

税名	契税	契纸	印花	酒税	屠宰	官地租金
实收数	3.3元	3张	7.5元	528藏元	463.2藏元	248藏元

上表系十七年度周知事经收数，专款委员提取者未计入。

统计炉霍每年收入藏洋40368元余，又银70两7钱3分零2毫，支出政费7984元，学费4238个元，士兵开支600元，建设员薪俸1597元，月藏军费藏洋1000元，粮21石6斗，全年合藏洋19776元，全年共支出34195元，尚余6000余元，又70余两。

驻军 去岁向营出关定乱后，以二连入驻甘孜，一连入驻炉霍。连长何海宴治军尚好，舆论颇佳。唯目前已欠饷8月（每月每兵只得支大洋1元，菜钱8角），兵无留志，屡有私逃者，详情容于甘孜报告。

灾异 康地为古代之断裂地带，属地震区域。现虽地壳硬固，罅裂填塞，而余震年年有之，特不大耳。炉霍县境，现时犹为震动频数之区，自光绪十九年至今，业已大震3次，小震无数。成灾最烈者，为民国十一年二月初八，判为2级。当日初更甫过，全县突然震动，自县治迤东，至道孚大寨间，所有房屋同时倾塌，及2700余人。县治唯3家未倒，各村未倒数亦仅数家。蝦拉沱教堂，建筑最坚，亦同时圮塌，压死司铎及其妻子仆婢共6人。幸为时仅十许分钟而定，避逃出屋者，皆得不死。及今，全县境山陵，多有皱裂未合，或裂而复合，诚奇灾也。

炉霍甲基龙至章达桥一带河边，平旷膏腴，为全县所仅见。而历世荒凉，无耕种者。近年汉民出关，认案领垦于此者，凡30余家，建街市于蝦拉沱，天主教堂亦因之而立。然此地有虫灾，每3年发现一次，耕者不获，故诸番弃之。汉人未悉其由，贸然领耕。初时适逢无虫，其后虫至，认为偶然。今始知其不可扑灭也。本年适为虫灾盛期。视察至此，垦民导观，其虫长一寸半，白体黄颚，齿锐如锉，植物之根为食。盖金龟子之幼虫也。生3年而化为蛹，蛹2年化为金龟子，飞翔食树叶，交媾产卵而死。其卵恰似酒米，聚附耕土内，繁不胜数。经冬后，化为此虫。冬匿深土内，春夏禾生，出啮其根，根尽而苗死。根或不尽，苗亦枯萎，不能结实。禾尽则食草根，故蝦拉沱河坝，虫盛之年，不唯无禾，亦无茂草也。他处土浅，或底土甚紧，虫育其

地，则冬令不胜冷冻而死。或有水灌溉之地，虫在土内，被浸而死，皆不成灾。唯此河坝，土壤疏松，达数丈厚，任虫升降，以避冰雪，又无水可引灌溉，故虫灾独盛也。

附 朱倭章谷械斗始末

初章谷娃有贩布至藏者，朱倭娃因有旧仇劫之。又有朱倭棒达村之喀里与章谷雅德乡接界，地名安披山，有草场，旧由寿灵寺乞为牧场。年上朱倭喀带[1]一条、牛肉一腿，为佃礼，已历数世。寺僧忘物主，礼物不至。朱倭怒，焚其牧场，遂成仇隙。朱倭土司，名为保正，从不敢至炉霍。官府有召，派头人伺候而已。寿灵寺于李知事任内，取得调遣全县民丁之权，唯朱倭不受调。恶之甚，必欲报之。周知事莅任之初，该寺僧借与银十八秤，实贿之也。因诉草场事，并言朱倭保正屡抗官府，应予惩治，以正纲纪。周新至未谙地方情形，以为然。行文召朱倭，朱倭不至。不得已自往谕之，寿灵寺僧揄之云，朱倭娃心叵测，余等必不敢听监督轻身亲往，如必亲往，请以民兵若干护行。周许之。既至朱倭官寨，朱倭娃传言，知事率章谷娃来，欲袭擒土司。朱倭寨与大道隔河，仅通一木桥，朱倭娃守桥拒周。谓周如欲面谕土司，请单身入寨。周欲行，喇嘛牵衣不许。且激之云，我等决不等监督陷贼手。于是章谷娃退住热日中（章谷朱倭界）备战，并约瞻对娃，罗科马与俄洛曲宗家夹攻。

先是民国五六年时，瞻对娃来朱倭阿德龙（阿德村）行劫，被朱倭娃追逐下河，淹毙一人，朱倭亦伤二人。其后瞻对匪徒五人，在甘孜行劫，被甘孜朱倭乡百姓捉送县署枪毙。夷俗致死者皆相仇，不甚计理曲直。章谷寿灵寺既仇朱倭，遣人说瞻对娃寻仇。六月，甘孜五保头人约三处头人，说和于罗锅梁子。议朱倭为瞻对娃赔银70秤。赔寿灵寺15秤，仲一村长8秤。仲一村长

---

[1] 即“哈达”之异译。

者，原朱倭头人，有子与朱倭土司有怨，曾赂朱倭小娃子药毒土司，被觉，挖双目，逐仲一全家。仲一家避入章谷寿灵寺，图报仇者也。朱倭不服，各家撤帐前，和议不成。瞻对议出兵，朱倭娃刺杀瞻对家尔充头人，并生擒一人回寨。于是瞻对先出，寿灵寺亦调兵应之。八月，政委会派视察员李邦君至炉霍，调解此事。李邀炉甘瞻三县知事，议和于朱倭寨，先议止瞻对兵。瞻化张知事亲赴瞻对营，归云已允退兵和议矣。炉霍周知事往热中谕止章谷娃，章谷娃头人已回寿灵寺。周复回治论之。则已民兵四集，不可解散。周遂奖民兵茶，演说朱倭罪状，勉励进攻。于是开战，章谷娃焚卡拃等村，攻孔马岗，至加躲。瞻对娃攻觉黎寺，焚掠村谷、阿德等村。罗科马攻札龙，焚勾底。曲宗娃攻卡赖，埂达。朱倭调甘孜县朱倭乡百姓百余人与村民分头御战。番民无战略，兴至即攻，兴落即退，战时不重杀敌，而重劫掠。时当秋收后，被攻克各村，粮食牛马驱运既尽，则焚之。章谷、瞻对娃所至，焚掠尤惨。攻战一月，双方死亡不足百人，而财产损失以百万计。开战时，李邦君与甘瞻两县知事犹困朱倭寨中，买人送信与周止兵。寿灵寺推于瞻对，次如故。李与二知事皆来炉霍。攻战月余，向营出关。李邦君复来朱倭议和，朱倭允为瞻对娃和银 80 秤。已交，瞻对娃去未竟。仲一家村长适自章谷绕瞻化来攻阿登龙，焚之，死瞻对娃数人，朱倭娃击走仲一家，瞻对谓朱倭杀其人也，反而攻之，大肆焚掠以去。朱倭怒其背约，集敢死百余人，将袭之。适有藏坝娃（西藏人称为藏坝娃）二人者，有商货以战事阻滞于炉霍，来朱倭寨，阻之云，不听者，将召藏兵攻之，朱倭始止。先是朱倭与德格土司，世为姻好，方朱倭危时，德格议出兵助之。闻向营出关始止。

计朱倭 11 村，380 户，除朱倭、东谷、当古三村未受敌军外，余 9 村遭烧杀劫掠者，凡 190 户。勾底、棒达、卡拃、阿德等村，焚烧几无余室。据土妇言，因受焚劫无力完粮者，共 199 石 1 斗。（查该区粮额 539 石 2 斗，去年实完 318 石 1 斗 5 升，未完 161 石零。周知事给朱倭保正札，汉文云“候呈请减免”，

番文云“已呈请减免”。又，十七年朱倭雹灾，曾请免粮50石，已经批准。周仍征收，现朱倭粮案纠结不清云。）朱倭娃共死20人，伤35人，子弹乏时，以每粒2元向外购买。先后购入甘孜大金寺3驮，阿巴家喇嘛寺1驮，东谷1驮半，泽黎寺半驮，德格2驮，土妇自出2驮，余由百姓自备，合计子弹损失值2万元。外和瞻对银70秤，战前周借银4秤，保无事。事后以作扫衙钱，合计损失在10万藏元左右。

至寿灵寺方面，向营出关，判赔朱倭灾民损失银400秤。（亦罚朱倭银100秤，在400秤内扣除。）送向营案费40秤，周知事索扫衙门银15秤（此款寺僧请在18秤借款内扣，周初不肯，后经寺僧大哗噪始允）。外贿周藏洋1000元，求判朱倭投降牛厂30家归寺。（此款缴后，周尚未结判。牛厂娃逃回朱倭，周亦未退此银。）此外用费，寺僧不肯明言。大约与朱倭相埒。

至寿灵寺赔偿朱倭灾民之银四百秤，实只缴银130秤，茶合200余秤，牛马合70秤。知事发与朱倭时，除扣罚款100秤，十七年地粮第欠20秤，及寿灵寺欠缴尾数，实只发下银20秤，余皆牛马茶叶而已。目前烧毁房屋，尚未修复，孔马冈前后与阿登龙一带，触目凄然，良可悯叹。朱倭保正自云，将罄其私财，为民修复，恐未必然也。

视察日程　八月二十四日，自大寨逾将军梁子入炉霍境，当日宿蝦拉沱，翌日至县治。二十六日，视察寿灵寺，询问朱倭赔款事始末。二十七日，参观各籍贯，接洽官绅。二十八日，渡新都河，访札衣佛都督。二十九日，考察泥坝沟，归已二更时矣。三十日，原定行赴朱倭，因发现通译李国霖向区保正与喇嘛寺要马脚钱事，留县审办一日。三十一日，自炉霍赴朱倭，留住一日，查询战斗案真相。九月二日，自朱倭赴甘孜，逾罗锅梁子，出炉霍县。综计在炉霍十日，住城五日，朱倭一日，在各乡考察绘图者四日。

第六号——甘孜县视察报告

境域　甘孜县（见彩图七），跨雅龙江上游，当炉霍之西，与藏番接境[①]。全境作药刀形。自县治东至罗锅梁子交炉霍西界50里；东北逾东谷至泥坝沟交炉霍北界80里；东南穿自呷格龙峡至门坎石交瞻化北界60里；南为大雪山；西南自林葱入打火沟至瞻化西北界阿色120里；西至约白拿则卡梁子交德格玉龙界100里；西北至杂科鸭波村交德格上杂科界150里；北以大塘坝与俄洛野番接境。东西鸟径最短处40里，最长处60余里；南北鸟径50里。在北路各县中，面积最小。昔为霍尔5土司与东谷土司之地。设治后分为9乡如下：

麻书乡　亦曰麻孜乡，辖治东雅龙江北岸12村500余户。旧为麻书土司百姓，现归孔色土司管辖。其保正头人，由孔色土司委放。

孔色乡　辖治西及雅龙江南岸11村600余户，原孔色土司百姓，现土妇甚横，另条详述。

白利乡　辖孔色西9村及罗锅梁子之喀沙郎达1村，共300余户。原白利土司百姓，前附孔色土司。现复自有土司，另详土司条。

林葱乡　辖大金寺附近5村，200余户，原遥隶炉霍章谷土司。改流后，划属甘孜县。村长保正，由百姓公举。两年一换，与炉霍宜雅四乡同。

朱倭贡陇乡　辖白利至绒坝岔间沿江民户9村300余家。原隶炉霍之朱倭土司，分设绒坝岔朱倭与阁老农2土百户管理之。改流后，划归甘孜县，改称土百户为保正，称朱倭贡陇乡。其保正仍由炉霍朱倭土司放来。

---

① 当时，德格等地尚为藏军所占。故作者称甘孜“与藏番接境”。

阿都乡　辖绒坝岔附近2村100余户。原隶德格土司，有一世袭之土百户管理之。赵钦使改流设治时，以其地距德格远，甘孜近，划属甘孜。其土百户亦与孔色土妇相善，愿同隶1县也。民七，康藏划界，其地仍属甘孜。遂与德格脱离关系。现土百户称保正，权势与土司无异。其民既少，复与朱倭百姓混居。保正官寨亦相密接，诚为治理便利起见，宜使合为一部。唯目前官府尚无委任保正头人之权，彼等历史关系各异，势不能合耳。

杂科乡　辖雅龙江上游10村300余户。原隶炉霍章谷土司，设县后，与林葱土司同划属甘孜县。保正民推，与林葱同。

蒲永隆乡　辖罗锅梁子西80余户，原为炉霍章谷土司之土百户辖地。设县后划属甘孜，由县署委任保正一人理之。每二年一换。民国八九年时，官府事事倚任孔色土司，知事汪庆润使举人为蒲永隆保正。后遂沿例由孔色土司委放，不问官府。民十，苟知事萃珍造报甘孜粮册，竟以蒲永隆列为孔色之一村。视察至此，曾劝知事查究前案，收回委任权。知事畏孔色家逼，不肯为。

东谷乡　辖东谷河上游17村，与泥坝沟1村，共500余户。原东谷土司与东谷喇嘛寺百姓，设治后，划属甘孜。其地穹远，民风慓悍，政治权利不易行使。

此外有大塘坝一区，在县正北，地位高寒无农业，唯有牧畜。旧为麻书土司百姓，改流后，规纳牲税2000余元，名义仍为孔、麻二家百姓。又，大雪山南有昌塔牛厂，与瞻化阿色村毗接，其地无粮税，唯每户年上柴100斤、银20元于孔色土司。名义上为孔色百姓，是间接为甘孜百姓也。

地势　雅龙江为甘孜主流，自石渠经德格之上杂科入境。初时缓流，沿岸多小平原，为杂科乡繁富之地。折流穿大峡谷，至林葱北，受绒坝岔水，折东流于广阔平原中。再为缓流，至治南江面益阔。岔港支流，扩二三里。又东受西尼沟水，折南境穿喀洼罗日大雪山脉，成为自呷格龙之长峡，入瞻化境。自绒坝岔至西尼沟间，两岸平原广阔，横如一字，土壤膏腴，村寨繁密，为

甘孜产业与人民集中之地。自此以南，雪山突起，是为喀洼罗日大雪山脉，与江并行，横如长垣，高度约 6000 米（海拔）。积雪流冰，不分四时。逾山而南，即阿色草原也。平原之北，土丘叠起，渐北渐高，至绒岔沟北端，为甲波纳山。逾山而北，则大塘坝草原也。大塘坝之东，为日多沟之峡谷。逾沟为东谷山脉，尽属草原。又东为东谷河之峡谷，即东谷十七村分布地。又东为乃龙大雪山脉。乃龙为东谷神山，奇峰怪石，林泉洞府之美，足拟苏杭。幽奇尽处，始为雪岭。逾岭而东，为泥坝沟之峡谷。下游即炉霍之宜拜乡，中间岩岸险逼，不易通行，甚于雪山。故其民隶属于东谷。

气候 甘孜平原，地势较炉霍高，而气温较炉霍为暖。地势平阔，日光能直射故也，南北皆大山横亘，故少风灾。唯雹霰雷雨，较他县为烈。其原因为平原逼临大雪山，地面太热，高空太冷，又无森林调节气候，每值烈日下照，地面极易发生低气压，轻则激为雷雨，重则凝成冰雹。盖以雪山沿线，尤易发生。住甘孜月余，时已暮秋，平均每三日必见雷雨一次。概起于雪山，东西驰走，偶逼折逾江，即时息灭。又查历年雹灾，概以沿雪山带为特厉，故知其然也。

地质土壤 与炉霍全同。

农业 甘孜农业地，概为沿河平原，面积占全县百分之十五。农产品，唯青稞、小麦、豌豆三种。县治附近，有汉民培植蔬菜，萝卜、甘蓝、松芥、菠菱等亦颇佳。农作方法，异常简陋。一尖头阔膊之重犁，配长丈许木辕，端缚横木，缚二牛角上，挽之而耕。牛角非得力处，长辕不便转捩，尖头阔膊不便翻土，故其用力多而收效微。每地年耕数遍，犹未耕也。又不知施肥与改良土壤，地中石砾重叠如瓦。禾从土中生出，须曲折数次，始能见天。幸土地肥腴，年年栽植地力不竭，故无间岁闲休之事。唯以豌豆与麦轮种，颇合学理。每年三月播种，七八月间收获。全县一致，殆无差池。粮稿收入，堆于屋顶。九月即屋顶打之，不知用风车与簸扬法，但高举抛之，藉风尘屑。诚欲增进

甘孜农产，宜先改良其犁。关外农地皆平原，拟自宁沪购西式五齿犁，运入仿造，改易番犁，则力省而效宏也。

林业 甘孜森林在杂科一乡，杂科河谷狭逼，山岩陡峻，除少数河沿平原外，农牧皆不宜。故天然森林，颇为丰富。甘孜全县之建筑材料与燃料，完全仰给于此。野兽、药材亦以此区为多。其次为东谷之泥坝沟，唯因运输未便，不能利用。

此外各乡，因人民重视牧业，喜蓄草场，旧有森林，薙芟净尽。除少数喇嘛寺附近蓄有白杨陪衬风景外，殆不可见树之痕迹。材薪昂贵，尽烧牛屎，此实甘孜民生之大缺点也。窃查甘孜森林缺乏，实为雹灾酷烈之最大原因。案之学理，雹为地面暑热炙沸空气，突异腾至极高处，接触低温，凝为冰块所致。如地继续暴热，气流继续腾沸，抗抵冰块，重复上升数次，即成巨雹，超过气流抗力，下降达地，即成大灾矣。是故欲求减轻雹灾，当先求地面不发生暴热，欲求地面不发生暴热，则莫如培植森林。森林能发散水汽，吸收日热，减轻辐射，调和气温，在任何烈日之下，不使空气升腾也。关外唯道孚森林最富，雹灾亦最轻。甘孜森林最乏，雹灾亦最烈，其相互关系，可以相见。再查甘孜雹灾，雪山一带最烈。此带雪山，上层同时积雪，为无生带。中层九月以后积雪，三月中化。坡陀斜急，薄具土壤。下层坡陀缓斜，土壤颇厚，年仅积雪两月。而耕者牧者，并弃不用。老林樵采罄尽，仅存荒草，似宜以政府权力强迫土民，从事栽植松杉，永远禁畜，以尽地利，以弭天灾，以裕民生，而衬风景。至于河谷平原之北，大塘坝之南一带土丘，虽为各乡牧场所在，未能全蓄森林，亦宜于农田牧场界间，丘陵边缘，栽培成阔半里之森林带，如此布置，雹灾便难发生。纵使发于雪山及草原，当其行过森林带时，即易消灭，亦难灾及农地。农民由是材木不匮，而无害于牧户之草场，实培植元气之至计也。

牧业 甘孜各乡，皆有牧场。大唐坝尤为纯粹之牧场区域，总计牧场面积，占全县之七分。家畜以牛马为最，羊次之，马多西宁种，神骏者十之六七，驽骀下驷不一二。乘骑搬运皆用马，

间用草驴。牛唯供乳肉用，耕地则用黄牛。羊则绵羊，产额不甚大，故羊皮羊毛，皆自界谷、俄洛等处输入。

药材 甘孜药材，颇多异品。秦艽最富，虫草、贝母次之。泡参鲜者大于臂，干后犹粗于指，味似党参。玉竹干者如佛掌参，明润硕大，为内地所未见。其他珍品尚多，喇嘛、土司禁止采山，概未开发，目前政治势力薄弱，汉人入山采药者，悉被捶辱，利弃于地，诚可惜也。

矿业 甘孜无矿业，唯野番地来盐甚多，与青稞对换，南北路各县，咸仰给焉。

工业 甘孜为关外大埠，各种工业咸备。最精者为佛像铸造绘画等工，皆番民擅之。木匠悉名山人，银匠兼金铁诸业，汉番皆有。各村皆有水磨房，以番民食糌粑，故此业发明最早。

交通 甘孜为关外北道之中心，自县治东逾罗锅梁子，经炉霍、道孚至打箭炉，西渡雅龙江经白利、林葱、绒坝岔入德格，经昌都入藏，为近世川藏往来孔道（巴塘、理塘旧路现已荒废）。旧有台站，现废，唯于县治（孔麻二乡支差）与蒲永隆、白利、林葱、绒坝岔（朱倭、阿都二乡支差）五处设乌拉站，运送公差，尚无抗差情形。

自县治西沿雅龙江北岸至杂科，山路曲折，曾经修治，尚堪乘骑往来。又上通上杂科，则路险难行矣。

自林葱、大金寺分道向南，入打火沟出境，有三道：一通德格，民七藏兵内犯由此；一通白玉之曾科；一通瞻化之阿色，皆小商路。沿道皆山谷，少民户，无站口，不支乌拉，故官役罕往来其地者。

自县治东渡西泥沟，穿自呷格龙峡，经纱登、日巴、大盖、波惹、热洛各站至瞻化，340 里，为甘瞻往来孔道。从前瞻化屡叛，用兵往来，常取此道。山径虽险，历经修凿，除夹道外，余俱平治。

自县治北循绒岔沟，经门达，逾山入大唐坝，为牛厂娃牵牛易粮之孔道。

自蒲永隆向北至东谷。东谷另为一小交通中心，自此北循东谷河入俄洛野番，可达甘肃洮州；南经阿德龙至朱倭割大路，民五中央接济陈遐龄枪械，由此运回，野番娃之货物出入，亦取此道；自东谷东逾乃龙山至泥坝沟，可通炉霍，道皆不治。

商业 甘孜可称西康第二商埠。盖打箭炉外，旧推巴塘繁盛。现因川藏交通移于北道，巴道冷落，甘孜日益发达也。计查甘孜共有陕商 8 家，川商 7 家，西宁商 1 家，番商 2 家，喇嘛寺商 7 家，土司家商 2 家，皆资本千两以上者。兹以调查所得，列为甘孜商家表。

字号	商籍	主人姓名	资本额	营业项目	备考
利盛公	陕籍	刘青唐	10000 两	药材、茶布、杂货	炉城分号
吉泰公	陕籍	张吉泰与玉福和合	8000 两	药材、茶布、杂货	炉城分号
玉奉公	陕籍	薛登荣	1000 两现负债	药材、茶布、杂货	炉城分号
德聚合	陕籍	刘兆才	6000 两	药材、茶布、杂货	退军籍为商
协盛荣	陕籍	杨玉全	现因赌负债	药材、茶布、杂货	炉城分号
春发源	陕籍	石成玉	现因赌负债	药材、茶布、杂货	炉城分号
德胜源	陕籍	邵正公	5000 两	药材、茶布、杂货	炉城分号
顺兴合	陕籍	李德元	10000 两	药材、茶布、杂货	退军籍为商
正全合	川籍	甘正全	8000 两	同上兼制红牛皮	白手成业
源泰长	川籍	刘荣魁	千余两	茶布、药材、杂货	退军籍为商
裕兴祥	川籍	冯兆祥	千余两	同上兼做磨房	白手成业
吴正荣	川籍	吴正荣	数百两	零生意	
赵良臣	川籍	赵良臣	3000 两	鞣革	
马国霖	川籍	马国霖	数百两	鞣革	马现已死，仍雇人经营
徐绍源	川籍	徐绍源	2000 两	零生意	
大兴隆	甘籍	西宁娃娃闵	10000 两	川康京沪甘藏各货咸备	

续表

字号	商籍	主人姓名	资本额	营业项目	备考
扯腻家	寺籍	甘孜喇嘛寺公本	2000 秤即100000 两	藏货、茶业、皮毛、药材	
呷青家	寺籍	同	100 秤即5000 两	藏货、茶业、皮毛、药材	
墨龙家	寺籍	同	同	藏货、茶业、皮毛、药材	
阿巴家	寺籍	同	旧与扯腻家并称，现负巨债40万两	藏货、茶业、皮毛、药材	因充本侵没逃飏至于息业
竹撒家	寺籍	竹撒家公本	300 秤即万五千两	藏货、茶业、皮毛、药材	
仙根家	寺籍	仙根喇嘛	千秤即5万两	藏货、茶业、皮毛、药材	与孔色家合作
孔马家	寺籍	孔马寺公本	20 秤现负债	藏货、茶业、皮毛、药材	
孔色西根涅巴	土司家	孔色土司	百60 秤	藏货、茶业、皮毛、药材	“西根涅巴”为土司户生意之意
麻孜西根涅巴	土司家	麻孜百姓公本	70 秤	藏货、茶业、皮毛、药材	
泽翁仁亲	夷籍	麻孜百姓公本	5000 两	藏货、茶业、皮毛、药材	
仁清大吉	夷籍	麻孜百姓公本	因受阿巴家拖累负债	藏货、茶业、皮毛、药材	
绛喀巴	夷籍	麻孜百姓公本	百秤	藏货、茶业、皮毛、药材	

土司家商，经理者名“涅巴”，由土司委部民任之。（麻孜涅巴现仍由公推）三年一换，无薪水，赚钱归公，充念经修造等用，失本自赔。喇嘛家商，经理者称“充本”，由众公推，每二年一换，唯须待六年后，始能将账交完。盖关外商场，恒有巨账也，亦无薪水，赚钱归公念经，失本不赔，得连任四次。

此外东谷与绒坝岔，各有汉商数家。东谷寺、大金寺皆有大

资经营商业，与甘孜寺同。甘孜商业，以炉城运茶为主，粗茶在炉城值1元1甑者，至甘孜可值2元，抵货可作3元，赔偿物价可作4元。买茶时不必现金，悉以信用验茶运销。数年后，始偿茶价。故本银百两，可做生意数千两，为利甚大。其茶除小部分销于本县外，大部输入西藏与野番地。交易土产，如藏货（实由英国输入西藏者，毛褥、呢绒、鞍具最多）、药材、麝香、皮毛等运回，再售炉城，易茶而还。

其次为青海地方之盐，俗称番盐，尽池盐也。盐产地不出青稞，番商载粮往易。每驮青稞，换盐5驮，大半由野番地方运回，少半由界谷、石渠运来。抵甘孜后，分运销于南北两路各县。较远之处，每驮盐又换五六驮青稞矣。又其次为布匹、绸缎、喀带、针线之属，概自成都办来，自炉城输出，销于全康藏民间。昔时西藏排英，此项商业，为我专擅。近年英国衣料，输入西藏极多，已有倒侵入康不可抵制之势。甘孜上等人家之服物，大都英产（俗称藏货），非中华物矣。又其次为羊毛，大都自西宁、界谷、押甘多等埠输入，或直走炉城易茶，或即甘孜交易。羊毛之大部分，供土民织毪子，为衣料，小部分输入川省。又其次为牛皮，或运炉城鞣制输出。又其次为狐皮、猞猁、麝香、鹿茸等山货。每年夏季，各商家派人分赴各县乡收买，称为“坝充”。秋后回店，聚集运炉售之，为利颇大。又其次为烟草、洋货等物，概自炉城同茶布输入。又其次为鸦片，大半自大小金川一路输入，小半由云南经炉城来，唯汉人嗜之。民七绒坝岔之战，汉军骤增，烟价暴涨至五六倍，多数商人由是致富。

人民　据民国十年户口清册，甘孜一县，共79村，3215户，有男4043丁，女5710口，是就当差民户言也。合喇嘛寺土司家与汉户计，大约全县有20000余人，汉户仅县治、东谷、绒坝岔三地有之，尽商人，陕籍者为多。

番民大多数皆学喇嘛，女多男数倍，多数女子，不能得夫。故汉人入赘者颇众，其俗明赘其家一女，得暗妻其全家之妇女，贞操二字，甘孜无之。淫荡之风，甚于道、炉。以男子少，故多

狎喇嘛，喇嘛寺戒盗最严，亦不戒淫也。

农地概称“庄田”，每家一份，不能买卖。庄田由土司头人主之，认做庄田者，当差徭乌拉，非全家死绝，不得弃其田业。甘孜差徭繁重，故人多不愿受庄田，子弟宁尽使为僧，而招赘外人也。

甘孜差徭，孔、麻两乡最大，约举其项目如下：

1. 正粮　每年秋后完官。赵钦使时丈量规定，大约以下种若干，上粮若干为标准。

2. 牲税　赵钦使时规定，每户除牲税 13 头外，牛马 1 头年征藏洋 1 咀，羊 10 头合 1 牛，零羊 1 头当十铜元 1 枚。

3. 马差　官役与土司头人往来，按户输流支应马差，称为“乌拉”。

4. 步差　无马之家，派人负官役零物上路，番称“蔑穷”。

5. 汤役　人民之无力支马差者，充任“汤役”，于官役与土司头人住地，任供给汤水柴薪之役者也。

6. 打役　同上供官役土司头人放马之役者。

7. 乌拉　官役或土司头人家修造建筑土木诸工，无论大小，例得调百姓当差，白一小头人称“鄂巴”者督之，不给工钱，食粮亦自携带，盖即力役之征也。

8. 贽物　每官府人员与土司、大喇嘛、大头人下乡，至某村，小头人例往觐见，见时例贽敬喀带一条，物或牛肉一方、酥油一饼，或鸡卵一盒，或他种物品。其物系头人向人民凑集钱值买来，土官头人必收之，汉官或不受，或赏以钱物，俱归头人得去。

9. 雇物品　关外无市，旧俗汉官、土司食品，皆饬番头人向百姓雇买。土司大都不给价。官府给价，亦为头人所吞。百姓视如当差，输上而已。近政委会通令禁止催索矣。

10. 喇嘛粮　各寺大喇嘛秋收后，尽出讨粮，每人收有至百余石之多者。

甘孜娃信佛最虔，淫祀亦多，治南石堆，传为番城隍，百姓

往磕长头，动辄以百万计。周围砌有拜石，无论何时磕长头者恒十余人。大佛都督朗章喇嘛等，每日皆有数十人前往磕头。每出行远近避道而拜。治东红庙子，传为麻孜某土司之弟，死为活鬼，能操纵天年，人民奉之尤虔谨。其他迷信可笑之事多不胜举，并于《西康札记》详之。

甘孜人死不葬，延喇嘛送至高山，割尸喂鹫。罪人死则投入水中。大喇嘛死值建塔供奉者，纳尸于匣而焚之，以炭藏塔内。即所谓天葬、水葬、火葬法也。唯汉人有坟。

番民生活简单，世所仅见，无论贫富贵贱，为衣为被，只一皮襖。为饮为食，只求酥茶。千里万里，一马去来，不携他物。露宿饮水，亦无疾病。差徭频繁，头人苛暴，似无足乐，乃随地讴歌，毫无戚容。虽仓无足粮，腰无长物，朝不保夕，而乐自有余也。

吏治 藏番虐民，甚于汉官百倍。甘孜民习见其事，故对官府颇识怀戴，唯事事操纵于头人。头人为维其安富尊荣，每梗治化，民意民情，终难上达。每事于头人不利，即不得行。人谓边民难治，非民难治，头人难治也。果有清严官吏，头人亦甚畏之。惜自民元以来，边地无清官，甘孜去炉霍远稽核疏，吏尤不堪。每有讼事，辄闭囚求贿，以凭定谳。即查灾勘案，亦处处向人要钱。番头人等初因畏怯官府，渐经一二事得官吏情，恃其长短，便不可羁勒矣。番民每临讼有一惯语自慰云“汉官爱钱耳”，历年贪风可以想见。近年军部与政委会，察吏甚严，旧病渐革，唯人民说贿之风，犹未衰息。在甘日曾亲见之，虽汉官发怒严拒，犹辗转托人关说不止，未识由昔之贪吏养成此风，抑由此风造成昔日之贪吏也。

本年卸任知事周某，现任知事韩某，建设筹备员李育伦、宋济元等，长短臧否，另呈杂记中，视察员在甘孜，亦曾办理三案，容另呈报。

征收 甘孜地面不及道孚三分之一，而粮税4倍之。关外各县，此为最旺。其粮牲二税清册，陈镇守使任内曾经整理1次，

堆积档案，尘封数寸，历届知事皆开总数移交，不点旧卷。盖各乡粮牲税，例由保正头人收齐缴纳，无查询户籍之必要也。视察至此，翻查旧档，发现册籍，核其所载数目，与周韩二任移交卷数目微异。何时增损卷册紊乱无考，兹从旧卷列甘孜牲粮税表。

乡名	村数	户数	人口	粮额(石)	牲税(元)
孔色	11	666	3269	544.400	639.2 元，又当 10 铜元 27 枚
麻书	12	528	1940 合大唐坝蒲永隆计	469.200	276.3
大唐坝	……	未详	未详	……	2153.3 又当 10 铜元 25 枚
蒲永隆	1	87	未详	68.000	无
东谷	18	528	1072	291.700	24.0
白利	11	310	1035	267.709	266.2
林葱	5	235	735	283.000	73.3
朱倭贡陇	9	370	1209	286.810	88.1
阿都	2	144	635	203.600	442.3
杂科	10	347	855	174.200	113.2
旧卷合计	79	3215	9735	5488.807	4078.2
新卷合计	缺	缺	缺	2671.628	4079 又铜元廿五牧

甘孜各乡，唯东谷向只征未得实粮外，余区或实收粮或折征，俱唯官府命令是遵。其粮概定为青稞，折征每斗合藏洋 3 元，实际价值 4 元许。故村长头人皆愿折征，足多渔利也。收粮由县署派土兵通事，往各乡丐收，向有积兴弊，丐尖斗，粮入斗。又须频频摇之，摇出斗外者，并由土兵扫去，故土兵丐粮一次，所入甚丰。积习如此，百姓亦无抗者。去年周知事土兵丐征大金寺粮亦如此，几与大金寺喇嘛械斗。本年各乡头人向视察员陈诉其弊，据韩知事言，百姓所上尽湿粮，入仓贮久，失斗甚大，故须丐尖斗始足抵偿损失。查近年统筹处所发粮斗系促口，尖出有限，果如所云，尚未为弊。至于摇斗，据云驻军领粮，概

须摇斗。盖丐人不摇，则亏短甚大。虽于报销云云，窃甘孜地狭民稠，粮额冠北道，人民艰苦，倍于他县，摇斗与扫去溢麦，汉夷习俗皆无之。似宜特予禁止以轻民负担，驻军领粮，亦禁摇撼，以清弊源也。

甘孜杂税，唯屠宰税最大。初冬为旺月，番家收获后，家必屠牛数头。其时屠税，日数十元，全年总额，约八九千元，与酒税、烟酒捐等向由知事公署兼收，年才报二三千元。民十五年，西康财政厅饬知事朱宪文严稽，增缴2000元，朱不悦，请派专员收。于是设专款局于甘孜，分派委员于东谷、绒坝岔、炉霍、道孚四处坐收。未几，发生专款局私造伪票案。盖甘孜骛远，交通不便，消息不通，稽查虽至，掌财务者本易舞弊，而历年吏风又足以促成青年之堕落也。目前由统筹处印发之联票簿填收，弊实渐塞。唯小弊尚难尽除耳。专款局收入各税，按月拨济向营军费，详数未准开示，无由填报。

甘孜契税、印花殆等于零，近兴烟灯捐屠宰附加等款，筹师范学生学费，收入亦俱有限。

土司　孔色、麻书、白利与炉霍之章谷、朱倭，昔称霍尔五土司。其领地犬牙相错，清设麻书汛于甘孜统领之，清末裁撤。

麻书土司，同治时因瞻对叛变来攻，曾赴成都告变，瞻对平后回职，遂请开埠，招汉兴商。甘孜之得为北道巨埠，开基于此。其土司三年1贡，十年4贡，贡物8品（番枪刀各1，狐皮32张，镀金藏佛1尊，番经1部，摇铃1只，氆氇1轴，藏香1束）为定制。光绪二十五年，土司扎喜无交，淫虐其民，因狎部民女宿柳林，为怨家所刺，嗣绝，遗一幼女。民国初年，孔色土司宜美势盛，娶此女，遂兼麻书土司。未几女死，孔麻遂未分裂。

孔色土司，本麻书附庸，清末世浸大。光绪初，老土司无嗣，收汤役娃酉姐为女，赘德格娃承土司位。后因奸妬逐其夫，自为土妇。赵钦使初过甘孜，土妇拒汉官入城，赵忍宿汉人寺一日而去。既而平定三岩、德格诸地，土妇畏罪，移家逃，欲赴

藏，赵派军捉回，拘之待审。赵再至甘，适奉督川令，得以缓刑，判保释待罪，财产充公。赵去而清室覆亡，酉姐为土妇如故。叶由志署甘孜时，受土妇贿，抽毁前卷，还其财产。土妇生2子，长宜美，袭土司位，次即仙根喇嘛。宜美长，使娶麻孜与白利家女，麻孜、白利土司皆无嗣，遂兼麻孜、白利土司。又娶东谷家女，隐然有总制霍尔五家之势。陈遐龄办选举，宜美赴炉贿陈，得委土兵营长名义，与陈甚亲密。署甘者莫不与宜美交好，政教诉讼诸事，概委之。但责陈贿于彼而已。夷人敬土司而畏汉官，如此反能令行禁止，宦囊充塞。自叶由志、汪庆润、蒋营长、陈殿璋、苟萃珍、朱宪文等莫不如此。于是孔营长势焰超凌大府，瞻对百姓皆逃附之。民十三年，宜美死，仍由老土妇主政。宜美遗一女，名德清汪母，今才13岁，赘德格娃承总保职名，事仍决于老土妇。土妇病瘫，事由所亲头人主持。对官府甚骄横，盖历任知事皆拜其裙下，积威有渐也。（琐细另详杂记。）

白利土司在霍尔五家中境土最小。其土司民元死，嗣一女巴龙，嫁孔色宜美。夫死两年，巴龙有孕，惧议，回白利生男，白利人大喜，奉为土司，今才二岁。巴龙为土妇主事，对官府甚恭顺。

东谷土司，不在霍尔五家内。当清末世，土司弟为喇嘛于东谷寺者有权利，得部民信仰，得分下4村为其差民，代土司进贡。世称东谷为喇嘛寺辖地，非也，不过东谷重心在喇嘛寺耳。今其土司犹在，土署在自热村，上14村百姓仍往土署当差，唯事权大半在喇嘛寺手。

杂科、林冲、蒲永隆，皆炉霍章谷土司地。绒坝岔、朱倭与阁老龙为炉霍朱倭土司地，头人非世袭，无甚实权。

阿都现与德格脱离，已如前述。前保正（土百户）与孔色土妇私通，孔宜美与仙根喇嘛皆其种也，自有子名乌呷，现为保正，聪明活泼，邀结汉官，全与孔宜美相似。说者谓其具有野心，思代有孔宜美当日地位。然所凭藉甚小，志必不成也。

喇嘛寺 甘孜人信佛极虔，僧民极多。喇嘛寺发达冠于北

道，著名喇嘛亦甚多。兹撮举其著者。

甘孜寺　在县治北，占市街之大部。为甘孜县百姓共有之地，经营商业甚大。前述之扯腻、阿巴、黑龙、呷青四大家，皆此寺公本，共有僧侣千余人，仍分四家。扯腻家最富，阿巴家最贫。该寺注意商业与祈禳，不预政刑，故尚和顺无恶迹。

仙根寺　在甘孜寺侧，仙根喇嘛之私寺也，寺产甚富。仙根喇嘛者，孔色土妇次子。土妇欲操纵政教全权，贿买藏官，伪云考为佛都督。僧侣初大哗不服。嗣因畏土司家势焰，渐不敢言。百姓不识究竟，以其为土司子，尤尊敬之。每年喇嘛粮，仙根家十倍于他家。又藉孔色家财经商，使用孔麻两乡差民，故能特富也。目前孔宜美死，老土妇病，多数夷事皆决于渠。周前知事甚与交好，现与官府隔绝，骄蹇自如。

郎章寺　在甘孜治山后，为郎章喇嘛之私寺。郎章为甘炉三圣僧之一，传为财神转世，已30余劫，具有神通，能前知。有私产数百金，放阿巴家，经商倒塌，以甘孜寺房一院抵偿。郎章长居此房中，其人体肥硕无朋，终岁持帐于厅前静坐，不入屋庐，性亲汉人，嗜好汉物。甘孜各寺喇嘛之能不滋事，实郎章力也。番民敬郎章如活佛，每日入拜者，僧俗数十人。每出游道路，望见者必拜。又喜歌舞游戏，凡狮灯、杂耍、歌舞之技，有必召之。甘孜番女，每日初暮，相约赴座前跳锅庄，辄五六十人。除暴雨外，无日不至。跳毕则拜，拜毕又唱番戏而去。谓博此喇嘛欢，能却病得福也。向营未出关前，郎章日教其土兵小娃子，制青天白日旗、下汉操以自娱。出关后即止，人谓其预知汉军来，示此兆也。

竹撒寺　在甘孜治西里余。

日加寺　在甘孜治南里余，二寺各有一佛都督，为甘孜大佛都督之一。

孔马寺　在治东2里，为孔、麻二乡共有之寺。有一佛都督，才十二三岁，甚清秀。传系自藏中迎来，本寺故老孔马喇嘛转世生也。孔马喇嘛有道行，红庙子之活鬼即其所收。

札呷寺　在治南雅龙江岸札喀沟内，为札呷喇嘛之私寺。札呷喇嘛为甘炉三圣僧之一（其一为炉霍疯子喇嘛，名甲居智多）。经典之熟，冠于全康。传为千手观音转世，所至不招男徒，女尼从之者百数十人。因不承认仙根为佛都督，与孔色家有怨。其寺在孔色乡内，屡遭驱逐。近始得回，日督诸尼金书《甘珠尔》全部，自云经成示寂，不预世事，远近来朝者甚多。川人大勇法师与其徒7人由此入藏，阻藏番不得进，遂结庐研经于此。能海法师本人入藏，枉道来朝。札呷已病，拒客，门外磕头而去。八月十三日，札呷圆寂，体缩如小儿，纳尺许匣内，建塔祀之。其翌日，大勇亦死，焚尸建塔，其尸一人可举，人皆见之。

大金寺　大金寺声名，出关便已震耳。盛传其效顺藏番，汉官过寺，概须下马，否则被石击矣。视察至甘，特往查之。其寺在绒坝岔与林葱之间平坝中，仅容僧三四百人。系林葱、朱倭、阿都、杂科等乡共有之寺。历经商业，积资甚厚。制有快枪数十支，合附近百姓所有凡数百支，富民冠北道。民国六年，乡城娃2000余人远道来劫，攻寺3日未破。于时林葱驻汉兵一营，近在咫尺，不肯救援，故怨汉人。绒坝岔之役实助藏番，事后未经惩治。其僧侣益骄，妄自尊大，蔑视汉人。视察员至日，先有林葱头人入寺告知大喇嘛，业经告诫沙弥勿动，出入迎送，亦颇循礼。入其大殿，沙弥尤狞呼脱帽，其平时势焰，可以想知。大喇嘛自云对汉官藏官，一样支差，人不犯寺，寺亦不犯人。无论藏汉官吏，苟以无礼加寺者，寺必以无礼报之云云。其语言狂妄犹如此。

东谷寺　在东谷河东岸，乃龙沟口，容僧侣300余人，俨如一小城市。墙外有汉商数家，收买牛皮羊皮，运销盐巴茶叶。该寺亦自有充本，居然一小商场也。东谷全区事权，在此寺中。寺僧罕亲官府，常梗政化。历任知事恒放弃不理，旧因乌拉帮费案，与孔麻两乡为仇。此次曾亲自往调处，查知其民风仍甚谨厚，僧侣戒律亦甚严整。特因历年官吏偏袒孔麻，差役委员来即

搕索，僧侣养成不信任官府之心性，故治化常梗也。

扎拉格龙寺　在大塘坝正中。距甘孜三日程，为大塘坝牛厂娃之寺。全坝唯此为房舍，余俱帐房也。

蒲永隆寺　在蒲永隆北，为该乡大寺，容僧200人。

所住寺　在杂科官寨北，为该乡大寺。

此外容百人以下之小喇嘛寺甚多。另详调查表。

教育　甘孜唯县治有两级学校1所。现由韩知事兼办，校地即设署内，生徒30余人，有学地为常款，成绩平常。

番民不入汉学，优秀子弟，概送喇嘛寺学习经典仪式，是即其教育也。

团务　甘孜无团务局。本年西康团务学校学生，派回甘孜者，韩知事遵令派往孔、麻、绒坝岔、杂科、东谷等区办团。饬各区保正筹薪水20元，团即无从办起，薪水亦无着落。韩虽押惩各保正，仅得其认缴。或缴一月而停，前途殊无甚希望也。

查甘孜番民，家有快枪，如孔色家规定百姓上户每家壮丁一人，快枪一支，番刀一把，骏马一匹，藏绸裹衫一件，番皮袄一件。中户，番叉子枪一支，刀马衣物同上。下户唯有番刀一把，当汤打役。每农闲时点验，传锣即至。缺一项者，立施鞭挞重罚，重者没其庄田。其他各乡大都如此。故每锣声一传，千万壮丁登时齐集，备盗拒匪，毫不拮据，此已足为良团也。特其权在土司头人，官府不与闻。土司头人，最崇人望。今欲以资望毫无之青年学生，当官府毫无权利之时，攫取团权，安可得耶。果使其能从村保手中取得团权，则其人之骄横不法，又将若何。夫番民文化低浅，武力固有余。目前治番，但当驯之扰之，使其就范，断不可言办团自卫。昔李树棠在炉霍，以团权委喇嘛寺，遂酿朱倭战乱。前车之失，后事之鉴。夫内地人民文秀，尚有团阀专横之祸，边地土司势力尚未取消，漫言办团务，其祸可深测耶。唯汉人在边地，宜严办汉团，白政府补充实力，直接自卫，间接即卫政府。如泰宁、道孚、炉霍等处，汉人多者，皆宜如此。甘孜无垦民，则断不须此矣。

驻军 甘孜现住马旅向理琯一营，全营3连，何连（7连）驻炉霍，张连（5连）、甘连（6连）同向营长驻甘孜，名额枪支俱足。张连士官，皆边军故部。何连、甘连皆本军学生，气味微不相投，尚无逆目暗争之事。唯各连士兵，每日仅得菜钱1元，借支1元，排长月才借支30藏洋，薪饷已欠发11月之久。士兵有娶番丫头者，有染鸦片癖者（尚系少数），日用不给，饥形菜色，衣服褴褛，颇有不堪之象。向营近与马旅不和，屡请辞职，意态消极。对于训练部队，不甚留意。新到甘连长亦与各排长不睦，士兵谓出关时，马团原说按月发饷。今已十月毫无影响。即借支伙食，亦以鸦片折发，转卖市街重受损失，谓为军需舞弊，诟怨向营。窃甘孜逼接藏番，夷情叵测，驻军久绝，番有肆志。去岁向营出关时，民风为之一肃。故朱倭战乱，迎刃而解。孔麻各家，无不惕然。乃才静驻半年，便渐恣肆。前有孔麻头人，要求汉军移驻白利之举，微有拒绝支差口气。若已窃见汉军无能者然。目前似宜即早整顿部队，刷新军容，以威胁番民，消其肆志。然后驻军有作用，国防可无虞。唯关外士兵，弃家千里，入此穷荒，米珠薪桂，借兑无门。苟非发足薪饷，势难固其戍边之志。近来逃兵迭见，实有以致之。纵以道路四塞，逃走艰难，勉强留戍，心实不安。欲得其力用，固不可能。即言整顿军纪，亦殊不易也。据财务统筹处云，每月拨济军饷虽未如旅部预算之数，核其部队实数，固已敷用。据马旅长树藩云，彼得一钱发一钱，从不克扣丝毫。据向营长理琯云，欠饷历催不发，伙饷借支亦时不济，窃观马旅长廉正刚直，向营长亦老练习事，所言必不欺人，究竟因何拖欠如此，其中情弊非外人所得知。唯边关戍兵之宜发齐薪饷，切实整顿，则刻不容缓者也。

下附记绒坝岔（见彩图八）战史与藏番戍军情形，藉供筹边参考。

附　绒坝岔战史

初边军统领彭日升，与镇守使陈遐龄构怨，昌都被围，告急日数至炉。陈令团长朱宪文坐镇道孚，不准进援。昌都既陷，藏军犯北道，势如破竹，连下三岩、白玉、邓柯、石渠、德格诸县，进逼甘孜。朱闻德格有失，始与团长王正和进扼甘孜，驻于绒坝岔、朱倭、阿都官寨，实只步兵6连。绒坝通德格有3道，中道逾约白拿则卡梁子至玉隆，为康藏孔道。北道由杂科通玉隆，路险曲，难行兵。南道由打火沟支流阿色沟逾山达曾科，路亦未治。原有隘卡奇险，有兵一连，机关枪一挺守护，敌不敢犯。朱王失机撤卡守绒坝岔官寨，藏兵遂大至，住水须龙、郎卡、叶作诸村，与汉军各据平原之半，隔溪射击。大金喇嘛寺，怨汉军出助藏番，遂陷察纳桥。林葱驻军李作人全年被围，绒坝粮道断绝，甘孜震动，孔麻白利诸乡输诚藏番，停支汉差，雅龙江封渡。知事陈殿章拟逃，马已备矣，陕西李德元者知兵，劝陈镇静待援。焦劳一日夜，营长马成龙率一连人至，人心粗安。李劝马乘夜抢渡白利，应援林葱军救眉急，马军由河北至白利喇嘛寺渡。时白利已受藏军劄，办站俟其来驻。马至一宿，进援林葱。适遇藏军来驻白利者，激战于途中。藏以有备退去，甘孜稍宽，于是何、周、张、曾、戴、王、盛7营相继至。凡20连人，循雅龙江北岸，着着进屯。衔接绒坝岔粮道，藏军始倡和议。甘孜之不陷落仅而已，使甘孜陷，则道炉不足守，而全康坏矣。

附　藏番戍兵

绒坝岔和议成，甘孜迤西诸县划归藏番，藏委三代本驻昌都、查垭[①]、德格、邓柯戍之。代本者千人长之义，所辖皆民

① 即察雅，又写作“乍丫”。

兵。自查垭以西诸部调来者，每代本所辖实不足千人。据汉商调查，邓柯驻500人，德格之玉隆（距绒坝岔30里）20名，上杂科之波日寺50名。其军容极劣，平时不操演，不训练。每日暮，鼓牛皮大鼓，点名一次。军士散乱无行伍，坐而应者，卧而应者，吸烟自如者，皆有之。每棚11人，每日发茶3甑，酥油10斤，“渣恩”16枚（渣恩为线币，每枚合藏洋1咀，合大洋1角）即为饷糈，食粮皆自备。每采药期，代本令其兵士入山挖药。每人每日挖知母2斤为保本，给工资一“渣恩”。四斤加倍，不足者挨打，他种另有计算。非采药期，则其兵四处讨口自给。其讨口法甚奇，每2-4人一路，直入人家，恶索酥油、糌粑、牛肉等。主人给食物，须每兵1份，如误共给1份，分量虽重，只1人享用，余者仍照量恶索，惩其不敬也。番家概畜獒犬，甚狞猛，藏兵讨乞，恶獒吠，辄拾石投之，每至伤死。暮归过僻处，见牛羊则杀之，分装其肉于糌粑袋内，见者不敢问。曾有邓柯百姓受害者，持所遗牛皮蹄角，赴诉于代本。代本抚之云，此征兵也，他日尔等被征赴藏地，亦如此耳。（传藏兵初出康时，汤打役外，有妇女差。每棚每日一妇，曾被奸死10余人。现禁此差。）是故，番民怨藏兵如狼虎，日盼汉军来。多数番民，见汉人即问，皇帝出世否？官军何时来？德格、邓柯等处所遗官府衙署，诸番过者，犹下马脱帽吐舌致敬意。藏兵离家久，亦俱思归。番俗呼汉人为“伯伯”，有过汉商而窃问者，曰：“伯伯，汉人不能再来耶？来者，我等快乐归故乡去矣！”（商人赵建侯言）

视察日程　甘孜为北道巨埠，内容复杂，亚于康定。至之日适秋收后，番民皆闭户赴坝会，唱番戏，娱乐半月，恰如内地过年。兼办东谷藏番诸案，又添制冬衣，故留甘孜甚久。计凡五十日，计开。

九月二日，逾罗锅梁子入甘孜界，当日至甘孜。

九月三日至五日，接洽官绅，访郎章喇嘛与札呷喇嘛。

九月六日至十二日，起草道孚视察报告、炉霍视察报告及图稿，待邮寄之，报告用纸缺，未缮发，闲看坝会。

九月十三日至十六日，移帐看坝会，察民风。

九月十七日，为阴历秋节，酬酢休息一日。

九月十八日，邮差寄到报告用纸，先缮寄道孚报告，十九日成，因邮差即日行，未及缮炉霍稿。

九月二十日，查阅积档，考东谷帮差案始末。

九月二十一日，赴东谷，在东谷五日，绘东谷地图，谕解帮差案，二十六日回甘孜。

九月二十七日至三十日，连召孔麻头人，说东谷帮差案，详情另案呈报。内一日看喇嘛跳神。

十月一日，缮呈炉霍报告附邮。

十月二日至四日，访住甘绅者，询甘孜故事与商情，并记之于册。

十月五日赴白利，六日赴林葱，七日赴绒坝岔看界，入大金寺，返林葱，八日自林葱回甘孜。

十月九日至十一日，助韩知事谕遣藏番，另案呈报。同时嘱董委员赴杂科测绘地图（见彩图九）。（原图附呈）

十月十二日，赴红庙子绘图。

十月十三日至十七日，清理行装，整顿杂记，复政委会托查事件二函，录杂记十三则呈边政处，同时嘱万委员，赴绒坝沟，测绘地图。

十月十八日，杂科民许树楠，来控县署韩通事搕银二秤案，韩时同韩知事赴朱倭查灾，录供待之。又有炉霍朱倭百姓诉求饬交逃差汉民张银山案，理解遣去。

十月十九日，重测治南地图。

十月二十日，理韩通事搕财案，详情另案呈报。

十月二十一日，赴瞻化渡门坎石，出甘孜境。

以上共五十日，办理事件，纷繁复杂，原难分析。上表系就当日主要项言之，甘孜巨县，户籍详备，而图谱阙如，特与董、

万委员分道详测，除大塘坝与昌塔外，县属地方，无不亲历测绘，详备无余，行军施政，俱可参考。除东谷藏番韩通事之案另报，及地方兴革事件直函政委会外，附呈改善雅龙江渡计划书于此。

附 《改善雅龙渡船计划》

雅龙江为关外巨流，岸高水激，横断康藏间，甚妨交通。幸甘孜一部水流平缓，河岸低平，易于横渡。近世康藏商旅往来概取甘孜者，实由此故。番民不知舟楫，用柴条编框，蒙以牛皮，树脂涂其缝口，圆如巨盆，藉以浮渡，称为皮船，只容4人。1人打桨，盘旋水中，逾时始能达岸，载货只堪2驮。有时中心偏侧，全船覆没，牲畜牛马，皆泅水浮渡。时逢夏涨，每每漂没淹毙。皮浸水久，又须晒干然后可用。边地队商，动辄数百驮，每过渡一次须二三日，其不便利甚于绳桥。甘孜治南之雅龙江渡，为入藏与西康第一总口。旧有皮船数只，渡济商旅，为孔色土司所设。乘危擡索，每每酿事。赵钦使时提归公管。凡过商货10驮，抽取藏洋1元，全年收入2000余元。于渡头建筑货栈，以便待渡者，拟造木船尚未进行而死。民国四年，甘孜尹叶由志受孔色土司贿，盗卖此渡并渡头税捐局于孔色家。明价才藏洋2000元，恰值一岁收入耳。现孔色家委数西根涅巴管，年取净税400元。余千元船户与涅巴分之。官差过渡不上税，仍予奖金。民七绒坝岔之役，林葱被围，孔色家私通藏番，停支差马，拒渡官军，援队皆从白利取渡。事后汉官孱弱，亦未惩治。视察及此，窃念关津税卡，关系国防与税权，岂宜委之土司，受其操纵，曾商韩知事又琦设法收回。据云前任卖却有案，未便食言。盖孔色家目前势焰甚高，历任知事皆曲顺之。韩自量其力亦未能使之听命也。

再查甘孜雅龙江，下自经喀龙，上至林葱百里间，平流无滩，江阔十丈，与炉霍水俱可通行木船。前曾具文呈请开办道炉

水运在案，如蒙核准施行，便可藉其船工，收杂科大木，造船于甘孜。先将此渡另添木船，木船较皮船便利百倍。开渡之后，番汉商旅自当来归。孔色皮船自然淘汰，收回津渡。改善交通，更进试行轻喀龙至林葱舟运。万一康藏开战，战守二局，皆当侧重于绒坝岔一点。林葱至绒坝岔数里，舟运诚通，利不可言，又不仅收回税关、改善津渡、便利商旅而已。

第七号——瞻化县视察报告

境域 瞻化县境，位道孚正西，甘孜正南，理化正北，西与藏据之白玉县接界。全境作斜方形，南北鸟径80里，东西85里，人行径无里制，大约4倍于鸟径。旧名“瞻对”，为土酋工布郎吉所据，旋沦为藏占领土。清末以武力收回，置怀柔县。民国初易今名。[①] 自藏番统治时分全境为4大区，民国因之。

上瞻区 辖雅龙江北段纵谷中12村，1134户，总保住饶禄。

下瞻区 辖雅龙江南河谷左右及甲斯弓之12村，1200余户，总保住理化属之穹坝。

河东区 辖治东雅龙江谷至麦科山脊，南及噶坝凡15村，1200余户，总保住甲拉西。

河西区 辖治西自雅龙江谷至昌泰高原1000余户，总保住雄龙西。

附呈瞻化地图（见彩图十）一幅，河流委曲，产业分布，村场位置，皆经实测。唯下瞻曲羽与河东噶坝诸村，未往实测，仅召下瞻头人而询地形，补成全图。

---

① 瞻对，藏语义为“铁疙瘩”，今四川省新龙县。清初为五土司地。咸丰时，中瞻对头人工布朗吉兼并其他土司，统治全瞻，梗阻大道。同治四年（1866），清廷令川藏会剿。平定后，清廷将瞻对赏给西藏管理。西藏地方政府派一代本及堪布驻瞻，常干涉川边土司事务。宣统三年（1911），赵尔丰逐走藏官将瞻对改流置县。

地势 瞻化岩层，概自西北走向东南，平行斜列，整然不乱，故所有溪河皆向东南或西北方面流走。唯雅龙江自北而南，蜿蜒纡曲，多有斜断岩层之处。此江为县主流，水量颇大，而湍急不堪行舟。全瞻本一高原，被此江凿成深八九百米之狭谷，谷之两面，每每有小平原，瞻化繁盛村落尽属此部。入江之水，受主流影响，亦每成为狭江。唯上流部多属阔谷，为农村牧场所聚，瞻化次要之地也。此外则雪岭冰川，除盛夏有人放牧外，唯寒风皓雪笑傲其间而已。下图示瞻化地势与雪界（图略）。

地质土壤 瞻对地层，殆全属古生界，硬沙岩与泥岩相间，岩层斜立，自西北走向东南。县北境者为最显者，地亦最硬，经数千年之冰雪侵蚀，犹巍然屹立，锋棱崭然，即甘、炉二县界间之大雪山也。南境地层较软，受冰雪风化较易，软泥被地，厚数百尺。除峡江外，罕睹石骨。其泥悉轻松细软，带淡青色，不含石砾，为纯粹之壤土，生产能力颇大，惜地势太高，低暖处又多绝壁，乏平原，农产故不旺耳。

物产 瞻化物产，可因地势与高度，判为数区如下：

1. 小麦区 雅龙江河谷两岸，多有小平原，或高于江面丈许，是为河原，或高于江面五六十丈，自山腹突出，是为腹原。二者海拔并不过3000米上下，土腴而燥，为小麦生长适宜之地。下瞻尤温暖，产麦更多。北道各县，除道孚外，当以瞻化为麦库也。农人颇知轮种，每种麦一二年，必种豆一季。上瞻唯种豌豆，下瞻则蚕豆、大豆、油菜并多，以其较上瞻低暖也。

2. 青稞区 凡雅龙江河谷两侧最高部之坡，与雅龙各支流之豁谷内，平旷可耕土地，海拔在3500米以下者，皆有农村。所种以青稞为主，小麦则收获不良，故罕种者。其农亦行轮栽法，唯不以豆而以荞麦、芫根等。此带农民，所上粮皆荞粮也。

3. 森林区 自雅龙江江岸起，上至海拔3600米处，凡属山岩壁立，未堪耕种之部，莫非森林。唯阳山多系灌木，阴山始尽乔木耳。其木以枞为多，柏次之，松与桧又次之，常绿柞又次之，林内生产麝、鹿、熊、猞猁、野羊、马、鸡、狐、麝香、鹿

茸、兽皮，成为瞻化名产，以林富故也。

4. 畜牧区　瞻化除极微量之河谷外，全属高原，平均高度为3800米。大部分地方，不宜农作，亦无森林，唯野草繁茂，特宜牧畜。牧场约占全县面积之半，凡瞻对娃，殆事牧畜者。其畜以牛为主，马次之，羊又次之，牲税年收7000余元。实仅得其五分之一耳。牧者夏驱牛羊于高山。9月以后，高山积雪，则渐向河谷下移。至严冬则移于雅龙江岸附近。翌年春暖，再向上移，以为常。草原亦产大黄、秦艽、贝母之属，向来山禁，无采掘者。

5. 金矿区　瞻化为产金名地，实亦非遍地有金。唯麦科及其附近有之耳。麦科山脊，岩层含金甚富，且其质甚纯，全康金矿俱不及此。然四时冰沍，无能取岩金者。自山流出之水，皆夹金屑，沉淀于上流河床，可以淘沙法取之。麦科河（亦名敬达沟，自大盖村之敬达入江）源，正当岩金旺部，故其上游河床淀金独多。上下百里间，皆金厂也。淘金者，番民十之七，汉民十之三，掘地为坑，深达河床，汲沙洗之，金粒或大如豆，或小如尘，每人每日所得，足用而已，罕有余积。然瞻化年出金数百两，皆自此辈粗人拙法中得来也。麦科河高寒，10月冻结，淘金渐难。冬月至3月间多停工，年淘金八九个月而已。其他自麦科流出之水，虽亦有金，然量微。麦科金未尽，尚无人顾及之。县治附近磨房沟口，旧曾为金厂，未几即尽，今已废矣。

6. 高山区　瞻化高原中，间有高山连岭，夏季积雪者，土人概呼为神山，禁牧畜挖掘，其山悉产虫草、贝母，无人敢取。

总之，瞻化地势、气候，并似丹巴。而产业幼稚，则愧丹巴远甚。盖瞻对娃顽固守旧，饱受酣嬉，饥则劫掠，从无趋时厚生之志，故地利不能尽也。诚使诸夷向化，劝农得人，则此县产业，有可改善者三事：第一，为治果园，如梨、胡桃、葡萄、苹果等类。以瞻化地候土宜言，并极相宜。目前瞻化竟无果种，此可叹也。瞻化距甘孜甚远，甘孜不宜果，而人嗜果。年自炉城、丹巴、西宁等处运入，为额亦巨。瞻人诚能培植果园以济其乏，

当必有利。此意已向县农事试验场员言之。第二，为牧羊业。瞻化妇人概能织毛，所成毪子甚精致，西康人悉称道之，每年有商贩专来购买，运销各大埠。然瞻化不产羊毛，毪子原料，概自甘孜购入。（甘孜又系自西宁、戒谷等处运来。）瞻化既多高山，牧场固自宜畜养毛用之地也。土人不知自给，妇女殚心胼手，徒为他人作嫁，良可悯矣。第三，为增加农产品。瞻化山地，甚宜马铃薯。河谷宜果、蔴、葱、薤、菘、蓝之属。凡康区所能种者，瞻化无不宜。然马铃薯及葱，购自道孚，余物购自甘孜，始得入口。昔番人俭陋，糌粑、酥油、牛肉外，一无所需。农作简单，固无不可；近年诸番渐染汉习，口腹之欲日侈，则增加农产品，实满足人生一要义也。

商工业 瞻化县治，仅民户50家，又无喇嘛寺在其附近，故无商业。民户少则货品滞销，无喇嘛寺则小贩无从借贷资本也。前数年此处扎有汉军，各种小贩亦较多。近则仅存茶布店二家，营业亦甚寥寥。此外各村落，概无商店，亦无市集。各喇嘛寺，除大盖、日巴等数大寺外，俱无充本。每年仅恃绒坝岔等处之挑担行商，游走各村，贸易日常用品。又有汉商一二家，游走各乡，零购麝香等山货而已。

瞻化亦无工业，县治仅有铁匠一家，兼铸金银饰品，成器拙劣。历遍瞻境，所见民家日用之物，亦无一件足当工艺品三字也。然妇女悉善织毪，瞻对细毪，驰名全康。

交通 自县治北循雅龙江，逾呷格龙大峡，出甘孜西尼沟，为昔工布朗吉据瞻时屡出北征霍尔五家之路。修治最早，现犹为瞻境最完美之路。

自县治南循雅龙江西岸至麻日，逾山至理化，为瞻化次完整之路。昔赵军征瞻，主力由此进攻，沿途焚毁村落，今犹荒废。

自县治东登拿格顶，经麦科入炉霍，至仁达接北道干路，为清季官商往来瞻境之捷径。近年因麦巴娃逃徙，差站中绝，此道遂废。瞻化与打箭炉间行旅，改从道孚取呐噜、甲斯弓、拉日麻至瞻化。此二道并须逾大山数重。冬季雪厚，未易通过，则仍改

向甘孜也。

此外小道：（1）自县治循谷黑沟经格绒堕至穹坝，亦通理塘。（2）自格绒堕分支至噶坝及曲羽诸村。循雅龙江可通河口，道险行者甚稀。（3）自县治西经通宵古路至昌泰，可通白玉。民国六年彭营长率军，由此自白玉退回甘孜。近以白隶藏，官书断缺，此路亦殆废矣。（4）自大盖西溯阿色沟，逾阿色岭达牛厂，可通绒坝岔，别支循坐达沟通甘孜，此外无道路。

瞻化乌拉差徭，本因地僻，较道、炉、甘等县为少，然番性较他县狡黠，政治势力，亦较他县薄弱。故抗差避差事，较他县为多。计四区中，上瞻最恭顺，支差最妥；余三区，总保命令不能彻全区，官府更不能制，差徭应命而已。故官吏行役乐走上瞻，而畏走其他三区。又赵钦使时，规定瞻化、理化间乌拉，理化直支至瞻化；瞻化至理则分段支差：瞻化支博孜，博孜支麻日，麻日送至理化。前吴知事时，受民私赂，妄给一谕，令麻日乌拉送至乌蝦而止。乌蝦以南理化境内山路4站，并不交涉理化接差。自是以后，由瞻赴理者，皆自乌蝦自雇夫马，备受勒索，每每稽延数日不能成行。理化百姓，亦常藉口此事，不肯支差赴瞻，以致瞻理交通，形同断绝。夷差一免，不可复兴。是故知事贪彼小利，遗患无穷。关外劣吏之自坏治道，陷边事于不可问，此其一小证也。

人民　瞻化人口，据粮册为20000余，男女略等。其实约亦不满30000口。就中有四分之一为僧尼，四分之二为丁，其余一分为牧户。

其人性强悍狡险，喜杀戮，贪鄙好劫。劫杀仇杀事，年必数十见。自奉甚俭，虽大富贵家，衣被一布面羊裘，饮食亦酥茶、糌粑、牛肉而已。除茶叶外，甚少使用外来货品，无治生增财之欲。男子闲放终岁，急则劫人。得余一日用，则沽酒沉醉以为常。女子理家政，善织羊毛。少有积蓄，即布施喇嘛。人死悉掷大河中，行火葬、天葬者甚少。婚姻无繁仪，男迎女子来家，对坐一日，即成礼也。

吏治　瞻化地位偏僻，民性狡鸷，村落寫散，道路奇险，夙号难治之区。满清末世，沦于藏番者30余年。藏官穷征暴敛，残虐百姓，无复人理，然善利用豪强为之鹰犬，故瞻民始终无敢叛者。赵钦使既定全康，屡请收回瞻化，瞻民始有乘机赴诉者。赵既以武力收复瞻化，瞻民如解倒悬，以敬畏藏官之积习，含感激汉官之诚忱，此宜易理矣。然瞻对征服未久，西康吏治已坏。历任官吏，言行阘茸，渐为诸番所轻。渐复纵肆不受约束。官吏多欲无刚，因循日甚。延至近年，已成千疮百孔之局矣。前知事张绰在职3年，时患断炊，诸事委之四瞻头人，划诺而已。然张宿吏，悉夷情，能以小惠结诸夷酋欢，亦不曾枉取民财，故虽威令不行，而夷无间语。其长在官守无伤，其弊在官权日替，此固近世边吏之通病，未足以责张一人也。现在知事张楷，豪宕有干才，在边日久，亦悉夷情，而驾驭手腕，超越张前知事百倍，莅瞻数月，百废俱举，举其政绩之著者：

1. 四区总保轮值县署候差，无敢擅阙。张对言语，能饰威仪，不假借辞色。

2. 各路乌拉差徭，从新厘定，奉行无违者。道孚至瞻化路，中间虽有数站无人户，亦有牧民支帐房候差无缺。即麻日至理化一路，虽乌拉中断，无能复续，然历届要差赴理，皆饬四区头人派差直送理化，未使公务阻滞，亦无旧日索取保送费等陋规。又各要道俱饬夷民守隘盘查，无敢或废。

3. 往昔粮税尽年不能征齐，现除大盖因案未到外，余皆于十月以前一律扫纳。

4. 县署旧虽养有土兵，全属徒手，张至饬各区总保各借快枪5支，子弹百粒，发土兵使用，军容整然。

5. 大小案件不假头人办理，虽其间亦有不能办动之事，尚无委曲迁就、堕损官威之迹。

6. 麦科山旧有牛厂曰麦巴，十年前麦巴娃因与附近之噶噜牛厂有仇，乘双方说理时，袭杀噶噜娃10余人，全村徙居俄洛，投野番，不敢复回。麦科差站，由是断绝，道路阻废。张到任，

使人说噘噜娃与麦巴娃和案。因遣人往俄洛招麦巴娃回牧，填实麦科，规复台站，麦巴娃已允明春说和回往，此事果成，亦异绩也。

7. 教育另详专条。

查张知事所以能有如此成绩者，为术固非一端。而挥霍豪侈，赏赉优隆，宴集频数，实为其一因。北道各县署员司优备，土兵足额，公费奢糜，亦皆无能及瞻化者。

土司 自工布朗吉伏诛后，瞻化无土司。唯四区总保，位置权力，俱与土司无异。以其关系治理甚巨，附论于此。

昔藏官管理瞻对日，择各村豪强枭杰者，予以代本名义，代本犹土兵营长也。藏官鱼肉百姓，全藉代本力。代本亦藉藏官威势，钳制其村民。瞻对村落散漫，民性慓狡，欲以一官管理之，非此法不能有效也。设治以来，仍选四区中代本之尤有势力名望者，任为总保，使管诸百姓。废代本名称，另委村长。然各代本势力养成，非空言所能剥脱，村长供其役使而已。只因无名分接近官府，初不能不屈身于总保之下。积之既久，前各代本或变为总保之小头人，或因渐得接近官府，遂与总保抗立。迄于近藏，总保、代本势愈固，官府反或为所制也。总保、代本皆世袭，番民通奉之为官，对之支差上粮（粮仍转纳县署），较奉官府为谨。兹析举四总保佐治情形如下：

上瞻总保　独吉躬加，其先固工布朗吉之党，以杀酋投诚，得赐逆产为差民。其后当收瞻之役，协助汉军逐藏番。累功为上瞻下六村大头人。设治后，升上瞻总保。历世效忠官府甚虔，取得奖状甚多。传至独吉躬加尤有才，上瞻十二村二十余代本俱虔奉之。四瞻中总保权力能彻底者，唯此区耳。

河东总保　穹穹工布，其先在四总保中最有势力。署瞻化者，概须与之结纳，始能顺利。自为赵大臣笞责后，势力顿衰，现尚能制服全区。唯狡黠不甚诚奉官府，最近曾有劫囚抗命之事。

河东之噶坝有百姓200余家，吊在下瞻境内。其代本工本汪

青原为匪魁，交结理塘崇喜诸土司，甚有势力。受米知事安抚为县署夷情调查员。其势力直与四总保相抗，河东总保与之深结，直有分治河东区之势。近因通卖大盖案事发觉，被撤职捕禁县狱，另呈大盖案文内。

河西总保　巴登独吉，为人庸碌，势力只及雄龙溪一村。凡事尾从河东总保，该区人民争讼，在前官府未理时，多凭上瞻总保解决之。

河西之通宵、古路两村，200余户，代本梗青，从来不受总保命令。尝云彼我皆代本耳，唯汉官可以令我，故今知事有通令瞻民者，他三区下总保，此区则总保与该村并下，始不格。该代本近亦甚效忠勤于官府，奉令办事，常较总保为速且当。若有篡夺总保位置之意云。

下瞻区总保　杜噶，其人住理塘之穹坝，家世富有，带纨绔气，各事委其小娃子阿噶办之。各村代本多自肆，杜噶负名而已。

窃瞻化地面辽阔，村落散漫，治理之道，不能不藉重头人。然一头人辖管过度，则仍有鞭长莫及。昔藏官每村放代本一至二人，每人所辖不过百户，管理致密，政令易行。故虐暴其民三十余年，犹无叛者。归流以来，只任四总保，每区所辖，纵横各数百里，传布令教，往返数日，民易失驭，事遂多乖。番本慓狡，治理益难。目前上瞻，最称命令彻底之区，犹有大盖难理之案，其明证也。不唯如此，各总保既有广土众民，果其势力完固，一朝生变，亦不可制。夫甘孜地面，不过瞻化四分之一，分为九区，尚有孔色、东谷骄纵之酋，况瞻化一区九倍其地乎。窃拟即令于瞻化四区，各增设副总保一人，上瞻设于日巴，河东设于噶坝，河西设于通宵或麻日，下瞻设于曲羽，名为助理，实则分权。此副总保既系新设，便可打破世袭制度。（总保世袭已数十年，未易打破。）由部令规定，每二年一换（照炉霍头人例），仍许连任，唯禁世袭。行之数岁，可无形分全瞻为八区。且新分之四区总保，既由政府委任，亲汉之情，自较故总保为切，有裨

治权不鲜。如此布置，有三大利益：划四区为八区，以便统治，一也。分总保权势，渐图打破头人世袭，二也。旧四区境界犬牙错入，管理困难，如前分割，则各成整幅，三也。下附瞻化四旧区与拟划之八新区比较图（图略）。

教育　瞻化向有国民学校一所，仅县治汉人子弟数人，甚无起色。本年张知事楷履任，奉到政委会增设官话学校训令，召四区头人商讨兴学。缘瞻化番民不愿读汉书，认读汉书为当差，甘愿出钱雇人代读。因商定每区每月缴出藏洋50元，由县署代雇学生，县署即将此种学款改为学生津贴，每生每月发粮1斗，因是学生骤增。现有男女生60余名，分高级、初级两班。校地为县治之关帝庙，曾经培修，尚称合用，建设筹备员陈焕章为校长。教员悉由县署聘请，员额并足，教授合法。全体夷汉各生，皆识汉字，勉通汉语。中有数夷生，成绩反在汉生之上，此北道各县所未有也。上项学款出纳，概由县署征收课经手，据云年收2000元，按月发给学生津贴，榜告公开，余钱指为特种津贴，本年曾有为学生全缝制服之说，尚未实行。

喇嘛寺　瞻化每村有一喇嘛寺，全县共40余座（小寺不计），僧侣各数十人，上百人者不过数座。红教占十分之八，黑教占十分之二，黄教则绝无也。大盖喇嘛寺，为东西大盖二村所共建，有僧200人，为瞻化第一大寺，主僧阿登赤乃，甚横恣，屡为不法。民七，绒坝岔战役，赤乃迎藏军入瞻，议和后始去。去岁朱倭、章谷斗案，赤乃率章民助攻朱倭，尤蛮横无理。今岁以私仇擅杀该寺大喇嘛乌登夺吉全家，并拘系其妇女，抄掠其财产。经人告发后，抗传不到，筑碉守卡，布防拒捕，即轰动康北之大盖凶案也。现虽然勉强告结，该僧等横恣自如，非有汉军实难镇摄。

日巴喇嘛寺，为日巴村百姓所建，规模颇大，僧侣百人，主僧智陀罗，有道行，为红教中最有名之觉者，对官府颇恂谨。此外寺院，率无足称，统于调查表详之。

征收　瞻化4区48村4578户，年征正粮977石2斗5升7

合，荍粮421石5斗8合，牲税藏洋6492元3咀，又羊税当10铜元3173枚。各村详细数目，另详调查表内。此种粮税概各村村长头人经收，汇缴县署。往岁拖延，年底常难缴齐。唯因急款折征，首人有利可得，因而抬垫者始易齐集。今岁来缴颇速，在瞻日适逢上粮期间，察其收粮，仍用尖斗摇斗，百姓亦无微怨，盖安之既久，无免去想也。各村上粮毕，例以酥油、牛肉大批分献署中人员，算账给结，云是藏官时遗规云。瞻化杂税甚微，契税、印花全无，屠税年约300藏洋，系民十六年创兴；酒税年收200藏洋，由四区分任，并民十六年兴；官地租金年收418元1咀，金课无定额，殆成陋规，不缴解。

此外学款年2000元，团务学生经费年960元（团务学生4名，每名每月薪水20元，由4区分担）及乌拉费等，并非解款。

视察日程 计自十月二十一日，自甘孜逾石门坎入瞻化境，至一月十一日逾麻日大山入理化境，中间共在瞻境八十二日。测上瞻地图六日，履测河东地图七日，履测河西地图四日，赴理沿道测河西地图三日。余除考察县治、附近村落、民情、差徭、教育与询问下瞻地形各区宗教民风外，所有时间，概消费于办理大盖案一事。缘大盖区县治二日程，寺僧顽强，不肯就审县署。官府亦未便枉道审理，累饬四瞻头人喇嘛，往返宣意，每往返一次，大盖会议一次，始得答复。县署又下谕一次，起稿书真，兼译夷文，又二三日矣。计公私人役，为大盖案而奔走于县署大盖之间者，自抵瞻化日起结案日止，共凡八次，每次费五六日至十余日，中间几结而叛，既叛复遵，勾心斗角，备极困难。详细情由，已另案呈报，初拟于十五日内履遍全瞻，即赴巴盐诸县，不意因是稽滞二月余久矣。

第八号——理化县视察报告

境域 理化县[①]境位西康高原正中，全境作斜方形（见彩图十一），跨东经90°30′至101°10′，北纬28°50′至30°40′间。面积在全康各县中，居第一位。高寒旷渺，不宜农作。以当南路中权，清季曾设府治于此。究以游牧民众，著耕户少，政教措施，多感困难。迄至今日，尚无明确区划，约分为四区二土司地如下。

东路 辖莫拉石5村500余户，现任保正莫拉孔村实由名罗绒血若者当事。

西路 辖甲窪、雄坝、藏坝、龚坝（以上合称濯桑村）、喇嘛垭、邓波等村，400余户，现任保正康巴降错。（老粮册称为南路）

南路 辖德窝（亦称迪窝）、拉波、黑窪3大村约200户，现任保正彭错唐开，又名阿忒公都。（老粮册称为西路）

北路 辖穹坝、霞坝2大村，约300户，现任保正党却（亦称党秋）。瞻化之噶坝，亦称格哇村（“坝”与“哇”，番语俱作某地解），旧原属理化。民国初年瞻化米知事招隶瞻化，现理化刘知事正请划回。其地与穹坝密接，应属北路。

城区 理化市场颇大，约共有大小商人百余家，附户数10家。汉籍为多，现任保正金泽霈。

毛丫土司 辖治道迤北横阔约300里之大草原，约有牧民1200余户。

曲登土司 辖县境西北隅之大草原，约有牧户300余帐。

此外有格莫娃者，居县喇嘛垭附近之格莫山原，有牧户80余帐，久成化外，不受约束。

---

① 今四川省理塘县。

地势 理化地势如覆掌，腕在西北，指端向东南，县治若在中指节下，适当北纬30°；30°以北，概为海拔4000米以上之大草原（唯穹、霞坝有3500米以下之农作地），间有达4800米以上之雪山；30度以南，概为4000米左右之高山与3000米左右之纵谷相间排列称为骈指之状，主要农产区域与森林，俱在此部。

理化北、中、南段剖面图（略）

地质 理化为往古内海底部之拱起者，岩层概水成岩，水平重叠未乱，砂岩层上，堆积浮土一层，厚约百尺，砂质壤土也，微带青绿色，甚腴美。惜位置过高寒，不宜地热。此就大部分言之，亦有一小部分，为火山质，如治西温泉附近之石丘，即砂岩裂罅之喷出物堆成者也。

气候 理化位西康高原之中心，干燥寒冷，为全康冠。县治附近数十里内，夏夜可衣裘裳。九月以后，土冻数尺。唯因纬度颇低（北纬30°），地高而平，空气干燥，地面受日光辐射作用大。每值日出，顿成燥热灼肤之天气，所谓绝对之大陆性气候也。理化地面既高平，风势极猛（夏日每有飓风，冬则北风长嗥），人畜难禁，奔牛逸马，为之却立。独阴晦日则无之。

理化南部，五六月间为雨期。谷中雨量较大，高山上部甚小，北部草原，唯夏有暴雨，余皆燥季。冬虽严寒，仍不降雪。雪则秋季降地，遂不融化。

物产 理化主产地带，可依地势高低分类如下。

1. 农产区——在30°以南诸河谷底部，与北境之穹坝、霞坝两河谷，面积占全县百分之五。农产为小麦、青稞、马铃薯、芫根等，农民多兼营牧业。

2. 森林区——在30°以南诸河谷两侧之险峭部。树种属松柏科、杉科最多。全天然自生之林，未经砍伐。林内有麝、鹿、野羊、岩驴、豹、熊、猞猁、马等。森林面积，倍于农地。

3. 草原区——凡30°以北之地与南部诸大山顶部皆是也。面积占全县百分之八十。遍地浅草，只宜畜牧，县治附近属之。亦

有试行栽种者，仅能收荞、菘等品一次，尚多霜旱之虞。然浅草间自产大黄、知母、贝母、虫草等甚丰富，又有老鹳草与雪猪。设能栽培豆科植物为收藏牧草，则畜产与药材，将为此带之绝大富源。

4. 雪山区——海拔5000米以上之高山，唯西北境有之。面积不足全县百分之五，若4500米以上之高山，即九月以后积雪不化者，在县境则最多，皆浅丘式，有草，季春至仲秋间可牧，虫草、贝母，产于此者较多。

5. 金矿区——理化遍地可含金质，盖远古为内海时，海底沉淀之砂金，非有岩金也。此种砂金既皆遍含混于浮土内，随溪涧冲洗，渐次转移入于较大河沟而沉积，采金者概于河谷砂中淘之。县治迤北草原中诸河谷，殆无不为金厂。现时最有名者，为角角母金厂、大河坝金厂、江卡渡金厂、霞坝金厂，并为毛丫土司管地，夷民自行开采，抗纳金课。此外有德窝金厂、拉波金厂，并抗。

交通 理化县治为康南交通中心，自此东经火竹卡、札马拉洞、西俄洛至雅江，达康定，580里；西经头塘、喇嘛垭、三坝逾大琐山至巴安，430里，向称关外“南路”。为川藏交通孔道，经清季历代修治，甚为广阔，沿路建筑台站、尖卡，安设站丁，传递官书。又有电线，通连巴塘。民国初年，以邮局已设，裁撤台丁。旋因夷乱，电线亦被砍毁，其后巴塘多事，商旅赴藏，尽趋北道。此路台站，十九圮颓，旧日繁关，顿然冷寂矣。清季勘定此路之初，似因迁就台站粮食供给之故，使路线偏近南方纵谷，致使坡陀起伏过大，不便行旅。自台站撤废后，沿途匪风骤炽。商旅往来，遂另辟新路于北偏草原中，以其平坦宁静，虽无尖宿站，番民野宿惯，固无碍也。如此者，称为小路，亦曰新路，现小路驮马络绎，大路殆废。

自县治北经霞坝、麻日，过瞻化治，通甘孜，为连接南北两路之干道。自县治南经雄坝、藏坝、德窝、拉波至稻城，为乡稻唯一通路，乡城娃数次出巢，皆取此道。

此外小道，并详地图。

商业 理化在清时为南路大城，街市颇繁盛，自数经乡匪之祸，渐形衰落。南路废后，更无振兴之望。现存民户百余家，较大商店10余家，以收买虫草，或自云南乡稻等处贩运鸦片、碗儿糖等来此分销康地。现时市价：鸦片1元1咀（两），虫草13元（斤），贝母11元（斤），知母3元半（斤），麝香4元（两），鹿茸100元（两），赤金100元（两），均藏洋计。商人资本，喇嘛寺占最大类。陕商次之，番商又次之，川商甚少。下列理化商家调查表：

商号	业主	营业项目	商籍	历岁	资本概数
嫁多	莫拉村喇嘛寺	杂货、药材、山货、藏货	喇嘛寺	无考	20万元大洋
德盛昌	额拉阿村	杂货、药材、山货	番商		10万元
生根	理塘喇嘛寺	茶布、药材、鸦片	喇嘛寺		万元
宜教师	洛桑降泊	同上	喇嘛寺之堪布		5000元
德盛祥	李茂林	杂货、药材、山货	本城汉人	30年	5000元
兴瑞祥	刘俊卿	同上	陕帮	10余年	3000元
马春浦	马春浦	同上	本地汉人	40年	4000元
衡记	夏恒易	杂货、山货、药材、藏货	川商	2年	1000两
彭错唐开	同名（濯桑保正）	药材、鸦片	番商		3000元
金盛源	文姓	杂货、药材、山货	陕籍	2年	3000元
九集成	耿大	同上	同上	2年	2000元
俊德成	郭俊文	同上	同上	20年	2000元
恒发昌	王季发	杂货、药材、山货	陕籍	10余年	2000元
周云孝	同名	药材、鸦片	同上	6年	2000元
罗世芳	同名	同上	同上	30年	千余元
官文通	同名	同上	川商	20年	1000元
官文达	同名	同上	同上	20年	1000元

人民 理化人口据现粮册为3000余户，实则此县户口未经调查。光绪末年改土归流时，因土司叛乱，未曾移交粮册。乱定后，熊军粮户廷诠(字仲卿)饬夷民按户来署领给仔种,多少按所报地亩之数发给,明年即照种量一五成征税,并据所报户数造册。此种册籍甚不正确,后又屡经变乱焚毁,如法屡造新册。至今号称牧户1580,农户1382,城居110户,实约得其三分之二而已。

古之言治理者，谓民不地著，则轻为邪。理化牧户超过农民，农户又尽窎远隔绝，故其治理之难，为全康最。劫杀之风，充满全境。西南邓波等村，东南之莫拉石、墨窪，正西之格母娃尤著。其他各村，虽亦上粮当差，然其目中只有喇嘛寺，无官府也。至于牧户，则同化外，除其土司可以调遣外，不知当差纳税为何事。

理化风俗，又与瞻化微异，男子经商者多，不然则行劫耳。其商皆小资本，或以牛马编群为大商驮运茶物。女子亦能经商，装饰较他处更复杂。头带3披带，饰银盏7只，腰围银带之属累累如璎珞。虽衣不蔽体，此物不废。抵抗风寒之力，较北道诸番为大。沿大路部，久沾汉俗，微有汉化者。

土司 清康熙朝岳钟琪等西征，平定理塘，设正副营官于此，管理大小寨堡15处，喇嘛寺45座，百姓5320户，喇嘛3270余名，与五瓦述酋长辖地番民6529户，喇嘛3849名。其地即今之理化、乡城、稻坝三县，与雅江、义敦之一部。(义敦县现废，宜复。)外设军粮户1员，与正副营官并驻理塘市。外于火竹卡、博浪弓设守备把总，以兵戍之。此正副营官皆番人，后世称为大二营官，实为土司之别称。光绪末年，巴塘以杀凤全事，川兵往攻，理塘大二营官暗助巴塘。赵钦使杀其头人2名，擒二营官押赴巴塘军为质。乱定迫大营官缴印归流，大营官逃赴稻坝、乡城，聚土人作乱。赵军攻克乡稻，大营官逃入西藏。二营官押解成都，至火竹卡，惧罪吞金死。大营官砦堡在理塘市外数十步。民国元年，因乡匪叛乱，为顾营长所焚。民十三年，大营官自西藏回理，由知事孙兴仁呈请陈镇守使遐龄赦免前罪，大

营官葺故寨栖住，旋即病死。遗一妻，现颇有势，潜结各村头人与喇嘛寺，思复土职。渠有二女，长赘毛丫土司之舅父名苟噶，次赘崇喜土司之次子，其娘家又与巴塘大营官家为嫡亲。值此汉军衰弱、官府无权之时，固宜其有妄念也。大营官系宣抚司印，原未缴出，现供其经堂中，每值胜会则陈列夸众，且御其黄缎朝服，一如为土司时。苟噶例应承嗣，现仅称大头人，然横甚。历任知事皆虚与周旋以羁縻之。渠任金课委员，历抗不缴金课。现任知事拟撤消之，渠即怂恿毛丫不支差，巴理粮运为之停滞云。

毛丫土司[①] 原五瓦述头人之一，雍正朝授土百户，领率理塘草原牧民之一部，归大营官管辖。清末缴印归流，认纳牲税。然自营官死后，汉军屡为乡城娃所败，知事无能，夷人轻视，毛丫土司渐骄肆。现除包运巴理间大差外，牲税金课，分文不纳。即认运巴理大差，亦索酬金甚巨。人皆称为“请毛丫保险”，不云支差也。（理化乌拉，在百头以下者，由莫拉石、濯桑、穹霞坝三大村支应。百头以外者，由毛丫、曲登两土司支。毛丫千头，曲登500头，依次轮支。）老土司起梅夺加死已三年，生3子2女，长子索加，即现土司，年20余，去岁娶崇喜土司女为妇，与曲登亦有戚谊。现方议以其女与曲登土司结婚，此辈借姻娅联合，以厚势力。故虽皆小土司，官不敢忤。毛丫凡38头人，牧民分38村，无房舍，帐房迁徙无定处，虽土司帐房亦然。大抵夏日牧于陵阜，冬日徙理塘河谷。

曲登土司 地在理化西北境，南连毛丫草原，西与巴安之冷卡石接界。（冷卡原隶义敦县，义敦废后，改隶巴安，遂不复纳粮当差。其人皆牧民，好劫掠，有土司领率与曲登同。）北与昌科接界，民户300余家，分为4大村，15小村。其土司亦故五瓦述头人之一，雍正朝授土百户。自毛丫雄强，曲登隔在西北，进不能效忠勤于官府，退不能独立自保。常与毛丫、冷卡石诸酋联姻，依达其间，以自苟全。老土司名热登旺加，已死。其子阿

---

① 毛丫，又作毛垭。

额嗣，去岁与冷卡石斗，战死。其子某嗣，年16岁。阿额有二女订婚于毛丫、崇喜二家，其土司亦住帐房，迁移无当。

格母娃者，为一独立小部族，仅民户80余家，游牧于喇嘛垭附近之格母山，向为西区保正管辖。民二三年后，抗粮抗差，退为化外。其人习于劫掠，慓悍凶横，从无外人敢入其地，自有头人，亦如冷卡石之有土司也。

喇嘛寺 理化原系红教，清定西域，专兴黄教，建大喇嘛寺于市侧，额设堪布2人管理之，即今之理塘大寺也[①]。此寺为理、乡、稻共有之大寺，足容僧侣1000余人。各村农民牧民，皆遣子弟就学于此，潜势力极大。乡稻失陷后，其力犹足支配理化全县。堪布者，西藏达赖喇嘛下高级僧侣官名，相当于明清之尚书。其位置甚高，且多系高僧。不肯接洽下级汉官，故改流后，喇嘛寺内，由堪布委任“传号”一名，司传达官府令教之事。犹僧界之保正也。理化人事喇嘛甚虔敬，公私事务，多取决于喇嘛。传号原系有势力之僧侣，今又常与官府接，故理化之人敬畏传号甚于官府。自二大营官败亡后，官府办理夷务，皆假手于传号，收粮也，支差也，评断纠纷也，防匪拒寇也，皆委于传号。于是传号势力超凌知事与驻军，理人无论番汉，皆知有传号，不知有官府。习之既久，任何事体，不出自传号者，即格不行。后届知事，莫不以屈身交欢传号为唯一仕诀。直至今日，全理化政务，皆操于传号之手，人民诉讼皆赴喇嘛寺。（前王知事在理3年，只问两案，皆汉人与汉人争斗之事。）传号自有法庭，亦自出告示。县知事有何令教，非与传号会衔，即无人理。支差催粮之役，皆由传号指派专员司之。保正村长皆受其约束，此实关外独有之怪象也。

然理塘大寺戒律颇严，其传号每二年一换，每届皆选公正喇嘛任之，其评断诉讼，处理民事，管理差徭，公正廉明之德，常胜官府。

---

① 理塘大寺，名长青春科尔寺（弥勒法轮洲）。由三世达赖索南嘉措于1580年在原红教寺基础上建立。

理塘人民之乐归其统治者,即以此故。理化虽官无事权,而民事固甚理也。现任传号名降泽,与前任王知事甚善。故王在职三年无苦。现任刘知事初到任才拟稍裁抑之,便大受困矣。

理化除理塘大寺外,各村俱有较小之喇嘛寺,莫拉寺与拉波寺其著名者也。

吏治 理化一切事业,操纵于喇嘛寺之传号,既详上节。县官到任,竟无事可做。所可做者为对付上峰之公文,或为往来官吏军队及其他公事人员开乌拉条与保正,及介绍上峰之文告于喇嘛寺三种而已。故官吏到任,皆不必携带员司人役,只须有录事一人,兼办一切事务,勤务一人兼司阍差役诸务,通事1人司交通传号之事而已。

理化旧有军粮户衙门,民国元年,因乱焚毁,后来知事皆住喇嘛寺内。民十八年,知事王致和于旧守备衙门地址重修,建造官衙,例饬夷民当差。此役,夷人谓“汉官为汉夷共同之官,所办亦汉夷之事,应饬汉夷同样当差”。结果住理客户,皆任力役。监工者皆系番人,汉人负担反较夷民为重。又王任曾整理市政,淘通沟渠,皆由汉户与番户平分工作云。现任知事刘明哲,到职未久,任事尚勤。此县旧管噶坝一区,民初改附瞻化,刘到任日,喇嘛寺屡称噶坝去后,理民支差困难,请设法划回。适其时噶坝头人工布汪青在瞻化因罪被囚,越狱逃去,不复敢再至瞻化。瞻化亦觉无力复管噶坝,划之主张,得以实现。刻闻马旅长已决意改划矣,刘又欲请给毛丫土司俸公,责其改善巴理粮运,现正计划中,建设筹备委员金、梁二人,亦无事可办。现只办关岳庙小学,至日值年假中,成绩无所见。

征收 理化差粮地亩,未经丈量。光绪三十四年,赵钦使平定理塘,改设县治,命熊廷诠(仲卿)饬夷民按地亩多少来署领仔种。次年即按仔种征税一五成,后为定案。当时原粮额为887石6斗5升,莫拉村民素狡诈,初因贪领种粮过额,其后完纳粮税亦过重。历届知事到任,该村必请减粮。民十三,王炳焱知事时,额粮犹879石2斗余。当年奉镇守使令永远减免莫拉石粮8

石4斗4升，又奉令减免莫拉石逃亡户口粮28石2斗，又奉令减免霞坝逃亡户口粮3石5斗5升（其他尚有被灾被劫各项免粮不计)。民十五，又奉令永远减免甲窪、雄坝、藏坝，逃户空粮24石3斗8升。共存额粮826石6斗3升9合8勺。民十六年，王政和知事永远减免德察、梭罗两村逃亡地粮3石2斗3升，喇嘛垭章拉村逃粮1石1斗，霞坝逃粮33石5斗3升9合8勺(58户粮)。仅存额粮759石7斗。自乡稻失陷后，理化久无驻军，官府失统治能力，凡各穹远村寨，大都抗差抗粮。故此700余石之额粮，亦从未征收足额。据民十八年，王政和知事造报粮册，仅收得510石零5斗8升2合3勺，又免去灾粮10石零8升2合7勺。抗缴之粮为239石1斗3升5合矣。兹据刘知事整理十八年度粮表加以说明如次：

路别	村名	粮额	已征额	灾粮	欠缴数	说明
东路	莫拉石	264石000	255石4173	8.5827		
西路	甲窪	27.300	27.3000			
	雄坝	18.400	18.4000			
	藏坝	40.000	40.0000			
	邓波	125.000			125.075	接近乡稻历年抗粮
	喇嘛垭	13.000			13.00	地近邓波受其影响
	龚坝	3.200			3.200	地近格母娃
南路	甲窪	64.715	10.000		54.715	地近莫里
	拉波	91.080	10.000		81.080	地近稻城
	德窝	49.575			49.575	
北路	穹坝	29.365	27.865	1.5000		
	霞坝	124.000	121.600	2.4000	2.400	大营官佃户一家历年抗粮2石4斗
合 计	759.700	510.5823	10.0827	239.135		

理化改流之役，毛丫等土司归流，呈缴牲口数目，当时按每牛马1头，每年征税2咀，羊10只1咀，造册存案。年征牲税844元2咀。民国五年蒋凤歧知事，因各牛厂以牛瘟抗税，蒋不能制，遂报牛瘟请免。自是以后，牲税全无缴者。官府饬头人征收，各头人需索薪水甚重，所收之数，不偿所失。经某知事呈报镇署，陈遐龄令放弃牲税，停支薪水。民七乡城娃之乱，档卷散失，迄未补造，今虽欲复收，亦无根据。

理化金矿既多且旺，昔时汉夷伙采，现唯番家得采之。昔时金课颇旺，向为衙门陋规，不报解，故无定案可查。其后官威陵替，金课日减。民九，孙兴仁知事时，每月只收10余元，或20余元。民十二年陈葆初知事声言将派员查验金厂，金夫子渐由10余人增至数10至于200人。（金课以人为单位，每人每月课金2分。清末民初，月收课金20余两。只郭母一厂亦缴10两。）一面拒绝官府派人勘验，陈竟派警士2人往勘，果见开采者数百人，番民大噪，詈辱勘验人员，几遭殴击，由是罢课。谓自官府派勘之后，金即不旺，应请官府赔偿损失云云。后经苟噶出面调停，官府认曲，每年免课3月。（谓正二三月地冻不能采。）金夫子数，仍由番民自报，后遂成例。至今每月，闻只收藏洋十五六元。

附　乡城娃三劫理化事略

乡城、稻坝，并理塘营官辖地，民俗悍，以劫掠为乐，不知所谓法律与廉耻也。改流之役，理塘大营官走匿乡城，乡城娃即拥之作乱。赵钦使以重兵攻之，越年始克。军威虽张，惩创未至。大兵去后，虽曾遵制改流，建设定乡、稻城二县，而难治之名，为康区首屈。民国元年，川局未靖，藏番乘时独立，多响应者。乡城娃乘势出兵千人进袭理化，时巡防军顾福庆营长全营驻理化，有炮兵一连，大炮二尊，官库内储藏赵使遗存军器甚多，本足备战，顾军卒不为备，被乡城娃击杀军粮府陈廉，劫去营部

军械甚多。顾仓卒焚营官寨器械并县署军米数仓溃去，死数十人。全城公私财物损失，值数十万两，乡城娃旋亦回巢。其后尹昌衡出关拘顾锢康定狱，顾畏罪吞金死，乡城寻复安定。

民国四年陈步三之乱，发于乡城。后陈逆率乡城娃反攻炉城，烧劫理化河口沿途村寨殆尽。陈逆出川，乡匪还巢。遂拒汉官入境，成为化外区域。其地各村落之头人，频率其百姓，乘马荷枪，远出行劫。北至甘孜、炉霍、俄洛、色达，东至康定河口，南至云南维西阿墩子，西至巴安盐井，皆著足迹。（民国六年远赴甘孜大金寺行劫，已具甘孜报告。）唯理塘驻有汉军，尚未轻试。

民国七年，乡匪结稻城娃、莫拉石娃、濯桑娃，共千余人来袭理化，先以数百人入喇嘛寺，伪称过道。时驻理化者为边军第四营营长青步阶（四川人，由书记升营长）与独立连长曹光斗，俱不设备，乡匪突入城，城内匪应之，青即缴械。匪缚知事刘鼎彝，焚县署纵掠全市，财物一空，街房门壁，几并拆尽。军匪接火才数十响，死数人而已。

民国十三年，乡城匪首甲古倾尊来理塘经商，同行者有携手枪小娃子8人，时团长谌煜驻理化，甲古倾尊至，厚贽往谒，谌不理，甲忿而出。副官米昭东（与谌皆湘省溆浦人）率军跟踪追出，拟提枪拘人。甲番退守营官寨番房，拒门拒战，击毙副官与彭连长，并士兵数人，从容离理。自是以后，无汉军再驻理塘矣。

理化地域广漠，村落散漫，职等驻理才十余日，调查实未详尽。要其大体情形如此，窃此县南俯乡稻，北制瞻对，西接巴盐，东连康雅，为南北路连络之枢纽。当西康军事地理之中枢，久无驻军，官权毁败，不亟整，且遗后忧。宜速检派重军，坐镇此地，呼应南北，镇慑叛夷。军威既张，官权可复。然后整理粮税，改善运输，倡种牧草以改良牧畜，开放药材金矿以启利源，招商兴业以增税收，建无线电台以通声音，庶几可重造巨镇，永固封疆矣。

第九号——雅江县视察报告

境域　雅江县境，跨雅龙江中流，当康定理化之间。北界道孚之查坝与瞻对之曲羽，南接汉源木里（黄喇嘛）地界。全境作杯形，东西200里，南北300里，原为明正与理塘二土司地(以江为界)。清设渡船于娘区卡，称为中渡。设兵守之，称中渡汛，又称河口。清末置县。民国二年，尹昌衡经略西康，始将疆界划定。

境内山高谷深，交通不便。向来官吏，只顾卧龙石至西俄洛一线地方，余处形同放弃。区团分划，非常含糊，虽询宿吏，不能尽悉。抵河口日，曾屡集土署汉民之曾往各村狩猎采药者，详询山河委曲，道路纵横，村寨散布之状，准以地望，参考他籍与县署卷宗，制成地图一幅（见彩图十二）。疆界、道路、河流，并可与他县地图镶嵌无误。虽非实测，较之官卷地图，精粗差度，未可道里计矣。兹将图中所列各区，分别说明如次：

A　河东部——原明正土司属地，现设汉总保1人，李成光专办支差。

城区　县治35户，附郭及麻子石垦民60余户，皆汉人，不支差徭。查此地名旧名“娘区卡”，原为明正土司一番村。清设中渡汛，后汉人渐多，不知用何手段，尽据此地，现设一团总(周辉汉)，一团正，为一团区。

卧龙石　卧龙石沟旧时亦为番村，似因岳钟琪西征之役，驱逐番民，招致垦民，现在八角楼一带，住民100余家，大半皆汉户也。又卧龙石本河谷森林地，清设台站于此，台书站丁，渐开垦之为耕地。现有12户，人亦汉人也。此带汉人，不支差徭，设有团正1人，称下东区民团。

白孜　在城区北河岸1村，仅30家人，系番户。有1村长，与八角楼番户伙。对官府支差至东俄洛（40头以下之乌拉）。

宜马乡　辖宜马冲、竹桑、拉牙、真打、茨巴绒（次巴龙）、奔子绒、米声、陈章等8小村，差民172户。昔明正土司置土百户于宜马冲。雅江设县后，以此为一乡，以土百户为村长。

夺娘冲　亦译德亚宗，在宜马东，凡30余户，为1独立村，有村长。

八衣绒　辖八衣绒、火郎扒、门学扒（墨学）、格领扒、格日5小村，70余户，设村长于八衣。

宜马、夺娘、八衣称为拉日西巴3村，现设团正1名于宜马，称下东区民团。3村番户，对官府支河口至东俄洛之大差，在40头以上者。又每年帮河西乌拉费300元（此钱常被县署通事中饱，河西未得）。

B　河西部——原理塘营官辖地，民风较河东刁横。设治初，设番总保1人理之（名“新保正”）。已死未补。另设夷保正1人（名噶他），汉保正2人（李承嗣、张完骏），办乌拉差徭。

河西村　辖河西、麻盖宗、麻拉3小村，70余户。（甲灰附属河西）夷保正噶他住此，对官府支河口至西俄洛差。

下渡　辖鲁窝、唐足（唐吉弓）、格七卡、麻躲错、志巴、德巴、登牙巴、唐俄8小村，110余户。理塘原设土百户1人理之，改流之后，规定年帮河西乌拉660匹。其后官府权替，下渡往附崇喜土司，不肯帮差。前年董知事至西俄洛，与崇喜土司议，改为年帮370头，半牛半马。该区仍只帮牛。此辈历来轻视官府，差粮非由崇喜转饬，即难支足。

崇喜　崇喜土司辖地，在县西北境，与毛丫土司牧场相接。原只游牧80余户，现增崇喜汉农民10余户，凡百余户，归该土司直接指挥。对官署只上牲税，支西俄洛至理化至河西乌拉。

西俄洛　辖西俄洛沟上中下3村，60余家，原理塘营官直辖之一村，近年附于崇喜土司，听崇喜分配乌拉。

马岩　辖唐刚、唐吉、牙根、恶古、博思、麻河、孜河、雨

热、大哈、热衣、下热、马衣穴等12小村，200余户，自为一区。民俗凶悍，习为劫匪。改流以来，即不受约束。匪首名麻日洛腮，住恶古，常率村民出劫河东各村。民国九年，受知事梁仁俊招抚，委为马岩总保。然至今日，犹禁私造皮船，以防其渡江行劫云。

钟宗堂　辖马灰等3小村，60余户。地位极南，近木里，久已抗粮抗差，成为化外。

地势　雅龙江纵贯全境，成为一大纵谷，支流卧龙石河、麻盖宗河、西俄洛河（即崇喜沟）、马岩河，皆长百余里至400里，此等河流，尽属峡江。缘雅江全境，皆直立层之坚硬砂岩，自西北向东南斜走，恰如骈板斜立。上入海拔4000余米之高，下方深不可测。雅龙江纵贯此层而南，或直破岩层而过，或循岩层而走。水流湍激，破坏力强，邃古至今，遂凿成深2000米之深峡。每当江流与岩层正交之部，岩壁峻峭，猿猴不通；偶与岩层并行之部，始有小平原，自岩腹撑出，或距江面10余丈，或数百丈，县境重要村落与农地，概属此部；自此以上，尽属峻坂，老林密生而已。雅龙各支流，亦同此样情形。唯上游部每有长数十里之平原，河贯其中，沿河亦成重要村落。如八角楼、西俄洛皆是，其海拔在3000米以上，3000米以下，皆峡江也。

河口附近平面图（图略）

河口附近纵截面图（图略）

气候　雅江气候，最称和暖，关外除却巴塘，皆莫能及。夏季最热，不过25°C。冬季最寒，不过5°C。全年可御夹衣，亦无暴风巨雹。究其原因，由于（1）河谷正对南方，南洋温暖潮湿之气流，可以尽量流来。此种气流，行经云南高原，滤去湿气，温热之一部抵于此地，恰臻中和。（2）河谷深狭，高原上面，干燥寒冷之气流，随疾风自上层掠，罕有降落谷内之时，故虽冬季不冷。（3）河谷两岸之山岭，海拔概在三四千米之间，山腹岩壁，密生茂林，颇能调剂气候。然此情况，限于雅龙河谷，若其支流之较高部河谷，则与道、炉、甘三县相似，仍绝对

之大陆性气候也。

物产 雅江物产，可分数带述之。（1）雅龙江河谷底部，气候温暖，砂土疏松，为全县主要农作地。农产以玉蜀黍为主，小麦次之。居民大都以玉米为常食，养猪业颇盛。惜地势逼窄，无方一里以上之平地。危岩绝壁，相继不断，此其缺憾。此带农业，限于地势，无兼营牧畜者。（2）雅龙江各支流，距大河40里，或百里以上，多有海拔甚高、面积较阔之河谷平原，为县境次要农作地。农产以青稞为主，小麦、芜根等次之。农家皆兼营牧畜。以地近草原，山势亦较坦夷也。以上2区，为雅江县村落分布地。占全面积十分之一。（3）大小河谷两侧之山岩，凡属海拔3500米以下之地，概为森林。阴山则杉、松、白杨等，有用大乔木。阳山则柞为主人，柞本灌木，在雅江则已成乔木，有高达二三丈，延广数十里者。在河谷底部，又或胡桃等杂树，胡桃产额颇大。其他梨、栗、苹果、桃、李、柑、橘之属，本宜生育，而无其种。林内麝、熊、猴、豹、马鸡、松鸡等动物甚多，岩高路险，无人采猎。尚有他种珍物与否，亦未探明。（4）各河谷峡口以上，即海拔3000米以上之地，概为土阜，丘陵起伏，大体平坦。树木稀少，牧草繁茂，为雅江之牧场地带。面积占全境十分之五。且支离破碎，不宜组织广大牧场。康区各县牧业之不发达，无有过于雅江者。畜类以牛为主，羊次之，马最少，河东之宜马乡，河西之崇喜沟，较为发达。（5）草地之最高处，达于四时积雪之境者甚少，唯九月积雪地方，约占县境十分之一，各河流分水处大山是也。此等大山，夏季仍为牧场，雪融之初，盛产虫草。（博浪弓山之剪子湾，为最有名。）其余大黄、贝母之属，亦随地有之。

交通 自康定经安良坝、东俄洛、卧龙石至河口渡江，经麻盖宗、西俄洛、札马拉洞至理化，为从川藏南路往来军台大道。清代于上列各地，建设台站，每站驻营兵10名，台书1名，保护道路，传递文书。又于八角楼、高日寺、博浪弓等处，设有尖站，驻兵守卫，现皆撤废。沿路敷设之电线，亦因乱毁灭。此路

垂直曲线太大，虽屡经清代修治，成为关外第一宽广之路。然如高日寺山、博浪弓山上下二道，仍斜度过急，人须匍匐抵地，始得升降云。自此以外，概属羊肠小道，沿溪开凿，仅可通人。就中以沿雅龙江左右岸者，联络村寨甚多，最为重要。路线概在距江十里左右之山腹间，有时过大峡，则逾山行，或凿岩壁而过。北通瞻化之曲羽与道孚之查坝。（通常至白孜而止，无入查坝者。）南通康定之宜代吉曾，与盐源属之木里。其支路循西俄洛沟，通西俄洛与崇喜寨；又一支溯马岩河逾山至木拉石，更进通稻城、乡城；一支自次巴龙逾山至宜马宗。

宜马宗为一小交通中心。北逾大山，循古迹沟，或甲拉沟，皆割卧龙石大路，通河口。东经夺娘宗，通东俄洛与营官寨。南逾山通康定明乌绒进至九龙，此外无道路矣。宜马宗经次巴龙渡河至马岩乡，旧于大河上设溜筒渡。民国以来，因马岩匪常过河行劫，为河东百姓所毁，官署亦禁私设渡船（皮船亦禁）。河东河西，自此隔绝，除县治之中渡外，别无津渡。下渡、上渡，徒存其名而已。康定与巴、理间邮政，频通过雅江，每三日一班，实则因管理不良，每十日不走一次。官文往来，非常濡迟。

县治外之中渡，康熙朝创设木船二只。自雅州调水手20名，居此服务，每人月给饷银5两，粮2斗。赵尔丰建钢桥于河上，名平西桥，工程伟大，费银30万两。桥工民国二年完成，渡船遂废，指定足呢邦地为船户垦耕衣食之处。民国四年陈步三之乱，经过此地，船户乘乱毁桥，希图复业。乱后政府再造木船一只，以旧船户20家分2组轮流掌渡，薪饷待遇如旧。有船捐委员管理渡口，非得命令，不准擅自开渡，防河西匪患也。此法不便小民往来，故沿江夷民，常自设皮船备渡，以免受船捐局搕揹。船户亦设有皮船官渡以取渡费。

商业 雅江县治仅商店10余户，大都贩卖零用物品饮食之属。因此地系南路过道，无通连大消费区域之支路，本地出产亦甚少也。

八角楼、卧龙石二处，亦有街面，唯俱只售卖汉人零用物

品，不足言商。

唯过道货物颇多，昔时北路未通，川藏货品，殆全须通过此处。近世英货侵入藏地，云茶流行康西，北道又日趋繁盛，南路商业锐减。河口通过货驮，年少一半。其大概数额，本可由船捐局收入，作一统计——船捐局往来货物，每驮取税半元——然局弊资太大，历无确实登记。即以十八年度收入言，册载总入为5030元，西行驮税3343元，东来驮税1687元，然炉关输出之茶为10万引，即50万包，合8万余驮，只以四分之一配销南路，亦该26000余驮。今河口收入出关驮税才3000余元，使其货品尽数为茶，亦才6000余驮，不足出关茶额之十一也。又查，出关之茶，不经河口渡，必经甘孜渡，他处无路可通。甘孜有孔色家设之皮船抽税，每10驮抽1元，全年收入据云至2000余元，往来之货在内，今即请其不实，姑加倍计算，亦才4000余元，合40000余驮。又姑以茶占十分之三算（茶有往无来，而上项收入系往来货合计，此种估计实甚宽浮），亦为30000余驮。以品出关总数，才得八分之三，相差尚远，即再加倍算，才六七万驮。所以约2万驮，自必通过河口无疑，安得谓才6000余驮乎。（甘孜以东各县虽亦销茶，然地面小，民户少，至多不过消费3000余驮。只当出关茶驮83000余之零数耳。）大抵河口通过之货，出关者多，入关者少，出关以茶为主，土布、杂货等次之。入关只药材为主，麝香、鹿茸、虫草、贝母、大黄、秦艽占最大类。（鹿茸取税甚贵，大都说项通过，报税者甚少。）

土司　雅江原为明正、理塘两土司边徼之地，无大土司，仅有土千户、百户之属，权利亦甚微弱。现钟宗堂、马岩等土酋之横肆，与中渡宜马等土酋之倨傲，皆官府纵养所致，非其势力足以藐抗也。

崇喜土司，原理塘五瓦述头人之一。辖农牧百余户耳（纳税者38户）。土司家住官寨内，时常为理塘营官、毛丫土司等所欺，官寨被焚数次，后与大营官、毛丫土司家连为姻娅，始免欺凌。民国初年，以其地划归雅江县。现土司名阿区。其父阿村

已老，退位诵经，有小娃子60余人，生四子，长即阿区，承继土职，年25。次20岁，客岁娶大营官女。三子18岁，皆俗人，寄拜于毛丫土司；四子十五六岁，在理塘寺为僧，有堂兄弟亦娶大营官女。

崇喜土司旧管只崇喜沟以北之地，民国以来，势渐膨大，西俄洛三村首先附之。中渡各村，近亦投降为崇喜百姓。差粮各务，皆须由崇喜转饬。发生与他村之纠葛，亦须官府就崇喜土司而议解决之。官府失驭，使小酋坐大，良可慨也。该土司从来不敢入治城，惧为官府所辱。近因驻军行使钢洋，而收入仍要藏洋，故与不协，时吐怨望语，其力固弱，现尚无他种悖逆行动，但腹诽而已。

喇嘛寺　雅江无大喇嘛寺，西俄洛、中渡、马岩、钟宗堂各大村之公寺，但不过四五十余人，知慧较高之喇嘛，殆未闻见。富贵番家子弟，皆送理塘寺学习去矣。河东岸唯宜马、夺娘、八衣3村有寺，亦皆不大，无可纪。

吏治　雅江人口，才1600余户。河东番汉共约600户，北部沿大路部多汉籍，约200户人，皆汉俗，行汉语，受官府约束，甚易治理。南部拉日西巴3村，番户300余家，性并驯良，差粮无缺。唯历以窎远，官府不甚注意，使夷志渐张，不能尽听约束矣。河西番汉共700余户，番籍占600余户，汉籍数十户耳。北部唯河西村驯良受治，中渡以上，全受崇喜土司保护，差粮多不尽完。南部马岩、钟宗堂2区，接近理塘之莫拉石与盐源之莫里，民俗刁悍，加以僻远，官府久不能问，但羁縻其头人，冀得收粮税之一部而已。

雅江民情如此，吏治甚难措施，不但一切建设事业，未能举办，即差粮各务，亦唯听其自然，诉讼事件，唯汉人有之，年约一二回。番人皆听决于其番酋，殆不知有官也。

现任知事杨维东，系驻军营长兼署，并兼船捐局长，声誉尚好，唯兼事过多，似有兼顾难周之势。且该县地域破碎复杂，老吏不能尽悉，即欲整顿，亦未易得着力点也。

去岁杨知事曾整理民团，割分团区，设上东（卧龙石、八角楼一带）、下东（拉日西巴3村）、河西（仅河西3村）3团及若干团首，并未进行职务。崇喜、西俄洛、中渡、马岩等区，竟未议及，钟宗堂更无论矣。

河口设有番民学校1所，校地在县治北近，原关帝庙改建。有学生30余人，皆汉籍，八角楼、卧龙石等处子弟，皆须就学于此。至日适放年假，未得查见其教授情形。

征收 雅江正粮额定原为887石6斗5升8合，牲税藏洋844元2咀（民八旧案）。不知何故，现存粮额为377石3斗1升8合，牲税只400元，10年之内减免如此之巨。而此300余石中，有钟宗堂应纳之21石零6合，全抗不缴。马岩应纳80余石，实际只收半数。西俄洛3村应纳30石9斗9升5合，下渡10村应纳之23石7斗5升，皆不能收足。每年约收二百七八十石而已。牲税仅崇喜有之，额400元。每年实只能收二三百元，征收粮税，皆由县署派一熟习夷情之差下乡向各头人催缴。一次不缴，则再催之。数催不缴，或缴不如数，皆听之而已。

此外杂税，以船捐局为最重要，系直属于统筹处之机关，年收藏洋5000余元（详情已具前项）。船局机关费，月项320余元，水手月薪需银50两，又粮价银50元，衰月常入不敷出。俱此每驮茶征税半元之税率，关外认为甚苛，乃其所以入官者，至为微末，反有入不敷出之时，诚属奇事。觉财务统筹处对于整理此类事务，尚未尽职。

此外有屠宰税每月可收12元上下，酒税年可收10余钏，盐课年可收150余元。（藏洋盐课系以人口计，每人纳课160文，亦奇税也。）

驻军 雅江现驻军队1营，共步兵3连，炮兵1连，营长兼任知事，军风纪甚好。军官佐与士兵并相安无间，军械亦充实整齐，军容甚可观。唯河口系过道小区，南北皆无通路，西南虽接近莫拉石、乡稻城与木里地界。然路特险，且系匪窟，从来无军队通过，为省防所不防。似分1连士兵驻此守护渡头，业已足用。以

如此劲军全营驻此，而听理塘空虚似觉可惜。窃谓宜分军3连，进驻理化，防堵乡稻，控制瞻对，镇抚毛丫土司，以护巴盐运道。

窃查雅江地势不良，交通阻塞，生产事业未易建设。唯倡种柞蚕一事，最有希望。缘雅江全城，所有阳山，尽系柞林，下达水涯，上齐山顶，碧绿如云，殆无杂树。似此广阔柞林，除土人采取万分之一二为薪炭外，余概听其自生自灭，未得利用，殊可惜也。又查山东与贵州遵义等处，盛产柞蚕，以蚕种放于山林柞栎等树之上，听其自食嫩叶，长老熟时，下地作茧。采以缫丝，为性韧硬，所制之绸，宜作衬衣，称为辅绸，自印度输入藏地，由藏地转销入西康，为价甚昂。此种柞蚕，以壳斗科植物之叶为食料，柞叶为上，栎槲次之（内地通呼青杩），须要温度不高，颇宜饲于本县。昔遵义亦有柞无蚕，清代某循吏自山东传入此种，劝民饲养，至今蒙利，百姓为之立祠。谈厚生利用者，无不称之。雅江既有如许柞山与适宜气候，又密接销行辅绸之康藏，而不知种柞蚕，可谓利弃于地矣。窃谓宜令该县农事试验场专行试办此事，即于本年冬季，购入蚕种，明年春后放饲诸山，加意看护，如有成效，百姓仿行，不但大裕民生，亦大裨益国课。

至于河口船捐，更须整理。果如今日之入不敷出，徒负苛捐之名，无宁裁撤，以利商道。顾其地既僻远，监察困难，如遵前法，实难整理。窃意莫如招人投标包收，每年净提若干归公，余利由承收人自得。一二年后，人见有利，承包者多，预料竞标结果，可较现时收入增加数倍。因是念及甘孜一渡，亦宜增加木船，整理渡捐，以便与此处对核收入，而知偷漏情形。整理甘孜渡船计划已陈甘孜报告中。他如征服马岩，肃清匪患，裁抑崇喜，清查漏粮，亦雅江所宜必办之事也。

康区视察总报告书（节录）

西康地文与物产概况

西康为川西一大高原，海拔平均4000米远。其地质大部分属砂岩，岩层平列，间有树条直立之岩层，成为连峰。自北南走，又东部有火山质之纵列山岭，并皆高出海拔5000米以上，即地学家所称之横断山脉也。由此诸山划分高原之水，汇为数大纵谷。除西部已为藏据外，现归本军治管之区，为大渡河谷、雅龙江谷、金沙江谷，此三大河谷之高原，恰似平板上之裂缝，深达海拔1000米左右，两岸什七八为绝壁，十一二为狭小之平原。另呈西康地文图表。高原、平原、山岭、河谷之分布与其面积，据生物学理推定，南北纬30度左右地方，海拔1000米以下之地宜稻，3500米以下之地宜麦，3600米以下之地宜林，4800米以下之地宜草，以上则唯冰川积雪而已。西康恰当北纬30度左右，故其物产分布与地方高度截然易别。农业中心，概在3000米以下之河谷。畜牧中心，则为海拔4000米左右之草原。森林在3600米以下河谷两岸急斜之山侧上。矿产以大渡河谷最富，打箭炉西无煤矿等矿，唯砂金遍地，采取不竭。森林与草原地方蕴藏药材尤丰，属于植物性者，大黄第一，贝母、虫草次之，秦艽、羌活又次之，泡参、玉柱、知母、独老、鹳草、雪莲花等不胜举。属于动物性者，麝香第一，次鹿茸，次之熊掌、鹿筋、雪猪油等不胜举。故农业、畜产、森林、药材、砂金为西康五大利源，唯须待开发与改良者正多，容另缮计划书呈明。

西康民族与社会制度

西康人民，番众占十分之八而强，汉民十分之一不足。汉人

与土著之混血种（俗称扯盖娃），约占十分之一。土民体格强健似苗族，而性质驯谨仁慈异之。汉民多系流徙西土之商人与兵士及罪徒亡命等，忠厚者少，狡猾者多。混血种质多似汉人。其地社会与我国夏殷之时正同，文化甚低，阶级最严。人分僧俗两类，俗人以土司为最高级，大头人次之，小头人又次之。农民与牧民皆当差徭，称为差民，为最低级。同阶级者，始能婚配，能会议。低级者对高级者，绝对服从。生命财产，子女牛马，并当受主管之高级土酋支配，赴汤蹈火，唯命是从。

僧侣以佛都督（呼图克图转音）为最高级，比于土司；大喇嘛（管事之僧与熟习经典之喇嘛）为次级，比于头人；扎巴（即沙弥）为最低级，比差民地位略高。康民信奉喇嘛甚虔，教育医药，祈禳占卜，艺术珍玩，皆归于僧侣。僧侣衣食住各费概由俗民供给，且皆出于自愿，无强取之事。

番民善骑马射击，能耐酷寒烈风，地多偷盗（中有数区，竟以劫为业，常有头人率之劫掠于千百里外）。故番民概居碉房，购枪自卫。然其枪复杂腐旧，子弹奇乏，仅能御匪，非能持久作战也。又番民对陌路人甚慈祥，对仇家则甚残忍。仇杀之事，日有所闻。其团结力，以村为单位，每村约百家，一家有事，百家同仇，攻杀频年，无肯悔退。数村为一部落，酋长得指挥之，使一致对外。使无酋长，则各村不复团结。大土司有管十数部落者，昔时亦能指挥各部落一致对外。自清末改流之役，各大土司次第经赵尔丰擒杀，各酋长一律撤消事权，今已无能号召千家以上之土头存在。旧时各大部落，什九涣分为多数小村，团体势力益薄。凡谓康番有若何势力若何可怕者，皆汉官妄自惊扰，自相恫吓之语也。彼辈枪皆旧式，子弹奇乏，无大炮，无团结力，安敢侮官军乎。不过因近世官吏不贤，欺诈婪搕，残虐其民，番人畏避汉官，转亲土酋或喇嘛寺。狡猾之徒，或因而凝结之，供己利用矣。前年向营出关，朱倭掳获械斗不调自解。去年王营出关，定波六玉不战而克，皆可为证。

西康政治军事概况

西康人民受数千年喇嘛寺之陶养与土司头人之压迫，养成敬畏鬼神、敬畏官长之积习，深入骨髓，牢不可拔，实为极易统治之民族。其人信奉喇嘛教极虔。喇嘛斥异端，排外人甚力，对汉官则认为当然之上司。故英法诸帝国欲引诱其人就范甚难。昔时酋长当国，御民极贪暴，经赵尔丰改流之役，次第铲除酋长势力略尽，一时人民如释重负。至今畏威怀德，称不绝口。无如赵氏败后，历届主康事者，皆无整顿边事之心，唯以刮削夷民是务。上无道揆，下无法守，吏治阘茸，军容窳败。番之狡黠者，渐能利用怨民，潜使凝结，归己利用，造成新时代之酋长，以与官府为难。汉官不识夷情，妄云难治，动辄畏缩退让，倖求无事，以避上峰之责备，敷衍自己之官守。遂使官权日蹇，酋焰日张。驻军复杂腐朽，为夷所轻，军官概与文官同病。是故乡稻脱离藏番而德格不守，即现管各县中，自康定、泸定外，亦各有抗差抗粮，形同化外之村落存在。自本军接管以来，吏治军事，并已逐渐整顿，略有成绩。曩日叛民渐来归附，究以军力薄弱，观望者多，收服全功未能立遂，吏治亦因夙病已深，积重难返。若言彻底澄清，尚须稍假时日。

………

康区交通概况与其建设计划

西康除康炉二城有电报邮政外，其他地方，概无电邮之便，军船之利。运迁之物，唯有牛马。横渡大河，除雅江有一木船外，余只皮船与溜索。幼稚程度，直可噱笑。实则宜车宜船之处尽多，就北道言（炉城至甘孜入藏称北道），康定经泡、海、泰宁至道孚可行小车，稍加修治，可行运货大车，或即成为马路。道孚经炉霍朱倭至东谷，可行船，朱倭至甘孜可行大车，甘孜至

绒坝岔车船并宜。已详呈《道炉行船计划书》内。就南路言，折多至东俄洛与西俄洛至大琐，皆可行车。唯中有数段只容步行耳。若夫渡船，则全改木船俱可。康江虽多滩泷，求数丈平流可为津渡者，则随处可得也。甘孜雅龙渡口为康藏咽喉，水尤平衍，亦用皮船，尤可叹息。如照雅江改设木船，收税年可得40000余元。（计康定每年出茶10万引，合6万驮。概照经雅江、甘孜二渡入藏，雅江已设木船，其船捐局每驮收取藏洋半元，年报3000余元。尚有来货在内。据当局云：实收5000元，亦才合1万驮。是自此输出之茶不足1万驮。而通过甘孜渡者年为五万余驮也。仿此收税，只茶一种应得25000余元。加以他货及入口货，当为40000余元也。）改良此项津渡计划，已详甘孜报告中。

邮政一项，因番民不肯写信付邮，关外邮件稀少。邮局不设分所，经本军与邮政总局历年交涉，只设代办处于当道各县，邮差3日或10日一发，实则每半月难到一次。官府公文，概由专差递送，为费不赀，且濡迟误机。旧时本有台站传递，为统筹处长胡仁纲撤销。拟仍复以补邮便，已呈炉霍报告中。

电线当赵使时深达昌都，后为乱夷所毁，唯康定以来仅存。现马旅请续安设至河口。职觉仍嫌费巨效微，不如率性改装无线电为愈。诚以关外夷乱不常，电线最易受损，一柱有伤，全线成废，无益军情。且电线等物自沪运来，费亦不小，不如选定巴安、理化、康定、甘孜数处建筑小规模之无线电台，驻军守护，较为安全有利。西康虽无煤发电，然康定可利用水力，理塘可利用风力，甘孜与巴安用木材燃烧发电或电池皆可。理化风力最猛，一日之力可当万斤红煤，地又适中，最宜建一大电站。虽风之起止不时，只需装配一蓄电机以调节之足矣。

铁路建设，非康区目前所敢望，然非不可能也。自康定西至甘孜，东连泸定桥头，可无须架桥梁、凿山洞即成铁路，并不艰难。再由泸定凿山经宁远逾金沙江，以衔接云南铁路，工程虽较难，犹比滇越铁路为易。诚欲开发西康实业，唯此路能有最大之

成功。南路则垂直的曲线过大，无建筑铁路之可能。

……

视察经过

自十八年五月二十一日自部出发视察康区，至本年二月二十三日回部，共费时九个月零二日。经历泸定、康定、丹巴、道孚、炉霍、甘孜、瞻化、理化、雅江九县。各县皆周历乡村，踏遍四至，随时考察地势，测绘地图，询问耆老，采访民风。凡属地质、物产、交通险隘、政俗利弊、夷务情形、农工商业诸务，并经逐一调查，分县呈报。计前后缮呈报告书 10 本，地图 14 幅，计划书 4 册，杂记 5 万言，图表及兴革意见不及单独呈报者，概附各县报告中。其附呈之调查表，经专属董委员兆孚、万委员腾蛟所办，视察旅费，蒙准在各县征收机关领取，实支实报。现正嘱董、万二委员清厘结算，另文呈报。至巴安、盐井、九龙三县，原经列入视察计划中。巴、盐两县，因理化县署无款拨济旅费未往，拟请暂时将此行九县视察所得加以整理，编成西康图志，作为上集。呈请锡序付印，作为边务人员之参考书。将来再于相当时期出发视察巴、盐、乡、稻、得荣、九龙等县，完成图志下集。

任乃强　民国十九年三月

西康札记*

一、记泸定张菩萨

泸定县境皆汉人也。距化林坪不远，有丛林曰青灵山。民国初年有张某居此，自炫知过去未来之事，以判人祸福惑众，自称张菩萨。迷信之徒，尊为活佛，焚香顶礼，问病求卜者，相率而至。不数年间，泸定县人皈依菩萨者十之六七，皆可使赴汤蹈火，听命唯谨。官府有不能判决之重大案件，但须张菩萨尘尾一挥，便可了息。前泸定县知事向真修以其有号召力，委为齐心会会长，使御小山盗匪。张自得此头衔，大作威福，自制八抬肩舆一乘，杏黄旗帜八杆，又大红麾子一架，上书“通天达地，控制阴阳，驱邪降福，大掌教齐心会会长张菩萨”字样，随时出巡各地，全副仪仗，传锣吼道，摆马抬枪，延续数里。男女弟子，捧香随侍。所过民家，无不焚香祷拜，待法辇过，始敢起立。张于山巅安置警炮，遇有匪警，则鸣炮集众，远近居民，无不荷械趋至，听候调遣。以故天全、荥经一带股匪皆畏惧之，不敢犯境。

张菩萨既养尊处优，渐肆淫欲，每欲于信徒中物色一称心女

---

* 本文为作者1929—1930年初次入康考察时沿途所见所历情况之杂记。曾陆续刊载于《边政月刊》。1931年，由南京新亚细亚学会结集出版，名为《西康札记》。

弟子。适附近冷碛富绅董某率其妻女入山祈福，女年及笄，天生丽质，冷碛绝色也。张一见倾心，即托神言，命董某遣女入山修行，董及其女，慑于神威，不敢拒绝，择日舆送入山，亲受法炙。未几，私生一子，丑声传扬，菩萨威灵颇为减色。唯一般无识之徒仍迷信如故。迄至私生第二子时，所有在山修行受教男女弟子渐有收拾返家者。张觉信徒渐减，不免惶急，尝妄鸣警炮以觇众心。民众荷械趋集，知为张所戏弄，于是烦言啧起，怨谤四溢。及董女产生第三子时，除少数至愚尚为所利用外，更无复有入山受教者。化林坪县佐周某闻其事，派队将张菩萨及董女在卧室一并拿获。得贿赂银 15 锭，释之。张释后怨周，欲图报复。会周与泸定知事不睦，张便以“藉事敲诈”控周。泸定知事袒张，与周互讦，周竟以是失官。旋判青灵山庙产仍归张菩萨，但使其暂避居岚州，以避众议而已。

二、泸定风水

泸定县治无城郭，在大渡河与韦驮山间之极小倾斜面，有烟户百余家，县署即建于此。署前有泸定桥，为康熙年间所创建，长 40 丈，铁链横系两岸，上铺木板一层以通行旅。大渡河长四五千里，激流奔湍，不能横渡，唯赖此桥以通川康，其重要可知。桥头有观音阁，正对隔岸韦驮山。俗传观音为女性，韦驮为男性，男女对峙，不能无情。此桥横贯其间，联通两岸，正如银河之鹊桥也。如此传说，已属荒唐，有好事者更于县署后韦驮山麓浮土下，拨出长圆大花岗石一，正对观音阁，指为韦驮之势。又指观音阁倚着之石岩裂缝为观音之阴，谓二者均系泸定风水。迷信之徒常往烧香礼拜。

不过天然岩石，虽然形似，竟难酷肖。好事者以为美中不足，更雇请工人加以钻凿，使其形毕肖，以神其说。烧香礼拜者，反因而益众。据闻历届知事到任后，亦必暗向此石敬香，始

获顺利。

余曾语该县知事施某云："贵治石生殖器明系好事者为之，荒唐伤雅，颇关风化，何不命人毁去?"知事正色答曰："天生此物有年矣，何可擅毁!"该知事之见识如此，无怪其袒护淫乱之张菩萨也!

三、洛克

美国探险家洛克先余十余日自云南丽江经九龙黄喇嘛界来康，从行24人，猎枪数十支，分头采集动植物标本，考查地质气候，摄影片数百张。凡住康定15日，用2000余元而去。余至康第二日，往福音堂访彼，适彼已束装上马回丽江，仅得识面，未及谈话，至今犹觉抱憾。闻顾牧师与龙主席言，彼系美国地文学会资遣来滇康考察，到康时未有护照，龙询及，彼即宴客于福音堂，赠各机关长官照片，为政委会往二道桥一带视察矿产，告各地矿苗强弱，尽力联欢要好。又云，九龙黄喇嘛有枪3000支，势力甚大，行旅未经许可，不得通过。洛克路过该地，备受欢迎。黄喇嘛留宴数日，导观其武器库、金库、粮食库。人疑黄喇嘛骄横排外，汉官常遭蔑视，何至优礼此无护照之外国人?意洛克或以枪械等赠之，故能得其欢迎也。

四、天主堂垦地

泸定、巴安二县皆在河谷，气候温暖，土地肥沃；其余康定各县亦多沃土宜垦，唯向日荒芜田畴。赵尔丰曾办移垦，惜未见效而罢。今之芊芊原田，百分之九十四五皆天主教堂所垦也。泸定最肥美富庶之地为冷碛、沈村、磨西与县治附近。其余田殆全由天主教堂收买开垦。现在每年收租约2000石，除供该县教堂

费用外，并供康区各县教堂费用。康定现在之农业区域，为二道桥及榆林宫二河沿岸，其中半属喇嘛寺与锅庄，半属于天主堂。自康定城至榆林宫长30余里之河谷，皆天主堂用银3000余两向明正土司收买，招人领垦者。包垦每亩8元，垦后照播种数量收租，上土加倍，最上熟土有加至10余倍者。现已开垦十之五六，尚在招雇垦户。闻巴安教堂垦地尤多。如此广原沃土，汉人管理200余年不能垦辟，而法国天主教堂乃代垦之，其可耻当何如乎！

五、康人陋习

康定等县土人男女绝对平等，男子可以易姓嫁于妇女（谓之赘），女子亦可易姓嫁于男子。男女不嫁人皆可承继财产。男女皆赤脚力作，负担无轻重轩轾。男女社交绝对公开，皆可有外遇，无汉俗之所谓贞操也。人家概以乱石叠墙，木板盖屋，高大似洋楼。不知盥浴，衣唯毪子，冬夏不离皮毛。好饮酒吸烟，尤嗜茶，极贫家中随时煮茗在釜。唯茶质极粗劣，饮之刺喉。女子辫发，无裤，圆领，长袍，加腰围，好歌。康定谣云："乱石砌墙墙不倒，闹倌[1]进门狗不咬。□□□□□□□，本身丈夫替他跑。"

六、康定气候

康定晴则嗥风，雨辄兼旬不霁，夏日犹着夹衣。高山积雪，皑皑终岁不溶。河谷则禾苗丰满。诚异地也！

---

① "闹倌"，四川方言中对婚外情人的称谓。

七、海子与温泉

西康高原中，随处皆有海子[1]，康定一县尤多。约略数之，跑马山后有五色海子，较远约当榆林宫后有蛇海子、白海子。白海子山腰有干海子，榆林宫、雅加埂间有联三海子，雅加埂有吊海子，康定、泰宁间有海子山，周围皆海子也，稍南面大海子，其水自牛窝沟入于打曲。其它未为余所知者，尚不知有若干。即康定南较场桥畔之乱石坡，亦乾隆时跑马山海子溃决漂石所成也。各海子大都在山顶部，高险难至。大者径二三里，或有决口，或否；其在山腹者，多作曲狭长形，如蛇海子长2里，阔才数丈；联三海子亦长湖之有隔埂者，此种海子概有决口，为激流飞瀑诸奇景。凡海子四周多火山岩，盖古火山之喷口也。山腹诸海子为最早喷火口，故其周围岩石坚而不露，细土密被，牧草茸生，为康定夏季最好牧场。山顶诸湖为最后复喷之火口，故位置最高，岩石晶细而致密，受风化水蚀日践，峋嶒峻峭，寸草不生。因其死灭已久，故康定不但无火山喷焰，即地震亦少见。

温泉有榆林宫、折多塘、二道桥、中谷、热水塘等处，其涌出地恒在有海子之山下。榆林宫温泉温度最高，殆达90℃；二道桥最低，为40℃；中谷为42℃。

八、康定地质

中国适当之地质研究所恐无更宜于康定者。康定岩石之复杂，为余游迹所经十许省所仅见。即以铺街砌墙之石而论，岩石已多至五六十种。火山岩中，凡一切深造岩、喷出岩，莫不具

---

① 海子，即湖泊。

备。又多变质岩，并有煤、铁、金、银、铝、锑诸矿石，又有角砾、圆砾之砾岩；城后子耳坡，为纯长石所成之小岭；对面郭达山，为云母片岩与砾岩所成之绝壁；榆林宫有硫磺矿与石灰岩。其地种类繁多，不胜枚举。唯砂岩须于一二百里外觅之耳。其山之岩层，有褶襞如卷纸者，如绉布者，如鱼鳞积瓦者，以板状结理相叠而直立者，斜立者，方形互叠如堆箱箧者，块然如镕铁骤冷者。形形色色，备诸奇态。任何设备完善之地质学校恐皆未能及此。

九、康定两“格西”

藏地之“格西”，犹中土之博士。凡喇嘛学成后，往拉萨受考。考时集诸高僧问难，穷诸经典，受考者能对答无穷，始得为格西。故格西多有学行，为僧俗所尊信。

康定南无寺有一老格西，于寺后辟一小室，静坐已 40 年，军政各界皈依为弟子者颇多。传其能前知，判吴芷沅死、内地政局迁变，并奇验。余抵康，特往验之。其人年 80 余，甚肥壮，目已昏暗，辨物无误。时天气已暖，犹坐火炕，拥絮，鼻燥塞，时排鼻涕，殊滞苦。少言语，每问一事，必打卦然后对。打卦者以骰三枚握掌心，向口微吹，溜入盒中数次，辨其色点变换，以定吉凶，似与牙牌数同术。言语模棱，不必真能前知也。特其修持功深，颇可敬。皈依者信仰既笃，不免附会神异。例如其人自言 80 余岁，传者遂谓其已有百余岁是也。

跑马山喇嘛寺有一充格西，为团练局长充祥林之长兄。其人有口辩，善讲经，精熟汉语，内地来学藏经者多居此寺。前有大勇和尚于此求法，后往甘孜，今已去世，尚有其徒五六人在此依止。

十、南无寺两“佛都督”

“佛都督”① 者转世之义，相传藏王、活佛、格西、大喇嘛有道行者皆能转世。临死自言所生；或不自言，由其相善者打卦求之。得于某家后迎入寺，能自认其故物无讹，则留寺供养，继续修持。握西藏政教权之达赖、班禅，即以此法嬗位权。其弊之大，早已见诸载籍。

余于康定南无寺见两佛都督，其一为“藏王转世”，生于后藏，游云南募资建寺，自九龙来康，年已50，态度安详和善，为人决疑亦恃打卦。闻其抵康日，僧俗往迎者数百人。老格西数十年未出门阈，当时亦出迎之，云是其前世师傅也。

寺内又有一小佛都督，才五六岁，河口人②。老格西云，是其屡世禅友，相嘱转世后互为弟子，相导引，俾勿迷本性，故迎来此寺依渠，辟静室居之。外间传此孩生而能言，数请来寺瞻睹。5岁随其父母来此，遂推挽不去，悉能识其故物。但询寺中大喇嘛，不云有此异征也。余初意此孩有异相，既见之甚觉可怜，衣陋如贫家孩，面有哭容，入瞻其室，卧具甚薄，仅一癃废喇嘛伺之。问其思家否，导引喇嘛云：“此不得言也，言之则受鞭扑。”疑是所谓佛都督者，或以生人小儿矫揉造作以成之偶像耳。前旅长李树棠君长公子，前亦有甘孜喇嘛寺僧众来迎，云为寺中格西转世。李不肯与，现为小学生如常。昔达赖死后，四方送来转世活佛必数人，拥之争位者至于相杀。乾隆始创拈阄法息争，今犹奉之。事实如此，而藏人信敬甚深，亦可笑矣！

---

① “呼图克图”之异译。

② 河口，今四川雅江县。

十一、蛇与农业

康定沿河皆沃土，气温虽低，种莱菔、白菜等冬作蔬菜甚宜。地附大城，收粪与销菜并易也。清末经营川边，汉人来者渐多。泸定桥成，菜蔬米粮随之输入，然价概奇昂，趋时者遂渐有开辟菜园之举。现附炉城园地约300余亩，经营者多安岳、遂宁人。曾访河东龚姓业菜者，自云赤手来此二十余年，现有押租300余两，娶妻生子，赡养有余也。初辟田圃，不知所艺，历以稻麦各物试之，或不结实，或无利而废。蔬菜亦试多种，唯甘蓝、白菘、莱菔最宜。前数岁仍歉获，以地下害虫多也。既而以竹筒自泸定输蛇入放之，虫害始灭。康定有蛇，实自是始。蛇为地气所限，不得大种，启蛰期亦甚短，然虫害实赖以轻，园业由之而振云。

十二、汉夷家宅鉴别法

旅行西康，夜宿汉人家，较夷[1]家便。汉人家与夷家分别，一望可知。其鉴别法：汉人家门侧概有纸对联及“开门大吉”，“对我生财”等字。从打箭炉至西藏，更西至喀林邦、大吉岭等处皆然。夷家之城居者，每每沾染汉俗，亦倩汉人书春联孝对，若乡居者则绝无之。

夷家皆住高碉，称为夷寨子，用乱石叠砌，酷似砖墙，其高率五六丈以上，与西式洋楼无异。尤精美者，为丹巴各夷寨，常四五家、十余家聚修一处，如井壁、中龙、梭波、大寨等处，其崔巍壮丽，与瑞士山城相似。若汉人居，则概矮小湫隘，罕有高

① “夷家”，此指藏族人家。下文之“夷”亦泛指藏族。

楼，虽亦以乱石叠墙，高才丈许而止。

夷家屋侧恒有哨碉，汉家无之。哨碉为守望之碉，高 10 余丈，或 20 余丈，方直如塔，基宽方丈，顶宽方 3 尺，中有空梯可登，有窗通光。精者为八角形，称为八角碉。曾于林卡南街见一方碉高 28 丈，已修数百年，历地震无数次而不圮。近年盐井大地震，波及此处，仅损碉顶数石而已，其工之精巧可惊也。

夷家概养獒一头，锁于屋顶，客至即吠，吠声喑嘶如雄鸭。汉家养狗，体小而毛短，不在屋顶，不易吠人，吠则声刚脆如敲铁。

以上四种鉴别法，在丹巴境完全适用。

十三、边地风俗之一般

文人慕古者，常憾不见上古时人。诚欲见之，莫如出边地去。边地之社会风俗纯同先秦，举其著者。

（一）民俗质朴。此条毋庸解释。

（二）迷信巫觋。边民有病不医，求治于巫觋。巫云服某物，则服之。或求喇嘛打卦或祷于麻柳堆（夷人树木桩或白石为神，称为麻柳堆）。我国古时，巫、医并称，想与此同俗。

（三）席地之风。我国古时无床榻、桌几，坐卧饮食，皆藉地面，老者扶矮几而已，西康夷家完全类此。

（四）衣服装饰。夷家裘褐之外，无他衣服。其衣服形式，圆领大袖，亦与我古俗同。尤奇者，家有寝衣，长一身又半，衣则褶叠束腰间，以背为囊，寝则覆体以代衾。又人皆有所佩，佩夷刀、吊刀、匕箸等。男女皆有耳珰，腰带，着靴。无一不与内地古俗契合也。

（五）均田之制。均田之制，汉以后儒者穿凿附会，实未得《周礼》真解。今日西康夷户，殆真行此制者也。其法田地不准买卖分割，传之长子，或赘一婿承受，余子不得受田也。土司如

古之国王，彼有汤役田、打役田、乌拉田，由当差者耕之，此即公田也。故夷贵富之差甚微，无田连阡陌之事。

（六）贵族阶级。西康土民社会阶级之严，与我先秦正同。土司之子恒为土司，头领之子恒为头领，村长之子恒为村长，百姓之子恒为百姓，奴隶之子恒为奴隶。唯同阶级者始得互通婚姻，例如土司可以随意召幸下级妇女，土司妇亦可随意置下级男子为面首。但正式婚姻，名誉夫妇，则不能不求于土司家。小土司之子女可配大土司之大头领之子女，以下则不能矣。

（七）奴婢之制。西康夷民之较尊者，得买夷民为黑头，土司家、头领家尤多。例如，夷民负人债不能偿，贵夷代偿之，则此家即为贵夷之黑头，终身服其指使，赴汤蹈火不敢辞。其家子女，亦由主人配婚，稍有不当意，鞭挞流血，或至于死，家人不得怨谤，旁人亦不以为虐。黑头及其家人见主人及其家人皆跪。

（八）嫡子、庶子。夷家亦如我古俗，有嫡子、庶子之分。正配之长子为嫡子，受财产。余皆不得承产，或为喇嘛，或以苦力自给，或赘别人家。

（九）燔燎之祭。内地古时以燔燎为大祭，今日祀孔犹行之。今日西康夷家，祀神不用香烛、纸帛，唯用矮桧之枝焚之，大祭则有燔燎大火。祀神不用鸡豚，用牛羊，亦太牢、少牢之制也。

（十）淫乱之风。古代“桑间濮上”、“狐绥凯风”之事，孔子采风不能尽削。至如邱明所记，上烝下报，姊弟翁媳相通之事，在今日西康社会中，皆极寻常事耳。贞操二字，夷家不知作何解。妇女结识贵人，必夸炫于众。母有外遇，其子证之，未尝有忸怩色。男女相悦，不避所亲。至如或有会集，男女相伺，互述思慕，以求相悦，则“东门”“同车”之风，宛然在也。

（十一）歌谣之风。行边地者，随处得闻夷歌。夷人男女行路，目有所见则歌，心有所念则歌，情有所适则歌。歌不重辞而重腔，声长如啸，市街稠人中亦为之。我国古诗数千章，实即民间随意歌啸抒情之作耳。

（十二）狩猎之风。夷人春蒐、夏苗，以猎为乐，土司贵人家尤酷好之，此亦如我古俗也。

（十三）板屋茨墙。康定民家，十之七八为板屋，十之二三于板上施土泥，此亦先秦遗俗也。又农耕之圃，家屋之篱，皆砌石埂而树茨薪，亦墙茨不扫之意也。

（十四）税赋徭役。夷民之税，有米粟之征，有力役之征，一切与殷周无异。

十四、巴底土司

20 世纪生长之开明人种，及见 19 世纪以前专制皇帝之威焰者，其唯小说中与剧台上乎？余乃于夷族中亲见之，则土司出行是也。

巴底土司辖地，跨大金川河谷，南北才 30 余里，东西以山脊为界，凡 600 余户，分 17 砦，有 8 大头领，17 砦首分领之。其土司有衙门两道，一在河东岸沈洛，一在河西郡桑，中设一皮船渡，往来理事。老土司早死，民国以来，有老土妇主事。民十五年，土妇死，小土司才 15 岁，有弟才 4 岁，各头领挽留其及笄之姊不嫁，主持衙务。有汉人戴泽普者，创兴“烧山大会”，招集兄弟数百人，夷汉皆备。戴自谓势足敌土司，且欺其幼弱，图娶其姊、杀其弟，承袭土司位。其姊已有允意，小土司奔打箭炉，依其长姊（其长姊为明正土司甲联芳妇，现当权者称为二小姐）。已而戴泽普所放头人为夷民所杀，戴惧，走崇化。小土司亦得政府援助，随彭知事回丹巴，故甚德汉官，对汉官恭敬。余至巴底，住喇嘛寺内，召之谈话。其人渡皮船来，赤双脚，荷靴于背，从者 4 人，先入其寺内特备之休息室，送一喀带[1]来。喀带者，白布，疏如网，宽掌许，长一二尺。夷人见上客，以此

[1] 喀带，即哈达。

代名片用。已而携通译来，命之坐，不敢坐，言必屈膝，辄况余为父母，为天神。聆余言语后，益感动。闻余将往百松塘绘图，即命其从者解所乘马乘余，自徒步奔走从之。道旁耕者，皆释锄垂手屈膝，待行过然后遥尾以窥之，不敢逼视也。还过林卡街，有一头人，为其八大“朝臣”之一，已铺一方裁绒藏毯于平石上，前置长方木盘，承酒一壶，生鸡蛋一碗，主人跪迎土司坐毯上；另以酒一壶插麦秆一枝，跪献其从者。从者以次衔麦秆饮之。土司以余在，未敢坐绒毯，延余坐之，自倚石墙据地饮酒。主人跪于五步外，其老妻与9岁幼子亦出户跪于10步外，俯首敬候土司饮。附近各碉夷民妇孺，咸升屋顶窃窥，仅敢露其目，未尝有咳嗽。土司从者饮酒尽，收鸡蛋于腰带中，还其空盘，未尝有赏赐。主人跪受盘，退入室。既而余行，土司牵马前导，主人跪送，其妇及幼子亦跪送，距离远近与前同。马行数步，则送者起，屈躬行数步再跪，土司未尝反顾。凡三跪送，始自归去。土司虽为余牵马扶蹬，其人目中仍只有土司，未尝有余也。此土司今年才17岁，衣粗淡黄布袍，白布裤，污垢如厮养，步行从余30余里，晒赤日下，汗流浃背，浅发沾濡，衣冠仪表若无可敬。政权操于姊氏，未能祸福人。出奔之后，赖部民逐戴泽普而后返位，威信无足道，而乃受人尊敬如此，真怪事不可解者！又闻土司与人涉讼，无论何所为，讼费皆部民担之。其土木与丧葬、婚娶事，皆役部民，不给一钱。其妇女入厕，皆有人跪伺于厕外（余尝入土司家觇之，亦污浊与寻常夷家无异耳）。民国元年青步阶为丹巴设治委员，对夷民言将取消土司，俾夷家与汉族平等。夷人大骇，遂有三土司之乱，夷民为之死者数百人，为之倾家者无数。乱定后，仍不敢严惩土司，罚金而已。今丹巴土司地，名为粮民，实事事唯土司办之，不过土司听命而已。

十五、巴旺土司

夷俗无贞操，土司家饱食暖衣，逸居无教，淫秽事尤不胜

书。举巴旺土司家事以概其余。

巴旺土司地在巴底南，亦据大金川谷，形式面积与巴底同。有四大头领，16砦，600余家。土司宣慰使职，未详所自始。清末世，土司名大丹旺青早死，遗孤南梭尔本巴尚幼，土妇当政，悦大头领根雀以为面首，浸以其财宝悉移根雀家，已亦从之同卧起至于死。生子□□，根雀以为嫡子，谋袭土司位，老土妇未允。南梭尔既长，怨根雀。三土司之乱，巴旺民附丹东，因老土妇为丹东女故也。乱定，老土妇忧死。根雀欲杀南梭尔，赂丹巴县，讦南梭尔叛状，瘐死丹巴狱，才22岁。有子娘格郎吉袭为土司，母杜基格妈主政，根雀复欲通之。时根雀已老，杜基格妈不悦，悦喇嘛寺一僧，佛都督也，延之署中同卧起。时根雀势盛，为副土司，辖下4砦，欲以其女嫁娘格郎吉（土司制非土司女不娶）。诸夷首议曰："其姑也，不可！"婚于阿日土司。于是根雀亦嗾使辖下四寨夷民哗曰："杜基格妈私喇嘛，其子不足为吾人主，原析地戴根雀。"双方讼于丹巴县，争为贿赂，前张知事分之。张去后，讼于司徒知事，司徒合之。司徒去，有讼于彭知事，彭使杨千户往调，仍判合，然双方皆已破产负债矣。

民国制改土司为总保，根雀为副总保，现擅政于其子门口（即老土妇所生之私生子）。余至巴旺日，并来见。根雀之貌阴狠，娘格郎吉腼腆似女儿。询其负债之由，自言如此。问其母所私之喇嘛，云今为根雀所仇，避往阿日去矣。

十六、吊鹿子

西康随处产麝香，丹巴、九龙等处尤多。麝鹿大如乳羊，雄者为麝，雌者为獐，土人咸并呼为獐子。业猎麝香者名"吊鹿子"。其猎不用鹰犬火炮，但以绳缚之。獐性顽固，饮食往来皆有定途；又善痒，时以后腿向道侧树枝立石摩擦，其毛刚脆易落，猎者能因脚迹脱毛辨其来往途径而布机焉。掘途为坑，小碗

口大，中伏一活套绳，他端系树桩上，坑上屈竹为弓形，钉于地，横一圆木枝，称“滚筒子”，靠弓侧；两端旁弓处，又横靠木枝各一，上下以线套之；屈系绳之木桩，结系此线之他端，于是滚筒逼紧靠弓，不得下坠。再以2寸宽杉木板一，一端倚坑沿地，一端靠滚筒，以土及草掩之，使不见坑。獐来脚压杉板，则滚筒向下，獐脚随杉板入坑，被屈木桩倏弹复直，绳之活结遂紧系獐脚，悬之空中矣。

猎獐者布机后去，续布他处，人凡数十百机，每7日巡视1次，獐或犹活，或已死，或为虎豹衔去，或为采药者所得，布机者未必即得也。又獐肉人不食，毛皮无用。所贵为麝香，唯雄者有之。而獐之雄，每少于雌，故系百獐不必得十獐，得十獐不必得一麝。一麝值二三十藏洋耳，故猎獐者无不穷。猎獐者多迷信，祀山神极虔，必7日一巡视，不能有伸缩。取獐必死之，不论其有用与否，谓违者将不复得獐也。猎獐者皆穷人也，日食常不给。收买麝香者，例先借吊鹿子赀。猎得麝香，自来上之，不另售人。谓或别售亦不复得獐，故放麝账者，但恐吊鹿子不能得麝，不虞其拖骗不偿。

雄獐每生3年始有麝香，六七岁麝始佳，因猎獐者不分老稚雄雌皆杀之。又常为虎豹狼豺所害，故老麝不可多得。售者善作伪，非老于此道者，不能辨也。麝香长于雄獐之脐囊中，色黄褐，粉状，润湿，佳者晶粒形，脐眼大如小豆，常开，獐擦痒时，每有砂粒麦实等羼入，售者藉是作伪，用银灶灰及血猪肝、炒粉等自脐眼贯入，以加重量，每能欺人。作伪似非山神所禁，故吊鹿子者习为之。

十七、赶烟会

丹巴与懋功[①]毗壤。懋功旧产玉蜀黍、青稞、马铃薯，粮足

① 今四川小金县。

自给。近年大种鸦片，粮皆仰给于丹巴。丹巴烟禁严，税重，民不敢种也。丹懋道中，贩运粮食者，四时不绝。麦价每斛丹巴值40千，懋功值60千。运道180里，路险窄，须四五日始达。负者每人仅胜一斛，运费须十三四千文，实无厚利。大抵丹巴布帛、杂货，皆仰给于成都，货先至懋功。丹民每思缝衣服、买杂货及鸦片者，即以其仓粮负售于懋功，易所需品以归，非必商贩也。汉人嗜烟者什九，实丹懋粮运不绝之最大原因。

每年五六月间，懋境鸦片成熟，丹境汉人每户必有一二人，甚至五六人，负其土产豆、麦、梨、红椒之属，赴懋功乡村交易鸦片而回，谓之“赶烟会”。虽各乡校教员、村堡绅首、衙署吏役，亦争赴之，弃其职守若当然。其交易法亦别致，赶会者至产烟村寨，不择人户，以土产赠之，受者必以烟坭少许投报，多少称所值，亦不争多少。如或主人不愿交易，则不受其馈赠。时当新烟入屋，家家满箱满篓，视之甚贱。且看家者多妇孺，但珍外来物，不甚计其价，每每报烟之价，数倍所馈，以故赶会者如蚁赴膻，自成盛会。

十八、赘婿

夷民男女同等操作，毫无轩轾，社会待遇亦绝对平等。无子有女者，得赘婿承嗣，谓之“上门”。有子者，唯长子得承受田产，余子皆学喇嘛，或赘人，或力作自活。女子嫁人，其习惯法如此。

赘婿或有赔奁，或空身借人衣服入赘，恰如娶媳然。入室即易姓名，事妻父母为父母。言行有不适意时，妻得随意殴詈之，妻父母更无论矣。夷俗不尚智巧，唯重气力，壮男子能负重致远，任耕作如牛马者，则为佳婿。力弱者，受鞭扑无虚时，多逃逸或磨折死。即壮男子，昼役于风露，夜役于帏薄，绝无息养时，故亦多早死。死则另赘。逃而被获，其挫辱亦如汉俗之治奔

妇也。汉人处边地者，染夷俗，无子者亦得招赘，易姓名为己子。其子为孙，唯不以长承产，且不虐待赘婿如夷人之酷，虽夫妻勃谿，亦互殴詈而已。

夷汉不互赘，汉女亦不出嫁夷民。唯汉男得娶妻夷女，谚云："汉不人夷。"

十九、康定团丁

余自康定赴丹巴，须逾大炮山，其地多夷匪，商康定杜知事，调拨团丁3名护行。其一才10余岁，厚朴无言语，一路步行直至丹巴。其一30岁许，嗜鸦片，一路事班长甚谨。另一即班长，姓费，年20左右，满面烟容，临行时来见余云；"局长拨我护送委员，刻已临行，尚无口粮，请暂发伙饷20元，以便起身。"余甚惊异。沿途军团护送已历6县，从无向我索口粮者，意或该丁等薪饷早已预用，偶无上路口粮借用耳，当即如数给讫。既行，见该丁等除马上稍有糌粑3升许外，仍未携有若干口粮，意其沿途购食耳。直至丹巴，沿途村宿，亦未闻该丁等购买食物，大约除野宿一站外，晨夜火食皆由村民供应故也。

出康定第一日，宿三道桥，应换乌拉。乌拉匹数，例据马牌调换。余等一行并成都大学采集团及团丁3人，共骑马14匹，已于马牌注明。该3团丁又自向保正公所求一马牌，注马3匹，遂向三道桥村长要骑马17匹。被余闻之，喝令只要14匹。该丁等默然。已而闻舍外大哄，出视，则嗜烟二丁追击村长头破血流。村长奔向余住室，二丁追击，余喝禁不止，经董、万二委员等亲出阻拦，村长始得逃去。问团丁何事？但狺狺寻人，不答一语。后经村民泣诉，始知费丁向村长要乌拉折价，每站5元，村长以现有骡驴供差，不愿折价。该丁又以不骑骡驴为难（该村无马）。村长又只肯以每站3元折价，遂被殴挞也。第2日宿中古，须换乌拉，中古无马、驴，各委员及成大学生皆骑牛。该团

丁逼村民要马，村民无奈，以每匹7元雇用丹巴驮商之马4匹。1匹给余，1匹给通事，2匹给嗜烟二丁；谨一丁愿仍折价步行，其折价为班长所得。当时余未知，到牦牛后始知其事。

当日出逾大炮山，山脊奇峻，夏犹积雪。左右皆草原，无居民，为夷匪出没之地。团丁初不敢登山脊，催驮夫先上。余谓枪宜先上，以便照护，鞭马先登以为之率。团丁无奈，亦先登。抵山脊时，后方人员夫役驮子，因牛行甚缓，尚未抵山腹，仅成大生一人步行赶至。团丁即鞭马疾驰下山，向北奔去，行70里至奎容村始息，弃人员驮物于数十里外不顾。余初未虑其遂去，尚从容途间以待来者。已而乌拉娃奔来云："团丁去远矣，此处匪窟，速行，恐失我马！"余始着急，疾驰追呼团丁，竟无影响。直至奎容，彼已烟足饭饱，眠一觉矣。召费丁责之曰："护送云云，当如此耶!"丁无言，入室弄枪，对我嗒嗒翻机柄示威，若甚怒者。余窃笑不理。自是始照护人员与行李，然亦日日出丑语讽成大学生，有不许同行意。将抵丹巴，又数传语勤务兵及通事，向成大学生索钱云："我送视察员，非送成大学生。"成大生既与以钱，每人2元，嫌少不受。已而受之，大言曰："某次送某人，火饷几百元，奖赏几百元；某次送某人，击毙若干匪，火饷奖赏外，赔子弹费几百元。是戋戋者，本不能受，姑念非专送，权以吃茶。"云云。

余初拟自丹巴转孔玉、鱼通回康定，即以此三团丁长相从。及是见其不法事太多，令其先回康定。费丁云："前领火饷二十元，至牦牛已用尽，因见委员无钱，未便问讨，沿途向村长头人拉借已多，请补发。"余问："应补发若干?"答："规矩每人每日火饷一元半，三人共四元半，途中七日，该三十一元半，住此一日，该四元半。归途照来时算，又该三十一元半。共六十七元半。"问："尚须奖励否?"答："奖赏在外。"问："亦有定规否?"答："此无一定，三百、五百元皆有人拿。"问："沿途乌拉费应扣除否?"答："乌拉费在外。"余计此三团丁所费超过我等6人旅费数倍，不胜忿怒，因其言规矩如此，未便与争，只得

罄囊中所有与之，许余数回康定补发。已而征收课支旅费30元来，彼闻钱响，又来逼讨，不得已又罄所有与之，尚欠奖励费全数与火饷数元，再三说明回康定补发，彼始肯去。

回康定后，以此情形告杜知事。杜怒，诘充局长。充来道歉，余问："团丁护送每人每日火饷一元半，果是例规否?"充嗫嚅久之云："是只要一元。"问："团丁平时不给饷耶？何得再向人索火饷?"充面赤云："已自有饷，每日一元，系奖励也。"问："既云奖赏，岂能规定数目。"答："恐其多索。"已而曰："谓三人一日一元足矣。"充回局，打二团丁两腿流血，送交县署监禁。函县署，谓一切弊端皆团丁所为。嗣经详察，充全吞团练费，每丁每月仅发火食数千文，全恃出差苛索，以为调剂，故该丁等敢无顾忌也。从来受害者，畏其势焰，一例忍受。此次不幸遇余，不能自解，始责丁敷衍耳。充后被人告讦，畏罪自杀。

二十、康定乞丐

余初至康定东门外，突有数人拦舆放爆竹道喜乞钱。视之，老幼男妇数人，皆汉语乞丐也。着随人与钱一千，丐等追随求益，尚未遣去，又有放炮道喜者，如此不止十余次。迨行至康定县署时，追而乞钱者已数十人，从人报赏钱十八千余，尚不能去，直避入县署始宁。其后出街常有戒心，然竟无乞钱者，意渐懈。赴丹巴日，甫至北关，群丐又纷集，盖此辈日候于保正公所，见有大批乌拉，故追踪来也。余出不意，未有钱，给一元使分，咸呼不足。追里许，牵马不得行。抛一钱远处，云："拾者得之。"群丐趋争，始得逸去。其后回康定再赴道孚，群丐又集于南门外，炮声突起，马惊反奔几堕，怒使从人鞭之，便围从人索钱，空其钱囊而散。乌拉娃戴博士帽，佩银镯吊刀，着皮靴，亦混群丐中乞钱，尤可笑。

二十一、牛厂娃

牛厂娃[1]生活大高原中，依牛为命，其地无山无谷，无寸木寸石，唯流泉缘草，一望无际。其人以牛毛帐为家，牛马为财产，牛毛毡子为衣服，牛粪为燃料，牛角为器具，牛乳、牛肉、酥油为食料。其地无主权者，任意游牧，水草无禁。每得一善地，张帐住数日或数十日乃去。数十户为一家，数十家为一村，各有世袭首领以统治之。每迁徙，各家不得太汎散，俾首领得知其处，以便分派差役。各村有一定地域，不能互犯，犯者相仇，通常劫其牛马以示罚，他村又必报复之。或有杀人者，则仇至数世不能解。

牛厂娃家人父子同帐宿，卧地唯藉一毡，行时用垫马背衬鞍，坐以为褥，寝以为床，以衣为被，狗蜷其中，占地不过2方尺。不盥浴，无烹调，熬茶调糌粑为无上美味。无储蓄，无仓箱。有所需，则负乳酪或驱牛马向都市易之。婚姻仪式极简，不周堂，不神祀，女子一早至男子帐内，夫妇对坐一日，即为成礼。亲邻有贺者，不用礼物，或有薄赠，入帐调笑男女，扰主人乳茶数碗自散。帐篷甚简单，或仅如人字，或加两帏，唯供寝息，避雨雪。锅灶便尿皆在帐，人与风露雨雪烈日相习久，体极顽健。妇人产子即自抱往水边浴之，（理塘娃以牛屎涂儿体遍，仅留命门，满月始洗。）粪尿仍向外，风雨勿避，无所谓“月母子”[2] 也。

康定上牛厂为一村，下牛厂为一村，各有数十家（官册上则称村为区，家为村。）共400余户。牧场各纵横数百里，对康定当乌拉差，由保正公所随意分派，每月二次或三次，每次90头牛，不支马。

---

① 康区习称牧场为“牛厂”，称牧民为“牛厂娃”。

② “月母子”，系四川方言对坐月产妇之称谓。

牛厂娃无理性，好窃小物，悍者为匪，知有官，知支差役，知不可越界放牧，知完牲税，此外一无所知。即此简单之知识，亦明正土司治理时之教训。从来汉官袭首明正夷制以使役之，知收其牲税，役其乌拉，知有区长 2 人。究其内容如何，分布何处，亦从无人知之也。

二十二、炭窑子劫案

至康定未久，闻两路口炭窑子连出劫案。适游林榆宫（去炭窑子 15 里），因同杜知事往炭窑子考察地形。其地在雅加埂下，方溪沟侧，有一路店。附近唯牛厂二家，无居民。店主遂宁人，夫妇来此才数月，恃康定、磨西间往来商旅宿费自给，无储蓄，店亦板屋一间而已。出事日，有磨西汉、夷七八人，自榆林宫上山来宿此，疲极，卧床如死人，匪 3 人各持夷刀跟入，胁主妇索银。闻系新来，释之。客 1 人闻警跃起，匪拟以刃，遂不敢动。于是二匪守诸客禁勿声，一匪遍搜之，铜元、粮食并劫去。诸客皆贫，不厌匪欲，并剥其衣。一老人衣已破，但着一新裤，亦劫之。一贩鸡客来此，不知有盗，连呼恭喜入室，亦被劫，毁其鸡笼。搜括讫，见釜有食物，尽食之，扬长去。诸客骤出不意，昏不知所措。匪去惊定，始出呼牛厂娃协追。四面荒山，不可踪迹。报入城，知事饬团丁与榆林宫村民坐守隘口缉匪，竟无影响。团丁仅住榆林宫 2 日，不敢至炭窑子，而反日索汤打役、乌拉各费，村民被扰不堪，唯祷其速去而已。

二十三、降法神

大喇嘛寺皆有法神[①]殿，其神貌奇丑，头胸间悬骷髅无数，

---

① 即藏传佛教之护法神。

殿柱与壁间亦有衣甲之属扎成人形，持枪刀弓箭，头或为牛鬼夜叉状，或为骷髅；壁上绘画，亦狞丑凶恶诸征象。人谓此神能附喇嘛身与人言休咎，称此喇嘛为法神喇嘛，与坐台喇嘛、掌经喇嘛、铁棒喇嘛，同为大喇嘛，位在群僧上。唯多数喇嘛寺皆无之。北道诸县[①]庙宇，唯道孚灵雀寺有。其法神喇嘛为汉人，名孙达，原俗人，有妻子儿女，每病羊癫风，历治不愈，往甘孜求治于郎章喇嘛（甘孜三圣僧之一）。郎章云：“非羊癫，灵雀寺法神附尔，未开咽喉，故作此状。”因为之诵经开喉。孙达遂能言休咎。归道孚，炫于僧俗。灵雀寺僧大哗曰：“寺僧两千余人，宁无一人堪为法神附体，而必附于俗人，且又附于汉人耶?”不肯迎入寺。好事者迎入关帝庙降神，至一年久，言无不验。先是郎章遣孙达云：“汝归，寺僧必不肯迎汝，第自于他处降神，渠辈终当来迎也。”孙达归，果于逢3日入关帝庙，法神自降。此一年中，灵雀寺屡有灾异，大殿中霹雳自起，火焚大殿金顶，僧震惧，始相率迎孙达入寺，为大喇嘛。旧例，寺僧为人诵经祈祷，所得酬金分散于众喇嘛，法神喇嘛所得六倍于他僧。孙达不识经典，坐享此利，一跃而为富人，饱暖无事，渐回家与妻子同宿，为法神所怒。一日降神后，腿粘地，数人不能举。主僧奔龙佛都督跪地代悔，久之始得脱。孙达讳其事，曾对余云：“我因出家后，妻子无蓄养者，欲弃僧为商，法神留我，故粘腿不得去也。”

余至道孚，人传此事甚详，因于七月十三日自往寺中验之。孙达盥沐入殿，着法神衣帽，就法神坐，左手持弓，右手仗戟，瞑目坐，群僧诵经吹喇叭，大嗥请神。法神衣似为战袍，前有最大铜护心镜，背有皮夹，插旗与幢幡数杆，腰扎皮带，帽缘饰铜制骷髅十余枚，顶上亦插旗幡甚多，高五六尺。神来时，一僧以带紧缚孙达喉，若欲气绝。孙固瘦黄，至是面部充血涨如满月，

---

① 指川藏大道的北路沿线地区，即今四川省甘孜州的道孚、炉霍、甘孜、德格、石渠、色达、新龙等地。

屡俯首折腰，向前低徊数次后，怒目左右顾，僧众知神来，饮以茶，吹乐念经一遍，神已能言，其声甚微，每两音为一读，连续言之，皆夷语，听者皆能辨。时灵雀寺正与垦民争地，讼于余。余欲验孙正直否，前与语。神初托护持该寺，嗣云："地旧属本寺，今已为汉人开垦多年，无收回理，望善调处两方，总以不生事为感。"同时上余喀带，又挽一刀赠余（用双手挽夷刀为月形，僧云辟邪）。并呼奔龙佛都督语云："凡事听委员断，不得违。"该寺强迫垦耕十余年之汉人，无条件退地归寺，番横无理，经历次上峰令驳，毫无胆怯，威逼日甚。其能忽然就我范围，具结息争，实法神力也。法神谈话约1个小时久，念《观音经》一遍始去。谈话时口鼻出血，眼泪不绝，想系喉间缚带过紧所起之生理现象。

二十四、夷家报仇

道孚丁团总①谈夷规矩二事，甚有趣：

其一，25年前，道孚瓦日区夷民高宗情培偷跑至曲司家纵柯地界入赘，后与人合伙贸易，送麝香回道孚，便往瓦日看娘，被仇家挡获，谓其曾作匪人内线，劫去瓦日骡马45匹，诉于孔撒亚地拖村土官降巴札喜，拷掠无供，拟抛河。高宗破镣逃归，率纵柯娃24骑来报仇，杀降巴札喜，掠其财物而去。

夷俗，一人恩仇，全村报之，祸福亦全村任之。自是孔撒娃尽仇纵柯娃，徒以地隔鱼科，不能往报。纵柯尽牛厂，其人须时至道孚卖牛马、酥油、麝香、鹿茸之属，易茶以归，以此故亦怯至道孚。相持至本年，降巴札喜之子倾遮喇嘛托汉人之商于两地者丁保之等说合此案。丁于七月初四邀纵柯头人汪让等至鱼科说此事，议数日，决赔命价银28秤；掠去货物，据倾遮报值2400

① 即后文之丁保之。

元，议赔一半。此时高宗情培已死，家赤贫，其余凶手死者12人，逃亡者数人，仅三四人到。赔偿金费，皆纵柯村民合任之。又夷俗凡赔偿以银议值，实皆无银，徒以物折合，其所折价又皆高于常价数倍。其物以马为首，取向前也；叉子枪次之，谓叉枪像搭桥也；刀最后，谓能断绝也。此回赔法：马11匹，准银8秤；又3劣马，准银秤半；铜锅2口，准1秤；火枪8枝，准4秤；1犏牛（宰杀品牛），准40元；合命价之28秤，尚欠9秤零40元，限期交牛作赔。耕牛准80元1头，犏牛半之，照算。掠去财物赔偿法：3耕牛准180元；铜镜1付，铜瓢2枚，准160元。余数限期以耕牛、犏牛照前价算结。事了，酬调停者牛马各一。

其二，道孚孔撒区大寨村后呷热山，当大道，时出劫贼。去年冬，道孚知事饬孔撒百姓清山，见3人可疑，呵之不去，击毙1人。此3人系瞻对娃，偷跑投阿色麻者（阿色麻牛厂属炉霍县）。阿色麻娃向孔撒索命价云：“渠不曾劫孔撒娃，胡为杀之？”并云：“命价非九换不可！”九换者，谓银重须九倍于尸重也。孔撒以奉令搜山，击杀“甲霸”[1]，不认赔。本年七月初，孔撒娃有撑帐房于呷热山牧牛者，阿色麻娃探知，袭杀之于帐内。孔撒娃闻信，协追至独柯（阿色麻界）。降法神云不宜追，舍之而回。自是阿色麻避仇北徙，孔撒莫由报复。近日有阿色娃改牧南旋，为孔撒所知，追往击杀1人，马2匹。道孚、炉霍两县知事，为此公文往来，各欲制止，终无法解其仇。

夷俗杀人劫物皆相仇，不问其杀之当否也。仇则全村为之报复，不计亲疏也。报复则敌之全村皆可施，不问是否仇家也。相杀不能自已，唯第三者可以调停之。负理者赔偿财物，从无偿命之事。仇隔数世，数十百年犹相报复，非经调停不解。唯官府办人，虽冤不仇。如系他人擒致之，则仇擒致者，诚奇俗也！

---

① 藏语对劫匪的称呼。

二十五、道孚夷乱

道孚本故明正、丹东、孔撒、麻孜、鱼科5土司地。宣统三年，赵钦使[1]饬各土司缴印归流，鱼科土司不肯缴，副使傅华封[2]以兵讨之，鱼科土司率部民顽抗。其时夷民无快枪，一战败溃。鱼科尽牛厂，无房舍城砦可资守御，一溃不可复集。土司弟兄及其一甥与死党数人，逃入曲司家纵柯地方一岩穴中，叉炮死守。罗科马奉檄协剿，与汉军追至，惧其困斗，莫敢近。罗科故与鱼科婚姻，往说来降。诱之出，砍头献清营，得赏800元，鱼科乱平。此辛亥六月初旬事也。

于时四川路潮起，赵尔丰在巴塘，清廷调使入川，移傅住巴塘。赵自瞻化[3]回川，经仁达，孔撒夷民诉乌拉费为头人吞食。赵至道孚，审五区头人拟斩，后改罚藏洋万元，赔偿百姓，谕道孚设治委员杨宗汉办理。杨追齐半茶半银，堆喇嘛寺待发。先是赵临行索乌拉不齐，杨受责，靴帽走泥泞中，自催乌拉。赵既去，杨怒诸头人，笞村长、什长凡60余，自晨至暮，棰声不绝，由是遭群夷怨。又赵临去，查得喇嘛寺不法僧俗200人开交杨查逐，内有50余僧皆骄贵有力者，语激群僧，不受点检。八月初八，杨往喇嘛寺点名，僧皆怀石持挺不肯出。杨退回署，使人谕寺僧，皆团结不受点。十一夜，夷民以领赔款为名，马队纷集于城外草田中，谕遣不去。杨发与银茶，又托言分帐不去。而来者渐众，凡万余人。夜半烧天主教堂，法人谭司铎奔投治署。治署有9子枪6枝，杂枪数支，保郎宁手枪1支，闭门拒守。夷兵纷纷入市（道孚无城垣），住汉人家。道孚有汉商80余家皆降，

① 即清末之川滇边务大臣赵尔丰。

② 即傅嵩炑。原任总文案（秘书长），非副使。赵尔丰奉调任川督后，以其代理边务大臣。

③ 今四川新龙县，原名瞻对，民国改名瞻化。

唯丁保之一家有快枪2支，拒守不下。夷兵无快枪，围之二日不能克。十四夜，诸夷止攻，索汉人银千600元，纷纷下乡“洗汉”去。十七日，诸夷酋忽来逼杨宗汉与谭司铎出境。杨见夷兵紧围，无隙，不敢走。午夜诸夷缘梯入碉（设治署设夷家一碉房内）。缚谭及杨与其家属从人共十余名入喇嘛寺。裸缚谭大殿柱上，拔其须净尽（谭须髯甚美）；裸缚杨夫人，使杨跪其侧，而2000余喇嘛轮辱之，腹胀如鼓而死。八月二十八日，西军左营夏海清管带率3哨人自巴安来援，连战于新垭沟与喇嘛寺外，溃之，夏部亦阵亡20余人，退守东门外夷砦内，屡以二三十人出驱市街中夷，皆不利。九月初五夜，寺僧募敢死二队，袭夏营，为丁保之家探知，募死士送信于夏。夏有备，击杀50余夷，获枪80余支，夷始丧胆。初九，朱宪文自石渠来援，取回道孚市。十三、十四、十五日，停战议降，始取回谭杨等10余人。群夷回寨，唯喇嘛寺僧惧罪，不肯出见；令其缴械，亦不肯。相持至二十三夜，官军攻寺，约2小时，僧众溃走。朱宪文故开一径纵之，才杀6人，焚寺一半。政府令以寺产赔偿市民损失，寺为县署。民元，尹昌衡入康，喇嘛出林投诚，愿出资修县署，赐还其寺。先是夏营被困，子弹且竭，丁保之赠600响，及寺破，珍积多移丁宅。丁以此暴富，势压诸夷，边人咸称“丁番王”云。

二十六、通译舞弊记

相传赵尔丰在康，骂某夷酋：“王八蛋”。夷语：“娃把”为狐皮，“顿（蛋）”为七，通译[①]因语夷酋云：“大帅叫你快缴七百张狐皮销案。”寻赵以事遣此通译他去，夷酋缴狐皮来，他通事不解，直语赵。赵杖毙前通译。盖夷人与汉官对面不能达情，

① 通译，又称通事，即担任汉藏语言翻译之人。

通译当面诈索，毫无障碍。夷人见汉官只知要钱，故呼为“汉叫花子”。其实官吏亦有贤者不要钱，通事尽藉官要钱耳。

余此次出关，在炉雇通事时，人皆以此为警。余谓视察非行政官可比，且监督严，不使有舞弊机会。雇得李国琳一名，住巴、理塘甚久，官话纯熟；唯有烟容，自云：“不吸烟，病耳！”月薪只要12元。出发日恳云：“母老子幼，祈发足三月薪赡家，上路后饮食乌拉皆仰于主人，不需钱。”与之。上路后渐觉其烟瘾甚大，日费不少，虑其穷迫扰民，议日教藏语一小时，加月薪4元，责以安分。其后渐觉小有不法，时时严责之谓“此次出门查弊，事事须示人轨范，不能少留劣迹贻人话柄”。该通事唯唯若甚明白。其后或受责，必先举此数语以对。又自述其亲老家贫，有财产在巴塘，道远不能自达，此次附载得往，唯恐沿途有过遭革云云。余辈以为情诚如此，防闲较疏，但日责其廉谨而已。行至炉霍，未觉有事。七月二十五日，订往泥坝乡考察，乌拉已集，忽接道孚来信，谓该通事在道时，妄云视察员有急差赴炉城，向候差房为开烟馆之耿少坤支乌拉一骑，因在长坝春与首人争闹逞凶发觉。当将该通事移交炉霍县署拘押待审，另调县署通事同赴泥坝。归已夜深，往县署假刑具。张知事云：“此小事耳！渠近向五区夷保正索马脚40元，又向喇嘛苛索银若干秤，皆云系委员所要，道孚已有前例云云。两处不给，且日日向之催讨。”甫归寓，又接道孚欧知事少君德舆来信，谓该通事在道时，藉案苛索喇嘛寺藏洋30元，致道孚物议沸腾云。

先是道孚灵雀寺于辛亥年结五区夷民叛变，已志前记。尹经略招安后，未予深创。该寺喇嘛由七八百渐增至2000余人，仍受五区百姓敬戴。主僧奔龙佛都督骄横不法，颇倡排汉议。近年私自点团，强迫百姓购枪，隐有抵抗官府之势。寺外杨柳林河坝，经辛亥叛变，充为官产，招民周兆熊等十余户领垦已十余年，奔龙忽倡言收回，送各垦户喀带一条，茶一包，即为收回代价。各户畏该寺者，次第送地入寺，唯周兆熊等十余户不从，讼于官府。历奉上宪批责喇嘛寺，该僧等悍然不顾，威逼日甚。知

事欧弗杉苦无兵力，但能婉转开导，劝垦民议价售卖入寺。寺僧又只出时价百分之一二，垦民危甚。

余至泰宁[1]已闻之，抵道孚，周兆熊率先来讼。余假法神言，召全寺大喇嘛当事等至，反复说明，地无收回之理，宣示军部治边好意与威德，谓如敢再言收回垦地，即当移军一营驻此，保护垦务。最后谓该寺前次叛乱，尚在追究中，今日寺僧既自云非昔作乱旧侣，则故寺僧所管产业，现在寺僧不得指为已有。从晨至午反复开导，群僧颇知畏服，因商欧知事，会衔召集两造与夷汉保正，于七月十八日讯结此案。盖欲严重宣示政府威德，折服夷心，而俾知事判结也。

届日寺僧托故不肯出庭，着县署通事催之再四，但请缓讯。余已定翌日赴炉霍，虑行后该寺仍不受县署判断，命其具结息争，静听讯结。县署通事羊马扎西云："乞与委员通事同往。"许之。旋结具来，遂未庭讯而去。及是始知该寺等之不来，实李通事教之也。余初已虑李通事翻话不忠，故凡对寺僧谈，皆用羊马扎西译。李通事无隙可入，临传前二日，寺僧尚来催请早结；已而李以余与知事商语告僧，教其勿出庭受辱，因谓送委员30元可免出庭。僧辈与之，以为可无事矣。临审日晨，李通事译陈寺僧委曲，求缓期，余大怒骂出。后着羊马扎西传僧不至。羊盖已知不至之由，故求与李同往。同往而结至，不知该通事系如何措词。及是闻知，深恨数日唇舌，坏于垂成，又疑有受他人银钱事，拷问具吐其实，云受周兆熊6元，姜保正3元，刘某人3元云云。当夜曹委员自道孚来云："道孚人言，军部派出人员，亦受赃贿。"小人之坏事竟至于此，可恨可喟！翌日借炉霍大堂当众审讯，托张知事押赴道孚。函托欧知事集众审讯，追还原赃，重笞二百，以谢夷民，再押送康定县狱，待余等视察回康时，查明在康丹两县有舞弊事，再行拟办。

---

[1] 泰宁，藏名噶达，今四川道孚县八美区。清雍正六年移七世达赖于此，建惠远寺安置之。改名泰宁，设军一营卫护。西康省成立后于此设乾宁县。

先是余往炉霍寺，询朱倭赔款数目，还，通事便往索贿。该寺一大喇嘛识汉语，知余等意甚清正，以告知事，李通事由是败。余每至一地，必劝夷民学汉语，以防胥吏苛索之弊。每举此事为证，夷民皆感激。

二十七、疯喇嘛之神异

至边地者，莫不知炉霍虾拉沱[①]有疯子喇嘛，神通极大。余过虾拉沱，特往访之。此喇嘛栖一土洞内，洞系土屋圮塌，木架土而成，出入仅一圆穴，蛇行始能入。洞内除疯喇嘛卧地外，仅容一人坐。喇嘛裸体屈膝跪坐，体无寸缕，头发蓬松如乱草，前有火一爝，煨水一罐，酒一碗，地尘灰厚及寸，杂煮熟胡豆甚多。时方有僧俗数人朝拜去。同余来者，董、万二委员外，一通事，一士兵，以次由余递所献物品及哈带。通事献酒，甫递入，喇嘛即大呼“哎哟”，莫测其意。余等问途中清静否。答：“清静，此行如日出”云云。又数指余足反复说“七十五减六十”等音至数十遍，不知其旨。时已大醉，语音概含糊。余欲考试之，请指一阴事。彼不发声，呼数十遍不应。出洞回寓，已暮。往天主堂，白司铎演电影娱客，深夜始回。翌晨万委员重携通事往访，董委员初拟同往，嗣未果去。万委员回云：“初见喇嘛即云‘昨夜往洋人处去，年幼一人想来又不来。’意似不满。要万一藏洋，已而退还；索通事披毡一架，云‘数日后有好处’。余语皆模糊，觉无意义。”余等大异之，盖余至天主堂与董之欲去未去，皆无他人知也。既抵炉霍，董委员重往访之，见其着单衣出洞向阳，答董问语较前明晰。代问余阴事，竟不答。问指足何意，怒曰：“说他好，屡问何为！”余等所见之疯喇嘛如此。他

① 虾拉沱，炉霍县之一区，为鲜水河岸一大平原，宜于农耕，早在清代已有汉人来此开垦，形成藏汉和睦共居之地。法传教士在此建有天主堂一座。

人传说更奇妙，或云某连长往朝，索其连枪军装曰："从此无用矣！"该连长至康定遂遭枪毙。明正大公主[1]往朝，疯喇嘛裸弄其阳具曰："你爱此，你爱此！"从者皆匿笑，谓诚然也。大地震（十二年二月初八）之前日，村民有往朝者，喇嘛大哭，历数自炉霍至大寨村名，摇手悲号，民尽不解。当夜大震死2700余人，屋房倒尽。尤奇者，炉霍知事周某往朝，喇嘛掷一土块，中其头，唾曰："父母官不是的，洋钱尽多着！"甘孜知事周某上任时往见，喇嘛初大笑，后大哭，不发一语。瞻化知事张某往见，馈物，喇嘛掷去，后皆以赃败。凡朝喇嘛者，见其喜笑或赐食，皆度喜自慰；掷土块者，必有祸败；索物者，皆凶兆。或为禳解，或否，历试皆然。

闻此疯喇嘛初为角卡村民小娃子，后忽得道，能腾身。扎衣佛都督者，为炉霍高僧，经典智慧并甚高超，亲汉人。余询疯喇嘛系何根底。答云："非转世佛，特经典甚熟，神通颇大，确能腾身，余亦时往朝之。"甘孜郎章喇嘛有圣僧之称，世传其坐前每设茶2碗，即疯喇嘛来与谈时也。

二十八、周景南轶事

周景南上任即酿朱倭之乱，直至下任，皆在战乱期中，理民事之时间最少。凡有所理，莫非滑稽可笑之事，聊举数则，以概其余。

虾拉沱旧有汉人垦户30余家，垦地为沿河平坝，背后土山，直抵俄洛野夷界，皆罗科马牧场，无寸薪尺木，以牛屎为燃料；汉垦户之燃料，仰给于河南岸之林山。此带林山，喇嘛寺向禁砍伐，谓此神山，犯者有雹灾。山下平原为若海村，与虾拉沱隔河相对。夷民奉喇嘛笃，唯恐汉户犯此山，每新官上任，若海村民

---

[1] 明正，即打箭炉之明正土司，为康东最大土司。大公主，指土司之长女。

必以贿赂求示禁蓄，已积有历任谕单三四纸。然因汉户势盛，每年来砍，皆不敢出阻。近年汉户势衰，渐阻侵伐。周上任，若海娃未有所请，汉户侦知，本年春往请于周，乞谕单未符，往采材薪。周不知往事，与之。汉户结30余人入山砍伐，若海娃亦集全村男妇出阻，各出官府谕单为言，遂成械斗。汉户受伤7人，1孕妇伤尤重，狼狈回衙，赴诉于县署。周系若海村长至，见历任谕单，不能折，系夷于狱，隔夕释去，谕汉保正云："前谕单未具夷文，故夷不识，致敢出阻，持来补译夷文于后，则不敢阻矣。"汉民信为然，献之，周遂置此案不理。垦户失据，徒呼咄咄而已。汉户与法教士皆言周之纵囚、追据、寝案，实有受贿。或不尽然。

章古村外旧有木桥，为渡炉霍河要津，民十二年大地震，桥毁，汉民姚美兴，原边军连长，落业于瓦达村。因地震后上峰已免全县灾粮，而周知事估要征收，灾民率家逃走，已逾将军桥，姚美兴出头招抚回村，请免灾粮，遂为夷汉村民所悦服，隐为斯木、宜木二乡首领。姚议重建此桥于瓦达村外，自董其役，报账万余元。木材伐自泥坝乡，山中工役多系夷民当差，其实所费不过千余元耳。然姚在两乡有重望，夷汉人等皆证之，无讦之者。周之亲故侦知此，说周传姚至，收于狱，招告讦，无至者。由县署自动饬人清账。为事已隔四五年。历年收入桥捐，亦姚经手。姚为人识字无几，账簿零乱不可清。周判认工费一半，桥捐另委专员经收，旧时已收桥捐抵去工费外，尚应补姚拉垫之工费银2800元。至周交卸，收入桥捐，已抵800元，尚欠2000，周移交册，只列1000，其1000元实已收桥捐而入周囊者。姚美兴自惭旧事，不敢争。自对余言，但恨周，不敢较予也。边事之一蹋糊涂，诸如此类。

章古喇嘛寺与朱倭土司有宿怨，常欲藉官府力报复。周景南初至，寺僧即来游说。周亦微知其情，先托政费无着，向寺僧借银18秤。此银只有收条，无借券与利息，县人传言，实贿之也。周遂力逼朱倭总保（土司）来见。该夷以与喇嘛寺仇故，从不

敢至炉霍，而差粮无缺，恭顺未渝。周无可奈何，就见之。喇嘛寺因以武装护行，实图袭朱倭，遂酿大战。向营出关，喇嘛自认理屈，受罚不怨。向营受劳军费 40 秤，周亦因而索案费银 15 秤。喇嘛出兵，周曾犒之以茶，鼓励猛攻，及是反索案费，因怨周，不与。而势不敢抗，遂索前债，请以相抵。周执不肯抵，僧众鼓噪，经向营往说，始认抵。

先是炉霍多"甲霸"，李树堂委任喇嘛寺 8 大僧为团总，假以调遣夷汉之权。"甲霸"果清，而朱倭之战，实以酿成。因汉人应受该寺调遣，遂备前锋，战死者较夷为多。向营出关，廉知其弊，乘势追其委状，不许寺僧办团。寺僧虽败，意存俟机报复，百计图复团总职权。周景南闻更换消息，受喇嘛 300 元，(此系传闻，未有实据。或谓周应还寺银 18 秤，扣 15 秤案费外，应还之 3 秤，其实未还，即此贿也。) 检还前所追之委状。周既去，张知事莅任，寺僧密请入寺，唯通事从人皆乞屏绝。张知有弊，谢绝之，谓与驻军何连长通行，不入寺。最后僧实言，欲从周前任例，求委为团总。张未肯，并追其委状，僧亦未交。余至该寺，寺僧犹含糊吞吐，自陈前团总功状。余已知其隐，切责献出委状，安分修持。僧唯唯。问周重下此委状时，贿银若干。僧笑言无之，笑容尤可疑。

二十九、李育伦轶事

炉霍建设筹备员李文虎、李畏之现皆在系办中。炉霍人民对于二人评议，一优一劣，相差悬绝。李畏之之被拘，炉人咸为呼冤，多来言于余。余以其受赃贿，有人质证，真否须待上峰查办，概斥去。若谈李文虎者，耐听之事甚多，略举一二以见其人之劣根性。

李畏之曾思一夷女，谓似其恋者。女父坚不肯婚李，李遂成疾。李文虎询知，慨然以黄衫客自命，大言恐吓求婚，仍不成。

遂着人拘其父至，因办公室楼上十余日，夷终不允，李亦无如之何也。

周景南阴事，李文虎俱知，挟以讹索挪借，有求必应。本年春，李复向周庶务索钱，一语不合，持刃逐之，伤其臂，衙内外人奔救得免。李哮咆震屋，市民聚观如堵，周不敢言。甘孜新任知事赴任过此，大怒，责周过懦，始敢收监。炉、甘、瞻灾粮案之发觉，此其主因。

李文虎日游市街茶坊烟馆，见可欺者，辄曰：某甲讼汝！其人惧而乞援，许之；寻复谓甲曰：某乙讼汝！其人求助，又许之。已而分头说和，分头索谢。此伎俩曾用数次，始因两方对语发觉。至今传为笑柄。

三十、土头之劣性

甘孜土头支差，旧甚疲顽。赵时有云南唐某，率军赴邓科过此，应差多劣马。唐至德格，已半日，行李始至，唐立杀 2 人，割 6 人耳，余尽重笞遣归。嗣后差马精良，无敢延缓。丹巴太平桥，应由雍鹤龄（土千总）支差，雍固骄蹇，不受汉官约束，亦屡抗差不支。该县司徒知事颇有仁廉名，卸任时百姓泣送者数十人，过此，雍抗不支乌拉，滞候一日，竟不至，终由送行百姓代运行李，步行至懋功。唯彭知事之晏队长（警备队长名义，实差首）性粗暴，因过此无乌拉，曾缚吊其头人毒打一次，其后太平桥土头每闻晏队长将出差，便速分派人马伺候于此，对他人则仍抗支如故。去年朱倭与章古、瞻对之战，经政委会特派李邦君赴炉调停，舌敝唇焦，不能制止；及闻向营出关，不待劝解而罢。

甘孜多赵帅时故吏，言：“赵治边无他能，肃威仪，严法纪，不以丝毫辞色假借夷民。杀人不多言语，察其可杀，只道一杀字，其人无活理。综其在康除攻战外，不过杀 30 余人，而威

刑已立，无敢复尝试者也。尹昌衡初来，夷民闻赵钦使且为所杀，益皆震惧惕悚，唯恐有罪。殊尹妄言怀柔，处处求要好百姓，几为土司所轻，曰：‘乳臭儿耳!’官府威严，自是衰落。迄陈遐龄以内地水漩手腕对付夷民，而边事遂不可问矣”。

三十一、陈遐龄之罪恶

陈遐龄在边五年，足迹不出炉雅，视关外如敝屣；所遗罪孽，罄竹难书。至今边民言往事者，莫不切齿痛恨之。闻陈在康边，诛求数百万兑回湘省置产，近岁被红军抄没罄尽，本年客死北平，几无棺敛费，天理固应如此耶！陈在边罪恶太多，约举其尤者数端：

陈与边军统领彭日昇相怨，欲利用藏军铲彭。昌都被围一年，告急文书如飞雪，不顾，且饬甘孜驻军不得越境一步。致边军覆没，藏兵东侵，失陷昌都、白玉、邓科、石渠、德格等十余县。

绒坝岔与英藏结约，丧地万里，认西藏为英之“保护国”。

军纪废弛，长官公然发卖枪弹于夷民，致今日康藏民枪多于官军。

受各地已废之土官贿赂，尽委以土兵营营长名义，使仍管其部众。致土司复活，边事不复宁矣。

官吏创调剂例，吏皆贪鄙，政以贿成，夷民熟知汉官丑处，朴者窃怨，反依土司；黠者挟持长短，狼狈为虐，边事敝坏，至此而极！

三十二、庆钦差办章谷案

清光绪十年，庆钦差[①]出北路调查夷务，所带堂勇40人耳。至道坞、章谷（今炉霍县）。百姓讼喇嘛寺（今寿宁寺）僧不法状于庆。庆度力薄不能传问，佯不理。至章谷，住土司新寨内，先往喇嘛寺降香，托故调寺僧人寨诵经。初调无罪案者，数日一易，渐参唤有案者来，仍礼遣去，使不疑。如此延至三月久，集会诵经者劳赏于寨，突宣案拘审。喇嘛不屈服者，立用巨柴杖毙20余人，余皆拘系。刑时，囚惨呼，声达喇嘛寺。寺众知变，急调数千人，陆续围庆于寨，咆哮索人。庆自屋顶宣布罪状，割首级30余颗掷曰："此辈于法当死，不能生杖尔等矣。"诸夷大骇惧震，投械伏地曰："天使处置甚当。"夷性如峰，拼死卫其首领，不问善恶是非；苟首领已失，则自瓦解，亦无豫让、田横之俦也。昔班超以30余人横行西域，全守此诀，庆盖师之也。庆既诛章谷诸大喇嘛，威名震北路。朱倭[②]百姓亦有讼其土司者。庆召土司，土司不敢不来。既至，审实有恶，立即杖毙。朱倭头人请尸归葬，不许，必枭首示众后，乃准领回。所杀即今朱倭土妇之翁，朱倭家之恭顺官府自是始。讼土司者凡20余户，后投章谷喇嘛寺。然朱倭、章谷之嫌怨亦始于此。

三十三、火地与水地

关外以水地为上田。水地者，麦田之可引水灌溉者也。凡麦

---

① 指庆善。光绪九年（1883）麻书、章谷等土司构衅。清廷令四川雅州知府庆善"前往弹压，相机妥办"。此则即记述庆处理该事之情形。光绪二十八年庆善升任驻藏大臣。

② 朱倭，今炉霍县1乡。原为霍尔朱倭长官司地，清末改流后归人炉霍县。

含苞期宜雨，否则结实不充满；关外夏季多无雨，而麦即含苞于此时，故水地足贵。水地，道孚、炉霍并多，引水之法亦甚美备，往往十余里外皆可引致。曾见道孚纽尔村人引龙布沟水，工程之大，亦若可惊。纽尔，高原也，虽临江，高于江水二十五六丈，村民远自20里外引急流沟内水，辟渠，缘山岩曲折引水达此高原，俨如小溪。山岩屈曲处，则以木槽引渡，植白杨于侧以荫蔽之，其技巧足比汉人之善治水者。

火地者本非地，低山老林也。每每有汉人择土厚处，举火焚之，草木焦烂，灰入土壤皆黑，即便锄土下种油菜、青稞之属，无不丰收。唯续种一二年须弃之，盖地力尽也。火地道孚大寨附近最多，焚山时木干焚不尽，倒卧青稞、油菜间，如冰纹窗子糊黄纸然。关外林地日促，由火地也。

三十四、道孚之恶谑

道孚土名“日死底”，三字音甚明。又“此话不错”一语，土语发音如“日你的娘”。一日，吏绅聚宴，衙门王师爷问阎保正云：“夷家说道孚阎家，岂不云‘日死你阎家’。”阎云：“日你的娘。”彼此耳赤，阖坐捧腹。

三十五、“甲”与“来”

夷语呼汉人为“甲”，呼茶亦为“甲”，犹西人呼华为“支那”，瓷器亦为“支那”也。夷语呼青稞为“来”，忆《说文》“大麦为来”；欧文黑麦亦呼为“来（Rye)”，并大麦也。

三十六、男荒之国

月前赴东谷，住喇嘛寺，时适秋收后，各村百姓例来喇嘛寺当差打粮。打粮场即为屋顶，适当余门外，见打粮概妇女，壮龄者十之八九，衰老者十之一二，概衣猩红毪衫，跣脚，佩珊瑚珠一挂，此其盛饰也。章谷俗：女子有夫者，头顶“意彀”（系银与珊瑚制成空圆锥状，似一茶碗盖，戴者以绳结于发上，唯东谷与朱倭有此俗）。未字者无之。当日所见打粮者 40 余人，戴意彀者才 4 人；多有老妇亦无此物，则至老未曾得夫也。

盖关外夷俗，家必有一人以上为喇嘛。信佛极虔者，至尽使其子为僧，其女为尼，只留一人承产当差；或尽使其子为僧，养一女招赘承嗣。结果使女子多于男子数倍，妇女得婿艰难。每届春龄，恒盛装招摇，以求悦者。淫荡之风，由是以成。任何粗鄙男子，求妻于康，易如反掌。汉人入边者，概有夷妻。名山木匠在西康者，每县以千计。赘夷家者，殆有半数。其赘法甚奇，赘一女则其姊娣寡母寡婶辈皆夫之。其俗赘婿不能执家政，特供全家妇女性欲之需而已。世传西藏一妻多夫，特后藏为然耶。

西康男子十七八皆学喇嘛。喇嘛饱食无事，情欲纵逸，狎妇女者百分之九十。非唯喇嘛诱女子，女子亦诱喇嘛。盖男子奇乏，不得不然也。黄教戒律甚严，处置偷盗等罪甚酷，唯对犯姦者甚宽，亦事势使然。

男子缺乏，养成西康淫风，此风成熟后，有夫之妇对本夫与人狎亵，法亦不禁。未笄之女，已寡之妇，生子可育。妇人有力者，遇本夫“吃醋”，可以逐之。孔色土司家，北道望族也，现老土妇壮时，赘德格头人子。因土妇外遇多，德格娃有怨言，土妇逐之。德格娃回德格率其部众讨土妇，孔色百姓居然助土妇与德格娃战。经年后，互讼于藏官，竟使分居。此土妇生孔宜美，即世称为“孔营长”者，娶白利土司女巴龙。孔宜美早死，遗

一女甫数龄，订德格娃为赘婿，长女数岁，巴龙通管家某之侄，老土妇屡戒之曰："孙婿已十二龄矣，再三年可婚。婚后汝便有枕席之娱，何不忍此三年。"巴龙口许之，奸通如故。夫死二年而孕，惧受姑谴责，回白利家避之。白利土司久绝，适妇生男，百姓大喜，奉为土司，现才二岁。土司家如此，平民家可想矣。

德格在甘孜西，清曾设府。曾商德格者赵建侯言，德格多美女，恒纺毛线售人。入汉商住室售线，不立取钱，翌晨始来取，作诸娇态媚容，逗其情态，幸得与通，即引为荣。每有汉商有二夷女以上者，二女相诟谇，辄曰："夺我的汉人。"

又，赵建侯言，丁科土司家在邓科对河，有二女，一女赘德格头人子白狼为婿，（德格为北道最大土司，其头人比于小土司，得为土司家通婚姻，头人子入赘于朱倭、孔色等土司家者多有。）老土司犹与其女奸通，白狼怒而去。白狼有恩于百姓，百姓逼土司迎归白狼。土司不得已，遣人迎之。白狼与土司约，今后不许复入女室，对其百姓立约乃回。

三十七、名山木匠

名山县地瘠民贫，习木匠者多。至清末有亡命到草地者，行木匠艺，大受夷民欢迎，于是转相延引，相率而来者年数百人。至今日，草地各县名山木匠人数并以千计，大县至五六千人。其手艺甚拙，夷民则认为甚精矣。木匠初来，只负斧凿数事，所至有夷户供养之。做工一日，工银 2 钱，火食由主人供给。夷地别无用费，艺精者年积六七百金，或有夷妻妾如富翁矣；或因吸烟，或有疾病，或因时时寄银回乡，身不能存银者，亦必有夷家求赘为婿，承其财产，拥其子女，不似在名山时之困顿。赘婿本应受岳父母与妻子使命，易遭凌虐；唯名山木匠不然，稍不如意，辄逃他处。他处仍易入赘，且有艺无虑不能自存。赘家失婿，必四处求之，边地男子缺乏故也。求得木匠，必重与订约优

待始归。本年甘孜孔色乡出一疑案，即一名山木匠赘于夷家，并与其妻之姊妹生母通奸，昔曾因事逃于德格，赘家求之归。本年7月农时忽疯魔杀妻并自杀，汉人疑是夷家争风杀毙，讼于官。官拘其妻母取供。此夷妇已40岁，自承全家与之通，毫不羞涩，并云："我等爱之如活宝，忍杀之耶！"

名山木匠在边地所以特占优势者，以其艺也。夷人羡其艺者，亦遣子弟学之，取贽礼甚厚，而艺不尽传，故夷木匠终不能排去汉木匠。

草地除篾匠无用外，其他技艺，并甚幼稚。汉人之挟技来者，无不致富云。

三十八、甘正全

甘孜为北道第一大埠，共有汉商16家，夷商3家，喇嘛商7家，土司商2家，小贩贸者不计其数。汉商之独人经营者，以甘正全为最大，现有本银万两，生意做至八九万两（夷商有资本10万两者皆合股商）。然甘在15年前，固一贫无立锥者也。兹记其起家历史，以见边地谋生致富之易。

甘，四川秀山县人，随赵帅西军二营出关，为记名差遣，娶一夷女，甚恩爱，而贫不能自存。宣统元年，随军驻甘孜汉人寺（文成公主庙），偷寺铜铙被觉，张统领将杀之，汉籍绅商恳免死，插耳箭逐出甘孜境。甘逃至朱倭为乞丐。明年张统领他调，防军未移。甘携夷女，复潜回甘孜。初匿不敢出，后渐求人说通军官，得出为小贸。初从亲友处假得本钱七八千文，借顺兴合石磨推凉粉。时边地军饷足，土民富裕，凉粉初见于市，购食者多，日售四五十元不等（时藏洋每元值钱4百余文）。渐开杂货店，自打箭炉买针线、糖果、点心等物来甘孜。贩牛皮、夷盐等物下炉城，逐年获利，遂成巨富。现以销染红牛皮为主业，役工匠8人资本8000，甘孜首富。

三十九、冯兆祥

冯兆祥，川北安岳人。安岳、遂宁一带固贫瘠，其人随制军来康者甚众。冯初至灯盏窝金厂（即打箭炉头道桥之偏岩子金厂，清末甚旺，现已废矣）。收零金售于炉城为业。光绪三十年来甘孜，帮商人刘思成跑生意。刘死后，自做小贸，苦无资本，糊口而已。宣统三年，向孔色土司借银10秤（1600元），向大金寺买氆氇，雇李正山运售于梭木、绒干二土司地（并在杂谷、懋功之间），易鸦片回。甘孜此种贸易，平时皆对本利。李正山一去数年无信，人以为死或逃矣，债账逼迫，冯几觅死。民国六年，李忽自回甘孜，带回鸦片千余两。适逢绒坝岔战事发生，边军七营会于甘孜，士兵数千人尽食鸦片，价骤涨至24元1两，有时至30元（原价仅3元1两），获利近二千两，由此起家。佃河岸屋开磨房（边地尽水磨），积资巨万。民国九年，回安岳一次，带回银二千余两，寻来甘孜。民十五年，又回安岳一次，带回银二千余两。所遣磨房与资本三四千两，交其夷妇侄冯成章经理。夷妇性荡，与其侄并多外遇，好吃懒做，3年中耗去二千余金。本年春，冯再从安岳来，见资产半耗，营业不振，已有息业回乡计矣。

四十、赵建侯

赵建侯，川北保宁人，气宇轩昂，好大言，陈边使时曾办炉城警察，后来甘孜、德格、邓科等处经商，收卖药材。民国十五年，西康财务统筹处设专款局于甘孜，分局于东谷、绒坝岔、章谷、道孚等处，专收屠宰酒税。赵为东谷委员，其后专款局印发传票，案发，赵被系于甘，寻保释回东谷。已而统筹处索人，赵

逃入俄洛野番地，客住牛厂中。牛厂地产秦艽，赵时有资200元，悉购此药。本年适逢秦艽价涨，赵运炉城售之，得银700余两，即合2000余元，盖十倍利也。专款局案已松，复出居东谷营业。余至东谷时，渠自向余言。

四十一、李德元

李德元，河南南阳府人。光绪中，随乔统领军出关，办瞻对善后，李为什长。光绪二十八年，退伍为商，娶林葱[①]夷家女，开杂货店于甘孜，时有资本220元。至民国三年，积资万余金，自河南招其兄弟同来助理生意，其兄与弟皆农人，不知商。弟年轻暴富，流于冶荡，德元交瞻对赤金150两，使携回家，竟在途花费大半，音问断绝；其兄甚朴实，爱钱如命，李教以商情，使售货于炉城，谓较他人可靠也。于时麝香价甚高，李使其兄携五百余枚至炉城出售，凡香过干则失秤，香价以分两计。奸商多于售前投沸水中浸之，约数呼吸顷，则香吸水膨涨，分量增加，而质已微败，非商之正也。李商性吝，经纪恨之，教之浸水可增分量，李不识其弊，泡水一夜，又未塞水孔，香悉沉底而坏。其时香价20换，每枚原值银十五六两，及其晒干贱售才七八两，共损失3600余两，同时牛皮羊毛及他杂货尽皆折本。一年之内损失一万七八千两，欠债10000余元，由是歇业，勉强撑持杂货门面，待机会而已。

民七年，绒坝岔战事发生，时西路客贩烟入藏者，被阻于甘孜。甘孜虫草9元1斤，西路卖16元（大小金川地称西路，谓出成都西门也）。甘孜每斤虫草换1两4钱鸦片，每两鸦片售14元。时李虽停庄，有朋友凑借虫草200余斤，李尽数换鸦片于西路客商，售烟后复购虫草，待西路客来换之，共易虫草400余

① 林葱，指林葱土司地方。改流后置邓柯县。1978年撤县，其地分入德格、石渠两县。

斤。足未易地，净赚4000余元。于是复业商贩于甘炉间，两年内悉偿旧欠，新积10000余金。民国十年，雇王济中者经商于昌都，昌都风气淫恶，嫖赌吸烟为当然事，王自冶荡，加以偷窃，两年回甘，亏本5000余两。现时生意平常，有实本3000两，外债待收者20000余两。

四十二、王剃头

王剃头，上川南人，清末随军入西康，后退伍营剃头业。关外剃头价，官绅皆1元，贩夫、走卒、乌拉娃辈皆半元，无以钱计者。凡剃头8年，积600余金，娶二夷女，为小商人也矣。

四十三、甘孜市

草地[①]旧无市场，人民日用之物，除茶向喇嘛寺兑买外，余皆自家手制，其生活固甚简单，无需市肆也。甘孜昔为麻书土司官寨，麻书在霍尔五土司[②]中为最大，差民最多，故官寨附近，原有差房数家（各乡头人候差之房称为差房）与住民十余家，名甘孜村。大喇嘛寺亦建筑于此。清同治时，瞻对“雅龙瞎子”[③]造反，攻霍尔五土司，孔色土司投降，麻书土司不投，逃赴成都告变。瞻对平后，麻书土司回境，因其在成都时，见商业繁盛之状，羡之，遂请四川总督，招汉兴商于甘孜村。总督奏行之，并设麻书汛官于此，常驻兵40名，以卫汉人。其时打箭炉

---

① “草地”，新中国成立前，四川内地人对康藏地方的一种泛称。意为荒凉之地。并非专指牧区，也包含农区。

② 指清代所封霍尔孔撒（孔色）、霍尔麻书、霍尔白利、霍尔朱倭、霍尔章谷等五个土司。地在甘孜、炉霍一带。

③ 即瞻对土司工布朗结，因其幼时打架伤一目，藏人称其为“布鲁曼”，意为“瞎儿子”。因瞻对旧称“雅龙”，故俗称其为“雅龙瞎子”。

已有商店，陕籍尤多，陕人经营草地商业者已数百年，习知甘孜地当北道冲繁，交通西宁、戒谷（结古）、洮州、俄洛、昌都、瞻对等处，兴商甚有希望，故多设分号于此。民国以来，日益兴盛，现全市已有大商店30余家，资本共30余万两，为打箭炉外首屈之商场矣。

四十四、麻书之亡

麻书土司无喜札交，少年得意，不知恤民，穷奢极欲，暴敛部民，以民事悉委头人，日唯征民少女入土署跳舞寻乐。部民怨之。光绪二十五年，因狎民女携帐房宿柳林内，为怨家所刺。时乔统领（失名，河南人）方在章谷办改流案，闻讯来甘孜办善后，捉得凶手2人，其一为蒲永隆娃，登时正法；其一为主谋，即麻书土署之“重依”（书写夷文者），监禁一年，百姓请保释，逃赴朱倭去。（此人后因刺朱倭土司被逐，去年犹参与章谷、朱倭之战。）以麻书土司印暂交孔色土司护理。时麻书土司仅遗一女，在襁褓中。川督鹿传霖奏请麻书印暂由孔色兼摄，待其女长字人时还之。孔色土妇贪兼麻书，使其子宜美娶此女，遂得长兼麻书地。麻书土民概呼“麻孜”家，唯古印文作麻书，麻书官书因之。

四十五、孔色世家

初麻书弟兄3人，长最朴，承土司位；次为喇嘛，即传为神于红庙子者也；季最狡险，谝其兄求异居。其兄为治一室于官寨南，名孔色宗居之，给60家人为“科坝”（犹言佃户也）。其弟日诱其民，来投者不纳粮、不当差。于是麻书百姓投孔色宗者400余家，其兄不能制。孔色家遂得渐贿川督为之奏，凑列入小

土司，随麻书进贡，比于附庸，给铜印，称孔色土司（同治以前事）。

孔色老土司无嗣，收德格娃之女西姐为女。西姐有才色，能得老土司欢。光绪十五年，赘德格大头人子泽汪彭错为婿，承土司位，生孔宜美与仙根喇嘛。西姐外宠多，泽汪彭错诟之。西姐怒，逐其夫。泽汪彭错回德格率其部民与孔色家战。时瞻化为藏番领地，驻藏官名势甚大，西姐夫妇战久不相下，并赴诉于瞻对藏官。藏官判离，并守义不得嫁娶，每年由孔色家给泽汪彭错银2秤，青稞30斗，回德格居住。西姐于是为“觉母”（夷语“尼”也）。泽汪彭错后回邓科为大头领，西姐不给银与麦，彭错亦另娶。人事汉官甚谨，现存。

西姐幼时，曾至成都，颇知中国之大。为觉母后，入朝藏王①。既归，遂轻汉人，尤恶外国装束。光绪二十八年，章谷统领李治可率堂勇40名来甘孜调查夷情。其通译先来甘孜觅栈，谓李兵有洋气也，西姐遂令部民逐之，拒其入境。李仍进至蒲永隆，西姐遂令部民围之，倡言“洗汉”。时张玉堂为麻书汛官，兵弱不知所为，方议避入白寨子自救，适闻汉军大至，“洗汉”之说始息。盖李被围时，急调炉城汉军来援，时已行至罗锅梁子，孔色惧，始求张往调停，认暗退军费银100秤，仍拒汉军入境。李与援军竟取银去。孔色之蔑抗汉官自是始。

赵尔丰初至甘孜时，西姐仍拒汉军入甘孜市，城中戒备如临大敌，赵忍气宿汉人寺一夜去。既而平定德格、邓科、石渠、白玉、昌都、察雅各路，威震康藏。西姐惧罪，求麻书汛封云五给护照入朝藏王，贿银40秤。封既予照，西姐遂率其二子与大头人羊马丹芝绛泽等五六十人，卷其宝货重器，移宅西行。封惧祸，以“估索护照，移家入藏”，报于巴安赵行营。赵檄新军右营管带朱宪文（时驻邓科）截捉。西姐等至竹庆为朱军所围，乘夜逃由杂科入大唐坝，仍回甘孜。朱军尾追至白利官寨擒之。

① 此指达赖喇嘛。

赵令管押待审。宣统三年，赵尔丰至甘孜，设帐房于关帝庙外河坝，审甘孜积案。于时适奉督川诏，赵心喜，用法不复如昔之严，宽诸囚罪。孔色家全犯，饬白利土司保出，候奏办，随传随到。赵去而清鼎革，遂成流案。民国初年，知事叶由志受孔色家贿，抽卷还孔色家。孔色私产，赵原判充公，自抽卷后，孔色仍据有之。

西姐长子孔宜美，于陈遐龄时受名为土兵营长，世称为孔营长者也。其人性和易，喜交汉人，自经陈遐龄青睐后，历任县官皆袒庇之。老土妇西姐，固奸猾，使娶麻孜与白利女，遂兼麻孜、白利土司。又娶东谷家女，直有兼并霍尔五家之势。甘孜喇嘛实力绝大，西姐欲揽政教全权，贿藏王。其次子仙根（香根）喇嘛为佛都督，以孔色家财助仙根，养成绝大势力，至今甘人闻本莫西姐名，殆无不吐舌也（本莫，夷语土司也）。孔营长娶麻孜家女，未几即死，东谷女后亦退回。唯白利女巴龙，有色有宠，生一女名德清汪母。民国十二年，宜美夭死，巴龙与管家格龙钦批之侄通，西姐常责之，不能绝。夫死二年而孕，逃回白利，生一子，白利头人大喜，奉为土司，由是孔色与白利不协，然西姐已老病，不能报矣。

西姐近病瘫，不能下床，事务概由大头人理之，或决于仙根喇嘛。总保[①]名义由德清汪母承之。才13岁幼女，行立须人扶持，已招德格娃某为婿，来住孔色寨，尚未婚。

孔色寨（即前述之孔色宗）与麻孜寨（即麻书官寨）俱在甘孜市南。麻孜寨现作县行政公署，已破败不堪。孔色寨规模本逊于麻书，近年历经修饰，金碧辉煌，华美为全甘冠。昔孔色降瞻对时，曾增筑一碉于孔色寨南，名瞻对碉，本已充公，近亦围入孔色寨内，为其头人候差房。甘孜人敬孔色家，甚于汉官十倍，对于孔色支差亦10倍于汉官衙门。孔色私田数百亩，耕之获之，运入土署，待其干而挞之扬之，收藏之。皆百姓当差，始

① 即总保正，民国时俱由该地大土司担任。

终不给一饮一食一钱。酉姐与德清汪母行坐卧起之间，皆各二三十人服侍，如厕跪而捧净纸巾栉者亦七八人，虽专制时代之皇后公主，不能有是阔也。

四十六、佛都督

佛都督即呼图克图之转音，意谓大智慧者转世生也。藏俗，凡某大喇嘛死之翌年，该寺僧侣必调查附近初生小儿，一一查明其父母之名，门朝方向，本人名字，填送拉萨，乞藏王考之。先卜取三人（谓人有三魂也），后于三名中重投神前卜之，得一主魂，木匣密封赍回，匣上注有开缄月日，届日当众开缄，按缄上所书姓名、门向迎之。事本无稽，故易舞弊。其弊在捧名入藏者。仙根喇嘛之考为佛都督，系孔色家人捧名入藏。既归，行升座礼，圣僧郎章、札呷2大喇嘛哂之，由是群僧不服。孔色酉姐之屡困札呷喇嘛，与郎章之装疯避祸，皆由于此。

四十七、札呷喇嘛

甘孜札呷喇嘛，为康区经典最博熟之高僧，能默诵《甘珠尔》、《丹珠尔》各大经典，甚快，不错一字。昔曾于甘孜寺过经，群僧执经环听者数百人，目读之速，反不及口，故其在康区名甚大。其私寺在甘孜孔色乡之札呷沟内，无男徒，有数十觉母依之。相传渠为千手观音转世，故亲妇人。其能严守戒律否，外人亦不知悉。以忤孔色土妇故，孔色家嗾甘孜寺僧侣讦其男女混处，率兵与战，札呷寺打败，避居大唐坝之阿罗（约在光绪廿二三年时）。其后复为阿罗娃所逐，赂孔色家银200秤，得仍回寺居处。后复与仙根喇嘛不和，民国十年，孔营长嘱兵王绥之拘札呷于甘孜县署（即麻孜官寨）之顶楼上，将窘辱之。札呷竟

逃去。人传其雪夜藉披毡乘风出寨。据耆老言，实自大门出也。诸觉母仍追从之，避居炉霍寿宁寺山后。其觉母辈需索汤役，每与附近居民勃豀，寿宁寺僧复逐之，焚其寺。先是孔色老土妇朝藏王于拉萨，传藏王责之曰：“尔地自有活佛，而屡困窘之，来此何为?”土妇归，派人迎札呷回寺。（相传藏王即千手观音转世，札呷盖得其三魂之一魂者。）札呷回寺，日督诸尼金书《甘珠尔》经全部，自为校核，云经成示寂，不预世事。

余至甘孜之翌日，即偕韩知事渡河访之。时札呷已病谢客，川人大勇法师与其徒从10余人在寺习经。大勇亦病谢客，得晤其徒饶登、法尊、恒照等，具悉札呷生平，与大勇等留学于此之故。又云能海法师步行朝藏，枉道来谒，竟因病未见，只门外磕头而去。素知大勇、能海皆中国高僧，有卓识，尚倾慕如此，其人必有真智慧。切欲识面，倩饶登往通，以自军部来为言，且约定少谈话。得入。其人50余岁，面目甚整，眼有光芒，仰卧榻上，已不能起坐。语仅微声，侍者能辨之。传语赠余喀带一条，黄护身符一只，摩顶一度，竟未通言而出。堂外女尼约四五十人，老幼妍媸不等，或刷洗经纸，或漆，或写，或调胶汁，忙碌非常。有数人写甚熟，字体亦佳，殊可钦佩。争传札呷待经成圆寂，近且不耐待也。八月十三日，经尚未成，札呷已死。翌日大勇亦死。徒众以札呷尸纳盈尺小匣内，修塔藏其中。大勇尸较大，砌石塔纳其中焚之。传高僧死后，体皆缩小，札呷缩才盈尺，大勇小缩，而轻可一个人举。韩知事亲见之云。

四十八、天葬

草地俗：人死什八九行天葬；唯横死罪徒，投水中，称水葬；大喇嘛焚尸，称火葬；汉人埋填，称土葬。甘孜城外有二天葬处：一在甘孜寺后山顶，一在竹撒寺后。其法，人死先倩喇嘛来家念经施食，经毕，舁尸赴葬处，裸体，以发缚一木桩上，陈

尸于地，喇嘛念经作法，群雕自集。大喇嘛先持刀向尸背划一口，于是亲戚邻里送葬者，争抽腰间佩刀，割尸体成块，掷空中饲雕，其妻子家属亦割之。夷俗以割尸为敬，如有送葬者不割尸，则割者割尸之阴具，以涂抹其口，众人争助之，受大窘辱，仍须割而后已。夏日尸或有腐臭者，亦须割之。饲雕毕，一同旋家，主人烧柏枝于门外，置夷酒一盂，送葬者依次以酒浇刀及手，向柏烟熏之，便云已洁。入室割食牛羊肉，仍用此刀此手也。（夷无匕箸，食唯以手与刀。）死者之骨，雕初不食，主人捶碎，拌以酥油、糌粑再抛饲之，雕纷纷衔之去，飞达高山岩窝，啄剥其肉，弃其骨；人固不见，亦云已食尽矣。肠胃脏腑亦割断饲雕，衔之飞走，粪秽坠地如线，状至可憎。然夷俗以食尽为升天，如食不尽，则尸亲号哭极哀，僧侣须再诵经请雕。常人每怪诵经则雕来，如有神鬼，不知此种雕鸟常千百成群山栖岩间，食人已惯，闻铙钵声，如猪闻水响，能不争集耶！

四十九、夷戏[1]

任何民族皆有自有戏剧，艺术程度，虽有深浅，其大旨不外表演故事，供人娱乐，且资兴感。言者每谓一民族之戏剧，可以代表一民族之文化，此语果信，则西康夷戏，亦有研究价值。余至甘孜，恰当秋收后，各大喇嘛寺争演夷戏，以娱乡民。甘孜寺阿色、扯腻2家夷戏据传为北道第一，曾连日观之。兹详记其排场演法，以飨内地好事者。

（一）戏场。夷俗无剧台，选一平旷草坝，划一圆周，于圆内表演，众人围而观之。内场在圆外十步许远，搭一大帐篷房，使围观者缺一段为门，与藏房对，演员由此上下。表演时虽八方可看，仍有一主方，系大头人与佛都督座。甘孜剧场在汉人寺外

[1] 作者此处所记之“夷戏”即藏戏。此节为汉文献中最早对藏戏作详细介绍之文。

河边，由孔色家撑一龙梁金柱之绝大帐房，为剧场主座，首座为郎章喇嘛，左右为仙根、竹撒二喇嘛，又次为德清汪母与孔麻佛都督，其余头人小娃子地座。亦欢迎汉官看戏。另设小帐于大帐侧，不得入大帐也。戏皆向大帐表演之。

（二）剧情。夷戏表演一故事，须二日以上至五六日始能完结一部，亦无抽截一段表演者。其故事概系土司家传，亦由汉戏之无剧官也。忆阿色家演五日，第一日演狮子、毛牛、鹿鹤诸杂记，与10余人戴面具舞蹈，非故事，犹汉戏之大“加官”、亮“行头”而已。第二日演《友于记》，系土司二子落难逃山中，遭遇种种困厄，濒死不死，患难相顾，终得回国为土司也。一日演完，为夷剧最短者。第三、四、五日演《妒鬼传》，叙一土司猎途中得仙女为配，生子女各一，专宠。前妇妒恨，变为活鬼，率其亲从往杀情敌，仙女预知升天去，土司失意疯狂，遭国人禁囚。活鬼当国，遣人杀二子，刺客不忍，逃入草地，备历艰苦，濒死数次。后其子入赘另一土司家，兴兵复仇，攻杀妒妇，仍救出其父，仍为土司。扯腻家五日只演一故事，为《鹦鹉传》，叙一土司有美女，凡七土司来求婚，皆被拒，一土司得之，生一子承土司位，美女升天为神去。其子娶二妇，长者失宠，通其小娃子谋篡位。小娃子与小土司出游，有黑教喇嘛能念咒离魂，另投他体，仍咒而还，小娃子诱土司并习之，适见二鹦鹉死道侧，姑试其咒，二子并死，而鹦鹉活。小娃子先诵咒还投土司体，遂复得为土司，冒据其位，人不能觉。土司后还不见己尸，遂长为鹦鹉，后竟不能复人。剧中穿插仙佛神鬼，飞禽走兽，龙蛇犬豕甚复杂，亦极热闹。余未看终剧情。

（三）演法。夷剧演法极奇，亦有金鼓设圆场侧奏之，与跳神所奏全同，亦布景，无非插树枝为林，铺坐垫为屋而已。一场中可布为若干地方之景，自上场至息戏，剧中人不必下场，各坐一处不动，便如汉戏之入内台也。剧中人外，另有戴平面具，执纸花棍围瓔珞裙者10余人，终日立圆场边际，凡剧中人歌舞，此人必和之。据土人云，此皆仙佛，生于释迦佛前，余意其鉴察

神也。剧情有一书载之。喇嘛执书立场中，每读一段，表演一段。试举《妒鬼传》中间一段表演情形，以见一斑。

场中布高坐垫一，长垫二列，表土司家；左侧坐垫一列，表其妒妇居于别处，妒妇与二小娃子坐之；右侧插树枝，内坐垫三，坐神女与其父母，表神女家在山野中。土司韬弓囊箭，持矛与其小娃子来神女家。

（前情从略）喇嘛读云："土司悦此女，向其父母求婚，并说，归即来娶。"读毕，土司唱二句，诸小娃子与周围戴平面具者皆和之。唱毕奏乐，土司与其从者扬手扬脚，似舞非舞，走回土司坐。于时戴面具者皆舞蹈，金鼓骤停，歌舞顿止。

喇嘛读云："土司回家吩咐其从者，前往接人。"于是土司唱二句，从者和之，随取喇嘛铙钵、旗伞、喀带各一件，鱼贯绕场走至神女家，授喀带于女。

喇嘛读云："神女别其父母，随土司去。"演神女者，向其父母俯首四句，旁人皆和之。其父母演不舍状。神女既随众人去，其父立棹上望之大哭。众鼓吹迎女归，坐土司侧，鼓乐始止；神女之父母亦下场，自此不复入剧也。

喇嘛读云："三年后生一女。"场口上一盛装女子唱二句，其意云："我从此降生，作土司女儿。"唱止，仍扬手扬脚，走入土司处，坐神女侧。（凡夷戏演员，不唱不演，只走路时，皆扬手扬脚行，奏金鼓。场周戴面具者舞蹈，唱时在场者皆和之。喇嘛读本事时，全场静肃为一定例，下不复述。）

喇嘛读云："土司延一黑教喇嘛来家打卦。"场口上小丑二人，一扮黑教喇嘛，一扮演沙弥，负法器从上，演种种诙谐取笑状态；观者吃吃大笑，历时许久始下。（此小丑极善演剧，常演剧中配角，频频出台，扮无数人，各色毕肖，观者每见其出场，精神为之一振，故其所演过场占时最久，唯不能唱。唱词改为道白，对土司卜云："此女仙根，后当大贵。"遂下，其实当唱也。）

喇嘛又读云："三年后又生一子。"场口上一盛装小儿唱两

句，走至土司处，坐土司侧。

喇嘛又读云："土司延一道士来卜。"场口上又一戴羊皮面具者，走至土司处打卦云："大贵多灾。"唱二句下去。此等人物上下表演时，余人皆静坐不理，不似汉戏之配角主角一同做戏，互相衬托也。

道士既下，金鼓止时，喇嘛又读云："土司既娶神女，相得甚欢，八年未幸大妇，大妇考问小娃子，得其情。"于是演妒妇者起身，呼其二小娃子问云："土司许久不来，何故？"小娃子初不敢言，被逼不已，以实告知。妒妇戟指向土司唱二句，率小娃子同下。

喇嘛读云："妒妇恨神女，变为活鬼，将往报之。"读毕，活鬼尚未装成，延长金鼓时间，场周戴面具者跳舞待之。金鼓既止，活鬼上场矣，戴鬼面具，蓬发，衣鬼皮，乳长尺许，手脚皆具长爪，与二小娃子对跳上场。鼓乐皆变节，观众怪号，跳踉久之，入前坐处。鼓吹止，鬼指神女唱，唱已。跳踉如欲扑之。小娃子对跳阻之，久久始止，静坐。

喇嘛念云："神女预知活鬼将来害已，对其二子言将升天去。"于是神女起立，对二子唱多辞，走立一棹上，二子牵衣若不舍状，合唱二句，神女又唱句，唱辞并在于喇嘛所读之书内，喇嘛持示之，使对书唱，不似汉戏之须背诵也。已而神女下场去，喇嘛向大帐房一鞠躬，观众知将停戏吃茶，纷纷散去。场上人物依次各唱一句，跳舞下场。最后戴面具者皆合唱合舞下场。上午戏毕，吃茶与糌粑后，再依次上场继续演出。

（四）夷戏考略。夷戏起于何时，甘孜人不能晓。查其各戏剧情，率多夸张黄教神通，讥讪黑教，知其创于黄教徒。又演故事之先，必演狮子寿星献酒等吉祥杂技，知其道源于中国。又开场时，必演汉人放大炮一则，其汉人戴冬帽，穿马褂，扎腿甲子，赤足，（夷人无袜，无可装饰也。）穿鞋，开花脸，（《妒鬼传》中亦有汉人二个，亦开花脸。）则似清时始有之也。然其剧场布置与表演方法，则与西洋古剧相似。今日希腊罗马所发现之

古代剧场遗址，皆圆形，观众环坐场周，戏剧演于最中最低之平原上，所不同者，观众有座，且逐层增高耳。其剧亦布景，近写实派，同场内可设数家庭，数山谷林野；又似浪漫派，剧情逐段说明，夹以唱做，似宣卷亦似弹词，亦似近世之电影。剧中夹演杂耍，似把戏。其揉杂中西各剧而成者欤？彼演剧亦有祀神，其神为李老君[①]，装小箱内，供于剧场正中，插一大树枝之下，其旁即堆演剧时需用之杂物，此亦汉戏供太子神情形也。又《鹦鹉传》中跳歌装十余次，皆有人持马铃一挂节音，此制唯西藏为然，康地跳锅庄者，皆不如此。又开演之先，演剧者例办藏坝娃数人，鼓乐焚香，迎大佛都督入座。剧毕，如仪送还各私帐。据以上推测，夷戏创于西藏，始于清代，由黄教喇嘛之曾游北京与印度者，摄取中西剧制而变通之，自以本地风光，编剧传演者也。

五十、“活鬼”

甘孜有“活鬼”。“活鬼”者，鬼魂凭生人体（尽属妇人），生人不觉，夜寝后则离魂魅人；魅人不得，则害其本夫。故娶妻者畏惧得活鬼也，人皆传说如此，究亦未见鬼魅实况。

前日至郎章喇嘛寺，见其后楼上有一女子，与一喇嘛共居。此喇嘛名查喇嘛，对余言：“此女活鬼也。吉宗村人，前随人来孔马寺看夷戏，郎章喇嘛见而识之，召其父母来，使舍此女人入寺住，并召查喇嘛来伴居，饮食皆由郎章供给。”余欲详看此女何状，使通事呼之，不肯来。以钱召之，仍谢不来，以手遮面逸出门去。传活鬼见大人则畏怯心跳，不可直呼为活鬼；呼则惶急投水死。余偶高声言活鬼二字，查喇嘛必扬手乞低声云。

---

① 实为藏戏祖师唐东杰布，因其像颇似道教之李老君，故当时西康汉民称其为“李老君”。

五十一、查喇嘛神通

查喇嘛居罗锅梁子之岩洞中，系红教徒，持咒，传其能阻冰雹风雨，善圆光术，能照知人之前后身。甘孜唱夷戏时，正八月上中旬，适为雨期，每年照例由渠阻雨。戏毕后，每家出青稞1碗报之。阻雨不住，当受孔色家鞭扑。据余所见，甘孜演戏十五日，每日皆夜雨，早膳后晴，戏毕复雨，有时纵因河他岸雨势欲波及，竟疏雨数点而霁，未识果渠之力耶，抑天候固然也？其圆光术余曾召试之，亦微有中，但不可复试。再试则与前言不符甚远。初次言董委员前生为建昌马，10余日后再问之，云为白衣人，则前次所言万委员之前生也。余等由是不信。

五十二、喇嘛粮

凡佛都督，每秋获后，约九、十月间皆出寺，率其从者周历该寺有关系之村舍讨粮。盛装骑马，行前一僧大呼云："某佛都督要青稞、豌豆。"村民闻声，各以豆麦出付之。最阔或有势力之佛都督，如仙根喇嘛等，年收至百余石之多。郎章喇嘛体躯肥重，不能出巡，则以其相片使一沙弥负之，并荷其所着之衣帽出巡讨粮。

五十三、夷烈女

或谓夷俗淫荡，人尽可夫，无为人守贞者。唯甘孜仙资家（前孔色土司管家）长女名某，前与朱宪文侄名某者私通，已有孕，为父母所觉，仙资不欲女嫁汉人，逼使绝之。女不可。适宪文知其事，逼侄回川，女遂削发为尼，竟不再嫁，诚烈女也。仙

资女皆有色，此女尤美，曾于坝会中见之。

五十四、甘孜县署

甘孜县署即故麻孜官寨，改流时，麻孜已绝，改为县行政公署。其寨凡楼屋四层，崇墙围绕为方围，屋缘墙筑，纯夷式，无贯柱，层层叠砌而成，有经堂宝顶与佛像，回廊互通，长梯陟降，颇宏伟。正寨凡屋50余间，外绕廊庑10余间；后方附寨相续，凡3层，屋20余间，屋顶相连。现正寨下一层，仅一屋，充监狱用，余尽圮废；中层住土兵与其家眷，并辟大堂于此，败者什三四；上层住知事及衙内员司与其家眷。两等小学亦附于此，仍有坏屋三四间；最上层全空，四围廊庑，尽已拆毁。附寨仅屋数间可住人，现作保正候差房。

此寨未圮败时，宏伟崇丽，为北道第一。自作县署后，历任官吏传舍视之，听其圮坏，不肯修理。十余年来，由污秽而破滥，而罅漏，而倾圮。而拆卸。至今日，唯大堂与知事住屋不漏而已。其余各屋，雨漏贯三四层，木料霉败，廊壁倾斜，居者或值雨夜，衾褥尽湿。尤可笑者，碉内本有甚精美之厕，而居之者恶其偏远，率粪尿于窗外或空屋中，以致院内室内，屎尿狼藉，臭秽熏蒸，俨同公厕；尿水从屋板下浸，挟土滴楼下屋中，使其顶板上垒垂满板如钟乳。土兵家眷概住寨中，甘孜柴贵，每被拆屋为薪，大好官寨，夷为乞居，良可惜已！

在甘孜日，某知事迎住寨中，连夜大雨，不能成寐，数瞩某稍修理之，某调乌拉娃捶屋数百工，而漏如故也。盖甘孜俗：官署土木，概由民夫当差，不给钱粮，但以鄂巴（小头人）一名督之而已，以故民夫工作甚惰，随手敷衍，等于儿戏。夷寨皆平顶涂土而成，无瓦，土不平，水潴成潦则漏，漏则屋败，故夷俗概1年平土1回。官寨数十年不修，屋顶草满，水概不行，故漏也。修理之道，应从新填土，而差民工作苟且，但以木条拍之，

故无益也。再促某知事修理之，乃复调民夫，铲土更新，屋始不漏，而随地便尿竟不能革。

服官甘孜者，每羡孔色官寨之华丽，而自惭县署秽恶，颇有倡为另建县署于关帝庙之议，不知麻孜官寨，昔固华美十倍于孔色。汉官自不修治，致此颓败，纵年修一新署，宁有益乎！果县官皆有十年之志，呈请薄拨公款，培修此寨，使复麻孜初亡时状，则碉房百余间，驻兵一二连以卫县署亦可，尚患无卧寝处，而必另建新署耶！

五十五、瞻对娃

瞻化县昔为瞻堆土司地，官书作瞻对。清平瞻对，置怀柔县，民国以与河北怀柔县同名，改瞻化县。世俗犹称瞻化人为瞻对娃。瞻对娃慓悍横豪，驰名全康，邻县人闻瞻对娃名，莫不恇怯避之也。瞻对虽山地，而瞻对娃善驰马，能于疾驰中，自马背反身拾物地上及射的贯革；又隐身马腹而驰，侧不见人；又自马背跃下，足履地乃复腾上。凡诸绝技，余皆曾眼验之。瞻化地薄，生业凋敝，其人多为盗劫，北道各险隘皆劫场也。昔在藏番治下[①]，备受诛求凌虐。故于今日，颇敬畏汉官，唯亦敬畏之而已，欲使宛转从命，仍不可能。

瞻对娃最无理性，畏威不怀德，昔张茂轩署此县，务以柔德治之，夷遂益骄蹇不知法。朱倭械斗事件，张茂轩亲往瞻对娃营内说和，竟不谐。迄闻向营出关，则自卷兵回瞻，于是科以越境滋事罪罚银40秤，亦遵缴不敢还也。张赐培继署瞻化，颇饰武威。瞻对娃重官胜于张茂轩时，然传案常不到，辄曰："不敢见官。"不敢见官者，拒捕之代名词也。张办各案，大抵委四品总保办之，总保所不能办者，案即停滞，大盖案与谷日案由是。去

[①] 清同治四年，清廷将瞻对赏给达赖管理，成为西藏地方政府在康一块飞地。宣统三年（1911），赵尔丰始将其地收回，建怀柔县。

年瞻对娃往朱倭打战（事详炉霍报告朱倭械斗案）。有道孚夷大锅庄与汉商阎朝禄商队骡子一群，行经战线附近，瞻对娃遂劫去5匹，道孚娃不敢抗，忍而逸去。本年张茂轩知事自瞻对卸任回炉，经道孚，因预征案交代未清，瞻对娃8骑追及之于此。张既已认账，大锅庄与阎姓亦乘势索骡。瞻对娃置不理，阎姓等调所亲民丁百余人，持枪佩弹，驻道孚市胁之，阻其归途。瞻对娃虽只八骑，佩枪游行自若，泰然如不在意。既得张茂轩手结，乃跃马欲冲回瞻对，道孚娃竟不敢开枪，尼之而已。其后县署倩人出为调停，始允清还而去。仍由道孚知事行文瞻化知事代清之。瞻化知事张赐培新到任，颇树威仪，诸夷清还五骡缴县署，张屡函催道孚来取，阎姓与大锅庄竟不敢入瞻取骡。延至近日，始由瞻化县署专送往道孚。瞻对娃之声威，此见一斑。

五十六、瞻对娃凶杀案

瞻对俗：杀人不偿命；迫不得已，赔命价而已。其人慓悍轻生，睚眦杀人，视为当然。故瞻化凶杀案层出不穷。下举现知事张赐培任内所办凶杀案，以见一斑。张于本年五月一日到任，迄今才六七月耳。

（一）麻日村烧杀案。河西麻日村民日登，于去年二月初十日邀同村民巴登，至其楼上饮酒，突出家人将巴登乱棒打死。巴登姊弟四人，长兄趋登为僧，次即巴登。又次名茨臣，又女名桑登日麻，为觉母子。巴登既死，茨臣控日登。据日登云："巴登弟兄不睦，疑为日登刁唆所致。前岁秋间，日登入城上粮，巴登于夜二更时潜来其家纵火，烧死妇人1人，烧残儿女各一，烧损牛羊粮食甚多，其后趋登喇嘛与桑登日麻并向渠云房屋系巴登纵火所烧。曾请总保头人说案数次，巴登不理，故忿而诱杀之。"前张知事时，曾饬上瞻、河西两区总保，调处此案，头人判巴登是否曾烧日登房屋，着两家各寻出亲眷10人赌咒，如敢咒云巴

登未纵火，即由日登出银两秤，偿巴登命价。嗣因茨臣未能请得赌咒人来，日登亦未偿命价。本年五月，茨臣再来县署控告，县署捕日登来，日登请传趋登与桑登日麻质问。茨臣称："桑登日麻前日捡柴，被大树打死，趋登赴炉城控告，久无信回。"张知事判罚日登有期徒刑十个月，改罚金300元，许以藏洋折缴。茨臣湮灭证人，处拘役一个月。双方具结完案。

（二）谷日村劫杀案。瞻对当藏番管辖时，每村委名誉代本一或二三人。"代本"犹营长也，其权实如村长。归川后，代本世袭如故。谷日村只一代本，生子四人，长雄鸠，次呷宗罗布，早死；又次四龙八吉；季，充撒加。呷宗罗布有子名七墨汪青，与诸叔并雄健争势。老妇死时，虑其叔侄不相能，使季子充撒加与孙七墨汪青共娶一妇，娶于下瞻甲雪（即甲溪村）代本格松彭错之女。此女入门，爱七墨汪青，充撒加恨不得同宿，暴厉激怒，常为口角。七墨汪青与妇避居牛厂（瞻对娃率有牛厂）。已而同赴甲雪村去。本年三月二十五夜，七墨汪青与格桑彭错突率甲雪娃工布丁等16支枪来谷日，杀充撒加与其兄雄鸠，劫快枪2支并一人去。去时呼啸过县治，县署士兵力弱，不能治也。雄鸠子松龙泽里才十余岁，报案后，张知事许继任代本。县署迭向甲雪传七墨汪青与格桑彭错，皆不至。并谓雄鸠仗势霸产，致侄逃逸，又阻甲雪娃行过谷日大道，又对百姓横暴，渠等杀之为民除害等云。后闻县署有派兵捕人之说，复上禀，措词强硬抵抗，只准派员在麻日山顶上说官事，并要请做主判分雄鸠家财产云云。至今此案无法办理。

（三）通消村斗杀案。河西通消村民阿我与噶宗温清二人，饮酒说笑，酒醉失色，抽刀互砍，登时杀毙噶宗温清在地，阿我亦负重伤。尸亲白马彭错告案县署，饬河西总保理处。据云阿我重伤已疯，判渠以牛毛帐篷与牛赔偿命价，具结了案。此阳历八月间事。

（四）大盖凶杀案。大盖喇嘛寺为瞻对第一大寺，向多不法。亦如甘孜之大金寺也。有大喇嘛乌金夺吉者，素与主持喇嘛

阿登赤乃不睦。乌金夺吉之兄阿噶，素横恶，向亦出家该寺，后还俗，数以气凌赤乃等。本年六月十一日，该处大经会毕，大喇嘛为村民男女摩顶淋水；乌金夺吉正为人淋水，突有小喇嘛二三十人，用乱刀将其戳毙，男女骇散。时阿噶与其母妻亦在会受淋水之礼，仓卒并为僧侣所缚，立将阿噶枪决，囚其母妻于幽室。阿噶季弟在麦科牛厂中不知，喇嘛寺复派枪突往杀之，抄掠三处财产牛马入寺无遗。事关于上瞻总保。二十六日，总保夺吉郎加始报县署请究。张知事传喇嘛阿登赤乃等不至，呈数阿噶历年作犯科事，谓其为民除害，请奖。后县署度传拘不到，许派员至谷日断案。首先饬其放出死者家属，次议归还财产，历十余日，竟抗不遵。全瞻村长、头人、大喇嘛等居间调解者数十人，始允将家属放出。后议罚款与命价，喇嘛等呼啸去。至今此案悬不能结，另条详之。

（五）色威凶杀疑案。上瞻色威村代本阿拉之子格松札喜，曾与百姓阿泽拈香 3 次。阿泽曾以洋百元、珊瑚 6 颗寄其家。后索之，格松札喜只以 9 元还之。二人失欢，尚无隙怨语。阿泽之兄名阿雅，为恶若寺小喇嘛，十月初二日，奉大喇嘛命，往各乡讨青稞，途值阿拉与其子格松札喜。阿拉扭阿雅云："我二人的事，今日宜了。"阿雅怔云："无事。"阿拉便给一掌。阿雅还殴，阿拉遂抽佩刀击之。阿雅扭脱刀鞘，遂直刺入腰。格松札喜亦抽刀自后斫之。阿雅重创，倒地佯死。阿拉父子逃去，卷家人其牛厂，便与牛厂俱徙去。阿雅后经村民负回其家，尚未死。其母问与代本何仇，曰："无之。"一日遂死。村中头人四郎洛布与阿泽报案，缉凶已逸。现饬上瞻总保招阿拉出理，尚未报。

（六）饶禄劫枪案。饶禄村近日每夜派人守隘防奸细。前数日之夜，守隘者四人，只多登一人有快枪一支，余俱赤手。四人轮一人登隘守，三人息隘下山凹，烧茶守火。先是多登无枪，假枪于翁清，翁清又假自波日娃白果登朱。是夜儒珠先守隘，次易多登，当再易，儒珠曰："时已将曙，使竟守至曙可也。"三人曰："且视之，恐有意外。"儒珠自往视之，归云："呼之犹应

矣，不足往视。”遂至天曙往视之，多登已死卧，枪失，致死系刀伤。众保总疑儒珠谋枪毙命，今尚械系查考云。

五十七、大盖夷禀

大盖喇嘛寺凶杀阿噶弟兄三命,并扫掠其财产,拘系其家属一案,经张知事派员往谷日地方为之处断,判放出家属,缴还财产,赔3人命价3000藏洋,缴凶枪3支,县署外罚银100秤。喇嘛寺不遵。县署宣言调兵讨之。余等行过大盖,该寺僧侣来诉云:“命价赔到千元一人,瞻对向来没这规矩。”随上一夷禀来,译云:

自赵帅到瞻化以来，各地杀死人命，命价高矮大小有例，阿色牛厂卡加家杀死七人，赔命价五秤，罚款一秤，以铜器作抵；拉日麻杀死六人，命价每人五秤，完全以铜器作抵；墨巴杀死热噜代本桑约共九人，每人赔命价四秤，完全以铜器货物作抵，罚款未缴分文；朱倭杀死七人，命价四秤，罚款五百元，以铜器货物作抵；大盖阿吉村杀死乌金儿，命价罚款共四秤，以货物作抵；马营长的兵杀死三人，罚款命价，每人三秤，均以货物作抵；前任张监督任内，杀毙土兵泽翁，命价二秤，以货物作抵；投李旅长的札松工布被杀，又杀死家属老少五命，命价罚款，分文未与；今监督任内，谷日杀死二人，命价罚款，分文未得；康立村日加马家杀死一人，带伤一人，命价罚款，分文未得；日须牛厂甲朱家儿被杀，命价未赔。以上命案甚多，并未派兵去打。大盖喇嘛寺所杀原是匪人，为地方除害，不唯不奖赏，反要出兵来打，实在不公！

此禀所言，足见瞻对凶杀案之多。内云以铜器货物作抵者，谓不缴现金，而以器物作钱。值二元者，可折价八九元，实数甚小也。后言今监督任内各案尚有数案未经报署，亦有曾报署者数

案未列人，可知瞻对杀人事件尚不止此。

又该寺上我一夷禀，说明其杀阿噶弟兄三命与扫掠财产理由云：

甲该家阿噶弟兄。第一条：喇嘛乌金夺吉不该将茂古喇嘛郎卡独吉大刀斫死。其在格拖喇嘛寺[①]毒死坑博白马一喜，掌教喇嘛麦浪、札巴嘉恩弟兄，被他将鼻子割了，这几人一命抵一命。第二条：其兄阿噶在大盖寺当札巴时，麦科神庙及塔子被毁了，大盖寺会首为此罚了他四百八十元；又抢大会首登子七百元；竹庆寺会首泽翁等因闻阿噶要治死他，又送了五百元；又有老陕在寺，被他偷去麝香，房主被罚了一千多元；又抢去札巴阿泽四百元；又到东谷去抢人快枪一支，大盖喇嘛寺会首为此事赔了五百元；又抢劫宗堆坝马寺，又赔了一千八百元；又偷人麝香，喇嘛寺赔了二百元；初十又抢喇嘛寺会首名下二百四十六元；又欠铁棒喇嘛名下十一元。大盖寺阿噶偷人抢人欠账，共赔去七千七百元，应以其家财作抵。第三条：此外，甲该家阿噶弟兄所为不法之事，喇嘛寺已拿得有凭据者，凡有私造义兴茶票印板与私宰银元截抽中段之器具共二件。甲该家实系为非作歹之人。我们处死盗匪，不加奖励，反要处罚，请求委员大人做主！

该寺另有冗长夷禀详述以上各事，持为该寺杀人抄家拒捕抗官唯一理由。究其实，全无凭证。所言喇嘛乌金不法事，皆云在德格格拖寺所为[②]，与大盖寺无涉。而阿噶偷抢拖欠各款，皆在该寺为札巴时。其还俗已经5年，未曾提及。杀之而后条举，又无人证物证者也。唯私造义兴茶与宰抽银元事属实，亦皆事前未报。乃该寺居然自诩除暴安良，抄家抵债。又“一命抵偿一命，处置甚公”，据为抗官口实，瞻对娃之番横，大抵如此。

---

① 即白玉县之红教大寺噶拖寺。大盖寺亦为红教（宁玛派）。

② 白玉原为德格土司领地，故此云“德格格拖寺”。

泸定考察记*

（1939年）

一、序言

余性好游，登山必期造巅，涉水必欲穷源，古迹名胜，必自验而后快；民情谣俗、市易之事，无不留心。口好问，耳好听，眼善察，足能跋涉，手喜抄记，故游迹所至，每能得其地概况。泸定在川边，为开发最早之一县，扼汉藏茶马贸道枢纽者一千余年。其间必多可观可记之物，可搜可采之迹，可歌可泣之事。好游如我，安可不获悉！二十七年冬间，赴泸避冷，得信步流连，遍履全境。搜奇索秘，小有所获。大都发前人所未觉，而资后来者摩挲寻味之材料也。略事整理，资治史者研讨。

二、康泸界标

康定、泸定两县县界，在瓦斯沟与冷竹关间之大岩口，地名大嘴。自此东下鸳鸯坝，越大渡河、三台子，入岚州大山。西上黄草坪，入大雪山；其北则大冈、瓦斯沟、鸳鸯坝、亢州，皆属

* 本文原名《泸定导游》，连载于《康导月刊》第2卷2—9期。

康定。此民国二年泸定设县时所划界也。清末赵尔丰所拟划之泸定县界，盖不如此。赵收咱里、冷边、沈边三土司印付泸定巡检，即拟以三土司辖地为泸定县也。咱里土司与明正土司之地，为柳杨东出八里之大藏桥。今之日地，头、二、三道水，瓦斯沟、大冈等村，皆属咱里。本篇记述范围，仍从大藏桥起。

三、大藏桥

大藏桥，不识何时何人修。百年前为康泸间要地之一。在柳杨东8里（或云10里），此段河谷，比较宽敞。南山一水，瀑泻而下，小桥跨之，高出海面2084公尺。距桥各一二里，均有岩路，若锁闭然。其内有民居数舍，已甚衰敝。今尚称“文献街”，则可想见昔时兴盛之状。自此又东4里，地名大河沟，木桥跨溪，虬书“万缘桥”。民国初年所建，桥亭尚新。其西申亢附近之善缘桥亦然。独此著名已久之大藏桥，无桥亭，亦无题识，桥式陋敝，知其非极盛时之旧桥也。大抵打箭炉至瓦斯沟之河谷，岸山挟束，如绝壁对峙。山上雪水，泻下成溪，皆为悬瀑奔泉之势。所挟石砾泥沙，随水堆叠于河谷低平大道所经之处，与岁俱增，分披左右，有如堤防。渐使河床隆起，成鸡胸式，故此上建桥，每数十百年，必为沙石所湮。盖河床高出旧桥之上，或竟为沙石所击坏也。余疑大藏桥为果亲王入康时所建，当时打箭炉同知，与明正土司等，筹办大差，修饬津梁、行馆，因建此轿，亦未可知。大藏二字，必非译名。今则代久年湮，市街荒废，旧桥亦随沙石埋没，仅存遗痕已耳。

近查嘉庆《四川通志》“关隘”条，于“打箭炉”下称：“大藏桥卡，在厅东三十五里。”又“铺递”条下称：“深亢铺，在厅东十里。柳杨铺，在厅东二十里。大藏铺，在厅东三十里。日地铺，在厅东四十里。头道水铺，在厅东五十里。大冈铺，在厅东六十里。冷竹关铺，在厅东七十里。……”此所谓“大藏

铺”，即为大藏桥地甚明。据此，尤足证大藏桥为百年前康泸间冲繁之地。

四、日地名胜

日地海拔1800公尺，在康定至瓦斯沟之幽长峡谷内，地势最为开敞。盖其地质为花岗石，易风化也。以是农地与民户独多，岸山倾斜，日照宜人，气候亦殊和暖。市肆兴盛，在柳杨之上。民国二十五年，建委会饬康泸两县大道各市建坊，表书道里、户口、物产、名胜，以道游人。日地坊所标名胜，有“华山积雪”，“宝灵古刹”，“喇嘛飞泉”，“石笋插天”，“天仙花桥”五条。询之土人，据云：“华山，在南岸极高处。”查此峡谷由打箭炉水蚀断大雪山脉而成。其山脉南连木雅、贡噶，北连大砲、海子诸山，平均高出海面6000公尺以上，为汉康两民族之大扞壁。惟此深陷数千尺之峡谷，沟通两方。峡谷之岸，即6000公尺以上之雪峰也。冰雪侵蚀，多成花瓣矗立之状，土人呼为孽山，南北两岸皆然，不必日地之南也。然他处岩石壁立，障眼不能望见，日地之南岸较斜，故得望见积雪，拥为专有亦宜。宝灵山，在日地南坡老林内。寺供地母，传甚灵异，每年春夏，往朝者甚众。余见天仙桥侧有石砌大道上山，甚修整，询其所通，因知其事，未往游也。石笋，在日地西南山半，西行时舆中可望见之。天仙桥，即日地东端之木桥。“喇嘛飞泉”，闻在日地东五六里二道水山后，地名喇嘛嘴，有雪山水泻瀑，故名。查二道水与头道水之间，始见泻瀑。其瀑即小天都，疑即所谓“喇嘛飞泉”也。果尔，则应改为“天都飞瀑”。

五、头道水果亲王行宫

头道水、二道水、三道水，相去各约里许，并有人户。峡谷

之水至此，如跌三阶，激冲巨石，怒腾百丈，珠沫飞溅，蔚为奇景。头道水位最东。百年以前，自川来打箭炉者，皆自冷竹关上黄草坪，逾大冈村，循金钗匾斜下，会路于此。（观前节所引《通志》“铺递”条文可知。）今其路基，尚隐约可见。盖其时冷竹关、瓦斯沟间之岩路，尚未凿也。当是时，头道水之地位，与今之瓦斯沟相当。市街栉比，不似今之双屋相守而已。

清雍正初年，西藏受准噶尔人之逼，清廷患其劫持达赖，迎达赖七世于泰宁惠远寺安置，设泰宁协护守之。十二年，准噶尔请和，诏果亲王与章嘉呼图克图赴康，自泰宁送达赖回藏。果亲王宿头道水，爱其飞瀑，题诗刻石云：“才过鱼通栈几重，忽看飞瀑泻高峰；天将王乳流悬壁，人道金山傍古松。到此顿教开俗眼，坐来直欲洗尘胸。十年山水经游遍，不信奇观意外逢！”当道遂营行宫于此以媚之。传果亲王自泰宁回，勾留于此行宫者数月，其行宫在瀑下桥侧。光绪五、六年时，洪水暴发，山石随瀑崩坠，将果亲王诗碑、行宫与市街一并掩没。今则土人已于漂石积沙上重辟田圃矣。

头道水居民师正国，今已 62 岁，原化林坪营卒之后。9 岁时，徙居瓦斯沟。为余言：“头道水原系瓦房大街，果亲王行宫与诗碑在其西端瀑下小桥南头。大门三进，皆向北，雕画人物，甚为华丽。厕系坐式，为生平仅见。儿时曾试之，高不可坐，登蹭为之。时尚有人守看。但全房已朽矣！十二岁时，山水大发，将全宫及市街打毁，诗碑湮没。其时我尚居瓦斯。大水后始移居于此。”谈时，适有汉源负茶老人在侧，自云：“今五十九岁。八九岁时，随诸父叔习负茶，力仅胜三包，每追伴不及而啼，为同行讪笑。过此地，识其为大街，有王宫在此，今尚能记忆。迨少壮过此，则墟莽也”。凡此均足证头道水市街与果亲王行馆，为前五十年被水湮灭，为时应是光绪五年或六年也。果亲王诗碑，在化林坪，与泰宁者皆存，独此地诗传而碑没。余昔曾遍访之，无能言湮没之事，幸赖此两老人传其厓略，即此已可见边区文献收采之重要。

查果亲王，名允礼。清世宗第七子。受业于长洲沈归愚，颇以诗词名世。雍正十二年至康，十三年返京撰有《西藏志》传世。

六、小天都

头道水后崖间瀑布，在川边各瀑布中为最美胜。其右侧岩上，勒“小天都”三字，世传果亲王笔。余曾攀登崖壁，扪其款识，乃“乾隆五十七年仲□，文华殿大学士孙士毅书”十八字。查果亲王前诗，与“天都”字义无关。又乾隆时，查礼等人题诗，皆称头道水瀑布，不云“小天都”。可知小天都之名，乃孙士毅所命。世徒知果亲王，妄以属之耳。

土人相传：打箭炉河，汇三池之水而成。二池在折多上游，一池在头道水上方。兹所谓池，即今人所称之“海子”也。《四川通志·打箭炉厅》“山川”条云：“头道水，即三池水之一，雨后有瀑布可观。”盖即指小天都瀑布。余曾徘徊瀑下，细察瀑痕，古昔原自今瀑之左方二三丈处泻下，溜痕与滴痕宛然可验，今瀑盖五十年前大水后所迁。查其大水之由，必非雪山崩坠，殆由上游山间有池，偶然溃裂所致。此带雪山，常因冰河侵削，于山半成池，池亦常溃裂，酿成洪水之事。如康定南门外之乱石坪，即乾隆时“黑海子”崩裂时大水之所冲积是也。《四川通志》“三池”之说，必有所征。余询师姓樵子，据云：常攀登崖顶芟薪，未见有池。是昔有池而今无池，其为池崩所致，可知也。又昔时“雨后有瀑”，今则四时飞瀑，可知昔因有池节水，故必雨后乃瀑，今则雪水直下，故无间晴雨而有之耳。

此瀑除果亲王外，查礼、惠龄、孙士毅皆有诗。查礼诗云：“山高出流水，百尺挂飞瀑，喷腾响震天，声若狮子叫，寒光洒急雪，或怪珍珠跳。入座闭目听，一洗心烦躁，终夜不成梦，神气多被耗。造物太好奇，故遣波倾倒，惜哉名胜地，乃结西南

徼。”惠龄诗云：“百战归来此心机，匡庐风景认依稀。玉龙倒挂将山隔，银汉斜翻作雨飞。练影何年开石窦，雷声终古响岩扉。悠然小憩空亭里，雪波如花欲湿衣。”孙士毅诗云：“疋练斜翻织女机，天台黄海见应稀。谁教下界千畦润，端在岩层一道飞。壮观宜留韦镇节，安禅只少远公扉。骁腾犹似征西日，十万貔貅响铁衣。”（和惠龄）又“四面巑岏积翠重，寻源毕竟自何峰？涛奔绝巘惊沙鸟，雪喷炎天失火龙。好句传来金掷地，高怀定见宿罗胸。徐凝界破诗非恶，粉壁笼纱一关逢。”（和果亲王诗碑，皆步原韵。）

余考查礼，系宛平人。乾隆时再征瞻对及金川之役，皆预其事。著有《西域行》诗集，嘉庆《四川通志》多收入之。后官四川布政使，湖南巡抚。惠龄，蒙古正白旗人。曾任河南、湖北、山东等省巡抚，乾隆五十六年，以四川总督衔，驰赴西藏，为参赞大臣。会同福康安剿办廓尔喀，督理粮运。五十九年，与福康安、孙士毅等同由打箭炉返川。孙士毅，浙江仁和县人，乾隆二十六年进士，五十二年，任两广总督；五十五年，调四川总督，寻改两江总督；五十六年，授吏部尚书，协办大学士，此其称文华殿大学士之由也。是年秋，廓尔喀扰藏，四川总督鄂辉领兵赴藏，命士毅往摄川督，士毅驰驻打箭炉，督办军糈。次年春，因台站牛病，转运不灵，复赴察木多督运。嗣因大军前进，复驰至拉萨，督办粮运。事平，授文渊阁大学士，仍偕福康安、和琳驻前藏筹划善后事宜。五十八年，以士毅年逾七十，改福康安四川总督，已而福康安率金川土司入觐，仍命士毅权署。五十九年，调福康安云贵总督，和琳四川总督，复因和琳入觐，仍以士毅署川督。以堵湖南苗乱功，晋封三等男，其年六月卒，谥“文靖”。是“小天都”三字，为士毅初赴打箭炉时所书，其与惠龄唱和诗，则班师过此时所为也。又士毅第二诗，系和果亲王前作，亦步原韵。而嘉庆《四川通志》，乃以果亲王诗与查、惠、孙四诗分系于头道水、小天都二条之后，又将头道水与小天都，分列于山川、名胜两门，竟不知其即为一地。又谓“小天

都”三字为果亲王所题。当修志时，必曾饬地方官吏郑重搜访，乃亦讹谬若此。则其他展转传抄之载籍，与信口雌黄之著作，更不可恃也。

七、瓦斯沟

瓦斯沟，海拔1560公尺，当打箭炉水入大渡河处。有上、下二市，相去2里许，共50余户，皆汉人也。其地在泸定桥与打箭炉之间，相去各60里，为一重要宿站，市肆相当繁盛。唯查嘉庆以前，此地尚无市肆，缘当时冷竹关崖路尚未凿通，官商孔道，系由冷竹关上黄草坪，经大冈村，下合头道水故也。嘉庆《四川通志》称打箭炉水为泸河，谓其“至大冈入大渡河”，不曰“瓦斯沟”，可以知之。

然考明以前川康交通，系由岚州下山，自瓦斯沟口渡大渡河至炉，即清嘉、咸以前之天全茶运，尚循此路。此地既为孔道渡头，不能毫无人烟。又查市头小学校，系关帝庙改修，遗有铁钟，乃嘉庆十一年六月铸，钟上序文，且谓“旧有钟一口，发音不洪，因而募资重铸”云云。则嘉庆以前，此地已有汉人建有寺庙可知矣。

大抵川边汉人之移殖，以乾、嘉时为最盛。乾隆金川之役，前后三十余年（乾隆十二年至四十一年），恒分三至五路进兵，打箭炉与灌县两路，最为重要。史称其“转运之艰，或数石而致一石；禁旅所至，以数夫而供一夫。”官兵夫役之外，商贾从而逐利者，当不乏人。当时汉人赴边者之众，可以想见。居边日久，或遂娶妻生子，垦地经商，乐此不归。所有瓦斯沟等处之汉人，当系此时徙置。其后廓尔喀之役，虽仅三年即平，但四川总督之自炉赴藏从役者，达于五人之多（鄂辉、惠龄、孙士毅、福康安、和琳），其他官吏、胥役、兵丁、商贾，可以推知。此役甫定，川中“教匪”之乱大作，川人避地不归者，应较往时

更多。大渡河谷之采矿事业，此时最盛，瓦斯沟市廛与庙宇应亦由是建设。再十余年，即嘉庆十一年，而有铸钟之事耳。

再查嘉庆十一年所铸钟，称此地为“瓦寺”，不曰瓦斯沟。康语河沟内有农户者曰“石”，或“寺”，可见此地原有“西番”农户。“瓦斯”二字，系转译康名，“沟”字则为汉人所知。

八、瓦斯沟铁索桥

瓦斯沟有铁索桥，为泸定桥外第二大桥，交通价值，亦殊伟大。上下鱼通数百户，土客人民，对打箭炉之交易往来，无不出此。查其铁链，锤痕未漫，知修成未久，遍察四周，未有碑记。询之土人，云是鱼通某喇嘛所修，初颇信之，以喇嘛建桥，概无碑志，若汉人，则未有不竖碑者也。后闻杨开堂云：系康定王复春之先人所建，然亦不能道其详，予曾两访王复春，询得梗概如下：

王之先世，原湖广人，清初入蜀，落籍新津。五世祖世美，受明正土司聘，来炉掌书记，俗称“稿爷”。历明亮、昌怀至祖父用林，皆以办稿为业。用林生三子。长宣楼，次远斋，三子早卒。宣楼从理塘土司幕，又从马提督维骐军幕。历保候补县。远斋少曾失明，以惜字自忏，渐复能视。父子发愿成一善举，以赎历世舞弄文墨之咎。用林殁于光绪二十一年，所遗房产外，有银六百两，嘱二子以修善举。适瓦斯沟沙乡约来炉，谈鱼通喇嘛修桥事。缘瓦斯沟原有溜索桥，地陷，水急，河阔，竹索易断，渡者时有漂失。鱼通某喇嘛，发愿修铁索桥，土司闻其多金，入以罪，勒去，桥功不果，闻者莫不叹息。远斋问其所费，谓约六百金，遂以自承，立兑一百两至荥经，雇工购铁，运此开炉兴工。修桥余款，遂凿宽观音崖石路。瓦斯人士义其事者，愿为立碑，未果。王姓以独立建桥，外未募化，既无报销，亦未自立碑也。

王姓住家，在今中正街邮局斜对，巨宅宏丽，据云祖先所

购，契纸署值百余两，今其时值约万余元。大约光绪中叶之600两，亦相当近日之三万元左右，书生以笔墨起家，能斥如此巨款，为地方建公益，而不求誉于后世。亦贤矣哉！余故乐为传之。宣楼民国九年卒，年七十一。远斋民国二十六年卒，年八十六。

九、岩蟒

瓦斯沟坊古迹栏，标“铁索桥，石岩蟒”二语，不知石岩蟒谓何。于观音岩上，遇木匠杨姓，述其故事如下：

往时瓦斯沟有巨蟒，岁吞一人，于十月十三日行之，成为定例。自瓦斯沟上至日地柳杨，人烟尽绝，转向鱼通觅食。章古（在观音岩后方，为鱼通最南之一村）有孝子奉母以居，蟒悯其孝，久留未吞。既而余人已尽，次当及于孝子之家，母谓子死母亦难活，不如舍母，孝子固不肯从。期既届，母子抱泣于室中。有铸铧匠者，盖仙人之流，过此闻之，询得其故。曰：‘皆无庸死，我能除之。’于是设冶鼓铸于其家，但熔铁而不铸铧。届日之晨，大风雷雨，巨蟒果至。张口于门，上颚承楣，下颚卧地，方将呼吸，铁匠突以铸汁倾其口内。蟒痛极，反身奔走，入观音岩下穴中，五脏焦灼，震撼崖崩，而蟒亦死，全身化为铁质，嵌在崖间。

杨姓导余至岩蟒对岩观之，其地在铁索桥下数十步崩崖上。有褐色蟒影，头向瓦斯沟，半埋岩间浮土中，颈与腹酷肖，径约三尺，形式蜿蜒，惟尾部不全，如截。隔数丈外，复露一段。盖岩层罅裂，为铁矿填充者。探矿家所谓影道，亦曰矿脉者是也。鱼通人民，迷信此传说甚深，咸谓此蟒影为神物，事之甚虔，每逢未年十月十三日，举行祭蟒大会。天旱之年，亦有喇嘛来投牛

肉念经，以祭此蟒云。

十、追忆杨倬之

已故瓦斯沟名医杨倬之，其在炉城，活人无算。向以病，延至寓，始知同乡，居里甚相近。自云："光绪中，以其兄之妾有外遇，并奸夫诱杀之。亡命之黔，遇异人，得医卜星相堪舆诸技。鼎革时，起义于茂州，黑水诸夷落咸附之，众号十万，杀官二十余员。民元后，尹昌衡使人讽以归政，遂弃所部，自投康中，以医自给。落业于瓦斯沟。"又言："数年前，自相眉有晦纹，当死，已备后事矣。于时有贫家某姓女，曾字人，年已逾，贫不能嫁。市中无赖少年，朝夕以恶态诱之，逾墙投石，终夜不能宁寝，其父母不能拒，朝夕痛哭。同市绅耆，于某宴席上谈其事，相与叹息。或讽之云：君尚无后，宜作此好事。遂慨然自任。此间风俗，嫁女者办陪嫁者外，须大会亲友，计非百金不办。杨时尚贫，自度不胜任，邀同席富绅分承之，诸绅中酒，皆慨诺，立呼女父来，命其受帖订嫁。已而诸绅皆悔，杨愤甚，竟独任之，家蓄不给，转贷以完其事。初时激于侠气，未尝望报，事后气平，视其晦纹忽灭，转现佳气。"杨自信延寿一纪。果又十年，至民国二十六年卒。无嗣，抚子即杨开堂，能承其医业，设药肆如故。

杨君所为义侠事尚多，不可胜纪。当时皆未纪录，不意其突病物化也。迄今念之，深以未传为憾。故存其一斑焉。

十一、好讼陋习

世讥泸定人好讼云："家收十石谷，五石供衣食，两石完官租，三石备讼。"余于杨姓木匠谈话验之。当余游观音岩时，独

人，持手杖，缓步从容，遇杨于岩端，行色初匆匆然，蓦见余，突驻足，熟视曰：“客何来?”曰：“打箭炉。”问：“何官?”曰：“商人。”曰：“到此何为?”曰：“闲游。来看鱼通山水耳。”杨因反身导余，指说各村所在，意甚殷勤，既返，复谓余曰：“先生非商人，是公事人。”曰：“然。”曰：“衙门何在?”曰：“小公事无衙门。”“他日到炉城，诸烦撑拄。”曰：“唯。”杨于是自陈将赴炉城兴讼，其辞曰：“原籍陕西，世业木匠，老父时，曾于烹坝佃垦赵姓地，订垦工出自佃户，收获主佃均分。某年荒旱，所得不敷工费，弟兄行艺远出，地遂未耕，未退佃也，赵姓竟以转售他姓，未曾付还垦费。老父在时，曾与理论数次，所给之钱有限，今其地价值甚大，故当讼之。”问：“赵已售业若干时?”答：“三十余年。”问：“曾控有案否?”答：“昔曾控于泸定，未理。”余不甚窃笑，劝其罢控。夫三十年前已结之租佃纠纷，尚欲翻控，则其人之好讼可知矣。因其好讼，故喜结纳公务人，其间弊端百出，愚民吃亏不尽，而终不能自悟，殊可怜也。其他类似此者不少，举此，可见觇其一般。

十二、性的故事

康人于性的事件，都不甚遮饰，尚未若泸定人之遍播性的征象与故事也。游观音岩时，余询杨姓住何处?答以章古村后。地名鬼春对。以其名怪，询取义若何?杨嗫嗫云：“与君皆老翁，言之无碍。此名观音岩，岩后有凹地，形家指为女阴。对岸山势挺对为石毬。每年秋霖，沟水突出，致白杨沟冲成深槽。此间谣云：石毬直捣观音妙，水打白杨一条沟，故号其地为鬼春对，隐语也。”其后遍游泸定全境，每当山崖险处，必有小观音龛，故所遇名观音岩者不下二十余处，每处皆妄指一穴为女阴，而以其他一峰一石为石毬，侮慢菩萨，至于此极，然肆犹含蓄者耳。乃更有好事者，公然延雇石匠，为之雕刻，使其逼肖焉。忆民十八

年过泸定桥，闻县署后韦陀山麓土坑内，一长圆花岗石，被人雕琢为势，极巨极肖，正对桥头之观音阁，其前焚香者甚多，殊骇听闻。当曾劝县知事以土掩埋之，禁人焚拜，始不复见。不图有好事者于佛基岩侧，就石凿刻为巨型女阴，此石隙在大道侧，往时皆见，岩石裂凿耳。夏秋有泉水浸出，行人已指为女阴，固不甚肖，今则肖极，凿痕犹新。尝此万人往来之下，不知石工何颜下手？又是何人雇此刻工？殊可笞也。

十三、大冈战绩

大冈，在瓦斯沟后岩顶上，有“番民”30余户，高硐巍峨，自观音岩可以望见。往时冷竹关、大嘴一带崖路未凿，往来炉城者，自冷竹关越深沟桥，循盘道上黄草坪，过大冈，依金钗崖道斜下头道水，既纡且险。大冈当山梁脊部，三面悬崖，一面雪岭，中间盘道一线，成为军事要地。清康熙时，打箭炉地方原归青海和硕特部所委营官管理。营官，番曰“喋巴”也。打箭炉以东至大渡河岸为长河西鱼通宁远宣慰使辖地，即明正土司也。大渡河以东，有岩州、杂道、冷碛、沈边、黎州等长官司，归天全土司管辖，皆已投诚清廷，受四川总督保护。青海营官建大喇嘛寺于打箭炉之跑马山，颇以教权干涉土司政务，每与土司冲突。喇嘛恃营官势，竟将明正土司蛇蜡喳吧殴毙。清廷派侍郎满丕率兵查办。营官昌侧集烈遂率“番兵”攻陷明正全境及州、杂道、嘉庆等地，进窥天全。四川总督锡尔达，巡抚贝和诺，提督唐希顺等会疏进剿。樧化林营参将李麟，先率所部，进兵河西，占领咱威、奎武、紫牛、咱里、烹坝等处，唐希顺督大军三路进攻：游击张自成，自紫牛攻哪吒顶；参将马尔植，自烹坝攻大冈；希顺自率游击沙虎、魏国珍等自咱威攻磨西面。昌侧集烈以悍目率兵四千人守大冈及哪吒顶；自率五千人在磨西，拒守磨冈岭。希顺命李麟率军循大渡河而下，绕攻磨冈岭后，岸道奇

险，打索彻夜不能通，惧失律，遂自岭前争先仰攻，卒克之。大军继进，连战五日，克磨西面，自雅加埂入打箭炉。张自成亦破哪吒顶来会。共夺番营十四座，斩首千余级，唯大冈一路，苦攻不下。

番人之守大冈也，因山为垣，垒木石其上，俯瞰冷竹关，见清军来攻，即投木石，人随木石颠坠，不得驻足。官军徘徊沟下，束手无计。“番”且时出奇兵，袭陷烹坝等处。泸定把总王允吉、天全土官杨自唐皆骁勇善战，为军锋，失利当斩，贷死三日，限破贼赎罪。允吉等探知由雪山丛箐，可以绕出冈后，因无路可登，守军未设备御。乃募健卒五百人，饷以牛酒，令其醉饱，相约共死。括羊数百头，以火绳缚角上，乘夜，令老弱驱至大冈下，大鸣钲鼓，发巨炮，示欲正面仰攻。守军悉登栏御敌，下木石，不悟其诱也。允吉、自唐，潜与五百壮士攀藤葛猱升悬壁，践荆莽丛箐，一夜绕出冈后，排刃突起，纵火焚碉，守军大乱溃窜，斩首千余级，生擒数百人，遂下大冈。清军会师打箭炉，斩昌侧集烈，抚定关外土司五十余员，是为“西炉之役”。王允吉号满江，安岳人，有膂力，能日夜行600里不疲。以此役战功第一，擢化林营守备，后官至总兵。杨自唐字翊清，猿臂善射，饶胆略，以功晋右都督衔，雍正七年，改土归流，安置江西。

康人于康藏军事，但知有“岳公爷”（岳钟琪），任何战功皆归之。故今康人皆言“岳公爷打大冈”，且为之绘声绘色云：“诸将攻大冈屡败，归报云：大冈难打，深沟难填。岳公怒云：深沟难填，人马填；大冈难打，我去打。于是冒死进军，人马填深沟略平。岳公践尸而上，遂破大冈。”又或云：“守大冈皆瞻对悍卒，险不可破。敌中有通汉者，吹喇嘛号音指示云：欲破大冈，必须绕道湾东磨西面。岳公因分军绕道先破炉城，夹攻大冈。有逃脱者，分往金川与瞻对，复为后日作乱根苗”云。查所谓岳公爷即岳威信公钟琪，四川提督岳昇龙子也。唐希顺平西炉后病卒，昇龙始继提督任，钟琪时稚龄耳。康熙五十年，始纳

捐同知人仕籍，安得预大冈之役乎？昔诸葛瞻为仆射，蜀人追思武侯，每朝廷有一善政佳事，虽非瞻所建倡，百姓皆传相告曰：武侯之所为也。世有不虞之誉，其瞻与岳之谓乎！

十四、冷竹关岩路

瓦斯沟至冷竹关10里间，乃凿岩成路，工程甚大，然无碑碣传其开凿年月，殊憾事也。由大冈之役，可知康熙时此岩路尚未开凿。使其有之，则奇兵自瓦斯沟绕进，大冈亦无如之何，何用羊鼓伪攻，窃绕雪山耶？再由小天都诸题咏，可知乾隆五十六年至五十八年，征廓尔喀，诸大臣往来，行军转运皆自头道水上下大冈，则此岩必尚无路。又据《四川通志》所记川炉驿铺，皆由大冈。可知嘉庆二十年修志时岩路犹未通也。自是以后，无可考据。然康、泸一带，嘉庆时所建寺庙甚多，足见此时移民之盛。瓦斯沟市街，亦于此时成立，则此岩必已新开有路矣。然度其所开，亦不过容趾鸟径，骡马决难通行。当时“苗乱”、“教乱”，川省正多事中，炉边无人注意，政府必不暇营此岩路。人民之力有限，仅能凿石结栈，勉通行人而已。此路之通行骡马，如不出于光绪二十年鹿传霖改流瞻对之际，即为三十年知厅事刘廷恕所开。刘所开之路甚多，自飞越岭至炉城，沿途不下数十处，多有碑志，唯此失之。然以刘之努力路政，断不至遗此段不凿，除刘以外人，恐无此魄力也。

此岩路经民国以来多次炸修，已属宽坦易行，迥非百年前比。然而上仰绝壁，下临湍流，胆怯者过之，犹不免于目眩心骇。近有伧父以浓黑抹大字于道旁岩壁云：“蜀道难，蜀道难，蜀道真难，难于上高山。”可发一噱。

十五、仙掌之国

初到冷竹关、瓦斯沟者，殆莫不为仙掌巨林所惊骇，不知此正造物者之妙用也。泸定为正南向之河谷，平时气候干燥少雨，有风自南来，常挟多量湿气，成为雨泽。故凡迎风之地多雨，背风之地少雨。自瓦斯沟以下，河系自西北向东南流，过察道象鼻岩，始折向南。故象鼻岩至瓦斯沟间，东岸多雨，西岸少雨，地既干燥，山岩又陡急，沙石屡崩，民生憔悴，赖有仙人掌出而慰藉之。仙人掌为燥生植物，枝作掌状，外被蜡，以防水分之蒸散，内为空疏之海绵组织以利储水，叶变细针，亦所以防水分之蒸耗也。无论全掌半掌，但与土壤接触，即能生根自固，其根吸水力强，茎之储水常富，故能燥生。岩石，干沙，败垣，枯树，但有微埃，即为乐土。如在顺适境地，可长成高丈许之树林。不因暴风崩崖，遂遭摧灭，每年夏花秋实，每掌多者十余果，称为"仙桃"。味甘软略似香蕉，细子密布恶于草莓。然弭渴去火，于人有益，秋日绿色，每枚仅值百文。冬日红色，味转美，值四百文。壳有细刺，入肤不见，使人烦痛，故售仙桃者皆代剥也。

仙掌对于此带功用绝大，非可以臃肿斥之也。

一、此带硬岩之外，概系粗松沙土，农田道路，俱易崩溃。得仙掌繁殖于边缘，遂能坚于石砌，历久不坏，可使斜坡成为阶田，行道人无眩晕之苦。

二、此带森林缺乏，仙掌代之，固持土壤外，亦且涵濡泉源。如无仙掌，则大路沿线，饮水缺乏，将无住民，安有店肆。

三、自咱里至日地之间，年产仙桃不下20万枚，所值五六百元。秋冬之季，无业土人，裹粮负筐，入山采撷，裨益土民生计不小。道旁仙桃，徒供负贩解渴，未在此数计内也。

十六、冷竹关

冷竹关，海拔1800公尺，以大冈之役著名。今仅破屋数间，不成市肆，亦无关塞。唯其下深沟石峡，与跨峡木桥，桥下泻瀑，桥上盘道，及深沟上流之丛林掩映，雪峰突兀，蔚为奇景。关上立木坊标古迹名胜三。语曰“华雪映照，仙岩蟒影，隙地涌泉。”“华雪”，谓深沟上源之雪峰也。本为康定玉林宫后之黑白海子大雪山。《清一统志》曰“南无脊山”是也。土人呼为华山。四时积雪此地可见。“仙岩蟒影”注云“在山下溪内，每年有人祭之”，则所指为瓦斯沟石蟒。“隙地涌泉”云在黄草坪。坪内住民3户，饮水资之。偶天雨泛滥，夺岩而下，常坏北壁岩路。

十七、“岳营背水”

自冷竹关5里回马坪。又5里烹坝。自回马坪山道中，可以望见烹坝外河岸沙洲上有石砌大圆垒一，较小方形垒一。白沙黑痕，甚明瞭。另有较小圆痕二，在北首较高处乱石间，与石相混，不易明辨。其垒墙约可厚三四尺，高6尺。圆如规，方如矩，确为古代营垒旧迹。土人传为岳公爷西征时所留，故曰“岳公营盘”。沙坝曰营盘河坝。“岳营背水”为泸定八景之一。

查岳钟琪西征，在康熙五十八年，以永宁协副将，为都统法喇前驱，非专军也。虽由此道，但当时炉城以内，皆系官军驻防地。钟琪扎营，不过一宿，安得搬运石柱成此伟制。土人传说，凡事皆曰岳公爷，殊可笑也。张培恕《泸定乡土志》知其谬传，而不敢易此岳字。又谓为“岳昇龙打大冈之驻兵地”亦谬。大冈之役，在康熙三十九年冬，为提督唐希顺任内事。四十年希顺

病卒，昇龙始继任提督，未曾预此役也。不过平西炉后，建修泸定桥适在岳昇龙任内。故列名于铁碑。事在康熙四十四年，去平炉已四年矣。然此营垒为攻大冈时所筑，故无疑。当时三路进兵，每遇阻拒，则扎营为持久计。此去大冈，虽尚有 20 余里，中间并无可以屯兵之处。冷竹关、回马坪皆不过能驻前锋数百人耳。唯此地内卫烹坝，外济冷竹，地既平旷，又复临水，樵汲皆便，攻守两宜。又不与大冈相望，足避敌人窥测。其为马尔植营盘遗迹无疑也。“岳营背水”，应改“古垒临江”，或“平洲古垒”方合。

如此营垒遗迹，不仅烹坝外有之。冷碛佛耳崖对岸之盘河坝，亦有两座，一方一圆，规制与前者全同。过佛耳崖者，无不见之。疑是西炉之役李麟最先渡河时所筑。内与冷碛、沈村相犄角，外以控制咱威、紫牛等地。形势极适合也。军马所聚甚重汲道，故二营垒皆临水次。目前虽已出水丈许，但近水一面垒壁，多已被河水漂坏，可知筑垒时，实与河水密接。其时必系荒凉沙洲，未有耕作，无主权者。三百年来，河身下陷，出水渐高（今约一丈）。似当清末，始由公家招人开垦。故今其地，皆为学田，非私产。烹坝之营盘河坝，省府近设省立苗圃于此，始建房屋焉。

得妥附近亦有如此营垒遗迹。后详。

十八、烹坝

烹坝市街，海拔 1500 公尺，距瓦斯沟 20 里，泸定 40 里。为负贩苦力往来必宿之地。在一三角形小河原上。有稻田，资小溪灌溉。有皮船渡，通岚州、察道。有市集，值一、四、七日，为泸定北境唯一之市集。岚州、察道、沙湾、冷竹关、瓦斯沟，各地土民交易粮食、盐布皆赴之。近日出入康定者亦多宿此。地虽褊小，颇重要。大冈之役“番军”屡争之。附近又曾开金矿。

扎营与开矿，似皆为此地兴设市集之诱因。康中创设市集，极不容易。瓦斯沟、咱里、瓦角、沈村、化林坪、三交坪，皆曾由当地士绅竞力经营，仍不免于失败。以“番”人无市集习惯故也。如烹坝附近未曾有多量汉人聚集，市集决不能成。此地既有市集，外来物品，有赶集者竞卖，价较附近任何地方为廉。土人出售粮谷，亦较他处便利。若干年后习惯养成，虽营撤矿荒，市不复废矣。

往时此为纯粹之番人村落，咱里土司设大头人于此。兴市以后汉人迁居者众，土人逐渐汉化。今日过此者，不觉其为“夷地”，实则土著保持其旧俗，尚未尽废也。市西山上，有喇嘛寺一，为泸定境内仅存之喇嘛寺。其僧侣多来自炉城或鱼通。土人延之诵经作法者尚多，收入足以自给，市头有转经楼一所，虽敝败，经幢犹有存者。想见数十年前，此地尚存转经之习。

烹坝坊，所标名胜古迹有“古关帝庙”，遍询土人，指云市南端转经楼侧圮庙是也。莅之，殊渺小无奇，亦无碑志。修建年月不可考。疑是西炉用兵时随营商贾所建。市之北端，有金沙庙者，颇修整。祀州主，有戏台，又有出会仪仗。查梁上字，系光绪二十三年建。正殿“护国宣威”匾额则又光绪二十二年督办瞻对军务统领舞阳周万顺献。不识何故，大门上，有知打箭炉厅事刘廷恕题“德威普荫”匾额。疑系开金矿时所建。前者汉人少，故庙小。后时汉人多，且有周统领倡导，故庙大也。

十九、沙湾特产

烹坝至咱里15里间，江水凡与山崖磨擦三度。每一度磨擦之下，即留一小形三角河原，皆与烹坝形势仿佛，自烹坝越一崖道为沙湾，以产梨著名。川边产梨凡四种：一种曰金川梨，主要

产地为靖化县①，与河北省昌平等处之雅梨酷似。疑是平定金川后屯兵自北平传来此种，惜无如可充实证据。丹巴县传植其种者，已不逮靖化之佳。他处更无论矣。真正金川梨，柄下有小突起，作肉型柄基，是为特验。甫落花，即可摘食。成熟时，异香四溢。置案上，一室馥满。如兰麝。入口无渣滓，治内热火症极效。在靖化，值极贱，三四百文。负至康定每斤需力钱二角余。售值不过二角。一种为汉源梨，形色与金川梨酷肖，惟无肉质柄基与异香。产地为汉源山中，销行颇广。食之亦无渣滓。富水分，无香味。疑是金川梨种。迁地则变质，物性然也。一种为巴乌梨。形圆而小，黄褐色，皮粗质细，味极甜，易腐败，产泸定北境瓦斯沟、亢州等处高山上。俗呼糖梨。低山植之者变质，味不佳矣。一种为沙湾梨，为此地特产。皮质甚窳。肉多石细胞，形大而圆。未熟时味涩。成熟后更放置若干时味乃佳。质孱软，颇似西洋梨。疑是外国教士携来此种，但无考据。

秋冬过沙湾者，沿户堆砌梨实求售。价甚廉。又沿途售可生食之萝卜。负茶苦力过此，必左右张顾，职尤便宜者。

二十、咱里土千户

自沙湾越一崖道为小烹坝，小烹坝越象鼻梁为咱里，为三小水骈列造成之齿状梯形河原。分上、中、下三村，各相距半里许。上村为故土千户驻牧地，距泸定15里，有市街。

咱里土千户，即古代长河西土司也。元以前，大渡河东有六土部，谓之“六番”，大渡河西有三土部。自冷竹关以下，至磨西面、湾东，曰长河西。冷竹关以上，鱼通、打箭炉地方曰鱼通。折多山以外噶达、木雅等处曰宁远。元时始合河西三部为一土司，曰长河西鱼通宁远军民宣抚司。明清因之。唯传袭既久，

① 即今四川省阿坝州金川县，乾隆“金川之役”后改为靖化屯。

土司势衰，各部渐复有小头人崛起，演成分化之局。清初遂悉为青海和硕特部所并，归打箭炉营官管治。土司恃系清廷赐封，不受青海营官钤辖，被营官杀毙。是为“西炉番乱”。其时咱里土酋权势已降，避营官威势，自甘为民。康熙既平西炉，求得各土酋，复其封爵，统辖于明正土司，以固西鄙。咱里酋古鲁策零，授土千户职。拨管土民108户。岁纳夷赋银九两四钱七分。以其南部扯索以下地方，划拨于沈边土司，酬助剿功。而划大藏桥以下，瓦斯沟大冈等地入咱里。始不复称长河西土司，改曰咱里土千户。自是以后，土司世承汉姓日古。其后渐就汉化。至清末改流时，土司家子女，已能入学校读书矣。

民国二年泸定设县，咱里与冷碛、沈村三土司划入县境。土司虽已缴印，余势尚存，每欲凭籍官府，维持其旧日局面。凡易一官，必有馈遗。或传其例为400两，未知确否。无如易官甚频，而官亦视其例为当然。未尝庇护，且利其富有，每每籍事鱼肉之。相传往时泸定知事，恒以三土司家有无讼案，卜其宦囊之丰啬焉。官既如此，胥吏可知，地方人逆知官吏心理，亦常故与土司家滋事，以为诈搕。如此数年间，三土司由巨富变为赤贫，负债累累。唯咱里土司古之邦，能延滥绅为之主谋，巧于应付，尚能撑持未败。

余十八年过泸定时，撰有《新西游记》，其第三回回目云：“勤务兵拉夫成劫案，土千户献产发横财”，似反语，皆实事也。缘改流前，人民对土司当差纳粮，听凭征派，无敢抗者。改流时，责令土司自报粮户，移粮入官，土司贪役民之利，匿报甚多。官亦无从调查。故民国初年之土司，不过失去十分二三之财赋耳。其所匿留民户，初时奉事土司尚谨，为日既久，渐知土司无能，始则抗差。继则罢粮，既乃与土司断绝一切关系，亦不报官升科。土司无如之何，官亦无从稽征。初时一二户如此，土司听之，继而数十百户，既而全部民皆如此，土司贫困，向旧部民举债，利重而催索不少假借。土司不胜其愤。值刘禹九治边，拍卖公产益军资。或教古之邦赴官献产，谓：“愿将所留部民产

业，除酌留自给外，全部献与政府，听凭政府拍卖助军。请派员同往调查。”为刘办款者喜甚，备予旌奖。一时古之邦声誉飞扬，地位突起。而派往调查者，仍恃古之邦指点人户，无从自行查考也。旧日漏粮民户，闻其事，大为震骇。争往古之邦，垦其列入保留产业内，自甘赔缴历年欠粮，服从今后命令者，不可胜计。盖当时官贪吏暴，一经移产入官，纵不拍卖，亦必新科重赋，多所婪索，其人皆有破产之虞，不如仍附土司，为有恒赋也。此后，古之邦所献，不过值数千元，而自所新获者，不可数计。名实俱收，诚奇策也。古之巧于应付，大率类此。

古之邦吸烟，多妻妾，前年新死，仅 40 余岁。其故署，在上咱里后街。旧毁于火，由之邦新建。余倩一市童导往观之。门上有“千户司”立匾。前厅尚未完工，已就倾败。后厅甚宏敞壮丽。附近皆古姓居宅，意其族人也。堂上灵房数座，孝联颇多。访其家人，仅一小脚老妪同一妾在。请见其妾。久之，一妇着孝服入室。脚跛。理茶丹，冲茶，复入室去。初以为婢。久待其妾不至，询市童，市童努嘴指跛妇曰，即此是也。再待妇人，询曰：“是古太太耶?”答曰：“不敢。”声殊响亮。应对微具大家风度。言下频称古之邦曰“古老爷”。土人亦如此称之，想见其在时声势。据云：古之邦大妇为巴底土司女。一妹亦嫁巴底土司。一妾已死，皆无子。此妇，康定龚家锅庄女，现 30 岁。有一女，仅 9 岁。呼见之，尚清秀。抚族中一儿为子，现与大妇赴讼于泸定未归。所讼为一债案。缘古之邦在日，负债甚多。既无生产，大都举债还债，或就息转债。有已偿而未收回借约者，其人以债具控。家中尚存有收款时据，讼者指为伪造，经控已久。兹县府已判明，不日可结案矣。大妇年 60 余，能识字，目前赖支持门户云。询该家现有财产若干，债务若干？坚不吐实。但云穷甚。大抵畏人知其实况，积习已然。

咱里坊标题古迹名胜，有“白塔坪”，“龙困石”等，四望无塔，亦不知坪何在。市童云土司家茔地是也。在土署后山。龙困石，在象鼻梁道侧，有龙卧痕，尾斜上，印迹尤显。俗谓眠为

困也。但余再往觅之，竟无所见。咱里土署，与“象鼻吹沙”，确为咱里两名迹。

二十一、泸定桥

咱里南五里昏水沟。又10里泸定桥，海拔1400公尺，号称川康第一大桥。康熙四十年平定西炉后，四川巡抚能泰、提督岳昇龙奏建。四十五年桥成，长三十一丈零一尺，宽九尺，骈铁索九条为之。左右扶栏四条，铁质重，桥长易垂，两端各系于桥亭地下数重大木轴上，强力卷张之。然每当暴风震撼，铁链摇荡，易折。故例定三年小修，五年大修。小修仅换铁链一部，大修每每拆桥另煅，有专工司之。宣统三年代理边务大臣傅嵩炑，拟改建钢桥，预算经费25000两，业经咨准川督赵尔丰在筹定成炉路工经费银20万两内开支，因鼎革而罢。民国以来规定小修费3000元，大修费5000元。积年所费，已属不赀。二十四年因阻红军过境，守军纵火并泸定市焚毁，后中央拨款饬川康边防总指挥部重修，一仍旧制。

桥东为泸定县治，有清圣祖御制记文碑。刘文辉题“古泸定桥”碑及重修桥记方碑。桥西为郭达庙、观音阁及西街。有清圣祖书“泸定桥”碑及能泰、岳昇龙铸铁碑。其康熙“泸定桥碑记”已渐剥蚀漫漶，录存其文如下：

蜀自成都行七百余里，至建昌道属之化林营。化林所隶，曰沈村、曰烹坝、曰子牛，皆泸河渡口，而入打箭炉所经之道也。考《水经注》，泸水源出曲罗，而未明指何地。按《图志》，大渡河即泸水也。大渡河水，源出吐蕃，汇番境诸水至鱼通河，而合流入内地。则泸水所从来远矣。打箭炉未详所始，蜀人传汉诸葛武乡侯亮铸军器于此，故名。元设长河西宣慰等司，明因之。凡藏番入贡及市茶者，皆取道焉。自明末蜀被寇乱，番人窃踞西

炉，迄至本朝，犹阻声教。顷者，黠番肆虐，戕害我明正土官，侵逼河东，罪不容逭。康熙三十九年，乃遣发师旅，三路徂征。四十年春，师入，克之。土地千里，悉隶版图。锅庄木鸦万二千余户，接踵归附。西炉之道遂通。顾入炉必经泸水，而渡泸尚无桥梁。巡抚能泰奏言："泸河三渡口，高崖夹峙，一水中流，雷犇矢激，不可施舟楫，行人援索悬渡行，险莫甚焉。兹偕提臣岳昇龙相度形势，距化林营八十余里，山址坦平，地名安乐。拟即其处，仿铁索桥规制，建桥以便行旅。"朕嘉其意，诏从所请。于是鸠工构造。桥东西长三十一丈一尺，宽九尺，施索九条。索之长，视桥身余八丈而赢，覆版木于上，而又翼以扶栏，镇以梁柱，皆镕铁以庀事。桥成，凡命使之往来，邮传之络绎，军民商贾之车徒负载，咸得安驱疾驰，而不致病于跋涉。绘图来上，深惬朕怀。爰赐桥名曰泸定。任事著劳诸臣，并优诏奖叙。仍申命设兵戍守。夫事无大小，期于利民；功无难易，贵于经久。今既肇建兹举，俾去危而即安，继自今岁时缮修，协力维护，皆官斯土者之责也。尚冀永保勿坏，以为斯民贻无穷之利。是为记。

桥之两端，旧有铁铸蜈蚣、犀、独角兽各一，皆嘉庆七年天全州知州王廷、泸定桥巡检胡延璠所铸。铁牛上有"铁牛重一千斤，永镇泸定桥万年不朽"等字。查天全州职官题名无王廷。疑是大兴桥工，督院委来董理其事，特加州衔耳。铁碑、铁兽，皆铸炼余铁为之。查礼诗云："昔读桑钦经，略知大渡水。源发西徼西，流入氐羌里。泸定以地呼，实为大渡耳。上下名不同，地异水即此。""蜀江多尚竹索桥，松维莪保跨江饶。几年频陟竟忘险，微躯一任轻风飘。期桥镕铁作坚链，一十三条牵两岸，巨木盘根系铁重，桥亭对峙高云汉。左冶犀牛右蜈蚣，怪物镇水骇龙宫。洪涛奔浪走其下，条条波际飞长虹。碑石穹窿耀宸翰，辉煌金碧岩间灿。白马青车日往来，低头不敢闲瞻玩。规模宏壮足大观，层层栋柱围雕栏。驿传乌斯内外藏，去回无复违惊湍。我今奉檄缉群盗，啸倚商飙恐落帽。携书担剑桥上过，乃取铁桥

为近号。”礼字恂叔，亦字俭堂。过此桥，始号铁桥也。

岳钟琪亦有诗云：“泸水环遐城，天然界汉羌。通津横铁锁，扼险壮金汤。影落鱼潜遁，虹悬鸟避翔。丰碑留御笔，千古镇番荒。”其他咏此桥者尚多，不具录。

二十二、泸定繁荣史

泸定县治，旧称泸定桥，亦曰桥上。海拔 1400 公尺。明以前为“西番”村落，番名“阿龙”，属杂道长官司管辖。清初，从音译曰“安乐坝”。今之安乐坝，其时与此河原相连。大渡河水，傍西岸山崖流行，天主堂侧之沙坝，乃为河迹。石龙过江，乃当时之东岸。与今日山河形势迥然不同。又其时川康间之交通，分为两道，北自雅州经碉门（天全）、岩州（岚州）瓦斯沟入打箭炉。有时亦自岚州渡烹坝，由大冈入炉，曰雅州路。南自汉源逾飞越岭经化林坪、沈村、咱威、磨西面、雅加埂，为黎州路。中间唯自瓦角渡紫牛，为自南路斜合北路之小道。沈村、紫牛、烹坝三渡，称为泸河三要津，此外皆非冲要，安乐坝僻在一隅，无人注意。故西炉之役，全境骚动，独安乐坝无闻。炉乱定后，选地建桥，以通川藏。以其地名吉祥，水势平稳，遂勘安桥基于此。康熙四十五年桥成，拨化林营兵戍守，设把总一员。桥头始有汉户，经营小贸。雍正六年，天全黎州皆改土归流，雅州升府，始设巡检于此，管理桥工水利、茶榷，及沈村、烹坝两驿站。始渐有商店成市街。其后屡因修葺铁桥，运矿开冶，且为西炉商贾，往来要站。汉人渐增，经商之外从事垦殖。旧日“番户”，或被同化，或被逼徙。伊然成一汉人村落矣。乾隆末叶，西陲多故，打箭炉市渐兴旺，雅炉之间货运日盛，桥之西端，脚店蔚起。嘉庆中，内地扰乱，川边矿业勃发，汉人赴边者多，泸定始有数十市户，亦皆农商兼营。其后天主教传入西康，教人引水灌溉，垦辟稻田，泸定地力大启，人口日增，化林与桥上，皆

属汉人势力集中之地，百业渐兴。然羊圈沟水害剧烈，岁有冲毁，故市肆仅集于桥之两端。沟水附近，尽属农业区域。光绪中，刘廷恕创“羊圈”治水，市肆始展至沟之南岸。时则河水已逾石龙过江之石堤，冲抵西岸崖壁，划安乐坝为上下二部。对岸之沙坝，变为农田。天主堂乘时购地，建筑教堂于此。自是以后，专称下坝为安乐坝，上坝曰桥上，安乐故名亦失矣。

改土归流后，人民摆脱土司束缚，政教集中于县府。于是桥上益臻繁荣，市户增至300余户。改筑马路，市面一新。

近日川康公路，经过县治，市面再一改变。现正在拆改中，市情不免一时憔悴。他日川康、康滇两公路会合于此，另建钢桥以代铁索，可使汽车驰达两岸，桥成后，此地将成新西康省之交通中心。加以气候温和，物产颇丰，生活比较廉便。他日市场繁荣，预卜在炉城以上。

二十三、泸定八景

泸定八景，不知何人所拟。乡土志未经收入，迄今土人传说不一。有极鄙俚可笑者经与通人讨校，大约所谓八景如下：

铁索横江　谓泸定桥，作“铁索横空”。

风塔凌云　治北5里山峰，上旧有塔，称为风塔。泸定多风，震撼铁索桥，时致断折。巡检年祭此塔，以禳风灾。民国以来，县知事亦如之。“剿赤”之役，十六军驻此，拆塔修碉，遂毁。祭祀亦罢。“凌云”，盖夸言也。余及见其塔甚小，座山亦卑，去云层远甚。

马鞍积雪　马鞍山，在治东北50里。为通天全捷径。属邛崃山脉主干上之山口。秋冬春三季积雪。泸定东西两山脉，四时积雪，奇瑰伟丽者极多，马鞍其卑薄者耳。

象鼻吹沙　在察道与咱里间之象鼻梁。确属奇景。后详。

佛耳神灯　在冷碛佛耳岩。后详。

岳公故里 旧云“岳营背水”。已详前节。

菱湖荡桨 在沈村海子山。后详。

花石弄箫 在加郡与得妥间大渡河东岸，地名花石包。旧云“花石吹箫”。后详。

此外有列“白马古冢”、“东华夜月”，“古柏连云”等条者。古柏连云一语最不通（详冷碛名胜条）。东华夜月可代岳公故里条，与佛耳神灯匹对。东华山，即泸定东岸大雪山之通称。邛崃山脉诸雪峰皆是也。相对西岸一带大雪山，通称西华山。白马古冢在沈村。后详。

二十四、泸定内八景

土人皆传，泸定有外八景，有内八景。外八景，谓景趣外露，一见可识，前节所标八景是也。内八景，谓景趣内蕴，非寻常所能看出。颇似堪舆家言。又似谜语。其所标目，字句长短不一，文尤鄙俚不堪。今已为土人所不尽悉。盖士大夫羞言之也。好事如我，不忍任其湮没，亦不忍听其鄙俚太甚。特就原意修改标目，并为注释如下。

犀首望月 原名“犀牛回首望太阳”。谓县治后山，下连风塔山嘴，颇似犀牛卧地，回首东望也。嘉庆七年，巡检王廷，与天全知州胡延蟠，铸铁犀于泸定桥头，以象此景。

独角窥泸 原名“独角望泸水”，为治北五里沟（自马鞍山流出，入大渡河之水）后山，有孤峰挺立于大山绝顶，状似独角兽踯踞，遥瞰大渡河之状。俗人皆谓大渡河为古泸水。此峰在远处万山之后，故曰窥也。胡延蟠与王廷又铸有独角兽象此。

山蜈下饮 原名“蜈蚣饮江水”。谓泸定桥西首观音阁后，山岩间突起一埂，蜿蜒似蜈蚣就饮也。王廷与胡延蟠同时铁铸大蜈蚣象之。今与犀及独角兽皆存。疑此内八景之说，创于嘉庆之世，与此二人有关系。

石龙横渡 原名“石龙渡江”，在泸定南门外江中，有巨石蝉联，成一列，当沙坝水近。故老传言：旧在江中央，渐向西岸移徙，今遂在西岸矣。泸人以为大奇，标曰石龙渡江。今尚标在古碛名胜坊上。余考其物，即古时东岸岩石之偶因质坚未为风化水蚀所泯灭者也。往时沙坝为河床，石龙为东岸之坚堤。其后江水受观音岩反激，向东射出，在石龙之上方冲开河道。石龙遂在江中。其后西岸愈填愈高，于是沙坝成为桑田，东岸愈蚀愈宽。于是安乐坝上下断绝。石龙于是傍近西岸。其实江道迁，石龙自未动耳。近来洪水时，尚有一支自石龙西侧流下。漕渠故痕可验。想见三五十年前，石龙左右皆属江水。近乃遂在岸侧。详验沙坝上流头沙堤堆叠之状，与南关外滥漕湾路旁土岩积年受江水侵削之深。此谜当自解耳。

一箭穿云 原名“一箭射青天”谓“风塔凌云”也。泸定惟此一塔，行家以塔为箭。

二曜锁水 原名“日月锁水口”。谓石龙过江之下，东有安乐坝，西有沙坝，成日月二象，对挟大渡河也。

三瓦遥联 原名“铁线悬系三疋瓦”。谓泸定桥两端，有三大碑也。其一为桥西端之康熙御笔“泸定桥碑”。其一为东端御制泸定桥记碑。其一为西端之建桥铁碑，较小。今有刘主席题“古泸定桥”碑代之，恰相称。以碑为瓦直似一谜。不愧称为内景。

群鲤分跃 原名“鲤鱼三扳江”。扳为川之土语，义为“翻腾”。谓上中下田坝之山形，如三鲤自江中跃出也。上田坝为一鱼之尾，其首向北为泸定桥西之海子山。身段颇有肖处。中田坝为一鱼之尾，其首西向。下田坝为一鱼之尾，身首南向。皆因山势造意，不尽肖。自大坝至安乐坝间，金开花大道上望之，甚为清楚。穿凿附会者谓尚有数小鲤杂于其间。

二十五、瓦角狐仙

泸定南行5里安乐坝，又10里大坝，又10里瓦角，亦称桑

林镇。有关帝庙，内办国民小学一所，想见昔时尚非冷落。今惟断椽残垣，破败十余家。闻系民国二十六年二月遭回禄所致。舆夫息此烧烟，余得详询土人，其事甚可怪笑。直记如下：

往时后山有狐仙，居高山无人处修炼，历有年所。道成，始附山上人体发言，为人说休咎祸福。历年余，不复附人，迳来此地关帝庙显异。使人设沙盘乩笔，置之龛上，致所祈祷情意。翌晨往，沙盘成字答之。积久，渐当众走乩成字，与人问答。但见乩笔旋转，不见持者。以是信奉者甚众。远近奔集，求符祈药问事叩卜者，日塞于门。称为仙姑。县府谓士绅诈欺愚民。派员查验，皆不谬。亦遂听之。于是附近绅耆，为之集资，制仪仗鼓吹，出驾之物。将于二月某日，架游附近各地，为人灾。随即募款建庙。当是日，远近会者甚众。叩乩，谓火星甚重。应辰时出驾，午时归位。殊人多饭迟，巳后，始克出驾。赴大坝后，再赴甘露寺，迨回瓦角，已申后矣。甫造午膳，天火发于屋脊，色微绿，滚腾无定。众方相呼观赏，烟焰突发，风势助之。时方久旱乏水，势如燎原，顷刻间全市皆尽。惟数家有火墙遮隔者得免。方火起时，群众慌乱，或奔避，或抢火。会首数人，仓卒舁神舆，掷关帝庙后。一返身，而其家已无片椽矣。自是以后，仙迹渺如。乩不复动。山下有民家妇，自谓仙姑附之。续掌此庙烟火，尚能惑众。同时称仙附体者尚有数人，惟此妇最灵异云。

余谓仙既知有火警，而不深戒显示之，使其皈依弟子蒙此大劫，致令香火断绝，怀惭而去，可谓不智也。众会首忽视仙乩，知火不警，敢违时限，亦可见非真信服，特欲藉此为戏，或敛财耳。片椽无存，亦自应获之报。乃民妇尚敢藉言附身，诈取愚民香钱，人尚信奉不衰，真愚民也。闻该民妇每初一、十五来庙降神一次。平时在家亦可降神。香钱或一千或六百，外须米粮供养。匆匆过道，询知概略。特以未及亲见为憾。后阅定乡土志，物产狐条，亦谓桑林镇有狐仙灵异。可知土人所云“县府派员查验”属实。鬼神妖魅，科学时代或亦认为有，特皆游戏小计，无大效用。此狐之技，尽可知矣。

二十六、甘露寺香桃

甘露寺距瓦角5里，为一汉式古刹，未考何时所建。今其山门已破败。川边佛教会，曾设于此。寺后有青棡林与松林。泸定大道沿线，惟此为森林地。但其树皆不大。当是道咸以后所蓄。再以山门形式估计，此寺修建不出百年。再查冷碛土司，明初称瓦部哈工等处都纲院院抚司。而冷碛附近无古寺，此距冷碛10里，为泸县惟一丛林，或明时为大喇嘛寺。清代始改汉寺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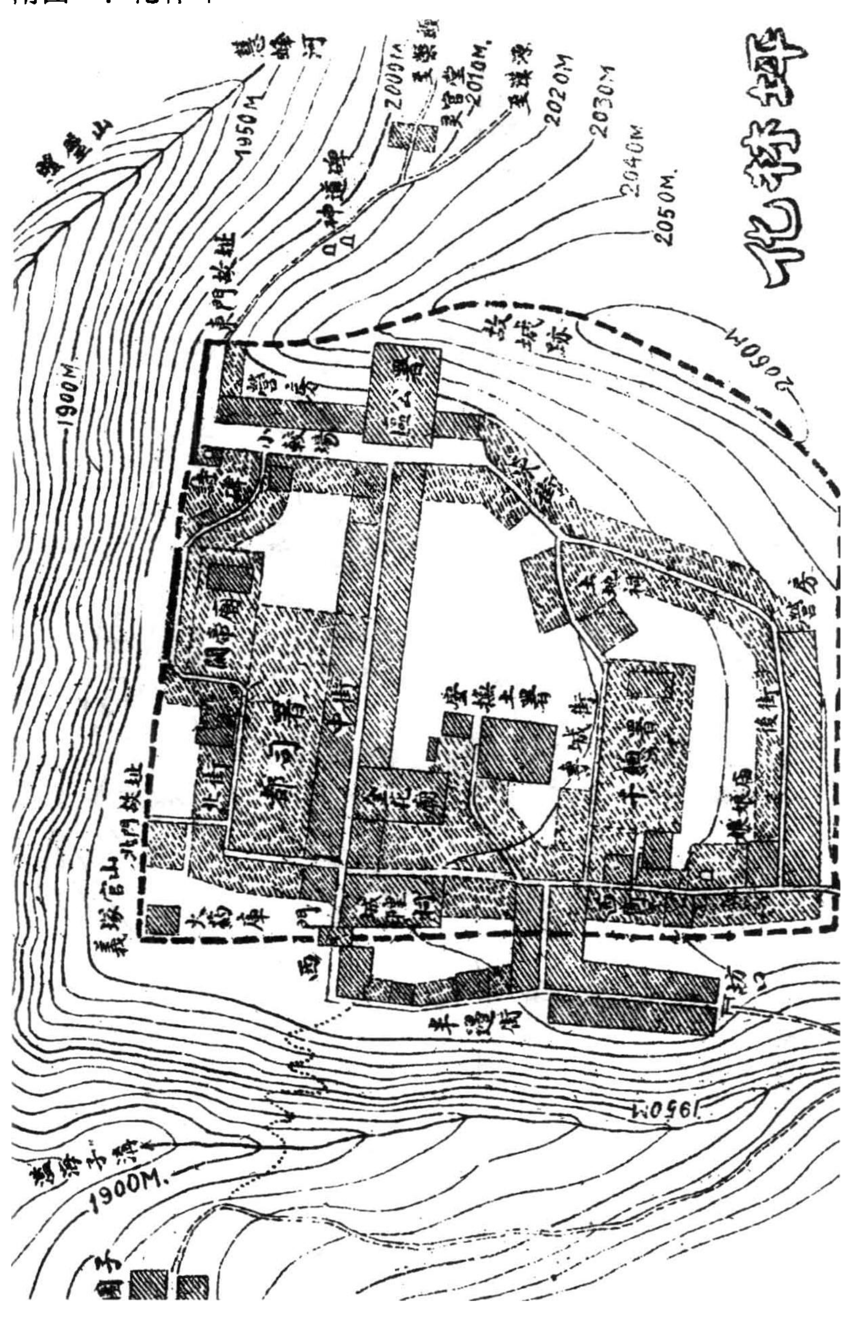
甘露寺与其附近，特产香桃一种。形大于常桃二三倍，气味清香多汁，微似天津水蜜桃，绝非川康固有品种，疑是明清时僧侣或贡使自北方携回此种也。

西康土桃，形小于香桃远甚，多毛，熟后乃落。质脆不香。近颇有取甘露寺桃木嫁接于土桃上者，其形质皆不逮香桃原种，通常冒仙桃售之。故欲得真香桃，须于甘露寺订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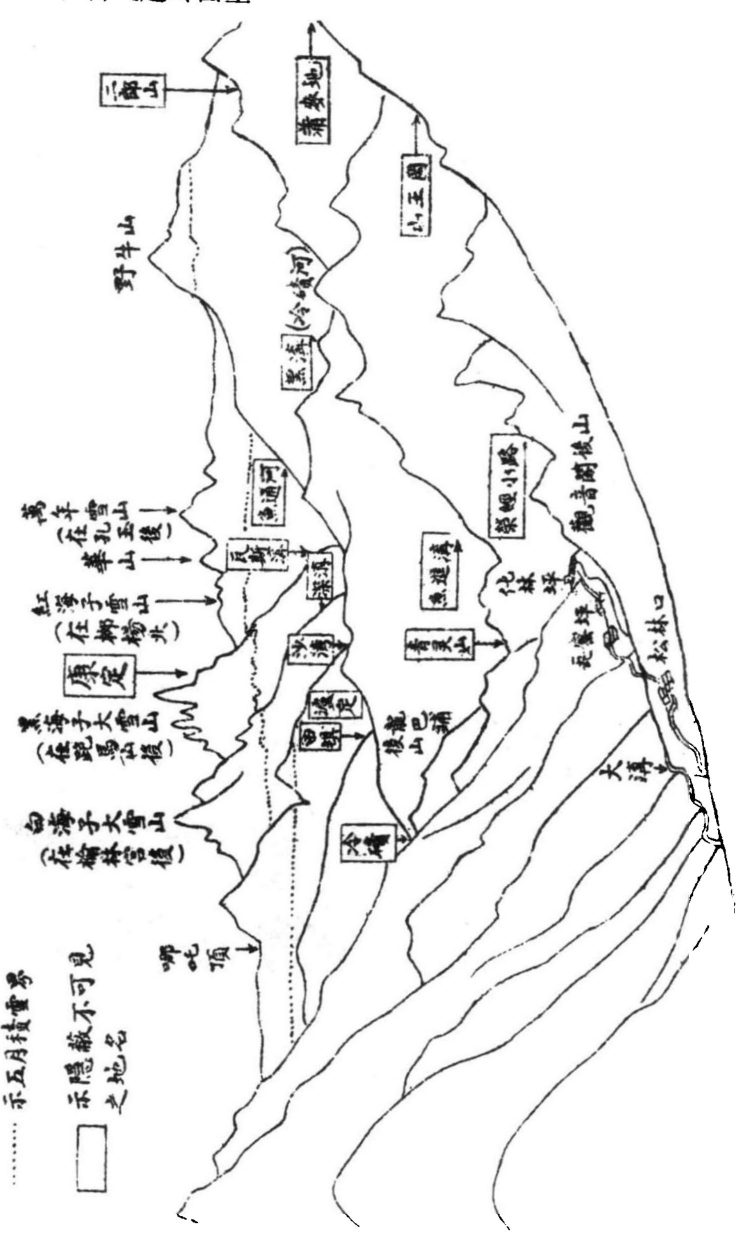
二十七、冷碛兴衰

甘露夺南行10里至冷碛。海拔1300公尺，当黑沟入大渡河处。黑沟自二郎山流出，在泸定东岸诸支流中为最长者。河口所成之三角河原，面积阔大，形势开展，均为县境第一。冷碛位于其上，故其市街繁盛，冠冕全县，为西陲商业发育之胚胎地也。现在全市200余户，1000余口，略与桥上相当。有市集，集期二、五、八。三百年前，泸定桥未建筑，此地已成飞越岭西唯一骄傲之市场。据雍正元年重修冷碛佛耳崖大道碑记，其时打箭炉杂货客商仅59家，而冷碛亦有28家，可见西炉未开以前（康熙四十年以前），冷碛实为西徼唯一之商场，约与近代之甘孜、巴塘相似，地势之作成市场正应如此耳。

附图一：化林坪



附图二：自飞越岭西望



自泸定桥成，打箭炉发达以后，冷碛地位，忽然降落，今已成多数土人赶集，与往来商旅负贩寄宿之所，无大商业可言，但旧日之大商店、质店、火墙大院，尚有存者。皆可想见昔日商业地位之高。民国二十七年市遭大火，焚毁甚广，现尚未能恢复。火场中，此等店肆大院，较之平时更为暴露，可历历指验。

顾冷碛之兴，虽在打箭炉与泸定之前，但亦不过明之中世。缘明之初世，佛耳崖尚未开凿，冷碛并不当道故也。佛耳崖之开凿，大约在永乐与嘉靖之间。永乐以前，由化林坪经沈村渡河，入磨西面，为黎州入康唯一之大路，不经冷碛。当时之冷碛，应只有越山小路以通沈村耳。

再查冷碛庙宇，大都系嘉庆以后所建，最早者不过乾隆之世。故知冷碛商业极盛时代，在乾嘉以后，虽称极盛，亦不过200余家，去今日情势未远。只此极盛时代之前，曾经为西徼第一市场耳。

二十八、佛耳崖

“佛耳神灯”，为泸定八景之一。其实仅以岩险名，“神灯”盖蛇脚也。岩去冷碛市数百步，临大渡河，系页岩层傍砂岩层垂直相倚而成。页岩易风化，逐年内陷，砂岩质坚，不甚受风化水蚀，千百年依然屹立，于是渐使整齐之岩壁，形成凹槽。上方山水，又复沿槽冲下，使页岩内陷益深，逐年开凿新路，亦复逐年崩溃，上方风化之小石片，又复随时坠下，阻塞道间，雨水时尤甚，往时有打死人畜者，有打人畜坠入河内溺毙者。以是行旅认为畏途，谈之色变。畏怖之下，迷信萌焉。岩槽南侧，为巨大砂岩之墙壁，坚牢不败，修路时，截断一层以为路基。路之内方，以第二层为立壁。好事者镌刻佛像、碑文于其间。或更因而凿岩插木，建观音小庙于壁上，大仅容膝。往来舆夫苦力，畏此险道，迫于祈神，莫不虔叩默祷以去。于是售香烛纸钱者，依岩成

市。过客不下舆，舆夫辄掷四八百钱，乞卖香者代烧，曰“我某名，烦代乞保佑一路无病”云云，群传为灵，不知验在何所。

岩上观音庙，香火既盛，遂有庙祝仰之为生。点清油灯一具，冷碛夜见，此“佛耳神灯”之取义也。灯固无奇，土人故神其说曰：“此灯无论上油多少，皆通夜光明，故为奇迹。”其为妄言，不待辨矣。

二十九、冷碛访古

余欲得一碑碣，查证开凿佛耳崖年月，下舆步行过崖，左右搜觅。虽本望无所获，意外殊多发见。先于冷碛市外，得“修理桥口功德碑”，字已磨灭难辨，似雍正十六年立。正中三行皆官衔，中行字大，尚可识，曰“镇守四川化林□□□地方管辖汉土官兵控制番夷副总兵加一级杜”。左右两行为韵语四句，曰：“恩波□□有，感戴实□□，万姓知难报，我侪尽此衷。”立碑旨趣不可解，大约是化林杜副戎等捐廉建修市外桥亭，百姓为之立碑纪德耳。

过桥一店肆，当崖左侧，有红粘板岩石大碑。额镌“永垂千古”，字尽完整。首行曰“重修冷碛佛耳崖大道碑记”，殊无记文。全碑皆捐资者姓名官衔，亦未注所捐数额，亦异事也。然当时川边之官吏商人，备列无余，足供修史者参考。康区文献残阙如此，此碑大有价值。计全碑所列喇嘛官一员：“钦差管理打箭炉事务税课大喇嘛董”；文官五员：“刑部员外郎常，理藩院员外郎巴，理藩院文林郎伊，巴，那”；武职正印官二员：“协镇四川化林协副将新升松潘镇都督府周”即周瑛也，“化林协标中军守府王”；土官二员：“长河西鱼通宁远军民宣慰使司桑”（即明正土司桑结也）、“冷边长官司周”；武职佐杂九员：“化林协标左司厅陈、右司厅石、左部厅石、又左司厅杨、原住左司厅奎、陕西督标后营司厅高、四川黔彭营左部厅雪、军功候选训导

马、沈村驿邮政厅章”；土司一员：“明正大头人烹聪”。雅州茶商23家。荥经茶商18家。打箭炉杂货客人59名。冷碛客人28名。土头人4名。“雍正元年癸卯仲夏月吉旦”。《四川通志》云“平炉之后设协镇于化林弹压之。分把总一员兵五十名驻防打箭炉。设钦差喇嘛一员，理藩院郎中一员，刑部员外郎一员，理藩院笔帖式三员以司税务。雍正八年只设部郎中一员，笔帖式一员”。可与此参证。笔帖式，掌翻译者也。又查周瑛，松潘人，以武举熟习夷务积升化林协副将，雍正元年青海用兵，奉命以松潘镇总兵衔进驻察木多，实未之松潘任也。后以边功升四川提督。

佛耳崖岩上有咸丰元年镌“永垂万古碑”。有募化小引云：“……佛耳崖自先年开凿大道，路通西衢。今一二载，忽然地裂山崩。往来人等……秉烛祷告，神灵显应。是日山上诸君商议，内塑金身，新修庙……将募化布施金名录于石碑……”此碑最可笑者，先列化林都司，冷边、沈边两土司捐钱数，乃镌“募化小引”，最后镌其余捐赀人名钱额。于当时人民对于汉土官及神鬼之心理，宛然可见，且可知佛耳岩观音庙所自始。

观音庙外岩石上，经余剔除摩挲，得万历时摩岩。字大如拳，书法似山谷，而文殊费解，曰“发心修桥这番那斯以合穴，万历廿二年丁丑”。有栏，除“丁丑”与“以合穴”五字不甚分明外，余俱了了。历字作日上双禾，确是明人笔。意者，当时有名士充配到此，集工修桥，未成而殁，临终愦愦遗笔，好事者怜而镌之耳。康定杨仲华君，谓冷碛尚有一万历镌岩，在橙子坡下来安桥侧，字皆倒镌，似镌岩后石崩倒立所致。余再过冷碛，周详探觅之，竟不复见。或曰桥南刘姓毁作田塍矣，惜哉！

三十、刘公德政碑

佛耳崖外，有刘公德政碑。光绪三十年二月立。谓“府尊

仁斋刘公……捐资修理岩路四载，捐廉三百千有奇。特恐后贤不继，兴猪厘以休，期于永利行人”。查仁斋名廷恕，湖南善化人，光绪二十八年任打箭炉同知。兴实业，畅交市，惠民之政甚多。其著于泸定者有三：一、泸定桥头之羊圈沟，山水暴疾，挟砂砾而下，冲坏田户，岁有损害，致市廛为之不安。刘创本栅填石为堤以制水，称为羊，山水沙石，始不复任意漂走，故曰羊圈沟。后人因其制，筑堤两道，挟水入江，称为刘公堤，并于沟侧大石上刊“刘公石”三字，以志其惠。二、创佛耳崖岁修之制。初仅每岁捐廉为倡，嗣更兴猪厘为常修费，川康之间，无复痞塞。此外，尚有开凿鹰嘴崖金开花等处工程。三、创兴磨西面水堰。引南门关河水，灌喇嘛寺磨西面一带，辟田种稻。当时虽未成功，而规制已立，今之磨西开田实承其利。其他善政未及知者，当尚不少。往时康藏官吏，自伤僻远，大都高拱衙里，守印候代而已。刘公独能实心实政，创诸伟绩。使其地位能如赵尔丰者，成就未必逊之。世皆知有赵尔丰而不知有刘廷恕，亦贤宦之屈也。碑称府尊，盖打箭炉即于是年升直隶厅也。

三十一、冷碛名胜

冷碛市坊，标古迹名胜四条云：“古柏连云”、“佛耳莲灯”，“天然石斗”、“灵蟹吐霞”。前区长姜某所定也。除佛耳莲灯外世人多不知。遍询十余人，得与姜某同订者，指示如下：

古柏连云　谓市外大白果树高与云连也。聆下忍俊不禁。白果，曰银杏，曰公孙树，从无训为柏者。此树即在坊侧，往来者无不见。寿龄不过数百年，高不过三丈，以为胜物，已奇。诬为连云，又奇。诂为柏，可谓奇想三绝。

天然石斗　据云，在黑沟内半崖上，地名五蜂巢。远望酷肖，险不可近。

灵蟹吐霞　据云，亦在黑沟内。有三脚蟾，能兴云雾，致冰

雹。某年有二外国人前往盗取，被冰雹击毙，停天主堂内入殓，搬尸回国云云。所云荒诞，而强云确凿。即如所云，以蟾为蟹，雾为霞，亦殊荒谬。

冷碛附近，有佛耳崖万历石刻，对岸营盘河坝之古垒，金竹坪之周土司世茔与近今新开盘悬空际之马路，及利济全坝之堰水，皆极有标题价值。冷人未取，而为此荒诞标语，亦可惜。

三十二、冷碛周土司

冷碛土司，明初曰“瓦部哈工等寺都纲院院抚司”。洪武二年授职，永乐八年改长官司，与岩州、杂道、沈边、黎州、天全，共号“河东六番”，俱受天全六番招讨司管辖。明末受青海营官逼胁，失职为民。清顺治九年土酋阿撇投诚，缴明印信，谕令回边待命。撇子周长命，西炉之役，身扮乞丐，入炉境为间谍，结锅庄木雅诸番响应清军，以功复授土职，康熙六十年，始给印信号纸。传子周维新，自是子孙世姓周。辖地自佛耳崖以上直达亢州，故亢州、杂道两长官司地皆入之。凡辖土民 175 户，年纳赋银四十五两二钱三分五厘。建衙冷碛，颇宏丽。清末土司周辅臣任内，被赵尔丰收印改流，复经历任官吏鱼肉，富力丧尽，反以举债为生，故署常受驻军骚扰。知事向修真任内，以前宅捐为小学地，抵所认学租；留署后一进为住宅，与学校同门出入。辅臣民国十四年卒，妻妾皆先死。有四子，长启权，今年 8 岁，新娶本街韩氏女，因吸鸦片，深自讳匿。县府曾假以公务职名，实昏愦不能理事。有沈村余某，住其外宅，为之应付一切。弟启衡、启兴、启发，皆在小学读书。余宿冷碛，访周启权，由余姓导入。时薄暮，周与其妇方坐谈门槭上，甚不愿客入室，渐知无恶意，放入。其妇犹目怒也。索观其承袭谱系、故土司遗物，皆云缴印时其戚李某捆载而去，云代保存，后皆散失。询其世系，云仅识三代：曾祖永年，祖天恕，父贤辙字辅臣。生母李

氏，天全人，庶也，民十三年卒。询其今昔产业，云旧时年收租百余石，曾被驻军携赃款骗，指为窝匪，如此类横事非一，渐至贫困，现仅存此后房，地产三四石，稻田产三石，勉强糊口，余产悉以抵债云云。大抵已非富有，然尚不能一寒至此。

土司世茔在橙子坡上数里，地名金竹坪。土人相传，中有二墓当川康马路，饬迁，迁时棺下有鱼鸟之异，得古瓶古器，皆藏土司官衙，匿不示人。余见其堂上陈设皆敝陋，不似能以古器殉葬之家。唯见一小龛，供周天恕夫妇黏土捏像，极佳。

冷碛市头，原有一贞节坊，传为旌表土司周朝相之寡母李氏立，今被人剔去旌旨，另涂“紫气东来”等字。相传节妇为成都人，能诗。遗诗残句有“柏舟自在中流内，毋也天乎不谅人，”“布裙荆钗寒士女，岂忘敬哉与无违。”又“念我如收甘五春”等句。然此似青年死节者语，不当出于土司之节母，疑有误传。

三十三、龙八铺

冷碛东南行10里龙八铺（实只6里），海拔1300公尺。龙巴，番语“河谷”之义也。有河自化林坪山中流出，会鱼通沟水，经此市外，至沈村入大渡河。岸山虽急削，河谷宽坦，与番语“龙巴”之义合。故知此带原番地，属沈边土司，清代设塘铺于此，始曰龙巴铺。民国初设市集，始易佳名曰兴隆堡。市场颇兴旺，以当川康宁远要道，附近饶农产，逾飞越岭者，宿此较便。纵宿化林，亦必早膳于此故也。集期一、四、七，有小学校，市外河道，迭被大水冲坏，石砾零乱，不可耕种，人民搬石运土，渐次填成破碎小耕地，与水争食。桑柘果树，杂植其间。砌渠饮水，兴研磨灌溉之利，诚有日臻兴隆气象。然堤防无计划，各自为政，终必再罹惨劫耳。

市后崖侧，有古道路遗迹，高于今数尺，缘崖而通，多已断

绝，可知此市原为河迹。沙水直逼崖下，其后河床下陷，水道迁移始有此市。究竟兴于何时，亟欲得一碑石为证，历扪数碑，皆不关痛痒荒谬鄙俚之文。询故老，则多同光后迁来者，无能举其概焉。

三十四、青灵秽迹

自龙八铺望见青灵山，如丛剑戟。其上有寺，云烟淡笼仿佛仙境。或云仅 10 里，或云 20 里。近之，寺基亦颇平展。寺三重，足容万人。寺原不大，国初化林坪人张某，自云在盐水溪后一盘水地方遇见仙人，赠以尘尾得道术，能前知。踞此山为人言休咎，人以为齐验，凡泸定、荥经、汉源等县愚民皆信奉之。八方奔集，山门如市。收罗男女弟子数万，常留念经者亦数十人。一般称其人为张菩萨，其人亦自称张菩萨。真名不可知矣。张倡募捐建寺，弟子纷奔效力，数年间，扩拓殿阁三重，遂成今式。又建红灵寺、莲花山寺及三交坪九老洞寺，为其行殿，规模略相当。此外，小寺甚多，皆其弟子居之。青灵山为大本营。泸定县长向修真，苦荥经、汉源境界间土匪出没难治，委张为齐心会会长，使纠合附近民众防匪，如民团。张假神道，纠众治匪，匪患顿戢。于是制全副仪仗，随时下山巡行各村市，如神道出赛，沿途民户皆焚香烛纸帛顶礼送迎之，俨然出入幽冥，为一方政教主宰矣。时张年 20 余，礼仪都美，顾影自喜，不能遏于情欲，与女子弟董三姑娘奸宿，杀婴堕胎者不一。丑声驰播，弟子渐疑，遂觉其所言事，不尽验。携离者甚多。张复伪传匪警，以警众心，众集无匪，大笑哄散，信望锐减。化林坪县佐周某，利其多金，率役潜往掩之，与董俱获，搕得银四十两而罢。泸定知县施廉，素与县佐不合，闻其事，使人唆张入控，张使弟子以劫控周于县而身自匿避。施拘化林胥役究办，与周互控半年，俱罢去，时民国十八年也。张初匿岚州，徙天全，转荥经、汉源等地。现

住茨经之寺坪。仍称菩萨，言休咎，弟子从者颇多，惟声势远逊于昔耳。

董三姑娘，亦称董三小姐，沈村世族女也。笄年随母氏入青灵山，为张所诱。丑声既播，两兄痛绝之。惟母氏溺爱女而慕张，左右庇之。张逃匿后，尚追逐相随。每归，其兄必唾骂殴辱之，不以人齿，亦不怨也。近复追张于寺坪。年三十余，张四十矣。谈者谓张得道之初，每有人赴谒，能先道其姓名与来意，所言无不齐验。徒以丰神美妙，为董所缠，不能自脱，遂至堕行败道。言之惋惜，若深为张冤苦者，亦殊可笑。

自张菩萨败后，泸定人之托言神附，自称菩萨，为人言休咎者极众。青年男女弃家入山，共寺修诵者亦多。青灵山，现有戴姓女子主持，其下常往修习者尚有男二人女一人。其他住家中，号菩萨者，各村往往有之。龙八铺青年张晋仁谈，附近菩萨，女性尤多。每值妇女群集作会，常有一人，突作战栗、谵呓，自称神附。众妇扶之坐长凳上，问事者麇集，答词怛恍无定，为无韵之韵语，模糊含混，似内地师巫。凡言神附，虽扶坐凳上，必腾突不已。有时故作凶怒，腾起数尺，而臀不离座。张等出身学校，固恶之，乘其腾起，抱三棱石置于凳上，神不觉也，臀落剧痛，手不敢扶，再起再落，则稍移左右，张等忍笑又移就之，或抽其凳，使跌地下。见者皆大笑，不复成礼，神乃扶臀窜逸，不复降矣。

三十五、化林坪今昔

自龙巴铺东行5里两河口，为慧蜂河与鱼通沟合流处。循鱼通沟而上，逾蒲麦地大山入茨经界。循慧蜂河而上经化林坪逾飞越岭入汉源界。慧蜂河，又曰大扦沟也。两河口道旁鹰嘴岩，有刘廷恕凿崖开道碑记。再上10里盐水溪。又5里化林坪。化林坪为山腹横出之小平原，海拔2000公尺。两面倚山，两面绝壁，

中间阔数百亩，土厚而腴，流泉甘美。任垦牧，宜屯戍，为从来控制西陲之要地。往时“西番”互市道，自磨西面渡沈村，逾飞越岭至黎州。侵犯西蜀，亦多出此。卫黎州者，或置戍于沈村，或置戍于化林，或置戍于泥头、三交。然沈村平旷，去腹地远，易受番人侵袭。泥头、三交，拒在门内。唯化林近在飞越岭下，东南倚山，西北绝壁，俯盐水溪，傍飞越岭，进有高屋建瓴之势，退有依山结险之利。故明、清两代皆委沈村于土司，官军专戍此坪。明代制未及考，清初招抚边夷，设汛于此。康熙二年，改汛为营，设守备一员，标兵一营。三十四年添设参将。西炉之役，参将李麟率营兵为大军前锋，四十一年以功迁升去。代者为晋人杜汝琨。四十三年改营为协，升杜为副将，辖中军守备一营，驻化林。分辖把总三员，驻防泸定桥、打箭炉、泥头三处，各配兵五十名。西陲人民及汉、土官兵皆受副将统辖。尝于关帝庙铁钟见杜所铸衔云“分守四川化林等处地方，管辖汉土官兵，控制番夷，副总府杜汝琨”，盖其地位隐如近世之镇守使也。杜凡在职14年（参将4年，副将10年），对于开发附近农垦工商各业及建设城市祠观各务，致力甚勤。于时化林人口增至六七百户，蔚为川边第一重镇。历赵宏基、杨尽信，至周瑛（康熙六十一年任），遂以青海用兵，率所部深入炉边（其时称西康为炉边）招抚各土司，断和硕特南窜之路，以功升松潘总兵，复以勘划川藏界址等功升四川提督。其业实肇于化林也。

雍正七年营泰宁城，备迁七世达赖喇嘛来住，移化林副将于泰宁，化林改置都司，辖标兵一营，与中渡之德靖营、打箭炉之阜和营、噶达之泰宁营、道坞之宁安营，同受化林协统制，已而改称泰宁协。于是西陲重心始移于泰宁。化林繁盛稍杀，驻民减至500余户。雍正十二年达赖回藏后，泰宁市场渐难维持，而打箭炉日趋繁盛。乾隆九年移右营都司驻防清溪，复移泰宁协副将于打箭炉，称阜和协。自是以后，打箭炉蒸蒸日上，曩日化林、泰宁之势炎悉移注焉。然泰宁虽一蹶不振，化林以地位险要故，尚能为川边第二重镇。其都司兼辖泸定把总与泥头外委，为阜和

协外之独立营，仍带“控制番夷”衔。化林城内除都司外，有领哨千总一员，俗称砖城部厅，各有衙署，又有敷文书院，及安抚使衙门。其都司署有左司、右哨二官，及六房四行诸吏。六房者，掌稿房，掌上下文书；吏礼房，掌军书仪典；兵房，掌军籍操练；工房，掌年械弹药；粮房，掌钱谷糈饷；刑房，掌惩戒刑罚。四行者，曰旗牌，曰伴当，曰传号，曰仪从。全营额兵五百名，皆携妻子，有室家。按时传集操演校阅，虽有营房，不责常住，听凭经商领垦，赡养妻子，按月领饷，得世袭之。兵饷几分三级，马兵为上，岁饷 48 两，养马一匹得领草料；战兵次之，岁 24 两，皆得调往他处作战；守兵为下，岁 18 两，匀分十二月发给。往时粮贱，守兵一名，月领 6 钱，足购三斗。余饷分三节支发，足支家用。凡兵 500，有眷口，兼营农桑，无不家给人足矣。地既冲繁，财用饶足，于是随营商贾、工技、娼优杂色人等，以及负贩、苦力、虞牧、农国之人，辐凑而至，全市常有人 2000 余，附近农户不计焉。川边自打箭炉外，他处皆不能及。

迨打箭炉日臻发达，泸定边民日渐汉化，化林地位，遂亦日就轻微。至光绪中，裁制营，废都司、城守诸官，解散军士，罢给饷糈，化林顿成萧条气象，随营杂色人等次第徙去。地既高寒，种植不足给，营户亦陆续流散，数年之内，由五百余户减至百余户，百余户减至数十户。皆恃川康往来行旅食宿消耗为养家之计。民国十四年冬，屯垦使刘成勋入康，往来过此，父老恳复营制不可，请设官以维市面，许设县佐，得理民刑诉讼。衙弊层层，但市民乐其利，稍能维持市面不败。二十四年红军过境，县佐逃逸，遂裁不复设。于时龙巴铺市场日兴，往来商旅驮脚，多舍化林，就宿于彼，市民益难自给。再恳设官，近复自冷碛移区公署于此。所辖冷碛、沈村、加郡、得妥等处，地方纠纷，皆嫌化林偏僻险远，不乐赴理。区署门可张罗，未有益于化林也。今化林市场，标列 54 户，550 人。据余考查，实去此数甚远。

三十六、化林市街与古迹

化林城初建时，有六街大道，北与断崖平行者为前街，都司署与关帝庙在焉。南与前街并行者为中街，城隍祠、金花庙在焉，亦称大街，左右各有雉堞。又南与中街平行者为砖城街，千总署在焉。最南平行者为后街，左方横连前中后街者为东街，川主庙在焉。其北端为小较场，有果亲王诗碑亭。自此折东，为飞越岭大路，右方横连前、中、后街者为西街，娘娘庙在焉。自此出南门为大较场。今城隍庙侧一节，已中断矣。六街之外，有城绕之，城内环筑营房，唯中街及砖城街为商肆。极盛时，市场更向中街之西端发展。出城外直抵崖际，又循城垣折南至“青山排闼”坊止，是为半边街，为康泸往来大路。又一街在城隍庙后，西联半边街，东通安抚使署，似穿旧城小西门过，姑称之曰小西街。其他里巷，皆已埋灭。

制营裁后，各衙署营房，次第圮败。民国初迭被拍卖拆卸，人户迁徙。今唯中街两面有商店，后街南侧、东街东侧、半边街与小西街之一部有住户而已。其残余建筑物，列记如下：

西门残址　在中街西首城隍庙外，形式尚雄伟，城门城楼尚存。行人往来经其下，不知其为西门矣。

都司署址　在前街与西街中街之间，康熙初年建。初为副将衙门，后为都司署，占地绝广，传大堂大厅外有天井九所，外包崇垣，辟三门，面向正西，今唯大照壁残存。

关帝庙　在都司署后。亦西向前后三层，康熙四十五年副将杜汝琨建，今唯大殿存。塑关壮缪像，青巾包头，着甲持书，丰神甚佳。有杜题“过化存神”匾，及所铸钟。殿外竖石碑多通，皆戍卒颂其主官体恤恩惠者。中有乾隆十三年竹全中撰书一碑，文字并佳。

城隍祠　在西门内，康熙四十九年，杜汝琨建。有杜所撰

碑。兹录其有关史实之文："化林之僻处飞越关下也，界至半山，城不满雉，土无居民，西去数里为藏番所据。自有明以迄今兹，不过设一百长，统百余兵丁以戍守。……迨我皇上，不忍以鹿视穴居之民，置之度外，于康熙三十九年，勒兵摄服。是时，余即随师进讨，得取瞻对、喇滚、绰斯甲、革什咱、把底各土番，及大小木鸦，上下鲁密，收入版图，或给以土司，或授以千户，俱袭其世职。复念边地辽阔，民皆新附，亟需镇摄，余遂承天子命，加衔晋秩，改为协镇，以守是邦。受事来，兵勤操练，民加抚恤，负耒占茆者集，烟火渐繁。独是礼乐刑政，责在守土。其间两旸寒燠之不时，水旱灾祲之洊至，不可不设立城隍，以庇斯民也。是夕即梦有神人告余曰：'神从夔州来，竟不得尺地以居。因思朝廷酌移夔协兵丁以镇兹土，即或皇上即量移夔州城隍附兵以佑斯民耶?'余起而步阅城垣，周详审视，于西门内河隙地，有阜崔然，去余署一间。于此设庙，……山右杜汝琨良玉氏实经营之。……"此庙嘉庆七年重修，有王廷贵等捐资碑。

果亲王诗碑 在故东门内，有亭覆之。东来者入市即见。碑云："泰宁城到化林营，峻岭临江鸟道行。天限华羌开此地，塞垣宜建最高坪。雍正乙卯二月果亲王题"，"化林坪都司赵良臣摹石"。乙卯，雍正十三年也。系果亲王返京过此作。

安抚使署 后详。

娘娘庙 在西街与后街之交，北向，今存正殿与一募化石碑，建筑年月不可得。正殿塑女像三尊，今尚完好，甚精致，作风与关帝像略同，疑亦杜汝琨时建。以其两面壁街，必去建设街市时不远也。

千总署 在砖城街，西向。形势同守备署，占地较小。今大堂尚存，夷为民宅，何时建筑无考。大约亦在康熙之世。或系旧时中军守备署，废协后改千总署也。

土地祠 在砖城街，千总署后，俗呼升官土地。

川主宫 在小较场，正对中街。建置年月无考，大约在嘉庆之世。民十五年，改修县佐衙门，今作区公署。

金花庙 在中街，同治初建。所祀金花太子，不识是何神也。土人传其常率阴兵助战，瞻对、乡城之役皆预焉。鼎革时，助同志军阻西军入援，几为西军毁。土人奉之甚虔。每年正月十五赛神，仪仗甚盛。有同治二年铸鼎，列捐资者衔名，有都司何胜先、千总李廷玉、桥汛把总桂启龙、敷文书院掌院冯镇岩、安抚使汪朝贵，及营弁若干人。当时职官，赖是传焉。正殿有同治三年川督骆秉璋题“灵彰西蜀”匾，将军崇实题“大有威德”匾，全市唯此庙完好未败。

青山排闼坊 在半边街南端。同治甲戌古龙潭林占魁书。甲戌，同治十三年也。坊外转下至菜园子，降百余公尺，为入康大路。近人多自中街口直下绝壁，此道始废，坊尚完好。

三十七、化林汪土司

余闻陈德滋言，其第二妾汪氏，里塘营官家女，长于化林，私怪其言不类。营官，番酋之最高者也。里塘营官，何以家于化林，而以女为人妾？追过化林，遍询汪土司，得汪国才于汪姓面馆，即德滋之岳丈，获闻其详焉。

里塘于康熙五十七年岳公西征时投诚，设正副宣抚司各一员，曰大营官、二营官，安抚司一员，曰三营官。宣抚司辖莫拉、濯桑等地方，安抚司辖毛垭、崇喜、瓦述诸牧部，职在捕匪。宣抚部民多为匪，安抚捕之，以此相仇。乾隆中，安抚赴诉于川，川督不能理。奏请给田雅州，听其自行择地安置。赐安抚汉名汪如汉，遂世姓汪。因成都、雅州、清溪皆苦热，自请安置化林坪，仍赐雅州庄田，建署化林，岁给养廉银1000两（查理塘正副土司额定廉俸百五十两，口粮折色银正土司九十四两零，副土司四十八两零。汪土司虽照给廉俸，应不能逾此额。一千两云云或是夸诞）。毛垭、崇喜、瓦述百姓，仍按月分班来此当差。如汉四传至文全，生三子联福、联禄、联芳。联福承袭。仍

从习俗，兄弟同娶，生子国珍、国栋、国才。国珍于光绪中年承袭。岁俸减为160两。宣统末停俸，印尚未缴。民国元年国珍病殁。三子皆壮，以开店兼农耕自给。其雅州庄田往时年收租银一秤（即50两）。鼎革后，被官拍卖。其土署在金花庙后，由小西街出入，规制尚未大败。

三十八、化林周姓神道碑

自化林东行数十步，道旁竖清诰封武显将军周冕、周文光父子神道碑，光绪八年，文光子兴田、兴禄所建也。查《泸定乡土志》宦达栏："周兴禄，邑人，咸丰时由勇目出师甘肃，保优先总镇，任四川普安参将。"无冕与文光。观此则皆子孙贵显后，追封武显将军耳。又查观音阁同治时铸钟，镌周冕捐银若干。有官衔，已不能记忆。又金花庙同治二年鼎有："左司额外周冠捐银五钱"文。冠、冕字义似兄弟，意者冕、冠皆外籍，道、咸、同间，以武职来戍化林，遂落业耳。

土人言：周兴禄于征剿回疆之役，功绩甚著。迭更巴图鲁号，已去勇字，一任参将，不足赏其劳也。于是周氏为化林旺族。其孙周守成，任民兵大队长。民国二十六年，被建委会枪毙。大抵自化林裁撤制营后，住民不聊生，强者多相结为匪，行劫于飞越岭一带，放眼线于康定，每值大贾怀赤金、麝香、鹿茸等出，则拦截之。官府令化林组织民团治匪，匪团相通，凡官商倩其保护，及强有力者之财货，皆不劫。是年眼线吊得辛姓运金香越岭，不知其新与杨秘书长结婚姻也，劫之，周实知情。既得建委会电，伪云派团追击，原货全追而未获一匪，情节显然，遂与一匪目同遭枪决，周氏深讳之。然飞越岭匪患，由是遂息。世人皆痛恶匪，咸谓办团可以治之。不知团不通匪，则不足以治匪。团而通匪，则团之弊害可知矣。化林有人而无以资生，势非作匪不可。周之罪诚当死，然其为地亦可哀也。俗谐神道碑音为

“乘倒背”，谓凡建神道碑者皆不祥。说虽荒谬，亦殊有验。夫荣辱虽造于本身，而所表显者在他人眼目中，不可强自彰也。自建神道碑以张荣，则其侈泰之情，势必流延子孙，以致祸败。周守成之为化林匪徒死，不能谓与此碑无关。

三十九、观音阁

自神道碑又十余步至灵官堂，路分为二：一自瓦窑坪上飞越岭；一经观音阁下上山王冈，即荥经小路也。灵官堂旧为观音阁之山门，跨路为楼，上供木雕灵官，往时每年正月十五金花神出会，必先接灵官于此。红军过境毁之，今存梁栋三五支耳。其下露立木牌一道，为厚数寸之整木雕成，背面风化拆裂甚深，幸稍前仆，髹漆雕面未坏，字皆完好。上下文与年月皆被人劈去，存文略云：“观音阁由来久矣，建自先年督府杜……迨至五十一年夏五月初旬，忽遭地震，山鸣谷应，殿宇钟楼，俄然倾塌……僧目击心伤，爰起苦行，借善行善，引进作福。仰荷上宪诸公，仁宦兵民，善男信女，不惜锱铢，共襄厥成。……武英殿大学士福公助银二十两，川东兵备道符助银三两……”此所谓福公，当是福康安，其五十一年地震，据得妥土主庙碑，当是乾隆五十一年，然则此碑当平廓尔喀后之乾隆五十八九年立耳。相对有道光石碑一具，无关文献。又有一巨石埋路下，露出部作龟背纹，大约是周姓建神道碑时未用之碑座。

自灵官堂前进约三里为双桥湾，大沟水自飞越岭来，小沟水自山王冈来，会于观音阁下，叠成双瀑。银涛素练，极水之奇胜，双石桥跨其上，古桧五六株，耸两瀑间，皆千百年物也。双桥之上，二水之间，一峰翘举，三面悬绝。古树盘郁，清气欲流。杰阁掩映其间，俨然仙境。余屡过化林，非晨即暮，望之神往，无缘一游，此日乃得徜徉畅志焉。自双桥间有盘道，迂回上升，出于阁下，大门苔封不常启，从右阁下绕登侧殿。房室甚

多，每年正、三、六、腊诸月集会时，住香客者也。神殿三重，因地施设，高下不一，杂以楼阁，光线晦暗。大殿供观音，文殊，普贤。右侧二女像甚奇：一为陈娘娘，传明代皇妃，四川井研人。查《峨眉山志》亦盛传此人布施，有其塑像。然明代蜀女无妃后，想是蜀藩妃耳。一为红花圣母，谓是本地女子修成神者，极灵验，为此寺主神，殊荒诞也。其上有玉皇楼，排列二十四诸天塑像，绝佳。各立小方木板上，高一尺，极沉重，两手不能举，身材，面貌，衣冠，气象，无不各肖其人，技巧绝世，质料亦佳，当是杜汝琨建阁时遗物，诚珍品也。余像皆不佳。前殿有同治时铸钟，尚工致。“观音阁”竖匾被人取下，易以“佛静山”三字。

阁内住持男女各二人，皆自称菩萨者也。前有女菩萨戴氏，冷碛人，青灵山戴菩萨之胞妹也。戴姓姊妹三人，家贫，皆从张菩萨学道，遂皆得菩萨号。张菩萨败后，戴氏姊妹为众所推，一主青灵山，一主冷碛某山，一主此寺，皆与人言休咎，募款建庙，如张菩萨。主此山者，添建前殿，年二十岁死。另一董姓女子承其衣钵，本年六月新故。遗女弟子周姓，不能诪张，有另一寺来之孙二姐助其香火。男菩萨名陈正学，居此五六年矣。自言初有神附，今已失去，业医及卜决，另一男菩萨云游去。一寺内男女成对修炼，人不以为怪，亦泸定异俗哉！

观音阁侧，另有一小阁供佛，殊荒凉，未知何时何人建。此寺清幽僻静，化林人常来此戒烟，当日见二人，携油米，张榻寺中，且吸且戒。又见一男子，云鱼进沟人，来此烧香，并无香帛，乃径入女居士丹房，卧于床上，两女子坐伴之。此其中难保不有奸盗，皆可禁也。

四十、飞越岭

邛崃山脉，高入雪线，绵亘千里，为四川盆地与西康高原之

天然界标。在懋功、理番[1]之间者为洪峤山，为巴朗山；懋功、宝兴之间者为夹金山；金汤[2]、宝兴之间者为狮子山；泸定、天全之间者为马鞍山，为二郎山；泸定、荥经之间者为香炉山，为蒲麦地，为山王冈；泸定与汉源之间者为飞越岭，为扁罗冈。其实皆山脉之最低部，恰如内地呼为“垭口”者然。真正山脊，则四时积雪，非往来者所经，多不为世人所见，遂无名字。偶有望见之者，谓其矗屼如花，通称之为华山。泸定县境，有东西华山，皆包括数百里连山之总称。东华山即邛崃山脉，西华山即大华山脉。东华山脉，当马鞍山与二郎山之间，磅礴臃肿，蔚为山腂，中产野牛，又谓之野牛山。飞越岭可以望见其一部。

东华山脉自飞越岭南北，各分一支东出，北支为大相岭，为东西瓦山，渡大渡河峡构成大凉山彝区。南支为汉源南之鸡公山（亦名后城山），渡大渡河峡为乔白马山，为羊糯雪山，为小相岭，构成小凉山彝区。二支之间，水汇为流沙河，自飞越岭经三交城、泥头驿、汉源街、富林营入大渡河，往时宁、雅两属，皆循此河谷以通于西康。此飞越岭所以成为要地也。

飞越岭海拔2800公尺。在唐曰“飞越山”，见《元和郡县志》。今俗讹为“乌鸦岭”，对大相岭称“小山”。实则尚高于相岭数十公尺，特以山座较相岭更高，行旅以为低于相岭也。岭脊薄削如刀背，升降之难，甚于相岭。岭口曰飞越关。昔曾筑塞置戍。高险狭促，给养不便，戍撤而塞亦旋毁，近复筑石室，置守望，以防盗匪。自此俯视，化林即在脚下。对面望见打箭炉南北诸大雪山，晶城皑皑，四时如一。大渡河及其支流，大小河谷，皆如指掌。北可望见野牛山，唯南部因为左翼山峰所障，不克窥及木雅贡噶为憾，回首东瞻，则伏龙寺、三交城、泥头诸村邑棋布眼下，云雾开霁，相岭瓦山亦可望见焉。山高气薄，路险而多雨露，行人骤遭此苦，多病晕困，每每倒毙。既登者仰肋略息，

---

① 懋功，今四川阿坝州小金县；理番，今四川阿坝州理县。

② 金汤，今四川甘孜州康定县金汤区。

匆匆径下，唯恐不速，罕有闲情逸致赏此风景。故人皆能言小山之恶，莫能颂及小山之奇者。

自化林上岭20里，5里瓦窑坪，5里松林口，10里登山，皆盘道。若至岭下化林坪则10里，瞬息可达矣。

四十一、附飞越岭至泥头

飞越岭为泸定东界，记当断此，然往时化林都司兼辖泥头外委，兹故附记岭东概略。

自岭东下，15里伏龙寺，上山亦作20里。寺祀关帝，盖瓦，道光二年建。有石碑云："伏龙古刹，肇自元代，起工建立，至大明洪武时工竣。后崇祯二年，有前辈先哲补修，至八年成。自古迄今，历有年世，因被风雨飘零殿宇倾颓，神像毁败，国朝嘉庆乙亥年，承信商高刘二公乐捐银一百八十余两，布告本处，□公等补修……浙江信商刘承魁上银一百两，张居士上银六十四两，尉泥头厅郑善长上银十四两七钱……自元年起，至十年止，前后共用去钱一百六十二千零七十文。住持僧净玉，道光十年仲夏月立。"民国九年重修，今复破败。其旁住民四五家，仰往来行旅宿息为生。

伏龙寺又下20里林口，中间地名曰放哨坪、三道桥、二道桥、核桃坪、头道桥，皆有人户，属林口村。又五里韩泥沟，《清溪县志》作"唧恩沟"也。又5里三交坪。林口、韩泥、三交皆有市街，三交最有名。地当流沙河与黑石沟会合处，山坡缓斜，土沃产饶，唐代筑城于此，以控飞越，三道交会，故曰三交。其后城戍虽废，市场不衰，清代泥头繁盛，此始凋落。黑石沟逾大山，原通磨西面，今已封绝，亦为三交衰落之一原因。市街住民二十户，皆骆姓。有两家挂"钦点乙未科状元及第骆成骧"立匾，询之仅联宗耳，亦边地之陋习也。市中有关帝庙，小学在焉。其后方为观音阁，嘉庆四年建。有巨钟，道光十二

年，骆张氏及其堂兄弟廪生骆钦元、庠生钦明，从九钦梧等集资铸，颇精。镌有钦元业师远村冯蕙峦遗作一首云："唐作三交城，西羌久不战，韦李善筹边，名王供珍膳，笮马与牦牛，耕凿民风变，如何异带来，谰言犹互见。（自注讹作三角）兹地民物丰，平畴俨芳甸，划然山水间，绿野开一线，斜铺秋陇平，禾黍饶葱倩，四周云水调，牛羊满溪涧。昔闻桃花源，不知秦与汉，此中有□人，高歌白石烂。"三交无诗咏，得此亦有足存也。市后山有大寺九老洞，近年新修。寺下岩间有洞深数丈，未往游，不知其详。

自三交至泥头20里，河谷成绝峡，危崖对立如截，高各百丈，中泻一线水，非由侵蚀，盖地裂所致。横裂为流沙河所经，纵沟斜出，多在北面，即大道所经之部，中有二裂口甚长，不能绕越。其一为丁字坪下之高桥沟，上通九老洞寺下。一为老君关下之关沟，深长十数里。岸山如天然城，并为军事要地。

泥头即唐飞越县也，高宗仪凤二年，析汉源置，又置大渡县，均隶雅州。武后大定元年，置黎州，辖汉源、飞越、大渡、阳山等县。长安二年，省大渡县，并其地入飞越。中宗神龙三年，废黎州仍属雅州。玄宗开元三年，复黎州，仍以飞越等县还隶之。天宝初，废入汉源县。宋代为镇。元明属黎州长官司。清初设把总一员驻此，隶化林营。另于清溪、富林设守备把总各一员，隶建昌镇。雍正七年，废黎州、松坪、大田诸土司，设清溪县。泥头为十三乡之一，曰泥东乡，分清溪典史驻之。乾隆九年，移泰宁协右都司于清溪，为泰宁右营，辖千总一员，把总二员，外委三员，分防富林、万工、汉源街、黄泥堡等地，而泥头之把总隶化林如故，寻改外委。雅茶输边，概须于此查验换运，故市场甚为发达，俨如县治。清末裁汛。民国改清溪县曰汉源，设县佐于此，现废县佐改设区公署，辖富庄以上至于飞越岭之地，距汉源县治及汉源街均65里，一作75里，川康往来，此为必然之宿站。市民600余户，集期三、六、九。西康省银行设分行于此。

四十二、化林八胜

化林坪市坊，标古迹名胜四条云："果亲王诗碑，黑人石精，明代古树，美女仙洞"。遍询土人，知所谓"黑人石精"者，在对岸照壁山。山与观音阁隔小沟，南侧成绝壁，正对化林，故名照壁山。岩石红色，凸凹不平。每雨水所及变为黑色，新崩之部则呈白色。其间适有一幅黑白配合，仿佛人影。相传能为妖幻，遇男子则幻为少女，遇女子幻为美男，惑之至死，薄暮则出，某都司以炮击之乃绝。询所惑，究有何人，亦莫能指也。"明代古树"即石桥湾两瀑间之古桧，其一颠枯。相传树藏宝珠七颗，被某西人盗去，树遂枯死。"美女仙洞"在灵官堂与瓦窑坪之间，道边有大砂岩，破碎相叠压，覆成小岩穴，其内裂缝相缀。传循缝深入，更得巨洞，床棹天成，昔有仙女居之，入者辄死。凡洞府，非自石灰岩成者皆不佳。砂岩叠隙，绝无能居人者，天然床棹，断不能有。以其缝小不能匍匐出入，故未入窥。要皆荒诞之说，不足征信。化林胜处，正不在此。余戏拟八则，略注如下：

飞越雄关　自化林仰望飞越关，翠树胜涌，云天诡幻，中开一隙晴光，如窥天阙，盘旋屈曲于绿丛中，如银河一线，拗折下注，雄奇为西陲第一。

观音杰阁　化林绝胜处，详三十九节。

海泉清流　化林东南山半有滥海子，凹地中涌泉数道，水味甘冽，号为海泉。里人修木槽引水过涧，灌注全街，食用不竭，兼溉蔬畦。

蜂溪银瀑　观音阁下石桥湾双溪，即慧蜂河也。双瀑注已详三十九节。

亲王诗碑　在小校场北端，详三十六节。

狐仙石屋　姑取"美女仙洞"一则。

翠嶂环拱 化林对岸照壁山，迤连观音阁后山，历世皆禁樵采。此外群峰，自西北之青灵山起，回环包绕，历东南之飞越岭，复至西北之唐家山止，恰似半环，扣于化林市与照壁山之间，云树绵亘，苍翠欲滴，秋则满山红叶，冬则万树晶华，各自成趣。

云岭对灼 化林山谷，缺在西北，正对康定南黑白海子后诸大雪山，晶光闪灼，直扑眼帘，隔数百里，如在咫尺。

四十三、唐杖义城考

附：唐清溪关及黎州诸城戍考

余考化林坪，即唐杖义城也。《新唐书·地理志》黎州洪源郡下注云："有洪源军，有定番、飞越、和孤三镇兵。又有武侯、廓清、铜山、肃宁、大定、潘仓、三碉、杖义、琉璃、和孤十一城。"唐黎州境，为今汉源县及泸定县地。凡此一军三镇十一城，均当于此中求之。《新唐书·李德裕传》云："筑杖义城以制大渡、清溪关之阻。筑御侮城以控荥经犄角势。筑柔远城以扼西山土蕃。复邛崃关，徙嶲州治台登，以夺番险。"如此各地名之可以确定今地者：飞越为今泥头。三碉为三交坪。大渡为沈村。清溪关为今汉源县治。荥经为今荥经县，唐高祖武德三年分严道置也。柔远城在汶川县境，与黎雅无涉。邛崃关即大相岭之大关，台登为冕宁县。嶲州原治越嶲，今西昌县是也。文宗时嶲州南部陷于南诏，故徙治台登也。杖义城，必在大渡与清溪关之间，控扼险阻足以制夷者，其在飞越岭左右无疑。飞越岭内，既有三交城与飞越县矣，不致于其附近再增城守。飞越岭上，险窄不堪为城，飞越岭外，唯沈村与化林地势开展足置城戍。沈村既为大度县，则唯化林足以当之耳。故曰化林坪为唐杖义城也。

《明一统志》谓城在黎州安抚司城南90里。意指今汉源县之杨泗营，与古今形势皆不合。大度一作大渡。杖义一作仗义。古字皆通。

《明一统志》、《四川通志》、《清溪县志》皆谓唐清溪关在大渡河南，距清溪县治135里，是其地在今越嶲县境也。盖因《新唐书》嶲州有清溪关，而《南诏传》青溪关亦屡见，皆在大渡河外故也。余查黎州、嶲州皆有清溪关。贞元十四年，内侍刘希昂《出使南诏行程记》云："自清溪关经大定城百一十里至达仕城。西南经箐口，百二十里至永安城。城当滇笮要冲。又南经水口。西南度木瓜岭，二百二十里至台登城。又九十里至苏禄县。又南八十里至嶲州。"未言经黎州，世遂以清溪关唯嶲州有之，误也。查唐黎州，大定元年置，治汉源县，今汉源街是也。无城。景龙三年废。开元四年，复置黎州，徙州城于邛崃山下。《元和志》云："其城东西南三面俱临绝涧"是也。考汉源县治为洪源军，黎州在清溪关内，刘希昂发于黎州，故站程自清溪关始也。试以今日道里逆推之：西昌至冕宁115里，在唐则嶲州、台登相距170里，足见唐里绌于今里约三分之一。清溪关既在台登东北450里，准今为300里。以今汉源县治（以下省称今清溪）当之则合，以大渡河南任何地方当之皆不合。永安城为滇笮要冲，在台登北220里，准今为160里，逾一岭，渡一水口而至，以今汉源县美罗、八排等地当之则合，其他任何地方皆不合。此清溪关在其东北又330里，安得在大渡河以南乎？如以此清溪关为今之清溪，不唯地名有渊源，验之刘希昂使程及唐代史事无不合者。大定城，今汉源唐家坝之小关子也。达仕城，今富林北之柘林也，距清溪65里，合唐105里，与110里较合。箐口，今羊脑山也。永安城，今八排也，距柘林140里，与唐220里合。自此渡大河，即水口也。扼水为固，故曰要冲。木瓜岭，今冕宁北之菩萨冈也，有磨些夷，木瓜为麽些别称。自纳尔坝至菩萨冈，皆循河，逾山而南即冕宁县，故曰台登北谷。今越嶲县东部，在唐为勿邓番所据，其酋号为"鬼王"，虽附唐而暗结吐

蕃，闭绝驿使，事具《新唐书·南蛮传》，故唐时黎、嶲两州往来，皆取道台登。台登之西为剑山、泸河，铁桥入吐蕃境，其南近南诏。故唐代军事重地，亦在台登。嶲州诸县陷没后，李德裕徙州治于此，可知其地位之重要也。贞元五年，韦皋复嶲州，“遣将刘朝彩出铜山道，吴鸣鹤出清溪关道，邓英俊出定蕃栅道，进逼台登城，大破吐蕃军于北谷。”（《新唐书·南蛮传》）可知当时地理形势也。

附考：

唐洪源军 为今汉源街。李雄据蜀国号汉，置县于此，曰汉源。犹之晋改江原县为晋源也。恒温灭蜀，废之。唐改洪源军，为黎州外卫，故曰黎州洪源郡。

唐定番镇 即定番栅。《元和志》谓在通望县东180里，《明一统志》谓在黎州司东南220里，应是今金口地方。邓英俊进军系由金口沿大渡河北岸赴台登。唐时转嘉眉粟赡嶲州亦由此，所谓阳山江道是也。

唐和孤镇 名不常见，距黎州当最远，故叙其镇与城皆最后，疑在今泸定县境。其时黎州三镇兵，一驻定番，一驻飞越，一驻大度县境，乃与洪源军配置适合。

唐武侯城 在今清溪东北，曰“古城”。《元和志》云：“贞元元年韦皋于黎州城北故武侯城，迤逦筑堡三所，为州城之援”是也。

唐廓清城 《元和志》云：“在黎州西一百八十里，其城临大河，河西即生羌番界。”疑是今泸定县境，得妥或加郡地方。

唐铜山城 《元和志》云：“在黎州西北五十里”，《寰宇记》云：“在汉源县东二百里”，皆无据。查《新唐书·地理志》雅州荥经县云：“有邛来山，有关，有铜，有金汤军，乾符二年置，并置静寇军，故延贡地也。”疑铜字下遗有山字，即金汤军屯驻处也。荥经为汉严道地，有铜山，其名易致，其地当在今小河场一带。刘朝彩自此出军，由大渡县赴台登，与三路进军形势正合。又，贞元四年，吐蕃分兵寇清溪关及铜山，于形势亦合。

唐肃宁城　无考。

唐大定城　今汉源小关子，详前。《元和志》："在黎州南一百三十里，乾元三年改和集镇。""一百"二字当衍。

唐要冲城　据《明一统志》为今汉源之炒米寨，在富林东北。

唐潘仓城　《四川通志》云："在清溪县东北，唐太和中筑。"

唐琉璃城　《寰宇记》："在大渡河南，唐太和五年李德裕所筑。"应不出大树堡、纳尔坝、安顺场一带。

唐和孤城　应即是和孤镇兵驻地。

四十四、化林之衰灭

今日化林，正如油尽灯昏，实有不能维持之势，非只回复康雍之盛不可能，回复光宣之概亦不可能，今后即欲维持目前50余户、500余口之憔悴状况，亦不可能矣。大凡市肆之兴，必须具备一基本条件，即附近有相当之农产品，足以供给都市中人之日用消耗是也。如此未备，则需有最便利之交通工具为之飞挽供给，否则纵以人力提挈，勉强使之繁荣，亦如蚕丛花市，不能持久。过去之泰宁，今日之化林，皆不能免于此辙。

化林当极盛时，六七百户粒食衣被，完全仰给外方，其后虽开垦附近坡陀，年获一季，亦不过稍给百分之一二而已。使人不贪禄养，安能守穷市仰食于数百里外哉？故裁协为营，立减为500余户。此500户，十九皆营兵也。故裁营后，又减为50余户，其能不尽流散者，不外恋其垦地房舍等薄产，兼营食宿诸业，暂以苟活，冀将来气运转移，复臻荣盛耳。化林故城，久已圮废，往时满城房屋，今已拆去什六七，即此保存之什二三，亦各空虚敝败，萧条不堪。

余为化林行将死灭，故特搜罗其碑铭，考订其故事，记叙其

景物，绘制图谱，以备他日志史者用之，谓为化林坪志，无不可也。

四十五、川康骡队

以上，为泸定境内之川康大道，骡队、肩舆、背夫，为此路之三大交通工具。往来纷纭，趾踵相接。其作息情形，生活状态，并附志之。

自打箭炉以西，所有汉人需用之食粮杂货金属用具，嗜好物品，以及番人日用之茶烟布匹绸缎针线杂物，皆自宁雅两地，以骡队运入之。此种骡队，俗称“驮脚”。经营之者，称为“赶脚”，汉源人最多。越嶲、西昌、会理、冕宁、荥经、雅安等县人皆有之。其骡即产于此诸县，西昌、汉源尤多。体小而善走，能负重120至160斤，时价百元左右。偶有形体硕大者，能负重200斤，有值六七百元者。有骡之家，三五相结，组成骡队，承运商货。骡运地域，东至雅州，西至康定，南至昆明，皆须经过汉源。运费以斤计，自雅州至康定，时值每百斤18元，凡九日运到。其宿站第一日麻柳场，二日黄泥堡，三日清溪，即汉源县治，四日泥头，五日三交坪，以将过飞越岭，宿此以休畜力也，六日龙巴铺，七日泸定桥，八日瓦斯沟或二道水，九日抵康定，是为正站。康定甫卸货，即返宿二道水，以为常，康定草料伙食并昂贵，故不留宿也。平均每日行75里，偶有差池，亦必于次日赶至正站。自康定东行货品，仅羊毛、药材数种，脚多货少，运费甚廉，以驮计，每驮120斤以上，运至泥头，仅值3元耳。故赶脚者多空骡放回，不肯承运，空骡行速，第一日宿二道水或瓦斯，二日宿冷碛，三日即达泥头，可省店费火耗云。

凡骡队住宿之地，无论正站小站，皆有专营驻宿骡队之旅店，称为“脚店”，备有厩舍槽道水草。每宿每骡取费一角五至二角，视其地草价而定。康定脚店，近已涨至四角矣。店主供给

宿骡之草，以尽骡马食量，剩草于槽为度。稻草最上，山草次之，麦蒿为下，并须剉碎，饲于槽中，饮水亦由脚店供给。往时化林坪与二道水皆为正站，因无稻草，骡队弃之，移于龙巴铺与瓦斯沟。瓦斯沟亦乏稻草，赖向四季、烹坝等处运入，故其店费每骡三角云。各骡除每夜由店主供给水草外，并由骡主自购玉麦、蚕豆、麦麸等饲之，称为“马料”。每骡六斤为率。骡性忍饥耐渴，一夜饮食，供一日消耗，上鞍后，直行七八十里，不息不疲。脚夫夜宿脚店，不另征宿费。草贱之站，尚由店主供以豆腐等小菜，唯饭须自备。此辈以玉麦粑为常食品，夜食之余，昼携以行，故能与其骡马，竟日行走，无打尖用膳之烦。

康、宁（远）间之骡运，情形与康雅间同。其正站自三交坪起，翌日富庄，与康雅路歧别，75 里富林，又 75 里平夷堡，又 70 里海棠，又 80 里保安，又 75 里中所坝，又 70 里翻山至登相营，又 75 里泸沽，又 80 里礼州，又 85 里西昌。计康定西昌之间凡 14 站，多于富林换脚。西昌换脚至会理 8 站，会理换脚至昆明亦 8 站。骡队喜行熟路，故长途商贾，多换脚运输也。

川康骡队，使用桥鞍，货件缚桥鞍上，自收货至交货，只缚一次，每日早晚上下货驮，只须二人举鞍，一人牵骡穿过即了，故货物不易损坏。骡队皆有室家田产，不虞逃逸。雇骡者于脚店觅之，成议付货，不必以人随押，届时交货于指定地点，决无失误。其运输方法，较关外之“驮脚娃”，远胜十倍。关外驮脚，因无脚店，必须随地放草，故每日仅行二三十里，得水草地即息。驮鞍过于简单，捎缚货件不能牢固，上下货驮，每日解缚各一次，货件极易损坏遗失，必须用生牛皮包缝，方可入运，油酒玻磁，空虚动荡之物，行三数日，鲜不损废。驮脚娃来自牧场，出没漂忽，非有人押货同行，即有漂失盗窃之事。故其迅速安全，皆不逮关内骡队远甚。

康宁雅三区，山高气薄，路险粮贵，交通之术，车运人运，皆不易施，唯牲畜运输相宜，关内之骡队方式，殊堪称道，惜其组织尚未良好，未能尽其利也。

四十六、背子

运泸货品，一半专恃骡队，一半委于背子。背子以汉源人为最多，天全、荥经、泸定等县人次之。凡汉源人除富家巨室外，子女皆习背负，自八九岁已然。强壮时，能胜一骡之量，农暇为之，与之终身。为人搬运，称为背子。所运以边茶为多，生肉等食品次之。

边茶自雅、荥运输康定，概于泥头换运，各茶店均于泥头设置分店料理之。其茶每四砖为一包，篾篓盛之，作长方柱形，重17斤上下。自雅州运泥头，每包运费一元左右，自泥头运康定，时值一元三角，往时仅值八角。近年以来，迭涨至此。背子以农暇相结，至泥头各茶店承揽运输。各领茶七八包或10余包，大力者可至18包，亦有至20包者，则重300余斤矣。妇孺或只五六包，初习孩童只三包。其人将茶包层层重叠，扎成扇状，竹篾贯之，系以竹制背索，挂肩上行。手持木杖，如丁字，下装铁杵，称之为“拐”。负重行缓，十数步一息。前行者将息，以拐向地连筑，于是全队皆息，息时以拐支茶，与两脚成三叉状支立，不卸肩也。其进程分大站小站两种，负量轻者行大站，以期速远。每日40里。自泥头第一日三道桥，在伏龙寺下。二日沙坡子，在盐水溪下。三日瓦角，四日昏水沟，在泸定桥与咱里之间。五日迴马坪，六日日地，七日申亢，八日晨入泸交茶。负量重至80斤以上者行小站，每日25里。第一日韩泥沟，在三交坪西，二日伏龙寺，三日盐水溪，四日冷碛，五日大坝，六日昏水沟，七日烹坝，八日瓦斯沟，九日大河沟，在大藏桥附近，十日申亢，十一日晨入泸交茶。无论大小站，皆于交茶日返宿瓦斯沟。翌日宿冷碛，三日返抵泥头，茶店发茶不给费，食粮由背子自备。抵泸交茶后，收运价。途中各站，每宿收费一角，小儿习背者免费。自备玉麦粑，每小站来回，所值3元许，合十三日宿

费菜费，共约值五元。以负茶10包计，收运费13元当余8元许，力大者可余十六七元。行大站者，日宿费少，但所负轻，值亦相当。惟背子皆无钱筹备沿途伙食站费，承运茶包后，必先向富室贷款，利率为每次每日一角，以15日为限。二十六年西康省银行分设支行于泥头，向背子贷款，每次每元取息二分五。但为防逃债起见，须有确实铺保，铺保亦索保费二分五，背子所出，实为每次每元五分，即全月每元一角也。途中阻雨阻水，每有耽延，实际每次净入为5至8元，视力大小而定，力小者仅敷糊口。负运生肉、挂面、酒、油、糖、饼等之背子，多汉源、越嶲西、冕宁、西昌人。行程与茶背子略同，运费较廉于茶，然商人多利骡队简速，不喜雇背子运输。

四十七、高压下之谐剧

川康间行旅往来向恃肩舆，民国五、六年后，改为滑竿。抬滑竿者号为流差，全为四川人，初出皆精壮青年，不吸鸦片。山高路险，行旅欲速，气力不济。则吸烟以兴奋之，日久成瘾，非烟不行。力价所入，仅偿烟债；渐至于不偿烟债，典卖衣物；渐至节食烧烟，有每日所耗饭食不过一二角，而烟费八九角者。偶染疾病，即为乞丐，终至倒毙路隅。直为定式，虽舆夫亦自信其不能免此。各地有轿行，专门收纳此类，无人雇时，供其烟饭住宿，为之代觅主顾，议定力价后，扣还烟饭消耗外，抽取力价十分之一为偿。途间如有拐逃，由轿行主人垫付赔偿费，缉得其人而索偿焉。自雅州至康定，每舆二人，向约力价十四五元，近二年内突涨至30余元，逾大相岭后，多弃其主顾亡入宁远。缘翻山后疲极难行，且畏康泸粮价昂贵也。以是雅州轿行多赔累，然亡去者终当至雅，故亦徐待其至而取偿焉。每每无钱可偿，为之抬轿终身，直至路毙而罢。其进程与骡队约同，惟自泥头宿化林，化林宿泸定一段路异。

雇滑竿者，照例于人体外，携带铺被衣箱杂物。全重150斤以上，舆夫每人所负为70至80斤，但须赶站急行。其苦甚于背子，又系二人各力，足迹不合，则吃苦滋甚，故历传腿法，以资调洽。又后者不能辨路，故又历传呼应术语，以资警备，大抵前者为报告路上障碍之语，后者以滑稽语调报之，略叶前语尾音。或为指示语，如“照高”、“勾腰”是也。或为豪语，如“单桥一线”、“跑得马射得箭”是也。或为谄佞主语，如“青蓬拂顶”、“抬官过省”是也。或为隐语，如“一踢一咬”、“打他飞跑”，为有狗在路也。或为夸诞语，如“左手大石包”、“请个石匠慢慢敲”是也。最多者为调笑路人之余，如“左边娃娃靠”、“米贵我不要”，或“叫他妈来抱”是也。其尤酷者，莫如骂背子。

背子所负既重，临息杵时，已经力竭，不能向路侧移进，每每植立路之中央，最妨滑竿往来。苦力规矩，负担者让抬者，故舆夫为背子当让路，背子亦憾舆夫之刻薄，相值常互骂。背子有时群息于路，排列成之字，使滑竿不得过。舆夫责杵式何名，则曰“此名狗蹿洞”，乃徐改列让行，于是相与大骂。有时见滑竿来，故传语曰“驮子来”，于是相与大骂。有时背子颇恂谨，预息于路侧，作一长排，舆夫则以呼应语讥之曰“左边站一排”、“子子孙孙接我来”，或遇单人则曰“左边高个子”、“是我幺舅子”，于是又各大骂，其势汹汹，若将卸肩械斗。其实各在高压之下挣扎向前，口虽恶而心未尝怒也，相去已远，骂声不闻，乃复相与大笑，各自夸其口舌犀利，骂技工巧，欣欣然自鸣得意，竟忘其为行将委弃沟壑之苦力焉。惟见有穿军服者呵斥，则背子遥以息，舆夫嘿而行，碧油藤舆穿过亦然。

四十八、沈村

化林坪，西下龙巴铺，15里与大道别而南出，5里沈村

(实只3里)，沈村在慧峰河与大渡河会口之南，有街无市，号曰堡子。堡内住户约30家，多属汉人，堡外为大三角形河源，引水灌溉，稻田腴美，形势与冷碛仿佛，因不当大道，行旅罕注意之，然实川边开辟最早之古镇也。在唐为大度县，废县后，为三王部落，明清为沈边长官司驻牧处，“西番”赴黎州互市者皆自磨西经此，逾飞越岭。堡外大渡河，有渡口名“泥若”，为共济处，县境三大古渡之一也，西炉之役，官军胥由此济焉。

约当同、光以前，龙巴铺尚未设市，川康往来，皆经沈村。自沈村而东过石桥，穿稻田而直上佛耳崖至冷碛，乃为通衢。于时沈村有市集，繁盛与冷碛相当，再上溯至乾、嘉之世，则沈村繁盛，更在冷碛之上，故乾嘉《清溪县志》言泸定地名，屡曰沈村而不及冷碛也。自龙巴铺突兴，道改，而后沈村市集移，土司废，而后沈村寂也。

沈村有宁远寺，今为初小校址，其后石阜临江，岩上有石洞，正对扯索，疑是古代守望渡头用之。其他古迹名胜尚多，分见下列各条。

四十九、汉安县考

安上县名，始见《三国志·张嶷传》。传六“越嶲郡自丞相亮讨高定（元）之后，叟夷数反，杀太守龚禄、焦璜。是后太守不敢之郡，只住安定县，去郡八百余里。其郡徒有名而已。时论欲复旧郡，除嶷为越嶲太守。嶷将所领往之郡。……在官三年，徙还故郡。……旄牛夷种类四千余户。其率狼路……悉率所领将诣嶷。嶷厚加赏待，遣还。旄牛由是辄不为患。郡有旧道，经旄牛中至成都，既平且近。自旄牛绝道，已百余年。更由安上，既险且远。嶷遣左右赍货币赐路。重令路姑喻意。路乃率兄弟妻子悉诣嶷。嶷与盟誓。开通旧道，千里肃清。复古亭驿。”安定、安上，疑是一地。缘当时蜀与越嶲郡间，只有新郡一道

也。再查《华阳国志》、《蜀志》云："章武三年，越嶲叟大师高定元称王恣睢，遣都督李承之，杀将军梓潼、焦璜破没郡土，丞相亮遣越嶲太守龚禄住安上县遥领太守。安上去郡八百里，有名而已。建兴三年，蜀安南将军马忠，率越嶲郡，郡夷刚狠，皆鸱视。忠率越嶲太守张嶷，将所领之郡……延熙二年乃还旧郡。"是嶷传："载'安定县'为'安上县'之误明矣"。查《后汉书·郡国志》与《晋书·地理志》，皆无安上县。其为蜀汉时新置寻省无疑。既经早废，沿革位置，俱无可考。两史徒云："去郡八百里"，未记方向，以情揆之，不出郡之西北两方。汉越嶲郡治为今西昌县。则自西昌东北，取八百里距作一孤线，查验各点。可以得安上县矣。

《华阳南中志》又云："建兴三年，亮南征。自安上由水路入越嶲。……高定元自旄牛、定筰、卑水多为垒守。亮欲俟定元军众蠡，合并讨之军卑水……既斩定元……夏五月，亮渡泸进征益州。"诚得武侯进军路线，于去西昌八百里地觅之，当可得安上县矣。

查记载武侯南征路线者，以《华阳国志》为最详，亦仅上举数语。"由水路入越嶲"一语最关紧要。世有谓武侯渡泸，为今泸州河者，谬甚。今泸州，汉为江阳郡。其南为牂牁郡地。武侯别遣马忠率军入牂牁，明见《蜀志》。何得与忠同入牂牁。且武侯所讨为越嶲高定元与益州雍闿，又往牂牁何为。一般读书人士咸谓武侯系自雅州逾大小相岭至越嶲。指周公山大相岭、小相岭及其他诸葛城等地名为武侯遗迹，甚有指富林大渡河为泸水者，亦不合。查此线路，系前汉司马相如所开。司如传，谓"镂零山，梁孙原"，华阳志所谓"相如持节开越嶲"是也。武侯未尝经此。今汉源县境，为汉旄牛县地。以旄牛夷所居而名也。《张嶷传》既云"旄牛绝道已百余年"，则是后汉顺帝以前已因夷叛闭绝，武侯何得经此。果使经此，则旄牛夷王早经征服，何待嶷之抚绥而后复亭邑耶。武侯所渡泸水，近会理西南之金沙江也。

《蜀典》谓蜀安上县为今屏山县地，距离虽似，形势不合。武侯果由屏山县入西昌，则高定元何必于旄牛为垒守以拒之。且若自屏山县由水道入西昌，则是循泸水逸军矣。又何必斩高定元后乃渡泸耶。清谢钟英补洪亮吉《〈三国疆域志〉补注》，谓“故城当在峨边越巂两厅之间。武侯所由水路即今峨边厅越巂河至越巂。后自冕宁县顺安宁河渡金沙江”。形势颇似，于史不合。查此越巂河路，系明代景川侯曹震所开。《明史·曹震传》“询父老，自眉州峨眉至建昌，有古驿道，平易无瘴毒，已令军民修治”是也。以意度之，当时父老所能知者，纵称为古，亦不过宋元所开之道耳。岂能远知汉代故道。自汉迄唐五百年间，实属晋为夷族所据，不通中国，唐代虽开巂州，而今越巂县境尚为勿邓都番所据，未置郡县。宋代又弃大渡河外不守。今越巂县境，其时为邛部国地。虽通中国，出入皆自黎州，未闻向嘉眉。元以后，其地始复为郡县，自汉至元一千一百年矣。岁续有故道，亦以泯灭净尽，岂明代父老所能知哉。况今峨眉、峨边一带，两汉皆为夷地，多未开辟，蜀汉时安得反有通道。且峨边越巂间之倮夷，历史上记其悍犷，甚于旄牛夷人，蜀汉时，旄牛尚且闭阻，此道岂能通耶。此路实较旄牛旧道为平且近，果为武侯所经，则张嶷不至憎其险远，多方规复旧道亭驿矣。

余考武侯南征，实循相如旧路，由雅州（当时汉嘉郡）出严道（今荥经县）循小河逾蒲麦地或山王冈至沈村，顺大渡河而南至安顺场，又溯洗马姑河逾菩萨冈至冕宁，顺安宁河渡金沙江。自严道起，全县沿涧谷进行，仅逾山岭二重。跋曰：“由水道”也。此路亦非武侯行军所开，相如旧道，既已闭绝一百余年，则自后汉末时出入越巂郡者，皆已由此矣。此道亦不止汉末通行。虽在唐世亦仍通行。韦皋复巂州，刘朝彩出铜山道进逼台登城，即此道也。大抵数千年来，此线附近与其四方皆番族据之。此线以东则倮族据之，倮人凶犷，远甚于番。而番人畏热，不喜占据大渡河谷之地。谷中即有番民，亦较柔善。如此两大强夷中之一线低压地区，适宜为汉族势力伸入滇宁之桥梁。惜其较

相岭大道险远。每当汉强夷弱时，则道相岭以取捷，夷强汉弱时，则绕沈村以求安。数千年莫不如此。蜀汉之际，旄牛闭绝，赴越巂郡者，取道于此，亦自然之势也。

此说既定，可以寻求安上县址矣。“安上去郡八百里”是汉代800里非今日之800里也。汉今里长折合，未暇详考。姑即以《张嶷传》文揆之：“定筰、台登、卑水三县去郡三百余里。”定筰，今盐源县。台登，今冕宁县。卑水，今西昌县南境安宁河下游地方。治城非今德昌即潘连街等地。皆无可疑。其去西昌，咸在200至250里之间，是汉里较今里短四分之一也。汉800里合今600里。恰是沈村至荥经九把锁间之地。除沈村外更无堪设县治之地形。

再就《张嶷传》考订安上县之四界。传云“嶷将所领之郡。诱以恩信，番夷皆服，颇来降附。北徼捉马最骁劲，不承节度，嶷乃往讨，生缚其帅魏狼。又解从告喻，使招怀余类，表拜狼为邑侯，种落三千余户，皆安土供职。诸种闻之，多渐降服。嶷以功赐爵关内侯。苏祁邑吾冬逢、逢弟隗渠等，已降复反。嶷诛逢。逢妻，旄牛王女，嶷以计原之。而渠逃入西徼。渠刚猛捷悍，为诸种深所畏惮。遣所亲二人诈降嶷，实取消息。嶷觉之，许以重赏使为反间。二人遂合谋杀渠。渠死，诸种皆安。又斯都督帅李求承，昔手杀龚禄。嶷求募捕得，数其宿恶而诛之。始嶷以郡郛宇颓坏，更筑小坞，在官三年，徙还故郡……”凡此皆张嶷未徙还故郡者，寄□安上时所办理事。可知安上县，与捉马、苏祁、旄牛、西徼、斯都等地皆甚接近。捉马无考。苏祁，汉县名。前汉书作苏示，故县为今越巂县西部安顺场、洗马姑等地方，另有考。唐以后始于今西昌县之礼州附近置苏祁县，非汉故县也。旄牛今汉源县是也。西徼，汉时通称今大渡河以西地方。今康定、九龙以西诸县皆是。斯都，部落名，亦作斯榆，一作徙。今天全县始阳镇是也。斯徙始古原回音，译字谬用。耆与叟，皆夷种名。都斯榆，置徙县。故斯都耆帅李承之（即李求承）为高定元□督杀太守焦璜，高定元败死后，必当逃回故土，

仍为耆绅，故张嶷得募捕之。故汉安上县，治拟以沈村，似为合适。①

五十、唐大渡县考

唐高宗仪凤二年，析汉源县，置飞越县，同时并置大渡县，与汉源县俱隶雅州，武后大足元年以雅州之汉源、飞越二县，嶲州之阳山县，置黎州（《新唐志》②）。其明年即长安二年，废大渡县，并入飞越（《旧唐志》）。玄宗天宝初废飞越县入汉源（《元和郡县志》），计大渡置县凡廿五年（《旧唐书》作仪凤四年置，则仅廿三年）。唐大渡县为今世何地？诸书无间，唯《明一统志》云："在黎州司西北一百里"，同书亦谓飞越故县在司西北100里，是谓大渡、飞越皆在泥头附近矣，不合。然大渡既经并入飞越，则必为飞越之邻县。查《旧唐志》谓飞越"分汉源于飞越水置县"，《元和志》谓"于飞越山置"。则今飞越岭为唐飞越山，自此流出之流沙河为唐飞越水，水旁之宜头为飞越县，县因山水而名，其境当包有山水可知矣。以此判断大渡县在飞越岭西，县名大渡，顾名思义，可知其在大渡河岸。或由县以河名，或河以县定，要之县与河山不脱离关系。飞越岭西之大渡河流域，即今泸定县境也，故今之泸定全境，至少亦泸定东岸各地，为唐大渡县辖境。

《新唐书·地理志》黎州飞越县下记云："仪凤二年析汉源置，并置大渡县，隶雅州，长安二年省。"雅州庐山县下亦记云"仪凤二年置大渡县，长安二年省"。故世有谓青衣水古名大渡水，唐大渡县在芦山境内者。查青衣江在汉曰大度水，汉以后即

---

① 作者后来在《华阳国志校补图注》中对此说进行了修正，另考证安上为今昭觉县，认为沈村为汉沈黎郡治。然作者对旄牛古道之考证，仍具重要价值。——编注

② 《新唐志》《旧唐志》即新、旧《唐书·地理志》的省称。

失此名，唐代以后通以涐水为大渡河，是青衣与大渡，原不相混，且如大渡县在芦山境，则中间尚隔荥经县，无由并入飞越矣。唐庐山县境，包有今芦山、天全两县地，唯汉族分布西至灵关（今灵关庙）碉门（今天全禁门关）而止，其西皆“番人”，与泸定境内之“番人”为一族，通声气，历唐宋元明皆然，所谓天全六番是也。疑唐大渡县，系因“番人”归附而置，北境实抵禁门、灵关，与芦山接境。故大度置县并注于芦山、飞越之下，非同时置同名两县，又同时省并也。

刘传经《清溪县志》谓唐大渡县在今县南大渡河外，意益以越嶲县北之大树堡等地当之，殊不合。唐飞越县之东为汉源县，汉源县之西为鸡冠山，山脉雄厚高险，直连飞越岭，其外为大渡河。若唐大渡县在汉源县南，则当省并时，应并入汉源，不能并于飞越，尤与芦山县无涉，不当入注也。

既知唐大渡县为今泸定县地，便易知县治为今沈村矣。唐代“西番”通于中国，北则取道洮岷；中则取道威茂；南则取道黎雅。道黎州者，皆过沈村渡口；道雅州者，则径赴碉门。大渡县既属黎境，则当在黎州道上，以形势地位测之，沈村均极重要，县治故宜在此。高骈戍大渡河以备南诏，或是因故县置，或是另驻大渡河岸地方，兹不复考。

考据之道，无非以书证书，然边荒地理，书记多缺，考证极难。历代地志，对于旋置旋省之县，暂筑即废之城，或仅存其名，或多所遗弃，虽欲考订，无可着手，于是学者弃之，视为无关重要，此亦国人轻视边疆之陋习也。偶有一二有心人欲为考订，无书可据，则不免滥采土人传说，或以管见妄推，展转幸误，为弊滋甚。

余亦喜考地理，每见《水经注》，所记西南徼外诸水，谬误满纸，不似西北诸水之精详，知其亦为引书之过。又见《禹贡锥指》，博引群书，连篇累牍，庞赜纷纭，乃定一义，仍难尽当，深痛引书证书之失，乃一切唯以山川形势与原书全部史事是否相合为断，非曾身游目验，亦不妄考，每有所获，多非前人所

能料及，后之来者或亦无以难焉。

五十一、沈边土司

沈村历为黎西要地，自汉迄宋，屡有建置，汉人流入，想颇众盛，惜以穹悬飞越岭外，屡为政府所弃，南渡以后，沦为“番域”，以其地位重要，常有土酋主之。相传明洪武时有江西吉安府人余锡伯（乾隆《雅州府志》作余伯），随大军征番，以守隘御寇功，授沈边百户，数传至余拔，清顺治九年投诚从征白水江有功，授长官司职，改名永忠，传孙余明奇，预从西炉之役，始于康熙五十一年颁给长官司印信号纸，增管长河西扯索以南，札威、奎武、磨西、湾东等地，合原管化林、加郡、得妥、雨洒坪等处，共“番民”120户年认纳杂粮100石，共折征银50两，与冷边长官司，俱受化林营都司管辖。查明初凉国公蓝玉、景川侯曹震等屡次用兵征剿西南民族。曹震并请征朵甘思，则委任从征汉人为沈村土酋，以制“西番”渡口，亦属情理所许，土司既为汉人，能守汉俗，无“西番”兄弟共娶之风，故其族姓，极其繁衍，不似周、古诸司之单支传袭也。又传：清同光间，沈村有市，有何布客者，贸迁于此已数年矣，与土署中人有隙，土司有稚子，命小娃子抱之游市，玩弄布线，有客笑曰“大少爷盗我布耶?”娃子以为侮辱土司，饰词入告，土司立拘布客至杖毙之，事发撤职，瘐毙。其弟二人，争以金运成都谋袭，多金者得之，即缴印之土司也。今新旧两土司俱尚盛，子孙众多，有能读书自立者，比于周、古，如霄壤焉。

五十二、白马古冢（附唐三王墓）

沈村堡子外，有白马庙，所祀神不可识，其前有古冢，墓道

以特制花砖砌成，作丁字邃，拱成圆顶，偶有圮处，尚未大败，寝宫已闭，内室不可见，亦无碑碣墓铭，冢上平地为田，田边树已合拱，取验邃上砖，砂与黏土合抟成，傅白色土粉一薄层，质甚坚重。敲之作金声，一侧稍薄，为便作圆拱也，薄侧凸花，蚓伏三折，凡六弧，弧装一长点，外栏方匡，式殊古朴。余无力鉴古，不辨其时代。既无志乘可稽故老亦皆不识，但相呼为“白马将军墓”。

余观此墓，形制巨伟，工作精坚，判其为高级贵官藏所，若从史事推寻其建筑时代，则可断其非清代物。如出清代，父老必能知其梗概，而为《雅州府志》、《打箭炉厅志》、《四川通志》，及近撰之《泸定乡土志》所收录也。亦非出于明代，明代未有若何伟大人物来此，仅余锡伯与其子孙为此地百户，百户决难成此伟制，纵使能之，亦必为其后裔所知。今余土司之族，莫能识此冢者。元代可以存疑，盖忽必烈自六盘山南征大理，实取道于康东地方，或有贵将名王道卒于此，营此巨冢欤？然军行仓卒，未必能远招工匠，烧砖筑墓也。又非出于宋代，宋弃大渡河外不有，此虽在大渡河内，已属飞越岭外极边，名臣大将所不至，工匠器材所难集，孰能营此冢也？最可疑者，厥唯唐代，唐代吐蕃、南诏寇蜀，与蜀将拒战进讨，每每出于此途，自此逾飞越岭入清溪关，及循铜山道至荥经，城戍相望，商贾流行，成此巨冢之条件较多也。

《明一统志》谓：“黎州司有唐三王墓，在故汉源县东五里，唐史黎邛之间有三番王，使伺南诏，其初刘志远为恭化郡王，郝金信为和义郡王，杨清远为遂宁王，然莫知所封始，卒葬于此。”余尝于汉源白马庙侧，见土人发掘古墓余砖，其墓道上方，亦拱作圆形，甚为深邃，邃上为农田，盖其前段早被撤毁，唯后段以田故尚存。因建中山堂购砖，土人掘之仅百余块耳。砖形前窄后宽，作扇面状，前方亦有凸花，直线斜交作菱形，颇细碎，砖质为赤砖土，多有皴裂，沉重与沈村白马冢砖相似，土人谓邃中空无物，但遗炭灰一聚，云系古窑。夫窑安有用细碎凸花

纹砖砌者！其地去汉源街恰五里，汉源商即故汉源县也，方位距离，皆与《明一统志》所言唐三王墓合。尤可异者，墓旁亦有白马庙，每日以鸡豕还愿者平均一二十人，所祀神，官服长须，传为庞士元，殿楹间联匾无数，皆寓佐刘比诸葛之意，然尽清末所立。乾隆时碑则谓为土谷神。余以意度之，明代原为唐三王墓祠，清初祀作土谷神，后因巫言或乱语，指为庞士元祠耳！沈村之白马庙，殆亦清初比照汉源建立，为土谷神祠，以安古冢欤？

查《新唐书·南蛮传》："黎邛二州之东有凌番，西有三王番，盖筰都夷、白马氐之遗种，杨、刘、郝三姓世为长，袭封王，谓之'三王'部落，叠甓而居，号硐舍，岁禀节度府帛三千匹，以伺南诏，而南诏亦密赂之，觇成都虚实。"可知三王部落，为半汉化之"西番"部落，在黎邛之西，正当今泸定、天全及汉源西境之地，其人已能叠甓、制砖，且交通于蜀与南诏之间，受两方赂遗而不受兵祸，则富乐可知（"西番"与蜀交涉，亦必介其居间），有三王世袭，则其王非聚居一地，更不能合葬一冢，汉源白马庙，仅为其一王之冢耳，沈村白马冢，当是其另一王冢。以唐代形势揆之，三王所部，当是今汉源、泸定、天全三区，汉源在唐虽置黎州，大部仍为"夷地"，直至清雍正以前皆然，不独唐代为然也。汉源郝姓，世为旺族，至今犹盛，疑即郝王之后，《明一统志》所指之唐三王墓，疑即郝王墓也。故天全宣慰使杨土司，传为汉赤泉侯杨喜之后，元朝开西南夷，以功留镇于徙，遂为天全世族，历为土人首领，疑唐之杨王部落是今天全地也（天全唐代非郡县）。所余刘王部落，当即今泸定南境之地，疑沈村白马冢，即刘王墓也。又疑郝、刘二王，皆自称白马氏种，故《唐书》云然。以故世人称之为"白马王"，其祠为"白马庙"，墓为"白马冢"。今查沈村、汉源南之古冢，规制虽大，而无华表、翁仲，可知其非汉官墓也。无浮图，可知其非唐以后之"番"官冢也。墓道如汉冢，可知其为接近汉族之贵人冢也。葬式与倮族迥异，可知其非倮酋冢也。以此判为唐三王冢，极合。其第三冢当在天全境，待搜证。于此有可考者：《唐

书》既云三王皆世袭，则王者非一，何乃各只一墓？余疑白马之俗无棺椁，人死焚而藏其灰，如今之倮俗，合祖孙共一冢。故唐三王只三冢耳。由其墓道仅容人体出入，无棺椁而知之也。总之，沈村白马冢，为泸定最古之古迹，极有发掘价值，此事应由文化机关组织委员会办理之。

五十三、菱湖荡桨

海子山，在沈村后方，直上三四里，为一赤黏土台地，以出产玉蜀黍著名，住民50余户，皆董姓。闻董姓始祖陕西人，经商起家，购地于余土司家，子孙繁衍已数世矣。台地中有一湖，形狭长，阔十余丈，长半里许，四时不涸，湖畔有余姓留业，辟稻数畦种红米。此米与他稻种异，似粗米，色微赤，做饭其香气，非耐寒之红稻也。湖内产菱，初夏菱熟，任土人扎筏采实出售，余姓取每筏菱二升为湖价。盖实小，例煮熟售于龙巴铺及冷碛市上，价甚廉，每铜元一枚可得十余菱。菱湖内又产红鱼，鲤之变种也，有红褐等色斑，供观赏用，川边各地池蓄之观赏鱼，皆取于此。泸定八景，此“菱湖荡桨”为八景之一也。

香稻，红鱼，与果菱皆人工改进种，非边地所固有，除此湖外，他处亦不产之，以意逆揣，当是往时驻此之流官，或土司自内地输入此三异物耳。

海子山间曾有堰，自南山瓦斯沟之上源引水。绕山15里来灌，故原辟稻田颇多。盖董姓购业时，一人专有全台地，故能兴此利也。其后子孙众多，地产分拆日渐破碎，各为私利，堰政弛败，渠道圮毁，今乃变为樵采大路，无复滴水，惟见一处有泉涌出保稻田得三四畦焉。

五十四、加郡之暮气

自沈村沿大渡河东岸南行，35 里至加郡，初为崖道，约 10 里，亦曰观音岩，崖尽处有小沟入江，曰瓦斯沟，有人户，自此以下皆沿河狭小平地，桑柘桐林白沙与绿田相间，对岸即札威河坝也，约 20 里，经刘河坝上台地，沿山麓至加郡堡子。设有市集，集期与札威同为三、六、九，赴市者甚少，土人皆呼“加眷”，政府美其名为加郡耳。

加郡台地，自江岸突起数十丈，沿江皆石阜砾原，其内少凹，为沃壤。有小溪自市后干海子山上流来，灌溉之，辟水田颇多。溪水量小，为农田吸收，涓滴不克入河，但无堰道与排水渠，每值山洪暴涨，则沙石随暴流，漫淹而下，为害甚巨。近年似曾酿大水灾，砂砾乱石，铺盖甚广，加郡之憔悴，于此大有关系。加郡既与札威隔岸相望，乃同市期，而札威之兴在后，想由札威人不满加郡绅耆之所致，凡此者，可揣知加郡士绅之无人也。

加郡有一小学，余正午过此，入观之，校地尚不甚恶，尘垢满室，颇似数旬未开讲者。有学生四五人，跳跃期间，询其师，云：“赶耽子会去”。此地人父母死三年内，常招道士在家念经，大会亲友，锣鼓喧闹者数日，吃肉块八盌，俗称耽子会，家家如此，加以婚寿庆祝，鼓乐之声，终岁少有辍时！小学教师，例当延请，故学生之听课，月不得三四日焉。泸定县境小学数量颇大，每四五十家之村落，必有一所，然余游咱里、瓦斯沟与海子山，皆不见有教师在，询其生徒，大都谓其师每星期五六回家，星期一二来校，是每周上课不过三四日耳。加郡教师，再加以耽子会之应酬，安得不尘垢满室乎。

五十五、花石吹箫

自加郡下山，过加郡沟有铁棒桥，得妥陈姓所建也，其南大渡河江面石岸夹立，康滇马路测勘队选定架桥渡河地点于此。再南行，路旁有一大石如屋，其上有小庙，土人呼此为花石包，谓系乾隆时地震山崩，自对岸崖上抛掷于此。此石现距河涯已20余丈，下距水面已数丈，有沙台两级，皆成农地，且有屋二座建于其间矣。其石孤立无依，谓自对岸因地震抛来，亦颇可信。“花石吹箫”为泸定八景之一，询其取义，小学教员山君云：“往此石在水涯，风水激响，有似吹箫”。今石去水已远，水激之说当非似，或因其对岸漩水湾系绝壁，偶因风激，空崖传响，有如弄箫耳。

相传当石初裂掷此岸时，每当日夕，即有一妇立其上，向对岸嗥哭云：“从此绝耶！尚能归聚否耶?”人或问之，云：“夫在彼岸，不复相聚为痛耳!”以是土人为建观音庙于其上，又云，石初掷来，尚可摇动，久乃稳固，皆不经。其石系变质岩，于花岗石质地中多含披麻状之石英斑层，故曰花石包，实则加郡以下之岩石皆如此。

五十六、得妥巨室

自花石包沿河至得妥堡子，距加郡30里，海拔约1200公尺，为大渡河东岸一大河原，产稻麦玉蜀黍及豆类，运销于龙巴铺及冷碛等市。附近又饶森林药材，生活之易，远越全泸。往时沈边土司设大头人吴某驻此，故吴姓颇盛。汉人移殖者，山姓陈姓最著，余至得妥，初住吴姓头人家，嗣移陈德滋家，曾撰陈氏谱，以记其人边之由，与兴盛之故，已另载。

山姓来此，似较陈姓为后，山序东最有馨，所居曰粮台，在得妥堡子之北，其地上倚山崖，右为山阜斜抱，阜外绝壁，下临小溪，惟左前两方，斜平迤下，接于大道，形势殊觉险要。其下有故垒及烹坝与冷碛营盘相似，惟不在浅岸沙坝内，而在高岸台地上，为不同耳。土人亦呼营盘，曰营盘，曰粮台，明示此地曾为军事要地，曾驻重兵，然属何时代？有何史实？历询无能言者。以余揣度，或是西炉用兵时，攻取磨西面之军屯，但史传载攻磨西事无及得妥者，又疑石达开自宁远北窜时，骆秉章等防河军队屯驻处，未知孰是。

山姓又有宅在堡北较远之猫子坪，崇垣缭绕，作西式。闻是山栋所居。栋方受委主持磨西开堰事宜。宅外有木船渡，通磨西。

得妥之南，逾一溪曰松林坪。农田腴美，与得妥相似。自此上山，通雨洒坪。又自此沿大渡河，通紫雅厂、哇角坝，入汉源境。经海流。渡河。通安顺场。是为河道。

得妥堡外，亦有木船渡，通对岸沙坝，亦曰松林坪。自此下经芝麻沱，湾东河口，入越嶲界，通田湾安顺场。自此上循岩路，通磨西。

得妥无市集。有小学校一所。又圣谕庙一所，每朔望，男女集会宣讲。陈敬三所创也。敬三以慈善著名，每年修路三百工，施棺木与嬲领架，修桥梁，劝人为善。今得妥道路修整，人民乐业，较之加郡，判若云泥。敬三之化也。

五十七、铁庄庙

得妥有铁庄庙，小学校在其侧。庙仅一楹，梁柱敝败，相传为明代古庙。可信！所祀神曰“铁桩土主”，未详所出。偶像蓝面，额涂白斑，甚丑。壁上嵌一小碑，文奇俚，照录如下：

永垂万古

乾隆伍十一年大限地动山崩石立作山一皮金洞子
节水九日五月十四鸡明出水
铁庄土主太保孃孃　尊神土地庄患金身
会首吴德玉　吴应龙　李宗
四川雅州府沈边长官司余为

此碑苟非有人解说，决难晓其意义；既晓其义，则一有价值古物也。碑意谓："乾隆五十一年大旱。已忽大地震，山崩石裂。金洞子（在今花石包附近）地方岸山坐陷，阻塞大渡河水。金洞子以上，积水九日。至五月十四鸡鸣时，河水始冲开积塞，向下游泻去。土人以为神力，特为铁桩土主夫妇，与庙前土地神换装金身。特请沈边长官司余，镌碑垂世也。"相传花石包，即此次由对岸山崩抛掷过岸。水塞积时倒流，上流淹没咱威等处，沈村以下皆成湖。五月十四日出水，洪涛巨浪，滔滔汩汩如银海翻转而下，沿流地方尽遭淹没。其时嘉定（乐山）南门外正搭台演戏，水至不及避，漂没人物无数云。

大约其事与近年叠溪事件相似。两百余年前巨灾，赖此鄙俚碑文传出。又惜以测知当时边地之文风。又可知乾隆以前此间已开金矿。又可知其时得妥仅吴、李等姓，无山、陈诸族，故此碑为有价值之物也。

五十八、"小鬼子"

距今四十年前，得妥有"小鬼子"占吴姓女戌姑娘为妇，与人言笑交接，但不见形，今得妥老人，皆能言之，其事确凿。戌姑娘生于甲戌，故名，家松林坪，今60余岁尚在。为陈德滋家佣，派紫雅厂守宅，余未及见。其遇"小鬼子"时约20岁，尚未嫁也。自承被"小鬼子"占为妇，操作多得其助力，无所苦。亦未尝见形，但有声耳。初时声细如邑，仅可闻。日既久，字字清晰，旁人亦能闻之。询其床笫事，亦不肯言。戌姑河下负

水，人见其瓢自动挹水入桶，无人持之。入山拾柴，人见柴自投入筐中。戌云：“小鬼子之力也”。然未尝盗人钱物食品。殊不类狐妖。其物自称大神。戌姑恶之，呼为“小鬼子”，亦应。久之，与人言笑，莫不狎昵，呼为“小鬼子”，亦皆应之。遂无呼于大神者。得妥男女有闻，辄往其家戏之。行时相语，曰：“访小鬼子去”，至则笑言惬洽，无所侮。曰：“弄小鬼子去”，则入室即遭斥骂，曰：“汝某月日盗汝嫂，今复来弄我耶。”或曰：“尔妇刻正与某暧昧，尔尚来调我耶。”或指他阴事，其人无不抱首窜去。有事群聚闲坐，忽有声曰：“此聚甚佳”。众知为“小鬼子”来。延之入座谐笑，应答如响。稍侮辱之，即有物击背。甚者飞石侧耳而过。有时人家聚食，“小鬼子”来，曰：“午饭香熟哉”。主人邀食，亦即入座。食量过常人。但见饭自入碗，筷动饭减，尽而复盛，辗转无已。家人或为啬诺答之，则釜甑间忽有秽物堆积，不可复咽。或邀其盗取瓜果食粮，则询曰：“究何品物？若干量耶?”如索瓜，则见有瓜自梯上滚转而至，索米麦，则米麦转眼在前。咸疑其类己家物，食讫返家急验之，不翼而飞者适如其属。里有博徒，知对岸松林坪某家大会客，设订宝局。诱“小鬼子”曰：“子不肯盗物，是正神也。然赌博场皆非善类，其财皆不义。子能知宝所向，潜以告我，使我得返其负，从此务正业，为善人，成全甚大。子固无所取，正如神之默佑耳。”“小鬼子”许之。与同行。博徒恐其中变，行时频呼之，皆应。行及渡头，不复应矣。其守正不苟，大抵如此。吴姓恶其事，召巫师厌之。巫至，开箱设神案供具，瞬息已罗列适当，多非手所及。造陈列鼓乐，神案忽失所在。贸法衣冠时，鼓锣并失。已而作响于宅旁大树巅。巫不能制。叩头乞还原物而去。此鬼日夜不离戌姑娘者三年。一日，戌姑娘往某戚宅吊丧，入门后不觉有鬼随入。门外犬吠声彻日，饭后归途中，“小鬼子”复来近。曰：“候子苦矣。其家犬恶，门上一物尤狞猛，令人怯退。升大树上望子，不得见。呼亦不应。以为子绝我矣。”戌姑告其父，其父往戚家验之，门上悬木瓢所绘“辟邪”，俗称

“吞口”。取归戴戌姑娘头上。其怪遂绝。或云戌姑娘戴吞口，闻“小鬼子”遥哭詈骂。夜寝，以竿自窗外戳之。久而渐灭。或云：“小鬼子”曾现一手，较人手为小。其人急取刀挥之，遂不复见。

戌姑娘已老，未复见“小鬼子”。惟三四年前，上山拾柴，忽晕跌立毙。已临葬，复苏。死二日矣。或疑“小鬼子”为祟。或疑“小鬼子”佑之。又传40年前，周某之弟拾薪跌死。翌年，“小鬼子”出。疑即其魂也。戌姑娘，通呼如苏姑娘云。

五十九、雨洒坪道中

得妥至雨洒坪30里。凡三道。旧路，自得妥后山，循干沟斜上逾大山为上雨洒坪。干沟，即得妥与松林坪间之小溪也。新路较捷：自松林坪，上一赤松林之土阜，其上有比较宽坦之地曰庄子坪，原有住民一二户今已荒。自庄子坪直上，逾一小岭为王家沟，一狭深之河谷也，两侧高山皆大森林。有羊肠小路自森林间循崖蜿曲达于水次，又循水上溯凡5里至近源处，盘道直上，逾一大岭。密林间有湖狭长，与沈村菱湖略似。岭无名，姑名之为海子山。岭之南侧溪水绕山南流，曰隆达沟。山路旁谷逶迤达中雨洒坪。尚有一路，自松林坪沿大河南行逾菩萨河至紫雅厂斜达下雨洒坪最为迂远。近年上下雨洒坪者皆取新路。

无论新路旧路，皆狭仅容掌，或盘旋于岩际森林之间，或踯躅于水湄石砾之上，崩崖坠石、猛兽毒蛇，随时足为人害。冬季山岭积雪没路，冰凌腻滑，几无着履容足之处。余过此时正值隆冬，上海子山时，已届薄暮。目不能辨路，风雪交逼，每每误践冰凌滑跌数丈。幸陈德滋先派其义子倮倮陈荣廷同行。倮倮践冰雪荆棘，昏暮不迷。余双手挽之，以人为杖，犹数倾跌。其苦难喻。然其风景绮丽，尝此痛苦有余。树枝藤蔓，水分附集，尽成冰花。不为六出薄片，面作小晶柱状，又不虚附枝藤，斜撑而

出，或骈如编贝，或聚如织毯，又复层层斜出，枝上结枝，长逾数寸，千状万态，不可殚述。要莫不一体晶莹，无织尘垢，随名匠穿珠，良工凿玉，巧织结网不能如此丽也。弥望十里，莫不皆然。以手触枝，随振坠落，缤纷如雨。枝则绿色圆细如故，无复向之玲珑茁壮矣。余以薄暮过海子，睹此奇丽，流连忘行，遂以夜半，始达雨洒坪宿所。归途在烈日中，瑰瑶不解，光辉尤绝。此景为川境康境之所无。惟泸定南境高山，最为普遍，盖空气中多含水分故也。

康滇马路，往时沈技正明伦选线，自泸定冷碛与川康路分支，南经沈村、加郡、得妥、紫雅厂渡安顺场入冕宁。嗣经中央派队测勘，改由泸定桥循大渡河西岸南下，经紫牛、扯索、咱威至加郡沟与花石包间过河。经得妥出雨洒坪，哇角坝渡安顺场。谓较省工。其所选得妥至雨洒坪路线，即兹所沿之海子山旧路。余过此时，该队正张幕于庄子坪山上与王家沟内，从事测勘。果使此路告成，则雨洒坪成为显衢。海子山冬季，琼林玉树，晶珠璎珞，将成世人共赏之物矣。

六十、雨洒坪与其异疾

雨洒坪为泸定县极南一村，一南向之高原河谷也。山脉自飞越岭南来析分为二支：西支为雨洒坪与得妥干沟及王家沟之分水岭。得妥至雨洒坪，新旧两路皆须逾此山脉。新路所经即海子山也。自海子山而南抵大渡河岸曰菩萨冈。东支为瓮冈坪与雨洒坪之界水岭。亦即泸定、汉源之界山也。与雨洒坪入瓮冈坪之处曰马颈子，其南曰扁罗冈。为自雨洒坪至哇角坝大路。两山脉间一水平流，两岸成串字状平原。曰上雨洒坪，中雨洒坪，下雨洒坪。下雨洒坪以下变为狭谷孱流，两岸皆无通路，入大渡河。

上中下雨洒坪，全面积约 5 万亩。高出海面 2000 余公尺，地势南向，故温暖湿润，秋日多雨，冬春多雾，晦日无多。土肥

沃，产大豆、玉蜀黍、荞子、油麦、洋芋、花椒、辣椒、蔬菜。下坪中坪，产红稻。上坪较高，种辣椒不种红稻。油麦为一种大麦，能磨作糌粑，但非青稞。住民现约40户。半数集于中坪。汉人三分之二，皆汉源籍佃户，倮倮三分之一。皆熟倮倮，通汉语。以农为业。所产粮食，除自食外，一概售与得妥。其地地权属于余、山两姓。取租较他处为廉。然水恶绕致奇疾。成人住此八九年后，皆患“冷骨风”。冷骨风者，当皆呼为关节疣症。凡住此地久，或指或胫或膝，关节间韧带硬化，骨端疣起，运动困难久亦致死。土人认为秋季阴雨湿气所中。又其人食肉，每每叶泻而死。土人呼为霍乱，谓由食肉受风所致。妇女生育如常，惟小儿养至二三岁间无不死者。速者数月即夭，绝无幸免。无论汉、倮倮皆然。是故地虽贱，租耕者少。倮倮居此地者多属磨西而及越巂县境另营一宅，为育婴避病之用。其余佃户率皆以八年为最长租期，期满必弃云。是故此间无世业之人。然以其种地利厚又以高险催科罕到。俨如世外桃源。亦有离去数年复来一试者。亦仍数年复去，绝无连续租耕至10年以上者。

以无人持续住此之故，雨洒坪过去历史无人能悉。余往川主寺故址。觅得一偶像遗躯，整木雕成，甚伟大。掀之易动，缘木质已朽，故甚轻也。翻视下方，雕纹及彩绘尚可验。所存龙袍之胸部，龙浮雕，精致无匹。由此，可知往时庙宇之宏丽，与神像之庄严。亦可推知其地方之繁荣。使如近日，则虽塑一土偶，尚不可能，安能有此精细之工巧哉。有谭友全者，居此已18年，为汉人居此之最旧者。出示其手脚关节臃肿拳曲之状。谓故乡无业可以归耕，待死于此。据云：“初来时上中下坪共有一百零户。编练保甲，团规甚肃。上坝点团于真武庙，中坝点团于川主庙，下坝点团于金花庙。皆以一炮为号，炮鸣自集。如鸣三炮，则三坝民丁，齐会于川主庙以为常制。因小儿不育故多绝户。十八年来目见绝户三十余家！陈管事，姜绥之，雷金龙，彭南亭，吕师娘，王篾匠……等不胜悉举！有时全家吐泻暴卒。有旁姓，除夕食肉，元旦视之，一家皆死。如此灾异不一。现存四十余

户，户一二人者多。合弟兄妯娌，无达七八人者。真武川主庙皆塌，惟金花庙尚存。”有倮倮证海云者，已58岁。据云“十三岁时，随父兄移家来此。时则上中下坝皆倮民。多有汉式木屋。其时瘟疫流行。死人如麻。每日见四山举火，就之，皆焚尸也。问之皆云食肉所致。其后于六月兴火把会，宰牛禳之，食肉始不尽死。后因冷骨风与小娃子不育，迁居越嶲海耳洼之茨格达地方。住十九年，因被匪劫，迁回雨洒坪。已是遍地空屋。又曾迁居紫雅厂三年，复返雨洒坪。前后凡娶四妻生十子，皆不育。本年六月生第十一子。未知能常养否”。

谚云：“好个雨洒坪，进出两个人，若还多一个，必是外来人。”目前雨洒坪多空屋。佃客甚难招致，云大抵此坪气候不恶，土质腴厚，初到者，无不有世居之意。住既久，则去之唯恐不远。更有初到者，呼朋引类以充实之。故其住民变动无常，有时繁荣，有时落寞。大抵旧为西番住地，属沈边土司，故其地主，大半属于余姓。其后西番死绝，又招倮倮填之。40年前，倮倮大集，寻复死绝或迁去，又有汉人纷往填实之。真武、川主、金花三庙，皆此地汉人极盛时所建。其时似属清末民初之会。或有官府奖垦之力。山姓购业，当在此时。其后人罹奇疾绝户日增。又复为之荒旷。于是凶名远播，无肯落业。惟有汉源佃农设为暂耕八年之计，来此承佃，维持现在之情状耳。

初至之夜，宿保长姜春圃家。据云：“汉源富庄人，弟兄多，田业不敷耕种。来此佃山嫡业。压租银一锭，岁收玉米八九石，纳租八斗。酿酒售倮民，甚有利。历年小有收获。妇于此产二子，其一三个月即死，其一岁半死。今育一女已岁半尚未死。近年渐患冷骨风已退佃将去。来此承租者，均是富庄人。”倮保长骆次平云：“住此地二十年未患冷骨风。初来时八九十户，现存仅三四十户。汉人增减最无定，倮倮始终二十余户。”又曰：“往时此地为世外桃源。民国以来，渐为外人所知。民国十四年川边四师防堵第三军曾驻军队于此。二十四年经军过川边，四月二十六过此，此外未见军队。”

余以为雨洒坪最宜修盖营房，训练军队。康滇马路经此，则交通便；附近饶森林，则盖屋易；农产有余，则给养糜，不育小儿，于群雄无碍。冷骨风七八年乃成，无害暂住者，荒地多，则可施行屯垦也。

六十一、瓮冈坪与康熙鹏

雨洒坪之东，隔马颈子山脉，为瓮冈坪，为阶段式之舌状平原。全坪三面环山岭，一面临绝壁，地势向南，四时多雾，罕见天日，住民如处瓮中，故曰瓮冈坪，亦作文冈、王冈等称。产荞麦、洋芋、油麦，下坪较暖，产较丰，中坪次之。一百年前，曾经繁盛一时，住民达300余户。光绪七、八年间岁凶，洋芋烂于土内至不存粮，住民渐向四方迁徙，迄今只存李、苟、宋、王四户，王姓只一人业烧碱；宋姓家火家沟，仅设小店于此兼营种植；苟姓系“倮倮”，贫甚以猎为业。唯李姓系汉源垦民，住此二岁，皆住下坪，以故全坪皆丛树丰草，荒凉不堪。

汉源人之远出垦种者，多乐就雨洒坪。故老相传，往时有资州阳县人移垦瓮冈坪，大获利，戚邻相呼，襁负而至者，络绎于途，一时全坪达300余户。谚曰：“好个瓮冈坪，尽是资州阳县人。”又有康熙鹏、王德清等在二坪上建莲花寺念经阐教，能使浓雾开霁，气温暖于河谷，农产丰盛，又竖拜旗旗杆，信奉者众。遂纠众谋反，惧事者奔报清溪县，县尹集驻防军，调民团入寺捉康与王。王诛于清溪。康熙鹏解成都斩决。于是以张、黄、伍等豪姓为保甲长理其地，当时又有“张知府，黄知县，生死衙门伍三元”之谚。其时距今约七十年左右。富庄有姜瑞廷者，现年八十，言当时甫十二三龄云。地既僻远，催科罕至，户籍漏列，视同瓯脱。其后李、姜二姓争地互讼，遂拨为文庙祀产，由富庄文生郝永清承租，年供祭牛一只即为租价。郝姓曾大举招垦种花椒及薯，应者寥寥。延至又多逃去，今唯存四户，又每年赴

坪采椒一次而已。又曾放牛30余头于二坪，虽草佳水肥，但多狼，以次袭杀其牛皆尽。是后遂无复敢言开发此坪者。

得妥陈德滋言，民十四年率泸定民团来雨洒坪为川边防堵第四师，曾至瓮冈坪莲花寺。寺已圮，四大天王像仆地，形体绝伟，背上生树已大于拳。正梁上朱书年月已不能确记，似为嘉庆某年，下书“首领弟子康熙鹏建”，字颇工，云云。余疑康熙鹏系白莲教余党逃匿此地，辟土植谷，开发此坪。渠或系资阳人，故能展转招诱，襁负来垦。大约至同治时再受太平军石达开及蓝、李党羽之游说将谋响应，因土民告发被擒。即或因翼王败后，有太平天国余党逃至此地与康等共谋举义，始被擒杀。要其事与石达开甚有关系。或传康熙鹏被擒时须发浩然，精神奕奕。夫其人能拓地自立，行化得众，蓄志革命，从容就死，决非徐鸿儒辈可比。安得咸、同时省府旧卷一检其梗概，而表彰之耶？惜其赍志边荒，未克传世。

六十二、泸南倮倮

泸定南境得妥与磨西面皆有倮户。所居在山间，以种荞麦洋芋等为业。性皆循谨，从未与汉民滋事，汉语纯熟，所谓“熟倮倮”是也。雨洒坪倮户尤多，皆佃地耕种。其住宅极简单，用竹篾编制巨席围绕覆盖而成。其俗多忌，住宅必须一日构成，一日不成则弃之。其俗一切与宁远倮民同。记载倮倮之书已多，兹不复述。

倮民嗜酒而不自酿，沽于其邻之汉户。故凡与倮户杂处之家，无不酿，售速而利倍蓰。

世传白倮倮为汉人掳而同化于倮者，是不尽然。大部白倮皆是苗族之一支，不过曾被黑倮征服，与被擒汉人，同为黑倮之奴隶耳。若余所见泸南诸倮虽皆“白彝”且已半汉化，但与汉人骨相绝异。其行路时上体不动之功夫，尤非汉人所能学成。

六十三、香杉花板

泸南亦产香杉花板。往来雨洒坪，见陈德滋方雇人掘之于王家沟。王家沟两侧皆松砂浮土，森林密蔽。每年溪流暴涨，必有冲塌。或削左岸，或削右岸。每每发现昔年埋没木材。纵横满谷，皆不中用。惟一种系香杉埋地所成，斧之有气甚香，作金石声，掘取作棺，即所谓花板也。花板视木材之老稚与埋没之久暂，定其价值。最上品曰骄板。斲磨成器后扪之若有茸毛。其次曰精板，受斲磨后，骤视之，仿佛凸凹不平，而实中绳墨，由其文理异也。又其次曰仕板。下品曰杂板。一棺之价自数百元至万元不等。

香杉树形劲直峭拔不群，无巨枝歧干，远望如举烛然。叶片披针形，羽状拂列。以小枝丛着于直干上。心材具檀香气，年老者愈佳。其香含于各细胞内，历久不散。细胞破则香溢。故斲香杉木材时，数百步内皆闻奇香。其木材埋土中久，矿质浸填于细胞空隙中，质坚如金石而香不败。此其所以为世所珍也。

雅江南境产土檀香，即千年香杉之老根材也。康藏僧侣所焚之黑香白香，实皆松杉类之树脂。提炼之法，未为世传。大抵以香杉类木材干馏所得耳。

六十四、德妥磨西面

自德妥渡河至磨西面，凡三道。一自猫子坪下方渡过上松林坪，出于磨西河口之北岸。沿山合磨冈岭大道，为近年新开。曾见山栋骑驴至此路渡河，想尚平矣。二自德妥经渡下松林坪，出磨西河口之南，循南岸山壁至乌科。有住民五户，路奇险，以腹贴壁而行。自乌科下绝壁度一桥，上磨西，全程约 40 里，松林

坪河边海拔约1100公尺，乌科1300公尺，磨西1600公尺。三自下松林坪循大渡河西岸南行经浸水塘、沙坝，至湾东河口，约15里，海拔1000公尺，是为泸定南界。沿河而上，约10里至湾东。为河谷间之一大村，住民散落30余户。自湾东逾桂花坪下八步沟至磨西20里。此路虽迂回，较乌科路易于行走。自湾东逾猛虎冈而南，与自湾东河口顺河而南，皆通越巂县之田湾场。

民国十九年，余以私愿在探河道形式。自康定经田湾安顺场，沿大渡河出峨嵋，泸定吴县长小波，方集资拟开磨西稻田。余见康宁贩运人士旅行河道之艰苦，函劝其以此集款修凿磨西至田湾道路，经吴氏呈准政务委员会采行。余原函建议，系采乌科湾东、河口至田湾一线，以其全路沿河岸行，无垂直的曲折，于负贩为利。惟如乌科望乡台寺处，须凿山开道，工程较大，当时督工者畏之，改用桂花坪翻山至湾东，湾东翻山至田湾一线。业已修成可通骡马之路。但此路并无骡队往来，贩运皆恃背夫，背夫非沿河行走不利。故当时培修之湾东大路殊与余建议目的相背。大抵政府中人，罕为深识远谋，一切建议，皆取易者为之，聊以谩世塞责而已。刘仁斋之所以为刘仁斋，俗吏之所以为俗吏也。

六十五、磨西面

磨西面，为长20余里宽六七里之一舌状河原。主流平自雅加埂流出。初行于急斜之山坡中，几三十余里至长河坝，山势开阔，又30余里至磨西面与燕子沟水合，自此以下复为绝峡约15里，自上下松林坪之间入大渡河，旧亦称为泸河，余呼之为磨西水，俗谓磨西大沟。

磨西面水支流，以南门关河、燕子沟、磨子沟、八步沟为最大，皆自木雅贡嘎大雪山脉之冰河，东下急坂来会。除南门关河

自南门关直入正流外，余三水皆并于燕子沟。大约万年以前，乌科至松林坪间之峡，刻削有限。磨西至长河坝皆为湖沼。雪山诸水，运积泥沙淀于湖内。其后乌河峡深凿湖水泻去，露此平原。今则磨西水依左侧山麓而行，燕子沟依左右山麓而行，各已深陷成为50公尺左右之峡状。留出中间约百方里之舌状平台。于泸南万山中，拓为一农产丰盛人烟密集之凹台，亦造化之奇制也。

磨西平原，共有住民800余户，4000余户口，占泸定全人口之七分之一。有市场二所，南曰磨西场，市民六十余家，集期二、五、八。有完全小学一所，学生约百人。有邮政代办一所，通冷碛，三日一班。北曰喇嘛寺，近改名新兴场，又改复兴场。有市民30余户，集期一、四、七，有初小一所，学生约40人。两市相距15里。最近户口编制，为两联保：磨西联保，辖磨西大杉树、八步沟、蔡阳坪、湾东五保。除湾东外，在磨西平原范围以内，惟八步沟、蔡阳坪皆在燕子沟两岸。蔡阳坪有短小一所。复兴联保辖喇嘛寺、堡子坝、燕子沟三保。

磨西平原出产，以玉蜀黍为大宗，年约二三千石。销行康定等地。生丝约万两，销缅甸。

六十六、磨西水利

磨西平原，为高于左右两河面五六十公尺之台形积土。土难蓄水，故虽气候温暖而不能种稻。光绪末，刘仁斋宰打箭炉厅，引南门关河水，缘龙堡山腰灌入平原，自喇嘛寺至磨西场为渠。试行种稻。龙堡山者，在南门关河与燕子沟之间，为舌状平原之舌根。自南门关河开堰至喇嘛寺附近，长12里，高差约200公尺。自喇嘛寺附近至磨西嘴，长15里高差约250公尺。故其水行甚顺。然自堰口至喇嘛寺附近，皆掘山腹斜壁为渠，渠外绝壁直下，约200公尺为堡子坝大河，原住民50户，耕地相称。万一渠岸不固，渠水溃溢，即有漂没危险。而此带极乏石材与石

灰。山坡作埂，极难坚固。而南门关水，系自雪山流来，水量甚大，奔流纵肆，不易拊束。故刘公旧渠，开口甚小，不敢多放水入，以防殃及堡子坝居民也。入水既少，沿渠渗浸，入平原后，仅余涓滴，供沿渠居民饮用尚且不足，更无余力溉种稻田。其后似因刘公去任，堰土竟废。赵尔丰经营川边，对于康泸两地着力最少，未曾复兴此堰。民十九年，吴小波任泸定县长，欲复堰工。余适过此，以为种稻之利，不能超过玉蜀黍二倍。而堤工疏虞，则害有不可胜焉。且增加磨西生产，终未足以解决康定之粮荒问题。莫以其款改修磨西至田湾道路，使宁远食粮容易经过磨西援济康定，则康、宁、磨西皆食其利也。此利获行而堰工复罢。

民二十六年，李竹修县长与磨西士绅，又复筹款开堰灌田，任德妥山栋主持其事，整理刘公旧渠，放入大量河水，灌溉稻田。据称本年获稻千余石。堰工完成，可岁获稻三万石。较之旧日徒种玉蜀黍者，收量与收获价值皆同时增进。农工大可减省。同时，并于坝中修筑水碾水磨，尽水之利。诚利民之盛举也。

王荆公有云，天下无有利无弊之事。亦无徒弊无利之事。磨西水利，利民之处至为显著。然亦不能过于乐观。假使堤工管理不善，水政管理失人。亦无在不逞其害也。

六十七、天主教堂与麻风院

磨西天主教堂，规模颇大。办有男女小学各一所，共有学生六七十人，皆教友之子女。医院一所，医生技术较康定修道院中医生为高。其成绩犹著者，为麻风病人之收容。

麻风为溃败身体组织之恶疾。俗称癞子。谓由食物传染，粘膜接触亦能传染。病菌寄生于病者细胞内，使细胞分生不已，致指臂大如腰股。或鼻塌嘴边，面目溃败。五官消灭，而人不死。又遗子女。西康惟温暖湿润之泸定南境始有之。丹巴鱼通各境

内，亦可感染。自打箭炉以上，其病菌不能发育。往时磨西境内颇多。辗转传染，无术弭止。天主堂特建此院以收容之。非能治疗也。聚而养之，使其不致传染他人而已。余畏感染未往观。闻其现所收容，已达一百五十余人。中有数人，面目脓肿，将就溃乱。有一人五官全失，唇齿皆已无存，仅余小一孔，受粥水，尚未死。

闻有一教士，发愿为麻风人服役。供应饮食，扶持行动，已数十年，未曾感染。余曾见一麻风者，系中年时因食羊肉发病，脚手面目皆于数年内肿坏，小儿女三人皆生而麻风，但其妻并未传染。即往时同食羊肉者亦皆无恙。大抵麻风病潜伏时间甚长。甚至可以终身潜伏，如食羊肉杂卵等熟性高价食品过量，或因他故诱致，乃突暴发。世谓泸定羊肉杂蛋传染麻风，未必然也。且麻风之传染他人，亦不容易。惟绝无不遗传者。以其菌体窜入人之细胞颇难。若子女则根本由父母之细胞发育长成者也。麻风院使病者与人隔绝，不结婚。故成立甫三十余年，泸定此疾殆绝。

六十八、木雅贡噶

西康第一高峰，木雅贡噶山，高于海面 24891 英尺，即合 7587 公尺[①]。除喜马拉雅山脉中之挨佛勒斯峰（8840 公尺），力拉吉利峰（8168 公尺）及附近之二高峰外，应为世界第四高山。然其山座低于喜马拉雅山脉。故在未经测定以前，人多误以为是世界第一高峰也。

此山与磨西乌径距离不过 50 里，高差几至 6000 公尺。但为脚山所障不能望见。望见此山，须在康定之玉龙石。往时，九龙尚未设县，汉人往来玉龙石者绝少。故此山虽近在川边，反不为汉人所知。为历代中国图籍所不载。番人奉此为神山，建一小喇

① 20 世纪 70 年代运用现代技术对木雅贡噶重新测量后，测定其主峰高度为海拔 7556 公尺。——编注

嘛寺在山半冰河尽头，以主其祀。称为木雅贡噶。番人称玉龙石至营官寨、东俄洛一带为“木雅”，而雪山为“贡噶”也。清末民初有英籍艾牧师者，探索康境殆遍，曾数见此山，知其名为木雅贡噶。后在成都遇见美籍探险家骆克，告之。骆克于民十八年自云南丽江，经木里来打箭炉，往返玉龙石探测此山，摄有影片多幅。并将木雅贡噶附近高峰七座，赐以名称，约测高度，连同游记及简图，在美国国民地学杂志发表。由是引起世界学者注意。民二十年，广东中山大学组织考察队由瑞士籍地质教授哈姆导率，来山考察。因天气不良与设备不足未能登至山顶。仅将其附近之地图测定。曾由磨西方面测定燕子沟与八步沟上方各冰河，费时约半年，因经费用尽而去。适中山大学与哈姆解聘，哈姆遂未将考察报告缴纳。返国以后曾在英国《皇家地学杂志》等处发表其探测情形。哈姆之后有美籍华侨杨帝泽导同美国探险家布尔沙等一队，于民国二十一年攀登山顶，树立中美两国旗而下。并将其附近诸峰形势与高度测定。二十三年专书发表。兹据其书将木雅贡噶等八大山峰与其附峰之高度位置表列如下：

汉名	西名	位置	高度英尺	备考
木雅贡噶	Minre Konka	玉龙石正东方	24891	
龙吉马因	Long emain	木雅贡噶西北 7 公里		
附峰一		龙吉南 2 公里	20144	
附峰二	洛切马 Nochma	龙吉西南 6 公里	18530	
达多马因	Daddomain	龙吉北 3 公里	21067	
附峰一		达多西南 0.5 公里	20850	
雷多马因	Roddomain	达多 7 公里半	20365	
附峰一		雷多南 2 公里	19727	
附峰二		雷多南 3 公里	19810	
泸溪贡噶	Rischi, Konka (峰克)	雷多东北 7 公里	21653	
附峰一		泸溪南 1 公里	20739	

续表

汉名	西名	位置	高度英尺	备考
角罗斯峰	Mt,Gyosuveor	泸溪西南3公里	21188	骆克纪念哈佛校长而名
奇布龙吉	Chiburongi,Kouke	泸溪北3公里	19775	
喜拉卜山	Mt. Sherap	玉龙石梁子正东1公里	18069	玉林宫可以望见
曲山	Mt. Chu	木雅贡噶东南5公里	21467	哈姆所发现
娘波贡噶	Nyambo,Konka	木雅贡噶西南7公里	20028	
松雅	Mt,Sunyatoen	木雅贡噶东北7公里	22990	哈姆所发现
艾牧司峰	Mt,Edgar	木雅贡噶北16公里	21978	纪念艾牧师引导而命。

峨嵋山顶，可以望见木雅贡噶及其迤北一列雪岭及瓦斯沟南诸雪峰，远至海子山，为一雪墙，一般称为“西番雪山”，中国地图所称之大雪山脉，即此雪山脉也。国人管理川边数千年，虽知有些雪山，而不能辨其名位。必待西人数番探险，著于籍，播于世界，而后我国少数学者知其涯略。是亦可耻事也。

六十九、雅加埂

自磨西北行，15里喇嘛寺，5里堡子坝，10里长河坝。海拔2500公尺，为平原尽头，亦农地之尽头也。自此以上，河谷两旁皆大森林。长河坝附近兼产竹，有纸厂。5里大桥，高2700公尺，有独木桥过河东岸行。20里两河口，高3100公尺。15里草坪，高3500公尺，出林界转入雪山。5里关门石，3700公尺。10里雅加埂，3950公尺，为雪山中之路店。再上逾山脊4000公尺。盛夏多雨雾，行人不辨四方。春秋冬皆积雪。冬时雪常深数尺，赖顶植标杆以辨道路。天气转多快晴，得逞眺望之乐焉。

雅加埂梁子，为木雅贡噶山群与五色海子山群间之低凹部

分，亦即康泸两县之分界。自此北下，过吊海子至玉林宫，30里；至康定，60里。唐以前，瓦斯沟至康定峡路尚未开凿，番人入通中国，惟恃此道。宋以后，番人为搬运雅茶便利计，始创瓦斯沟路，径自天全入购雅茶，此路仍未衰败。清康熙以前，此路与瓦斯沟路皆属同样重要。迨泸定桥成，此路始渐废也。

七十、咱威与奎武

自雅加埂折回85里至磨西面。自磨西面折东北过一深沟上山，斜行逾磨冈岭至咱威（一作杂维）50里。旧为大渡河西岸一番人村落，有二三十户聚居于距河三四里之叚丘上，有街无市，是为咱威堡子。其地位重要与烹坝相当。西炉之役，官军曾以此为大本营，进攻磨西也。乾隆五十一年大地震，磨冈岭下金洞子壅塞，积水逆流淹没此间，未及堡子。其后水退，侵蚀西岸土壁，成为层峰叠嶂、山岭回环各态，蔚为壮观。土壁之下产生缘状河原长数里，土质腴美，农产丰盛。近世建筑市街一所，称咱威场，去年新改曰德威场。有市民20余户，集期三、六、九，市象颇佳。市南一里太保庙，有初小一所。庙门土地，塑作纬帽补服，颇似丁葆桢像，殊为异致。

咱威旧曾开堰灌田种稻，有碑在市北二里许道侧。肩舆倏过，未及钞录。忆似亦为光绪时刘仁斋所开。近年兴市场后，又曾拓堰种稻，亦有碑在市坊内。水渐工兴，地利日辟。诚可喜事也。

自咱威，沿河南行十里至奎武，一作癸五。有上下二堡子。土民多于咱威。有短小1所，其地与加郡相对，有溜索旧渡。自此与磨岗岭大路别，南逾一山嘴，曰瓦窑冈，又南沿河经沙坝至漩水湾，正当花石包对面，即乾隆五十一年塌岩处，岩路陡绝。又南上绝壁，得一小平台地曰干海子，有桑柘稻麻之利。自此下坡至德妥上渡。全路未经修治，升降极苦，不通商旅，惟土人赴

市往来。

咱威场有木坊，注明 300 户，1350 口，似系合奎武言之。又标古迹名胜八条云“古堰遗迹”，即上所记旧堰也。“飞绳渡口”，即奎武溜索也。“青枪独立”、“黄粱似尽”、“仙人蹈足”、“山神搬石”、“洞滴铁泉”。

杵泥循西岸北行 15 里紫牛，亦喇叭状河原也。往时为西岸重镇，近世不振，成为杵泥之附村。自紫牛循岸北行 3 里下田坝，4 里中田坝，5 里上田坝，又 10 里经沙坝至泸定。

中田坝与上下田坝之间，有两水自雪山流出入大渡河。刻划附近诸山，为鱼龙起伏之势，俗所谓“鲤鱼三连汪”是也。中下田坝之间为松林坪沟，其上游曰松林坪，为一村落。自紫牛斜上山嘴达松林坪，再循沟登山，逾雪岭曰哪吒顶，可通康定。其海拔更高于雅加埂。往时行军偶出此径。私茶亦或由之。近已废为荒林雪窟矣。

七十一、泸定天主堂教产

泸定天主教堂凡 3 所。一在冷碛，一在磨西，一在沙坝。各有司铎一员。附设男女小学各一所，兼收养孤贫小儿。并附治疗所，为附近贫民医病，量施药物。医士概以修道任之。磨西医院最为完备，有修道六人，皆西籍，技术颇高。沙坝、冷碛两处，知医而已。

沙坝在泸定对岸。相去三里许，教堂建筑，已 50 余年。现其司铎为华人。此教堂兼辖沙湾、鱼通两教堂。附设孤老院，兼收容孤贫老人。附设小学在另一院内。往时泸定尚未改流，无学校，汉人子弟失学者众，赖三处教堂附设小学，灌输新知。奉教者因而日众。自改流以后，官立学校以次推展，近则全县已有完全小学 4 所（泸定、冷碛、兴隆、磨西），初小 10 所（桑林、咱里、岚州、沈村、化林、加郡、得妥、新兴、咱威、杵泥），

短期小学7所（乾子海、擦道、岚州、海子山、蔡阳坪、奎武、扯索）。教会学校，生徒锐减矣。

泸定属西康教区，各教堂皆受康定主教管辖。查天主教西康区所管教堂，分东西两组，东部为康定、泸定、冷碛、磨西、道孚、丹巴、炉霍（在虾拉沱）、懋功、崇化等大教堂，及上下鱼通等小教堂数处。西部在巴安、盐井、雅海贡（3教堂在康境）及阿敦子、茨中、苍木通、康卜、维西，及其他小教堂共22处（皆在滇境）。其经费，往时由罗马教皇发给。满清末叶，供量甚大。各教堂并于汉官素未注意之地方，尽量购置产业。在泸定者，尤为丰富。于法，教堂不能在中国购置产业，故泸教产，皆称租典，实则暗约以售卖。典入之后，兴水利，辟稻田，地价突增。佃人耕种，食其租利。现则全区教产收入，开支各项事业及传教经费有余，早已不受教皇助款矣。目前边疆开发，地价较原典时，增加百倍以上。业主后裔，咸欲赎回而苦无字据。教堂亦将此项租籍，秘藏不宣。虽宣言许人赎回，人亦莫知其原之界至与典额，无从言赎。依中国习惯，卖业由业主书据，买主执存；典业，由双方可立合同，分别执存；租业由租方书据，业主执存。当时似系用租典之名，行买卖之实。故业主皆无契据。教堂亦可谓狡矣。或谓假使教堂佃户皆抗租，则教堂必缴验文据，请政府追究，时则教堂不合法之租约，不能自隐，便可赎矣。是诚毒计也。然教堂之于西康，颇有功利。

七十二、泸定金石

康熙御题“泸定桥”碑　在桥西首。

康熙御制“泸定桥记”碑　在桥东首。并详前。

桥工铁碑　在桥西端桥亭南侧。文曰：“巡抚四川等处地方提督军务都察院右副都御史加七级能泰，提督四川等处军务节制全省镇将提调汉土官兵总兵官岳升龙，奏明皇上建此桥梁。康熙

四十五年，岁次丙戌，四月初四日未时合龙口，拨兵看守以利行人。监工官，化林营参将杜次□，化林营守备杨君强，黎大所千总张鹏飞。抚标千总冯九□，提标千总汪弘臣，尔吉□。查阅官华□。”碑高4丈，碑文8块嵌合五级如冠一块。凡五级9块。龙云边文。旧封闭，近始开。康熙时附近无流官，桥由化林参将督修也。

铁牛、铁蜈蚣、铁独兽 并嘉庆七年天全知州胡延蟠，泸定巡检王廷铸。已详前。雍正七年天全、汉源改土归流，以后桥主似由天全州官督修。三物皆修桥余铁所铸也。

观音阁钟 “道光二十年仲夏月中浣日造”文字书均甚精工。阁在桥西端岩间。当亦桥工余款所建，并铸此钟也。

将军庙磬 将军庙在观音阁下御题泸定桥碑后，祀郭达将军。铁磬道光二十八年铸。系沙坝镇铧匠杨枝济铸献观音阁者。文镌观音阁作“观音各”，铧作“华”。

“刘公石”勒石 在羊圈沟侧。泸定人士纪念打箭炉同知刘仁斋创立羊圈洁水德政，光绪三十年镌。

“西征凯旋碑” 在县府头门内。光绪三十一年，四川提督马维祺并书。自记其勘定泰宁与巴塘番乱事。马，云南阿迷州人，由武立里随云贵总督岑毓英，转战积功至四川提督，宣统二年卒于任。嗜书。学颇有得，文亦条畅。

“凤威愍公神道碑” 巡俭宝琛，纪凤全殉难事。光绪三十二年建。在县府头门外。

“衙规碑” 在县府大堂侧，忆似民国二年泸定第一任知事胡寿卿（炳权）刊。胡，贵阳人。甚著循声。泸定龙巴铺，有其德政碑。沈村等处，有碑刊其取缔衙弊规条。以上三碑，文长不录。

刘文辉题“古泸定桥”碑 在桥东首桥亭外。

刘文辉“重修泸定桥记” 在桥东首桥亭内。文镌两面。曾默躬书。文长不录。

以上只就县治附蒐录。县治以外，惟化林、岩州较多，当更

辑纂。其余或已散见各节中。

七十三、船头

自泸定，沿河北行，一里余，过川王宫，庙宇颇宏大，而敝败不堪。庙侧，大操场尚存。庙内无碑碣，侧殿有一木雕神像绝佳，似文昌，又似药王。风雨飘摇，仪形渐败，殊可惜也。过庙又约一里，为船头，有市街，住民20户左右。其外河面宽57公尺。有大木船济渡。旧制，冬月水枯为护惜铁桥起见，骡马、背夫、往来行人均由此过河，并将桥亭封闭。今不封桥，公务人员及步行人士，皆可由桥上通过。惟驼脚、背夫，被迫过船。故凡冬令，船头市颇形热闹。背夫脚夫，多径宿于此。此辈节约，市间所售仅煮洋芋、玉麦粑，与花生酒萝卜汤之类耳。房屋为军队驻扎。摧毁颇多，现尚未全修复。

七十四、干沟与嘉庆河坝

自船头北行渐入山路，3里四湾头，3里九槎树，为一山嘴下沟后过桥五道至五里沟。去泸定15里，为一村落。又过桥五道至盘脚，转入山道。凡15里至干沟。又过桥5里油通口，皆有路店。自此曲折上山10里至马鞍山顶，高约2800公尺，为天泸界山。下山经门坎山、两路口、南坝子等处至天全，为天全入康大道。其路捷而险，仅背夫往来。

自马鞍山回返循沟水出大渡河岸为嘉庆河坝，距泸定10里。有沿河小道，肩舆可通。5里沟水，自马鞍山流出，虽长20余里，而谷狭山急，森林缺乏，无以涵濡水源，故晴则全沟涸竭，雨则洪水横流。沿沟两岸不能停留土壤，农地既少，道路亦难，干沟之名由此而得。嘉庆河坝，为一喇叭状河原，流水之部盖属

石砾。距沟较远，始有农地。可以想见其水患之烈。相传原属汉土，因嘉庆时大水冲坏，故曰嘉庆河坝。余考康熙时，泸定地名已有岚州、杂道、嘉庆，均见西炉之役各传记。是嘉庆河坝，非由嘉庆时所开而名可知也。此带原属番地，“嘉庆”或是译名。或因明嘉靖时所开而名，转写作嘉庆耳。

七十五、察道

自嘉庆河坝沿江北行，5 里曰察道。与上咱里及小烹坝隔岸相望，作等距离。住民20余户，皆碉房，作“西番”式。往来咱里、烹坝间者，皆可望见。白壁崇墉，层碉比立，仿佛甲第聚处，既而察之皆破屋也。

察道在明为长官司驻地，书作杂道。为河东六番部之一。嘉庆河坝、安乐坝等处皆其辖地。西炉之乱，与岩州长官司同为“西番”营官所灭。平定炉乱后，遂以其地改属冷碛土司。大渡河自亢州至嘉庆河坝之间，两岸皆甚斜急，无河原。农地缺乏，村落甚稀，乃有一土司驻此，殊可异也。今其建屋处，在山麓斜坡上。南北各半里外，稍平坦地，皆留作农田，无建筑物。可见昔人利用地力之尽。大抵某一时期，察道曾为要道，建此聚落，以利行旅兼为关隘，或曾繁盛一时，遂有土司。其后道路变迁，始就衰败耳。

察道有短小一所，设于璁珉宫内。庙已颓败。碑碣钟鼎均无。壁上有“接圣母喇嘛与阿弥陀佛进川瑄序”。土人云：光绪二十五六年事也。圣母谓“药水圣母”，神在药水沟，沟有铁泉，能治百病，土人谓有圣母主之也。喇嘛称“仙佛喇嘛”，在高家庙为神。土人于庚子年迎祀于此。又云庙内阁上原积藏佛甚多，金木土质不一。土质者皆摔碎，木质者已为薪，金质者亦皆失之。今见其上数神像，亦皆带龛，藏式色彩。大抵此庙原为杂土司之家庙，供藏佛，土司废改川主官，近年始易其匾额为璁

珉宫。

七十六、象鼻吹沙

察道正对象鼻梁，象鼻梁一名风冈，绝壁临江，200 公尺，其上为台地名三冈坪，即咱里、烹坝间大道所经也。斜行稍上为百塔坪，当上咱里后，为咱里土司祖茔所在。又其上为大山与雪山相接，自察道河坝，望象鼻梁，恰如巨象伸鼻自北斜向东南，而又微转其鼻孔于东北，正对察道。大渡河自西北流来，至此折向正南，成一大曲。大渡河谷之谷风，皆北向，阻于象鼻梁，多向察道山坡吹去，近地面之风挟有多量河沙，经象鼻之阻不能沿河坠落，乃随斜行急风向察道左右之山坡射去，层层积累于山麓斜坡上，成为砂，原有至丈余者，成为数带，带有阔至数丈者。人畜行走其上，迹必后移，前进三尺，后退常四五寸焉，每逢风起沙落，作飒飒影。自察道望之，恰似从象鼻孔喷来。故曰“象鼻吹沙”，为泸定八景之一，诚化景也。

七十七、岚州（岩州）考

自察道北行，一里药水沟，有农田。自此沿河，有二路，一至亢州河坝。一斜行上山，至岚州。山道险窄，如行巨长壁上，无人户，亦无森林，凡 30 里入岚州南关至乌汲冈，又 10 里至岚州大堡子。

岚州，应作岩州，为一耳形之盆地，高于海面 2200 公尺，高于泸定 800 公尺，面积略小于磨西平原，居民 270 余户，1300 余口。分为五堡，曰大堡子，曰脚乌，曰昴乌，此三堡同在一平原上，相去各四五里。狭义之岚州，指此三堡言之，是为内三堡。另曰乌泥冈，在其南 10 里一山嘴上，经一峡谷及绝堡而后

至；曰若泥冈，在乌泥之南5里，皆山肩平原，顶拔较高，外临大渡河。内三堡，隐于环山之内，直至乌泥，尚不能见，必待“升堂入室”始识面目。

岚州四山之水，汇于一溪。曰岚州，有东西二源，东源自铅厂梁子流出，最为湍激，凿两岸为深峡，使内三堡与乌泥、若泥不相连属；西源自马呷梁子流出，平流纡缓，历内三堡，至大佛顶下，亦成绝峡，与东源相会奔注入大渡河，数里之内，降落800公尺，使两岸皆成70度以上之斜坡，直至大渡河岸，始有狭小河原，村曰余家庄，故俗称此水曰余家庄河。

岚州之东，倚邛崃山脉，高度在4000公尺左右，是为岚州大山，山口低处，亦3800余公尺。此山向阴横张两臂，拥抱岚州，恰如蟹螯，在北为打苦龙包山，为烟姑梁子，为宁冈嘴，抵大渡岸。正对烹坝。自烟姑梁子延一浅脉，回抱内三堡，终于大佛顶，即东西两溪合流处，其山口曰马呷，有路通亢州、鱼通等处。南曰师刀山，曰若泥梁子，曰乌泥冈，正抱大佛顶外，其山口曰人字口，为猎人往来路。

其道路，东逾大山通天全，有数道；北逾马呷通鱼通；西北经观音崖、青冈嘴、王公梁子、下元州河坝渡瓦斯沟至康定，观音崖筑有石阙为北关；西自北关观音崖盘曲下峻坂，渡河至烹坝；南经乌泥冈经观音崖，下至寮道。此观音崖附近亦有石阙，是为南关。南北两关皆縻羁万夫莫开之势，其他马呷等山口则高险难越。故岚州实为军事要地。

岚州以产玉蜀黍著名。除土人自耗者外，每岁售出2000石左右，烹坝为其零售市场，康定为其趸销市场。近年李竹修县长提倡种稻，曾经试种一季，秀而不实。大堡子附近原为沮洳沼地，灌溉亦便。土人对于种稻极感兴趣，第一年虽失败，尚拟继续努力，查柳杨海拔2100公尺，已不能种稻。岚州更高200余公尺，温度必感不足，惟柳杨在东向横谷内，岚州在南向纵谷内，高度虽大，气温或较佳良，其能成功与否，当视夏秋季温度而定。余以严冬过此，不敢判其成与败也。

岚州人民生计，不单恃农功，其四山森林残败，适于牧畜，往时以产羊著名。草山之外，则为药山，贝母、羌活最多，虫草、大黄次之。药山之外，即天全界内，富有森林野兽，故土人多兼业猎，农产既丰，佐以牧猎、采药诸业，土俗质朴，消耗殊少，故其人殆无不富乐。民国九年，天全股匪拟劫泸顶未遂，遂劫岚州而去。

岚州，古州也，清康熙官书皆作“岩州”，土人讹省为“昂州”，不知何故又书作“岚”，岚本音读如南，故戴院长为之改名曰“南安树”。三百年中，地名一变，至于不可迹寻，及今不为考订，后人其谁可知。

七十八、唐罗岩州考

泸定各镇，开辟最早者，南唯沈村，北唯岩州。岩州，在唐为罗岩州，羁縻州之最大者也。《旧唐志》列黎州所辖五十四羁縻州之首。《新唐志》属雅州都督府，列天宝前置二十一羁縻州之末，注云：“初隶黎州都督，后来属”，则其后列，以度移故，非其地位低也。《新唐书·南蛮传》：“雅州西有通吐蕃道三：曰夏阳，曰夔松，曰始阳，皆诸番错居，凡部落四十六。距州三百余里之外，有百坡、当品、严城、中川、钳矣、昌俑、钳井七部。四百余里之外有罗岩、当马、三井、东锋、名耶、钳恭、画重、罗林、笼羊、林波、林烧、龙逢、索古、敢川、惊川、祸眉、石烛十七部落。五百余里之外有诺祚、三恭、布岚、欠马、论川、让川、远南、卑卢、夔龙、曜川、金川、东嘉梁、西嘉梁十三部落。六百余里之外，有唯梅、作重、祸林、金林、逻蓬五部落。皆羁縻州也。以首领袭刺史。”《新唐书》此项取材，大抵出于贾耽。同书《地理志》云：“唐置羁縻诸州，皆傍塞外，或寓名于夷落……真元宰相贾耽，考方域道里之数最详，从边州入四夷，通译于鸿胪者，莫不毕纪。……其山川聚落封略远近，

皆概举其目。州县有名而前所不铭者，或夷狄所自名云。”以此知此项材料出于贾耽也。贾耽地图，夙号最精，然皆出于访问，非属亲历，故其道里大体可据，不得竟以为确，所谓“距州三百里之外”者，所指大约属于邛崃山脉以内之夷地，即今天全、荥经西之地是也。所谓“四百里之外”者，大约邛崃山脉以西折多山脉以东，今泸定、金汤、鱼通之地是也。“五百里之外”则今折多山以外丹巴、道孚、雅江、甘孜等地方是也。“六百里之外”则今金沙江流域地方也。惜贾耽地图，今已失传，无从考订各部之位置，然如曜川、金川，皆今世丹巴、懋功诸地，唐曾置县，属雅州。嘉梁，在附国东，为今丹巴等地，有《隋书·附国传》可考，足以为据。罗岩州，既冠于“四百里外”之首，则为大部落，且距雅州犹近可知。试以泸定、金汤各地拟之，未有更较州相当者也。唐代曰罗岩州，明曰岩州，同一字，益见渊源。

大抵唐代剑南羁縻州二百六十一，各依来附道路，分隶各州。松州所辖者三，皆松潘今附近诸部也。茂州所辖三十九，皆今芦花、黑水、理番、杂谷与金川以东之部也。雅州所辖五十七，皆今天全以西，打箭炉口外，北至金川，南包木雅之地也。黎州所辖五十二，皆今汉源以西，泸定南境，越嶲以北，包有九龙与下木雅之地是也。皆羌番部落也。嶲州所辖十六，皆今建南之地，爨番部落也。戎州所辖六十五，皆今叙州附近，屏、雷以南，昭通之地是也。泸州所辖郡四、州九，皆今泸、纳大江以南川黔间地是也。皆苗人部落也。姚州所辖州十三，皆今川康滇间之摩梭部落也。罗岩初隶黎，后拨隶雅。可知其在黎雅之间，而距雅犹近，盖可判其为今之岩州。

七十九、岩州在明代

川康间重镇，历有变迁，汉为沈村，唐为黎、雅，宋为碉

门，元为河州，明为岩州，清康熙时为化林坪，雍正时为泰宁，乾隆以后为打箭炉。世皆知有黎、雅、碉门、河州、打箭炉、化林坪、泰宁，而不知沈村与岩州也。汉代去今已远，沈村之湮没，尚不足怪，明去今300余年，岩州亦随明史湮没，故老无传其为要地者，则可慨矣。

岩州，明初为长官司要地，寻建军卫，设茶市易马，以控制“西番”。其茶皆自天全经岩州运打箭炉，岩州设茶仓，相度机宜，或运打箭炉交易，或即岩州交易。凭险以制“西番”，于事甚利。当时岩州茶市，颇似今日之宜东（泥头）。但当时打箭炉尚未兴市，岩州地位之重要百倍于今日之宜东也。

《明史·食货志》：“番人嗜乳酪，不得茶则困以病。故唐宋以来，行以茶易马法用制羌戎，而明制尤密。有官茶，有商茶，皆贮边易马。官茶间征课钞，商茶输课，略如盐制。……凡贩私茶者，与私盐同罪。私茶出境，与关隐不讥者，并论死。……自碉门、黎、雅抵朵甘（今德格）、乌斯藏（今西藏），行茶之地五千余里。山后归德诸州，西方诸部落，无不以马售者。……川人故以茶易毛布、毛缨诸物，以偿茶课。自定课额，立仓收贮，专以市马。（洪武四年令）民不敢私采。课额每亏，民多赔纳，四川布政司以为言，乃听民采摘，与番易货（此‘番’谓天全等处‘内地诸番’，非谓‘边外诸番’也）。又诏天全六番司民，免其徭役，专令蒸乌茶易马。初制，长河西等番商，以马入雅州易茶，由四川岩州卫入黎州始达。茶马司定价，马一匹茶千八百斤，于碉门茶课司给之。番商往复迂远，而给茶太多。岩州卫以为言，请置茶马司于岩州，而改贮碉门茶于其地，且验马高下，以为茶数。诏茶马司仍旧，而定上马一匹给茶一百二十斤，中七十斤，驹五十斤（此处应增‘于岩州交易’五字，方与《西域传》相合）。”此足证明初岩州为卫也。查《明史·兵志》：“要害地，系一郡者设所，连郡者设卫。大率五千六百人为卫，千一百二十人为千户所，百十有二人为百户所。所设总旗二，小旗十，大小联比以成军。其取兵：有从征，有归附，有谪发。从征

者，诸将所部兵，既定其地，固以留戍。归附，则胜国及僭伪诸降卒。谪发，以罪迁隶为兵者，其军皆世籍。”洪武二十六年，定天下卫所三百二十九。岩州卫预马，隶四川都司，属五军都督府。查《明史·职官志》：四川一省都司所辖，初凡十六卫。成都左护卫、右护卫、中护卫、左卫、右卫、前卫、中卫，皆驻腹地。宁川卫、茂州卫、建昌卫（后属行都司）、重庆卫、叙南卫、苏州卫（后改宁番卫，属行都司，即今之冕宁也）、泸州卫、岩州卫，皆驻边州。岩州竟与重庆、泸州、叙州、西昌、冕宁、茂州，同为川边重镇。其边州羁縻卫所，皆永乐后就抚土司设置。如朵甘、答龙等卫，不足与州比也。

又《明史·西域传》云：洪武时，打箭炉长河西土官，元右丞剌瓦蒙遣其理问官高唯善来朝。……授唯善礼部主事。二十年遣唯善招抚长河西、鱼通、宁远诸处。明年还朝，言：“安边之道，在治屯守，而兼恩威，屯守既坚，虽远而有功，恩威未备，虽近而无益。今鱼通九枝疆土及岩州、杂道二长官司，东邻碉门、黎雅，西接长河西，自唐时吐蕃强盛，宁远、安靖、岩州汉民往往为彼驱入九枝鱼通，防守汉边。元初设二万户府，仍与盘陀、仁阳置立寨栅，遣民戍守。其后各枝率众攻仁阳等栅。及川蜀兵起，乘势侵凌雅、邛、嘉等州。洪武十年，始随碉门土酋归附。岩州、杂道二长官司，自国朝设治，迄今十有余年，官民仍旧，不相统摄。盖无统制土司，恣其猖獗，因袭旧弊故也。其近而已附者如此，远而未附者何由而臣服之？且岩州、宁远等处乃古之州治，苟拨兵戍守，建筑城堡，开垦山田，使近者向化而先附，远者畏威而来归，西域无事则供我徭役，有事则使之先驱，抚之既久，则皆为我用。如臣之说，其便有六。通乌斯藏、朵甘，镇抚长河西，可拓地四百余里，得番民二千余户，非唯作黎雅保障，蜀亦永无西顾忧，一也。番民所处老思冈之地，土瘠人繁，专务贸贩碉门乌茶、蜀之细布，博易羌货，以赡其生，若于岩州立市，则此辈衣食皆仰于我，焉敢为非，二也。以长河西、伯思东、巴猎等八千户为外番犄角，其势必固，然后招徕远

者，如其不来，使八千户近为内应，远为向导，此所谓以番攻番，诚治边之善道，三也。天全六番招讨司八乡之民，宜悉蠲其徭役，专令蒸乌造茶，运至岩州，置仓收贮，以易番马，比之雅州易马，其利倍之，且于打箭炉原易马处，相去甚近，而价增于彼，则番民如蚁之慕膻，归市必众，四也。岩州既立仓易马，则番民运茶出境，倍收其税，其余物货，至者必多，又鱼通九枝番民，所种水陆之田，递年无征，若令岁输租米，并令军士开垦大渡河两岸荒田，亦可供给戍守官军，五也。碉门至岩州道路，宜令缮修开拓，以便往来人马，仍量地里远近，均立邮传，与黎雅烽火相应，庶可以防遏乱略，边境无虞，六也。”帝从之。于此文，可知岩州旧只有长官司。洪武二十年，因高唯善言，始置卫，并建仓贮茶，与长河西番易马。鱼通九枝，于时始有租赋，大渡河两岸，始渐垦田，而岩州市烽火与黎雅呼应。其地位之重要，恰似康熙时之化林坪，与今日之打箭炉也。又于此奏，可知自唐以来，岩州即有汉人，因无汉官保护，常受“番酋”役使。则唐之罗岩虽羁縻州，实已有汉人侨住也。汉人移住岩州之原因，大抵为营茶贸。此地为“西番”入天全必由之路，而明以前番商购茶者，须自此绕越黎州以至碉门（即天全），不准径由此入天全，则汉人于此贸茶，自较番人近便，为利十倍也。查历代私茶之禁，张弛不一。例如元代因无须“番马”使用，故于川茶私运之禁不严，前后蜀及明夏时，偏安一隅，茶制亦未严密，近边汉人，遂得乘时规利。岩州汉人，大抵此诸时代迁来之私茶商人，故唯善云然也。又于此奏，可知岩州、杂道长官司，为洪武初立，盖平复后招抚诸番所设置也。

八十、岩州古道

岩州，现为孤绝之地。唯岩州人常至泸定与烹坝，而泸定人与烹坝人，则罕至岩州也。余向知岩州为古巨镇，揣其与天全、

康定间必有古道。民十九年，自天全西循河谷，往探二郎山路，过南坝子之竹杠山。见有河自西北来会，土人曰：岚州河也。因疑循该河谷，必可通岚州。盖岚州与天全诸河谷，中隔大邛崃山脉，水流断不相通，此河无由岚州流来之理，而有岚州河之名，则其有路通于岚州可知也。但询土人，又皆谓其河为穷谷，上游无通路。余按地图经纬，如果此河谷有路出岚州，下瓦斯沟，应为雅康间最捷之路。纵逾大山，亦有开发价值。二十五年冬，派赵仲适、张涤生两人深之，以冬令山高雪重，登铅厂梁子而返。据张涤生报告如下表：

地名	高度(公尺)	距前地步数	距前地公里数	备考
康定	2560	——	——	过渡未计
瓦斯沟	1410	39601	32.77	
岚州大堡子	2170	22574	18.82	
山王庙	2410	4.468	3.74	
万灵殿	3045	4958	4.13	
东华山	3185	1460	1.22	
干海子	3445	3125	2.60	
铅厂梁子	3755	4389	3.66	
总计		80413	66.93	

据云：再向东行，皆荒林无路，亦无住宿之所，又无人引导，不知所适，无由行达天全，故折回也。然自大堡子至铅厂梁子，确系废路，沿途店肆庙宇均存。兹余既达岩州，广召此间猎户行远者询之，询得古道梗概如下：

“岩州向东逾大雪山，共山口二座。北为洞子沟山口，即循产岩盐之河沟翻山处也。逾山口为一生产盘香之高原，地势渐下，斜入森林，为土人常往狩猎之地。自大堡子至山口三十里。自山口穿林而下，又三十里至番岩窝，有洞穴，可容十人。又下三十余里为海子三坪，仍在森林中，平坦可耕，岩州任管事

（廿五年死）曾在此地开垦，房基与油榨尚存。由海子三坪翻山至风洞口，亦约三十余里，有住民十余户。岩州猎户，多至番岩窝与海子三坪而止。民国九年四月，王正宾追匪入天全，第一日宿番岩窝，第二日午饭于海子三坪，经风洞口至门坝山，始日暮云。”又云：“番岩窝昔时似有住民，遗有平磨一副，现被陈占云负至尖石包安用。”据此，则由番岩窝至海子三坪，即岚州古道也。惜自海子三坪至南坝子一段路线，无能言之者。查岚州河在南坝子之两河口与天全河会流，门坎山河又在其西30里之两路口与天全河会流。海子三坪属岚州河流域，风洞口属门坎山河流域。王正宾追匪不自海子三坪径出南坝子而翻山入风洞口，出门坎山者，似由岚州河岸道路久已断绝所致。

在南山口（即铅厂梁子）。自山脚上山，经山王冈至观音殿，横过椅子山，有大庙，近年尚有龛，一人居此。红军过此时，曾驻此寺二日，因食尽，逾山而去。逾山口，过一盘香坪子入沟下行，再逾小山，及溜沙河沟至铅厂，需时一日半，速行一日可达。民国十四年，川边军防守马鞍山之黄连长，为四师击败，从铅厂退回岚州，经由此路。又自山口分路，自草棚子下沟，经张家塔子（岩州张姓所建）、金背岩、孔明田，亦合马鞍山大路。铅厂梁子路旧曾为天全负茶入炉大道，沿途杵迹犹存。唯其路不自山王冈下脚乌，乃系自观音殿下店子上，缘山斜下岩乌村，今店子上之店基尚在。

查所云观音殿，即万灵殿也。所云大殿，即东华山也。自大佛顶皆可望见。大抵古时天全茶运入番，自岚州河经海子三坪、大岩窝至岚州。其后改由门坎山，经铅厂、东华山至岩州。雍正以后，因泸定桥之吸引，始改由马鞍山至泸定一路也。由雅至康，无论由飞越岭，由蒲麦地，由二郎山，由马鞍山，由岩州，皆须逾海拔2800公尺左右之山脊，高度相当，初无轩轾。至于水平距离，则逾南逾迂，逾北逾捷。不过迂则较平，捷则较陡耳。除马路必取迂、远以求平缓外，若人畜行路，则与其过远，莫如捷急。余以为岩州故道，仍有规复价值，纵无规复价值，亦

有探险价值也。

又云："岩州南经若泥至大火地，约四十里，为老林中一大窝汤，有住民，红军曾搬岩州桌椅及粮食到彼驻扎五六十日。自此有山路通干沟，凡一日半程，速行一日可达，于干沟嘴上之乌金庙合大路。"

云："岩州逾马呷梁子通赶羊沟、鹅色、前溪、初咱、高乌诸地，皆鱼通境也。鱼通土司驻墨罕，距此一百里，速行一日可达。"余按以上诸地，即高唯善所云之"鱼通九枝"也。

八十一、岩州散记

岩州王联保主任言："居此三世。据土人传，此地原为滥泡（即沮洳），背茶力夫，不肯穿原而过，故统由岩乌。明代开沟填土，始成耕地，今其下尚洳泾陷脚，故宜旱不宜雨。本年雨多，收成不良。"查所传填土开田，当是明洪武间设卫时事也。

岩州年只一获，平原以玉蜀黍为主，黄豆豌豆次之。高山产麦、元根、洋芋、油麦、青稞，及各种蔬菜。春季上午多雾，九月降雪。气候物产地势，皆似雨洒坪，但较为干燥。余一月一日过此，未见积雪。

岩州大佛顶，有古庙，已圮，其瓦绝大且厚。闻其中多藏佛，铜制泥制者堆叠一屋隅。民十五年县长向修真至此，取去甚多。其地当五堡正中，双溪会处，地势略高于五堡，颇擅形胜。其北有藏式古塔，余疑其明以前为喇嘛寺，明始改为汉式喇嘛庙，巨瓦为明瓦也。清代培修，始改为纯汉式庙宇，塑汉神像，而委积藏佛于一隅也。

岩州将军庙，在大堡子。相传有天全茶夫，负巨木像入炉，山虎为之开路，既至此，虎隐而神不可移，因建庙礼之，传最灵异，烧香者众。有大钟，嘉庆七年五月十五日铸。"永护边隅"匾，道光二十八年立。联，同治八年挂。磬，光绪某年铸。所礼

神曰“白马大王，银甲将军”，匾称“五堡之神”，非郭达将军也（康定、泸定、营官寨三将军庙皆礼郭达）。

岩州有圣谕庙，民国中建。以奉汉源宣教也，现为小学校地，在大堡子。又有娘娘庙，在山王冈下，脚乌之南，近年新建。

岩盐，石膏岩也，色白，俗呼“岩烟”，产于岩乌东之岩盐沟。听人凿取，运销泸定全境与康定、汉源、天全等县，专供点豆腐用，亦可制粉笔。泸定贫民无事则往凿取，售价约偿工力而已。

岩州猎户，皆购猎犬于越嶲县之田坝（今曰启明场，即阻击石达开之岭土司驻牧地）。犬有优劣，价值三四十元至六七十元。所猎不拘种类，麞、鹿、熊、豹、羚羊、岩驴、野牛皆取。林大兽横，猎犬往往为豹所杀。佳良之犬，能避锐而迹之，启导主人为助，玲珑机巧，有甚于人云。

曾见大堡子一户做丧，延道士与喇嘛念经。道士自天全接来，喇嘛自鱼通与康定接来。各设一坛，自为法事。闻岩州人做丧，大都如此办理。可知其俗，在汉、康之间。

岩州昔为番人住地，明清皆有土司管辖，行西康俗，为庄房制，世业当差，不得典卖。故丁男绝者，恒以女子招赘汉人承继差产，至今此间多赘婿。赘婿皆天全人，故此间汉俗皆天全俗也。

岩州久为世外桃源，民俗纯朴敦厚，接待外人，极其恳挚。余在途失道，遇一归者，倩其导引，即导余至大堡子，甚为尽心。每执路人询地里风物，无不驻足详答，绝无不悦之意。余于晨间登山制图，跋跡至一老妇宅后，其人疾招余下，煨火取暖，曰：“寒甚，可稍休矣。”既已，其媳于火盆上煮玉米粉，老妇嫌初取者少，又命益之。既热，以汤献余，谓是玉米醪糟，食之果与内地米制醪酒无异。一碗不已，强尽二碗，意殊殷勤。彼不知余为何如人，亦未询余为何如人也。凡此皆非内地薄俗所能有也。他处醪酒皆黏米为之，此乃以玉米粉，亦有趣。

乌泥冈位于一山嘴上，饮水缺乏，住民10余户，皆远向五福桥侧山岩间挹取泉水。砌泉为大池，在道侧，旁植白杨数株，是为乌泥堡民之生命。

五福桥跨东溪，为乌泥至内三堡之要道，位于土壁绝峡间，旧为木桥，民国十三年改建石桥，十五年竣工，县长向修真来此踩桥。县长至岩州者，此为第一次。向住岩州一夜，大取古物宝藏而去。

八十二、岩州至瓦斯沟

自大堡子循烟姑梁子山下大道，走入岩际，有石门，是为北关。关外岩间有观音神像，故曰观音岩也。自此路分为二，直下岩壁，为赴烹坝路，20里而达。横过青杠嘴经青杠湾，至王公梁子，入康定界。王公梁子为山腹横突之一小岭，其下为二台子，与大冈山下之大嘴隔大渡河相对，为康泸界山。自王公梁子斜下绝壁，为亢州河坝，为一扇状河原，有住民四五户，皆汉人之租佃康番田业者也。番人畏热，弃沿河之地不居，自居高山斜地，距河坝七八里，是为亢州。此河坝属于亢州，故曰亢州河坝也。自亢州河坝沿岸上行，数百步至瓦斯渡口。旧有喇嘛寺，今毁。有木船，渡夫皆亢州河坝居民也。渡河绕出石蟒大岩之对岸，至瓦斯沟，约3里。自渡口至岩州，约30里。除亢州河坝为农田外，余皆绝壁盘道，行人不敢上下窥视，罹眩坠也。王公梁子与青杠嘴之脊部，稍有平地数尺，可以倚石瞻望而已，余虽肩舆自随，30里中，未敢一用。然在明代，此乃驮运大路。盖道路非山险所能限也，治之则平，不治则险。自大相岭下清溪，与自飞越岭下化林，亦皆行绝壁上。方其未治，则王阳为之弃官，及其即治如今日，则人徒恶其气喘力乏，不觉其在绝壁上行也。此路失修近二百年，宜其险如此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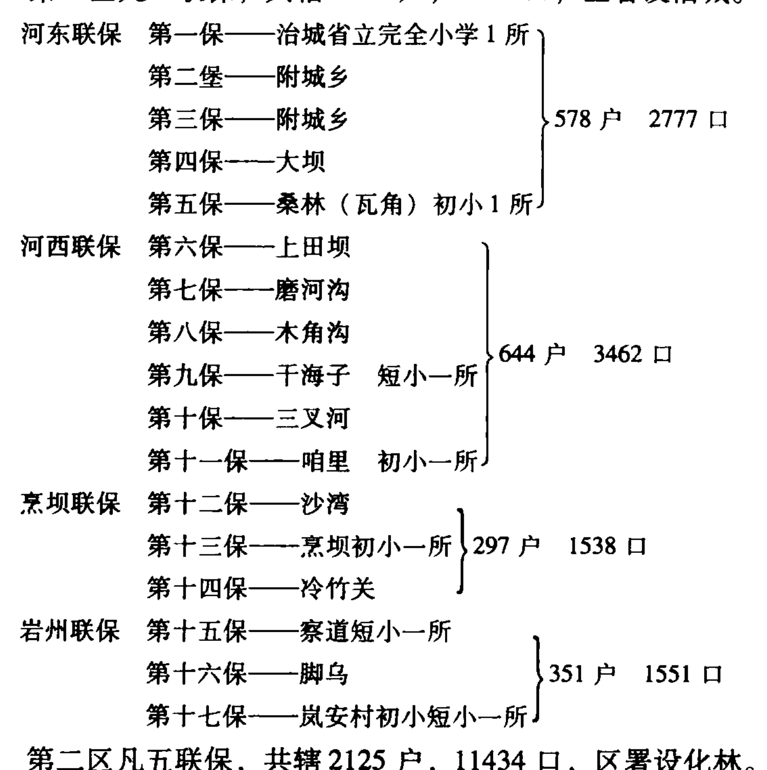
岩州、亢州，皆古代羁縻州也。察道，或以为古羁縻州，惜

无可考。三地相距未百里，乌径则才 10 里，而有三美名。相传昔日有人选官，得亢州，询西来者云：“亢地美乎”。其人戏之曰：“百里之内，两州一道，则富庶应可知也。”选人喜，行至岩州，已悔。至亢州，一气而绝。

八十三、泸定保甲户口

泸定旧分中、东、南、西、北五区，载籍 6289 户，丁口 20416（民九）。民国二十七年，建省委员会派员踏查，共凡 5641 户，29794 人。于时全县编为三区，13 联保，48 保。各保户口如下：

第一区凡 4 联保，共辖 1870 户，9292 口，区署设治城。



河东联保 第一保——治城省立完全小学 1 所
第二堡——附城乡
第三保——附城乡
第四保——大坝
第五保——桑林（瓦角）初小 1 所
（以上）578 户 2777 口

河西联保 第六保——上田坝
第七保——磨河沟
第八保——木角沟
第九保——干海子 短小一所
第十保——三叉河
第十一保——咱里 初小一所
（以上）644 户 3462 口

烹坝联保 第十二保——沙湾
第十三保——烹坝初小一所
第十四保——冷竹关
（以上）297 户 1538 口

岩州联保 第十五保——察道短小一所
第十六保——脚乌
第十七保——岚安村初小短小一所
（以上）351 户 1551 口

第二区凡五联保，共辖 2125 户，11434 口，区署设化林。

联保	保	户口
冷碛联保	第一保——冷碛完全小学一所	583 户　3282 口
	第二保——冷碛煎茶坪短小一所	
	第三保——爬沟	
	第四保——黑沟	
	第五保——别妥	
沈村联保	第六保——沈村初小一所	673 户　3860 口
	（兴隆连保）第七保——兴隆完全小学一所	
	第八保——海子山短小一所	
	第九保——银厂沟	
	第十保——鱼进沟	
化林联保	第十一保——化林坪初小一所	146 户　769 口
加郡联保	第十二保——加郡初小一所	335 户　1710 口
	第十三保——加郡	
得妥联保	第十四保——得妥初小一所	388 户　1813 口
	第十五保——得妥	
	第十六保——得妥	
	第十七保——紫雅厂	

第三区凡4联保，共辖1646户，9068口，区署设磨西。

联保	保	户口
磨西联保	第一保——磨西完全小学一所	451 户　3320 口
	第二保——大杉树	
	第三保——八步沟	
	第四保——蔡阳坪短小一所	
	第五保——湾东	
复兴联保	第六保——堡子坝	381 户　1708 口
	第七保——新兴场初小一所	
	第八保——燕子沟	
德威联保	第九保——奎武短小一所	352 户　1829 口
	第十保——咱威初小一所	
	第十一保——半坡头	
杵泥联保	第十二保——扯索	462 户　2311 口
	第十三保——杵泥坝初小一所	
	第十四保——松林坪	

泸定学区凡10区，冶城、桑林、干海子为城桑区。咱里、烹坝为烹咱区。岩州、察道为岚察区。冷碛、煎茶坪为冷煎区。沈村与海子山为沈海区。兴隆、化林为兴化区。加郡、得妥为得加区。磨西、蔡阳、新兴，为磨新区。奎武、咱威为奎威区。扯索、杵泥为杵索区。并附于此。

八十四、川康公路小史

川康公路创议于边务大臣赵尔丰，于时汽车尚未发明，上海、天津等市场已有柏油大路，行驶马车，称为马路。赵大臣拟照陕甘新疆办法，建设成都至康定之骡车大道，称为车路。与马路示异。所选路线为自荥经小河场进沟，遥达泸定，避开大相、飞越二岭。因当时测量与筑路工程人才缺乏，路线未经选定，赵已升任川督，一时更有倡为川藏铁路之议者。辛亥以后，尹昌衡锐意经边，复建川康马路，当时并未测勘选线，遽行拨款，以周星甫为总理，自成都武侯祠向西缘旧路遥修。雷厉风行，颇有愚公移山之概。经工人员，既无筑路常识，率而操觚，茫茫不知所届，亦惟迎合上意，务为宽坦濡迟，苟混时日而已。甫自武侯祠修至新津，而川局遽变，胡尹相左，路款无着而罢，原筑马路复为农田。下逮刘成勋任西康屯垦使时，四川建筑汽车路之狂热正达高度，皆援津泸成名，称曰马场。刘亦欲筑雅康马路，派员测量，选定路线，为自荥经小河场逾蒲麦地合龙巴铺旧路，其路线渊源，不出赵尔丰旧议。未几，刘成勋败，二十四军接防川边，成立西康政务委员会。政务委员会继续刘氏计划，派员修筑，惟改自龙巴铺入鱼进沟逾蒲麦地，为自龙巴铺经化林坪逾山王冈入大黄沟合荥经小河场路，先行动工，将化林坪至小河场一路开凿。路宽七八尺，不设阶级，仿马路式而实非马路，初欲缩减康雅行程而已，称为新路。新路所逾之山王冈，高度仍在2800公尺左右，附近数十里内，冬令结冰，厚达尺余，土内含水，经结

冰后，容积涨缩甚大，致将筑土完全抬松。春雨发后，土随水去，路面复坏，积年愈甚。加以夏季山洪，破坏尤烈。而修路之后未招店肆，力夫往来食宿不便。行人既少，保路益难。今殆已不复可行矣。

民国二十年，青飞如任川康边区屯殖司令，锐意经营雅、芦、天宝一带交通事业，欲改从天全河谷径出泸定。既测勘马鞍山路线，认为不能建筑马路，访得二郎山路，可出冷碛山后，可以斜下泸定，无马鞍山下绝壁偏桥之险，曾躬往探之。余适游雅，亦预其役焉。近山之部，实未有路，攀草附木缘壁而行者约30余里，备极苦楚。既逾山，踣不能行，寄宿于冷碛山后之别拖。青殊矫健，斜行下转，遥赴泸定宿焉。此行察得二郎山口略低于马鞍山、蒲麦地与飞越岭，山之东侧循河谷遥出雅州，较绕行荥经，缩程三分之一。其西侧则缘山斜下，工程较马鞍山与飞越岭两处为易，岭间盘道亦不甚长，认为川康间最佳路线。其后余别青君自大渡河谷出峨嵋返川，撰有《川康交通考》，比列康雅间各路线之优劣，说明此路线之价值，在《屯殖》与《新亚细亚》发表。

民国二十三年，军事委员长行营，饬四川省政府建筑川湘、川陕、川黔、川康各公路。川省府派队测量选线，其川康路，仍依荥经新路故道。二十四年，行营派西人开恩浩复勘，与二十四军交通处长姚仲良同行。开君认原选路线不可用，姚因导视二郎山路，开返渝后，力主改经二郎山。当即拨款饬由四川省府改测兴工。川省府注全力于川湘、川陕各路，此路迄未兴工。直至二十七年，始由中央另拨专款建筑，期以当年通达康定。然以工程艰巨，劳工缺乏，虽合中央地方人民全力为之，恐亦须二十九年方能通车也。

川康公路自雅安至康定，全长218.5公里。通车后一日可达。纵不乘车，即仍以肩舆骡马负运往来，亦较相岭旧路缩短路程三日，较荥经新路缩减二日，而凿窄为宽，斫曲就直，化险为夷，去急为缓，其便利行旅之处不仅十倍，是为开发康省一大动

力也。然而中央为此耗款之巨，与民众为此死亡之多，牺牲代价，亦属不资。后之享其成者，应毋忘之耳。

八十五、康滇公路

中央于筹建川康公路之际，同时筹建康滇公路，先有康省府派技正沈明伦前往勘测。沈于二十七年夏秋出发，经泸定、冕宁、西昌、会理入滇，又由九龙转回康定，阅时半岁，选得路线。系由冷碛由川康公路分出，南循大渡河东岸至哇角坝，渡河至安顺场，循小河逾山达安宁河平原入滇。其后，川康公路路线改由冷碛山上绕行，经中央派队测勘，改其路线自泸定西岸分出，经涉沙坝，田坝、紫牛、杵泥、扯索、咱威、奎武至加郡沟口外渡大渡河，沿河岸至得妥。又改自得妥后山绕庄子坪、王家沟至雨洒坪，仍自哇角坝渡河。余赴雨洒坪时，正值该队在王家沟山间工作，绝壁荒林之中，劈山开路，野餐暮宿，孜孜不怠，精神至可钦也。

川康公路完成以后，即将继续建筑康滇公路，然此路工程，或较川康路更难，而民工尤更缺乏。以余揣之，恐在三十二年内始能通车。川康路通车时，泸定尚不至即臻繁荣。迨康滇路通车以后，泸定乃成为康省之交通中心，必能为省府以外之经济文化机关，他日康省政治中心。转移至此与否，未可卜也。

八十六、泸定特色

泸定在康区原有十九县中，面积最为狭小，物产最为丰富，人口最为稠密，历史最为久远，民族之同化亦最为彻底，此皆泸定之特色也，世人亦既知之矣。若其地势之特色，世人尚未知也。

泸定极南境之湾东河口江面，海拔900余公尺，为康区最低之地。而其附近不远，康泸之界之木雅贡嘎山峰，海拔7587公尺，为全国最高之地。其间相去约二十六七公里，而其高差达6600公尺，此世界最倾斜之河在侧面也。而此斜急之河谷侧面中，并无水河漂石之害，凡能从容间暇涌起磨西湾东等广大平畴，成为人物集中之地，此特色也。

泸定全境纵长60公里有奇，北部横阔20公里，南部横阔30余公里，全部地势，莫不与上述情形相同。北部中部两岸山脊，虽较木雅贡嘎为低，但其距大渡河亦较贡嘎为近。中间仍有岩州，干海子，松林坪等村落，此地势之异也。

南部雨洒坪，为终岁雾笼之地，冬令树枝冰附，如琼如瑶，积厚数寸不已。北部则常年呈亢旱之象，仙人掌密生如棘。使移仙人掌于泸南，必萎萃而死，十公里之同一河谷中，气候不同如此，此天时之异也。

县境各地高度差异迥绝。故凡西康所产之物，泸定莫不赅备。东西两界极高处，为极带所产雪茶、苔藓之属。稍下为寒带草原，有羚羊、雪兔等动物。再下为寒带森林，落叶松、铁杉，今之存者尚多。豹、熊、鹿、麝、野牛、岩羊藏匿其中。再下为温带森林，杉、桦，竹类，今已摧残殆尽，仅西岸少数地方尚存遗迹。森林败后渐有农地，化林坪、雨洒坪、岩州皆其著也。然多数地方已林尽泉竭。不能住人至复荒弃，变为灌木丛莜，熊、猴、野猪、狼豹害农之兽，皆藏匿焉。再下原为暖带森林，松柏、桑、柳，果树、竹类早被刈夷罄尽，辟为耕地，或鞠为茂草，其兽则家禽家畜兔雉鸦雀之类。树为胡桃、梨、栗、桃、李、梅、杏，谷则莜麦豆蔬根菜玉蜀黍等。海子山、干海子、磨西、湾东等地皆是也。最下为温暖之河原，桑柘以外无木，稻，麦、豆蔬以外无谷，牛马犬豸以外无兽，大道之所经，商贾之所萃，天惠人福，集于此区。是为泸定之精华，全康之乐土。凡农产，河原先熟，山地继之，高山又继之，绵延三时。举凡气候物产之异，皆无足异，地势使之然尔。他处无此地势，故无此气候

物产。故泸定地势，尤为特色。

八十七、关于泸定之地图

余喜搜集关于川边之图书，十年以来，颇有所获，而地图尤备。有关泸定者共44种，略举如下：

万分之一雅康路线图 民十五年西康屯垦使署派队精测，十六年二十四军接防后完成。自雅安经荥经小河场逾蒲麦地经龙巴铺、冷碛、泸定桥、咱里、烹坝、瓦斯沟至康定，凡39幅，属于泸定者12幅。沿河两岸路线弯曲，高下村落，配置缘路地形，至为美备。二十四军司令部石印，非卖品。

测勘天芦旧道路线略图 民国二十五年建省委员会职员张涤生绘。自康定至岚州上铅厂梁子，复折下察道，由马鞍山入天全，无缩尺，尚精当。附沿途高度步度道里表。

河道图说 民二十年，余自康定经越嶲河道出峨嵋返川。沿路绘图，制此图说，其第二幅三幅皆属泸定南境，汇寄泸定县长吴筱波劝其修治道路，在《边政》第八期发表。原图五万分之一，虽过道粗测，不尽精当，然较其他已发表之泸南地图为远胜也。

二万五千分一泸定县市图 民国二十七年，县长李林倩川康公路测量队测制，未印行，余借摹。

五千分一泸定县市图 民国二十八年，省交通局就前图缩制蓝晒。

化林坪图 余二十八年夏过该地时自测粗制。无缩尺，附入本书。

岚州地图 余二十七年由该地时自测粗制，无缩尺，附入本书。

磨喇水堰略图 五十万分一，民国二十年泸定县政府测制。

泸定县地图 民国二十七年泸定佐治员边政训练所毕业学员

□□□绘制，未曾参采它图。完全由学员游行考察定，全部大体皆合。在过去泸定各图中，最为精当。余十八年过此，取其图加绘农地老林雪山三道色彩，附《泸定视察报告书》，登入《边政》，原本现克保存。

泸定县境图 民国二十六年县政府制，精度不逮前图远甚，盖未得前图为蓝本，一切又重新创制也。

二十万分一泸定县图 为余近制二十万分一西康各县分图之一幅，余既得上列各图之助，又复亲历各乡镇查对诸图，补缀其未备之部，按经纬定点，参以高度地形。绘成此图，自应为空前佳本。然高度线尚待修正之处尚多，亦有高山一村落数处尚待考订，非即能绝后也。

（下略）[①]

八十八、《泸定乡土志》

余自得妥、磨西折返泸定时，询县府诸人以有地方绅耆习泸定掌故者否，以民众书馆主任兼农会会长任种德君对。当延入署征询泸定文献，时市民正庆祝省府成立，举国狂欢。任君以事不克做答，出所钞藏《泸定乡土志》代答。余于此，始知康区十九县中尚有一县有志。

《泸定乡土志》，民国八年县视学张培恕撰，其例目云：“依部颁条例，分为历史、地理、格致三大类，于历史则讲乡土之大端故事，于地理则讲乡土之山川、道路及先贤之祠庙、遗迹等类，于格致则讲乡土之动植矿三物，凡关于日用所必需者，使知其作用及名称，所以便小学也。”

全文约仅万字，有县知事宁乡王世瑀序与任种德书后。据云：“张君培恕，雅安人，以写作名世，耿介拔俗，好饮善医，

① 其他有关泸定地图，另详《西康地图谱》一文。

醉中挥毫，字较雄健，自命名羌渔”，云云。

余得此书，喜甚。亟命人抄一过，璧还任君。即嫌甚太略，且于史籍未加考订。拟撰泸定县志，以弥其阕。嗣念创修县志，必深资于采访，非政府力莫办，不宜于此多事也。因以游泸观察考订所得，并入此编，命曰“导游”。夫地志之体多矣，曰观、曰雅、曰志、曰记、曰典、曰书、曰谱、曰代答、曰记程，要其归不外导人游观而已。余恢记程之礼，兼志记之质，目为导游，且以代答焉。泸定无志，有此庶免于陋耳。

天芦宝札记*

上部——芦山、宝兴散记
（1942 年）

余于西康省地方行政干部训练团第一期结业后，身赴芦山、宝兴、天全三县考察，搜集志料。八月十八离雅安，九月六日返雅。二十日中，怀铅握椠，随地钞记。昼夜孳孳，五官并力。更得各地方官绅协助指导，所获颇富。除庄严志料，留供省志采编外，兹剔其琐杂谐俗者，信手拈抄，付诸报纸。盖亦旧作导游之意，兼以纪游云。

一、包城坝

余赴芦山，系先渡雅河，自青衣桥车站，沿马路行。藉此一探包城坝古迹。包城坝者，雅州城对岸之冲积平原，自青衣桥至

---

* 本文系作者为修撰《西康通志》而对天全、芦山、宝兴三县地方进行实地考察的笔记。此三县历史上为藏汉民族交接之地，也是输藏边茶的主产地和汉藏贸易的主要市场。但因地势偏远，史志缺略。故作者考察备极详尽，足补史志之缺失。原文除部分章节曾散载于《康导》等报刊外，多未发表过。本文按作者手稿整理刊出。

宋村渡，长约五里。《雅州府志》作包陈，今地图作褒城，义皆无取。县耆老云："县城旧在此坝中央，故曰包城也。"此说无史籍确据，亦未见城垣遗址。然古者建筑以土，遗迹甚易湮没。今成都西门外，自五里墩迤南，有多数土峰遥若衔连，即古城垣遗址。南门之外五块石，即故城门。夫以省会城垣，经徙城后，更若干年，便仅遗数点土堆，一片残石。则包城坝之无城垣残迹，固无足怪也。至于史籍、地书记载故城者，似自明《一统志》始。汉魏古城，传者自应希耳。雅州古为严道，严道故城，实曾屡迁。余考汉代在姚桥，隋唐宋在包城坝。元明清始为今雅安治所。今雅州石城，乃明洪武时所创也（川康两省之石城、砖城，大都为明代所创，不只雅安）。

今雅安、名山、荥经、芦山、天全、宝兴六县，原为青衣羌人住地。秦并巴蜀，抚循其人，设置邮亭驿道，通于西南夷邛、筰诸国，间亦徙置征服诸国豪族于此。今雅安县境，秦曰严道，即因徙楚严王之族于此为名，今荥经县汉曰邛邮，盖皆邮亭所在也。《史记·淮南王传》："槛车送严道邛邮"是也。于时行政区划，则隶蜀郡之临邛县。县治南河（今邛崃县治），而其辖境南抵邛崃山（今大相岭），故曰临邛也。汉高后时，青衣羌人作乱，平定后析临邛南境置青衣县。《华阳国志》曰"高后六年开青衣"是也。今雅、名、荥、芦四县，皆其故地。故县治则在今芦山县境。大抵秦汉通西夷路皆自临邛经火井槽，逾百步关，历青衣、邛邮及邛崃山入筰国，由筰转邛，由邛转滇，故青衣县最先析置。若今天全、宝兴两县以及泸定北部，于时为斯榆之夷，汉武帝令司马相如通西南夷。相如略斯榆，以为徙县（古徙、斯同音，得相假，亦可云译无定字）。同时，析青衣置严道县，今雅安、荥经两县地是也。徙县故治为今天全之始阳镇，严道故治为今雅安之姚桥。凡边区新开辟郡县，治所选地，恒在近腹之一隅。如汉犍为郡，辖境南包今之泸、叙与云南昭通等处，郡治武阳，乃为今之彭山，偏在郡境极北。秦临邛县，辖境南抵大相岭，而县治南河，亦偏在县境极北。严道县之治姚桥，徙县

之治始阳，并如其例。其时严道县境，北至金鸡关，西至飞仙关而止。金鸡关，即所谓严道山也，若今名山县境，其时似分隶临邛、严道两县（旧说名山为汉青衣县，今考非是）。至后汉灵帝时，析蜀郡之青衣、严道、徙、牦牛（今汉源县，亦相如所辟），四县置汉嘉郡，郡治青衣，亦系取近腹之偏心位置。自晋流民乱蜀后，汉嘉郡严道、徙县并荒，仅存汉嘉一县（旧青衣县）。至宋、齐后亦俱荒废。西魏定蜀，复设蒙山郡，辖蒙山、始阳二县。此时火井槽故道已废。西南通道改自邛崃，经百丈、名山入雅、荥（皆就今地名而言）。故名山已成要地，即所谓蒙山县也，辖境为今名山全县之地，始阳县则辖严道山以外。此时始阳县设治于包城坝，已非汉严道之旧，辖今雅、荥、天、芦四县之地，治城即在包城坝。盖汉严道原无城，大乱之后，故墟芜废，不可复居。而青衣与徙县，皆已复陷于夷，未能复置县治。故新筑城于包城坝，微具全县宅中之义焉。隋代复更始阳县名严道，仍治包城坝。唐高祖起事之初，先定陇蜀，为羁縻各地豪杰，多设郡县，以为守令。一时自严道县境分置者，有芦山（今芦山县）、荥经（今荥经县）、灵关（今天全灵关镇）、始阳（今天全始阳镇）、芦阳、长松、杨启、嘉良、大利等县（芦阳以下失考，其名见《唐地志·雅州条》）。太宗贞观初年，先后省并灵关等县，唯芦山、荥经两县遂存不废。灵关、始阳俱并入芦山县境（与汉代徙县境域相当）。碉门（今天全县治）以西，灵关以北，悉委于夷。有氐族高杨董卜韩胡等姓据之。直至清代，始改流云。

西魏以蒙山县（隋代改名山县）为郡治。似在唐初，乃以严道县为郡治，郡名亦经屡改，曰蒙山、曰芦山、曰临邛、曰雅州。中唐以后，专称雅州。雅州严道县城，何时自包城坝迁移南岸，史无明文。《雅安县志》云在宋大中祥符之世。查雅州东门外濆江铁索桥，系宋代所修，是足为宋代徙城之证。盖如宋代以前雅州即治今所，则东门外通衢，断无不建桥者。

二、大土坟

包城坝马路南侧，有一大土堆，占地方四五丈，有螺旋道自平地旋升达顶。顶上宽丈余，葬一坟，向周公山尾，无碑碣。四围倚葬小坟颇多，皆缘堆脚，四方分向。土人但称大土坟，未能指顶上葬墓之年代姓氏。识为古墓，信为风水，未敢侵犯而已。相传堆内空虚，狐、兔、野猪等宅其中。余过此略一登览，见旋道已为耕地，但并未截成阶级。顶墓亦完好，四围有短垣圜之。垣之四周，有野兽穴颇多，俱未破坏。足见土人颇能尊重其制，必有一番属于迷信之传说。惜匆匆路过，无从访询。私意度之，此当是严道旧城之遗物，或是故城遗存之一段，或是举放烽火之烟堆，或是城内之土山亭阁遗址。宋末迁城以后，留此以为隔岸守望贼骑，举放烽烟，通达情报之处。宋末大乱后，人民流离。明代外来移民，未识其用，异其突兀，以为风水胜地，有好事者营葬其上。经明末大乱后，清初移民来者，更从而奇异之，遂得以保存未剷耳。总之，此堆是一具有历史意义之古物，颇有发掘价值。若认为是某好事者，堆土累积成高堆，而后营葬，则谬矣。从来无此葬法，附近亦无取土之坑池痕迹。土堆甚大，须土甚多，人工不易垒成。葬者无碑铭、石马、翁仲之属，亦应非富贵有势，力能成此堆者。夫冲积平原而有土堆如此，则其由来有故矣。

三、神禹漏阁

自青衣桥经多营坪，四十里飞仙关，为雅、天、芦三县交界处。有市廛，半隶芦山县。龙观山脉（在芦山曰罗城山脉），自此越青衣水，北连青城、玉垒，南接瓦山、峨眉，气势雄厚。江

水历百千万年之侵蚀，凿成绝峡，峡岸壁立30余丈，奇伟与瞿塘略似，世谓神禹所凿。市外江畔，有螺峰矗发，瞰江如堕。峰顶有二郎庙，祀禹及李冰子二郎。

有光绪十五年庠生尹源莘书碑云："唐宋以来，有阁祀夏帝禹，盖报八年疏瀹之劳也。明初又建庙祀二郎显英王，秦将李冰子也。生禹千百年后而与禹并祀者，亦以疏凿离堆，扫除孽物，其功不下于禹……"

余按：此即昔人所传神禹漏阁故址也。漏阁之义，有人解云："世以雅州多雨，号为漏天。此阁为雅州绝胜，故云漏阁。"此解显然不合。余查古称栈道曰阁，剑阁、杨母阁（在荥经县境，世传其碑）、褒斜阁道，皆是此义。飞仙关山崖逼江，古人建为阁道，非谓二郎山庙为阁也。其称漏者，山崖滴水（今尚曰滴水崖，即在二郎庙侧）故云。其曰神禹漏阁者，世传禹凿此峡，因建此阁道耳。二郎山庙，建自唐时，以地势与历史言，自属雅区名胜。在雅属各县中，知名最早。亦以此故，附会传说颇多，或传此即李冰所凿之离堆。《史记·河渠书》称"李冰凿离堆以避沫水之害"，青衣江为古沫水，而此峰又适与岸山离立，此离堆说之所依。俗又传李冰子二郎伏孽龙于离堆下，此二郎庙之所由立。蜀有六离堆（灌县伏龙观、嘉定乌尤山、雅安水口场之龟都寺、南部离堆室、苍溪离堆山，合此为六），此其一也。又或谓阁下江水有丙穴，产嘉鱼，皆甚无聊。蜀人浅识者，得美鱼，即云"丙穴"；见离立小峰，即云"离堆"；惊绝峡，即云"神禹"斧工，不止对此为然。

世传灌口二郎神为三眼之川主，塑像英俊。雅州以西之二郎神像，悉甚丑恶，脸绘蓝点白环之大疮纹，似麻风癞。此庙之二郎像亦然。他处曾见此像，人呼"土主"。此云"二郎"，未识何故。或云："此是五通二郎也。"若然，则此庙祀，已一再荒唐谬误，直如杜十姨（杜拾遗）、伍髭鬚（伍子胥）矣。

四、芦山石材与川康公路

自飞仙关离马路，折北赴芦山，30 里，一体石板大路。路线沿芦山河右岸之断丘敷设。罗城山脉之水，每每横出小溪，与路正交而过。各溪皆架有桥梁，曰老君桥（铁索）、堰沟桥、光裕桥、铁索桥（铁索）、万庆桥、朱氏桥、张家桥……等大小共十余座。桥头多有石碑丛立。查其桥碑，大都乾隆时某人建，后因山洪冲坏，嘉庆时某人复修，咸丰时某人重修，光绪某年再修。修桥者，或由某人独立为之，子若孙继之，或某人倡议集资为之，罕有募及官府与道路之人者。其桥工率多艰巨。老君、铁索两桥为铁链桥外，其余为石桥。或砌为虹拱，或以二三丈长石条横架。因此带森林缺乏，山洪不时，岸基又乏硬岩，多属浮土，故桥之寿命 30 年至 60 年不等，罕有逾百年者。此带山溪短促，不逾十里，坏桥之力尚若是大。因念川康公路所架桥梁，虽力求一劳永逸，于势恐难能也。又于此诸桥碑，可见此带人民，富厚康乐，喜谋公益。而所谓公益者，尤注意于道路交通。艰巨桥工，能以独力完成，且复修、再修，子孙犹能继美。此非地方富乐，人民慕善，安可能耶？

此带地层，尽属砂岩。岩层层层叠合，整齐不乱。唯皆一侧昂起，一侧下陷，构成龟壳斜仰式之山岳，与雅安同。盛产佳良石材，质硬而纤理绵结，易析成薄板，又易截为长柱。其取用之廉便甚于木材，而坚贞则万倍之。此带石路之修整，桥梁之繁密，碑碣之多，并皆得力于此砂岩地层。他日芦山森林罄尽时，必有以石材为梁柱及楼板建屋栖住者。使建筑马路而以此项石材铺面，其费不至大过碎石，而养路之费，则可减至最小限度（或至于百年，始翻修一次）。

川康公路之桥梁，目前多用木架，又无桥亭以避风雨。木材受雨水侵蚀，随时腐坏，鲜有保寿 3 年者。全路木桥百数十座，

现在前方新桥尚未架设，后方已拆换朽桥。一桥施工，全路辍运，将来即翻换木桥工作，亦且终年不断。加以山崩岩溃，河涨梁摧，全路安得畅通车轨乎？诚使采芦山土人岩石，截条为长柱，以架梁之法，架设小桥。其大木桥则以长石筑堤固桥基，建桥亭以避风雨，或铺石板以寿桥面，则真一劳永逸之计矣。

五、舆人之宿命论

在飞仙关时，值康定刘向荣君过此，谈谭创之议长之死。谓其自下桥别同行诸人，循沿河马路，向中桥行。同行者方告以外侧河岸有缺处，即见所持纸烟火头，投入河中，瞬息没灭，未闻声音。久乃知谭坠水死矣。又谭死之前夕，寓李会办家，五次闻有呼其名者，拔关无所见。他人云未闻之，谭则审之甚悉。因叹人生死有定。同时一售纸烟人，忽倒地作羊鸣，四体挛缩，抽掣如欲死，羊鸣声直与真羊无异。有好事者取韭菜投其口，则羊鸣而羊食之。约30分钟，癫已自起，汗湿衣裤皆透。余素闻“羊癫风”，至是初见之，聚观者数十人，莫不称异，于是神鬼之说顿起。舆夫李姓，成都人，识字。每遇余抄碑碣，辄旁立而读之，又健谈。当余别向荣君自飞仙关上路后，石道整齐，舆夫踏地作金石响，意趣甚乐，而谈论起矣。

彼谓其祖父晚年，有术士算命，判其光绪二十九年闰五月二十一日遭水淹死。届是岁，果闰五月。全家相戒奉之楼上，勿使近水。将午，其祖思鱼。命李往水田中觅鲫，拟往观，家人固牵不令往。李觅鱼尚无所得，家人狂呼之。奔回，则祖父必要下楼，乃共扶之下坐堂屋中，以人守之。时方天晴，固无淹毙之道。祖父思茶，取半杯令徐饮之。时已衰老久病，饮后即死。虽非淹毙，亦因水而绝，可知命定难避。舆夫此语，喻谭创之之死为命定也。

舆夫又曰：“羊癫风者，前世屠羊之果报。”因论果报云：

“雅安萧某自嘉定来此，经营轿行，发家至十数万，人称为‘万人供养之活佛’，此前生为高僧之福报也。何谓万人供养？凡从雅安东来者，无论赴康赴宁，赴天赴荥，亦无论军政商学，游逛士女，无不向萧雇夫。夫价值十抽一，每日收入，多至三四百元，少亦三四十元，此非万人供养乎？何谓‘活佛’？出入西康省者，不能不仗肩舆夫马，胥待萧为之设备，济人于所急需，此其功，是活佛矣。日入数十元至数百元，未尝强取豪夺，一切出人情甘。有如西番之供养喇嘛，此其享是活佛矣。其人肥胖健康，言徐声细，气度雍容，此其貌如活佛矣。”另一舆夫斥之曰：“剥削我等，岂得谓佛？幺闺之死，谁之咎耶？”余问幺闺云何，其人曰：“幺闺是小家女子，为萧外妇，萧供给衣饰花粉及每夜共餐费外，日给零用十元，并赡养其全家。屡商娶之，因大妇泼恶不果。今年萧近六十，幺闺十六，享用既奢，情欲亦纵，渐又与青年男子姘合。萧闻而责其兄，其兄素感萧之赡养，归乃痛责其妹，至于鞭扑，遂忽投水死。此昨日事也。”一舆夫云：“萧虽义绝，给安葬费三百元，可谓有义。夫西康喇嘛，多有外妇，萧尚为俗人，有此何害其为活佛？”彼辈辩论至此，已近白家店，当憩，话止。余坐舆中静聆之。念此辈虽卑贱可怜之人，乃其言颇有理致。国人之未敢悍然为恶，或且汲汲于行善之念者，此类思想实驱使之，未可因其委琐而忽也。所言萧某，曾过雅安者，胥必见之，态度年貌，一切诚如所云。

六、樊敏碑

西康省境古物，价值最高者，其唯樊敏碑乎。碑在芦山城南五里，田间道侧，汉建安十年所建，书镌皆出名手。历代讲究金石之书，自赵明诚《金石录》起，下逮近人所著，莫不收之。金石家之观赏评赞者，尤为不少。然多据拓本，未能亲莅摩挲之也。余既访高颐阙于姚桥，更来一探此碑。抵芦山日，先过碑

侧，灵光焕召，不待有人指引，已自识之。下舆扪抚，暮乃入城。第三日，又复步访于此，观察附近纵横一里之地，求其墓址、阙址与翁仲诸遗迹。逐验碑文与碑阴勒字，碑上螭龙，田间石虎，依依然别之以去。他日复一再过境，一再访之。余虽非究金石者，欣赏之福，实胜昔贤。现县人正建碑亭，建亭之后光线晦暗，后来访碑者，亦将不逮余之爽快耳！

碑高7.5市尺，宽3市尺半，厚0.5市尺，上方微削。圆顶。圭首作二螭龙，首各向，抵于碑肩，与姚桥高君碑略似。螭拱如虹，其下圭首镌："汉故领校巴郡太守樊府君碑"12字，双行，行各6字，大篆。又其下有圆形穿眼。穿下方为碑文，557字，共18行，行29字。铭文抬头，铭后空一行。空行后镌："乱曰"，51字，2行。后复空一行，末行低13字镌："建安十年三月上旬造。石工刘盛息懆书"，16字。字方一市寸强，八分书，碑下龟趺，首偏向右，凿背壳为深槽以植碑，竖官道侧。旧有碑亭，已圮，遗址犹存。复遗乱石甚多，似近年曾拟建石亭而未竟者。碑阴圭首无字，刻一鸟形，长颈，尾似凤，盖所传朱雀也。其上双螭与碑阳同式，两侧亦俱镌刻及肩，各为双螭之首。穿下刻字二列，上列为："崇宁壬午三月，知县事眉山丘常题跋"，亦八分书。下方为："绍兴己卯九月眉山程勤懋传书跋"，亦芦山令也。二跋并已漫漶，犹可识。

碑之左前方，相距约十步，有石虎陷田塍间，仅露首背，官道绕曲经其侧。右前方约十步处，一石虎，适立在一稻田中央，全露。缘此稻田较低也，立稻田中未被移去，亦未倾倒，足见其基安置于磐石上。农人就磐石为田，故虎露而不仆也。左侧石虎之被陷者，由农人截阶田时，就其处砌坎所致。虎昂首，有双层短翅，形制一切与姚桥高君阙前石虎相同。按汉制，此石虎应相向。高君阙虎旧亦相向（前年迁移后始并立）。此两虎，塍间被陷者作相向状。而田中露立者首向前，可见田中一虎，曾经被人移徙未遂也。双虎之前数步，田塍下陷为一阶级。再约十步，更下陷为芦山河。河之对岸为三棱山与坐观景山。碑之后方，段丘

突起。土级道间，有一石羊，体较虎小，颈毛卷曲，无角，土人呼为石狮，又曰石马。亦呼二石虎为马。故此带地名“石马坝”，狮与马名皆误也。石羊亦应是一对，此仅存一。闻土人云，为近年倪县长所掘出。然则樊墓遗物，被埋没者尚多也。

石羊后土台，为一稻田密镶之大台地。后倚任家庵浅山。山麓有人户，其侧小平台，相传樊墓所在。一土人导余往观之，毫无遗迹可征。土人相传，余知事莅任过此，隐见其处旗幡森立，就之无所见，卜为樊君宅兆云云。大约余某曾来此地考察，判樊墓在此，曾予封识致祭，后人妄传见神耳。其地距碑与石虎，多于一箭，不足半里。虽微嫌远，然地势颇合，非凿空臆测者比也。

碑阴丘常题跋有“有兽已倒，有阙已摧”之句，足见碑前原曾有阙，宋代既已摧坏。今碑后土坎间，多有曾经钻琢之巨石，露出土面，疑即古阙遗物。果使宋元即没于土，则今日掘出，尚可得见完整之汉代雕刻。唯此项发掘费不小也。

顾亭林《金石文字记》谓此碑“重刻本字甚拙恶”，此“重刻”二字，极耐寻味。碑阴丘跋，后于建安千余岁，今其字已漫漶。碑文自魏晋以来，即屡被人摩拓，加以风雨剥蚀，多千余年，今其字凹尚深，一可疑也。丘跋称“其文尚可读”，则已将漫灭可知。乃更千年后，字刻转明，二可疑也。原镌“字画醇古”，作八分书，今碑文多有横轻直重之笔，为宋以后俗吏书法，俗手镌法，三可疑也。周凤山《汉碑释文》，力辩此碑未经重刻，疑顾氏所见本为拓工不善。余认为此碑必曾被人重刻。不过重刻时，原字画朗然可识者，即就原画轮廓镌刻。如第四行之“道度无文”等字，六行之“风”字，七行之“仁”字，八行之“国复重察”等，皆能保存汉隶风格是也。其原镌已模糊者，则多有妄为补镌之笔。原镌已就漫灭者，则于其各画间刻为较细之深画。故外轮可观，拓本则劣。总之，曾经被人重刻也。此种重刻，俗称洗碑。虽嫌好事，然赖以保存碑文及汉镌格局款式，不为无功。雅安姚桥之高颐碑，迟镌于此四年，因历世无人重

镌，今遂一字无存，并其行列、款式，亦并亡之。尤可叹也！（高碑道光重出土时，已无一字。今所传高君颂残文，悉就宋拓本绎出。余另有考。）

七、重刻樊碑考

余察樊碑之龟趺，非汉物也。姚桥高颐碑，后樊碑四年镌造，一切形制，莫不雷同。樊、高二君，生则同地（汉嘉郡），仕则同官（太守），死复同时（建安十至十四）。墓碑之外石虎形制亦同，据《金石聚》所传二碑文体与书法亦同出一手，其为同一工匠所为亦可知矣。乃其碑趺独异，高碑为方趺，作双螭对蟠之浮雕，螭亦有翅。趺石质坚色赤，两泐蚀不堪，其为汉物甚明。樊碑乃为龟趺，工作甚粗，与碑嵌合不密，已可疑。丘常跋云："此碑将仆"，"余因扶其既倒，植其将仆"。今樊碑深陷龟趺中，并无仆意。亦无加石楔紧，使其由仆而植之痕迹。则此龟趺，为丘令植仆后之新趺，而非汉镌之原趺可知矣。不惟此也，龟首不作正向，而微偏左，亦为绝大疑窦。夫其镌作偏向着，必其原镌为一对，俾两首左右相对故。单镌一趺，决无偏首之理。余既疑此，曾再四回环考察，求得另一碑之所在，竟无所得。适土人来云："尚有一石人，倒在道侧。"余请其导往观之，其地在河干土坎下，去碑半里，而偏在一隅，不似翁仲地位。近观所谓石人者，宽肩肿腹，文理未备，略似翁仲背型。更细察之，则龟趺之仰置者也。粗型略具，尚未细雕，大小形式与碑下所用者皆同，似当初取龟石于河干岩床。原系二枚，配合为两首相望之一对者。后因财力不足，仅植一碑，遂弃此石于河干坎下。今既判龟趺为丘令所镌，则此弃龟亦丘所为无疑。丘令既作两龟趺，足见拟立双碑，其一为汉旧碑矣，其一更拟立如何碑耶？查古人爱惜古物，不忍侵犯原件。对于垂灭碑文，不忍重刻，则摩原字轮廓，另为仿刻新碑，藉以延世，如衡山岣嵝碑，

即其一例。丘令初意，似拟趁原碑“文尚可读”，摩勒新碑，与汉旧碑对立。嗣因财力不胜而罢。改磨汉碑背面，泐跋一百三十五字（连题）。此龟趺之所以已凿而复弃置一枚，所用一枚亦偏首也。

以上虽仅证明龟趺为丘令所易。缘此，亦可证碑首前后四螭龙，亦丘令所刻。夫汉樊碑，碑阴既无文字，即不应镌有碑首螭纹。姚桥高君碑，碑阴亦未雕刻。是此碑阴螭纹，为丘令所增无疑。且丘令所增，不止于此，即前两螭，其头向右，位居上，形体未完之一螭，亦丘所增。盖此二螭，虽年久石败，新旧痕无从分别。然左首一螭，形体完整，所占地位，直踞碑冠之大部。虹拱背脊，迨达碑顶。右首居上一螭，占地极促，至于形体不完，端赖侧方镌刻而后辨。地位之不厮称如此，绝非一手所为。意者，汉旧碑圭首原只一螭也。邱君之必补镌此螭者，似由刻后方碑冠时，即与前方取同一图案，则左右侧与上方不能无镌。以是增一螭于上部，俾左右侧成两首相比之图案耳。

丘令既对汉旧碑多所增镌，疑重刻碑文，亦出其手。虽其跋文未言有此，然其可疑，亦有数点。丘令既曾增镌原碑，又值旧文已就漫灭，抚镌新碑之功，复未能遂。则因虑碑文漫灭，而就其笔画重镌之，理必亦有，一也。丘跋碑阴，亦八分书，书法古朴，是深于此道者，既辨此碑，而不传其文于垂灭之际，必无此理。如非出以重刻，则碑阴跋语外，多有隙地，何妨缩镌“其文曰”云云译文，以传后世。乃但志其扶倒植仆之事耶，二也。丘令所跋碑阴，今其字仅可辨识，重刻碑文，亦已复漫漶，仅可辨识。则重刻应与丘泐同时，三也。依此三点，即判重刻为丘所为，应无大误。

丘令不仅重刻汉碑，增镌螭首，题跋碑阴，且似又曾迁徙碑之位置。于理：其碑应在墓前，阙又在碑前，石虎又在阙前，碑与阙间，应尚有翁仲与石兽一对点缀。不然则应为双阙，如广汉王稚子阙，与姚桥高君阙也。余察樊墓地势：双石虎位置未变，今竖碑处，应为建阙之地。其后又有石羊（当然为一对）。则阙

为单阙也。阙后石羊一对，已在土台上方。羊后墓前，乃当是碑。丘令盖因阙已摧毁，故移碑于阙之故地，俾其近路，就人观瞻耳。兹绘该地形式，以助说明[①]。

由上推断，并参并历代关于樊碑之题跋，可得樊碑之历史如下：

樊府君碑，汉献帝建安十年刘盛息懆造，原植在任家庵山麓樊敏墓前。其前更有翁仲一对，石羊一对，羊前有阙，阙前石虎一对。虎前为青衣水岸（今云沫水），故大道也。历晋、宋、齐、梁、魏、周、隋、唐之世，夷獠侵扰，蜀边频乱，坟夷碑仆，翁仲、石羊次第沦没，阙亦摧毁，石虎倒卧。宋徽宗崇宁元年壬午，芦山令眉山丘常，扶立石虎，改泐跋语于碑阴，建亭护之。又58年为高宗绍兴二十九年己卯，眉山程勤，来宰斯邑，觅得之，则故亭已毁，榛莽围生矣。时值偏安初期，人思光复。程令以复得汉物为瑞，再筑屋覆之，署云“复见”赓泐跋于碑阴，由是拓本流传，大为海内金石家所欣赏。赵明诚《金石录》，洪适《隶释》、《隶续》，王象之《碑目》并著录之。宋末丧乱，碑复凌夷。明初修《一统志》，依王氏碑目遣人访之，谓文字漫灭，已不可考。实则苔霉浸蔽，字尚未损。孝宗弘治十二年己未，忠州人李一本官此，偶息碑下束筱拂之，倏见字画，因即磨洗摹拓揄扬于世。雅州官绅一时兴起，重修樊高两墓（现高颐墓尚有弘治所植碑，樊墓已失之矣），于是拓者渐多，流传复盛。惟拓工精粗不一，鲜有佳本，故顾亭林疑之，谓“重刻字甚拙恶”，实则《二铭草堂》双钩本所据，即此时所拓之精本也。（世多有樊碑赝本，妄称宋拓，实则宋拓久已绝失，明已失之，况清代乎?）康长素誉为“明月开天，荷花出水”者，亦此时所拓之精本也。正德时，邑人与土司争界，曾引此碑为地属芦山之证。嘉靖时修《四川通志》，杨慎升庵主撰艺文，征采此碑，州县以劣拓进之，漫漶不可尽识。升庵矜恃腹笥，未暇博参

① 本次整理时，樊碑地形图未录。

善本及隶释诸文，妄以己意，绎其文义，疵谬百出，时人莫能正。后世方志，皆引用之。缘地僻未易临校，苟利省事，偏信杨氏。非碑字已灭，无可订正也。清康熙时，芦山令罗之熊，道光时上南道韩泰华，皆好古而未学，曾洗碑建亭，多所修饰，未能合于汉代矩度。（曾见旧拓本，辞曰："行下空石有牧竖所雕'西又各石生'伍字。"今碑及近世拓本乃无之，当系清人所琢去耳。）故今碑字多有横轻直重之笔，然尚未敢以己意全改其面目，故至今日，犹有可观采焉。光绪时，邑人周凤山，学有根底，与名山举人闵雅堂考订碑文，地僻书少，不得其解之处甚多。光绪二十四年，周以拔贡赴京会试，道经秦、鲁、燕、赵，博考金石，参证诸名家言，续有增订。成书未印，间以质于通人，于是此碑复为世所注意。余令、倪令，皆曾循文发掘，微有所得，俱未能尽其藏，泄其秘也。碑亭亦屡建屡毁。民国以来，碑复露立。三十年夏，县长宋孝持因重修县志，注视此碑，募刘主席捐款二千元，撤周村冈砖塔，改建砖亭覆之。是年，余采访志料过此，摩挲碑石，考订墓制，绘制图谱，遍参金石家言，厘订全碑文义，专书发表，之时则全碑已残十余字，轮廓仅存，面目非旧者什八九矣。

八、樊碑文义

记录樊碑之书，自赵明诚《金石录》始。赵明诚，北宋时人也。《金石录》仅节录碑文以传樊敏事迹，考订不过数语，亦不正确。其后洪适《隶释》、《隶续》，始摩刻全文考订文义，并抚图像。后世言樊碑者，莫不奉之。又后王象之著《舆地碑目》，收列此碑未著文义，而谓地在黎洲，盖苟取洪氏之目而已，是皆南宋人也。明代则有李一本、杨升庵两家，李志发现，未考其文，杨绎文义，而未见碑，亦未参考《隶释》，故多谬绎。清初，顾炎武《金石文字记》，顾蔼吉《隶辨》，孙承泽

《庚子销夏记》，李调元《蜀碑目补记》，皆据拓本，稍解晦句别字。嘉庆以后，始有钩刻。黄易（字大易，号小松）有《小蓬莱阁金石文字》，徐渭仁（晚号随轩）有《随轩金石文字》，余皆未见。惟知随轩收有樊碑。张德容（字松坪），有《二铭草堂金石聚》，则钩刻失真。艺苑真赏社所印沙川沈云伯藏碑，号称宋拓，其实是明拓之加以修饰者，故尚有讹字。其他名制巨帙，如《金石萃》、《金石索》等，皆无樊碑。道咸以来，摩录碑文，附以图谱，汇诸家订正讹伪而以己意考绎其文义者，有刘燕庭《三巴舂古》（即《金石苑》）、陆增祥《八琼室金石补正》、周凤山《汉碑释文》等书，不相雷同，互有得失，要皆未能使阅者彻晓碑义。他如孙星衍之《渊如访碑录》，仅著碑目，方若（字药雨）《校碑随笔》之略著数语，皆无可议。又其他剪接旧拓，窜乱文句，谬称独得以欺收藏家者，世多有之，毋庸列举矣。大抵诸家文画虽繁，自李一本、周凤山外，皆未见碑，且多未见全幅完整之精审拓片。扪索虽工仍多槃烛之讹。李周两氏，见闻未洽，亦不能全解碑意。余手抚其碑，参考较丰，又得杨君铭、高颐颂、王晖墓志等旁证，博征史事，得其生平出处与时代背景，以释其文差有胜于诸家。除全稿与《樊君年谱》、《樊墓图考》、《樊敏传》，另以专册发表外。兹撮取碑文约义大旨于次，为略释。庶对此碑作初步研究者，可挹为导引云。

“汉故领校巴郡太守樊府君碑”，碑额十二字，篆文，双行，在圭首内。“领校”，指褒义校尉，后详。“君讳敏，字升达（杨升庵作叔达），肇祖宓戏（伏羲别文），遗苗后稷，为尧种树。舍潜于岐（谓古公亶甫避狄）。天顾亶甫，乃萌昌发（文王武王）。周室衰微，霸伯匡弼（指晋文公）。晋为韩魏，鲁分为杨。（晋鲁与韩魏及杨国，皆与樊姓为近支，同出于古公亶甫。杨与扬通。）充耀封邑，厥土河东（韩、魏、杨邑在汉时为河东郡地）。楚汉之际，或居于楚，或集于梁（楚，楚字，沛县樊哙、湖阳樊宏等族，地分皆属楚梁）。君缵其绪，华南西畺（君之先世，自楚梁徙居华阳梁州之西境，谓青衣县，即今芦山县也）。

滨近圣禹（禹生于石纽，属汶山郡，郡与青衣连界），饮汶茹汸（汸通芳，借字成文，犹言嗣禹之德。）。”以上历叙姓氏源流与其地望，明樊君虽生于华夷杂处之区，亦如大禹，同出炎黄世胄也。汉世重士族，故碑文与传记，率有如此繁文，而梁益等近夷边州之人为尤甚。盖恐人以夷族后进目之也。

“总角好学，治《春秋严氏经》（严氏经，汉代盛行之公羊家也。演于东海严彭祖而大于湖阳樊儵，盖君之家学也。）贯究道度，无文不睹（道谓圣人之道，度谓国家法度，文谓诸子百家之文）。”

以上叙樊君未仕前学业，主治严氏春秋，兼通诸子与当世之务。

“于是国君（青衣近邑夷国之君），备礼招请（聘君为丞）。濯冕题刚（整饰冠裳以临金方刚强之民。题谛也，题刚，犹临民也。诸家多释为提纲），杰立忠謇。有夷史之直（伯夷史犹正直能谏），卓密之风（卓茂伏湛，皆以经德辅君。密、伏，古字通。）。”

此言君初仕于夷国，即以正直见称，秉持经德，雅有台鼎重臣风度。

“乡党见归，察孝（察举孝廉）除郎（郡国察举孝廉入京，中式，为三蜀郎官）。永昌长史，（由郎官选优治剧，出为永昌郡长史，秩六百石。）迁宕渠令（秩千石）。布化三载，遭离母忧（以母丧去官，离、罹通）。五五断仁（二十五月除服，汉无三年丧也），大将军辟（谓窦武也，灵帝建宁元年为大将军，征辟天下名贤甚众。其年九月为宦官所害。君抵洛日，武应已死，故碑不著所辟何官）。光和之末，（光和七年，即中平元年，君再受辟举。）京师扰穰（扰穰，秩序乱也，今作扰攘）。雄狐绥绥（喻宦寺当津），冠履同囊。（喻君德凌替，小人倖进，纲纪敝败。）投核长驱，（核通劾字。投劾，谓辟士不愿服官自劾，径去也。）毕志枕业，（业即丘字，枕丘犹首丘也。杨升庵作卑走枕北，意谓群小被劾窜走。周凤山作毕志秘丘，意为肥遁，皆

非。）国复重察，辞病不就。（谓蜀郡属国都尉，再以孝廉察举，君不肯就道也。）

以上叙君举孝廉后历官程序，及归隐原因，时在桓帝末年与灵帝之世，正宦官专横，党祸剧烈之际，君以正直被摒，未克仕于京师。亦不放言横议，故未罹于党祸。

“再奉朝娉（聘、娉通，谓建宁元年与中平元年受朝廷征辟），十辟外台，（外台，指各部刺史府。谓建宁至光和间，因窦武死，不仕于京，诸州府辟为从事，更历十官也。）常为治中诸部从事。（从事，州府属官，有治中从事，功曹从事，别驾从事，簿曹从事，郡国从事等目。治中从事最尊，故碑提序。汉叙官历，先最尊者也。此谓常为诸部各种从事，渐至治中从事也。）”

此节记出仕至初次归隐期间仕况，以受诸部刺史辟举任从事之时间为长。余以年谱推之，君凡作郎一年，长史一年，令三年，仕于诸部州府者十六年。故曰常为也。

“举直错枉（古枉字），谭（覃字通）思旧制。弹饕纠贪，务鉏民秽（鉏，即锄字，通除）。患苦弛俗（弛俗，诸家原皆作政俗。陆星农释作弛，独得其解。），喜怒作律。案罪杀人，不顾倡檄（猖獗）。告子属孙，厌（诸家皆作敢，余释作厌）若此者，不入墓门（不许其为子孙）。州里佥然，号曰吏师。（州里为本州刺史所辖之地，见《三国志》。樊君盖曾为益州之治中从事也。）”

以上叙樊君仕州府时之治绩，全是法家精神。末数句皆特对作益州部从事言之也。经师、人师、吏师、母师、妇师，皆当时益部人物流行之褒美语。

“季世不祥，米巫（指益部黄巾马相张修等）凶虐（凶虐，谓马相破坏蜀、广汉、犍为、巴四郡称天子）。续蠢青羌（青羌，蜀郡西南夷族，汉嘉、越巂两郡氐羌皆属之，乘马相之乱蠢动。），奸狡并起。陷附者众。君执一心，赖无洿耻。”

以上言中平元年益州黄巾马相、张修等以五斗米道作乱，破

坏全蜀，杀刺史郗俭及巴郡太守赵部等。青羌乘乱寇边，以响应之，不轨之民多起附逆。惟君持正不附，风声所播，州郡吏民渐知自反，遂有部从事贾龙等，感君风义，起兵讨贼。汉嘉吏士从者最多，虽当青羌寇扰之际，亦不反顾。实仗君力，克殄巨寇。州境清宁，始得迎州牧刘焉入蜀。赖无洿耻者，赖君之力，州里士夫无洿伪命之羞也。

“复辟司徒，道隔不往。”

此言刘焉表上樊敏定乱之功，兼称年德，汉廷以司徒辟用。值汉中等处有北宫伯玉及张修等之乱，道阻不能赴任也。考其事在中平六年七月，时君年七十。

“牧伯刘公，二世钦重（刘焉、刘章），表授巴郡（太守）。后汉中（改汉中太守），秋老气（乞字）身（秋老，犹言衰老，兼用春秋之一字）以助义都尉，养疾闾里。又行褒义校尉事。（与助义都尉皆方镇临时设置之官，都尉秩比二千石。校尉，二千石之最尊者也。）”

以上言君既不就司徒职，乃改表为巴郡太守。至兴平元年，刘璋从征东中郎将赵韪议分巴为三郡，改表授君汉中太守。时张鲁方据汉中，拒朝命。君故乞老不就。璋就汉嘉拜君助义都尉，以禄养疾。至建安五年，赵韪叛攻刘璋时，璋复拜君褒义校尉以抚徕州人。碑额云“领校”，指此职。汉世校尉与九卿京尹同级。樊君实任之官，此为最尊，故碑额叙太守上。

“君仕不为人，禄不为己（人品高洁）。桓桓大度（方严有威），軆（体字）蹈箕首（箕山首阳巢父许由与伯夷叔齐隐居地）。当穷台绲，（台谓三台，绲谓衮职，言君当历台衮，作公孤。）松侨（桥字）协轨（言当封侯食邑，子孙世禄）。”

以上综君生平，叹其位不称德。

“八十有四，岁在汁洽（汁洽、协洽同，谓未年也。）。纪验期臻（当享期颐之寿），奄曶（奄忽）臧（藏）形。凡百咸痛，士女涕泠（零字通），臣（故吏）子（子孙门人）褒术（褒德述美，术述通）。刊石勒铭（造此碑），其辞曰（铭辞）：”

以上记君卒年、享寿及汉夷吏民伤悼情形，与立碑缘由。“其辞曰”三字连文。以下铭文百零四字提行镌也。

“於戏（呜呼）与考（予父），经德炳明（经师之德炳著）。劳谦（有功而逊）损益（裒多益寡，并见谦卦），耽古（不趋时流）俭清（高洁自赏）。立朝正色，能无挠廪（倾字，正色立于朝，不为外力所撼）。威恩御下（作吏有方），持满亿（料虑也）盈（处世有道）。所历见慕，遗歌景形（景行同，凡所历官，吏民皆致依慕。著为歌谣）。书载俊乂（‘俊乂在官，百僚师师。’出《皋陶谟》），股肱（天子所倚用）干桢（建筑所赖，皆以喻臣工，亦俱见《尚书》）。有物有则（有一事即有一法度，见《大雅》），模楷后生（故曰吏师）。宜参鼎铉（与当穷台绲同义。鼎，天子重器，铉，扛鼎具也），稽建皇灵（合当建立天子之光泽）。王路阪险（天子道衰），鬼方不庭（远方背畔）。恒戢（常敛其欲）节足（守分知足），轻宠贱荣。故敕（假作斥字）天选（不做朝廷官），而捐陪臣（亦不为方镇自擅者用）。晏婴邶殿（晏婴辞邶殿封邑），留侯距齐（张良辞齐国三万户）。非辞福也，乃避祸兮（用晏婴语，意见《左传》襄二十八年）。”

以上铭辞，仍纵论其一生志行。多引经传成语，故各为之浅释，期在通俗。非敢云独得其解也。

“乱曰：浑元垂像（天垂像），岳渎奢仁兮（五岳四渎灵气陶育圣贤）。金精（西方之精）火佐（佐以炎汉，大德煅炼。），寔（实字）生贤兮（故能产生贤士）。岂（恺字）欲救民（恺然有救世之志），德弥大兮（其德犹大）。遭偶阳九（遭值天之厄运），百六会兮（地之厄运，亦适会集）。当□（缺一字）遐年（对纪验期臻句，谓当享遐年也），今遂逝兮（未克达遐年而卒，为时运否厄故也）。歍呼（呜呼）哀哉！魂神泄兮（悼其逝也）。”

以上“乱曰”四十九字，与前文间空一行，用楚辞体，汉文，凡悼诔每有之。景君碑作“裔曰”，即辞字，疑此是汉文一

格。本当作“辞”，汉人援《论语》作“乱”，实亦读辞。此前已有“辞曰”（景君碑作“铭曰”，他碑或作“诔曰”）。故书作乱耳。

“建安十季，三月上旬造石工刘盛息懆书”

此碑末书镌者署款，与前文间亦空一行，起碑腰达碑座。“造石工”镌者谦称。刘姓，盛名，息懆字。或自造读断，或谓懆为盛子，或作刘武良镌书，皆非。

余另有《樊碑集解》、《樊敏年谱》连同《芦山汉石图考》，作专册发表，此撮其概。

九、樊碑余话

樊敏碑石，暗红色，与雅安县姚桥高君碑、高君阙及樊高两墓石兽等，并同为红色页岩。此种岩石，产于雅安、芦山两县耕地之下层，自细粒黏土坚结而成，略含石灰成分。初出土者，细腻坚润，与端溪石像似，唯不含化石粒块。虽有层理，緻密难析裂，故为优良之雕镌石材。若以琢砚，则腻滑不易成墨。特宜作碑阙与石兽、石炉、石器等用。雅安、芦山多雕饰繁赜之巨墓，寺庙多石炉，河谷多石桥，胥赖有此。

此种石质之碑，如在屋宇庇护之下，虽历百千年，点画亦应无损。但如露立，与雨水接触，或为植物根叶所侵，或受地面重浊之碳酸气所蚀，则因其中所含石杂质解离，石质不复坚硬，稍细锤拓，即至剥败。姚桥高君碑，仅迟造于樊碑四年，今已一字无存。樊碑犹自完好者，由于高碑地当孔道，露立过久，锤拓过繁（宋拓已甚漫漶）。樊碑地僻，拓者稀而碑亭亦较能保持长久，故也。

汉碑多别书通假字、运典或出逸经轶史，非今人所能解。世遂疑其非通人所为，与魏碑之音形讹谬意义鄙俚者，一例视之。樊碑虽植荒裔，而文昉北海相景君碑，运用经史极其圆熟。足知

撰文者为足迹遍天下之绩学士也。康长素誉其书："虚和娟妙，如莲花出水，明月开天。"刘盛亦自著其名，足知其自负书艺，不在蔡邕棠谿典下，非不通人也。碑中别字，如宓戲、汶汸、贯究、卓密、扰穰、投核、杭丘、朝娉、倡獗、軆蹈、台绲、松侨、袞术、与考、歍呼等，不得经史证验之文如鲁分为杨、断仁、米巫、青羌、秋老等，应当信其确有出处，足为补注经史小学之资。此樊碑之另一价值也。

杨升庵云："汉碑多不著作碑人姓名，而此碑之末，续书建安十年三月上旬造石工刘武良镌刻，何也?"曰："古人以镌石为一难事，故书之以传。魏受禅碑书钟繇镌，以一代贵臣文宗，而亲雕镌之役。古人之重文藻而必欲永其传如此。颜鲁公书，恒令家僮镌之。李北海书碑，多手自镌，其云元省已刻，或云伏灵芝刻，或云黄鹤仙刻，皆北海自镌也。今之立碑草草而付之拙劣之书，镌者又非良工，宜其贻庾子山驴鸣犬吠之诮诮矣。"又云："字书之碑碣，比之简牍，已难得刻手，精尤为难。古刻之存于今者，岣嵝山禹碑，是夏时刻工所存。石鼓为周刻。夏承碑、雅州高孝廉碑、夹江县酒官碑、新都县王稚子石阙，皆汉刻。然皆篆籀八分，笔画齐匀，无绾牵折搭，不见其难且工。晋王献之保母帖，自书上砖晋公刻之。宋潜溪评以为胜兰亭，盖刻工之妍也。唐颜鲁公书碑，令家僮刻之，恐俗工失其笔意。至李北海，手自刻之者数碑。碑中书黄鹤仙刻，或云伏灵芝刻，或云元省已刻，皆公自刻而诡撰此名也。元赵子昂书得茅绍之刻，手精，毫发不失。绍之在江南以此技致富。晚有会稽李璋者出，自云胜绍之，绍之试令刻之于字下，一砾一运而就。绍之乃服，绝艺信亦有人哉。"（并见《升庵全集》。）升庵博洽，所论刻艺绝精，唯绎樊碑文大谬。又强以刘盛息㨝为刘武良镌，殊足为盛名之累。康长素曰："今汉碑存其书人可考者，唯武班碑为纪伯允书，郙阁颂为仇绋书，衡方碑为朱登书，樊敏碑为刘㨝书，华岳碑为郭香察书，或谓察者，察人之书，非人名也，或为蔡邕书。然后人附会邕书太多，未必即邕也。石经书字体不同，自蔡邕棠

谿典外，尚有赵域、刘宏、张文、苏陵、傅桢、左立、孙表等。上尊号奏，钟繇书。受禅表，卫觊书。鲁孔子庙碑，梁鹄书。天发神谶，皇象书。封禅国山，苏建书，此外无考。”康说与杨氏不同，并附于此。康言刘懆者，从李雨村、刘燕庭说，解息为子，以懆为造石工刘盛之子也。

天全、芦山两县，壤地相错，未尝有山河为之界画。历史沿革，亦分合不常，未有定境。天全土司，每向芦山争地。明之中业，土强汉弱，争执尤频。正德时，芦山尹滇人屠峦，尝教芦人蓄弓矢、究武技，以与土夷相抗。攻占频年，力不相逊，始由兵车之争，变为理讲。土夷指水东乡（芦山城东之一带平原，一连朱氏桥，今云沬东乡，谓芦山河为沬水也。）为土司旧壤。县吏无以难之。李必钦揭此碑为据，水东一带始为芦有。见竹锡龄跋语，载《雅州府志》。盖碑阴两跋，皆芦山令所为也。独此碑能解天芦界争，而不能解示严道与徙县旧域，缘碑文未著樊君县籍。《四川通志》谓樊君严道县人，因谓今芦山汉属严道，实无所据。当时严道已辖今雅、荥两县。再益芦境，似嫌过阔，致徙县无熟地可指。余初疑樊君实徙县人，后得王谋墓于芦山，始知樊君为汉嘉县人，即故青衣县也，另有考。《隶释》谓樊碑在黎州。碑图指蟠螭为赑屃。王氏谓碑在雅安，又谓芦山县南 5 里有两面碑，皆由未亲见此碑故。

十、石棺与樊敏轶事

自樊敏碑过垂远桥，约 3 里为杨家坝。道上有杨氏双节坊，坊侧有石棺之墓，去大道甚近。墓已平，留丛棘未耕。石棺露前和之半，确是石制棺材。棺盖有波状起伏之长条镌泐，致和头作龟缘状，无他花纹。唯最中最高之一突缘，泐小曲线凹纹于其端，露出之部甚少。原红页岩，年久土蚀，变为暗黑色。石质坚贞，未见破败。有无刻字及其他花纹与暗碑，并无从知。余自其

石质泐蚀情形推之，似亦汉魏人墓（因棺内尸骨已化尽）。或与樊敏同时。俗传其为樊侯掩埋狐妻之棺也。亦有传为樊君之墓者，说皆无稽。要是一有价值之古墓，最近亦当为唐人之墓，如发掘之，必有所获。（此墓经于三十一年夏季发掘，知为上计史王晖墓。）

樊侯狐妻者，相传汉安帝时，樊敏读书石佛沟，偶道遇美女求寄宿。渐吐实云，千年狐也，能助立功名，遂为夫妇。狐有珠，每樊读倦，辄令含之，含之精神倍振，以是力，学成通儒。一日误咽之，妻遂死，化为花狐。樊以石棺葬之于此。今石佛沟有洞甚深邃，藤萝封塞，相传为狐故居。芦山旧志曾采载之，其文甚鄙，新志删去。

芦山治南15里石蚕坝，有断石如蚕，故名。相传有大石蚕夜出啮禾为害，伤及人畜。有少年夜伺得斩之，土人为少年立祠，前广安州州判邑人李彦虎曰：少年即樊敏也。樊敏既为此方特殊之人，亦遂为灵异汇归之体，妻狐斩蚕，皆其一例。樊既一代名士，声布朝野，德行学艺，必多过人。即樊碑所传者，土人亦多不解，更无从传益而恢播之，乃喜传此荒诞不经之事，殊属可慨。

十一、芦山县

芦山县城，当两河会流处，左曰龙门河，上游接于天全县之大川镇，近邛州界。右曰清源河，自天全属之双河场流来，会于县城西南隅，合称芦山河，南流20余里，地名三江口，与灵关河合。再20里至飞仙关，合天全河。芦山两河皆穿流于红色页岩层间，刻削岩盘成浅峡。岸皆壁截，高约2丈。截岸之上，则平原如坻，尽稻田也。平原尽处，小丘斜起，绵延成冈。冈后或间小溪，或径与大山相连。大山小丘，皆作昂首龟状，一面斜坡，一面绝壁，是为芦山地势定型。

县境地面甚狭，计只300余方公里。左以罗城山脉之脊与雅安北区为界。右以钟鼓山（周村冈）与天全接界。北则截两河谷之上游为天全境。旧只辖一个半场（青龙场与飞仙关）。现除城街外，有市集者共五场。青龙场四、七、十日集，隆兴场三、六、九日集，飞仙关一、四、七日集，白家店三、六、十日集，下桥场一、五、八日集，仁嘉场一、五、八日集。旧分全县为三乡。曰水东乡，即芦山河左岸一带。石马坝、石蚕坝下至白家店、飞仙关并属之。曰龙门乡，龙门河两岸，青龙、隆兴等场属之。曰清源乡，清源河两岸，治城与仁嘉场属之。现以治城为芦阳镇，飞仙关为飞仙镇。其余各村析为沫东、凤禾、思延（思延坝半隶天全，半建芦山）、升恒、隆兴、龙门、仁嘉、清源八乡，共7000余户，30000余人。

雅属各县，皆包有童秃不能耕种之高山，唯芦山县不然。其山悉甚卑小，可耕，尤多平坝。故无弃土，而多良田。土质腴沃（多为页岩风化之红黏土），气候温暖，农产谷物甚富，年常销行于天全、宝兴等县。其人亦善农作，利用地力颇尽。现值夏秋间，纵观全县，作物只有三种，水田皆稻，旱田皆玉蜀黍与大豆，其他蔬蓏之属，约未能占玉蜀黍之百一。虽城市附近亦然，大豆种于玉蜀黍行间。目前玉蜀黍收获，大豆适在放花。大豆幼苗喜阴，放花后则需骄阳。如此配合种植，极合学理。逆料其大豆收割后，尚可种麦或油菜一季，此芦山食粮之所以能大量外销也。

康熙时邑令罗之熊《题芦风》云："朴拙衣冠古，勤劳妇女先。麦兼胡豆种，竹与树杉连。有地皆栽柳，无山不垦田。莫嫌纠葛屦，为爱邑隅偏。"乾隆时邑令朱黻《题芦风》云："乡居忠朴少营谋，但愿秋成皆熟收。一件布衫穿到老，哪知夏葛与冬裘。妇力耕耘夫背茶，炉城一去远离家。甕头苞谷余升许，敢向邻人饱暖夸。"光绪邑令胡微元《芦阳风俗词》云："……男子家居妇播种，蓬头赤跣事田畴。野蔬粗菜能充食，茅舍竹篱远山陬。士风寒微不希贵，布衣直欲傲王侯……"质直之风盎然

入纸。

十二、芦山城与姜维

龙门、清源二水间，有长冈绵亘，形似龙卧。其脉没于县治城内，号曰龙尾。县城周5里，半在平地，半跨龙尾山，石条砌成，明正德时署县事汪浩所创也。城内街市作正十字，宽阔整齐，街户甚少。每一、五、八日赶集，非赶集日冷落如乡村。城内多农地，不种蔬果。玉蜀黍、大豆混植，与山田同。民俗之质朴，即此可以知之。其名胜则东北城角有金井阁，踞龙尾山，形势轩昂，占全城最秀胜处。东门外有铁索桥，跨龙门河，长48丈，仿泸定桥式。南门外有公园，当两水会流处。亭俯断岸，形式略似天全公园。而荒榛蔓草，阻拂游人，仅供刍荛牧畜辈出入而已。

公园旁有土城旧迹，传为蜀汉大将军姜维所筑，号曰姜城（见宋绍兴知县徐闳中引《芦山图经》)。城址今全可考，周3里。外临断崖，内达南门内数十步。汪浩新城，与此旧址相套。旧遗土埂未剷，故穿南街，须逾一埂。邑人因其埂建奎阁焉。奎阁之南，近南门处，有姜侯祠，南向。内塑姜维像，赭面，微似关帝。外有石狮与木坊。其寺颇古，大约宋代即已有之。明清两代，祀典隆重。近年祀衰，庙亦多圮矣。

城北金井阁，亦有姜像。阁前巨墓，有道光十六年知县事段恩荣所立碑，大署：“汉大将军平襄侯姜讳维墓”，有题字云：“谨案，姜侯志存汉室，功在全川，灵异昭垂，芦阳较著……龙尾山祠墓所在，神冯式之。春秋以少牢祀之旧矣……旧表在康熙丁亥年，县令张公绪，奉抚军熊，立石标之。今圮矣。为树华表而甃之，亦守土之职也。”相传此为姜维胆墓。忆《三国志》维传，为北来将士所杀，剖其腹，胆大如斗。当时成都大乱，维为乱兵所害。被害后，尚扰乱十数日乃定，则维尸应无葬所，何况

其胆。或曰衣冠墓，较近理。《三国志》维传，虽未言其曾至汉嘉，但曾言其明晓边事，熟悉羌情（未查原文）。其时天、芦、宝一带，多氐羌。维曾命人筑城置戍以资控驭，理应有之，或曾遣部将戍此。戍将假其威名，而称姜城也欤。当后主出降邓艾，下诏各城罢兵之时，蜀中将士拔刀砍地，极感不服。维与后主书，有“将使日月幽而复明”之语。则其秘筹恢复，布置甚周可知。此等地方，应为其布置军事之地。维虽败死，此城道远地僻，或有忠义之士未曾降魏，仍用维之虚号，号召羌氐。田横入海，郑氏存明，理固有也。惜史记阙轶，未传其人耳。如此推断属实，则遥招维魂而作之墓，正无足怪。今县境尚存姜姓，则维之族人当时有逃匿于此者，亦未可知耳。

芦山之传姜维遗迹，为时既久，诞妄之说，亦遂缘之而生。城内又有县主祠，相传姜维之妹，封县君，嫁于是邑云云。查汉制，唯帝室贵女得封县邑，大臣妻或亦得之，未有封及大臣之妹者，妇女滥赠县君为宋代陋制。蜀汉虽偏安，颇重名器，维妹安得滥封县君？意者或是某时代贤尹生祠，或是宋代士大夫之母受封赠者祠堂，后人妄以附于姜氏耳。又某寺有姜维书“大雄殿”三字匾额，尤荒诞。中国佛教虽自汉时已有，但仅行于黄河流域。姚秦以后，鸠摩罗什诸弟子辈，始分演其教于西蜀、江南。姜维时，蜀尚无佛寺，安得有大雄殿书匾？按其字似乩笔，盖扶乩者妄为之耳。蒙山文昌帝君之《紫府飞霞洞记》，西昌之杨升庵之《夜观火把会诗》，皆乩人妄托。与此为三云。

十三、芦山文庙

芦山县文庙，有可珍者二，一为孔子塑像，一为照墙陶龙。

塑像衣冠制度，悉与吴道子画同，微嫌矬短。考唐乾封间，始令天下郡县立孔子庙塑像。时去孔子之卒，千余年矣。先秦无写真之术，则此时谁能传孔子塑像耶？然既令天下塑像，自不能

不有规定，以期一律。吴道子像，似即制于此时，盖亦略考古制，想象为之耳。自是以后，传为定制。应用既普遍，从雕塑者，胥能精熟其事，得心应手，无甚差谬。亦如西人之塑圣母玛丽，藏人之塑宗喀巴然。至明嘉靖九年，诏以塑像为渎，令天下改易木主。迄今400年，孔子遗像，塑师莫能传矣。芦山偏邑，独得保存，顾非可珍者耶！

查《芦山县志稿》，该县文庙创建于宋绍兴中，则此像是否是宋代所遗，极有探索价值。考宋芦山城，即姜维故城，今城乃明正德中所筑。今文庙在姜城故址以外，则非宋代所建可知矣。（文庙亦有在县城外者。如荥经县文庙，旧在距城五里之小坪山，清初始徙入城。然此由于荥经故址原在小坪山，徙城时未徙文庙故耳。雅安东门外，有文庙坝。疑亦由往时县治在此坝内，其后徙城，一时未从文庙，遂有此名。）志稿又谓："明永乐中重建，南向。嘉靖二十九年，知县周棐改东向。万历四十五年，邑绅竹密改南向，始于丁巳至丁卯完工，有记。邑人陈万策有《迁学官记》。"二记余皆未见，修志时必曾见之，当非凿空。据此，则永乐时庙址仍在姜城内。嘉靖时徙城，则周棐所建文庙，应已移建于新城。万历时，曾经竹密等大修，阅十年乃成，即今文庙也。庙既此时所建，则像亦此时所塑。时去嘉靖九年，已八十七年，乃尚不遵功令竖立木主，尚塑像者。似因嘉靖朝虽令天下易木主，各州县狃于旧习，并未一体遵行。忆《明史》记魏忠贤生祠事，谓刻像不及，多有以孔子像改作者。足见明末孔子像尚多保存，似由清代某朝，重申拆像易主之令，各县孔像始尽销毁。（曩曾见清人某笔记，言某御史奏请禁设孔子像，今已不能确记。）至于芦山何以独敢违此功令，原因不明。大抵由地方偏僻，令教偶未达耳。

照壁陶龙，自方砖九枚嵌成，正方，方各6尺，合嵌壁上。正尖角正向上下左右，鱼龙各一，作翔跃相戏状，云水相参，姿态生动入妙。花纹深浅不一，骤视之，似用厚砖浮雕。细审，乃精工细琢后，切为九块，入窑烧成者。其嵌合之巧，雕塑之精，

并为近代所罕见。微有数部被人敲缺，大部均属完好。陶色灰黑。壁当东街，往来行人必过其下，然未有注意及之者。

余过此，若有鬼物相摄，一见警异。指与县府诸人视之，亦莫不叹绝。四百年前绝艺珍工，露立通衢，无识之者。物之显晦有时，良可慨哉。

十四、广福寺塑像

雅属寺院，人皆盛称始阳大悲寺，无知芦山广福寺者。实则广福寺建筑早于大悲寺殆百年，一切绘塑雕刻，并较大悲寺高。余游姜城返，偶过此，入作小憩，始悉其胜，亦夙缘矣。

寺在南街西侧，系明宣宗宣德三年住持妙宣等修。因工费浩繁，装彩未竟，至英宗天顺末（相距三十六年）邛州九顶山僧关证受天全高、杨二土司聘迎，飞锡过此。惜其未就，倡募续修，遂成丽刹。其塑像镌石诸工，皆延内地名手为之。建筑之崇闳，艺术之精巧，胥为天、芦、宝三县首屈。时天全六番土司高文林、杨恺，并风雅自赏。既以关证故，助成此事。乐其功业，广为仿建，始有天全之慈郎、大悲诸寺，使以佛教比儒术，则关证为此方之文翁，广福寺其石室也。

寺凡四进，塑像妙胜绝伦，首进塑八大金刚，已绝俗，尚非上品。次进四天王，余所见之天王像，高大、精细、美妙、庄严，俱无能及此者。再进大雄殿，绝宏敞。三大佛像，不唯以伟大、妙严胜人，即金碧色彩，亦皆用最上品。如两唇之朱，历470年至今，仍鲜逾大齐，不因尘暗。必系赤珊瑚研末为之，非普通丹砂也。两旁十二圆觉坐像，皆女容，菩萨装，花冠璎珞并相似，姿态则各异致。左侧第十位，两臂掉向左，垂手，身微扭，姿态曼妙，出入意想之外，尤为特出。虽以聪慧舞女表演之，恐亦难逮也！

今日内地各寺院十二圆觉像，作汉衣冠，老少男女不一，且

俗传有十二人成道故事。此则皆似印度之佛菩萨辈（以后所见天芦宝各寺圆觉像胥如此）。间有石香炉镌其名称，与汉俗所传大异。是亦其古香之一也。

大殿后塑普陀观音，俗称漂海观音，高二丈许，赤足相并，正向，身腹侧向右，首微向左（俗谓三掉身），手臂姿势配合均妙绝。后壁塑天龙八部，诸罗汉水怪，莲趺侧善财龙女，大小不一，莫不工巧卓异。游人瞻仰，虽田夫野老，亦莫不色然喜之。余所见各省塑像最佳者，吴兴吴道子塑像，今已残败。峨眉铜瓦殿十八罗汉，化林坪康熙诸塑像，及此寺像，皆足以追之。然铜瓦殿像多俗韵，而化林坪诸像有北人木僵之气（施主杜参戎系晋人，疑所延为北方塑匠）。此寺诸像，为深得佛家庄严妙曼之旨者矣。

大殿上石香炉，五级空雕，制与大悲寺者相若，亦成化年镌。惜忘钞其施主与镌工姓名。殿内细页岩嵌墁，不容纤尘。左廊明成化二年县训导石瑛所撰碑犹在，字皆可读。最后一层为藏经楼，系康熙十一年建，知县罗之熊有记。

又《雅州府志》载有教谕潘邃《广福寺碑记》，未收石瑛撰碑。邃，亦成化时芦山教谕也。今寺内无潘邃撰碑，而石瑛碑仍在，未识何故。潘碑云："城北三十步许，有古广福寺（按：成化时未建新城，县治姜城，故广福寺尚在城北。）。因宋迁治大度（按：芦山，宋代曾改名大度县，相传其故城在龙门河东岸，其实非是），基址存于草莽。今复城堞南迁（按：意谓自大度故城迁还姜城也），朝贺拜祝，静智隔江未便（按：此间有脱文，待觅原碑校补）。僧妙铠，白于邑长，剪荆棘，除莽秽，鸠工遴材，正殿门庑完备。（按：此指宣德时事，石瑛谓宣德戊申之初住持妙喧、妙登、妙星等修，妙铠当是其伯仲也。）欲作西方飘海景，无有功于塑者。俄焉，而西方回僧师弟，欣然任之。始和泥，未敷，一夕大雪，而回僧渺不见，及视宝璧，刻画已成。观音大士，飘飘如在海中，龙宫波涛鸟兽如生……"云云（原文多被钞者增删，致不甚通，兹略删浮字）。以此表塑像之异，未

免假俗，然据此碑，可知大殿诸像及四天王（碑称门庑）确为宣德年间所塑，且有西域胡僧（或系藏僧）参预其事。关证所募修者，仅属金刚殿及彩绘诸神与雕琢石香炉等工耳。又潘碑称天顺乙酉，关证过此，查天顺终于甲申，无乙酉，乙酉盖成化元年，边邑奉正朔迟，故仍称天顺也。

十五、白衣庵大士像与铁像

余既称道广福寺塑像于芦山官绅间，或云白衣庵大士像尤美，因同县府诸人往探之。庵在东门内南侧城隅，巨刹也，已就敝败。大殿塑像皆不佳，唯后殿塑叠石巨岩，白衣大士斜披半幅，侧坐其上，岩下童子外，别无云龙、花雨、佛焰、灵光诸饰。大士神情娴逸，妙趣宛然。以纯朴景物，衬此优美法相，如素瓶供一菡萏，别饶风致。匠师可谓善用其巧矣。察其作风，与广福寺宣德塑像如出一手。非能过之也。大约此匠塑广福寺时，应邑绅请，分其余力，留技于此。全庵塑像皆拙，独此美妙，故易为俗眼所觉。且淡素清婉，体态自然，尤合妇女心理，故妇女界尤称道之。

白衣庵外，旧有三官庙，铁铸水府三官神像三尊，俱高五六尺，重逾千斤。工甚拙，像背有“陕西西安府商人张九思等铸于万历十九年”等字。像卧草中，今复有人构屋一厦扶像祀之。又其侧即前教育局故址。

又传广福寺后有铁佛，匆匆过游未及查觅，但见铁钟颇巨，系成化三年铸。有妇人施金耳串，铸匠即令以整形存于钟面传为奇迹。有传其声甚洪，有时不撞自鸣，号为灵钟。

十六、黄山谷绿菜赞碑（附史炎玉考）

南门姜维祠内有黄山谷绿菜赞碑，宋刻也，宋以后埋没尘莽

中。历700余年，至清乾隆二十二年，邑令李凌云得其石，字已漶灭，觅得土人所藏旧拓本，乃勾勒原拓，拓绘于原碑字位，重刻之，为跋其下。刻工未佳，不能传山谷风趣。然大体尚存仿佛。樊敏碑外，此为芦邑珍品。

绿菜者，苔类植物，附生于山溪内石块上。土人以布囊石，极力搓揉之，则菜脱石入囊，于是弃石淘沙，售之于市。或积压为砖曝干，货之远地。鲜时碧绿可爱，曝干者浸水后可食，色暗绿，味较逊。其质细碎甚轻，不可煮。但宜以五味拌而生食之，味香脆，微似蜇皮，清爽宜人，佳味也。售品多含砂粒，用时须细淘之。天全、芦山皆产，芦山尤富。江南及西昌向亦产之。唯色紫，曰紫菜云。山谷绿菜赞云：

蒙蔡之下，彼江一曲。有茹生之，可以为蔌。蛙蠙之衣，采采盈掬。吉蠲铣泽，不混沙砾。芼以辛碱，宜酒宜餗。在吴则紫，在蜀则绿。其臭味同，远故不绿。谁其发之，班我旨蓄，唯女博士，史君炎玉。

史炎玉者，名琰。眉山史襄之女，博学能文，工书善画，嫁汉嘉张祺。祺字子履，进士张闻子也。闻字子仪，以进士历官眉州、韶州诸知州，卒于太常少卿。凡三娶，首胥氏，生祺。胥卒，续娶钱氏，卒，续娶黄氏。江南按察黄廉之女，黄山谷族姑也。生子祉，官青神尉，时山谷谪居于涪。曾于绍圣之世，以中表谊，访张祉于青神。因遍游乌尤、凌云诸山。其时张祺已卒，炎玉寡居雅州。雅州学正杨巽，芦山人，大观三年进士，字兴权，张祺甥也。从炎玉问字请业，讲究诗文，时赠土产。炎玉从巽得绿菜，闻山谷游青神，因以遗之。山谷书赞以报。炎玉以其赞示巽，巽珍藏之，巽后返里刻赞于石。属知县徐闳中为之跋，时则绍兴二十四年，巽年垂80，去山谷与炎玉之卒久矣。碑以上半刻山谷赞，字长2寸许，下半刻闳中跋。其后杨氏衰微，几经燹乱，此碑埋没蔓草黄埃中，字寖漫灭。直至乾隆二十二年，

始复为邑令李凌云发现，重加镌刻。旧跋不可识，乃磨去之，就其地位镌新跋焉。今碑上有凌云跋。闳中跋文则见乾隆《雅州府志》。大约是李凌云钞存者，中多讹误，亦有窜入注语之处。旅中无书可校，略依山谷张祺墓铭，雅志史琰传与绍兴乾隆两跋，考其人事如此。张祺以荐辟官火井尉，历嘉州司理参军，元祐四年卒官于果州。亦凡三娶，娶炎玉最后。祺亦擅诗文，夫妇唱和，有《和鸣集》。山谷撰张祺墓铭，系炎玉遣其子协请之。故叙祺善政甚详，于炎玉亦致称道，时为元符二年，去祺卒已十年。炎玉应亦五十许人也。

十七、芦山文峰

科举时代，一般人迷信科名可以培植风水得之，而塔与奎阁之建筑尤为有效，故谓塔为文峰。夫塔本为释子寄灵之物，乃竟变为儒生祈取科名之具，诚可笑事也。芦山人物，自樊敏外，历鲜知名，盖由偏邑文教未盛所致也。县人未谋及此，力以培植风水为务。境内凡有塔寺四座，皆不甚大。其一，在三江口，光绪二十年建。相传始阳一科入泮者三人，因建此塔。芦志则云，建此塔年学正廖湛华中式。其二，为佛图山塔，当县城正南，建于清初。其三，在周村冈上，又名钟鼓山，与佛图山相连，明代古塔也。光绪十九年移建于此，位城之西南方。县人相传，此塔为形家所误。移塔之岁，县城即遭回禄。此后地方多不幸，咸议拆之，而劻勷未敢行。本年雅州人谓白塔山塔为敌机目标，拆去之。芦人援是，亦拆此塔，以其砖建筑樊敏碑亭。余过此时，正逢拆是塔也。其四，百塔寺石塔。在仁嘉场白塔寺外，其寺元至正七年创建，明正统时重修，有小石塔在寺外稻田间，余判为寺僧埋骨所，而土人竟传为天外飞来，朱澍《白塔寺记》亦采其说云。

此四塔外，尚有奎阁甚多，最著者为金井阁，与南街奎星阁

（即前所云城内土埂）及县北灵鹫山文星楼、延思乡魁星楼四座。各有记文，极论培植风水以助文教之义。自节录邑人竹密《金井阁记》以见一方心理。记云："按：芦山县来龙，起自七里山。辞楼下殿，分支劈脉，两水分界。傍自宝子山，结云锦之帐，搏换水星。一里许，号曰龙尾山。成县治焉。东峙贪狼，西照太阴，火炎于南，土居其中。巍然成五星聚讲之局，亦云伟矣。自建邑以来，历唐宋至我明，科第兴起不常者何哉。佥曰：为学宜南向（按：学，谓学宫，即文庙也）。学后金井阁，虽蜿蜒而欠特达。出脉处，虽为水星，而少波浪。宜建楼阁以耸主星，余于丁巳年（万历四十五年）解绶归，捐金百余，率众改东南向。夫文笔在南方，火星也。以地之灵，值午之盛，故一时济美人才称盛，非天时与地力所致耶？是岁春正，偕学博黄君讳鉴，临邛人，陟斯巅而眺望焉，遂有建阁之谋。即命堪舆择向定基……庶几主星屹立，……吾庠之腾踏飞黄者，不止此也……"迷信之语，公然郑重入记，率如此类。

金井阁下有任、胡诸姓，于建阁后，日渐衰败。或云阁之为祟，诸姓每思仆之，寖将阁上神像掀倒，阁壁拆去，意在毁阁。然则堪舆之术，纵使可恃，亦有所培，即有所克，有所兴，即有所败。为一县培文风者，何不崇道兴学，而劳劳于此役耶。

十八、芦山科名

芦山人物，宋以前，除樊敏外，悉无可考。明清两代，科名始盛，且皆以竹姓为首屈。竹氏之先，名真者（又名竹八），为元梁王将。洪武十三年，傅友德平云南，真子斌举兵归附，授四川龙泉卫右卫指挥世职。斌卒无嗣，真弟信袭，从志营侯征松潘，阵亡。复以真季子竹十二袭，从征建昌失律降世袭百户，屯新繁右所。十二卒，子铭袭，洪武二十五年，移守御雅州芦山县盐井所，实授百户世职，赐铁券。同时，封王忠为副百户世职。

直至明末，竹、王二姓，为芦山县境世官，与土司无异。两族既为世职土官，富厚多力，颇能向慕文教。先是邑人张斐，中永乐癸卯举，正统时官至广西道监察御史。乡党荣之，士始多习举业。有竹戴阳、竹密，皆以拔贡，官至知县，有政声。密由湖广城步县知县升广西维摩州知州，万历中调湖广楚王府长史，屡受诰敕崇奖，在诸竹中，最为知名。此外，拔贡未仕者尚有竹春、竹可高二人。

明末张献忠据蜀，诱杀各县士子。芦山生童，被杀于邛州之南桥者200余人（明代芦山附邛州试），独廪生竹郎裔脱免。清康熙元年岁贡时，边邑荒残，书籍焚绝。赖郎裔口授手写以传学业。故有清一代，竹氏科名尤盛。雍正则举人竹全见。乾隆举人则竹全忠、竹之扬、竹全仁、竹全志、竹为翊，拔贡竹芰、竹德升、竹凤苞、竹廷熙等。同治以后，则举人竹成基，拔贡竹锦雯，文生多不胜举矣。

竹氏之外，程氏较盛。明代则有隆庆庚午举人程复礼，崇祯庚午举人程凤翔。清代芦山岁贡43人，程氏得19人焉。王氏虽亦世职贵族，文物远逊竹氏。明代有举人王之宾，武举王宣。清代有副榜王文泽，王运通，拔贡王家焕，岁贡王家璠等。

科名最盛，为乾隆之世，嘉、道、咸世极衰，缘教乱、发乱相承故也。同、光之际，文学又渐起焉。

十九、《芦山县志》

《芦山县志》或传宋代即已有之，然无所见。元代芦随雅州隶陕西行省，受宣政院教皇管治。盖经元初大屠杀后，地旷人稀，多有羌戎窜居雅属诸县。故以与西藏画为一行政区域，而付治权于教皇，则其时地方文献之凋落可知矣。明代虽设县官，亦兼以世职守之。而其所守，又实只今日龙门河两岸局部之地。清源河以西，即为天全土境。即县城以南芦山河东岸地方，亦为汉

客与土夷争攘未决之地。故自盐井竹氏外，殆无文士。此时只有《竹氏宗谱》（省称《竹谱》）。无所谓县志也。正德徙城以后，土汉界务解决，地方安靖，学校始渐普及，人文渐起，志料始有资焉。先是孝宗弘治中，思南李一本为县尹，其人淹雅好学，搜访县境古迹，得宋宇文仕绍兴圣德讼碑于旧城之南，已就漫漶为重刻之。访樊敏遗迹，考订碑文。其它名刹胜地，亦多所探索。唯当时县人皆陋，无可语此者。志料虽具，难与人言修志。万历末年，竹密致仕家居。县尹陈珮，从询乡邦人物，有意修志未果。清康熙初，邑进士竹全仁字冬茁，名宿竹水生之孙也。家多藏书，习于乡土掌故，思扩《竹谱》为县志。适值清廷筹修《一统志》，屡饬各省县编纂县志呈缴，而浙江进士杨廷琚宰是邑，倡导风雅，即嘱冬茁偕孝廉竹锦堂、副榜王化行与诸生竹恒龄、陈启泰等设馆修志。阅时三年，成志二册。内容多所未备，刊本近已无存，即私家抄本，亦多残阙。民国元年，邑人周凤山，即著汉碑释文者，自冕宁训导解组归，徜徉山水，以乡邑志乘自娱。

时绵竹拔贡陈子周兴庠，知县事，以复修县志嘱周。未竟业，陈受代去。继任罗致英、汪承烈、傅振举、徐芝、邹畏之诸人，任期皆不越年，虽俱续聘周为总纂，唯每因筹款无着，随时停顿。民国六年，萧菊畦继芳，任芦山知事，始筹得款，俾周君完成之。民七书成，分天文、气候、舆地、风俗、食货、物产、学校、选举、职官、人物、武备、艺文十二志。合序文、凡例、杂记共十四卷。业经录正。因县人各以私议抨击，播拄，遂未刊行。直至最近县长宋孝持复倡修志，始获成书付刊。时周君已卒矣。新志内容，大体略就周稿增删补订。现付印中，余未获见。所见为周凤山原稿之一部。平情论之，实佳构也。其中有两特点，足为此志生色。一为凤山所撰汉碑释文，编在艺文志中。一为据《竹谱》等书，抄存明清制诰二十余通，其他考订，亦多卓见。周君名瑞枝，光绪丁酉拔贡。其子玉堂，字焕然，能绍其业，预宋志编修。

二十、杨君之铭

周凤山《芦山志稿》，辨姜祠前“石月”，打破前人谬传，亦可称道之点。

石月者，半圆形巨石，弃在姜祠石虎前，芦人谓二石虎为狗，此石为月，合呼“天狗蚀月”。以姜维系八月中秋遇害，邓艾、钟会如二狗以蚀月喻遇害也。暗示其石与兽皆汉魏间人镌以悼姜侯者。又谓其石夜恒有光。又传明正德时，天全土夷争芦地，与邑宰屠峦相攻时，夜见二白犬遍蚀夷军之金，咬其弓弦。通营见之，不能发声，如哑。翌日，贼饮食者皆病。临战弦断，遂败走。人以为姜侯之灵云云。此种传说曾被采入《雅州府志》，大约康熙竹志所旧有也。

周凤山辨云：“谨按：石月，形如碑帽，发掘视之。上有‘杨公之铭’四字。不是汉隶，其断处，每行皆有‘上计’字。似当日纪簿之碑。其二石犬，直同汉樊敏墓前石虎，当是姜侯祠中仪仗。汉官威仪每如此，好事者沿讹而妄言之耳。”又另条云：“宋进士杨巽墓，失考。唯平襄侯庙碑帽，有‘杨君之铭’四字。”意盖以石月为杨巽墓表残石，而未敢断定也。

余考杨巽即史炎玉之甥，刻《山谷绿菜赞》者也。今绿菜赞碑，与此石同在姜祠内，疑杨巽古宅，或祠墓即在此处。盖宋代之芦山县城，在龙门河东岸，有广福寺碑可据。姜城故址，时为郊外乡村。亦尚无姜侯祠（今之姜祠当是明清间所建）。拟为杨巽故宅，或其祠墓地，皆可能也。余到姜祠，拟自此残石字体，考其时代。时值秋熟，满祠堆积蒿秆，略无隙地，觅石无所得。唯见二石虎立祠外，镌刻确非汉制，而剥蚀衰残，亦非近凿。谓为宋代作品较合。窃疑杨巽故宅祠墓，原在此处，故藏绿菜赞刻石于此。其后子孙衰败，更历沧桑，祠改为姜侯祠，墓夷为殿基，石虎改作姜祠仪仗。墓碑断折毁灭，仅碑冠残存耳。抑

是明弘治时李一本访得杨巽故墓，为之补立华表，镌作铭语（其时姜城为县城）。后因兵燹毁拆，文遂失传。盖一本曾补镌绍兴圣德颂于城南崖上，又洗剔樊君碑，对于地方古迹，多所建立。追怀先贤，为之封树，亦正如雷太守之建姚桥景贤堂欤。此说如果成立，则所传姜祠者，原是杨巽祠堂，其初并祀姜维，入清始专祀姜维耳。然究未见此残石，志此存疑，更俟异日考之。（其石经于三十一年夏掘出，考知其为汉桓帝时蜀郡，属国都尉杨君之铭。唯石兽一对系宋明时物，另有考。）

二十一、芦山汉物目录

芦山县治附近所存汉代物品，经考证确实无讹者，截至三十一年十二月止，计有下列各种：

一、建初八年砖　梯形，完好，反文，字极浑朴。县民旧得于城内土中，无人注意。本年因发现王晖等墓与汉砖多种，始为人所知。其造作去今一千九百三十年矣。为康省见存古物之最早者也。

二、永元八年砖　残片，正文。三十一年夏余拾之于城内菜圃败垣间，造作距今一千八百四十七年。

三、永初元年砖　长方形，反文。县民近年治屋得之，仅残年字下数字，余俱完好。造作距今一千八百三十六年。

四、杨君铭残碑　仅存穿以上，额存四字又半，碑阴二十一行，行存一二字或三字。考为桓灵时蜀郡属国都尉杨君之碑。造作时间当为距今一千七百六十年至一千八百年之间，以一千八百年时为较可靠。

五、樊府君碑　详前，建安十年造，距今一千七百三十八年。

六、樊墓石虎　二枚，其一无损，其一半埋在土中，建安八至十年间造。

七、樊墓石羊　今存一枚，尚完好。建安八至十年间造。

八、王晖石棺　本年发现，有墓志，有人物雕饰。建安十七年前造，距今一千七百三十一年。

九、王晖砖椁　已残，现存砖皆长方形，或有字，已得“羊”、“大君”二种。或具花纹，已得十余种。质色亦殊不一，建安十七年前造。

十、王晖墓明器　陶质，已残。见存文吏，仆，裸偶各一残体二，头三，鸽二，冼一，靴支之武吏残体一，其他残片多块，建安十七年前造。

十一、王谋墓石獬　一对，其一仅缺左前脚，断尾。其一无头颈，体亦层裂，工甚精巧，蜀汉建兴中造，去今约一千七百一十年。

十二、王谋墓石羊　仅存头颈，有角，身亡。刻工精细，本年夏发现。亦蜀汉建兴中所作也。

十三、姜维衣冠墓　相传在城内龙尾山头，今云金井阁，清代修墓，立祠，群书俱信其然，而实无据。维死于蜀汉炎兴元年，距今一千六百八十年。

十四、卫继墓　在县署后，巨石塌乱，无碑碣，卫姓每年祭扫于此。传为卫瓘墓，继之误也。继，汉嘉人，与姜维同时遇害。

凡此十四中，除樊敏碑知名于两宋外，余皆本年所发现。其他无字无文之砖，已失碑碣之墓，未经发现及无确证者，尚多有之。足见后汉、蜀汉时，此邑文物之盛。余初过芦山，以其县志正印刷中，无庸更访志料，今略考订樊碑及县城内诸艺术品，勾留二日而去。时逾一年，始再发现上列诸物，兹补其目于此。

二十二、芦灵道中

自芦山出北门，10 里仁嘉场，悉河原坦道，稻田芊芊，村

落相衔，为县境富庶之区。往时多任姓，故曰任家坝。近以苏姓为盛，改称仁嘉也。市场甚小，集期一、五、八日，与县城同。此为早市，县城午市。盖虑此市小，农人售物不能尽，可再向治城售之也。市外白塔寺，前已及之。

仁嘉场至天全属之双河场15里，皆峡道，峡分两部，东段长七八里，势较缓，称为峡口，属芦山县。西段长七八里，为砾岩层之深邃裂隙，劈地30余丈，以泄双河场之水。两壁相距，自踵至顶，俱仅二三丈，一线天光，非亭午不能达地。行人缘壁，如入洞府。景趣奇绝，为游迹所仅遘。瞿塘、巫山未足喻也。土人不呼为峡，曰“大崖腔”。峡道曲折处，时有土匪劫人。有仁嘉场民团，于一、五、八、三、六、九日驻此保哨。二、四、七日，无敢过此者。四川盆地之西北，有一大砾石带，长达千里，横为一线，斜入陕西，构成若干奇异风景。青城、窦圌诸名山，皆自此质而成。此峡，其西南尾部一裂罅也。砾岩为远古石砾受高压时与黏土石灰等质胶结而成，刚坚易裂，裂罅辄深寻丈。青城、窦圌，裂而为山者也。大岩腔裂而为峡者也。

出峡为一开敞河谷，两河会合处有市街曰双河场，属天全县。前年遭回禄，现正修造中。有十余家，竖柱架梁已年余矣，尚未装盖。露立日久，木材已坏者亦有之。然其结架，悉甚高大崇丽，非财力薄弱者所设计也。或曰此带多盗匪，人之财富无能为确切预算。森林既富，材木易给，故当兴修之初，人皆务为崇宏。以为装盖之费，自当有之。未虞无定收入之意外减退，故成如此现象也。或曰地方不靖，砖瓦装修工匠不易招至故也。总之此带距天全远，政化未及，多小盗匪，属实。有乡绅乐梧冈者，曾任懋功知事，现为此间哥老首领，地方一切秩序，赖以维持。余过此，先倩人致函介绍。既至，投刺访之，求派人护送。乐君力言地方安靖无匪，余得其言即行。舆夫则栗栗危惧，若将不免者。既出市，见前有一便衣荷枪人前行。15里翻垭子口小山，息于山麓路店，时则荷枪人复返双河场去，各不相语。疑是乐君派人传语于沿途人也。路店破败不堪，附近数里无人户，此时有

六、七徒手少年聚息于此。余下舆小息，示系因公，而行囊无长物，始逾山去。

双河场海拔 1100 公尺，当两川会口，曰东川，曰西川。西川沿岸属灵关镇。余即沿之以行，沿河多水臼与制香人户。水源既尽为垭子口小山脊，海拔 1350 公尺。民二十四、二十五年时，国军拒红军于此。今其上下木级路，尚为李家钰军长所修。下山 15 里至灵关镇，沿途民户较繁。

二十三、灵关

扬雄《蜀纪》，谓蜀王杜宇，以褒斜为前门，灵关为后户，灵关之名始著于此。左思《蜀都赋》引之，与玉垒并称。盖此地外控羌氐，内屏邛雅。四周则山道险隘，河谷则田畴腴美，诚边疆屯戍要地也。因其地接番夷，故言地理者，多以之与司马相如所开之灵关道相混。查《相如传》云："镂零山，梁孙原"，孙水今冕宁之泸沽河，零山今越嶲之小相岭也。《汉书·地理志》，越嶲郡有零关道（县名），今越嶲县是也。其字率书作零，作灵者笔误，尤与此灵关无涉。汉越嶲郡所辖十二县，皆是今宁区之地，其北为沈黎郡，后废郡曰牦牛县，今汉源县境是也。牦牛县北为严道县，今荥经、雅安两县境是也。严道北为徙县，今天全、芦山两县境是也。灵关又在徙县之北，安能悬属于越嶲郡乎？

《晋书·符瑞志》："咸宁二年，黄龙见汉嘉灵关"，乃是此灵关耳。大抵灵关，零关，原是二地。后人因其同音，缘古同音相假之义，每乱书之。后之言地理者，转相讹误。兹故依据地形，略辨正之。

此灵关向为关戍，虽晋犹然。《四川通志》援《晋书·符瑞志》文，遂谓晋灵关道属汉嘉郡，亦误。灵关道乃汉县，应属越嶲。晋汉嘉之灵关，只是地名，非县也。直至唐武德初，始置

灵关县，武德六年即省，故地并入芦山县境。至明犹然。明于灵关设巡检，稽董卜诸蕃出入。清雍正时并天全六番与董卜韩胡两土司地为天全州，灵关始改隶天全，巡检署则明代既废，清末再设。

灵关河为宝兴河下游，沿河两岸皆平坝，分上中下三段。市街在下坝，旧为天全第二巨镇，有市民400余户，陕商数家住此，经营商业。近遭匪乱，全市被焚，今仅200余户，街市尚未修复。上中下三坝之外，河谷复被巨岭封锁。汉夷逼处之地，绝峡重峦之中，有此腴田沃野，容数千家，其著名之早，良无足怪。唐初置县，不无理由。

灵关，俗呼灵官庙，旧闻其灵官之神甚灵，实则并无此庙。仅有一城隍庙，亦无灵官。于此可知不学之人，据音成义，展转伪讹之甚，非亲历考察难为纠正也。

二十四、灵关复县议

灵关虽仅唐代置县，六年即废。但就今日天、芦、宝情势言之，仍有复县价值。约举其理由如下：

一、天全全境，如巨锤偃地，灵官以北为锤柄，一线远延近200里，包绕芦山、宝兴两县，与邛崃、大邑、崇庆、灌县等县境毗连，其中包括场镇六所。灵关距县治最近，亦80里。双河场110里，太平场140里，保胜场155里，公议场180里，大川场200余里。各场人民赴县皆由灵关。近年因灵关与县城间道路为匪徒阻绝，人民赴县皆须绕道芦山县，数日始达。遂以此故，与县城脱失政治联系。县府令教不能达于诸场，诸场人民亦渐忘却县府。地方事务由各场绅首，各自为政。地既贫薄，数县毗连，不逞之匪麇集其间。现除灵关一镇外，全已化为匪窟。设非改设县治，加强政治力量，不足拨反乱局，成就治象。

二、天全县境2700余方公里，大于雅安2倍，芦山9倍。

纵使地方安靖，灵关六场亦为鞭长莫及之地。查天全现辖 18000 余户，灵关等六场得 5000 余户。设划为县，则天全失此 5000 余户，尚存 12000 余户，不失为康省人口较多之县。灵关以 5000 余户置县，户口尚较宝兴、昭觉、宁南及康区各县为多。此就面积人口论，灵关尽有设县资格也。现灵关士绅感于县城之悬隔，颇多主张设治者。曾询其地方财力是否可以供设治开支，并对云：能，果使设治不至增加省库负担，则此区设治，似若更无问题。

三、双河至大川五场，河川皆入芦山县境，其交通对芦为便，而芦山地面过狭，故芦人主张此带自天全度入芦山。宝兴县人则谓宝兴地域偏在治城西北两面，治城东南无辖境，又其户口过少（宝兴全县 2700 余户）。亦争以灵关六场划入宝兴，以设东南两区。天全县府，因此部早同脱离，无所争执。灵关等六场人士，则多主张设立县治。查此带为天全土司旧境，其人与芦山、宝兴，向乏政治隶属关系。一旦移隶芦、宝两县，必多纠纷。两县府未必即能治理，今因其自然之势，划为一县，于天、芦、宝三县各无所损，界务纠纷自弭。

凡设县必须有一核心区域，建设县治。灵关等六场，唯灵关地势开展，户口繁密，地当孔道，形势重要，历史久远，称其为一核心区域。从来天全地方区划，必以灵关至大川为一区（现称第三区）。而设区署于灵关。故如析此区为县，县治亦应设于灵关也。

灵关设治，自亦多有问题。目前似宜暂先设为省府直辖区，即以区署筹备设治。二、三年中考察民情，如果地方士绅对于设县一切建设，俱能同心一德，协力扶助，即行正式设县。不然则以双河至大川五场划隶芦山，灵关一场划隶宝兴，裁废区署可也。

二十五、宝兴县

自灵关北行，过舒家岩为中坝，更逾一狭岸为上坝。上坝尽处曰小关子，往时设卡稽查汉番出入处也。自此入长20里之山道，无人户。往时沿江岸为路，多设偏桥栈道，人畜多失足坠水，夏涨时每每阻绝。民十八年，灵关上坝善士苟树堂，倡议改修为山道，遂成此路，当时称为马路，实则肩舆亦难通行，唯背夫极感其便。间其经费之什九，由苟氏一人担任，亦可称也。苟君现存。

下马路山，复达河岸，地名宾兰宫，始有农户（马路山有路店三家）。宾兰宫，一呼鼻梁骨，地绅云："兵难攻之讹也，以其地险故名"。余疑"兵难攻"之称，似雅而实俚，雅人不至命为此名，俗人亦不能命为此名，大约是番语译音。汉人就音为义，亦如"打折多"为打箭炉也。宾兰宫又10里为宝兴县治，去灵关凡50里。

宝兴县民十七年就故穆坪土司地改流置，县境包硗碛、陇东两河谷，县治在两河合流处稍南。旧土署所在也，海拔1150公尺（高于灵关约300公尺）。旧有市街，有江西、湖广、陕西商店，市况与灵关相当。民国二十五年被毁，现存200余户，市房尚未修复，土司时曾建城垣。倚山面河，临冷卜沟辟北门，临较场沟辟南门，有土司题额，并曰定西门。盖乾隆平金川后，纪念定西将军阿桂所建也。冷卜沟北，山冈横起如龙尾，为旧土署遗址。王索索之乱，毁于火。土署移建城内，改流后为县署，二十五年被焚后，更建县府于土署之南。

旧土署侧，近定西门有喇嘛寺，旧名永福寺，为土司家庙，俗呼经堂，现改城隍庙。佛像已毁，唯大殿四壁所绘天龙八部、欢喜佛及诸密宗佛像尚存。定西南门已毁，其南有真武宫、川主宫，皆乾隆时建。真武宫外有定西碑，亦为平金川后纪念定西将

军阿桂立，有红军改镌革命口号。官军收复宝兴后，以其古物未忍仆毁，以石灰涂之。余拨灰识其残字，中行为“定西将军大学士吏部尚书”等字。上款为“阿公讳桂字广廷”等字。碑阴为藏文，未毁。余命人拓存之待译。

自县治溯尧碛河40里外朗，产佳石。20里盐井坪，90里尧碛，率书作硗碛。又40里新寨子，为甲金山麓，穷河源逾山，260里至懋功，为县境主要山道。尧碛海拔1600公尺，地气渐寒，附近为番人住地。现设区署于此，甲金山高3600公尺，为县北界。

自县治溯陇东河谷，西北行20里羊村，20里陇东，110里小卡子，高3200公尺。又250里至金汤设治局，为往时土司往来鱼通与穆坪要道，沿途多有其遗迹。

县境古为氐族住地，唐时氐人同化于吐蕃，宋代有董卜韩胡等七姓首领分王其地。元代建制未详。明初蕃酋苍旺业卜率董卜韩胡四姓归诚，乃合为一司，曰穆坪董卜韩胡宣慰司。懋功之别思满，与康定之鱼通，皆其辖地，省称穆坪土司。清代因之。雍正七年以天全六番土司地改流置天全州，穆坪虽隶于州而仍土制。金川之役，穆坪为进军五大干道之一，随军商贾云集，始建街市。其后汉人移居者渐多，土著亦多汉化，现唯尧碛一区，土人保持番俗。余部皆汉人也。

二十六、穆坪土司与明正土司关系

清顺治十八年穆坪董卜韩胡宣慰司坚参喃哈向平西王吴三桂投诚。康熙元年，呈缴前明所颁印。十九年，改颁穆坪宣慰司印，坚参喃哈传子乌儿结。乌儿结为其弟坚恭朗结所弑，董卜六姓头人起兵诛朗结，立乌儿结之子。其子旋死，沃日瓦寺诸部，均谋兼并穆坪，穆坪大乱。天全土司杨自唐，知朗结有庶子雍中七力在藏为僧，请抚军召回承袭，穆乱乃定。

康熙三十九年，打箭炉营官喇嘛昌侧集烈杀明正土司蛇蜡喳吧作乱，犯大渡河东岸岩州、察道等地，进窥天全。四川提督唐希顺等率兵进剿，征天全。穆坪等土司随军效力。雍中七力率土兵一千，自裹食粮，从大冈一路进攻。首入西炉，又招抚口外喇滚、咱哩等五十余土部归诚，以功加署都督佥事。仍管宣慰使司。盖七力以喇嘛还俗袭职，故诸部土酋信任之，就抚者众也。

明正土司者，元代置碉门鱼通黎雅长河西宁远等处军民宣抚司（驻木雅之色巫绒），隶陕西行省。所辖为今康区全部与黎雅建昌之番族人民。其下有鱼通路军民万户府（驻打箭炉）、长河西管军民万户府（即近世之咱里土司）、天全六番招讨司（驻牧碉门，即今天全县）、朵甘思管军民万户府（即近世之林葱土司）等土官多员，穆坪六姓，亦其属部。其后宣抚司力弱，不能控远，仅能管辖打箭炉附近诸部。明太祖时宣抚司阿旺坚参投诚，改称长河西鱼通宁远宣慰使司，天全、朵甘、穆坪、黎州并各自为司，与之平衡。明之末年，青海和硕特蒙古顾实汗兼并康区地方，有打箭炉之白教喇嘛先降附之，顾实汗设营官征其赋税。宣慰司噔争叱吧奉红教，出降，被逐。值清军平蜀，叱吧走投吴三桂军呈印款附，清廷仍还其印，令仍为土司。盖当时不明边疆情形，姑以羁縻远人而已，叱吧恃清廷声援，还住炉城（考衙门在两路口）。时顾实汗亦附于清，故营官能容之。明正土司之名自是始有，传子蛇蜡喳吧，因与营官争势，被铁棒喇嘛击毙（时营官建大白教寺于跑马山顶，土司驻两路口）。清军既平西炉，诛昌侧集烈，焚其大寺，求明正土司后，不得。乃以喳吧妻工喀，权袭土职。一女名桑结，嫁穆坪雍中七力，以酬其庸，兼藉其势，以号召新抚诸部。清廷得西炉后，以新抚四十余小土司悉隶明正，七力之力也。

康熙四十九年，宁番卫三渡水（今冕宁县泸宁营）倮夷叛乱。雍中七力率土兵800名随征，阵亡。有子坚参达结尚幼，以其妻桑结权印。即明正土妇工喀女也。五十六年，工喀病殁，无可嗣者。廷议以桑结兼管明正土务。桑结每年往来炉城与苏城

（即穆坪）间，轮住料理土政，亦如今日木里土司之于三大寺然（木里寺、枯鲁寺、瓦靖寺）。雍正三年，打箭炉地震，桑结被压死，廷议复以其子坚参达结兼穆坪、明正两印。雍正七年，改流天全，高、杨两土司俱被迁江西，设天全州，兼管穆坪土司地。穆坪之得免于改流者，即由一般认穆坪与明正为一司故。

坚参达结娶小金川（今懋功县）土司汤鹏女，名喇章。无子。又娶妾名王幺幺，生二子。雍正十一年，坚参达结死，廷议权以喇章权印。王幺幺权穆坪正印。穆坪始与明正分立。其后，喇章死，以王幺幺长子坚参囊康袭职，其次子坚参德昌亦袭明正土司。王幺幺复循桑结故事，往来于炉城、苏城之间，助其二子处理土务。乾隆三十八年终于穆坪与坚参达结合葬。故自康熙五十六年至乾隆三十六年，凡五十余年间，穆坪与明正实如合为一司云。

二十七、王幺幺与果亲王

王幺幺者，穆坪大头人目目之养女（后节详考）。土司坚参达结慕其艳，纳为妾。时当雍正初年，西藏有准噶尔寇扰，清廷徙达赖于泰宁。打箭炉遂为冲繁要地。达结兼明正土司，应驻炉城办理差务。故留正妻喇章于穆坪。自携幺幺驻炉，雍正十一年，准噶尔请和。清廷派果亲王同章嘉呼图克图赴泰宁，主持护送达赖返藏事宜。果亲王至炉，勾留甚久。

果亲王者，雍正第七子，时甫二十余龄耳，风雅能诗文，行役边荒，触目成憎，曾作《七笔钩词》，讥诟康地风物者也。时王幺幺妙年新寡，艳名籍盛，复以土妇权明正印，获与王周旋。慧解人意，王甚宠之。其时炉城文武官吏为果亲王建筑头道水（即小天都）榆林宫等行宫，罗致奇花异木，供王游赏。王常携幺幺游之，相传幺幺二子，乃寡后所生，故今明正、穆坪两土族，皆自夸为龙种。余查《雅州府志》：坚参达结病故，二子俱

幼，不能承袭，乃议妻喇章权明正司印务，次妻王幺幺权穆坪司印务。则似达结死时，幺幺已生二子矣。“龙种”之说，所出无稽，唯官书讳饰处多，亦未可尽信。两俱存疑可也。

今康定一带，盛传明正土司（指坚参德昌），确为果亲王之子。谓王改书坚参为甲木参，谐坚参音，暗寓果字，故近世明正土司姓甲云。余查雍中七力于康熙四十九年阵亡时（据《雅州府志》，《芦山县志稿》，则云康熙五十二年。），达结尚幼。则雍正十一年时，达结应只二十一二岁，其纳王幺幺时，不过二三年，未必即已有二子，谓其次子为寡后所生，属果亲王血系，颇可信也。

王幺幺与坚参达结合葬墓，在碓窝山，距宝兴20里。先有雍正十一年坚参达结葬碑，字尚可识。王幺幺系乾隆三十八年葬。原有小碑，今不存。同治八年，重镌巨碑，题云：大清乾隆三十六年季冬月中浣之三日原建。故知幺幺系乾隆三十六年卒也。碑外石狮翁仲，亦同治时造。墓与石坊，则仍乾隆旧建。有联云：“入世居然两对坐，辞尘还是一双栖。”额云“扶桑齐美”，署“乾隆癸巳江褱川题”。查穆坪城隍庙钟，为坚参囊康（即甲勒参纳木喀）所铸。上有“湘南代慕江山秀”名，当即是此江褱川。盖王幺幺延以助其子者也，然其文艺亦可知矣。

王幺幺贞节坊，在宝兴县署后，旧值土署门前，今为农地，文皆可识。两横梁，一书：“旌表木坪已故土司坚参德结之妻，现任土司甲勒参德浸之母，大头人目目之长女，王幺幺贞节坊。”一书：“钦赐诚勤巴图鲁四川木坪宣慰使司宣慰使甲勒参纳木喀□恭纯四川明正长河西鱼通宁远军民宣慰使司甲勒参德浸”。中间巨石镌督抚牌，文云：“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初二日奏（按：此句与末句对称，非督抚牌文）。内大臣兵部尚书兼都察院右都御史总督四川畐等处地方军务兼理粮饷管巡抚事三等嘉勇男示。为仰恳天恩赏赐旌表事，按据该土司具禀吁请旌表母节等情，经本部堂会同将军批司饬取册结，于乾隆四十七年二月十三日恭册具奏。兹于四月十九日钦奉硃批：好，可行之事也。钦

此。伏维圣明驭宇，礼教聿彰，遐迩同风，罔分中外。向来川省从无土司请旌贞节之事。兹据该土司，以母王氏，青年守节，白首完贞，励志抚孤，竭诚尽职，念劬劳之莫报，冀扬显以邀恩。本部堂念该土司兄弟等小心恭顺，著绩随征，举凡锡赉蒙庥，莫非庭帏笃教。因即详胪事迹，据实上闻。今沐天恩，特为许可。恤边夷而励霜节，实叩逾格隆施。凡在土番，莫不闻风咸颂。该土司身邀异数，自宜倍笃忠勤。世世子孙，永矢勿替，合就恭录饬行。为此牌仰该土司甲勒参纳木喀，钦遵知照。乾隆□十四年六月二日立。”文书穆坪为木坪，盖金川之役，穆坪为进军要道，军书繁赜，文从省笔，遂成惯用故也。甲勒参纳木喀，即坚参囊康，甲勒参德浸，即坚参德昌。

番人不记生卒年月，遍查穆坪各土司墓碑，亦无志享年数目者。故王幺幺生年无可考，唯死于乾隆三十八年，可由其墓碑推断之。坊文称“青年守节，白首完贞”，则其死时应有60岁左右。今假定其为60岁，则应生于康熙五十年。至雍正十一年坚参达结死时，为21岁，与“青年守节”语合。其时坚参达结亦才22岁。以纳妾通例揆之，王幺幺此时不应已达20岁以上，或不过十七八龄。故知王幺幺之生，在康熙五十年至五十五年之间。寡时，在17岁至21岁之间。死时，在56岁与60岁之间也。

二十八、王幺幺为汉人说

余曩于《雅州府志》见王幺幺名，即疑其为汉人。兹于宝兴，抚其坊，访其墓，考订其生卒年代，征采其与果亲王之轶事，所得已如前条。唯仍无资料确证其为汉人。据坊云：“大头人目目之长女”，目目，显为番人名字，然则幺幺竟为番族耶？

查番人命名，率为二音或四音，或五六七音。绝无以三音名者。尤绝无作如是之三字发音者。王幺幺三字，显然为汉人之乳

名。穆坪当时无汉人，安得作如是命名耶？相传雍中七力自西藏召回袭职时，通事教以“谢大人恩”四字，月余不能上口。当时穆坪土人之畏汉语如此，自应无有汉姓，更何得用汉人之乳名耶。就命名言，知王幺幺非番族矣。

“目目”史事无所传，即王幺幺外家所在，今亦不可考。唯此坊言“目目”，不言姓王，而墓碑与官文皆称“王氏幺幺”，明明以“王”为姓。父无姓而女姓王，则王幺幺之为目目女，必系伪托。或仅为其寄女，绝非与有血统关系。何言乎伪托？往时汉人势尊，唯汉人可娶番妇，番人不得娶汉女，以汉人为妾，尤为世俗所不许。土司之婚，必为番夷贵族之女子。土司而娶汉人，亦番俗所不许。坚参达结不敢妾汉女，故托为大头人目目之女与欤。抑或是目目养女，而伪为所生女欤。（清初，豫王多铎娶刘三秀，亦托言为旗籍女子。与此事同。）

再以优生学理揆之，番族虽有一千余年之文化，但以习俗俭朴与社会不尚淫靡诸故，其女子美妙者绝少。大都黧黑，肌肤粗糙，态度强硬，即偶有白皙者，骨法亦多丑劣，尤乏妩媚姿态。故纯番族女子求合于汉族所定美人标准者，殆绝无之。唯汉番混血种，始有美者。世传王幺幺为边方美人，余初疑谓汉番混血种（番语曰“扯格娃”）。兹查穆坪此时尚无汉人。虽打箭炉等处汉人已多，但皆男子，乏女人。无论目目不得娶汉女，即欲窃取，亦不可得一机会。故知王幺幺非唯非番人，且亦非番汉混血种。

再查王幺幺以一稚龄女子周旋于达官贵人之间，所在受人称道，无轻薄讥诟之迹。即使二子皆得世职，又能导之学习文艺，为国家立功，屡博赐赉，迭致殊恩，亦可谓奇女子也。尤以延聘汉人幕师教授二子汉礼一事，绝非纯番族女子所能。以此，疑王幺幺为纯粹之汉族女子，且非普通庸俗者女，而为特具根器者。康熙末年，西藏多事，文武官吏携眷赴炉者颇多，流亡覆家者亦不少，王幺幺或是其中一贵官之遗女，寄养于目目者耳。

再查康熙五十六年，西藏有策零敦多布之乱，清军自川、甘两路进讨。穆坪土司兼明正土司坚参达结征土民700名负运军

需。五十九年，川、甘两路军皆覆败。清廷大举分自川、甘进剿（即岳钟琪西征事），达结率土兵400名随征。六十年，又拨土兵赴巴塘等处驻防，土兵必有头人率领。余疑目目，即当时率兵之大头人也。其往来于打箭炉与巴塘间颇谂。王幺幺，或是当时从征汉官之女，或系粮台官吏之女，或系通译人员之女。其父因与目目相善，临危难时以女托之。所谓危难者，或为阵亡，或因事被刑，或病疫病。总之，属于亡身覆家之祸。故此幼女随目目流落穆坪也。方其到穆坪时，最大不过6岁或才2－3岁，仅有乳名，自知其姓。目目或以其为汉官之女，或因不忘故友之谊，保其姓名不易番字，亦边民忠厚之风也。当时穆坪无汉人，幺幺到后，亦习番语番俗。及其既长，亦不知幺幺之名不美，竟以沿用至老耶。

又查坚参囊康铸城隍庙钟，有“故荆王氏寿姐”文。娶舅氏女为穆坪土司之世风，似王幺幺尚有昆弟在穆坪。或者王幺幺为康熙末年有犯官亡命在穆坪者所生耶。此虽暗中扪索之论，要为研究边区人物者值予注意之事。或有穆坪耆旧，因此论而追索之，遂得目目家世，与王氏之详细史料，亦可喜事也。

二十九、穆坪汉商溯源

穆坪土政，在坚参囊康时大有进步，王幺幺之化也。王幺幺既与汉官周旋日久，颇慕汉化，一切土政，力仿汉制。自乾隆十二年金川用兵，直至四十年平定金川，二十八年中穆坪常为进军要道。尤以三十六年以后之六年中，官军及随军商旅之出入此途者，无虑百万余人。汉人剧增，则所咨访取法者富。迨至乾隆末世，穆坪殆已半汉化矣。

当金川用兵之初，王幺幺为适应土署需要，为囊康聘汉人文史主持征调文移事宜，称为“代幕”。代幕除助土司处理军书情报等汉文事务外，并教土司、头人汉文。故一时土司、头人多有

汉姓名也。由是汉人入境者渐多。创设汉人市街于两河口南，地名小卡子，筑城护之。乾隆初，已建有川主庙、城隍庙各一所，铸有铁钟。今川主庙钟尚存，其文云：“四川董卜韩胡宣慰使军功加衔一等，军功记录二次王氏幺幺。四川董卜韩胡宣慰使司宣慰使军功加一级，军功纪录一次坚参囊康。室索郎喀木，荫袭坚凤庭，四川明正长河西鱼通宁远军民宣慰使司军功加级，军功纪录一次坚参德昌。荫袭坚凤诏。长女索郎卓玛，姿索郎初母，标下功加守备包上进。室徐氏寿姐，长男包天祐，次男包仙祐，标下功加守备包国泰。……王万禄、男国珍……徐公盛，室周氏。乾隆十六年八月。”

据此钟可知乾隆初期，穆坪已有具汉姓者若干人，有城，有庙、有钟，有汉文，与坚参达结以前判然不同矣。然其大头人包、王、徐等数姓，皆土人之受汉姓者。非即汉人，盖由康雍乾间屡次用兵西南，数征西藏，一平青海，屡剿宁远倮夷，再征康区之瞻对（今瞻化）、桑暗（今武成）等处，皆调土兵派头人率领随征。诸头人渐染汉俗，军功册皆署汉名。非即由客民充当也（包王诸姓，皆称江西原籍，盖由汉代土司犯罪，多流放江西，土人从土司往返者皆习江西语，故冒江西人。实非江西原籍）。

当时客民依土制规定，只能在境经商，不能购田产为世业。（光绪以后，始有汉人典当土业者。改流以后，始能买卖田地。）仅由土司指定地点为公墓，供营葬。此外，不能有寸土，亦不负粮赋差徭之责，不受土司征调。就汉人所在，设客长理其纠纷，有大争讼，控于土司，亦由代幕以汉人之法判决之。除代幕与客长外，汉人不得任土职头人，头人须世业者为之也。

穆坪土司有六大头人，三十六小头人。六大头人者，中军大头人，犹各标之设中军守备也。羊村、加郎、外朗、赶羊，各一头人，合尧碛总管为六。土署内除代幕外，设大管家、二管家、三管家分理钱粮、仪仗诸务。其组织一仿当时军制为之。土民随时受调出征。因其差徭以兵差为重，故其粮称兵粮，田称兵田，户称兵户。亦犹今日康区，差徭以乌拉为重。故田称差田，户称

差户也。

乾隆三十八年以后，清廷大举进攻金川，穆坪遽增冲繁。乱平之后，商业大兴，各省商民咸集。据四十九年铸城隍庙钟考之，共有客商38家。此钟现移县府大堂侧，以其关系穆坪文献较大，特录全文如次（序文为土司手撰）。

尝闻功成于先，培植于后，自古相传也。前人建，后人补事，不损其功而能长久。我木坪城隍庙钟鼓之□□余祖显官坚参达结之建也。计期尚犹未几，然所置钟鼓未免狭小，声微，似不足警聋聩。是以余同众捐资改建。旧钟，加铁另铸。旧鼓成新，今而后钟鼓嗥嗥，神威广镇，庙宇奏之，远近闻之，莫不感于其善心，惩于其狭志。此暮鼓晨钟，不啻遍于梦寐中猛振一铎也乎，是为序。白置钟鼓，故祖显官坚参达结，故节母王氏幺幺。故荆王氏寿姐，捐资改建钦赐诚勤巴图鲁宣慰使司甲勒参纳木喀。同政夫人包氏官神姐，亲男甲凤彩，媳包氏观音姐。甲凤池，一翎，成珠，孀媳包氏朗康初，长孙甲天恩。湘南代幕江山秀一两，大头人羊村包天禄二两，陪余包上斌二两，甲朗包上选二两，小头人若笔名下一两，科落应长三钱，格达名下一两，包天祥一两五钱，乌工姜礼一两五钱，格成七立一两五钱，周廷用一两五钱。客商江西孙学祥，陕西刘嘉州，芦山陈尧璋，雅州黄载李，江西孙外远，芦山袁高苑，雅州黄载德，成都徐建业，芦山周宗孝，大邑苏登第，江西游居茂，荣县徐文耀，雅安徐吉龙。湖广张尊魁，芦山张如恺，荣县周成璧，湖广肖明智，成都梁炳琰，雅州王溶，雅州陈伦，湖广李国正，湖广胡文祥，湖广邓万科，成都钟虎，芦山周文辉，芦山周之辉，芦山周尔才，福建刘谦益，江西肖会有，成都严国龙，雅州余德容，天全彭子万，湖广莫昌洪，江西王敬槐，江西涂成万，贵州王文学，荣县李国，荣县李升，天全州引进人杨万成（以上捐额略）。本庙住持僧道侣孔朝宗上钱一元（制钱一枚嵌在其下，藉示铸工之巧）。乾隆甲辰（四十九年）岁季秋日造。

计凡客商38家，江西6家，湖广6家，福建、陕西、贵州各一家，川商23家。内芦山7家，雅州6家，成都4家，荥县4家，大邑、天全各1家。玩各家名字，似多有兵士与差吏之属，夙有牌号之商家甚少。又文称坚参达结为祖，王幺幺为节母，似由达结早卒，囊康初习汉俗，未谙伦辈所致。

汉商既集，川主庙、真武宫皆于此时建筑。

坚参囊康既屡以军功进级，对于朝廷极其恭顺，地方富裕，建筑频兴。平金川后，因定西将军阿桂曾驻此地，建定西城与定西碑，皆乾隆四十一年事。"定西门"三字，为其手书，城隍庙钟与羊村摩崖诗文为手撰，则其汉化程度可知矣。又建小卡子后山嘴上土署与永福寺经堂（喇嘛寺），王幺幺墓与坊。道路、桥梁，兴作尤多。

乾隆五十一年，川边大地震，小卡子市廛为山崩所毁，市户始移定西城内。定西城，旧有番寨，名苏乃，修成时寨废，世故呼此城为苏城。

三十、江西坟

坚参囊康，汉名坚永宁，乾隆五十七年卒，与前妻王寿姐合葬碓窝山王幺幺墓侧。寿姐疑即大头人王万禄女，生男汉名坚凤庭，先永宁卒。孀媳包氏朗初康，似即羊村包天禄女，后裔无考。

坚永宁续娶包头人女，番名索郎喀木（见川主庙钟），汉名观神姐（见城隍庙钟）。生三子：长甲凤彩，番名丹增汪结，承袭土职，以从征白莲教匪功，授武翼都尉（据真武庙石炉镌衔，墓碑作武翼将军）；次子甲凤池，番名丹珍彭错，为鱼通总管；季子凤飞，番名丹紫江楚，入藏为僧。其后凤彩以侵饷冒功罪，被流放于江西。甲凤池拟自鱼通还袭土职，部民不可，乃自西藏

召丹紫江楚返，袭穆坪土司。

甲凤彩晚年似曾得返穆坪，人呼之为江西老爷，卒于嘉庆十年，与其妻包氏观音姐合葬于宝兴城南里许之莲花山麓，世呼为江西坟，土司丹紫江楚所营也。坟在山腹小台地间，因地势为三阶，下阶有坊，中阶有阙。砖制嵌碑云："皇清钦赐诚勤巴图鲁诰封武翼将军四川穆坪董卜韩胡宣慰使司□□□□君之墓。嘉庆十年，岁次乙丑仲春上浣之穀旦立。"联云："世间犹如浪里舡，说破机关也枉然，齐天富贵眼前事，盖世英雄口边言。"署款云："乙丑岁仲夏。宣慰司丹题。"盖即丹紫江楚为其兄抱屈语。为文殊可笑也。阙后石马、石人各一对。最上一阶为墓，墓头作坊形，横额书藏文。两柱汉文联云："心贞报国节义千秋不朽，子惠牧民恩膏万古流芳。"则幕客所题也。有门可锁闭，已坏。入门有大享堂上与四周绘佛像与宗教图案殆遍。三墓骈列，并已空无一物，似曾被盗。墓复一联云："毓秀流芳远，钟灵庇荫长。"亦幕客书。

宝兴何制皋君，熟谙穆坪掌故，据云："坚凤池窥土职，嗾其党控凤彩侵饷冒功。查核不虚，凤彩被放江西。应以凤池承袭，而凤彩之党不可。结兵相攻。清廷亦恶凤池，召丹紫江楚于西藏，立之。江楚在藏，请其师为卜家事，师云：'尔家方乱，待尔归了，可速行。'江楚归至打箭炉而召使亦至。时尚不解汉语，习仪数月而后禀见督抚谢恩。即承土职，乃习汉文。坚凤池不得袭，怨望，谓人曰：'吾其兄也，岂能随例为之站班。'乃率其徒赴鱼通，据地自王，鱼通原在穆坪当差，凤池绝穆坪差徭。于是双方争地相讼，经上南道尹黄云鹄判鱼通分立为土司。"

余查黄云鹄于同光间任上南道，甲凤池为嘉庆时人，非同时，应系记忆有误。又鱼通原明正土司地，不隶穆坪。意者坚参达结与王幺幺时，往来于炉城、苏城间，皆经鱼通，因此区差务繁，故设总管理之，甲凤池因求分司其地也欤。

三十一、七力洛妈坊

丹紫江楚，原名甲凤飞，袭土职后改名坚凌霄。自是以后，穆坪土司皆姓坚，鱼通与明正土司皆姓甲。据乾隆四十八年钟坚参囊康诸子孙皆姓甲。此时改坚，似恶其两兄阋墙故。姓氏未定之际，视姓为装饰符号，轻为改易，若天子之改元也。

坚凌霄既还俗，当娶，卜婚，谓世世俱当婚与包氏，其谣曰："坚不绝，包不灭"，乃娶其母舅外朗大头人包上荣之女七力洛妈。道光十五年凌霄卒，子坚参生朗多吉尚幼，以七力洛妈护理宣慰使，咸丰八年建立节孝坊于土署（今中心小学校）外，石工甚巨，雕刻精美，为天、芦、雅、荥之冠。前面横额云："大清咸丰八年戊午。旌表穆坪已故宣慰使司丹紫江楚之妻，已故穆坪外朗大头人包上荣之长女。现在穆坪宣慰使司坚参生朗多吉之母坚包氏七力洛妈之节孝坊。十月初一吉旦立。"当时中国有太平天国之难，清廷财用匮乏，大开川边采冶，穆坪多有文官入境，土司求得通人文联较易。故此坊联文比较可诵，正面大柱联云："北阙贲丝纶此日荣恩光绰楔，西垂昭节孝当年正气凛冰霜。"款云："诰封二品夫人坚老太夫人建坊志喜，钦加兵备道陈立畲顿首拜题。"侧柱联云："寿石旌闾冰霜在抱，抚孤摄篆贞节可风"；下款云："钦加同知衔荥县知县愚侄傅冀顿首拜题"，大抵荥县诸商所乞赠也。背面三联云："节信覃敷辉生鲸鸟，恩威所被歌颂白狼；冰清玉洁贞夫一，凤诰鸾章锡以三；画荻仰徽音慈云永被垂边荫，柏舟操劲节湛露遥颁荷宠荣。"皆安岳知县李岳龄题。

七力洛妈生卒年无考，其墓在羊村大石板，与坚凌霄合葬，规制略似江西坟，碑坊与墓皆瓦质。陶人物亦佳。

穆坪各头人中，唯外朗包氏，以与土司世婚故，特为繁荣。今其园庭墓制俱足与土司家抗。亦犹瓦斯碉包姓之于明正土司

也。两处包氏是否同源，尚待考证。

三十二、水怪坚恒贞

七力洛妈生一子一女，子名坚参生朗多吉，汉名坚恒贞，字蔼亭。穆坪土司有字，自是始。女名丹家秀，以子女少不忍嫁，赘头人子包协亭为婿，改名坚恒辅。时天下方乱，土境宁谧，征调土兵之制，亦已久废。地方矿政方兴，商业增盛，为土境康乐时期。恒贞以独子生于康乐之世，性颇乖僻，然聪慧口给，才辨多端，为穆坪名王。体痴肥，畏热，常裸浸池水中。夏日常以树叶贴身，旋已焦，频频易之以为快，世传其为水怪也。

先是穆坪土司之法，每年十二月封印，正月二十一日开印。每开印，全部头人齐集排班，礼极隆重。各部俊秀子弟，亦得于是日随同所属头人随列觐见。土司逐一垂询，分别优劣等差，奖赐物品。即留其优秀者于署，延内地儒士教之。学成后，命充土署承审、收发等职。或派各村办事。以故穆坪土著中，渐有杰出人物。不满土政，思为改革者，颇有其人。有称包二少者，控土司十二款于雅州道署，调土司到雅审讯。包能汉文，论土司不应任情剥夺人民利益，饶有口辨。土司不能难，然道尹先夜梦水涌没大堂地面，有怪兽在水中，如来潮状，醒而异之。翌日见土司异表，夙闻其为水怪转世，特优容之。土司既归，使人邀杀包二少于飞仙关之滴水岩。又有周二少者，亦世族子弟，能汉文，不满土政，为恒贞所杀。

坚恒贞除水浴外，无他嗜好。通汉番文，每日早起，到师爷房，阅卷，批答，提审重大案件。性猜狠，喜怒无常，前后杀大小头人十余人。清制，土司不得杀人于市，唯得用刑。故穆坪土司杀人多用高笼，枷颈而悬其足，死状甚惨。人民罪不至死者，辄封其门，罚为黑头。黑头，即充土署奴隶之谓也。有时，贵族女子亦罚充黑头，不得婚嫁，淫威放浪，民畏如虎，故包二少

控之。

先是金川平定后，留官军800名驻尧碛，防卫地方。其后，治平日久，军士悉化为农商。石达开窥蜀，川督稽旧案，征调尧碛屯军。坚恒贞不得已，编制尧碛土兵800名，命大头人包良金，字护川者率之往。包良金先从其父剿名山匪何马蚁子有功，及是复以擒石达开军功保统领衔。赏戴暗红顶。包不虞恒贞猜忌及此，常戴之以见土司。或谗之曰："穆坪两红顶矣"。恒贞大怒，命陇东头人杨文栋等殴之垂毙，乃畀讯之。责以背主求荣，将置于死。赖幕客卞小帆阻之，乃勒令削发为僧，发永福寺大喇嘛看管，妻女皆充黑头，子亦为僧，家产抄没。（其后，周汝绍辅政时，力荐包护川可用，乃令还俗娶妻共同辅政。）

坚恒贞外祖包上荣，即七力洛妈之父，年老而贪，擅令人开采金矿于白沙河、梅里川等处，触恒贞忌。开印日，上荣随例列班，年衰，仪度不振，连哈欠。恒贞恶之，遽呼杖责，七力洛妈闻之奔救，恒贞佯云："适间责打金夫子耳，岂外祖耶?"乃迎而谢之，其诡谲暴乱率如此！

坚恒贞咸丰末卒，相传其昼浴于池，例密闭禁人窥觑。一日，偶为侍者窥见，水兽如牛，有角。因惊呼，恒贞觉之，怏怏遂病，未几死。其墓在大石板坚凌霄墓侧，规模宏丽，冠于各墓。同治八年，周汝绍辅政时所建也。墓凡四椁，寝殿宽大，门可启闭，往时派人守墓，即宿其中。其外雕石为诸戏剧，工绝精细。其前植巨碑，左侧坚凌霄墓外巨石坊，雕镂亦精妙，坊前二石马，鞍辔以及全形无不逼真。腹空，似旧曾安脏腑者。余所见青雕石，此为精绝矣。匪乱时，诸墓被劫，殊可惜。

三十三、争袭巨狱

坚恒贞初娶壬氏卓占初，又名格松成登，无子，早卒。续娶母舅包天长女，名四朗咸杰，又名壬嘉，汉名包兰贞。婚后，悦

其小姨，并纳之。小姨汉名包兰芬，番名札什容中珠妈，又名玉蓉。兰贞生三女，曰：大姑娘、三姑娘、四姑娘。四姑娘最聪秀，为父母所爱。兰芬生二男，曰衍桓，称六少；曰衍熺，称十少。据各墓碑，尚有衍湘、衍坤、衍锜。暗取木、水、火、土、金五字，未识为虚拟，抑生而早夭者，亦不详所出，大抵唯桓与熺育耳。恒贞妹丹家秀无子，抚衍熺为嗣。其婿坚恒辅，道光中卒，墓在大石板坚恒贞墓侧，道光二十三年建，盖先恒贞死十余年也。

坚恒贞既死，包兰贞护理土印，欲以土位传其女四姑娘。不欲令兰芬子承袭，各头人多不服。时丹家秀寡居，称姑太太，于土司家齿位最长，循头人，请主立衍桓。封印日，各头人例当站班，暗约夺印，使有力者负衍桓站班。于举印时，出不意夺之奔出。头人执事皆散走，兰贞捶案，大哭，无理之者。退谋于幕客卞小帆，以“逆子劫印”控于成都督署。札委天全知州段某赴穆坪查办。段，旗人，年幼颟顸，人呼“段糊涂”。到穆坪寓天顺号行辕（李姓商店在下街）。兰贞来谒延同坐，遂及于乱。于是力袒兰贞。土人大哗噪，围攻行辕。街绅陈修霞者，福建籍，曾任典史，负乡望，喻解乱民，驱散之，送段返天全。于是，姊妹各以其党赴控于成都。卞小帆（举人）健讼，争女子承袭不得，托恒贞遗嘱，以兰贞护理宣慰使。时衍桓才6岁，督抚准其护印。兰芬败诉归，与其党谋，购毒置食物中，兰贞食之立死。四姑知中毒，亟以残余食品饲犬，犬立毙，据以上控。两党复集于成都。控经年，经蒸骨检验，确为毒毙。时已同治六年也。衍桓12岁随其母候验尸。闻得毒毙证，知其母不免，牵衣号泣，兰芬旋吞金死。未蒸验前，芬党虑四姑缠讼，乘其病痢，贿医误药杀之。双方纠讼六年，以三棺归。恒贞犹未葬，土司家产荡尽，部民为之贫困，挪借商家，多有为之倒号者。

三十四、王索索之乱

两土妇争袭，赴讼成都，日久不决，穆坪无主，土政由丹家秀权摄，即所谓姑太太也。家秀寡居，素与赶羊猎户王万春通。家秀摄土政时，事皆商于万春。万春入居驸马府（七力洛妈招坚恒辅入赘时建，在永福寺后），隐然为家秀赘婿。思乘时攘夺土位，潜结汉番党羽，诛杀异己，日必数人。穆坪人各自危，争传“王索索造反”。凡猎獐者，设井布机，以绳索猎，呼为索索，贱之也。又有尧碛人景三者，亦啸聚党徒，与万春争势。相攻，穆坪大乱。难民千百成群，逃入天全、芦山县境。川边震动，川省派达字营守备张子久率标军进剿。万春以其党拒小关子、兵难攻等地抗命。标兵驻灵关不能前。尧碛头人周汝绍，有才略，时在懋功为僧。穆坪头人候审在省者，咸称其才。四川督抚派人赴懋功征之，使返俗定乱。周返尧碛，计诛景三，纠合民兵绕道至灵关，与官军合力攻破乱党，收复穆坪。王万春逃至越嶲安顺场，被擒，解至天全伏法。穆坪客民黄承斋以向导功，保四品蓝翎。周汝绍权摄穆坪土职。丹家秀已老矣，否认与王勾结，免究。

余据何制臯言，推算王万春之乱应在同治初年蓝大顺乱天、芦之后，争袭案结讼之前，即同治三年至六年间。另查《芦山县志稿》，谓：“光绪三年，小土妇以子长急于袭职，同伊大姑（指丹家秀）等毒毙大土妇，其女省控，委天、芦、雅三知县提验，小妇惧逃。即有土棍王索索为大土妇党，景三为小妇党，各纠众，两相烧杀。尧碛夷人，被伤甚多。遂千百为群蜂拥至芦。……其得力夷人，仍使之返至穆坪，纠合兵夷，将景三计杀。又将王索索擒解伏法。芦始安靖。……后省蒸验，系毒毙。小妇等置于法。”年代与事实俱与何说微异。始阳段焕廷，本年78岁，自言王索索造反时彼年9岁。然则王万春之乱在同治十二年也。

并存之待考。

三十五、穆坪之周公成王

尧碛土人，氐族也。同化于吐蕃，用藏文，奉喇嘛教，唯语言相异，体格面貌则似汉人。周汝绍尧碛土人也，而其才略雄伟，禀性忠纯，皆出一般汉人以上。摄土职后，勤政爱民，扶伤起敝，曾未綦年，穆境大治。既葬四丧，又修治坚参达结以来五巨墓。工程巨艰，艺术精美。耗款虽巨，未尝有拮据迹。盖能节无用之费，则以土境之富，轻徭薄敛，而财用自足也。

坚衍桓当争袭案结时，甫 12 岁，留学成都法审局，通汉文。从老吏学刑名政治，凡 12 年。年 24 返穆坪。周汝绍归政，检点故物，逐一付与，指示其要领，两袖清风，退为平民。于土司家物，一无所染。衍桓敬畏之，恒呼为“幺伯”。为求铜政程某，赠以“辅佐雄才”匾，相传为唐友耕书。余曾见之，在一民家灶后补壁，三款列总督丁，将军恒，铜政程三衔。下款光绪某年镌，无土司名。论者，以周与衍桓事，比之周公成王云。

坚衍桓字小廷，土司不复有番名，自衍桓始。返穆坪后，娶冷碛周土司女，名够娘（小名够够，祝不再育之义)。自王索索之乱，小卡子官寨被毁。周汝绍时，营新署于较场坝（今为小学校)。衍桓亲政，始迁居焉。周氏一子一女，子失名，早慧，年 9 岁病痢死，世谓毒杀四姑娘之报也。衍桓初勤政务，丧子后，颓废吸鸦片，宴起，政务废弛，年五十四，光绪三十四年六月初一卒。葬碓窝山观神姐墓右，骈列三椁，无寝殿与碑坊。守墓人云：“六老爷与其一妻一子墓。子即早慧者，妻即周氏，民国初卒，朱棺尚新。被劫后，织金被面尚遗在坟间。”

衍桓死，弟衍熺袭，字云廷，时年 45 岁。民国十年腊月卒。娶汗牛雍土司女，旋卒。续娶雍氏，俱无出。葬大石板坚凌霄坟左下侧，民十一年衍桓女坚连漪为树短碑。

三十六、穆坪改流

坚衍桓女名连漪，字淑君，嫁鱼通土司甲安国，又名志荣。志荣母亦冷碛周氏，于淑君为姨表；志荣祖甲凤池，故与淑君亦为叔侄。土司家择婚难，故亦联姻。坚云廷死后，无可嗣者。甲志荣偕坚淑君返穆坪，谋兼摄穆坪土司。得坚周氏主持，经天全县转请督军熊克武，核准有案。志荣凡住穆坪二年。外朗头人包辅臣，联合尧碛夷民与穆坪街张敬廷等，谓穆坪鱼通、明正原属一家，今明正已经改流，鱼通土职未废，而穆坪故绝，当以明正家返穆承袭。甲安国贪兼二司非是。包等自往打箭炉迎故明正土司之子甲连科。康定知事韩文玉，拘包辅臣等，并传甲志荣到康定对审。甲兼鱼通土司，例应受康定令教也。甲赴康定，未至，包等先已逃逸。于是，尧碛头人杨外安（番名察尔喀，现存任联保主任）率土兵至穆坪，围土署，质问坚周氏，谓甲志荣拐印返司，周氏曰："印固在此"，杨等请示印为信，周示之印。尧碛娃诡云，印能降福，请赏各顶头上一次。由是传递下楼，劫印去，屯扎两河，迎辅臣之兄包辅堂为首领。意以包氏承袭土职。周氏控于天全。天全县长王国璋来此，召集士绅调解。以甲志荣袭土司名，而包辅堂摄土政。令重办承袭。当时地方官吏以土司为利薮，但能猎财，未计地方治乱也。

甲志荣返鱼通未久，病死。其弟甲安仁袭鱼通土职。既非坚淑君夫，不得兼袭穆坪。而甲连科亦死于康定，包辅臣、张敬廷复往迎甲连科之弟联芳，由坚周氏册立之。

甲联芳于民十六年冬月同邱、包二头人来穆坪。时辅堂弟兄横甚，势压土司。甲青年英俊，思整纲纪，专任尧碛杨升安等，裁抑包氏。周辅堂弟兄忿怒，与周安邦等结党围穆坪。甲联芳亦调尧碛民兵与之相抗，穆坪大乱。翌年二月天全知事王蜀璠来此调处，准甲联芳袭职，包辅堂等攻之不已。三月初一，杨升安、

克笔喇嘛等扶联芳出署，思偷渡两河口，赴尧碛。逾墙时，配枪失机，误毙联芳，或云甲为杨升安所卖。

包辅臣等入城，全市混乱，经绅商调停，以坚周氏护理土司，包辅堂弟兄摄政如故。然尧碛娃与包氏弟兄相仇不可解。民十七年，邱、包二头人率尧碛娃声言为甲联芳报仇，率军入穆坪市，任意掳掠，全市混乱。老土妇坚周氏年六十余矣，避乱匿居羊村旧土署（在羊村至大石板祖茔道间，民十八年毁），不肯到穆坪视事。甲党不得周氏为主，因请改土归流，以泄愤于坚氏。上南道尹兼垦务督办黄煦昌，率兵二连来天全办理改流事。坚周氏大悔，乞绅民何明轩、焦海山等往劝阻之。黄不听，进至灵关。时穆坪客土人民避乱至灵关者颇多，皆盼改流。煦昌召集训话后，征调各地团队，分以土人为导，分数路趋穆坪。十七年四月二十四日攻下之，甲党逃散。

黄以穆坪改流，请设宝兴县。陇东头人包华轩反对改流，与若笔、尧碛、羊村各地土夷相结，聚众千余人，拥坚周氏，声言将攻宝兴。黄饬诸军自羊村攻入陇东，夷人器械窳弱，死者甚众。五月十八日下陇东，官兵仅死 3 人而已。夷兵自中冈、若笔逃据尧碛之西河坪，负隅不服。黄续调天、芦两县及灵关团队 600 名协同官军两连于六月进攻尧碛。自锅巴岩连战阅七日，克尧碛，乱平。委宜宾人龙大桢为宝兴设治筹备处长，出巡各村，安抚民众。八月，黄自穆坪返雅州，留垦务队二排驻防尧碛。黄甫去，尧碛夷民复叛，仍逐垦务队返穆坪，时八月十四日也。夷酋杨升安等一面请抚，认赔军费 800 元，一面与大川团队勾结，准备攻城。

大川在天全极北万山丛中，地连崇邛，向多悍匪，民智未开，迷信极甚。有妖妇某，托为神言，谓外朗包辅臣有王者气，当为穆坪主。值穆坪绝嗣，甲安国、甲联科、联芳亦连死，坚周氏老病且毙，而外朗包氏与穆坪世婚，权势亚于土司。包辅臣弟兄皆狡黠有志略，故尧碛娃与大川人民皆信之。团总吴顺成联尧碛夷民拥包，夷酋杨升安等皆和之。民十八年八月，杨升安、乾

古得等率众袭据盐井坪、川洞子等处。一时声势甚大，黄昌煦于八月二十四日复来宝兴。因发垦证，夷民藉以相煽，叛乱蜂起。黄派兵一连，合宝兴士绅王问渠等团队，分道剿办。自盐井坪连战破尧碛，夷人投诚。留垦务队李华封全队驻尧碛镇摄之。宝兴暂宁。十二月，黄赴鱼通办理金汤改流事，以雅州刘禹宾为设治局长。

王问渠初佐黄煦昌平定穆乱，屡有功。然志在操纵地方，日渐与黄为难。黄亦以渐疏之。王因怨望，反与包辅臣等勾结。包调大川吴顺成军进驻外朗、邓池沟等处，反对改流。尧碛等地各夷民复与暗通，而穆坪团队不复可恃。黄煦昌于十九年正月调雅安官军七连来宝兴，大举剿办，破大川匪队于外朗，围包辅臣于邓池沟。山深林密，竟被逸去。中央核准设县之令，此时适到，土人自是不复敢言反对改流矣。十九年六月，宝兴首任县长杨蜀藩到任。

三十七、宝兴人物

宝兴改流未久，文化落后，人物之可称者少。土人中包辅臣弟兄较为出色。三十二节所述包护川子也，护川于周汝绍摄政时还俗辅政，始复娶妻。年 58，生辅堂，续举辅臣，70 余卒。辅臣兄辅堂，曾摄穆坪土政。失败后，出外读书，归时值辅臣受大川、尧碛等乱民拥戴，反对改流失败，被官军抄产、焚宅、毁墓，卧病大川愤死。尧碛夷人杨升安，夷名喀耳察，改流时屡叛，现任尧碛联保主任，为夷人之最狡者。

客民中王问渠最有名。问渠原籍邛崃，其祖以经商来此，历世不废读书，为地方豪族。民国六年，纵火焚土司衙署被控，负讼，瘐死雅州狱中。问渠逃离穆坪，以军佐渐升至陈遐龄参谋长，与张光典向善，后以窥代张军职相恶。避怨返穆坪。值改流议初发，力赞政府，以报土司。一时纠合民团勘定叛乱，屡有功

绩。然其志在操纵地方，渐与黄煦昌为难。十九年冬赴天全开会被杀，竟未归葬。问渠娶何氏，县绅何明轩女也。守遗产，无子。其弟王国沛买人刺杀之，案发被处无期徒刑。季弟国泰即任红军营长者，现存。观其状殊朴野也。

宝兴知名士首推何明轩父子。明轩，邛崃原籍，其祖名廷轩，因考武场争案首殴伤人，亡命来此经商。与土司相善，遂移家于此。父登明读书，与明轩皆曾赴邛崃应试。明轩娶土司幕客浙人杨承恩女，生子制皋，亦能文。承恩妻周氏与土妇坚周氏，俱出冷碛周土司家，为姊妹。故明轩与穆坪土司有戚谊，坚周氏女淑君寄拜于登明。故明轩父子知土司家事甚详。明轩今已七十余，尚健，常乡居。制皋年四十余，经商在城。余从问土司时事，所得甚丰，然时代与名字，记忆不能尽确。余故遍搜全城之钟鼎、炉磬、碑碣、坊表，访江西坟与碓窝山大石板诸茔墓，参考相关诸书志，考订何君所谈，演述土司史事，为上列十则也。

三十八、《宝兴县志》

宝兴虽改流未久，文物未盛，然其特点甚多，县志材料颇不缺乏。其土司源远流长，改流最后。规制殊异，事迹繁赜，一也。土人为羌氐遗族，语言习俗，胥与汉藏两族不同。现虽汉化已深，迹未尽泯。实为研究中华民族之好资料，二也。历代西陲祸乱，胥与穆坪有关。尤以有清三百年中，川康间一切军事殆皆以穆坪为线索。故此县志应为治边疆历史者之重要参考书，三也。县境地形崎岖，地质复杂。农林牧业兼备，矿藏尤丰，殆可称为整个川边之缩影。亦即研究治边之适当试验地区。果使方志为辅治之书，则宝兴志足当《西康通志》之缩本，四也。所惜其文化落后，地方人无完成此志之力，而外人之研究穆坪者又少，故至今未尝有志稿也。

李思丹作县长时，曾一度筹修县志，取过山背子捐，预算岁

得800元。委县人何明轩筹备，拟聘芦山王友章、始阳田子仁草创其事。期以6个月完成。曾经拟就篇目，分为四册：第一册土司沿革，二册改土战绩，三册幅员，四册田赋、机关、古迹等。旋以款难集，未行。今县长杨万成闻芦山志已付印，曾有筹款修志之说，迄今尚无成议。

三十九、烟会

懋功县，旧称小金川，为蕃族土司地。乾隆平金川后，蕃人逃徙殆尽，乃开设军屯，徙汉人实之。今其地汉人居什九，蕃人什一。因距成都险远，鞭长莫及，社会自为风气，官吏不能以内地法理治之。其地贫薄，堪种鸦片，县人恃以为生，从未禁绝。土人日用之物，向即仰给于雅、名、邛、灌等县。近既遍地种烟，则粮食亦须由内地运往矣。输入之道，自灌县者由巴朗山，自芦、雅、名、邛者，由夹金山。宝兴与灵关为过夹金山者必由之路，沿途所见背子甚多，此路不通骡马，唯堪背负步行。售力者称为背子，名山、芦山人最多。

背子所运货品，食粮为大宗。每人负米4斗为率，重104斤。在芦山米本值百二三十元，至懋功售400余元。除力价外，恰为一对本红利。背子皆各地农夫，以农暇时向商家领运。自无资本贸迁，苟有资本，亦即雇人负运不自运矣。经营此业之商家，多集于灵关。雇脚多自灵关出发，自灵关至懋功凡12日。力夫强壮者，负米至4斗6升，又自带口粮1斗，共重130斤。目前脚价，为130元，往12日，归程空身五六日，共半月余。除去店饭耗费及口粮价值，可余六七十元，谓不吸烟者，如其吸烟则仅糊口。

除米粮外，油、酒、钱币、干肉、草鞋为重要货品，火柴、糖类、布匹等土杂货亦偶有之。沿途不靖地方，驻有民团保哨。夹金山下之咱维，为保哨队长驻地，所取哨费，以背计。米与肉

每背四元，油、酒杂货每背三元，他处临时新设者取费多少不一。此费有经商者预付脚夫，以备交纳，脚夫不自出也。

诸商于懋功设有字号，随到随收，相时出售，或为利贷品，或以兑换鸦片。要以兑换鸦片者为多。余游宝兴时，正值懋功割烟之后，各路人物往贸鸦片者颇多，称为“赶烟会”。亦有不往懋功，仅住于宝兴之尧碛，遥招懋功烟贩者，故此时尧碛颇繁荣。有娼有赌，每日赌筹，亦可出入万余元，尧碛仅数十住户之小市街耳。

夹金山高3000余公尺，近脊数十里无人户，空气稀薄寒冽，多雨鲜晴，背夫至此最苦。传有王母娘娘最灵异，护祐行人甚力，诚心祷者无不如意。无庙宇，仅一石穴间供木主。凡过是山者，必祈愿，亦必有所许，或许银锭，或钞票，或钱帛，或红布，或帽，或履，或鸦片、油、酒，或先献之乃祈，或祈而验乃偿之。故龛前恒有真币压在石下，亦由穷乏人过此，祈借用其真币者。余见各负运力夫，皆负有香烛、绵帛之类，询而知之。后于天全县署见亦有此神，传为狐仙也。

杨县长在宝兴，禁烟颇严，曾经枪毙违令偷种者数人。然因大利所在，深山穷谷中仍有冒险窃种、查访未及者。尧碛距县150里，近懋功，土人多夷族，不畏法禁，间其盗种者尤多。故尧碛亦有烟会也。

四十、羊村土司摩崖诗

往时穆坪土司，有两土署：一在穆坪，一在羊村。羊村在穆坪赴鱼通道上，地势颇开展。昔日土司往来于鱼通，有时驻息于此，故能成为第二要地。土司坟墓皆在此区。现全区皆已化为汉人，有市街名五龙镇。五龙者，五山五谷聚于一点，山势下迤如龙，故名。市北有石阜，自平地突起，喻为龙宝，俗称五龙夺宝，故曰龙宝山。阜上旧有一喇嘛寺，因甲辰年大水，被淹

圮废。

市外旧有天主教堂，现废，为小学校。市端跨河为铁索桥，名永安桥，创建年代无考，有宣统三年土司撰《培修碑记》，与民国十五年十一师二旅参谋长董禹如撰《饶师长国华培修碑》，文字并佳。碑侧崖石上有观音石龛，凿崖为之。崖上原镌有土司某题诗与芦山人许明诗，被龛削去一部，而土司名亦被行人琢去。大约是初建此桥时题刻，为时当在乾嘉之世。题云“丙午秋”，或是乾隆五十一年丙午欤。若然，则此时土司为坚参囊康，即甲纳参勒木喀也。兹录其诗残字，以见当时土司文化。

丙午秋铁索桥落成志庆

望洋恨隔水涓涓，咫尺声闻□□□。天矢志成梁垂……济绍先贤。长□不……

宣慰主人甲纳参□□□题

□□□□□涓涓，两载亲瞻见□□……慈航能普济□方东……挥金似土成□美。炼□□桥不募捐。我亦有□□快睹。□题永纪万□年。

芦阳岁荐士许明撰。（上款被削）

大约为七律二首，许诗步韵作和，比列二首，则原句尚可补成，天字为首联韵，贤为第二联韵，捐为第三联韵，年为末字也。

四十一、云峡崖刻

宝兴至羊村20里，路沿河。河水甚平而岸山逼江，绝壁无路者约四五里，分作三段。中段最长，有土司旧镌“云峡”二字，即以云峡呼之。旧缘崖安设栈道以通往来。乾隆时土司坚参囊康凿石壁为长形崖路，宽五六尺可通肩舆。其时无炸药，全以

斧凿雕之，其石石灰质坚于生铁，功费之巨可知。近北一端特留坎状梯道，似为备军事时防堵用者。故土人称此崖道为“高梯子”。新凿崖壁上，镌有佛像甚多，皆浮雕，多为藏式。盖依喇嘛法镌成者也。又就崖镌修路碑记与土司题诗。余赴羊村，肩舆过此，未及下观。归时已暮，翌日派人往抄之，其《创修岩路碑记》云：

从来萨嘛岩窝至鱼通一带，俱系偏桥。年中时修时损，每多艰难。今我坚公好善乐施，毅然捐资，率属各村头目人等，共勷盛举。于乾隆四十一年六月，募匠凿岩修路。次年八月，而成大道。诚哉一劳永逸，备矣。孰不歌功而颂德者乎！谨以碑口志其不朽。

穆坪董卜韩胡宣慰使坚参囊康捐银5200两，属下大头人：陪尤东包国玺，德崩包国文，赶羊包玉权，羊村包天禄，波于包国祥，鱼通总□郎札□，尧碛头人登达郎百。各村头人：宗冈朗洽，若必李宏绪，索巴松结，小木坪杨德明，格达六出甲，出居六甲，鱼通墨崩，章谷乌公纳甲川，其格，其咱，师着篙日果达各处头人姜札等（捐银数略）。乾隆四十二年丁酉桂月二十日。

碑文似出土幕江山秀手。就此刻，可知当时土头建制情形；又可知当时头人已多有汉文姓名；又可知鱼通原为穆坪属地。碑后镌土司与江山秀诗各一首，尤可见坚参囊康之汉文程度。并抄于此：

丁酉岁，石工告竣□

拔步唯艰与物推，千金□舍济颠危。多方只悯行人阻，敢诩阴功万载垂。宣慰主人囊康题。

经纬雄才本善推，此翻大作为扶危。捐金利济甘于蜜，唯地仁慈誉自垂。幕友江山秀敬和。

安岳萧鸣智，任起凤金镌。

另一崖道，有光绪二十五年土司手撰之骈文碑记，名《乐善碑》。文颇可笑，并抄于次：

尝闻：谓山盖高，呈不震不腾之象，如响斯应，著俾口俾寿之符。当此雄关明月，水复山重，落日秋风，肩摩毂击。茅店三更之月，唱断鸡声；板桥一夜之霜，踏遍人迹。予守斯土之境，常见山色千重，对面常飞翠影。江光万顷，当门尽卷舒波。亦羡题柱而来，人跨苍龙之背。浮槎欲渡，流分碧玉之环。寸衷无不欲其经年，之渡心隐忧其未久。佥曰，川崖有睚，凶涛浪涌，依山依水，我心悠悠。且路当孔道，上通大金、西藏，下通芦、邛、蓉城。不得已，札饬头人，雇工雇价。签排首事，化少化多。崖上起路，使来者不闻鹤唳猿啼。路又依崖，致往者不叹羊肠鸟道。亦知一木焉能支大厦，丸泥何能封函谷。倘得人人向善，家家好施，大村者修四五丈，小村者培二三寻，即经商客旅，亦罔不鼓舞作兴。虽曰滩凶无如虎臂，路险莫若蚕丛，兹竟如此修造焉。则凡后遵斯道也，浩浩乎境关于秋，细柳欹斜之岸；恢恢乎道光丸野，夭桃涤浅之源。将见逐子母者，跋涉不闻行路之艰难。负担囊者，康庄皆喜道途之平坦。尔时吾闻之而幸，我治下人闻之而亦幸也。是为序。

总共花费使用实钱一千三百八十千文整。宣慰使司坚捐钱三百七十千文……

余常欲辑不通文选，此亦可充一幅，查光绪二十五年土司即坚衎桓也。

四十二、鱼洞子鱼异

云峡之北，有瀑布自碓窝山泻下。有住民一家，地名鱼洞

子，风景略似康定小天都。自此经回风峡至羊村，为大道。别道自此登山至碓窝山土司墓地，斜行经大石板坟园。转羊村鱼洞子者，有二石穴在崖道北端人户侧，涌水甚盛。穴位低，半为流出沙石所回掩。然涌水来势似疾，亦能冲开淤沙，无碍其溢流。水之来源不可晓。每年春秋季各一二十日内，常有大鱼自穴流出，多如富春之鲥。夜间尤盛，土客人民，恒于此时往伺之，一夜得鱼数十斤不等。一时鱼价为之大贱，每元可得 10 斤。其鱼初出穴，懵懵如失知觉，随水行地十余步后，始渐活泼。伺鱼者即乘出洞时手拾之，不藉网罟。大鱼颇多，率瘠瘦，食之味薄。人莫知所自来，余夏季过此非鱼期，未曾目见。然穆坪人人言如此。

天全属大川溪中，有喷石泉，细石五色，随泉喷出，千年不穷，督学任宏开亲见之。陈衡山太守著《天全石录》，称之为喷玉。有赞。盖亦泉穴上通大河，河水泛石子入穴，转运道长，琢磨细润，水急力巨，推喷出之也。

四十三、宝兴拾零

宝兴外朗河中产青石，含天然铜星点，宜作砚，历以入贡。今其地曰贡石乡。刘甫澄墓碑，曾取此石，费款巨万，得一大者。以道险无法运出，现尚搁置于此。

贡石乡之邓池沟，产一种大理石，白地碧斑，纹彩美润。唯质软，勉可作图章、玩具用。号为邓池玉。一曰邓玉。

坚衍桓之女坚淑君，初嫁鱼通甲安国。安国死后，留居穆坪。改流后，仍居土司故署（土人称为公馆），守其财产。陈重华任县长时，有族弟明光任收发。赘于淑君。红军来时，淑君逃匿灵关山中，后饿死。明光亦死于宝兴。

坚淑君育一女，名甲晚香。自土署被焚后，建茅舍居之，有土署旧女佣相伴。后依何制皋之侄何士英。鱼通甲安仁，以其为兄安国女，时时致函制皋父子询其着落。本年五月，接之入鱼

通，年十八九矣。

宝兴川主宫有铁灯笼，方形，以铁丝铁片作花饰，甚繁，以纱蒙之，悬在梁间，已半敝矣。天全诸古寺亦有之，皆土司遗制。

尧碛现有喇嘛寺一座，名“益儿贡巴”，尧碛土人称穆坪为穆溪，城区之义也。称土司为“穆溪甲尔波”，称小尧碛曰“布龙觉”，盐井坪曰“押思达”，羊村曰“宅作”，陇东曰“弄底”，弄底分河之义也。其他语言，率与西番不同。

羊村二郎神石像，高尺余，艺事拙陋，传其甚灵。旧供某石龛内。失物者祈之，辄能珠还。为偷儿所恶，窃投之河中，神降梦于土人某，乞援。迭梦数夜，土人异而觅之，果得于河滨，移供街头破庙中。安神之日，神降于人，跳舞歌唱，观者如堵，偷儿亦在焉。神忽跃登高处，夺梃击贼。偷儿与之相格，神亦不能胜，众方排解间，神已去矣。偷儿复弃之于远地岩隙中。神见梦如前，市民钦其灵异，鼓吹迎回，为之彩绘安神。偷儿不复犯神，神亦无以报此偷儿。鬼神有灵，事或有之，然其力不能制一偷儿，则其为威为福可知矣。

穆坪土司每年正月初一、七月十五，肩舆出署降香，仪仗悉仿成都将军，扮演如戏剧，头人皆骑马以从。遍谒真武宫、川主宫、城隍庙与永福寺，归时吼道。每年霜降日，土司戎服盛装骑马，各寺降香后，至校场校阅。尧碛土兵及各头人弓马枪剑，打靶三日，赐酒肉，为盛会。与每年正月二十一日开印，二月十一赛宝，腊月三十日封印，皆为大典。赛宝，陈其家藏宝物与历朝御赐品于三堂家神前，降香后抬以游市，三巡而后藏之。

道光末年穆坪银每两值钱七千余。土司制，每番民征门户钱四两，合钱三千余文。本地人征七千余文。番户，指尧碛土人，本地人则其余地方之土人。汉人称客民，无征。

下部——天全小志

一、灵关至天全

灵关平原，尽于灵关场东10里之磨刀溪。磨刀溪以下为绝峡。峡长45里，出峡为铜头场，距天全50里。沿峡有路，窄而平。旧日天全、灵关、芦山三地相往来，皆出此道。近因铜头场一带匪窟盘互，道绝。灵关赴天全者，皆绕道芦山县城，由飞仙关、始阳镇转行矣。另一捷道，自灵关溯朱砂溪，逾苦蒿坪，经大庙、老场、永兴场至天全，80里。亦颇平坦。清末民初尚通行。近因永兴场沦为匪窟，此道亦废。余既自芦山入灵关，赴宝兴，不愿再绕芦山至天全。决意通过匪区，一觇其社会实况。商灵关镇长杨朝仪及乡绅焦海珊、余国文、杨朝铭等，派队护送。值杨朝仪将就省训，例有团丁护行。承其曲徇余意，改由朱砂溪小道，调团枪八支自卫，骈肩接踵以行焉。

朱砂溪与磨刀溪相对。土人谓其音似“磨刀杀妻”，含义凶暴，故自此以东，俗悍多匪云云。出灵关2里，过铁索桥，转入朱砂溪口。沿溪上行，渐无人户。荆棘黄茅拥塞，下舆披拂而进，艰苦万状。10里登苦蒿坪山顶，海拔1540公尺，道侧仍有农地，逾山顶降100公尺，为保长杨某家。山庄农人，皆佩枪操作。据谈此地属灵关镇，而近十八道水。（永兴场一带，水流曲折，大路与水十八会，故名十八道水。现为匪窟。）俗犷嗜杀。杀人辄及全家。下沟有彭某父子，善猎，射击准确，违禁种烟，恶人入其界。性复刻忮多疑。或语之曰：某人将告尔种烟矣，即袭杀之。所杀人甚多。本年四月，邀地方团绅四人饮，至乃皆杀

之，并及其一人之全家，褴褛不免。杀人后逃，匿深山，人莫得而缉之。亦莫敢有其产业，住其宅宇者。彼父子常于夜间返家，取粮。寝即寝于家内，但戒备严。人或误过其外，即被射杀。今夏，有自磨房负面夜归者，误过其外，一鸣枪，即命中死。又时疑有人图袭捕之，每因所疑，先袭杀人。以故此带人民，家居操作，亦皆佩枪实弹自卫也。大抵此带久失教化，人性已如野兽。彭姓父子，其代表耳。

自杨保长家下沟行，沿途田畴甚美，但多荒废。道路亦不治。虽大宅相望，阒无人居。约10余里，至一宅，有妇孺及一木匠，修治房屋，人亦和善。借其锅灶作午膳后，复行。又约七里，过一岩口，为灵关镇与十八道水交界处。越岩口数里，当两水会流处，地名大庙。有庙已圮。自此沿溪水下行，经永兴场入城，约40里，路较平坦。团丁谓匪势甚恶，通过较难，不如绕道小河子。遂自大庙溯另一溪水上行。另逾一山，似名白马庙，高与苦蒿坪相若，无路，践荒田中，泥泞没胫，其苦百倍。舆夫嗟怨不已。近山脊有一人户，垣篱甚坚，牛迹尚新，而人影渺绝。山土颇厚，约2里余，始复下行。过小河子王保长家侧，自此以下，田园甚治。道路窄而修洁。农夫馌妇随地可见，知已出匪区外矣。下山为小河子，村户聚居，无街市。天已暮，疾行赴城。自小河子度一铁索桥，为曹家坝堡子。沿河岸大路，行5里至沙坪。有市街，在川康马路上。步月入天全城，已万家灯火矣。

自灵关至此，名80里，实约120里。余携行李少，空舆步行。舆夫复健，疾趋至夜始达。杨镇长一行，自小河子山上相失，越三更后，始达天全。同宿泰来旅馆。

二、天全县

天全县，旧天全六番招讨使司正副土司辖地。正土司高氏，

驻始阳。副土司杨氏，驻碉门。清雍正六年，改土归流。七年，置天全州，迁二土司族于江西，以碉门为州治。始阳为分州治。就二土署为两州署。乾隆三十三年，知州徐镇，始建州城，移州署于城内。民国二年，改天全县。计凡称州185年，改县28年(至民国三十年)。

全县面积2766方公里，载籍17300余户，91000余口。平均每方公里不足33人。较之芦山每方公里104人强，雅安每方公里99人强，颇有地旷人稀之感。

全境旧分3乡，14大村，51小村。皆就土司时村保头人辖地区划。即以旧头人管理土著。其有汉人分布之地，多为市场所在，另设客长管之。其制与穆坪同。兹以表志其形势如下：

东阳乡　始阳附近一带，辖四大村：

福远村，即始阳镇。分辖近阳、树德、何家坝、王村四小村。

御侮村，一作玉鸟村，辖清遗村一小村。

忠容村，在始阳北，分辖落霭、下陇二小村。有永盛场，名落霭场。

多功村，在始阳东，分辖罗带、崇化、上陇三小村。今有多功、罗带二场。

和源乡　县境西南与荥经接界各地，凡四大村：

忠义村，在始阳南，分辖安乐、崇义、罗家坝、郭家嘴四小村。有忠义场，今曰罗家坝。复兴场，今曰新场。皆在荥经河下游。

羽仪村，一曰王宜村。分辖衍庆、庆贤、上坪、富庶四小村。有公义场，今曰思经场。

义勇村，一曰义容村，在治城南。分辖乐义、新兴、歆福、永安四小村。

前阳村，在治城西。分辖克勤、安远、忠勤三小村。旧有双凤、双阳二场。

钟灵乡　县境东北，芦山、宝兴、大邑、邛崃数县间之楔形

部分，凡六大村：

仁义村，分辖忠宜、大全、忠顺、清溪族四小村。

德盛村，在永兴场北，分辖义贤、峡族、凤水坝（大房族）、沙族、场族、楼族六小村。今有老场，已废。

凤头村，在芦山县北。分辖大畊头、岩盐、河口、鱼喜四小村。旧有鱼喜场，今曰公议场。今又有宝胜场。

思延村，在芦山县西南。分辖和棱、播族二村。有铜头场。

灵关村，在芦山县西。分辖忠孝、化移、乌川、镇远、需川、黄鹤六小村。旧有遵义场，今曰灵关镇是也。

冷碛村，一曰冷镇。位县境最北。分辖后屯、白石、大川、何家四小村。旧有双汇场，今曰大川场。又有太平场。即冷镇也。

宝兴县境，原亦隶属天全，唯设土司如故，不在三乡十四村之列。改流后，别自为县。民国初年，天全县凡分六区：

第一区，治城附郭与小路一带，旧和源乡地也。

第二区，始阳、多功、落带等地，旧东阳乡地也。

第三区，思经、新场一带，旧和源乡地也。

第四区，永兴场、铜头场一带，割旧东阳乡与钟灵乡之一部为之也。

第五区，灵关至大川间楔形地带，旧钟灵乡地也。

第六区，今宝兴县全境，旧穆坪土司地也。

宝兴设治后，存五区。近复并五区为三区。第一区与第四区合并为第一区，还和源乡之旧。第二区与第三区合并为第二区，还东阳乡之旧。第五区改第三区，存钟灵乡之旧。

天全河，旧称和水。沙坪小河，旧称夷水。二水会于沙坪。沙坪以上皆高山，农地少，民户稀。颇富于森林、药材、矿产。沿和水路通康定，为历世运茶要道。今川康公路亦循此谷。沿路日增繁荣气象矣。二水合流后，穿禁门峡，地势扩展为一大平原，即天全治城所在也。此平原为梅岭山脉所约束，复为一峡，号龙尾峡。和水穿峡而东，又扩为一大平原，即始阳坝也。此两

平原，为全县精华之地。自此以外，唯思经、新场、落带、落霭、永兴、铜头、灵关、双河等场，皆丘陵与河原相间，土质腴美，兼有灌溉之利，农产颇丰，人民富乐。唯因富而失教，转多流为匪徒，甚可惜也。大川、太平、宝胜等场，皆山谷地，既险且远，令教难施。俗悍多盗，自成风气。

县治人口 2300 余户，10000 余口。分县城、军城、黄铜坡三部。军城在县城西门外。明洪武时，紫碉所土百户盛茂所筑，以驻土军者。横城一街，与县城直通东西门之大街相衔。军城之外，有街直抵禁门峡口，旧名蛮市脑，为西番来碉贸茶时住落之所，故名。今讳蛮，改称万市。黄铜坡在军城北，为旧杨土司土署所在。街三条，多属土绅住宅。凡过天全者，直穿番市脑、军城与县城东西门而过，多不知有黄铜坡市区云。

三、天全六番名义考

天全六番招讨司，始置于元。原系“天全招讨司”与“六番招讨司”两员，各有辖地。明洪武时，合二司为一司，以天全招讨司高国英为正招讨使，六番招讨司杨永忠为副招讨使。自是以后，始以“天全六番”为一名词。雍正改流，去“六番”二字，为天全州。

“天全”名义有数解。或曰：“其地天之所产，莫不全备，故曰天全”。此说较有理致。或曰：“天全土司世派，出自大金川。始封时，加大字一笔为天，去金字两点为全也。”此说殊无稽。元代尚无大金川之名，则安得损益其字为天全乎！陈松龄《天全州志》序云：“大明洪武，二氏归诚，合碉门、和川，改为天全，此天全之名所由昉也。”碉门指杨土司，和川指高土司。其意盖谓明太祖合高、杨二土司地而并存之，天命两全，故曰天全也。意若可取。然元代固已以天全为高氏之专称，非因明代合并二司而后有此名。则此解亦谬耳。杨振业《灵和乘略》

云："元易其名，曰'天全'，则因其地在大小漏天之间，而雅所从入之飞仙关，旧名漏阁，故易曰全。"此其意盖谓反称"漏天"为全天，倒曰"天全"，以祝不漏。犹改敛县曰毋敛，锡县曰无锡也。或因此义而释为全备大小漏天之谓，尤谬。余意"天全"二字，为土司初投诚时所上地名之译字，不能以汉文意义解释之。且此地名，出于氐语，非藏语。氐语今日保存不多，其义已无从寻绎，正可以不解解之耳。

"六番"二字，解者尤极庞杂。陈松龄《天全州志·建置沿革》云："……天全正副招讨使司，统属六番部落，曰木坪、鱼通、岩州、咱道、咱里、大坝，凡六路，隶四川都司。"此义不著于《明史》，唯《明史·土司传》曾散见此诸部落名，盖修志时意为凑合之耳。余查木坪即穆坪，明代自为董卜韩胡宣慰司，在川边各土司中，地位甚高，非天全六番招讨司所能约束。尤不能与咱道、咱里、大坝等小土司比列。咱道，即察道，在明为长官司。咱里，在明称长河西，与鱼通合为一司，非独立部落。大坝在泸定县冷碛后山上，仅冷碛长官司一头人住地，更不得与木坪等并称。故知陈松龄《天全州志》为意为缀合，非有所据也。

顾炎武《天下郡国利病书》谓："天全六番招讨使司……辖部落凡六。曰马村、苏村、金村、杨村、丽东村、西碉村。或谓六番之名始此。"其说似出于明代之《四川通志》。杨振业《灵和杂记》驳之云："五代王、孟时，置碉门、黎、雅、长河西、鱼通、宁远六安抚司。宋因之。元初复置六宣抚司，宪宗改六番招讨司，更别置天全招讨司。明初始以六番次天全为衔。近代蜀志，乃云六番即六村。按马、苏、羊、陇四村，在董卜韩胡（强按：皆今宝兴县地，马村余未至。苏村，即苏乃，今宝兴县治是也。羊村，即杨村，今为五龙镇。陇，即丽东村，今为陇东镇）。金村在荥经水入天全处。西碉，则以碉门冒砌村字，谬凑六番。殊自牵合之甚。余意招讨始于元，或即综六宣抚而约名之。……如'六诏'、'六番'，其来已远。唐韦蟾诗：'却使六蕃诸子弟。'宋欧阳公因云：'马前弓箭六番迎。'竟作'番'

字，此岂可以元之招讨及六宣抚指实耶。”

杨氏所云“六宣抚”，指碉门、黎、雅、长河西、鱼通、宁远六部。《明史·土司传》云：“天全，古氐羌地也。五代孟蜀时，置碉门、黎、雅、长河西、鱼通、宁远六军民安抚司。宋因之，隶雅州。元置六安抚司，属吐蕃等处宣慰司，后改六番招讨司，又分置天全招讨司。”此明言“六番”，指碉门、黎、雅等六部也。顾《明史》为“元置六安抚司”，而《灵和杂记》则云：“元初复置六宣抚司，宪宗改六番招讨司，更别置天全招讨司。”其文较详，而宣抚，安抚互异。再查《宋史》与新、旧《元史》地理志，皆无碉门、黎、雅六部宣抚司或安抚司之说。唯《元史·地理志》列有“鱼通路军民万户府”，“碉门、鱼通等处管军守镇万户府”，“长河西管军万户府”，与“天全招讨司”、“六番招讨司”，及朵甘思等部，同隶碉门、鱼通、黎、雅、长河西、宁远等处军民宣抚司。是合六部统设一宣抚，非有六宣抚或六安抚也。且此宣抚司似驻打箭炉，非天全，所属天全与六番两招讨司，乃驻今天全境。是《灵和杂记》与《明史》行文皆有疵误。大抵“六番”之名，渊源于孟蜀所置六安抚司，则确切不移也。

孟蜀时，黎、雅两州多有夷人羼居，故不置牧而称安抚使。今天全县境，于时为汉、番交易茶马要地，故亦置安抚使。今泸定县境大渡河西岸之地与越嶲县境大渡河南岸地方之藏族，于时与黎、雅交涉频繁，故亦因其来附，置长河西安抚使。其北鱼通、打箭炉一带，为西番来碉门互市之要道，故亦置安抚使。至宁远安抚使，系为管理嶲州（今西昌）附近番人而设（因“宁远”二字联想，并无确据），抑为控制打箭炉口外众番而设（就《元史·地理志》碉门、宁远等处军民宣抚司辖有朵甘等地揣想），尚难判断。大抵孟蜀所置抚夷之官，此六宣抚而已。宋代虽已于雅、黎建置州郡，而习呼此带番夷为“六番”（六部番夷）。元代综六部为宣抚司时，雅、黎已为流官治地，仅依习惯存其虚名，实不能辖黎、雅也。（元雅州，领名山、芦山、百

丈、荥经、严道六县。黎州领汉源一县，并隶属于吐蕃等处宣慰司都元帅府。）元代以碉门为六部番夷通商总汇，故假高氏以六番招讨司衔，俾资镇摄。复因杨氏入贡，增设天全招讨司耳。

《灵和杂记》又云："元代招讨，但称天全招讨使，并无六番之名。至大中，招讨杨管陛谒，赐两佩珠，授虎符银印，文亦只铸'天全等处招讨使司印'，并无六番之名。至明，乃奉勅并六番为衔，或云六村，或云乌斯藏朝贡六法王（按六村已详上文。六法王，指大宝法王、大乘法王、阐教王、阐化王、护教王、护法王。俱见《元史》）。"据《明史》，徼外有三十六种酋长，皆由和川（今天全）出雅入京。天全实为诸番驿路。元代或略综以为名耳，然俱在和川诸关之外，正《书疏》所谓"和有夷道，顾无庸必在天全近壤征名也"。此论极是。大凡地名冠数目字者，最初原有专指。迨时移世易，沿革迁转，即难以今地拟之。譬如三江，原指南直隶与江西、浙江三省。明南直隶，今江苏、安徽两省地皆是也。近世三江之名，一般习用。而解者遂以江苏、江西、浙江为"三江"。或以江南、江北、江西为"三江"。皆谬。又如四川，缘唐代有东、西川两节度，宋析其地为益、梓、利、夔四路，号"川峡四路"，省称为"四川路"。元合四路为省，因曰四川省。近解四川名义者，遂妄以四大河川拟之。皆刻舟求剑之类也。"六番"只缘孟蜀六安抚部为名。后世因黎、雅非番，遂有种种妄解。余曩游泸定，知泸定东岸各部番落，曾与天全发生密切关系，遂妄揣岩州、察道、嘉庆、沈村、冷碛，与黎大所六长官司部为六番。兹游天全，更详考之。始知旧说非是。特为订正于此。边方文献无征，考订名物，非亲历慎察，不足成立定论，率都如此类耳。

四、高土司世系（上）

天全高、杨二土司，早于雍正七年撤废。今县境高、杨二姓

仍众。或为列世司官庶裔，或由客民冒姓依附。今高、杨二氏，各有族谱，详记世系，严防乱宗。余在天全多方搜得之。抄本讹乱，尤多割截弃遗，至于不可卒读。大抵《杨谱》以大儒杨振业之《灵和乘略》为蓝本。《高谱》则俗手所撰，文多荒谬可笑。天全高氏多通儒，而无注意及此者，殊可惜也。兹就《高谱》，志高氏世系，略纠正其尤荒谬处。

《高谱》自混沌初开序起，谓："炎帝因尝百草云游，遇女娲之妹，与交，生子名姑生，为高氏鼻祖。姑生娶乔文公之女安登，生二子，名姜万春、姜万年。姜万春寿二千岁；佐禹治水。至商太丁二年，生子姜大成，即太公望，受封于齐。夫人马氏，生子杜伯，娶周宣王宫女，生姜齐。姜齐佐秦始皇，又辅汉高祖，娶汉成帝宫女而生姜汉。王莽篡位，汉居北海，娶孔蜗之女，生姜清，后食采于高，乃易姜为高氏。"此为首段，文甚长，鄙俚不通，而考订年代颇繁。一人寿辄数千岁，与所妄造名字，俱堪捧腹。

又谓："高柴佐汉光武，封武城侯。生子高翔，佐蜀汉后主，封佐将军，随武侯南征还，驻节碉阳，化导诸夷。其后，武侯自碉阳返蜀，留翔镇守碉阳。武侯北伐，征高翔押运木牛流马，以功为碉阳等处守将，号安抚使，世袭守土。是为高氏受封于天全之始。厥后，高崇文平刘辟之乱，刘辟逃入吐番，崇文命其子遐万追捕得之。遐万生二子，曰封、曰思，俱未袭职，避居鱼通古寨行台，世为舍人。世职传于遐万弟遐昌。昌生广寿，寿生学连，传于高封之裔昌国。国生奇正。正生镇安。安生朝福。福生万成。成生忠义。义生崇仁。仁生定。遐昌有九代孙，抚族弟崇善之子继思为嗣，生高勋。勋与定为堂叔侄，得石燕、海马、玉龙、金凤及犀牛角，同定诣京师贡献。值唐太宗壬寅岁，海水为灾，定以治水功，授安抚使。后与高卜锡、高卜易同归天全。清理宗谱，卜锡、卜易为江南凤阳府建康郡姜万春之裔，定之期服孙也。其后卜易东归，卜锡留碉辅政，遂承土职，加天全六番招讨使司招讨使，封荣禄大夫。"以上为《高谱》第二段，

荒谬处去前段不远。高崇文，《唐书》有传，非天全人。“凤阳府”与“建康郡”，唐时皆无此称，亦非可以相隶之地名。安抚使与六番招讨使，亦非唐世之所有。唯高遐昌以下世系，或有所据。《天全州志》谓高卜锡为“江南临江府人，唐末以军校从征西路有功，留镇边邑，累世相承”。盖高氏世业开于卜锡。以前世系，皆妄引耳。

又谓：高卜锡预平黄巢之乱，与杨端同授正副招讨使。高氏封“昭勇将军、宣慰使司都督签事。上管□乌，下管邛州南河，三十六堡，四十八寨，九种诸夷，十八土司，各处关隘”。杨氏封“昭烈将军，虎符金牌银印。管黎、雅、严道、名山、董卜、长河西等六处关隘。每奉调出师，高六杨四”。此说若有实据，实则唐末制度，决不如此。大约系修谱时，就其现势，追加于唐末高卜锡时耳。

又谓：卜锡生楞泰。泰生兴国。国生崇。崇生曩，字阁藏，宋乾德二年投诚。时孟氏尚据蜀地，宋太祖嘉高氏早归，赐绯衣，加世勋功臣匾额，颁“天全黎雅宁远长河西鱼通等处安抚使”银印。（按：此衔颇可疑，缘《宋史》无此记载。《元史》有此衔，而天全作碉门。以理揆之，宋代无天全名，此当是以后世衔称移加于其远祖耳。）

又谓：高曩三子，长子金毂，于太宗嘉定时袭职。嘉定十五年率十八土司朝贡，宁宗嘉之，授岩州安抚使。（按：宋太宗无嘉定年号，太宗当是宁宗之误，则是南宋时人也。）上文既云宋初已授天全等六部安抚使，此时远道入贡，乃授岩州安抚使。岩州为六部中一小地名，譬犹言州牧进阶作县尹，有是理耶？

又谓：金毂生子宝锡，理宗开庆元年袭，在职三十四载，能以武力镇摄西陲，赐绯衣虎符，金牌银印，称“碉门黎雅鱼通宁远长河西等路军民安抚使”。大抵高氏自高金毂始得胙土。至宝锡时，元已灭夏夷金，收抚西域与乌斯藏，征服云南，攻陷四川之大部地方，雅州、黎州皆已属元。天全土司亦当已附元矣。此所云宋理宗赐绯衣虎符等语，当是宋蜀中守将王立等，姑以此

术抚集边夷，谋逐元军。易代之际，大局未定，土夷每两面承事。所得朝廷赐物，皆袭藏之。后人凭此遗物，造为此记已耳。

又谓：宝锡生德福，于宋德祐二年袭职。“智勇兼全，所向无敌。德祐皇上赐两珠、虎符、金牌、银印。所管辖地方，上至乌斯藏，下至邛州南河坎，铁牛为界。庚辰改元国号。景定四年，奉敕授岩州、察道安抚使。……端宗皇帝三年赴蜀。至元定鼎，归大元传号。太宗八年，许衡等议：高德威长河东三师经边，四师保境，抚绥军功，加一级纪录大功二次。”按：此文殊谬乱。查德祐为帝显年号，只元年，无二年。称二年者，当亦宋守蜀主将假敕便宜为之。时元军南侵，蜀地隔绝，正朔不到故也。高德福当是效忠于宋之土酋，故宋人以西陲全局畀之，遂有上管乌斯藏，下至邛州南河之命。实则乌斯藏等地，早已为元有矣。景定亦理宗年号，景定四年为元世祖中统四年，高氏旧为天全六番土酋，此时反仅授岩州察道安抚使者，当是德福兵败西走，已失故土故耳。

下文称“端宗皇帝三年赴蜀”，查端宗即位之三年，即帝昺祥兴元年，亦即元世祖至元十五年，宋已覆亡，蜀地仅重庆、合州为宋守，川西南全陷。故高氏亦赴蜀降元也。上文“庚辰改元国号”，庚辰即至元十七年，宋亡之明年，纲鉴自此年始系于元。撰此谱者，亦但知是年始为元国号，其非通人可知。

谱又称“太宗八年，许衡等议高德威”云云，查元太宗八年，当宋理宗淳祐二年，高宝锡尚未袭职（宝锡开庆元年袭职，淳祐二年，在其前十七年）。则此高德成，另是一酋，非即德福也。再查《旧元史·地理志》，“至元元年，置碉门、鱼通、黎、雅、长河、宁（应是长河西宁远）等处安抚司。二年，安抚司高保四言，碉门旧有城邑，中统初为宋所废，众因山为栅，去碉门半舍，请复戍。”至元元年，即宋理宗景定五年，元所置碉门等处安抚司，司官为高保四，此文甚明。谱称景定四年，高德福授岩州察道安抚司，适与元置碉门等处安抚司同时。于此可见此时高氏有二酋：其一高保四附元；其一高德福附宋。德福先有碉

门全境，后为高保四所逐，退人岩州、察道一带，仍奉宋朝正朔。直至端宗末年，始赴蜀降元也。《高谱》无高保四名，但有德威名而未著其所出，附见于德福条。余疑保四，即德威之别名也。《高谱》又载有高德仁者，“德祐六年封广威将军，元贞八年退隐”。想亦附宋之小酋，于德福、德威为弟兄行辈者。

如此，宋末一段史事，设果如余所测，则当蒙古铁骑蹂躏全蜀时，边裔曾有为宋苦守之义士，演为可歌可泣之史迹，足为州志生色不少。惜谱者不学，未能传其究竟，今已无凭追述矣。

五、高土司世系（下）

高氏世谱，入元始渐明确。德威子上元，成宗元贞二年袭职。大德九年，调征“西番折支木国夷”，以功授威远将军。生二子：世杰、世俊。

世杰于泰定元年袭职。顺帝至正三年，赴阙朝贡，授武德将军。生三子，国英、国华、国栋。

高国英（《明史》作高英）字嘉儒，元泰定四年荫授武略将军。至正十七年，青军（按：谓青巾贼也）入境，土署牌印被毁。洪武四年，国英率众降明。六年赴阙朝贡（《明史》作遣其子敬严来朝），授天全六番招讨使，颁万字第九十二号铜印。“十九年，奉诰封一道。二十一年，钦依奏准，将司人民充役土军一千，茶户八百，自行耕植，以备各番赏需。内选马兵二百名，自备马匹，不关粮饷（《高氏世谱》）。”生四子，敬严、敬让、敬信、敬忠（《高谱》无敬严，有敬庸）。按杨振业《灵和乘略》谓：“明师平夏，高、杨二土司赴军前投诚。高国英谮于前锋都督何文辉，让杨藏璞后至。是年，国英遣其子敬严，诣京贡方物，深蒙嘉赏。乃并两土为天全六番，设正副招讨，而颁一印。自是，每三岁朝贡，高、杨必偕往，不独行。敬严袭职入觐，藏璞同往。因奏：旧简土民为兵，以守边疆，将更辑练骑兵

以威远。诏可。归乃选壮丁健马，教之行列，署千长、百长、敢勇、大小旗以为部领。得马步逾千。二十一年，公独觐，奏兵已辑。帝嘉悦，诏更招讨为武职，俾戍守边圉，控制西番。旧制：宣慰、招讨诸秩本支御，凡袭荫朝觐皆隶吏部。其隶兵部自公始。公更陈天全茶民八百户，岁出乌茶与西番易马，民输园税，商纳引课，上下便之。今在官收买，民苦吏人侵渔，易犯法，即课亦不登，乞复原制。诏许之。天全茶户由是既获苏豁，而雄边子弟，劝于爵赏，皆奋。”（《杨藏璞传》）此记文理甚佳，亦较《高谱》翔实，足勘其谬误处。

高敬让（《杨谱》与《明史》皆作敬严），洪武二十三年袭职。永乐十一年，调选土兵500名，随都指挥李敬，进征“威州保县番”，以功赐宝钞、玉带、龙刀。十三年，颁天全六番招讨使司，礼三百八十号铜印一颗。生四子：龙，凤，虎、彪。按《明史》：“永乐二年，招讨使高敬让来朝，并贺立皇太子，且遣其子虎入国子监受学。赐虎衣衾等物。十年，敬让遣子虎贡马。先是虎入国学读书，以丁母忧去，至是服阕还监。”高虎似死于京师，敬让以罪下狱死，凤乞袭父职。故以凤袭土司职。

高凤字廷仪，英宗正统元年（《明史》作四年）袭职，以“抚谕杂道，岩州番夷与随征松茂等处功”，授右军都督。天顺六年，以调随督兵官许贵征剿大坝功，授怀远将军。后征西番阵亡。生一子，名崧。

高崧字赋贤，景泰二年袭职（按：景泰在天顺前。前云高凤天顺六年授怀远将军，当是据敕书年月入文。实则凤已于景泰时阵亡。是盖追赠也）。是年，奉四川巡按监察都御史并都部，按三司案委，往岩州、杂道抚谕。天顺六年，奉都司札符，调土军一千随副总兵官许贵征剿山都掌大坝苗夷，以功赏银牌三面。又从征松潘等处，赏锦缎八匹。生六子，名文林、文明、文广、文韬、文炳、文华。成化八年，以子文林功，赠武毅将军，妻杨氏赠夫人。敕存。

高文林字茂材，号竹坡，通晓诗文。成化二年袭职，遣使人

觐。八年，受敕四道，追赠其父母，授文林武略将军，妻聂氏夫人。十年,[①] 受钦差镇守太监梅忠等按验，与董卜、鱼通二宣慰使司及千户头目等300余名到司构和宁息。十三年，征司兵1000，随太监梅忠、巡抚张赞、总兵夏彧等兵，进征松茂，以功赏银牌2面、银碗1对、彩缎4匹。清乾隆十一年，奉旨入祀成都忠义祠。子四：勋、烈、煦、烋。

高勋字铭鼎，正德二年袭职。生子四，名继恩、继光、继爵、继禄。继恩嘉靖八年袭职，数载乏嗣。按《明史》云："正德十五年，招讨高文林父子称兵作乱，副招讨杨世仁亦助恶，命四川抚按官讨之。初，文林与芦山县民争田构衅，知县屠峦处置失宜，遂致叛乱。逾年，斩文林，擒其子继恩，择其宗人承袭。"《雅州府志》卷十云："正德中，高继恩与副招讨杨世绳侵芦山居民土田，强种粳稻，而芦民代之输税。知县屠峦，教民习弓矢，擒高氏头人下狱。高氏聚众来劫，峦子某督役追捕，反为所害。既而高、杨又合兵攻芦山，大事掳掠，村舍为墟。事闻，命游击曹玉讨之。时有司已用间谍，令高、杨构怨，世绳遂擒继恩送按察司狱。后高氏亦擒世绳送按察司治之。皆伏法。"据是，则高继恩于正德十六七年因扰害芦山事伏诛，未曾袭职也。《明史》云"父子称兵"，盖谓高勋父子，与文林无涉。特因文林名高，遂误及之耳。"逾年斩文林"，当是斩继恩之误。文林于成化二年袭职，至正德十六年，已五十四年，安能尚在。《高谱》称高勋正德二年袭职，则文林当于正德初死，足证《明史》之误。

高继光，嘉靖十一年袭兄职（按：当是袭其父高勋职）。生三子，名定、乾、宰。

高定，字静伯，号梅川，嘉靖三十二年袭职。一子仲德。

高仲德，字寿吾，号玉案，万历十七年袭职。中年不禄，妻刘氏袭职。一子基。

---

① 《高谱》作"三十年"。然成化、弘治皆无三十年。实讹。

高基，字孝白，号醒麓，万历四十八年袭职。以助讨奢贼功，诰赠父仲德武略将军，母刘氏夫人，生母张氏宜人。授基武德将军，妻李氏宜人。李氏，龙安土府之女，生二子，名跻泰，登泰。

高跻泰，字九如，崇祯元年袭职。张献忠军入蜀，跻泰驻兵飞仙关拒之。受督师户部王（余考是王应熊）、总督樊（一蘅）、军门詹（詹天颜）又军门范（文光）、经历李（未详）手札奖励。以弟登泰分管灵关。献忠破雅州，执跻泰祖母张氏胁降。登泰伪降，易祖母归。遂骂敌死（乾隆四十一年八月，奉旨入祀成都忠义祠）。跻泰率兵逐大西朝（张献忠所建）芦山守将李国杰，雅州守将王国臣而还。顺治九年三月，赴嘉定平西王吴三桂营输诚。已而高承恩据雅州，奉明正朔，恶高氏降清，以兵讨之。跻泰突围赴保宁（时清军以保宁为大本营，抚院胥驻于此），导清军规复川南，以功授职。十六年，颁天全正招讨司金印。加封都督签事、龙虎将军。生二子，名一柱、一桩。

高一柱，字正国，能诗文。康熙十一年袭职。十二年，赴京朝贡。十三年，敕赠武略将军。十九年，助清勇略将军赵良栋讨吴三桂军于黎、雅、建南，以功加都督签事、荣禄大夫。二十二年，奉特旨内升四川等处提刑按察使。康熙五十三年六月二十三日，颁赐天全六番招讨司正招讨使，驻扎碉门，第六千六百四十三号铜印一颗。生一子，名若播。

高若璠，康熙四十七年袭职。五十九年，调土兵500名，命中军游击高廷年率领，随大军征藏。六十年凯旋，以功十等，加左都督，统西南土司。雍正五年二月，奉旨改流。六年，以违法被参，迁移江西南昌府城东盛门万宜巷，赐田六十亩。子振邦、振义，无职。（据慈朗寺题梁，其世子名振珪。）

上高氏土司世系，据高氏族谱删削冗文俚句，略加考订写成。谱中过于荒谬之处，及所附诗文、诰敕，均予节去。

六、杨土司世系（上）

据《灵和乘略》谓："天全杨氏出于汉赤泉侯杨喜。汉武帝时，有杨端者，自山西太原，以骑将从拔胡将军平西南夷，留镇青衣灵关。外驭诸羌，世守其土。其裔杨竦，为益州从事，击封离叛夷，降其部三十六种。有子令田，平三襄污衍夷，率徼外诸种落内附。汉帝嘉之曰：'汉乃得此良臣。'封为奉通君。廷光二年，旄牛夷犯灵关，令田以西部都尉击破之。于是以西部为蜀郡属国，以都尉领四县，职如太守。蜀汉建兴中，有杨逢者，从武侯南征，以功封于徙阳和川。"

"唐时，有杨清远，其先与沈黎诸家皆称王，唐盛乃革王号，卒葬黎州汉源县东，至今犹称'王墓'。"

余按此墓在今汉源街之白马寺侧，《明统志》称"唐三王墓"。三王者，唐时黎州西境有氐人刘、杨、郝三姓，皆称王，详具《唐书·南蛮传》。余考汉源为郝王墓，刘王墓在泸定沈村，杨王墓应在天全境。此称汉源为杨清远墓，系缘世以三王混称而误。查天全古墓甚多，"忠孝乡有将军铁坟，乐蔼乡、三江口亦然。和川宝子山亦有古墓，俱岿阜靡塌，不应无指"。（《灵和乘略》）杨王古墓，应于此中求之。惜萑苻遍地，不能踏查也。

又云："唐更置各羁縻州，为世袭刺史。天宝初，灵关、和川、始阳为四镇之三。有杨端者，于乾符中，受芦山郡下都督府之职。"（《灵和乘略》）余按唐雅州曰芦山郡，乾符为僖宗年号，杨端史事别无所详。大约杨王之族，在唐颇盛。唐末黄巢之乱，僖宗幸蜀，颇招远夷兵马平乱，或曾假杨端此职耳。高土司族谱对杨端事记述颇详，而为文鄙俚可笑，节录于此，以资参订：

唐太宗二年，有杨端公，本系山西太原府江邑人氏，儒医，

堪舆生理，至后溪落业。为卜锡公看地理，往来情密不舍，日夜相谈不倦。一日，卜锡公降诞官亭，满挂单轴。杨端公前诣贺寿，暂见得当时有翔公（高翔）咏木牛流马诗，情致浓美。向卜锡公求纸笔，刻时便书二诗以赠。诗云：“鹃啼风落剑山东，鼎足功成谨慎中；最是弥衡无器物，非关黄祖不英雄。闻道东迁汉室哉，干戈纷纷渡江来，桓温亦知王猛省，不遇苻坚不尽才。”卜锡公见此诗神清气爽，可敬可爱，两相投机，日来月往，至太宗九年庚子，开科选士，点得武状元黄巢，乃山东渠武县人氏，朝官貌丑，国母不悦，将状元当时削去。……遂反于藏眉寺，……皇太子高宗，奉旨追剿。该贼得有混唐剑，利害无比，将太子围困美良川口，无将解围。旨意勅调吾祖卜锡公，前往救主解厄，时卜公点土兵一千，请杨端公为军机参谋，二公同往。有皇叔李千岁讳克用，领兵救驾，十三太保李存孝为先行。端公为卜祖密用机谋，吾祖兵丁，黉夜偷过大营，密将川口一路，安定豪刀，下定利钉。次日，李存孝督兵大战川口。不出二公所料，贼兵由川口而出。卜锡公与杨端公督兵战前，存孝大军攻追其后。……贼兵狼狈，皆属漏网而逃。……合队回朝。唐太宗敕赐吾祖卜锡公为天全六番招讨使司正招讨使，招勇将军，宣慰使司都督签事。……端公封为天全六番招讨使司副招讨使，昭烈将军。……

大抵杨端之事，土人传说如此。修《高谱》者，砌补时代人物，张冠李戴，种种可笑。要杨端以唐末勤王功授职起家，则可信也。至今高姓，皆谓杨氏由高氏属僚起家，大约即据此谱。杨氏族谱则否认此说，谓“唐置八州，世袭刺史。于时杨氏效绩，至称都督，从韦节度兵出灵关，定峨和，逾的博，围土番，与有功焉。故前有卢照邻‘仙佩下灵关’之赠别，继复有杜少陵‘八州刺史思一战’之叹咏。僖宗乾符间，嗣端以主诸番互市著。”意谓杨氏早于唐初为世袭刺史，高氏远出其后。余查杜诗之八州刺史，指西山八国（东女等国因吐蕃逼而东迁降唐，

安置于松茂西山者)，而从韦皋兵出灵关等路者，为三氐王。谓天全杨氏，出于氐王杨氏，甚近理。谓其为八州刺史之一，则非也。

《灵和乘略》又云："五代孟蜀之际，有杨侠夫，为碉门鱼通等处安抚司。宋仍蜀旧，但以碉门等处安抚分隶雅州。南宋乾道间，杨成以抚绥沙坪土番，加授碉门、和川宣抚使。"

以上皆掇取杨姓闻人著功西南者为谱，不必即其祖先。盖仍是一般修谱陋习。然皆取材正史，较高谱之附会裨官者为胜。据云："旧谱，侠夫字乘冕，号未著。"则铎仲所据之旧谱，亦必有若干荒唐文字人物，羼乱其间，与《高谱》相似。铎仲特曾删削之，存其史籍有据者数人耳。

七、杨土司世系（下）

元宪宗时，仍前分设碉门鱼通等六处安抚宣抚司。天全碉门宣抚使杨可大，字应久，辖和川、碉门、始阳、灵关之地。元世祖分其地，置天全六番招讨使司，可大为天全招讨使，卒于任，葬凤水峡银甲祠后。杨管袭职。

杨管，字卓蒙，武宗时至大都入觐，赐佩珠银印。

杨嘉始，字如先，袭前职。仁宗延祐、英宗至治间，俱入觐。附杨朵儿为宗，信用番僧，曾以金银手写藏经。（按：此为元代天全流行喇嘛教之一证。）

杨乐鲁，字疆千，袭前职。泰定、天历间，兼始阳镇。崇修大悲寺，铸钟纪事。

杨藏璞，字和宝，元顺帝元统初袭职。洪武四年归明。

以上元代四世，墓皆在凤水峡内古濠坪银甲祠后，只一碑列次名字，不著配氏。独霸王山一碑，镘"诰封夫人高氏之墓"，傍列孙男杨钦立。则知为藏璞之妻也。

藏璞子允忠，字干国，洪武二十三年袭职。妻孔氏，生七

子：钦、铭、玺、钰、矿、鉴、铎。洪武三十一年卒，合葬霸王山。子钦袭职。允忠有弟允武，字匡国，洪武二十五年，以擒月鲁帖木耳，晋爵广汉元帅。归游扬州，被人鸩杀。归葬思延漕村。

杨钦，洪武三十二年袭职。建文中卒，葬霸王山。无子，弟玺袭职。

杨玺，幼为僧，名觉玺。袭爵后，因以玺名。永乐中，曾入觐。配王氏，育二子，名显昭、显英。宣德初卒，葬霸王山。子显昭袭职。

杨显昭，娶高氏、刘氏。正统初卒，葬霸王山。有四子：怀、恺、性、忻。怀袭职。

杨怀，冲龄尚气，同高氏朝会争长，致酿兵祸。长嫡皆亡。次嫡文全，始二龄，弟恺抚之成立，后得袭爵。（按：与怀同时之土司为高崧，文林之父。前述高文林传，所云“构和宁息”，当即指高、杨争长事也。）

杨恺，字德余，景泰二年摄土政。以功卓异，至署建南宪副之篆。摄二十余年，归政于其侄文全。成化四年卒，葬和川卧龙山仰天坪。茔工极巨。先后娶赵氏、李氏，生子文忠、文林，皆居列族。

杨文全，字韩实，号松坡，成化二年袭职（按高文林亦是年袭职）。十五年卒，葬落阴村山麓，碑题“上轻车都尉”，盖承恺之勋阶也。妻王氏，育子方。

杨方，字镇远，成化十六年袭职。正德间卒，葬霸王山，有碑。娶成都将军何钦之女，名淑荣，生二子，名世仁、世杰。妾乔氏、李氏，育子：英、雄、经、纶、安、昌，共八男。

杨世仁（《明史》作世绳），正德间袭职。以助高氏兵，罹祸（指争芦山民田事，详前），葬霸王山。残碑只存数寸。妻高氏金姐，育子泰。

杨泰，嘉靖三年袭职，以拒谏擅杀，致干重典。葬所无考。无嗣，以世杰子合袭职。

杨合，字龙山，嘉靖中袭兄职。嘉靖三十一年卒，葬落阴。杨升庵曾有赠联。妻高氏寿媛，育二子，名时誉、时春。时誉袭职。

杨时誉，字靖南，嘉靖三十八年得袭，在职十年卒，葬落阴。妻王氏，生二子，名位、传。时誉卒，子幼不事，王氏抚位摄政。甫二年，时誉弟时春为乱，王氏与位及传并被害。嗣绝，以世杰子合之从弟愈袭职。

杨愈，号龙冈，万历五年入继时誉，袭其爵。屡懋战功。二十八年，以选锋为将军刘綎前驱，征播，阵亡于娄山关。赠上护军，晋阶龙虎将军。归葬思延下甲金磐之阜，为悬棺。碑著“黄太君，袭子时和所立也。黄氏名守贞，生时和，后更置妾，生时标、时栋。末运皆得袭。”

杨时和，字正台，万历二十九年袭，得荫宣慰。在职三十余年卒，葬仁义乡高梁山。有碑，题“勋晋上轻车都尉”。娶王绅女震乾，生子之鼎，时和卒尚幼，王氏摄政。

杨之鼎，天启间袭爵，甫十余龄，佻达喜事。先娶芦山江绅女，嫌不媚，居之别院。更娶黎州曹宦女，名满玉，生子祖荫。崇祯三年，因愤事失刑，被弑。母与妾及一子同罹于难，吏民收葬于碉门治后山麓。

杨之明，字中天，愈庶子时标之子。方之鼎被害，思廷宗人辈拥江夫人自芦山入靖难。未几，江氏亦卒，乃请以之明承袭。时崇祯八年也。顺治元年，张献忠陷蜀，遣将徇雅州。之明率土兵拒之，兵败被执，不屈死，弃其尸锦江。妻洪氏，亦能兵，率诸婢自成一队以战。兵败，自经于雅州山中。乾隆四十一年，追谥之明。愍烈。《天全州志》曰：“献贼入蜀，分遣贼党赍符印赂土官。降者仍其职，不降者杀之。之明斩其使，按刀泣与部下曰：‘……能共义愤乎？’皆泣曰：‘诺’。乃椎牛飨士，统部将陈国富而下四十八人，扫境出师。同时之起义兵者，成都诸生朱凤伊（旧《四川通志》作“进士”），阆州诸生郑延爵（《旧通志》作川北举人）。而与之明分司天全之高招讨，约以兵来会，

临发乃送款于献忠（事详高氏世系条）。其族人杨之铭、之乔，并受贼赂，反以兵拒之明于飞仙关。之明与贼遇于总冈，……贼败溃，益发精锐来战。再遇于邛州南桥，自昼鏖战至夜分，贼骑愈多，遂不得脱。然亦无肯脱者。之明与陈国富而下四十八人，洪氏及诸婢皆死。……雅州人至今祠国富为土主云。见《陇蜀余闻》及杨垕诗注。[1]" 大抵之明之毅然拒献忠，颇受朱、郑二生劝导，而洪氏与陈国富力赞义举，亦有关系。

杨之乔，字伏龙，愈庶出时栋之子。之明既出拒献军，之乔即纠众踞土署。肆杀失道，众叛，乃逸入穆坪，不知所终。部民迎立杨恺六世孙嫡宗人常，时当顺治五、六年间也。

杨常，字中行，顺治壬辰（九年）赴嘉定投诚，授都督签事衔。卒葬忠孝乡凤仪山。妻李氏，育子先桂。李氏别葬渔溪山，俱有碑。

杨先桂，字秋馥，顺治丁酉（十四年）袭职，以军功赠一品服传世。卒葬和陵乡较场坪。妻邱氏，育二子，名自仕、自唐。

杨自唐，字翊清，号清藩，康熙辛未（三十年）袭职。猿臂善射，亦通诗文。调理穆坪沃日瓦寺之乱，攻破西炉大冈之役，并著勋劳，晋阶左都督，封荣禄大夫。雍正五年，川陕总督奏请改天全为州，迁高杨二土司于江西南昌。六年，自唐卒于章门，年七十一矣，葬南昌桃花塘。有子二，名大业、振业，俱有文采。天全六番招讨司副使一职，迄自唐止。

---

① 杨垕，即杨大业之子，乾隆癸酉科进士，早卒。有诗名，与武宁汪轫、铅山蒋士铨、南丰赵由并称“江右四才子”。著有《方悦录》（又名《耻夫诗钞》），多有咏其家世之诗。《天全州志·艺文志》收有其诗。垕有三子：蜀年、蜀御、蜀雨，俱习文，二子曾中乾隆乡试。此后即无闻。

八、高氏三诗人

高杨两土司，世有能诗者。高氏则高文林及其子勋。后五世有高一柱。其一时郊游宾客皆尚吟咏。高文林题《禁关瀑布》云“百尺飞泉玉练垂，年年清响禁门西。长怀血战归来日，曾挽天河洗马蹄”，颇具雄浩之气。《高谱》所存，尚有《奎章阁》，《怀葛楼》，《英烈侯庙》，《慈朗寺》，《景苏亭》，《清凉寺》，《大悲寺》及《天全八景》诸诗。

高勋《咏慈朗寺》云：“踏破苔花游宝地，龙团烹雪话前因。看来尘世奔波客，争似僧家自在身。篱捧轩窗山色净，蔬镶畦圃芋苗新。眠云卧月浑忘倦，赢得心无半点尘。”殊有静悟活泼之趣。

九、杨氏三诗人

杨氏在元明两代，皆无文学可称。故其世业，远不如高氏之煊赫。杨之明颇通文字，起义讨贼败死。冷砧飞龙寺，曾有其题壁云：“几年薪胆筹吴怨，岂料今游噩梦中”（见《灵和乘略》）。然非能诗也，能诗自杨自唐二子始。自唐长子大业，字藏用。康熙十六年生，时自唐二十一。次子振业，字铎仲，生年失考。自唐猿臂善射，恂恂儒雅好诗文，无所著述。二子皆嗜吟咏，才兼文武。自唐每奉檄调，出征在外，留大业摄土政。高杨两司虽世婚，而积不相能。高氏乘自唐远出，结瓦寺沃日兵袭杨氏。大业能以奇计击败之。穆坪使人乘夜刺大业，大业从容发袖剑殪之，其才勇如此。年五十二，随自唐迁江西。乾隆二年卒。铅山蒋心余题其遗集，有“箧中遗诗尚万纸”句（《灵和乘略》谓其有诗词二千首成帙）。振业常随父自唐行军，草檄飞书，挥

毫立就。以军功官都司，而性嗜文学。从父南迁后，弥慷慨激昂，以诗自见。撰有《灵和乘略》。

大业子壆，字子载，一字耻夫，雍正初生于天全，6岁能诗。从祖及父叔迁居南昌。由博士弟子贞充乾隆癸酉选拔。性至孝，不仕，与武宁汪轫、铅山蒋士铨（心余）、南丰赵由，并以诗名见称，号为“江右四子”。世忘其为天全人也。年三十二卒。所著诗曰《方悦录》，又曰《耻夫诗钞》。

蒋有《天全宣慰使歌》，为杨翊清赋，五十八韵。《题杨庄用遗集》五十八句。《赠杨文铎仲》二十二韵。《哀杨子载》五十六韵。并盛称杨氏功德才华，悲其南迁，伤其困踬。句句沉痛，不啻为杨壆吐郁，足见其交谊之深。其悲自唐南迁云：“文夫立业既不朽，功名爵位轻毫厘。黄杨老去际厄闰，池鱼罹祸徒嗟咨。世禄虽替国恩厚，敢以远谪伤仳离。白帝江陵一日下，山盘峡束哀猿啼。汉水连天吊黄鹤，危楼白尺横江矶。冲风冒雪一登眺，公前曳杖二子随。兴衰满眼忍回首，关河莽荡人民非。系艇章门疾已革，一家八口同卑栖。斗牛无光将星陨，儿存儿殁诸孙饥。”又哭杨壆有云：“日一登君堂，不忍见君母。泣言饭粗粝，三雏需哺谷。掩涕引君稚，正冠揖君妇。故人均叔嫂，存问亦云久。君母诉寒饥，掩覆妇为剖。忍饥说固穷，暗泪滴空卣。为言夫虽殁，一介宁妄取。存亡系天命，冻饥勉毋苟。语毕颜色和，心苦面微忸。麻衣敌霜雪，椎髻操井臼。奉姑一脔肉，抱子匿檐庿。终年啜糜粥，珍错视齑韭。”写壆身后贫窘及其贤妇，如见其人。并足当杨氏史料。

十、杨蜀御重修诏祖坟茔碑记

天全六番招讨司故署，即初改流时之州署，在黄铜坡，现已变为民宅。旧日墙垣尚存基址，堂庑园庭皆可按验。或传此为杨土司署，或云高土司署，或云杨、高两土司会合办公之署。高氏

本署在始阳，杨氏本署在今县署东侧。改流年久，传记阙佚，未能确指。总之，此是一故土署也。故土署前有池，池上有碑，半陷土中，字已漫灭。闻旧曾辟作公园，旋复圮废。今成黄铜坡居民倾积渣滓之处。

天全中心小学校长李家楷，家故土署侧，导余往观一古墓，在故土署西数百步民田中。一碑，字已剥蚀模糊。再三扪剔，得"大明万历二……"等字款识。中行仿佛为"诰封怀远将军杨……官墓"。察其四周，更得一碑，字颇清晰，云"皇清诰封荣禄大夫前天全宣慰使左都督之高祖杨公讳诏官墓"。"裔孙明公，衍基……等重立"。碑阴有"敕封怀远将军杨公讳诏祖坟重修碑记"。杨垕子蜀御撰文也。幸没于土，其文《天全州志》未收。余故雇工伐土，录存之如次：

"按杨氏自汉赤泉侯嫡裔名瑞，从山西太原肇迹。于元封中平西南要隘，留守邛笮，遂为川南始迁之祖也。唐宋元明，历世以刺史、都督、安抚、宣抚、招讨使、宣慰使等职，食土受封。传及本朝，我祖中行公讳常，于顺治壬辰授都督签事。丁酉秋，馥公讳先桂袭爵，懋建边功，上赐一品服色。康熙辛未，曾祖翊清公讳自唐，军功晋级左都督，诰封荣禄大夫。嗟乎，杨氏数千代之基业至此而极盛矣。嗣吏议以内地应归郡属，我曾祖乃改迁江西南昌，迄今四世，唯以文事武功，力图报国。祖讳大业，与叔祖振业，诗学冠豫章。父讳垕，于乾隆癸酉科选举廷进士。不幸早逝。赖母氏苦节教养，蜀御与兄蜀年，同科中试，乾隆庚子科乡闱。弟蜀雨亦读书有成，今会试礼部。御奉慈母命，来全祭扫。伏见各处茔墓，虽荆蔓重封，而规模未改。如仰天坪恺祖，古墓坪时辉祖，凤仪山常祖，渔溪沟常祖李夫人，河林乡先桂祖，永兴场鹤山自唐祖高夫人，官山叔祖母郭淑人之墓，尚能保护，心窃喜焉。唯州郭外先官署右黄铜坪，我八世祖前明敕封怀远将军诏祖，并董太夫人昔年官墓，今属田庐。甚至放牛牧马，人畜践踏，种种不堪目击。用是集我天茔合族协助而重修。于近

坟之前后左右，筑以墙垣，植以树木，并勒碑以垂永远。御远隔江西，不能按时享祀。愿我合族，念切一脉，时加培护，不致终为强梁侵蚀殆尽。庶我祖在天之灵，不没于地下。亦以见我杨氏之后，不忘其本也乎。是为记。八代孙蜀御撰文。凤毓书丹。族长仕华、作璠、凤毓、全德。经管全美、登璠。乾隆五十年乙巳季春月　月　日天茔合族公立。"

查杨垕生于雍正元年，6岁随父祖徙江西，乾隆十九年，年32卒。遗孤尚幼，见蒋心余诗。据此文，则垕凡三子，长蜀年，次蜀御，同中乾隆四十五年（庚子）乡试。季蜀雨，亦读书有成。蜀御于乾隆五十年奉母命人蜀省墓。撰此碑记，足补杨氏史乘所未记。

再查《杨氏宗谱》，爵位继及图中，无杨诏其人。则《灵和乘略》，尚未采访及于此墓。疑诏系与杨愈同时，以军功得授怀远将军。未曾承袭土职也。记云八世祖。查《杨氏宗谱》，杨泰、杨合、杨愈，皆列于八世祖。诏当是其弟兄行。重立碑所称"荣禄大夫前天全宣慰使左都督"，指杨自唐也。自唐"之高祖"，即杨常之祖父，应与泰、合、愈同辈。是杨诏者，杨恺之元孙，杨常之祖，杨自唐之高祖也。恺后退居列族，自常始为土司。诏之怀远将军，为自以军功，博得无疑。万历间，征播之役，天全杨氏出兵甚多。土司杨愈阵亡于娄山关，赠龙虎将军。杨诏当是当时同死王事者也。

十一、高普锡墓

天全禁门关，有古墓，在番市侧山麓土坎上，由土人指导往观之。有碑镌云："大宋诰封昭勇将军始祖高公讳普锡，夫人讳赵氏墓"。"祀男高喃、媳孙氏"。"乾隆五十七年季春吉日合族等重建"。查《高谱》，只有卜锡、宝锡，无普锡。卜锡封昭勇

将军，宝锡无将军称，则普锡即卜锡也。卜锡生楞泰，无喃名。喃与楞泰，颇似一音异译。似高氏确于宋初已有土司。碑虽乾隆时重镌，必有旧碑作据。不然则墓与夫人子媳姓氏，无从造列也。

十二、天全州牧

雍正六年，废天全六番招讨使司，改天全州。原任南部知县曹元颁代理知州事。即土署为州署。七年，首任知州王世睿到任，山东章邱进士也。任一年去。嗣董、刘二任皆只一年。盖改流之初，文物未备，居俗朴野，官吏恒鄙陋之。辄思迁去故也。雍正末，山东举人胡琏莅任，请筑州城未准。乾隆十八年，湖北孝感进士萧维耀莅任，始建学宫。二十七年，贵州铜仁举人徐镇任，始建州城及州署。三十四年，直隶举人段琪任，始建和川书院。五十七年，始设天全训导。据《天全州志》，自雍正至咸丰百三十年中，凡州官 81 人，89 任。计得进士 5 人 8 任。举人 25 人。副榜 4 人，拔贡 7 人，其余监生佐杂之属得 47 人。足见天全虽设为州，而政府对其一切建设，皆未积极推行。选任官吏，尤多下驷。然其间颇有发奋自振，不因谪在边州，而遂颓废者。得陈登龙、方同煦、陈松龄、陈矩四人。贤人善政，至今为士民所称。

陈登龙，字秋坪，福建闽县举人。乾隆五十五年任知州。性嗜舆地之学，在任三年，踏勘州境殆遍，于全境山川险要了如指掌，所至随事化导人民，奖励敦内行者，或请旌之，或表其宅。边野民风为之丕变。时天全虽已改流六十余年，未设学官，岁额进弟子七员，暂附郡学。至陈，始请裁芦山县学训导，移设州学。扩学额。设廪膳，增广生各十名。撰有《天全设学碑记》。陈既周历全境，勤访博咨，所得甚富。拟创修州志，因调理塘粮员去，乃以所访稿为《天全闻见录》，为州志滥觞。其后，遍历

川康，撰有《蜀水考》，为地学名著。

方同煦，号柘野，湖南临湘进士。嘉庆二十三年任知州，在任六年去，道光五年复任。其后暂去，旋复任。至道光十三年去。为政精明，豪强皆敛迹。善于化导，兴学奖士，成就人物颇多。捐设乡学八所。创建始阳仙峰书院。改建和川书院。扃门严课，一州文学大进。其时茶商欠课七万余两，为之力请减引。创建多功河铁索桥（文新桥今圮）。每有词讼，随堂讯决，案无留牍，民颂仁廉。著有《获椽余草》行世。州境遗文，有文《新桥记》、《新设天全乡学碑记》、《捐建天全考棚记》、《武庙重修记》及与绅民倡和杂诗。余曾于王少午家见其遗墨。

陈松龄，号莲汀，福建台湾府台湾县人。道光乙未举人。咸丰七年任。勤廉好倡义举。表彰诗文，旌奖节义，体恤寒畯，鉏治莠民。多有善政。创建天全州试院与州志。州境遗文，有《万安铁索桥碑记》、《水洞沟桥碑记》、《峨袍山观音寺碑记》、《白衣庵记》、《天全州捐修考棚告示》、《谕士子文募修州志启》、《万善铁索桥序》、《陈芗池明府太翁七十寿序》、《王氏古槐堂宗谱记》、《徙阳竹枝词序》暨与绅民倡和诗。

陈矩，字衡山，贵州贵阳人。光绪末任知州，政绩无可查。口碑颇多。传其人博学风雅，士林极敬重之。嗜石，得天全奇石51种，著为《天全石录》行世。曾引龙洞水笕过禁门关，入州署中，称龙泉堰，又曰梦泉。自撰《梦泉记》，其女公子清书之，县人方鳌山镌，嵌万寿宫壁间，世称三绝。民十五年，被驻防团长钟学坚取去。查陈氏石录，系光绪癸卯锓版。录有《庚子九月十四日劈龙洞记》。则陈知天全州在光绪二十六年至二十九年间也。又谓“辛丑二月获奇石于大川奔流中”。则光绪二十七年曾出巡至大川也。

十三、宝兴贡砚

宝兴外朗江水下产青绿石，宜作砚。清代列为贡品，故其地

曰贡石乡也。其石中含天然铜点。故知其青绿色，由铜质氧化而成。天全周子君家，藏一砚，长尺许，略作卵圆形。细端镌葡萄盘郁，五鼠出没其间。鼠眼即运用天然铜点为之。细察亦有嵌配者。葡萄枝叶卷须皆空镂，凡三层。阔端为砚田，松竹梅交互绕为边缘，与葡萄枝叶相衔。配银杏木盒，厚共二寸余。云旧穆坪土司镂以贡光绪帝者。另有一砚，镌双龙捧日，为备贡西太后者。皆天全方鳌山父子镌琢，阅三年乃成。国变后，龙砚为王渠所攘。红军过后，辗转入旅长刘恕臣家。此砚为周所得。第十七区行政督查专员刘镛曾携往成都花市陈列。索价四万元，未售。余抵天全即问之，多方借阅，得见。工虽细，不甚大雅，未足为奇物也。

穆坪旧属天全，故《天全石录》收有外朗贡石二种。而前州牧陈松龄著有《穆坪砚石记》。记云：

砚之用，发墨，不损毫，二者尽之矣。不损毫，常砚皆能之。唯发墨之妙，非细心亲试不知也。砚粗则挫墨，细则拒墨。玉肌腻滑，拊不留手，着水研墨，油油然若与墨不舍。墨愈坚者，其恋石愈甚。当以他砚并之。水之分数同墨同，手同。竟日用之，他砚则稜角软腐，反张。唯穆坪之砚，可免此病。以他砚易之，顷刻不胜其苦矣。砚槽之水，隆冬极寒，他砚常冰，而此独否。具此数妙，虽质朴无文，犹将拂拭用之。况其体质之美者乎。夫石莫盛于端溪，而天地之菁华，日消月剥，数百年来，文明之璞割裂无遗。山川真蕴，元气已就耗竭，再数十年，将成陵谷。云汉之扶舆，江山之荣卫，已无复完。将无复有问津者矣。夫石以细嫩光润者为上。其发墨与否，久而后贵。初出，未有不发墨者也。穆坪之石，虽稍逊于端。而石理未剥，精华未裂。气韵颜色，绚采熊熊。有若涧沚细藻，朱碧莹然，繻缕隐隐者。有如鱼儿队行，春花明显，如石花菜者。有游扬如云气，如薄罗，亦移人情者。有碧色数晕，对之奕奕射人者。皆扶舆之脉所蕴闷也。虽精理未泄，明不著于人寰。然其佳处，固不可没也。因为

之记。

外朗砚石，仅次于端，此为定论。陈矩《天全石录·春波影》云：

石产穆坪外朗江心。江即说文所谓沫水也。石质青文黑，状类波澜，起伏中时露金痕。冬不冻，可为砚材。余获一盈尺者，波文中露龙尾，尤异也。此物春夏向江浪如山，不易采。冬浪平，乃垂巧匠琢取之。旧例充砚贡。六年仅贡五砚，盖难之也。……铭曰鸭头泛影，绣石玲珑。色媲唐窑，云破天青。

石录又有“古苔痕”、“鹦鹉璧”二品，亦皆外朗砚石。古苔痕云：“玉溪产白石，坚润若玉。有斑文作墨绿色，酷肖苔痕。金点纵横，灿烂可爱。制为砚，颇养水。受墨佳品也。”鹦鹉璧云：“石产穆坪外朗江心，绿质而黑文，艳如翠羽，润比良玉。江心石以不退墨胜，此并以色胜……”。玉溪即邓池沟，在外朗附近，所产佳石称邓池玉。富绿斑，亦铜质氧化成也。坚者为砚，软者为器。外朗贡石，特其类之质坚者耳。陈氏又得盈尺巨砚，名芭蕉绿，云“得自灵关小红林。与外朗江石色同而质逊”。盖亦贡石之类也。

外朗贡石，初出土色青白，质粗如普通砂石，琢后始润，坚而耐久。贵家碑石喜用之。前川督刘甫澄墓碑，曾取此石。已得一巨者。山道险远，至今未曾运出。

十四、方鳌山镌石

石工方鳌山，天全忠孝乡小河子人，善镌石，生五子，其一子蹶，失名，通呼周跛子，独能绍其业。鳌山专为穆坪土司镌刻贡砚。作品今无可见，多被豪吏取去故也。年老返天全，以跛子

人穆继其业。鳌山虽不学，而意趣娴雅，无俗致。不仅手技巧妙而已。晚年为陈衡山镌《梦泉记》（详前）。极为士流称道。清末卒。跛子失名，本年始殁。工巧足绍其父，情致多失大雅。擅长葡萄图案。周子君所获砚，即出于其手。

余所见天、芦、宝三县明清古刹，率有高六七尺之镌石香炉。雕镂空花人物，极其工细。其侧皆留素幅，备镌施主与工匠姓名。尤以明弘治、成化、正德三朝作品为多。查镌工署名，为汉魏成例。当时镌艺甚尊，镌术亦佳。后世镌技日下，其艺亦日贱，不复得署名矣。明代因土司提倡雕艺，罗致川中最高镌匠来边，如金宝父子来自嘉定，见慈朗寺石炉。冯守相来自荣昌，见大慈寺石炉等是也。此等石炉，雕琢工巧，为内地各寺所罕见。乃其风趣颇与穆坪砚工相同。余因疑方鳌山父子镌石之术，导源于金宝、冯守相辈。盖此辈明代来边，备受土人崇爱，辗转延在各地镌刻。勾留日久，或落业而世其术，或得土人之巧者传其艺。世代相承以及于鳌山父子也。

十五、慈朗寺

慈朗寺，在天全州北3里，太鹏山麓。为附郭第一胜刹。相传宋明时西番人贡，自碉门起驿，此为其憩息之所。故曰“番寺”。据高氏宗谱，谓宋宁宗嘉定十五年，土官高金载建。据明尹东夏《慈朗寺记》，则谓宋元之间，上有道院。明洪武初，招讨使高国英新辟草莱。永乐中，高敬让始创古佛小殿于山巅。正统元年，西僧琐南札，爱山清绝，奏请建寺。敕遣内臣兴修，赐名慈朗。招讨使高凤，首营佛居。天顺五年，高崧绘塑梵像。成化七年，高文林始拓为七层大殿。包以田园，栏以垣墉云云。其正殿题梁云：“弘治壬寅，主司高文林修理。复于万历壬子掌印太婆刘氏捐资重建。皇清康熙五十年，募众重修。今于道光二年，岁次壬午，冬十一月募众重修……”云云。

环寺故以古柏胜，今颇凋残。光绪时，曾募建石壁，今亦已毁。唯各殿宇，大体尚存旧观。头殿塑灵关与风火二神像。有万历四十五年重修碑，下半已风化无字，上半字存。次殿三大佛及十八罗汉，四大部洲。三层即大殿。供毘庐等五佛。塑佛甚佳，高各二丈许。石座镌有乾隆五十四年修龛等字。而龛后相倚之“普陀胜景”龛，则题“乾隆乙未”字。是乾隆四十年，已塑普陀像，佛像不应后塑。五十四年，仅系配龛耳。此五巨像，当是高文林时所塑也。正殿两侧，塑十二圆觉，不逮芦山广福寺佳妙。第四层正殿，塑三大佛，亦佳。衣金被刮。梁题嘉庆三十二年等字。然察其塑像与石炉，皆明代物也。龛后弥勒殿。第五层观音阁，游者罕至矣。又后为螃蟹井，茂林直达山椒。往时亦有殿宇。

大殿之左，旧有石室，今毁。其石右侧，别有园庭书舍。往时州中名士，例以时会文于此。今虽颓败，清雅遗趣犹存。今文会久废，唯每年花朝、端午、重九等日，州人士聚游于此。裙屐杂沓，一时极盛。

十六、慈朗寺石炉

慈朗寺佛像已剥，石室已焚，钟鼎无存，碑碣残毁。所可珍者，唯石炉数座而已。前言方鳌山镌石，渊源于此等石炉。兹特记此诸炉形制如次。

大殿毘庐五佛前，凡石炉三座。最中一座，工最精。凡六级各一石。下级为座。四脚外，镌花叶盘郁形，皆镂空，达于三层。座以上四级，皆方柱，各级柱底四周，装栏杆或云水。其上坐立人物，皆与柱离。第一级坐士人十三，各执书卷，杂镌狮象各一。中柱四方各镌一狮。第二级作仙佛漂海景，凡十六人。布袋罗汉与降龙罗汉可识。亦有乘马踏水者。方柱镌二龙夺日。第三级仙佛十三人，立栏楯间，有二着甲者。环柱浮雕唐三藏师徒

四众过火焰山故事。四级亦仙佛十三人，皆乘云气。有韦陀一像可识。柱之四角，镌四金刚负承炉盘。最上层炉盘，四方形，宽展为柱体之四倍。浮雕龙凤各一。各层人物，体态匀称，工作精细，毫无瑕疵可议。惜人头悉被妄人敲去，深堪叹息。炉盘后方，雕文云："奉佛大功德主，天全六番招讨使司招讨使，怀远将军高文林。同缘淑人聂氏。男高勋、高烈。男妇李氏，女高氏，婿刘祐。孙男高继爵、高继禄、高继恩、高继业、高继昇。金姐，同母太淑人杨氏。洎一家等，发心喜舍。□□□造香炉一座，永供佛□祖。乞禄位增高，寿年绵远，后续联芳者。弘治五年七月初七日谨题。管家高旺，匠人陈伯林。"盖高文林手题字也。全高六尺余，座宽三尺，柱径一尺余。

此炉左右各一炉，规制与炉相似。雕工较逊。左一炉镌文云："证盟功德主天全六番招讨使司高文林舍财造炉。董卜韩胡宣慰使司觉善禅师锁南领占，喜舍白金一十五两。董卜番僧琐南吒叭，喜舍白金五两。祈各僧修行有庆，进道无魔，所求如意者。弘治五年七月初七日造。"此可知穆坪土司，明代曾以喇嘛主土政也。

其右一炉镌文云："证盟功德主天全六番招讨使司怀远将军高文林舍财造炉。长河西古敦地方精修翊善大国师表竹口，喜舍白金五两。董卜宣慰司番僧沙剌藏，喜舍白金一十五两。祈各僧修行有庆，尽道无魔，所求如意者。弘治五年七月初七日立。"

后大殿亦有石炉三座，各五级。与正殿左右二炉形制仿佛。中炉镌文云："天全六番招讨使司土官招讨使，怀远将军高文林，一家发心于敕赐杂黑清凉寺，乃祖高凤、高崧兴修，上塑三身绀像诸等菩萨。今高文林重修正殿，舍资诱请冈匠，镌镂洪炉一座，焚爇沉檀，上祝皇王万寿，中祈本宦职转加陞，边邦宁静，子孙绵远者。谨记。造炉功德主怀远将军高文林，字茂才。同政淑人聂氏淑玉。荫袭舍人高勋。女青女。在堂婆杨氏妙福。母太淑人杨氏善禔，妹善净。成化十年，太岁甲午八月吉旦竖。谨题。"其花座复有文云："管家高旺。嘉定匠人金宝。男金万

镒。”镌文之繁，为天、芦、宝各石炉最。清凉寺者，在州北5里。据尹东夏记，宋元时已有浮屠道院，岁久倾圮。永乐十四年，招讨使高敬让建寺。正统二年，高凤增修。景泰元年，高崧再增修。成化元年，高文林重修。此炉乃成化十年文林为清凉寺镌。未知何时移置于此。杂黑，当是夷人土名。尹东夏记则称云顶清凉寺也。成化十年甲午，较弘治十年壬子，更早十七年。当是高文林最先捐镌之石炉。其规制于毘庐佛前炉相似。下层空花石座，二层柱雕二龙。外轮罗汉浮海。三层乐官凭栏，柱雕四金刚，上文镌于后侧。四层四天王立云中，柱雕一龙。五层莲瓣为炉盘。

此炉之左方一炉，亦五层，工较粗。文云：“谨同舍财官族高昂，高心通，高贤……嘉定匠人金宝，男金万镒作。成化十年太岁甲午八月初四日立记。”右方一炉，制式略同。镌字被刮，仅存金宝等字。当亦同时为清凉寺镌造者。所异在其炉盘下之一柱（即上层石柱），乃明天顺六年李白宝所造。又早于金宝十二年。其石色亦与余级不同。其文云：“天全六番招讨使司招讨使，怀远将军，□□高崧。切见本处杂黑清凉寺，自元至于本朝，二百余年矣。其中佛像，数用资财粧塑，未令毁朽。延僧主持，焚香祝寿。覃及于予，只亏香鼎。捐金命匠，镌勒石炉，置之殿中，以为永远之记。大明天顺六年，岁次壬午四月吉日立。同发善缘母杨妙福，同室夫人杨善禕，女金冠女，弟高仑、高峀，男高文林。本山住持印显。……舍人高全，王昆。镌石李白宝□□□。”款识亦与他炉微异。大约高崧最先造此石炉，因某种关系未就，或因某种关系圮败。阅十二年，其子高文林更雇金宝父子补成之。又其后何时，被人与中左二炉同移此佛殿上也。

清凉寺余曾拟往游。已约士绅同行。将发，县府姜秘书来阻。谓前日土匪扑城，曾窟此寺。目前恐有匪留于此。以是未往。

十七、慈朗寺赤蟹

慈朗寺后有碣镌“螃蟹井”三字，井实池也，在竹林间。世人甚传此蟹神异，而见者实少，遂多误传。天全吕瑶松先生，耆儒硕德，不妄言人也。为余言“小赤蟹随时可见。世传中一巨蟹，从无见者。光绪二十四年，修业慈朗寺。询道士张伯斋。张云实有之。非凌晨蹑足窃窥，不能遇。吕时22岁，好事，如其言，翌日黎明，蹑脚往窥。甫近井，衣履触竹枝有声，闻有物投水，声甚重。疾前觇之，波澜颇壮，竟不见蟹。乃预除途间荆棘，日日候之。遂于四月二十七日晨，见此蟹。大如盘盂，赭色。泳行水面。窥之既久，拟拾井侧败竹竿触之。甫得竿，蟹已没水。自是不复见。”

《天全州志》：“慈朗寺大雄殿，遇积水处，辄有螃蟹大仅如钱，金光夺目，不与他处相类。”又八景图，慈朗晓钟幅，绘慈朗寺最后高台一殿，标螃蟹殿。则咸丰时，人徒知有奇蟹，尚未知有巨蟹也。

十八、怀葛楼

怀葛楼，在天全黄铜坡新街口。据高氏宗谱，谓高翔从武侯南征，还镇碉阳。筑碉阳楼以居。武侯谆谆诲民，有遗爱，其后返蜀，留翔镇此。翔因改碉阳楼名怀葛。其裔明司官高文林《题怀葛楼诗》云：“千载精忠说武侯，每于政暇一登楼。窗开八面晴云绕，籁卷三边瘴雾收。苦节非因妻子累，委身只为国家忧。怀思未遂恢宏业，不尽长江书业流。”《雅州府志》云：“招讨使高崧思武侯建。”

查武侯南征，以春日往，以冬日归，未及一载。周历七郡，

当时舟车未通，且系随地作战，安有暇时流连汉嘉，更何得旁涉硐门和川之境。返蜀取道江阳，见费诗传。且未过汉嘉，更安得留驻硐阳。《高谱》非通人所为，穿凿不经。未足采录。府志谓明招讨使高崧所建，较为可信。盖武侯虽未至硐，然雅州盛传其遗迹。高氏又自诩为武侯属将之裔，建楼以志追怀昔贤之意，未尝不可。固不必武侯曾践其地也。

《天全州志》古迹门，怀葛楼云："唐初，汉嘉都督府王果，巡视和川地，见俗茂民醇，景熙物和，遂谓徙阳县尹曰：'邑属黎元，四野肃清，各安耕凿，大有怀远葛天景象。'于时县尹适建楼以为游观，尚未定名。遂敦请王果大书'怀葛楼'三字，颜诸楼以为荣焉。宋元以来，代远年灭，而名号遗址犹存。景泰中，司官高崧，仍建楼于其地，而署以旧名。康熙间，初修省志，采风者至此。后世司官，数典而忘其原本，漫问而漫应之。遂以为高翔思武侯而建。不知高崧已系重建。而古者建楼题署之意，在此不在彼。"此段未识出何记载，颇似通人所为，疑出《灵和乘略》。盖高、杨两司世婚而不睦。杨氏自谓赤泉侯遣裔，而以高氏为夷种。对高谱所称之祖宗功德，悉不谓然。故疑其有此说也。然文中多冗字，又非《灵和乘略》原文。或者杨氏宗人曾有此说，振业未曾采收，后世窜入之尔。再考唐雅州，亦曰芦山郡，无汉嘉之名。徙阳为始阳镇，无县尹。纵云唐初曾经置县，县治亦在始阳，非硐门（今治）。该县尹安得建楼于郭外20里之硐门为游观哉。是此说亦属不经明矣。志文续云："久而复颓，今则乾隆间重建者也。"此则似咸丰时修州志者增入语。其下文又续云："按怀葛楼为高翔思武侯建，高翔系三国时人，非崧也。"非崧也三字，拥挤于最下一格。其文与上文牴牾。当又系咸丰后，高氏子孙补镌入者。

十九、天全将军庙（英烈祠）

自天全经打箭炉入藏，沿途多有将军庙。在打箭炉与营官寨

者，称郭达将军。世多知之。在天全县与岩州者，称开路将军。岩州将军庙，前于《泸定导游》已曾记之。天全将军庙，号英烈祠，在禁门关侧黄铜坡市外。殿宇宏大，今已圮败不堪矣。明余姚徐海与清州牧陈登龙，并撰有碑记。徐记颇涉荒唐，节云：

……按神乃后山之人。唐贞观初，郡之西去千里，吐番之境，有巨泓名曰西海。周三百余里，深广不知丈尺。中有十二孽龙荼毒生灵，殆不可制。于是邦人斋沐协恭祷于帝廷。偶夕，禁关之外，闻兵戈车骑之声，动摇山岳。居人起视，神丁鬼从，森卫左右，中有大神曰："吾乃太子炳灵之神，上帝命收西海孽龙。"俄顷，有跣脚红发青面银牙，衣绛袍，束碧玉带一人，即神也（将军神）立于道左。曰："吾禁山之神，颇能变化。闻大神西行，殄妖息害，愿随之一助其功。"诘旦，不知所往。浃旬间，唯见西海天地晦冥，雷霆震作，一时草木皆拔。顷间海干，水成赤血。人往视之，而孽龙尽殄矣。……唐宋时，敕封炳灵为碉门土主宣惠广化大帝，庙食龙头山阳。而神乃封为飞霞赤口大将军，谥英烈侯，庙食西山。县屡厄兵燹，逮我朝高杨二招讨，重建增修。成化十七年冬招讨使高侯茂才（高文林）、杨侯镇远（杨方）又撤其庙而一新之……每岁二月朔，合都官僚人士虔诚享祀。春祈秋报……祷无不应……。末署赐进士出身中宪大夫前广东按察使司副使余姚徐海记。

疑是天全经历。文格不卑，间有见碍字句。疑镌时有人就徐稿妄为，增益故也。其荒唐处，无论西海千里，人不能见。即如唐贞观世，此间尚无汉人，谁能传此故事耶。陈登龙亲牧是州，所记人地时较近情理。其文云：

英烈侯姓孟氏，有道行。隐州西老彭溪山中。先时，州虽为汉晋古邑，其治在今始阳镇。碉门东西河流，为龙尾峡所束。水道迫仄，潴为大泽，向有大小海子之称。神荒度山川形势，凿峡

通河，而碉门之水患息。然后人得平土而居焉。又于蒙山采茶子，于山谷间遍种之。教其民以树艺采焙之法。时方行茶马之政，民用利焉。行茶通番，由今小路。其时万山业杂，人迹不通。乃修碉门以西路，直至马鞍山三百余里，至今行人沾被，神之有功于天全大矣。故又曰开路将军也。昔秦太守筑都江堰而金川之水患息，今神凿龙尾峡而天全之水患息。功有大小，其利一也。而神又兴茶利，为瘠土之民所资生，则又似出李侯一等。神化后，屡显灵迹，水旱疾疫，求无不应。明时，封通天神主大将军英烈侯。州人奉祀唯谨。名庙曰将军庙，所居之地，名曰将军洞云。

将军洞，今无考。据文，应在老彭溪山中。其神像凶恶，与郭达将军相似，但不骑羊耳。大抵碉门以西，通番大路，宋元时已有将军神祀。康定将军，原亦此神。雍乾后始创郭达之名。遂与此将军为二神也。

炳灵庙，在天全城东，明洪武四年创建。称土主为炳灵者，取扬雄“江汉炳灵”之义，非即有人名炳灵也。果如徐海所记，神名炳灵，则署炳灵庙为渎神也。

将军庙侧有吉祥寺，园庭甚佳，亦高氏土司家庙。

二十、文昌宫铜像

文昌宫，在黄铜坡市尾。庙已圮，仅存正殿与铜像一座。余所见天、芦、宝一带金属造像甚少，铜像仅此一座。铸工之佳，亦目所罕遘。身材合度，肩背胸部袍面各有凸花团龙，颇精，亦铸成者。其余衣褶布署并佳，像殊巨，高一丈，阔四尺，头长二尺余。冠翅与须皆已失去。左后方有凸幅，镌字云：“大明国弘治九年丙辰岁正月庚辰朔十五日值甲辰良旦谨意”。年月日皆增干支，已为异文。末意字，尤不可解。相传明成化时，司官杨方

淑人何氏，无子祈嗣，梦文昌帝君许以八子。并预赐名曰仁、杰、英、雄、经、纶、安、昌。弘治九年，何氏重建此庙。铸此像，重千斤。后果生八子，依其名。然则弘治以前，此地固已有庙矣。

又传黄铜坡旧产铜。杨土司铸此像，即采此铜为之。像成而铜竭，无铜铸头，以铅补之。此说殊不足信。天全产铜地，悉在荥经连界诸山中。余察黄铜坡地质，不应有铜矿。吕瑶松云："天全旧有铜政局，在文昌宫，隶属荥经总局。然则黄铜坡三字，当作皇铜，乃国营铜业，禁民私采之意。"（汉源县之皇木厂，今亦讹为黄木厂，可作旁证。）以铜政名地，非即地产铜也。土司铸像，自可远道运铜。如此精工，何至以铅补头。世传以铅补头者，铸像后，袍帽皆涂赤金，留面不涂，年久色黝，世妄以为铅耳。

铜像侧二侍童木像，雕工亦佳。惜双臂被劈，题有"嘉庆十四年八月，本城信士邱崇一雕彩童"等字。正梁题有乾隆五十一年重建等字。盖自高氏罢迁后，庙渐圮败，越六十年乃重修之。今又百五十余年，宜其破败乃尔矣。

二十一、禁关白猿

天全城西番市外，和水凿山成峡，南为悬空山，北为大冈山。对峙如门，中通大道，昔为汉番商路，曾筑碉守卫，故曰碉门。稽番夷出入，禁茶马私贾，故又曰禁门。今川康公路，亦出其间。禁门下为落溪渡，今有铁索桥通联南岸。昔之绝险今已化为康庄矣。州牧陈衡山有《禁门关铭》并序刊在道侧，其女陈清集唐碑字书也，文云：

"天全绕郭皆山，而落溪大冈最峻拔。余以光绪二十六载二月三日，来牧是州，览之，两山对峙，其状若石门。近临土番，

远通藏卫。剑阁嵌巘，华岳嶕峣，不是过也。禁门之名以此。落溪之山，和川环其下。大冈之岭，龙泉络其半。山中故有神龙巨渊，白猿古穴。又多嘉林异鸟，奇卉怪石。虽险绝而实奇丽。然不得其人，终不可恃。乃为铭曰：有石如门，峭不可上。有川如带，险不可向。壮哉，山河之固，守以道则足仗。”

大冈山绵亘天全平原之西北，长不可竟。虽不甚高险，而硗瘠难耕，历为邑农弃地。森林荫蔽，下多石穴，野兽窟其间。清咸同后，客民日增，垦及山地。此山森林始败，野兽渐稀。唯石洞中，每匿猿猴，时或出见于禁门崖壁间。土人相传，见则邑有灾祸。光绪二十六年见，岁大旱。民国元年见，县城大火。民国三、四年复见，陈步三窜扰，县境大遭兵燹。民十六年频见。此猿今日尚在，去冬有人见之。窟宅何所，无人能迹。

二十二、沙坪邱武举宅

禁关外，约3里，当和夷二水会合处，地名沙坪。昔为夷村，今为邱彭等姓聚居地。川康马路建有大木桥跨夷水上。有短街衢，无市集。西康建设厅，设林苗圃于此。其地旧多凤竹，为天全八景之一，明人赵璧、尹东夏皆有诗咏。今则绝矣。坪后土台多土司故墓，荆棘围封，不可扪剔。山麓多香杉，有一本三茎者宛如炷香。土人以为风水。

沙坪有武举邱抟九，中举后不仕，督耕治产，罕入城市。造第宅于山麓阶地上，甚宏壮。相连建筑者复数家，远望如阛阓。迭经战乱后，残败未复。邱武举家保全者尚多。左右厢房各四门，门上镌字行书颇佳，尽属处世治家之格言。署款为知州段莹。盖邱造宅时，求段书也。

二十三、柘木场古道

《明史》：洪武三十一年，帝谕左都督徐增寿曰："曩因碉门距长河西口，道路险隘，跋涉艰难，市马数少。闻有路自碉门出柘木场，经抵长河西口，通杂道长官司，道路平坦，往来径直，宜檄所司开拓，以便往来。"查明初打箭炉路道已通，而岩州亦已置卫。天全与岩州察道（即杂道）间，已有通道。即所谓柘木场古道是也。其道出禁门关，经沙坪、紫石关、两河口，溯昂州河（即岩州河，属和水支流，以沿河路通岩州，故有此名），逾山至岩州。岩州下山为烹坝，即所谓长河西口也。别道通察道，嘉庆均为明代长官司住地。

此路似自宋代即已开通。南宋土官高全毂授岩州安抚使，其后高德福授岩州察道安抚使。可见，其时，天全与岩州察道已成一家，其间当有通路。而天全岩州路，开通尤早。但宋元两代，番人茶马市易，则须先至黎、雅二州给照，再向碉门领茶，仍自黎、雅道归（取道今之沈村磨西面），此路仅听土司朝贡往来。明洪武二十一年，土官杨藏璞入朝奏陈天全茶户八百与其市易情形。见于《明史》。当时必曾论及天全打箭炉间交通情形，请开此路。或系岩州卫官陈请如此。不然太祖深居禁中，安得明晓西徼形势如此耶。

《明史》所称之柘木场即今之紫石关也。紫石关距城80里，今通公路，缩为50里，旧有城，有街市，驻有汛兵。其城今已圮，遗址可识。汛兵久撤，街市敝败。遍觅古寺旧卫断碑残磬，以求其建置历史，胥无所得。故老亦莫能详。大约是清康熙西炉之役以后所创也。查《天全州治》："雍正八年奉旨额设分防天全州汛马步战守弁兵五十一员名，内千总一员（有衙署在县城内），马兵四名，步战八名，守兵三十八名。"乾隆时，知州胡琏《详请慎固边防禀》，谓："雍正八年改设之始，抽拨黎雅各

营千总一员，兵五十名驻防。但地广兵单，除分派紫石关、碓臼溪、始阳、多功、飞仙关各塘汛，及防守矿厂、隘口外，在城兵丁寥寥无几。”可见，当时原以紫石关为第一要隘。余查此地，河谷开展，并非险要所在，而乃筑关置戍者，必非康雍时特为防御西番而选此地。盖曾利用旧市街筑垣，以稽番夷。聊就给养之便也。抑或是西炉之役，就市驻兵以备岩州一路。驻兵而筑城，亦未可知。雍正八年，不过改流后规定兵额之年，非自此年始分派驻防于此地也。

何以知紫石关旧市街即明之柘木场也。沙坪以上唯紫石关地势最开展。明初岩州设卫，此为往来要道而地位亦略居中，必有汉人来此开垦。建设市街以资交易，为必有之事。自岩州河谷以上，即无此种地势。且柘木为川边河谷所常有，地势高寒则不生。今紫石关虽无柘树，然其地质气候，皆宜生长此木，不过农田利大，柘木被伐耳。且柘与紫音近。石与市音近。今此地亦无紫石。疑紫石关为柘市关之讹写。

此路自泸定桥完成后，曾经修正。即改自南坝子（两河口附近）沿和水上行，经两路口、门坎山逾马鞍山至泸定。今马鞍山沿途尚可见雍正、乾隆时修路碑。最近川康公路又自两路口逾二郎山至泸定。山崖屡崩，壅塞道路，近尚在修理中。且沿途无食宿站，负贩力夫，不愿出于此途。马鞍山旧路，乃因公路缩短其两端途程之故，康定雅安间往来，四日即达，较之相岭大道，缩短行程过半，故商旅争趋，沿途繁盛。两路口一处，顿由荒村成为闹市。康藏茶业公司，亦以板车运茶屯积于此。改雇力夫负运入康云。

二十四、两路口

紫石关而西，40里南坝子，50里两路口，皆昔年土司属茶户聚居之地。改流后，茶户悉具汉姓名。以柯骆两姓为大族。南

坝子对岩州河口，明代亦为要地。自康熙朝平定西炉，创建泸定桥成，自雅、黎赴打箭炉者，悉从桥过。岩州故道，突失其重要性，马鞍山新路取而代之。其路自南坝子又西经两河口、门坎山，逾马鞍山，下乾沟、五里沟至泸定，极险窄而甚捷。非官道，故曰“小路”。今沿途尚可见雍正、乾隆时修路碑。马鞍山高3100公尺，岩层重叠似叠鞍，故名。山势陡立，上下各一日程，坡度极大。天全负茶入康者由此。沿途桥梁不治，夏水时阻。冬则冰凌蔽道，滑跌多毙，唯春秋日利于行耳。然负茶者恒乘农隙，故秋冬日行人转。沿途有人开设脚店为业。脚店利在路通，故恒扫雪劈凌以便行旅。

川康公路，两路口以下，略依旧道。两路口以上，出别道逾二郎山以达泸定。二郎山高与马鞍山相当，而磅礴浑厚，较易敷设盘道，故公路取径于此。然山高凌重，风化作用强烈，岩石不固，随时崩溃，滞塞不通。且沿途无食宿店肆，不便苦力。故虽平坦，仍无行旅。现尚在改善中。

两路口旧只路店数家。自修马路以来，突然繁荣，已成长街一条。盖不仅修路工程人员，集中于此。康雅间往来商旅，亦因马路通后，咸舍相岭大道，争取此途。两路口为必然之宿站故也。相岭大道，旧为八站。今因康定、泸定间马路完成，缩短一站，亦须七站。逾山二重，改由二郎山路，则缩为五站。若自咱里渡河由马鞍山小路割两路口，更可缩短为四站。且沿途有食宿处。故昨今年内，马鞍山小路极盛一时。此两路口繁盛之主因也。

两路口以下早已通行板车。康藏茶业公司设有屯站于此。积茶甚多，待雇力负运入康。近已通行汽车，入康公务人员，多有乘车至此，再用肩舆逾山者。大抵两路口与泸定同在邛崃大山脉之麓部，山路不能稳固通车。两路口与泸定之繁荣，即不能衰减。而此山脉之土石不能臻于稳固，此山道亦难通车无滞。故知两路口之繁荣，殆具有永久性也。

二十五、小路茶

天全茶制，历与雅茶不通。雅茶边茶制度宋代创始。有园户，有茶商，有引税，有稽征查验机关。其间随时小有更张，损益，具详宋、元、明史《食货志》。天全虽亦产茶，然此三朝中，皆属土司治理，与雅、茶、名、邛之流官管辖不同。故茶制亦异。相传宋乾德中，高、杨二土司部民，编为土军3000，茶户800，种植茶树，采焙制造，以备赏番。南宋德祐间，置有土茶官以董其事。但有贡额，并无引课。此说见《咸丰州志》，未识何据。大约宋、元时天全茶制如此。

明代岩州设卫，天全为其通路，虽未改流，汉化程度已深，茶制似亦有更改。《灵和乘略》杨藏璞传，谓“更陈天全茶民八百户，岁出乌茶与西番易马。民输园税，商纳引课，上下便之。今在官收买，民苦吏入侵渔，易犯法。即课亦不登，乞复原制。诏许之”。是明代天全茶户，已有园税，而茶亦须售与有引商人，纳课易马。与雅茶制同也。唯天全所造，茶质较劣，称为乌茶，专销岩州一路，与雅茶茶之销大路者不同。直至今日雅茶茶曰大路茶，天全茶曰小路茶也。《明史》称，洪武十六年，长河西等处军民安抚司（明正土司）遣高惟善入贡。二十一年，惟善奏言“天全六番招讨司八乡之民宜悉蠲其徭役，专令蒸造乌茶运至岩州，置仓收储以易番马。比之雅州易马，其利倍之”。高惟善，似即天全高氏族人，为明正土司任译幕者也。岩州卫亦曾有类此请求，帝皆未准。茶马司仍设碉门。乌茶质既较劣，每八十斤始易一马（雅茶茶只须四十斤）。其后寖滥，至八万余斤仅易马七十匹，且多瘦损，其茶之劣可知矣。

明末世乱，茶制大坏。清初，雅、茶、名、邛，已复旧制。天全在土司治下，尚无课引。康熙时四邑茶商以私票行茶具控。巡抚贝和诺题准须引配行。其时定税，边引4钱7分2厘，腹引

2钱5分1厘，天全茶劣，每引定税3钱6分1厘，介在边腹之间。康熙四十年，准行额定土引11595张。后复续有增益。天全茶业，向系茶户自办。至是始仿雅荥制，招陕商邓袁姓等六人行销。后竟拖欠课税逃逸。乾隆元年，以引浮滞销拨引5617张于什邡、崇宁、灌、彭等县。尚存16494引。迨两金川前后藏用兵，需茶量多供不应求。茶户续请增引。迄嘉庆初增至3100余张。至于茶不敷引，各商拖欠课税达7万余两。嘉庆二十四年，知州方同煦请准减引9009张，《永定章程》永禁请增引额，在案。天全运道，较雅荥为近。故其茶本较廉。然产茶不足，历史上习于粗制滥造，至以桤木叶混杂其间。故茶价甚低。仅能销行近边各地。近经合并于康藏茶业公司，分设第五制造厂于此，制法渐改良矣。

据《天全州志》，甑茶之法创于天全，雅荥皆属仿制。其言曰："国初乃设架□制造包。每包四甑。用甑蒸熟，以木架筑成方块。每甑六斤四两，恐包同易混，又各编番地鸟兽人物形制，上书番字，以为票号。故有大帕、小帕、锅焙、里仓、皮茶等名。锅焙为上，大小帕里仓次之，皮茶又次之。……雅、荥、邛三邑，闻天全造包之法，颇为便运。——三邑自领引后，每茶百斤，装以篾篼运炉。——于是邛州主宋，向天全借跐手至邛州教习造包。即以小帕为式样。雅州亦向天全借跐手教习造以大帕为式样。荥邑亦照样造包。各编夷号，一同发售。"此亦边茶佳话也。

二十六、牛膝与陈筱然

天全土产，谷物以稻及玉蜀黍为主。山林多松、杉、柏、桤与竹类。矿产硫黄与煤、铁、铜。胥在小路与荥经连界诸山中，其他动植各物凡四川所有者，殆无不备。地多荒山，尤富药材。药材以牛膝为大宗。

牛膝为一种肉根，植物，根细长似党参而巨，薄肉包有富含养分之维管束，质绵韧，断口蓝白色，味平甘，可以救荒。药用强筋骨。宜于役用畜类。闻销黄河流域各省，年产若干，无统计，知其为天全输出品首位而已。

天全虽产牛膝，量原不大。其能成大量输出品者，陈筱然提倡人工栽培之力为多。筱然名鼎荣。父邦明，诸生咸丰十年蓝大顺扰天全，邦明率乡勇拒之被执死难。筱然时27，只身赴贼营觅尸，斩五人而还。乱定，邦明入忠义祠，筱然荫云骑尉职。绝意仕进，专营实业。倡种牛膝，遂普及于天全邑焉。又精医术，善养生，寿87，民国九年卒，距其父殉难，恰一周甲子，高仁宣为之作传。

前述彭英烈侯，陈登龙颂其两大功绩，一曰开路，一曰种茶。夫以匹夫为地方人植万世之利，其庙食宜也。兹读《寝樗室文集》云骑尉陈公墓志，又知倡种牛膝者为谁，故节传其行事。愿后之食此利者，知而怀之。

二十七、同光前之天全人物

雍正以前，天全为土司治地，虽有学人，不得应科举。应科举者皆寄籍他县。传道光庚子进士高溥，即天全人寄籍郫县者，后自广东致仕归，曾返籍祭祖并修订宗谱云。他如举人杨岱，寄籍彭县；杨汝翼，寄籍灌县；高其昌，寄籍温江；徐健寄籍崇庆，均雍、乾间中试者。

雍正改流后，天全规定学额七名，暂附雅州郡学。其时雅属生童，皆附邛州考试。乾隆初，雅州始立试院，即有始阳人高崇基中癸酉科（乾隆十八年）举人。乾隆末年，天全始设学官，扩学额，建试院。道光以后，科名渐盛。知名之士，高、杨、邱、彭四姓为多。人物之可称者，有邱学沛父子，杨甲秀父子，王文熙、邱映梧、彭汝霖、张兆奎、胡希周父子等，皆道、咸、

同、光时人也。此外如杨兰皋、吕瑶松、高仁宣叔侄，王少午父子，王邦直父子，吴伯骧弟兄以及高惟嵩、周郁堂、邱秉均、马德洪、高李贞等，皆有可传。县志失修日久，文献无征，兹就访于耆老所传，各为之小传，他日修志，或有取焉。

二十八、杨兰皋先生

蜀士历以文章经术压全国。汉、魏、晋、唐、宋、明皆然。唯元、清两代，当大乱后，文物丧绝，学术简陋。士子驰骛制艺，苟猎科名，克称学人者寡矣。自张香涛为学使，创尊经书院，延王湘绮主讲，专以经史诱人。蜀学为之丕变。吴芝瑛、廖季平、胡从简、宋育仁、张森楷等，名儒蔚起，再以文章经术傲天下。流风浸渍，远达边州，雅黎宁远学人辈出，天全则有杨兰皋等。

杨兰皋，名赞襄，天全治城人。祖论德，字怀三，贡生，教授乡里多所成就。兰皋有宿慧，颖悟绝伦。幼承家学，博涉史传。擅词章，轻举业，拙于为书。住尊经日，成都府刘又丹为月课，拟《霜卢仝月蚀诗》。杨序达二千余言，纵横博赡，踳弛无制。阅卷者见书不中式，即弃之。幕友吴华峰，鄂名士也。搜弃卷得之，深致叹赏。荐于刘，发第一，奖借备至。由是知名。住尊经三十年，专攻史学。著有《史记发微》等书。清末出任陆军学堂史学教员。民国初，任存古学堂教员。又任为马边县知事。陈幼孜主省政日，曾代川西道道尹。民国五年卒于成都，归葬天全，遗著甚多。一子白痴，不能承其业。杨卒后，有弟子某来天全怂恿杨子以遗稿付印。其子筹刊印费400元并遗稿悉以付之。其人去，不知所往，稿遂佚失。闻《史记发微》旧刊成书。兹亦未曾觅得。唯吕瑶松曾与共砚，能诵其史论数篇。高仁宣在日，曾抄存其抒情诗数首。今其子亦殁，仅幼孙存，家业衰落，啼饥号寒中，殆已忘其祖父名字。遗文轶事，更属茫然。甚可慨

也。杨深于情，出入以《红楼梦》自随。自称“红癖”。晚年得妇美而能文，闺房甚欢。未几悼亡，杨亦旋卒。双梓同归天全。王少午挽之云：“生双飞死双宿君果深于情者，少同里长同学我岂能无悲乎。”

二十九、高仁宣

天全文士著述之富，自杨兰皋外，当推高仁宣，名世安，号“寝樗室主人”。曾祖体仁，廪膳生。祖丕图。父勋辅文生。勋辅冢妇生子秀珊。晚年悼亡。继娶，生仁宣于光绪四年。生而颖异，八九岁即能诗文。时方以制艺取士，仁宣独致力于经史词章。嗜数学。受知于州牧陈衡山矩，以案首与侄平阶同入庠。三十年，清廷选士留学日本。州得三人，咸匿不肯往。仁宣独乐赴之。治科学于弘文师范。返国后，与同学彭兰芬、王章祜等创办四川通省师范、优级师范、商业学校、甲种工业学堂，担任教习。三十三年，丁父艰返里守制。宣统元年，举孝廉方正，旋以国变，罢廷试。民国初，复任商业等校教员。十二年归，任天全小学校长。二十六年，任雅安明德中学教员。明年七月卒于雅州。

仁宣早慧，博学，见识超人。而性蹇傲不合时趋。中年后，日益潦倒。乃益专心学艺，思以著述自奋。先是光绪中叶，马建忠撰《文通》一书。国人始知以九品词分析文法。其后周孝怀著《虚字使用法》，国人始注意于文语之贯通。民国以来胡适等提倡语体文，风靡全国。仁宣时任天全小学校长，阅各家著述，不能满意。乃独辟蹊径，探寻秘粤。发见冠语尾语，为会通语文之关键。谓马氏《文通》，通古书，不通今用。通文言，不通口语。谓《虚字使用法》未将品词之用分出，一地胡拿，不生效力。又谓《近世语体文》作者，多不如法，或急促拗口，或繁琐冗长，皆由未解冠语、尾语之用所致。于是就研究所得，撰为

《中华活文通》三篇四卷。上篇于民国二十年铅印（有彭兰芬序），反复说明冠语、尾语之用。中篇二册，分论九品词。下篇论篇章结构。全用语体，征引古籍与名小说文字甚繁。实多独到之处。又以其术，译成《四书文言》一贯，《诗经》、《国风》上下篇，暨《六月》、《民劳》、《礼运》、《学记》、《牧誓》、《金縢》，暨墨子《兼爱》，庄子《齐物》、《秋水》、《胠箧》等篇，皆手自写稿成书，贫不能自刊行。时国内语体文学之研究，风会浓郁。或劝仁宣与诸名作家通声气，以利脱颖。辄怃然不悦曰："著书自成一家言，传不传命尔。予当少壮，尚高视阔步，目无余子。今且老矣，讵能屈身交人以求一日之誉哉。"于是摩挲自赏，卒不求售。活文通外，著有《伦理诠真》，《词选辨体谱》及《寝楞室诗文集》。余过天全，承其侄平阶检示各遗著。深怜其遇，为携呈主席刘公，乞为刊行之。业蒙允许。

三十、高仁宣诙谐文

高仁宣民十一年在成都撰有《青羊宫花会竹枝词》，脍炙人口。自收入其诗集中。凡二十首。兹录其滑稽词《行香子》，讥当时显者云：

民国伟人，维匪与兵。算三成，占却二成。君如不信，比例分配，恰有一成兵，一成匪，一成民。农病预征，商病重征。民该死，军匪该生。逼民为匪，招匪成军。可以无国法，无天理，无良心。

民国伟人，黑籍魔君。好中华太岁烟熏。呼风唤雨，吐雾吞云。勒令遍种苗，广贩货，大开灯。一塌横陈，万恶丛生。烟中喉，烂肺黑心。驻防城区，烟馆如林。何尝顾外交，守军纪，励官箴。

民国伟人，雀门将军。说碰和一赌万金。左窥右伺，此纵彼

擒。要在顺牌风，熟牌路，悉牌经。运动艺精，报效技神，放等张迎合宪心。财从此官发，得以升。练就六字诀，只许输，不可赢。

民国伟人，遍纳小星。那管他仆妇尼僧，蓬门弱息，孀苦零丁。只要诱以利，吓以势，定能行。纵欲快心，广土荒耕，觅妍头黉夜私奔，淫人妻女，妻女淫人。请看宋子业，隋杨广，金海陵。

三十一、王氏适陶园题咏集

天全逼近西炉，夙擅茶市之利，故其人尚货殖，富者颇多。富人好风雅者，首推适陶园王氏。王氏之先，自湖广徙居四川之洪雅，游幕入天全，遂家于此。世以商业致富。乾嘉间有名文兴者，字廷诏，能以文学教其子孙。子惠棠，字憩伯，贡生。孙明德，字克斋，太学生。曾孙泽宏，字沛然，岁贡。元孙烈，字少午，文庠。枘，字梓林，监生，捐广东巡检，并能以文学世其家。道光壬辰，廷诏年八十余。其妻杨氏亦八十，四世同堂，五福并集，为一乡所羡。憩伯广交游。辟适陶园，种植名花异卉，岁时招地方官绅，远近名士，欣赏题咏，蔚为巨帙。又倩名匠写《廷诏暨本身行乐图》，亦遍征题咏，一时文风趋会，多有佳叶。余过天全，访少午，承以全帙见示，全帙 38 幅。多有史料价值者。（诗略）

三十二、通元帝君高惟嵩

天全南 20 里曰思经场。思经南方山谷曰乾河，有清元宫巨寺。凡天井 20 余，容数百人修持。规制与他寺迥异，正殿五重，式与文庙仿佛。县人高惟嵩所创也。高先世原居江西，清初以义

师失败，逃来乾河冒高姓。惟嵩生于嘉庆之世，字云峰，由秀才出贡。然好道术，弃举业，建清元宫聚徒讲道，自成教派。衍于雅宁两属，滇北西炉各地，弟子甚众。其人魁梧端严，美须髯，望之俨如仙佛。其教祀清元帝君，即巢父也。教人以修身行善为主。以预言每验，招徕徒众。颇似唐焕章、刘从云辈，而雅量胜焉。据传其幼即嗜道，三十年无所遇。时方治举业，读易而喜，遂以易占。初不验。夜梦一道人，授与制钱三枚，醒而在握。以之卜易，遂无不验者。又遇番僧，授一咒。诵习年余，遂能通幽入冥，知先天事。又传县城邱姓家有狐祟，高收服之。每问卜者有疑难处，辄遣狐探报。故谈人事无不验。求卜者至，悉能预知姓名来意。故世呼为神仙。弟子既众，乃创清元宫，阐衍教义。年八十余，值光绪二十六、七年时，天全大旱，知州陈衡山，延高入城祈雨。尚能用朱砂，就灯下手写蝇头小楷祈愿文。卒于光绪末年，年九十矣。

高卒后，弟子辈以扶乩嗣其业。衍教甚广，今宁远各属与云南北部西康等地犹盛行。称惟嵩为通元帝君，云上帝所封，得知于乩。康定有通元宫，即惟嵩祠也。天全养心坛，由张云桥与高涤如主持，皆高惟善薪传弟子。乩笔颇灵。问事求医者焚愿文一纸，默跪坛下，乩所答能，悉如所问。问病给方亦每有验。请人入其教者，亦由乩判决可否。乩或称张三丰，或称杨真人，或某禅师。所为诗文，每有佳句。前县长王达生甚信奉之。曾导余往观。乩笔为双肘 V 形木架，锐端有嘴。高与张各持一肘。布沙桌上，以嘴画沙甚速，字颇可识。余拟焚一问验之。值张子病危，当去。许以异日。明日张子死，罢坛数日。遂未复往。

余按：清代讳玄为元。清元通元并当作玄。而该教悉仍作元，已非通士矣。巢父薄帝王不为，而加帝君称号，亦非知巢父者也。高惟嵩，九十而死，何得谓仙。然其人笃嗜有成，教衍数省，旨归亦不失于忠孝淑善之义。天全方当末俗，匪患纵横。独此思经一隅，特多守善之士，俗淳风美，自成桃源。未必非高教之力。克享庙食，固其宜也。

三十三、周郁堂针术

周郁堂，名文慎。江西原籍，以武选官至都司。善针术。所用针白金为之，长约五寸，细劲与鸦片烟针相似。能活一切痼疾，号“万病一针”。凡治病，先按穴道，用生姜与黄表纸炙之。热透而针，深陷或达三四寸，牢不可拔。周候其时，拔之甚易。毒血附针出，累累如鱼矢。患者血不流，亦不痛苦。所愈人不可胜计。川督丁葆桢，患瞳人反背，目骤盲。延周入，一针立愈。世人目为神仙。周恂恂儒雅，羞任武职。丁为之转文职，改候补知县。报籍天全。清制，州县避本省籍，以是不克实授。与刘仁斋、廷恕、伍生辉、锡锟相善。刘伍任打箭炉厅日，周亦赴炉，营大生号商店。光绪二十八年，理塘喇嘛寺堪布拒安钦差差徭作乱，刘从郁堂策，调咱里土兵，掩执堪布，大辟于理塘市。以军功荫其孙谦尽先外委。时谦年 14 耳。其后周返成都，与何贡山、曾焕如、刘止谦暨伍刘诸老为友。民国四年卒，年 78。周短视，针术神秘，不轻传。他人求学者，浅尝辄去。用针长二三寸而止。不尽其术之十一也。

郁堂一子，名彝尊，习举业。赴试日，与名山诸生连座。短视，询题邻座。邻座以名山题告之。缴卷出场，始知误题。既被黜，抑郁成病。郁堂为之捐监，报至而卒。年 20 许。一孙名谦。

谦字子君。幼从刘仁斋诸子肄业于打箭炉军粮府专馆。年 14，保尽先外委。旋放河口汛官，齿稚不能任。鼎革时，年 22，回天全。民四，郁堂卒后，再入炉城经商。民六，受陈遐龄委为天全转运局长。民九、民十，兼天全征收局长。民十一，任陈遐龄驻省代表。兼营天全磺业（天全每年产磺 6 万斤以上，专销成都硫酸厂）。十四年，任洪雅实业局长，兼征收局长。曾奔走三边两军合作事宜。旋受孙养斋委同杨芳林团返县接收丁良佐团。孙下野后，居县经营木商。现存。

三十四、刘仁斋轶事

刘廷恕，字仁斋，湖南善化人。由幕捐江北厅水利府，转打箭炉厅，继伍锡昆任。时光绪二十一年也。在任九年，仍交于伍。任中多善政，余前撰《泸定导游》，曾屡及之。当时未知其籍贯、经历与家世。兹于周子君处悉之，故志于此。

仁斋大妇生长子振华，四子振川。如夫人卢氏，生次子振炳，六子振国。振炳字石渠，与杨子惠同学相善，曾任其参谋长。振国字湘浦，曾任犍为知事。振川娶理塘粮务孙汝霖女。孙女坠楼，病瘘，周郁堂为针愈之，即拜周为义父。故周刘相亲如一家。

县府姜秘书谈一事，足为仁斋传补。姜云：犍为高鹏程，字建勋，竹根滩人也，曾任永宁道尹三年。晚好道，擅圆光术。其术用一镜，使一武弁陈某视之。镜中辄现山水、人物、文字如电影。随起随灭，答人所问。居成都日，屡为之，多奇验。一日，刘石渠抱乱书屏风四幅至，其字龙蛇蟠舞不可识。末署仿佛是“三丰”二字。乞高以圆光术释之。术作，现二道士。一佩剑，一执杖。谓刘曰：“有缘哉。我某，某，尔父治内人也。曾劝尔父弃官修道。热中未听。故托张三丰名，用商容书法，题诗为四屏以启之。惜尔父未能喻。今乃明示尔。”诗云：“刻刻无常在眼前，花好难得四时妍……（谈时忘三句）通神何必在多钱。何如学我攀禅坐，手捧弥陀到晚年。”细验之，果其文也。二道人者，一武举，一寒士，皆有名姓，谈时忘之。同修于泸定某某山中。刘仁斋在炉日，曾造访于寺，石渠尚能忆其事云。

三十五、天全寿人

天全人有三特点：一不乐仕进。二喜营商业。三多享高寿。

地位偏僻，人性孤峭，厌见官场钻营、结纳、虚伪、矫揉诸情态，故多不仕。偶仕，亦浅尝辄止。邱雨田、邱凤山、杨兰皋辈皆其例也。地近西炉，而擅茶利，治生之道多而易效，故士之负才气者，乐于素封，王沛然父子，高平阶等其例也。多寿之故，厥有五端：

一、地僻俗俭，人少物欲萦绕、声色戕贼。起居以时，庄敬自爱。

二、地有山林竹木之饶，工矿商贾之利，资生途多，人鲜忧苦，心境常乐。

三、山岭险阻，出无车船之便，人习步履，耐跋涉，多劳少逸，体力健壮。

四、空气与水，并绝清洁，天然宜于卫生，人鲜疾疫。

五、山蔬野菜，随地取足，皆含甚多之活力素，食之令人长寿。

今日天全人口稀少之原因，系由好斗横死，非因病夭折。据余所见，天、芦、宝以及雅安、汉源各县土人，平均寿命，约较腹地都市人民，高20岁左右。兹仅就天全言，70老人，须发未白，步履雄健者甚多。或仅须发斑白，望之如40许人。其田父野妪无论矣。即就士绅名者言之，邱凤山年80岁余卒，高惟嵩90岁卒，陈筱然87岁卒，王少午73岁健在。

三十六、天全匪风

天全民风，旧称古朴。杨振业《灵和乘略》云：“民知畏法，士好通经，风俗茂美，有无怀、葛天景象。”此康雍时风俗也。陈松龄州志云：“愚者安耕凿，智者治诗书，群相安于无事。”又云：“士子多以廉耻居心，并无出入公门武断乡曲，及为讼师者。”又云：“全州习俗，节俭敦朴，不尚繁华。……布衣布鞋……游惰者少……洵为醇谨边邑。”又云：“妇女皆亲农

力作，勤苦自甘。其无田可耕者，向他处帮人佣工，不则背茶往打箭炉。”此咸同时风俗也。光宣之际，文风尤为发达，地方富庶，人民康乐，道无拾遗，夜不闭户。直至民国四年皆然。

陈步三之乱，自泸定窜入天全，官军围剿于县境十八道水等处。陈逆弃众逃逸，所部溃散，枪弹落于民间者多。边民狷狭，每有挟枪寻仇事件。而防区制下，官吏庸猥暂得者多，无意料理民瘼，遇事敷衍，从不彻究祸首。于是含冤挟忿之民，远官府而就游侠，争购枪弹，辗转报复。地方由是糜烂。民枪既多，豪酋蜂起，争扩实力。逞强梁。法令已同弁髦，教育更无人问及。青年子弟，不知读书为何物，以投身哥老，为唯一出路。于是任何地方必有豪酋数人。每一豪酋，必有党徒千百辈。纵横捭阖，以力相雄。初其所争，恒在地方团权，不惜多方运动以得之。官吏利在贿人，不择手段，轩轾其间，以自取重。于是失意者或纠众抗官，或故肆劫杀，资以示威泄忿，要挟官府。稍等官吏更换，则又多方营得团职，以凌他酋。他酋失意，仍以其道报之，而又加厉。消长迭乘之间，地方益糜烂不可收拾矣。各豪酋所养党徒既众，日费不赀，自难免于远劫行商，以资弥补。于是向日饱食嬉游之乡，今皆变为匪窟。亦且团匪混淆，良莠无别，根深蒂固，剿抚两难。县官到任，辄诿为地险民悍，习俗如此，置于化外，若当然焉。匪风日嚣，自不免有使政府难堪之事件随时发生。每一事件发生，自不免有赫然震怒，痛行剿办之举。然而遍地皆匪，何可胜诛。任剿办者，自不免利用诸酋不睦，抚甲剿乙，漫以一二头颇敷衍了事。其贤者亦不过访得巨憝数人，计擒枭首，冀以警众而已。然而风俗至此，又岂计枭一二人，所能警哉。壹循历年故辙，姑为小威小惠以期苟安一时，则他日之天全，其如今日之乡稻乎。

三十七、始阳速写

天全城东20里始阳镇，在天全河北岸冲积平原上。市街长

里余，往时商业极盛，市民达800余户。乱后，仅存400户。大宅多空，市面萧条不堪矣。

始阳在秦汉为斯榆国。汉武帝时，司马相如略斯榆，置徙县。斯，徙，始古同音，得相假用也。其时，徙县管辖飞仙关以外地方，西极西徼。然汉人所至，碉门（今县治）而止。碉门与灵关以外，皆羌氐番夷，不登版籍。晋改徙县曰徙阳。宋齐夷乱，徙阳沦没。西魏征服全蜀，合徙与岩道为始阳县。始阳之名始见于此。唐武德初，始阳尚为县治。贞观以后，废县，夷为氐王部落。宋代始开辟碉门茶市。时则西番来黎、雅两州购茶者，概由碉门交易。而始阳为屯积茶包之所。故番商虽止于碉门，茶商则集于始阳。始阳市街，较碉门为繁盛。故土司高氏，建土署于此。初为行署，渐成世居。

明代高、杨比肩，虽共设土署于黄铜坡，而高治始阳，杨治碉门，俨如划地分理。清初犹然。雍正改流时，以碉门地势险要，适于遏制西夷，故州治设于碉门，不设始阳。但始阳以历史长远，未便夷为场镇，乃设州同为分州，以高氏土署为分州署。得受理民刑诉讼，一切规制，比于州署。（知州岁俸银80两。额设衙役31名，仵作3名，民壮18名。禁卒更夫、捕役等共15名。斗级、食夫各1名。州同岁俸银60两。额设衙役10名，岁支44两，仵作3名，民壮6名，无监，不征粮赋，故无禁卒斗级。）道光中叶，以分州衙吏弊重，经知州方同煦请准裁撤。

清初中叶间，始阳市街，尚较州城繁盛。俗谓：“好个天全，生坏始阳”，谓始阳夺其商业也。于时商业，以茶布为大宗。天全茶叶，此为制造中心。满清末叶，雅荥茶业，突飞猛进。天全茶业大衰，始阳茶商段公泰、高华丰、胡长丰、永丰亨等家，共认不足2000引。仅段公泰一家，独认1000引，雇用陕商70余人经理制造，微足与雅荥诸商比拟。咸丰中有蓝大顺之乱，贼踞始阳多日，人民流离，街市毁败。贼去后，市面大衰，茶商次第息业。唯布业尚能维持，钱业次之。布业万怡丰最大，恒泰次之。此外有大顺公益记等店。钱业有天增公，韩全盛等。

多系陕商。同治初，石达开前队赖文光部曾窜始阳，未停疾去。市面虽获保全，而乱离之后，地方衰落。汉番商道，悉趋相岭。天全成为僻邑。始阳零落益盛。民国初年，始阳市面尚勉，可与天全抗衡。现则全市无一商店，市民亦寥寥无几。仅市集日有交易耳。

相传天全改流时，知州奏天全距始阳五站，朝廷虑其窎远，故准设分州。方同煦时，绅民不堪衙蠹骚扰，泣恳裁并，方虑成案难翻，禀称始阳距城5里，故获准云。疑清代政治，不至蒙蔽至此。然天全为僻邑，观风察吏者所不常至，于此亦可知矣。分州旧署，后改始阳小学校，为今省立师范附小。

始阳旧有仙峰书院，为道光六年方同煦创建，时分州尚未裁也。以有此书院故，始阳一镇颇发科名。胡凤山父子、段成珠父子、张心源等，并详各前节，此外如曹子虚、克昌祖孙皆贡士，与子弼良，秀才，并能诗文。刘树堂培亦贡生，能文。其他入泮之士颇多。学校之效如此。民国以来，文物衰败，盗匪朋兴。今省政府特设省立师范学校于此，用意甚善也。

始阳庙宇甚多，建筑均颇宏丽。大悲寺（另详）外有城隍庙，乾隆四十年建，关帝庙、禹帝宫、万寿宫、天上宫，皆陕、楚、赣、闽各省会馆，文昌宫嘉庆二十年分州贵阳陈步云建，秀才高戆夫有碑。兴教寺，护国祠相倚，并明代古刹有乡绅高敦五君私立新九小学于此，办理甚好。此外有武侯祠、火神庙，奎阁等皆已颓败。火神庙与万寿宫相接，今为省立师范校址。市外丹凤山，为乡绅高李真修真处。高能指挥民枪数千人，招安匪徒甚多。始阳治安，赖以维持。

三十八、大悲寺辟尘殿

过始阳者，无不知有大悲寺。寺去始阳市街里余，临和水，绝壁，凡殿宇五重，建筑时代不一。前殿塑风火二神像，系道光

时建筑，甚朴陋。稍进为弥勒殿，两侧塑四天王，中有石香炉，系弘治七年镌。又进为大雄殿，正龛塑释迦、文殊、普贤三尊，左右十二圆觉，四角四大部洲，中存石炉一座，系成化年作。四壁存有壁画，殊简陋。两侧有旁殿，神像杂乱无次，似自他处移来者。廊庑有石碑四座，皆明代天启、万历、弘治、成化时重修碑。再进为辟尘殿，为全寺精华所聚。梁上字不可识，当亦是成化时建也。再进为后，只塑一佛，四金刚各肩趺坐之一角，塑法甚佳，此像外别无点缀，未识何故。

辟尘殿者，长阔各在十丈以外，无楼，故不甚高。地面全部石墁，相传建此殿时，藏有宝物，能辟尘，故终岁不扫而净洁如洗。即梁间、像间亦从无蛛网尘垢，为本寺奇迹之一。余查此殿卑矬，而四方闭合，出入三门，皆与风向相背，尘沙自应少至。且闻住持亦时一扫地。则四时清洁，固无足奇也。

此殿正中塑五大佛，左右塑十八罗汉，四角亦四大部洲。五佛巨龛背面塑大弥勒像及八菩萨像。像皆庄妙。像后各有精致壁画，颜色至今鲜艳。世传为唐画，或云宋画。亦为本寺奇迹之一。余查各幅皆留白笺，题施画者姓名年月。尽弘治十六年绘也，然画工与材料并佳。明画今存，亦甚可珍也。五大佛像后壁，佛焰外地，绘三十座佛像。颇似西藏画法。左侧罗汉后第一幅，绘天龙八部，弘治十六年，高勋妻王氏妙音施资绘。第二幅，面积二倍前幅，绘释氏源流。信士高闾，同妻徐妙闺，子存礼、存信，孙宗保、音保、三喜，暨高伟、高敬等四十九人为子孙祈福绘。人名、年、月、日等，题字甚详尽。一壁画醵资至如此多人，亦可见当时工费之不小矣。第三幅绘解冤结菩萨，土官高勋合宅施财绘。再次，空壁未绘，盖由无人施资也。右侧罗汉后，第一幅亦天龙八部。高启、任本忠等 28 人施资绘。第二幅，似亦释氏源流。施绘人题笺被刮。以上二壁无绘。前方二大部洲后，所绘仙佛，标题被刮。后方二部洲后无绘。弥勒像后，绘释迦、文殊、普贤三圣功德三大幅。题字已模糊，年月可识，亦皆弘治十六年绘也。

五佛巨龛前方左右，韦陀、护法二立像各高丈六，塑法甚佳。二像皆向前倾斜而立，四无依倚，仅一杵抵地，支其倾斜。测其像，各重千余斤，非一杵所能支。想塑像时，故以铁柱斜植地中，据以塑此斜像，以为奇迹，炫于世人也。然像过重，年久仍微倾裂，未识何时，有人植木抵横梁为柱，以铁带加二像腰，缚于柱上以支之。或疑塑像时即有此柱与铁带。余谓若塑像时已有此物，则必以风带云彩等饰塑铁外。今铁带加于塑像彩绘之外，自当是后世所加也。

韦陀、护法二像之外侧，二巨柱间，塑灵龙蟠绕，亦甚生动。《天全州志·纪闻》云："始阳镇大悲寺毘庐殿柱上泥盘龙，爪甲如活。一日僧扫至殿，殿有小水流出，一蚓游戏其中，僧以帚击之。忽举头见柱龙活动，其尾已断。取铁钉锭之，泥水从龙口中流出，洗濯不去。至今痕迹宛然。"此志古迹辟尘殿条，谓此殿常年不扫。此又云寺僧扫殿，无稽之谈，矛盾如此。而世人皆深信之。抑似大悲寺之所贵，即在此诸奇迹者。

三十九、摇亭碑动

辟尘殿，古壁画，斜立塑像，断尾泥龙，与摇亭碑动，为大悲寺五大奇迹。摇亭碑动者，辟尘殿外，左右各植一碑，皆明正德中立，荣昌都镌匠冯守相镌字，有亭覆之。左碑眉州进士喻文碧撰文（文载《天全州志·艺文志》)。碑阴记寺田甚详。亭与碑皆固定不动。右碑唐安衲叟定雪岩撰文，文甚不通。力撼亭栏，则碑石摇动。故曰摇亭碑动，州志云："亭环碑外，毫不相连。观者试摇其亭，而碑自动，亦古迹也。迄今如故。"人"始阳八景"。

余凡三临此碑，初时匆匆一过，见人摇亭栏而碑微动，属实。时立碑侧亭栏外，以为是亭摇栏动，人从栏外视碑，误感栏之晃漾为碑动也。（一般习科学人匆匆过此者，亦皆作是解。)

再过立于栏内，以目注碑使人摇亭，见碑确摇动甚明，始异之，未得其解。三过偶因抚碑，见碑自摇动。始知纵不摇亭，碑亦可动。详查四周，亭虽与碑离立，而四础皆系木制。知碑趺与亭础，下有机捩，暗自地下相连。古人故设此奇，以炫世俗耳。盖碑石下方有长柄插入碑础内，碑础受柄之穴，上促下阔，俾碑柄可以动摇。但碑石甚坚，决不虞其断仆。此碑可动摇之理也。其制并非所特创，汉建安高颐讼碑，已是此术。其碑今在雅安姚桥景贤堂内，摇动不仆，已二千年矣。此碑推其异想，更以机纽自碑柄下端，穿础而出，横连于前后亭柱木础下（实则石础亦可为之），上贯柱心。四柱各装疏栏。摇栏则柱动，柱动则牵引机纽而碑动耳。昔人每创一匠工，常设为世人不易解释之奇迹，以资炫诱。宗教建筑，尤喜为之。大悲寺之能永久存在，之能飞名于西陲，盖赖有此碑也。

此亭甚简陋，而碑石坚致，镌工绝佳。自正德迄今四百余年，全无剥蚀。碑既巨伟，又须长柄，选材甚难，故碑面有凹凸不平者多处，亦皆随势雕镌，刻入极深。然碑文甚可怪笑，余为收入不通文选。

辟尘殿内，五大佛前有三座石香炉，镌工与慈朗寺石炉相当，皆冯守相所为也。炉各六级，下层为空花趺座。中四层人物，上层方盘，皆冯守相为土司高继恩镌。正中一座，正德九年镌。左一座正德十年镌。右一座，十一年镌。摇亭碑动碑十二年镌。可知此等石工，各需一年之力始克完成。三石炉间，又有石瓶二座，上装假卉，其一为嘉靖时土司高继光施资造，其一为嘉靖时住持僧某造，工亦并佳。

四十、不通文选

不通文选者，选集文义不通而有传世价值之文。或因其能代表一时代之作风，或因赖其传一地方之文献。或有其他牢不可破

之凭藉，非传不可。其足以资谐噱者，亦附著之。余旧搜集颇多，旋复散失。兹举数例，以见一般。

敝县南充光宣后始有通人，光宣前举、贡、庠生之文多可笑，有文生为其子妇撰墓志云：“孺人某氏，某公之原配，而余之儿媳也。”附近又一碑有云：“前娶无儿，后娶无子，虽云有子，不知伊于胡底。”（意谓其曾抚一子，逃去，不知所终。）又某举人修路碑有云：“每届夏秋暴雨横行……是皆余所目击见闻也。”诸碑今并存，足代表一时文风之例也。

前集记穆坪土司诸墓坊联对及碑记，多有不通之文余亦收录，阅者当不嫌其不通，此赖传文献之例也。前撰《泸定导游》，录铁庄庙碑文极不通，而乾隆五十一年震灾情况赖此以传，亦其一例。

《两般秋雨庵随笔》，载墨派文可笑者甚多。如“天地乃宇宙之乾坤，吾心实中怀之在抱”，“久也哉，千百年来已非一日矣”等句。又世传叠床架屋诗，如“孤单一人独自归，关门闭户掩柴扉”等句，皆甚脍炙人口，确有传世价值。此足资谐笑之例也。

往年过武昌，见武大林场，有“小心引然火烛”小路牌遍插林地。南京五洲公园有“克复首都阵亡将士纪念碑”。首都警察厅门首，有“不眠不休”标语。撰作者自有所依，而文义实堪玩味。此有牢不可破凭藉之例也。

非传不可之例，摇亭碑动之碑文是也。凡过始阳者必游大悲寺，游大悲寺，必睹此碑。故曰非传不可也。其文甚长，兹全录如下：

恭维云山叠翠，涧水拖蓝，琪花秀丽，金地铺舒，乃硐阳第一之名山也。梵宇洪开自元，彰于东汉，永平之初自于晋宋齐梁以来，至于唐代之间，此地亦未逢于兵燹之难，圣迹尚存，释门遣教岂于今也。切见史鉴中载于释氏之宗，唐元和间有退之先生，往往讥于佛老之教骨，表之上请除坏之不期而自坏乎？有渎

天颜黜自于潮阳之外，所以于文中于言诗书盛而秦世灭，非仲尼之罪。虚玄长而晋室乱，岂于老庄之过。齐戒我修而梁国亡，非其释迦之罪乎？今代英贤，每以洪词丽句而压于释氏之门。先哲如兹，何况后乎？而不明心者哉。自圣朝定天下之际而日月并明，天明耀于长空，辰霞悉被化日清和群英秀出大衍儒宗兼之释道，而乾坤等定安如磐石也。且我天全高主公者，神资禀量支南阳卧龙之策，丹心耿耿，飞膺于金关，钦命联镳剑佩花迎出师于西朝，讲六韬于细榔，混五经于蓉城。使君尚乃文兼武备，心誓不忘于金仙付嘱之因大典。佛事崇善之由，似江波趋于大海，滔滔而无尽焉。云林常及旌异毓于一僧者，乃慧月庵也。襟怀颖悟，识量宏伟，乃有惊口动众之见，主席山门大有年矣。维其海众高筑一台，构口尊之胜殿，退之八步大竖法堂一所，而明窗洞启金碧交辉槛径之外，高敬碑坊一所，上插洪庞青云，仍苒凤雀飞鸣，独镇于宝街之中。池开白玉地，布金沙披云种竹带雨移松不觉年来。松�偃快脆郁成林荫，垂金地影浸瑶阶，法席汪屏宝阁春融梵宫光启者，乃高氏三公之圣量乎。复垂五十六字未敢以为之诗，谨跋于万载之铭焉。

碉阳第一古禅林　占断烟霞远市尘
丹桂枝枝浮雨露　梅花朵朵冷深春
和番有路禁衢近　边境无虞气化淳
万载山河金界净　年年常祝圣明君

主盟功德诰封天全六番招讨使司招讨使昭勇将军高文林茂材，次男高烈、高煦、高杰；天全六番招讨使司招讨使怀远将军高勋字铭鼎，高续爵、续禄、续昇、续述、续光、续观、续成、续宠、续宗、续贤、续达；主盟功德现任六番招讨使司招讨使掌印官高继恩　开山嗣临济派四十八代前云骨师无传证盟　唐安衲叟定雪岩撰文　叙成汶川甘氏嵩书　荣邑冯守相镌

大明国正德十二年岁在丁丑二月仲春初七日癸丑直前当代住持沙门真慧月菴嗣续焚献沙门真鎏□□人竖立以为古记

文中别字亦多，皆照录不改。碑阴亦有长文记载寺产与土司把事，人名甚繁。文体与此相类当亦其人所撰，查唐安为崇庆州别称，世无姓定者称衲，当是一僧，名叟定，字雪岩也（碑中真慧字月菴，有此例）。

四十一、《咏天全六番招讨使司》诗

大悲寺辟尘殿左壁外侧，题壁颇多。其侧背风雨，墨色耐久，故明代题字，今仍朗在。高平阶为余言，内有远祖高文林题壁诗。余故特往觅之。《高氏族谱》载有文林诗《咏天全六番招讨使司》与《大悲寺》二首。其吟《六番招讨司》诗云：“六番自古声名著，久绍箕裘统众番。八百茶人输上贡，三千土甲守雄关。龙章每荷天家锡，凤历遥从关帝颁。惭愧小臣叨一命，日烹和水对荒山。”而此壁却未见。

但见此壁一诗云：“天全六番招讨司，司尊洪福与天齐。巍巍杀气充西域，凛凛威风壮帝畿。玉玺治民安土汉，纪纲立世服匈夷。一呼百诺辉口辇，诰赠绵绵启后裔。”

余查所题，行草圆熟，墨色最古，无标题与署名。而标题恰合“吟天全六番招讨司”八字，疑此即高文林所题原诗也（高氏谱所载之诗，或为后人改纂作）。此诗后，复有步韵一首，亦无款识。而书法类前作，疑是文林叠原韵为之，抑是幕友所和，倩其书此。

和云：“天列北辰地有司，星民朝拱抵司齐。□□垒七分霄汉，西竺森森绕帝畿。□□神天璇斗柄，三千茶户列班□。德风一扫尘烟净，万里边疆付六裔。”

四十二、天全八景

任何地方，皆有好事文人，拟为八景，资为题咏。其事明代始有，似作俑于杭州西湖（西湖旧有八景曰：蕉石鸣琴，万里松云等，近皆湮灭）。自清高宗手题《西湖十景诗》镌碑传世，各地方志，纷纷效尤，皆撰八景咏诗窜入，甚至于一镇一刹，亦有八景矣。

“天全八景”曰：

“龙头春日”，龙头山在治北 3 里，形家谓为全州主山。

“象鼻秋风”，象鼻山在治东南山 10 里，以形似名。

“慈朗晓钟”，慈朗寺在治北 3 里。前详。

“落溪晚渡”，落溪渡在治南 1 里，天全公园下。

“沙坪凤竹”，沙坪在禁关外 5 里，古多凤竹。

“云顶虬松”，云顶山在治北 7 里，有清凉寺，多松。

“白崖圣灯”，禁关对岸悬空山临江之神灯崖，吉日之夜，每见阴火。

“禁关瀑布”，禁门关在治西番寺外。前详。

此八目似皆明代文人所拟。土司高文林各有绝句诗。唯阙“落溪晚渡”、“沙坪凤竹”两则，而有“玉垒晴雪”，“慈朗云顶”二则。清咸丰时，陈松龄修《天全州志》，图绘八景，为上列八则。“形势门”所列八景，则为“龙头春日”、“黄鹤夜渡”（注云出禁关 10 里，每夜深有仙骑鹤往来，时闻笛声）、“禁关瀑布”、“玉垒晴云”（玉垒山在县城东南，冬日有雪）、“慈朗晓钟”、“硐门夜月”（大冈山与悬空山间峡，即禁门关峡也，夜月映江成趣）、“白岩圣灯”、“云顶虬松”。八目不成对仗，颇乖常例。且禁门关附近，即占瀑布、夜月、圣灯三景，亦嫌不称。

此外，又有“始阳八景”，“外四景”及“无所系二景”，编次甚非法也。

“始阳八景”者，曰：

“丹凤衔书”，谓全坝地形，似之今有丹凤山寺。

“泉穴嘉鱼”，镇南30里鱼泉洞，潜流湧鱼与前记宝兴鱼洞子相似。

“琼山积雪”，镇南15里山产石膏，远望似雪。

“太元灵迹”，太玄山有老君台，自有八景，后详。

“古洞神羊”，相传玉龙泉时有神羊出洞，今洞塞。

“摇亭碑动”，在大悲寺，详前。

“仙峰叠翠”，仙峰山在始阳镇对面。

“南峡虎跳”，荥经河水口虎头山岩道险仄，行者抠去而过故云。

“外四景”者，皆在距县治窎远之地。曰“天星应络”，谓思延村和陵镇地有九十九孔也。曰“灵山远眺”，谓灵关镇之灵鹫山，甚高，所望辽远也。曰“象鼻秋风”，见前。曰“甘泉喷玉”，谓大川之冒石泉也（详前）。

“无所系二景”者，“落溪晚渡”、“沙坪凤竹”，并见前。盖明代列为八景而州志所删除者也。

四十三、老君台八景

太元山亦名太行山，在治南60里。山多莲花石，森然丛立，凡72座。最胜者曰老君台，位万仞悬崖上，如一掌横伸，约10余丈，掌中即老君座，相传老君栖真所也，外有五指环立，为莲瓣状。其下空无着。上建八角亭，每岁七月中旬，四方来朝者甚众。进香跪拜，仅容3人，颤栗危惧，动心骇目，不敢下视，为一邑奇观。台外有殿三层，秋冬燕藏其间，故又名燕子岩。全山周回百余里，有莲花中峰等寺，而老君台为最胜。清初，邑僧本坚有《老君台独坐高峰说偈》云：“天削奇峰峰插天，烟笼异石石生烟。奇花现处心花现，孤月圆时性月圆。自在镜中观自在，

无边方外悟无边。道人独坐高峰上，洞澈南华第一篇。”又订“老君台八景”，各系七绝以记之。具详陈登龙《天全闻见录》，诗入州志。

“老君台八景”者，曰“燕岩谈玄”，岩，即老君座也。曰“丹台夜月”，台在殿后，传为老君炼丹处。曰“青衣仙洞”，洞在老君山下，鱼泉上5里许，石壁有洞，曰天厶洞，相传常有青衣叟出见。曰“观音神井”，在老君座侧观音座下。岩缝中出水，可治疾。曰“风鸣古磬”，老君台后里许，绝壁多穴，受风锵鸣如磬。曰“鸟念弥陀”，山上有佛号鸟，鸣声如呼阿弥陀佛。曰“佛台睹光”，老君台每当日出，云中现圆光五彩，中托佛像，凡高过层云界之山顶皆有之。盖日光斜射云海，水珠折光而成。像则观者本身倒影也。曰“石莲布地”，谓全山多石莲花也。

僧本坚，号仔磨。清初人，幼习举业。双亲殁后，喜读释老书。中年失偶，一子亦亡，遂以女托妻兄，向峩眉祝发。曾朝南海普陀，归后为诗益工。同时有僧天聪者，与本坚同朝普陀。其人亦工诗文能书，兼娴音律云。

四十四、《天全县志》

天全文物，明代始盛。相传高招讨使著有《司志》。今无传本。查高文林好文墨。今传其题八景及古迹诗尚多。《司志》或其所撰。其时边邑文人寥寥，能读者希，书必未锓行。明末丧乱，遂散失矣。即今《高氏宗谱》，亦不通者为之，必非文林以来原著。然高杨二谱，实为天全志乘所依据。杨谱经通人删定，尤可珍。

今之《杨氏宗谱》，盖以杨振业《灵和乘略》为底本。先是，明崇祯三年，土司杨之鼎以淫昏失刑被弑，碉门大乱，《杨氏宗谱》遗失。有故吏彭嘉贤者，挟其一册，避居芦山，随为

增订。阅三十余年，出以献于嗣土司杨自唐。仍司修订之业。再二十年，值康熙中叶，杨振业年16岁，与兄大业并嗜诗古文辞。彭年已老，录谱献之。振业弟兄各为跋其后。振业又随时撮铭天全事物为《天全杂记》。既随父兄迁江西，有子畷随，读于春草堂。间取《天全杂记》零本，改撰《零和杂记》。其地唐为谓灵关县，宋为和川镇也。初拟与《杨氏宗谱》合刊。振业以宗谱未善，乃为征实订误，而条理之，合撰一书，称为《灵和乘略》。其自序云："上溯初祖肇基之所由，重崇本也。随稽古郡邑。于中更摘古题咏以著之。明其封邑食采，非荒徼侏离禁末之属也。次乃先爵禄世及之表。重锡土，卫国之藩垣也。次乃列□□分族之图，综枝干以荫根株，昭一本之奕叶也。次即为明□□□忠靖诸祖立传，合连近代志表于后。征信，以训美也。末更□□□□实备考，用是劝惩，见国家兴替之不偶也。"然今所见《杨氏宗谱》，又非依此次序。大抵自分族图起，各纪枝派，后文尽删。即以前各章，亦多错落窜乱，由其残叙，知其组织而已。

乾隆五十五年，陈登龙任州牧。周历全境，采访山川、地理、风俗、文献，曾拟撰为州志。五十八年，因调理塘粮务去，改称其稿为《天全闻见记》。凡十六条，共为四卷。于山水记述最详。今州志艺文门，尚存陈氏。《天全州志·序文》一篇，有云："庚戌岁，余奉檄摄州篆，颇以志事为念。州人士亦以纂修州志为请。因簿书之暇，接见耆宿，搜讨旧闻，与所目见，参以省郡二志。凡疆里之分合，政治之因革，人才之得失，与夫民情风土，往迹旧闻，随手录之，将成卷帙。因奉调理塘粮务，未获卒业。然规模亦颇粗具。后有作者，即是编而删其繁芜，补其阙略，推广而增辑之，亦未必无小补焉。……"序系乾隆五十九年甲寅岁撰。则似又曾以闻见记稿，再改称《天全州志》，拟刊行也。

嘉庆十四年，重修《四川通志》，制藩两宪，札取各府州县志。天全无以应。知州杨道南杂取《乾隆雅州府志》关于天全

之条文与《灵和乘略》，析分星野、建置、水利、物产、土司、艺文等目，缮为二册申赍，聊以塞责。余旧曾见《天全志》抄本二册于成都少城公园图书馆，内容不备，而于土司颇详。忆似嘉庆时撰，当即是此志也。

当杨道南奉札索志时，曾邀邑岁贡汤全贵纂辑州志。汤乡居卧病，不能就。杨迫于功令，遽命胥吏录前志缴呈。迨汤病愈往谒，则杨奉调将去，修志之议复罢。汤求得其底稿，携向邑绅徐藻、许廷芳议之，皆谓官修难成，推汤自为增辑，书成而后，请官修饰付印。汤于馆课下增修之，录成四卷。嘉庆十五年因乡试赴省，谒杨道南于寓，请为之序。又闻陈牧《天全闻见记》在金堂其同乡某处，丐杨以乡谊转借。杨嘉其志，并许之。汤既得闻见记，据以参订，改修成书。无力刊行。有嘉庆十七年跋。州牧杨道南序，州同沈揖序，分见咸丰州志卷六、卷八。

嘉庆二十三年，知州方同煦下车，即以修志嘱士绅。然未果行。旋调任崇庆州。道光五年，方复任天全，又议修志。以汤志繁芜，命士绅再辑，增采近闻，分四十类，厘为四卷。未知何故，竟未成书。(见胡嘉言《天全州志·跋》)

咸丰七年，陈松龄知州事，因绅民请，复筹修志。分设采访局于和川书院、仙峰书院、太平场三处。翌年，开局纂修，当年完成。凡分星野、沿革、疆域、形势、山川（以上卷一）；水利、城池、公署、关隘、津梁、乡里、祠庙、寺观、冢墓、古迹、金石、风俗、赋役、户口、盐政、茶政、蠲赈、物产（以上卷二）；学校、书院、学规、祀典、圣统、礼仪、兵制、团练、邮政、边防（以上卷三）；职官、名宦、政绩、选举、人物、忠义、孝友、士行、宦绩、武功、列传、隐逸、流寓、仙释、节烈（以上卷四）；艺文（卷五、六、七）；纪闻、外纪、诗话、祥异，五十三目。艺文又分二十八目，共八十目。合序与图及跋，分定八册。序次极其凌乱，不完不备，与拉杂凑合之处甚多。如艺文首列宸翰，不载历代诰敕，而列《泸定桥碑记》与《御制耕织图诗》。政绩与名宦，皆传官吏之贤者而分列二

目。人物、士行、孝友，皆纪州人也。乃忽于其间大书游击邱凌汉、知州方同煦、吏目冯澄思等德政，标为义举，不更列一州人。且人物各目，皆有小传矣，乃又有列传一目，列高崧、杨恺、杨愈、高基、杨之明、杨自唐等，皆自宦绩剔出为之。董之善、杨联芳、王文熙三人，又自士行剔出为之，仍只是一小传。其他乖于义例之处甚多，考订亦多讹谬。（如隐逸门首列唐安衲叟，谓为唐末州人，一号定雪岩。以唐为朝代，安为姓，可谓荒谬。参看摇亭碑动条。）大抵除采自《灵和乘略》与《天全闻见记》两书者外，殆无可观者也。

卷首陈松龄一序，对于历年修志经过，志材来源，概未叙及，颇有攘功之嫌。而“所由昉也”四句，论关于天全诸名词之来历，悉与该书内容牴牾。足见陈氏对于全志，并未躬亲编纂。亦且并未逐一校阅，不过授其所撰之诗文、传记数篇，漫属士绅纂入而已。

陈志镌于咸丰八年，迄今将近百年，更未重修，亦无续补之者。民国十一、二年时，四川省通志馆成立，征集各县志书。天全曾有修志之议。已经测绘地图，旋复罢置。去年西康省通志馆筹备处成立，省府通令各县成立文献委员会。县长朱兆和曾数度召集士绅讨论修志，征求咸丰陈志为蓝本，久不可得。最近始访知思延乡某绅藏有全本，县府以米一石易得之，保存于文献委员会委员长高平阶家。余撰此文，曾借阅之。

四十五、多功名义辨

天全东行 20 里始阳，又 20 里多功，当芦山河会口，旧有铁索桥，曰文新桥，方同煦所建也。今毁，改用渡船。渡河即飞仙关。再 25 里多营。又 15 里雅州。多营、多功，皆沿河冲积平原。农户密聚，若街市状，而无市集。但有路店而已。此种聚落，在川边颇多，称为堡子。盖垦辟之初，为防野兽盗匪，恒十

数家聚处，绕以垣篱，守望相保，故曰堡子也。多功、多营，今已久成大道，农户迁就耕地，渐渐散居，堡制已不完存。然其迹可得而觇焉。

多功名义，雅区各志皆云：“禹凿飞仙关峡（多功峡）用功最多，故名。”此说显然不经。禹迹是否曾至此地，已成问题。峡为水力造成，非可人工凿就。禹之水功，多在中原，江汉诸流，踏勘而已。当时人力，安能凿山成峡。今即相信禹曾至此，凿山导河。则此峡之工，亦不逮巴东三峡百一，何得谓此峡功多。且果使多功确是如此取义，则多营又当作何解耶。

余以为多功、多营，皆译音也。雅属地名，取义难解者颇多，尤以天全为甚。如思延、思经、落霭、落带等，皆难以字义解释。正如宝兴、泸定两县之地名然。尧碛宽平肥腴，唯高寒耳。人乃书作硗碛，解为瘠瘦。冷碛在泸定界最为温暖膏腴，而书作冷碛。此皆译字不关文义之证。雅安有紫石里，天全有紫石关，地皆不产紫石。灵关有地名紫云现，未必此地始现紫云。宝兴有地名兵难攻（或鼻梁骨），实非用兵要地。此又译音时谐音造义之证。多功、多营，当亦谐音、造义之例耳。

唯此等译名，皆非出于蕃语。余曾研究蕃语、地名有年，绝无此类语根。查此带旧曾被氐族盘踞甚久（自魏迄明），氐语与蕃语异。疑此等地名，皆自氐语转译也。（汉源、越嶲两县，地名紫打地者甚多。在汉文为无义，又非倮语或蕃语，当亦是氐语转译耳。）

四十六、鸦片艺文

关于鸦片之诗咏甚少，余此游天全，于诸家抄本中，检得三则。其一为天全人邱凤山《洋烟诗》，光绪二十六年作。多用俗语成句，盖劝世之文也。兹录于此。

唐有茶神与酒仙，千古留名至今传。不知何人始作俑，遂使中国有洋烟。日高千丈人未起，一灯如豆然未已。如蛾扑火自烧身，如蜣转丸在于指。日晚起来精神惫，父母妻子都不爱。唯有洋烟是性命，一日无烟心不快。厨中无米若不知，床头金尽犹不戒。直至山穷水尽时，家中无物可当卖。至此方知烟瘾深，无奈一身都是债。吁嗟乎。蚕吐丝，蜂酿蜜，于己虽无补，于世尚有益。岂若洋烟之害了无期，贻臭万年人不知。



康藏史地大纲

自　序*

余初治农学。嗣由自然科学之诱导，兼治地理。更因地学需要而治史。因习史而泛涉政治、社会诸学科。近年兴趣，尤偏重于史地考证工作。路转峰回，渐入空疏无用之境。而马齿已长，脑力体力并就衰矣。窃尝以未能专力一艺为憾，乃约束研究范围于川康藏三区。民十七年（1928）后，更专以西康为研究对象。十余年来，深入考察，穷眼耳手足之力，探幽索隐，务觇其全。运此泛博肤浅之常识，分析整理，以求经边正轨。每有所得，席珍自赏，未尝辄以于人。偶有所著，亦只札记碎文，介绍边疆实况，嘤鸣求友，冀国人之共起探究耳。向撰《西康图经》，已出3册，因事暂辍。滥竽康政，匆匆三年，才不副位，退理旧业。此时识见略重，雕虫自笑，乃罢图经，思更撰为康藏志稿，藏之名山。力不从心，荏苒未就。三十年（1941）春，应西康省地方行政干部训练团约，编授康藏史地讲义。50日中，成稿3册，23万余言。材料之取舍，条理之部署，仓卒有未当。复因篇幅过多，印费浩大，仅印半部1000余册，未满足各方需求。念重印难能，弃之可惜，乃更辑小册，削为8万余言，质增其三，文省其七。篇章条理，更重厘定，加插地图数幅，手自校勘，力求

* 本书原为作者为西康省地方行政干部训练团讲授康藏史地课程之讲义（原书为上下两册）。1942年经修订后合为一册，由雅安建康日报社出版发行。

精当。即以预售所入，自印行之。他日或无力完成康藏全志，则存此以为缩本亦幸矣。

民国三十一年（1942）四月三十日
南充任乃强筱庄记于西康省通志馆

第一章　康藏鸟瞰

第一节　康藏境域

西康、西藏地方，旧为羌人分据之地，隋唐时统一于吐蕃。吐蕃极盛时疆域，包括今康、青、藏全部，甘肃、宁夏、四川、云南暨印度之一部。推阐其特创之宗教、文字于所征服之各部落间，形成同风一俗之吐蕃民族，自称为“播巴”（Bod-pa，译义为“蕃人”。蕃、播古同音）。西人称之曰“土伯特”（Tibet）。其后吐蕃崩溃，播巴仍聚处于海拔3000米以上之吐蕃旧地中，是为藏族。西人称如此之吐蕃故地人民为“土伯坦”（Tibetan）。我国元明时代多有官方文书称之为“西番”。此“番”字亦应读为“bo”也。[①]

明代末叶，土伯特为和硕特蒙古所据。以青海为其本族游牧之地，设官征赋于喀木（Khams，又译“康”）。卫藏则置藩封以事达赖。清康熙三十九年（1700），平打箭炉之乱，收抚蕃民50余落，以隶四川，是为“西炉”（后详）。雍正平定青海，收抚康境百余蕃落，划宁静山以西供奉达赖，称为“西藏”。山以东为四川省所辖之土司地方，称为“炉边”。西炉、炉边，又合

① 本书作者在称呼上，习惯将西藏之人称藏，康区之人称番或康，对藏族统称为蕃，以便叙述，实则番、蕃、康均指藏族。文中不再注明。

称“川边”（西康省之康区与四川之松潘、理县、茂县、汶川、懋功、靖化六县皆是）。其巴塘南境之维西、中甸诸地为二厅，隶属云南。称为“滇边”。

光绪三十二年（1906），创设川滇边务大臣，拟合川边、滇边地建一省。边务大臣赵尔丰，首将川边各土司改流，并收回划隶西藏之喀木故境，确立建省规模。宣统三年（1911），代理边务大臣傅嵩炑奏请划折多山以西、丹达山以东之地建设西康行省，值清鼎革，未报。

中华民国二年（1913），就清末改流之地核设32县，旋定为“川边特别区域”。原经核设之32县如下表。

县名	治所	清代建置	旧隶之土官
康定	打箭炉	打箭炉厅，粮台，阜和协，明正土司	明正土司
泸定	泸定桥	泸定桥巡检	冷边、沈边、咱里三土司
安良①	阿娘坝		明正土司
雅江	娘区卡	中渡汛，赵置河口县	明正、里塘与崇喜土司
理化	里塘	里塘粮台，里塘土司	里塘土司与毛垭土司
义敦	立敦三坝	赵置三坝厅通判	巴、里两土司与曲登土司
巴安②	巴塘	巴塘粮台，巴塘宣抚司	巴塘土司
定乡③	桑披林寺	赵置定乡县	里塘土司
稻城	稻坝	赵置稻成县与贡噶岭县丞	里塘土司
得荣	卡工村	赵置德荣县	巴塘土司
盐井	察曲卡	赵置盐井县	巴塘土司
丹巴	鲁密章谷	章谷屯	明正与巴底、巴旺、单东土司
道孚	道坞	赵置道坞委员	明正，孔撒、麻书、单东四土司

① 今康定县瓦泽乡境。
② 今巴塘县。
③ 今乡城县。

续表1

县名	治所	清代建置	旧隶之土官
炉霍	霍尔章谷	章谷屯	章谷,朱倭两土司
甘孜	甘孜	麻书汛,孔撒、麻书两安抚司	孔撒、麻书、白利、东科等土司
瞻化①	雅龙	赵置瞻对委员	藏官辖地
德格	德格更青	德格宣慰司,赵设委员拟置德化州	德格土司
白玉	白玉寺	赵初置麻陇委员,后改"白玉",拟置州	德格土司
邓柯	登科	赵置登科委员拟府治	德格、林葱、春科等土司
石渠	杂曲卡	赵置石渠委员	德格土司
同普②	同普村	赵置同普委员	德格、纳夺两土司
昌都	察木多	粮台,赵置理事官	察木多呼图克图
恩达③	恩达塘		察木多、类乌齐、八宿三呼图克图
察雅	乍丫	赵置理事官	乍丫呼图克图
宁静④	江卡	赵置江卡委员	西藏营官
贡县⑤	贡觉宗	赵置贡觉委员	西藏营官
武成⑥	三暗	赵置三岩委员	"野番"
科麦⑦	桑昂曲宗	赵置桑昂委员	西藏僧官
察隅⑧	雷马	赵置杂隅委员	西藏桑昂僧官

---

① 今新龙县。
② 今江达县。
③ 包括今类乌齐县八宿县境。
④ 今芒康县。
⑤ 今贡觉县。
⑥ 今贡觉县雄松区及白玉县盖玉区境。
⑦ 今察隅县境北部地区。
⑧ 今察隅县南部地区。

续表 2

县名	治所	清代建置	旧隶之土官
硕督①	硕般多		西藏硕达洛桑营官
嘉黎	拉里	粮台	
太昭	工布江达		西藏工布营官

以上 32 县，安良县实未设置，太昭、嘉黎、硕督、科麦、察隅 5 县，皆于民国元年（1912）为藏军所据，其时川边所辖 26 县而已，惟后析康定南境为九龙设治局（后为九龙县），共 27 县，又曾拟于类乌齐置九集县，未及设治而为藏军据。

民国七年（1918），藏军东侵，复陷恩达、昌都、察雅、宁静、贡觉、武成、同普、德格、白玉、邓柯、石渠 11 县。又废义敦。川边仅存 15 县。十四年（1925），川边改称“西康”。时则康南之定乡、稻城、得荣、盐井皆逐知事，西康实存 11 县而已。十七年（1928），川康边防总指挥部收抚乡、稻、得、盐四县。二十一年（1932），大白之役收复德、白、邓、石四县。同时，盐井县为藏军所据。西康存 19 县。民二十八年（1939），划四川之雅、宁两区 14 县、2 设治局隶康，成立西康省政府。二十九年（1940），增设泰宁设治局。现在西康省辖 33 县，3 设治局。习惯上分为康、宁、雅三区。其面积人口如下表：

县局名	面积(方公里)	人口	每方公里人数	备　考
雅安	1245.31	123896	99.49	旧雅州府治
荥经	2609.79	67831	25.99	
芦山	311.15	32612	104.12	
天全	2766.36	91159	35.48	
宝兴	1679.22	14382	8.56	
汉源	2351.84	122907	52.26	

① 今洛隆、边坝县境。

续表 1

县局名	面积(方公里)	人口	每方公里人数	备　考
金汤局	1410	2678	1.90	以上皆旧雅州府辖地，习称“雅区”
雅区合计	12373.67	554438	44	
西昌	7039.90	220555	31.33	旧宁远府治
越嶲	4934.36	81115	16.44	
冕宁	4300.24	86024	20	
会理	5915.09	218694	36.81	
盐源	7237.72	63366	8.75	
盐边	3079.74	36343	11.79	
昭觉	6926.58	59010	8.52	
宁南	3652	25957	7.05	
宁东局				境域尚未划定
宁区合计	48085.63	791064	18.36	此项数字尚待更正，参看后文
康定	15500	36430	2.35	旧打箭炉厅治
泸定	2100	24001	11.42	
丹巴	5900	17366	2.94	
九龙	6400	13174	2.06	
道孚	7900	4330	0.55	
炉霍	5100	8387.	1.64	
甘孜	6400	11417	1.79	
瞻化	12300	40387	3.28	
邓柯	6600	5018	0.76	藏据地面未计入
德格	10700	12562	1.17	藏据地面未计入
白玉	6900	12452	1.81	藏据地面与三岩三村俱未计入
石渠	13700	11254	0.82	

续表2

县局名	面积(方公里)	人口	每方公里人数	备　考
雅江	4900	5838	1.19	
理化	20000	10275	0.51	
义敦	5400	11760	2.18	面积按旧境计算
巴安	6700	14024	2.09	河西7村藏据,未计入
稻城	10400	5285	0.51	
定乡	4700	5347	1.14	
得荣	2800	6047	2.16	
泰宁局		1508		面积合并道孚计算
康区合计	181000	356799	1.42	
全省合计	236459.30	1593310	6.74	

上表面积，系就旧制地图推算，殊非精确。人口据民二十九年（1940）各县具报数，亦有多县俱嫌失之过少。尤以宁区各县差谬为大。著者估计：宁区面积约为5万方公里，人口约140万。平均每方公里24人强。康区尚有未设流官之绰斯甲、俄洛、色达等地方，面积约为4.4万方公里，与19县合计，共为22.5万方公里，共有人口约30万，平均每方公里1.33人。但已设治之19县，平均每方公里有1.5人。合计全省现在辖地28.6万方公里，约224.5万人。平均每方公里7.85人。政治力能贯彻之地，约有21万方公里，150万人。

康省被藏据地方，应分三部言之：（一）瓦合山脉以东，同普、昌都、恩达、察雅、宁静、贡县、武成7县地方。皆民国设官治理历时7年之地。共计面积6.35万方公里。人口不足9万。平均每方公里约有1.4人。（二）瓦合山脉以西，丹达山脉以东，硕督、科麦、察隅与门空、察瓦龙、八宿、三十九族[①]等地

① 三十九族指今西藏索县、丁青、巴青、比如等县地方。

方，面积12.15万方公里，人口约10万。历史上属于康区，且为清末曾设流官之地，民元即为藏军所据，迄未收复。以上二部，皆应自藏收回，还为康境。（三）丹达山脉以西，嘉黎、太昭与波密等地方，面积6万余方公里，人口12万余。虽为川边军力到达，且曾核准设县之地，但其自然区划，属于雅鲁藏布江流域，且距拉萨太近，宜即并入西藏为一行政区域也。

西藏位于西康正西。唐以前未通中国。唐、宋为吐蕃根据地。元明曰“乌斯藏”（卫藏），清代始称“西藏”，设驻藏大臣理之，号为“藩部”。其境域，东抵宁静山，北抵当拉岭，南逾喜马拉雅山，西接喀喇昆仑。民国元年（1912）后，达赖屡用兵东争康境，其境土东延，暂以金沙江与西康为界。然就习惯言之，“西藏”一词，只能包括下列各地。

卫部：拉萨附近地方，约5万方公里。藏语“卫（Dbus）”，中央之义也。史籍旧称“前藏”，一曰“中藏”。

藏部：卫部之西，雅鲁藏布江上游，日喀则、江孜、萨迦等地方，约6万方公里。藏语（Gtsang）“藏”，圣洁之义也。习惯称为“后藏”。

阿里：藏部之西，印度河上游，噶大喀一带，约10万方公里，旧习称呼为“底藏”。

羌塘：外喜马拉雅山脉[①]以北之大荒原，面积近30万方公里，为一多湖泊地带。藏语（Byang-thang）“羌塘”，北方荒原之义。

工部：卫部之东，工曲流域，约3万方公里。旧作“工布”，民国拟设太昭县。

波部：工部之东，波曲（博藏布江）流域，2.87万方公里。旧作“波密”。清末曾拟设两府一道，隶西藏。

拉里：工布之北，2000方公里，清设粮台。民国拟设嘉黎县。

以上七部，共96.6万方公里，人口约70万。卫部最密，约

① 即念青唐古拉山脉。

25 万人。每方公里可得 5 人。藏部约 20 万人，工部约 10 万人。俱每方公里约为 3 人。波密约 5 万人，每方公里不足 2 人。其余三部，共约 5 万人，平均每方公里仅 0.16 人，人口最稀。合全藏平均，每方公里不足 1 人。

第二节　康藏地形

土伯特地方，为平均海拔 4000 米之大高原，西人呼为“土伯特高原”。当译“吐蕃高原”，或“康藏高原”（旧译“西藏高原”，殊误）。此高原南以喜马拉雅山脉俯瞰印度，西北以喀喇昆仑连接帕米尔。北以昆仑山脉临塔里木盆地、祁连山脉，接内蒙草原。东北以西倾山脉连陕甘盆地。东以邛崃山脉接四川盆地。东南山谷盘错，降为云贵高原。面积 210 万方公里，高与阔度，并为世界首屈。就中西藏西北部最高，大部海拔在 5000 米以上。

雅鲁藏布江横贯西藏南境为深阔之河谷，约循北纬 29 度东流，经波密西南，穿喜马拉雅为巨峡，入印度平原。其本支流之中下游部，为西藏精华之地。拉萨、江孜、日喀则等为西藏气候较温和、人口最密集之地，海拔亦皆在 3000 米以上。

丹达山脉与巴颜喀拉山脉及其中间之地褶，悉自西北向东南并行斜走，迫高原东部之水向东南并流，刻凿高原为若干温暖湿润之河谷。

怒江，藏语曰“甲姆恶曲（Rgyal-mo-Rngul-chu）”，蒙语曰“哈喇乌苏”，缅语曰“萨尔温”，流行于丹达山脉与瓦合山脉（一作“唐古拉”大山脉，犹云“当拉岭”山脉也。一曰“伯舒拉岭”，犹云“八宿山脉”也。又曰“怒山山脉”）之间。三十九族、硕达洛桑、桑昂、察瓦龙、门空各区，皆属此河流域。入印度洋。

澜沧江，藏语曰“察曲（Rdza-chu）”，越南人曰“湄公

河”。流行于瓦合山脉与宁静山脉（一曰“云岭山脉”）之间。昌都、恩达、察雅、宁静、盐井五县，与类乌齐及青海之隆庆县皆属于此河流域。南穿云贵高原与泰、越两界间入太平洋。

金沙江，藏语曰“折曲（Vbri-chu）”，蒙语曰“木鲁乌苏”。我国旧籍又有“布垒楚河”、“犁牛河”、“通天河”等名。汇当拉岭以北，巴颜喀拉山脉以南之水，自青海玉树草原入西康省境，切断数大地褶，向南流行，纵贯宁静山与大朔山脉（素龙山脉）间低陷地带，入云南境，萦折而东，包宁区外缘，入四川盆地，出北太平洋。青海之玉树、称都（称多）两县，西康之邓柯、德格、白玉、同普、武成、巴安、得荣、义敦、定乡、稻城10县境，及宁区大部农地皆自其本支流所构成。

雅龙江，藏语曰“雅曲（Nyag-chu）”，汇素龙与大雪两山脉间之水，南流入金沙江。康区之石渠、甘孜、瞻化、雅江等9县境，皆属其本江流域。炉霍、道孚两县境，属其支流鲜曲流域。理化县与宁区盐源县，属其支流理曲流域。冕宁、西昌等县，属其支流安宁河流域。全域盛产沙金，故一般呼干流为大金河，理曲为小金河。藏语“鲜曲”，亦金河之意也。

大渡河，汇大雪山脉与邛崃山脉间之水，南流折东，自乐山县入岷江。康区之绰斯甲、丹巴、康定、泸定，与雅区之金汤设治局、汉源县，宁区越嶲县，四川之懋功、靖化等县，皆属其流域。

巴颜喀拉山脉以北之水，总汇于黄河，藏语曰“玛曲”（rma-chu）。黄河与其支流湟水、洮水，并以河谷腴暖，为青海、甘肃间人烟稠密地带，西宁海拔2200米，为青海省会。

高原西北之水，郁闭不泄，构成一大湖泊地带，凡分两群：在西藏境者，天湖最大，海拔4627米，藏语曰“郎错”（Gnam-mtsho），蒙语“腾格里淖尔”。在青海境者，青海湖最大，海拔3040米，藏语曰“油错”或“错干播”（Mtsho-Snyon-po），蒙语“库库淖尔”，为义并同。蕃族之两大圣湖也。

喜马拉雅山脉，横亘西藏南境，长2000余公里，为世界第

一大山脉。最高之珠穆朗玛峰，海拔8840米，为世界第一高峰，在后藏与尼泊尔界间。隔雅鲁藏布江与喜马拉雅平行者，有冈底斯山脉，西名“外喜马拉山脉”，为羌塘之南缘，主峰冈底斯，为雅鲁藏布江、印度河、萨特野日河发源之所。

康境名山有四，并为蕃族圣地，一曰“木雅贡噶”，在康定县玉龙石附近，海拔7600米①，为康境内第一高峰。其旁有高于7000米之山峰10座，雪岭绵亘于康定、泸定界间，长约200公里，晶光莹灼，数百里外皆见。最北一峰曰“甲热”，汉名“海子山”。即汉文旧籍所指大雪山也（宁区之牦牛山脉属于此系）。二曰“贡噶岭”，在稻城南境，五峰矗立，海拔皆在6000米以上。三曰“喀哇革波”，在盐井县西南澜、怒二水之间，虽海拔仅5000余米，但其两侧河谷海拔才2000米左右，故险峭奇伟，为康西南最，昔人喻为“世界之脊”。四曰“喀哇罗日”，在甘孜县南、瞻化界间，为绵延百余公里之雪墙。主峰在其东端，近雅龙江峡，高7000米。

青海境内，以大积石山为最宏伟，藏名“阿尼玛卿”（A-myes-rma-chen），义为“黄河之祖”，为俄洛番人信奉之圣山。雪嶂银墙，延200余公里，海拔皆在6000米以上。

此外雪岭名山，激流绝峡，纵横错列，阻碍交通者，多不胜举。然大多数地面，皆颇平坦，故曰“高原”。其平坦部分，海拔在5000米以上者为荒原（如羌塘）。亦有海拔较低，而水土碱卤沮洳者，为淖地（如柴达木淖），其与雪山，皆无居民。如此不能居人之地，面积约占全高原25%。其平坦地方，海拔在5000米以下、3500米以上者，多为辽阔之草原。甲得（三十九族与玉树二十五族总称）、纳夺、石渠、俄洛、昌泰、理塘、余科、罗科马、泰宁附近，皆是也。其面积约占全高原40%，悉在诸大河谷上游部分。此外35%之地面为河谷区域。其属河谷上游，接近草原之部者，多有平阔之河原耕地。甘孜、炉霍、道

① 新中国成立后实测贡噶山海拔为7556米。

孚、稻城、贡觉、察雅、邓柯、巴安等，皆其最著者也。距草原较远之部，则多为狭窄破碎之段丘农地与森林地方。丹巴、瞻化、雅江、九龙、定乡、得荣等县皆是也。河谷下游，海拔愈低，农地愈少，绝峡愈多，转成生产薄弱、交通不便之地带，此康藏高原一般地形也。

康藏高原以东，为四川盆地，面积约 34 万方公里，人口约 5000 万（松、理、茂、懋及酉、秀、黔等县除外）。平均每方公里有 144 人。平均海拔 500 米。西康之雅区各县，为此大盆地之边缘部分，海拔自 500 米（雅安之龟都）至 3000 米（大相岭附近诸山峰）。多数城镇，皆在 1000 米以下。邛崃山脉，自松潘草原蜿蜒南来，为大渡河与青衣江之大分水脊，分为二支横绝大渡河，构成宁区之大小凉山。今大相岭，秦汉曰“邛崃山”也。

青衣江，古称“沫水”，又有“平羌水”、“大度水”等名，汇邛崃山脉内侧诸水经雅安、洪雅、夹江，自乐山入岷。支流自北、西、南三方辐凑，会于雅安。沿河多小平原与段丘，为雅安、荥经、天全、芦山四县精华之地。然其面积仅得全区面积三分之一。余三分之二为山地，多无人居。蔡山（周公山）、蒙山，均高 1300 余米；瓦山，2900 米，并为一方名山。此雅区地形概要也。

云贵高原，在四川盆地与西康高原之南，面积约 60 万方公里，平均海拔 2000 米。康省之宁区 8 县，地理情形，略与一致，特称“建南高原”。实即云贵高原之一部，不过因金沙江之划割，政治上每与滇、黔分离耳。

宁区山脉，皆自北而南，并行排列。与诸河谷，配合成六部地形：（一）大小凉山山脉，构成一大台地，形势与康藏高原仿佛。惟海拔与纬度并较为低，故耕地亦较为广。越嶲、昭觉两平原，海拔 2000 米左右，尚为稻田。其余诸山，亦皆可种玉蜀黍与荞麦。仅龙头山（昭觉、雷波界间）与羊糯山（越嶲、冕宁界间）四时积雪。大小凉山，世无定指。一般以龙头山代表大凉山脉，羊糯山代表小凉山脉。（二）大台地西为安宁河平原。

南北狭长，包有冕宁、西昌、德昌、礼州与盐中（即河西，属于盐源县）等要地。面积约2000平方公里。平均海拔1500米，为宁远之中心区域。（三）安宁平原之西，为东西旄牛山脉，平均海拔3000米。中拥雅龙江纵谷，海拔1200米，成一倒W字形地带。（四）西旄牛山脉之西，为盐源盆地，有平原约300方公里，海拔2500米，因纬度低，气候温和，物产丰盛，历为宁区之次要地域。其南隔元宝山脉（3500米），为盐边盆地，海拔1200米左右，气候郁热。（五）两盐之西，为木里高原，海拔3000米左右，山谷错杂，与康南同。自然地理，属于康藏高原。（六）安宁河平原之南，为会理台地，海拔1500米，纬度当北26度40分左右，气候优良，人口稠密，亦为宁区次要地区。其南之金沙江河谷，海拔1000米，甚郁热，武侯渡泸，即此部也。

大渡河谷泸定、汉源两县，及越嶲县北部，地理情形介在康、宁、雅三区之间，应可成立一自然区域（为古沈黎郡与黎州之域，故可称为“黎区”）。惟其地面过于狭小，习惯以泸定属康，汉源属雅，越嶲属宁。

第三节　高度与产业

大气温度，水平方面，近赤道部最热，愈近两极愈寒；垂直方面，近海面最热，愈高则愈寒，故气候带分垂直与水平两种。西康省境，位北纬26度至34度之间。西藏，则位于28度与36度之间。主要城市如雅安、天全、康定、雅江、理化、巴安、太昭、拉萨，皆在北纬30度附近，与重庆、武汉、杭州纬度相当，属于温带南部。而其气候，有似北纬50度左右之亚寒带地方者，即由海拔过高所致。大抵，5000米以下，平均每上升1000米，相差摄氏4.4°，康藏高原平均海拔4000米，故其气温恒较江浙相差摄氏17度有奇，其垂直气候带，应为亚寒带，多数高山，则已进入寒带与极带。

动植物之生长，俱须受相当之气候限制，兹就北纬 30 度地方，表列其垂直气候带与生物生长情形如下：

气候带	海拔	主要生产物	可能生产物	特记
暖温带	600 米以下	稻、竹、桐、柏类、桃李、桤、楠、赤松，黄牛、山羊、猪、鸡、鸭	蔗、棉、荔枝、榕，水牛	农业特盛，人口稠密，森林缺乏
温带	600—1600 米	玉蜀黍、稻、茶、大豆、阔叶树林，黄牛、山羊、马、驴、鸡	蚕、桑	山地垦种甚盛
冷温带	1600—3000 米	小麦、马铃薯、甘蓝、漆树、胡桃、梨、栗、拱桐、阔叶树与针叶树混交林，豹、狼、猴、麝、野鸽、鸣禽	玉蜀黍	农业渐衰、森林渐盛，各种杜鹃花卉极发达
亚寒带	3000—3600 米	青稞、元根、豌豆、针叶树林（杉枞最盛）、羌活、大黄，麝、鹿、猞猁、狐、雉类	蔬菜、桦	森林荣盛，野兽繁滋，农业式微
寒带	3600—4800 米	野草、大黄、秦艽、贝母、虫草、落叶松、矮桧、卷柏，旄牛、绵羊、马、雉类、羚羊、野牛、雪兔、鹫、鹿	寒蔬	牧业极盛、农艺绝迹，森林以 3800 米为极限
高寒带	4800—5200 米	苔藓	浅草，羚羊	冰川乱石障碍交通，盛夏可供短时放牧
极带	5200 米以上	冰雪		万年积雪人迹不至

上表，略可以适用于康、雅两区及西藏。宁区因纬度低，其垂直气候带之海拔，须随纬度递减，例如盐源海拔 2500 米，但属温带气候；盐边，1300 米为暖温带气候；会理之金沙江边，1000 米，为热带气候。

影响气候之条件，除高度与纬度外，地形关系最大。平地较山地为温暖，河谷较高原为润湿，林地较裸地为稳定。康藏系亚洲季风最显著地带。其河谷之南向者，得南洋湿热气流之灌注，恒能保持温润，多雨少雪，昼夜与冬夏之温差殊微。其河谷之北

向者与高原部分，则受北方干燥气流之影响大，较为干燥寒冷，多急变，降雪降雹时多，降雨时少，昼夜与冬夏之温差绝大。河谷之东西向而郁闭其出口者，亦因难受南来气流调剂，气候较南向河谷为劣。例如康定与巴安，纬度相当，康定海拔较低而寒，巴安较高而暖。宁静与贡县，高度相当，地位接近，而贡县特为寒冽。又汉源、越嶲间之大渡河谷，汉源境远较越嶲境温暖。河谷与海洋之距离，关系亦颇重要。雅鲁藏布河谷，海拔3000米而东西向，乃较南向同高之澜沧河谷温暖者，距海洋近故也。

康藏地域虽极广泛，河山虽极复杂，然其气候与产业之分布，则因高度、纬度，与地形之配合，可归纳为下列之定式：

燠热区 北纬27度30分以南，海拔1500米以下河谷。即宁区南部金沙江河谷，打冲河与安宁河下游，盐边河谷等地（雅鲁藏布江下游，因接近海洋之故，其纬限可推至北纬28度30分。如察隅河谷与下波密河谷皆当属燠热区）。四时温暖，夏季郁热多瘴疠。农产年可三获。能种甘蔗、香蕉、荔枝等亚热带作物。惟其面积甚小，耕地尤缺乏，在康藏中，不占重要地位。

暖农区 雅、康两区北纬30度30分以南，2000米以下南向河谷（即雅区各河谷与康定鱼通以南之大渡河谷。宁区越嶲县境地方）。宁区28度30分以南，2500米以下地方（宁属冕宁、昭觉以南各县），藏区30度以南2500米以下之河谷（西藏曲水以下雅鲁藏布江沿岸），四时温和，多雨。农产以稻与玉蜀黍为主。农地年获两次。宁雅两区农地概属于此。康藏高原以内，所得之面积极微，无关重要。

寒农区 康藏高原3600米以下之河谷（青海省境内因纬度已高，降至2600米以下），宁区2500米以上之山地，雅区2000米以上之山地。冬有重雪，地多冻结，春秋每有严霜冰雹。农产以豆、麦、荞及根菜为主，春播秋获，年只一收，农地与林地相间，其地倾斜急剧，交通不便，富有森林，农家多恃畜牧、狩猎、采药、烧炭等副业资生，康青藏精华之地，皆属此类。

牧业区 3600米以上之高原（青海境2600米以上），呈绝

对之大陆性气候。夏秋午昼虽亦颇热，但因距雪线太近，极易降雹。粮食作物，不能栽培。农业断绝，牧业甚为发达。康青藏大部地域，皆属于此。

无生区 5000米以上之山岳地方。终岁寒沍，草类亦不繁育，生产业绝，渺无居人（青海之柴达木淖地，因土质泻卤，亦可归无生区）。

各区部位与其面积比较，参看所附《康藏产业分布图》。

下附康藏各要地海拔高度表。

区域	地名	海拔(米)	地名	海拔(米)	地名	海拔(米)
雅区	雅安县城	600	金鸡关	750	周公山	1370
	蒙山	1360	天全县城	950	两路口	1580
	二郎山	2900	芦山县城	850	灵关	1000
	宝兴县治	1150	硗碛	1550	甲金山	3600
	金汤设治局	2100	马鞍山	3070	鹿子冈	1200
	荥经县城	850	黄泥堡	1450	大相岭	2800
	汉源县城	1700	富林	950	泥头	1450
	飞越岭	2800				
宁区	大树堡	950	晒经关	1550	海棠	2050
	越嶲县城	1700	小相岭	2870	泸沽	1600
	冕宁县城	1750	菩萨冈	2700	安顺场	1000
	西昌县城	1450	德昌	1500	锦川桥	1350
	夷门	1500	会理县城	1500	龙街江边	1000
	盐中(河西)	1400	高山堡	2390	冲河关	1250
	滥坝梁子	3150	盐源县城	2540	白盐井	2590
	元宝山	3450	盐边县治	1250	喇踏田	1350
	小金河边	1970	桔鲁寺	3650	木里桥	2200

续表 1

区域	地名	海拔（米）	地名	海拔（米）	地名	海拔（米）
宁区	木里寺	2900	左所海	2930	洼里金河边	2000
	宁南县治	1400	昭觉县治	2150	竹核	2050
	四块坝子	2340	磨加梁子	3200	玄参坝	2600
	大兴场	1720				
康南区	泸定县治	1400	冷碛	1350	瓦斯沟	1560
	康定县治	2600	折多塘	3050	折多山	4550
	安良坝	3450	营官寨	3300	东俄洛	3400
	高日寺山	4500	雅江县治	2700	博浪工山	4600
	西俄洛	3500	塔子坝	4300	理化县治	4150
	理塘坝子	3940	毛垭坝子	4200	充本拉山口	4800
	巴安县治	2700	竹巴龙	2590	绿玉中唯	3100
	茨乌海子山	4020	得荣县治	3630	崩子栏	2200
	白松（产稻）	2910	义敦县治	4100	定乡县治	3200
	稻城县治	3500	九龙县治	3300	华邱山	4740
	麦地龙河边	2300	瓦灰山	4600	下城子	3800
	玉龙石	4100	木雅贡噶	7600	折西拉	4630
	玉林宫	3200	雅加埂	4800	摩西面	3830
康北区	大炮山	4900	丹巴县治	2260	泰宁设治局	3500
	松林口	3650	道孚县治	2100	炉霍县治	3550
	朱倭	3700	罗锅梁子	3950	甘孜县治	3500
	绒巴岔	3550	玉隆	3900	祝庆寺	4110
	石渠县治	4110	邓柯县治	3500	雀儿山（错拉）	5000
	德格县治	3800	岗拖河边	3400	河坡	3170
	甑科	3600	甑科山	4600	噶拖寺	4000
	噶拖大山	4880	白玉县治	3300	麻绒	4250
	杜柯寺	3900	瞻化县	3100		

续表 2

区域	地名	海拔(米)	地名	海拔(米)	地名	海拔(米)
藏据各县	同普	3440	昌都	3230	恩达	3930
	类乌齐	3670	硕督	3800	察雅	3650
	贡觉	3780	宁静(江卡)	3800	宁静山	4110
	盐井县	2100	门空	3000	札夷寺	3440
	桑昂(科麦)	3310	察隅	2100	丹达山	5450
西藏地方	拉里	4150	工布江达	3300	鹿马岭	3800
	拉萨	3600	曲水	3100	江孜	3700
	日喀则	3200	大吉岭	2180		
青海省地	玉树县	3600	隆庆县	4100	通天河	3530
	当拉岭	4920	日月山	3500	湟源县	2630
	西宁	2290				
甘肃省	拉卜伦寺	2800	洮州	2745		
四川省	松潘县	2350	茂县	2000	理番县	1600
	巴郎山	3600	懋功县	2460	靖化县	2800
	成都	500				
云南省	昆明	1900	大理	2000	丽江	2500
	中甸	3500	阿敦子	3350	维西	2500
	永宁	2900				

表上数字，多系用高度表粗测之概数。又所采据之图籍，种类甚多，既不出于一手一器，测定之时间与天候又各不同，故每一地点，各家所记互异，有相差达500米以上者。本书不能一一列入，但抉其比较近理之一数。附注于此。

第四节　交通与都市

康藏高原，兀立亚洲中部，宛如砥石在地，四围悬绝。除正西之印度河流域，东北之黄河流域，倾斜较缓以外，其余六方，皆作峻壁陡落之状。尤以与四川盆地及云贵高原相结之部，峻坂之外，复以邃流绝峡窜乱其间，随年皆成断崖促壁，鸟道湍流。各项新式交通工具，在此概难展施。故数千年来，蕃族与外人隔阂，有“世界秘密域”之称。直至今日，铁路、车路，俱尚未曾入境（英人所筑之铁路，至大吉岭而止。我国近年建设之公路，通达西宁、湟源与康定而止）。

目前康藏代步，俱恃牲畜。亦无一定之雇赁处所。官吏则征用民畜，称为“乌拉”（义为差徭）；商人则自养驮队，或商雇于邻里。行无宿栈，遇农村，则望门投止；若无民舍，则燃火露宿。其商用驮队，日行二三十里则卸驮放牧，俨如游牧。乌拉则须赶赴宿站，日行40至130里不等，人畜枵腹奔驰，累日不得息，多有因而致死者。政府虽深知其病民，然无他术以为代替，因循至今，不能废除。

宁区（建南高原）地形，较康藏为佳。今虽已有贯穿南北之公路，通车则尚有碍。官商运输，仍仗骡马。惟已有民营驮队供人雇用，且随处有食宿店与寄系牲畜之脚店，较康藏为进步矣。

雅区旧亦不通车船，运输全恃人力。背夫与肩舆业最发达，兼采宁区之驮运方式。近年建筑公路，疏浚河道，交通颇有进步。雅安位于雅区东部，有公路东通成都，西通康定，南通富林，与贯穿建南之乐西公路衔接，竹筏通于嘉定（乐山），为康省最便之地。近年工厂勃兴，市肆发达，人口由1万骤增至3万余，为康省第一大都会。

西昌，位安宁河平原中部，历为宁区政治中心。现以乐西公

路北通四川之嘉定，西祥公路南连云南之祥云。驮运大道，则北经越嶲、汉源，分达雅州与康定；南经会理达昆明。城内党政军学各机关，多至80余所，人口2万余，为康省第二都会。

康定，为康藏高原极东之门户。大雪山脉（木雅贡噶山脉）纵卧于大渡河西，为高原东侧之峭壁，仅瓦斯沟河峡，开东向之一罅隙。康定位于峡之西端，由是成为汉蕃交易总汇。元明置土司，清雍正设厅，清末设府，民国以来历为川边首邑，人口1.1万余，为康省第三都会，现为省治。川康公路将完成，康青、康缅两路亦正筹筑中。宁雅之肩舆与驮队，至是而止。其蕃地交通，有两大干线：一经雅江、理化、巴安、昌都、拉里入藏，曰"南路"，即清代之军台旧道；巴安，其中枢重镇也。一经泰宁、道孚、甘孜、石渠，暨青海之玉树县，穿玉树草原入藏，曰"北路"，旧仅藏商往来，今已成为官商通衢；别自甘孜经德格、同普，至昌都，亦为军事要道。两干道外，北经丹巴、懋功（小金），出灌县；南经九龙、木里，通丽江，亦为重要商路，并极崎岖。

昌都，位澜沧江上游，昂曲、杂曲两河会合处。高原山脉，向东箕张作喇叭形，此城位其颈部，故往来康藏之间者，必须经此。历为康境重镇。康藏纠纷后藏据，分一噶伦驻此。市民约600户，市况略与巴安、甘孜相当。其交通，除上述大道外，北至隆庆，通青海玉树；南经察瓦龙，通云南德钦（阿敦子），皆属要道。

拉萨，位雅鲁藏布江（此河藏名"藏波"，义为圣洁者。蒙名"噶尔招木伦"，汉语旧曰"臧河"，见《唐书》）支流拉萨河中游平原。拉萨河长仅1300里，然中下游河谷广坦，人烟稠密，喻为西藏之心脏。吐蕃王国建都于此。千余年来，受佛教徒浓厚之渲染，已成藏、蒙两族之信仰中心，号曰"圣城"。比于回教之麦加，耶教之耶路撒冷。清代300年中，为达赖活佛与驻藏大臣驻地。现为西藏地方政府所在。人口一万余，为西藏第一大都会。有饶萨神殿，旧曰"大招"。喇嘛教徒，率以礼拜此寺

为无上功德，每年来朝拜布施者极众。西藏政府官掌其布施事宜，称为“商上”，政府用度，赖此支持。大招之西，平原中突起双峰，达赖所居布达拉宫，在北峰上。佛家之说，世界有三普陀，皆观音菩萨应化地，此其一所也（藏人皆信松赞干布与达赖喇嘛为千手观音化身）。市区之外，有甘丹、色拉、别蚌（哲蚌）三大寺，各有僧侣三五千人不等，为喇嘛教徒之最高学府，亦为参与西藏地方政府之议事机关。朝拉萨者，先朝大招。次布达拉，次三大寺，每至一处，皆当有所布施。大招收入，供西藏政府开支。布达拉收入，为达赖私储。三大寺布施，配发诸僧。蒙藏人士多有甘为此举破产者。

班禅活佛所居，曰“扎什伦布”宫，在日喀则，为西藏第二名城，当年曲河（年楚河）入雅鲁藏布江处。年曲河之中游亦有广坦河原，形势与拉萨河略似。河原中有镇曰“江孜”，为西藏第三大都市，与亚东同开商埠，有英国领事及警察。亚东逾山为噶伦堡，属锡金境，再一程至大吉岭，英人筑有铁路至此。

自拉萨经曲水、江孜、大吉岭入印度，为近世西藏最冲繁之路线。拉萨与日喀则之交通，自江孜分途循年曲河谷者曰“谷道”。自羊八井逾山，直下，至日喀则渡江者曰“山道”。自日喀则西经噶大喀，通北印度，别道通新疆与波斯等处，为甚荒凉之高原商道。

西藏与青海之交通分为东西两道，西道由拉萨逾当拉岭，经木鲁乌苏草地，沿柴达木沮洳地至都兰县，绕青海湖至湟源、西宁，为清代正驿。凡75站，由沿途蕃蒙人民设帐支差。民国以来差站撤废，此路不甚通行。东道自拉萨经哈拉乌苏、玉树县，逾黄河与日月山，至湟源、西宁，玉树位其正中，有农地可补充粮食。有羊毛等商品出产可支贸迁，又近康省，便于通联声气。故玉树虽一小市场，近世已成康青藏交通之枢纽。康藏、康青、青藏之往来，皆有经过此地之必要云。

康藏因地势关系，其交通线之分布，有一定方式：（一）循与连岭正交之河谷往来。（二）自连岭最低凹之山口逾越。（三）

尽量利用与目的地同方向之河谷。盖所以求倾斜之缓变，避风雪之险恶，就食宿之便利也。康藏地域虽广，因受此三条件之限制，路线固定，殆不可易。近世新建公路，测勘选线，曾耗巨款。然其结果，仍循旧路敷设。偶有改张，结果亦多不良。

第五节　康藏住民

康藏土著，旧为蕃、羌、氐与僰夷。后有汉族、蒙古、鲜卑、倮倮[①]、摩西[②]、栗粟等族移人。相互役属同化之结果，惟汉、蕃、倮三族各能保存其特质，人口亦略相当。在西康省，各占一定地面，自为风气，是为西康之三大民族。此外惟僰夷[③]与青海之蒙族，滇北之摩些较有叙述价值。

蕃族　自称曰“播巴”，西人称“土伯特”。凡往时受吐蕃征服，奉行所制文字与宗教者皆属之。其间因血统来历与居住地域之异，语言习俗微有差殊。依藏人习惯分为数派：

藏巴　分布于雅鲁藏布江河谷，以农业为主，牧事副之，自称神猴之裔。千余年前，建设吐蕃王国，征服康青藏高原全部，创制文字，弘扬佛教，同化所征服之人民，至今为高原上文化最高之部族。康青人民呼为“藏巴哇”者是也。

康巴　丹达山以东高原土著，即秦、汉之嶲昆明，后汉之白狼夷，魏、周、隋之党项诸羌也。或农或牧，恒以部落分居，受羁縻役属。自唐时被征服于吐蕃后，奉行其文字、语言、宗教、习俗，对拉萨发生强烈之向心力。其中以地域区划，又分为若干支：康北之俄洛娃（即果罗克，分布于康、青、川、甘四省之交界，黄河上游大草原内，为纯粹之游牧部落），康南之乡城

① 今彝族。

② 今纳西族。又作“么西”。

③ 僰（音帛 bó），属氐羌系民族的一支，战国后分布于川西南、滇东北一带。今白族为其裔。

娃，中部之瞻对娃，西部之乍丫娃、三岩娃，皆以犷悍著名。

甲龙娃 大小金川及岷山、白水江上游河谷土著属之。为古代羌、氐两族之遗。受吐蕃同化，惟尚有保持其固有习俗语言之一部。我国古时，称西戎牧者为“羌”，耕者为“氐”。氐者低也，谓业农之戎，居低地也。羌者牧羊人也，所居地高，无农业也。后人以羌、氐、戎为三族，非是。甲龙，又写作“嘉戎”、“嘉绒”。

霍巴 住居甲得与羌塘之牧人，藏人呼曰“霍巴”，缓读作“霍尔巴”。盖古羊同之遗也。藏籍地理历史记载，对霍尔字义之解释，惝恍无定。或曰元太祖之裔（谓元都和林，即霍尔），或曰新疆和阗之遗民。或谓漫指北方民族，犹华言“胡人”也。称为霍尔之地，除羌塘与甲德外，新疆曰“霍尔域（义为霍尔地方），康省之甘孜、炉霍、道孚三县曰“霍尔呃（义为“霍尔五部”），两地土人，皆非与甲得、羌塘同源，亦不同俗。故若以霍巴表此民族派系，应专指甲得与羌塘之牧民也。

波巴 波密与工布之土人，藏语特称为“波巴”与“工巴”，并云其为吐蕃帝族分王之部。今工巴已与藏巴糅合，波巴尚自为风气。

此外，喜马拉雅山南侧斜面之住民，藏语曰“珞巴”（南方人），曰“竹巴”（不丹人），曰“哲巴”（锡金人），曰“别巴”（廓尔喀人），曰“白巴”（尼泊尔人），曰“拿打巴”（拉达克人），皆曾受吐蕃征服，与之同化。广义之蕃族，得包括之。

蕃族体肤坚强，黧黑，皮下脂肪层厚，汗孔少，身材高大，须髯浅软，性格坚忍。往时粗犷好杀，奉佛教后，转为仁柔。崇信佛法，淡于荣利，安贫乐天，不事积蓄，为其通性。社会制度与生活情况，多与周代之华族相似。行特殊之均田制，受产之家，称为“差户”，担任一切徭役。田产不得分析典卖。故每令数子共聚一妻，或数女共赘一婿，图百千万世无析产者，是即一般所称之“一妻多夫”或“一夫多妻制”也。社会上一切幸福，

归于喇嘛，故爱子爱女，悉令为僧尼。聪明才智之士，皆在寺院，此其佛教发达，造于极峰之大原因也。

倮族[①] 分布于建南高原诸山地，分黑、白两级。黑倮为纯种，为统治阶级。其原始居住地，似在贵州西北，与黔东之黑苗同类，《尚书》之卢人，晋、宋、齐、梁之獠，《唐书》之乌蛮是也。其文字简陋，书史未备，世代口传，谓其远祖自美姑河迁入大凉山。先居昭觉县境，嗣渐西移。大约隋、唐之际，始与安宁河平原居住之汉人接触。初附于唐，嗣附南诏。五代、两宋之世，华、诏衰乱，并弃建南为羁縻地，乌蛮始大。元、明两代，皆以土司治之，称为“罗罗斯”，转为“倮倮”。其人自称曰“洛苏”。清雍正初，改土归流，未能调伏其人。二百年来，迭为变乱。至今为宁区施政障碍。白倮倮者，黑倮倮劫掠他民族而同化之，以为奴隶。所掠不只一种，自汉人、僰夷、摩西、西番[②]以及其他诸族皆不能免。掠得后，或自奴役之，或转卖数百里外，严禁忆念家乡戚党，言及即施苛挞。迫令用其语言，遵其习俗，久乃与之同化。担任耕牧力役，称为“娃子”。娃子忠实及有功者，主人赐给婚配，拨与田产，俾自耕食，为世仆。对之赋敛甚薄，保护甚周，抚字甚厚，而执法亦最严。建南 8 县中，白倮之数十倍于黑倮而未能叛离者，亦自有故。

倮倮椎髻，穿耳，跣脚，衣被一披衫。迷信巫鬼，重信誓，嗜酒，好劫掠。常居高山，种荞麦、玉蜀黍，牧羊、牛。无部落名称，以父或祖宗之名为氏，支派自为群落，不相长一。怨家相报，百世不解。尚早婚，同支与联姻之家，患难相共，故重女子，索聘金甚侈。妇女生子，始归夫家，旋与翁姑分居，故无大家庭。地缺盐、布，乏工巧，人吝于财，不乐交易，常率众出山行劫。遭劫者人与盐、布、日用之物如洗，历为宁属巨患。

宁区未有倮倮以前，土人原为僰夷，在汉曰“斯叟”，曾建

---

① 今彝族。旧时有称为“倮”、“倮倮”、“夷”等。

② 此指藏彝民族走廊中的若干氐羌系古民族遗裔如罗汝等。

邛都王国。性柔懦，每被汉族购为僮婢。唐曰“白蛮”（白、僰一音之转），与乌蛮并称。宋以后，全被黑倮掠卖同化。今惟会理及两盐地方，尚存其遗种。习俗多似汉人。

汉族 自黄帝时，即已住康境，史称黄帝之子昌意降居若水，娶蜀山氏女，生帝颛顼。若水，今雅龙江是也。自舟车制兴而腿力废，蔡蒙[①]以西，禹迹亦不能至矣。秦开巴蜀，始有商人南贾滇僰，西贾邛莋[②]。汉武帝开西南夷，以邛、莋、斯榆[③]为郡县，汉人入住宁、雅两区者渐多。其时康藏高原，为编发随畜之游牧民族，号为“嶲昆明”，未与中原接触，汉人无入其境者。唐、宋、元、明，汉蕃皆以熙、河、威、茂、黎、雅等州为界。清康雍之世，汉族势力始达打箭炉与西宁。乾隆为固西藏主权，设军台于康、青、藏境内，汉族人始住居土伯特。同时打箭炉与西宁以东之土人，全部汉化。今凡雅区全部、宁区大道沿线、康藏军台地方，及康北甘孜以东各市场与青海省设县之地，皆多汉人住居。率以农业为主，工商次之。勤俭耐劳，相处颇睦。然过去入康汉人，不学者多。政治经济方面之设施，亦鲜成效。近10年来，始略有起色耳。

蒙古族 自元太祖征服西藏，延蕃僧八思巴制造蒙古文字，创立帝师之制。至明中叶，俺答汗部人据青海，崇奉喇嘛教。再明清之交，固始汗征服康藏高原全部，设官分治，殆及百年，故康藏地名，多存蒙语。各地方，亦多有蒙人遗迹。今则仅青海西北柴达木沼地附近等有蒙族牧地。凡分6部29旗，约有34万余户，其人文化上颇似蕃族，仅习俗微异而已。

滇北之摩西族 旧时亦征服建南及康南之地。其所建国，唐曰“南诏”，宋曰“大理”，元以来始称“摩些”。其人自称“那哈”，自有形、意两种文字，住地以丽江为中心。明时，酋

---

① 《禹贡》所说的蔡山、蒙山，地在今四川雅安名山一带。

② 邛，秦汉时居处于今四川西昌一带的民族；莋，秦汉时居于大渡河中下游两岸的民族。

③ 斯榆，秦汉时居处于四川天全县一带的民族。

长号“木天王”，征服之地甚广，然臣属于明，未曾背乱。其人习汉文，治举业，习俗亦皆汉化。入清以后，转奉喇嘛教，习俗又颇蕃化矣。

兹分雅、宁、康、青、藏五区，表列上述各民族兴衰代谢情形如下（各时代首列最盛之民族。等而下者以次排列。仅占极少数且无政治力量者不列）。

时代	雅区(松、理、茂、懋同)	宁区	康区	青海	西藏
周、秦	羌、氐	僰(西南夷)	羌	羌、氐	?
两汉	羌、氐、汉	汉僰(斯叟)	羌	羌	羌、蕃
南北朝	羌、氐	僰倮(乌蛮)	羌	鲜卑(吐谷浑)、羌	蕃
隋唐	汉、氐	倮、僰、汉、蕃	蕃、羌	鲜卑、蕃	蕃
两宋	汉、氐	倮、僰	蕃	蕃	蕃
元	汉、蕃(氐族蕃化)	倮、蒙、僰	蕃、蒙	蕃、蒙	蕃、蒙
明	汉、蕃	倮、汉	蒙、蕃	蒙、蕃、汉	蕃、蒙
清	汉、蕃(穆坪蕃)	汉、倮	蕃、汉	蒙、汉、蕃	蕃、汉、蒙
现代	汉	汉、倮	蕃、汉	汉、蕃、蒙	蕃、汉、蒙

第二章　康藏古史

第一节　西南夷与吐蕃

汉以前，康、滇、黔之境皆夷落。百里内辄十数国。统称“西南夷”。其在今宁、雅两区者，邛（今西昌）、筰（今汉源）、徙（即斯榆，今天全县）三国最大。皆事牧耕，有邑聚。秦置蜀郡，辖临邛县（治今邛崃），县境南抵邛崃山（今大相岭），常颁凿山开五尺道，与诸国交易。临邛为商贸总汇，其人以贾滇邛致富者甚众。汉初分临邛置青衣（今芦山）、严道（今雅安）两县，临邛始与邛筰隔绝。汉武帝元朔元年（公元前128年），使司马相如谕降诸国，置一都尉，10余县，属蜀郡，遂镂零山（今小相岭），桥孙水（今泸沽河），开置邮亭。既而因民困，罢之。元鼎六年（公元前111年），汉破南越，因兵威诛邛君、筰侯。诸小国震恐，请臣，置吏。乃以邛都为越嶲郡，辖邛都（今西昌）、台登（今冕宁）、灵关道（今越西南境）、兰（今越西北境）、定筰（今盐源）、大筰（今炉宁营）、会无（今会理）、卑水（今德昌）、苏示（今礼州）、三绛（今会理三磊子）、青蛉（今云南仁和县）、遂久、筰秦、姑复、潜街（四县待考）等15县。以筰都为沈黎郡，辖牦牛（今汉源）、徙（今天全）、青衣、严道4县。冉、駹（二部族名）为汶山郡（今茂县、汶川等县地）。白马氐为武都郡（今甘肃南境）。滇王降，

以其地为益州郡（今云南昆明等县地）。天汉四年（公元前97年）废沈黎，以其县并于蜀郡。置西部两都尉。一居旄牛，主徼外夷。一居青衣，主汉人。后汉安帝延光二年（123年）并两都尉为属国都尉，领汉嘉（故青衣县）、严道、徙、旄牛四县。灵帝时改汉嘉郡。已而旄牛夷叛，越巂邮道隔绝。吏民往来，绕由安上（今昭觉县境）。蜀汉时，越巂夷帅高定，与益州雍闿、牂牁朱褒并叛。蜀丞相诸葛亮，自安上南征越巂，斩高定，遂渡泸水（金沙江），定益州（今云南东境）、永昌（今云南西境）、牂牁（今贵州省境）四郡。然越巂叟夷（与斯榆夷同类，当即僰夷之属）数反，再杀太守。太守不敢至郡，住安上县遥领。延熹三年（160），除张嶷为太守，谋规复。嶷以次征服诸夷酋，克还邛都故治，并收复台登、定笮、卑水三县，再开旄牛故道。下历晋宋，尚能固守。萧齐以后，夷为獠郡，汉吏不复能入境矣。

康藏高原之部，秦汉未通中原，史籍对其部落地理，未有明确记载。但知其为编发随畜迁徙之牧部而已。南部近越巂、益州者曰“白狼夷”。后汉明帝与和帝时，益州刺史朱辅，曾招其人入贡。史籍记载，不无夸张失实（详《后汉书·西南夷传》），然其人曾以商贸通于中原可知矣。北部近陇西者曰“羌”，屡为中原患（详《后汉书西羌传》）。其后羌衰，河湟、西海之地为鲜卑族之吐谷浑所据。羌人退居赐支（黄河上游河曲地带）以南。有党项（今康青川甘之俄洛地方）、邓至（今松潘一带）、宕昌（今甘肃西南境）、白兰（即白狼，今理化等地方）、嘉良（今丹巴、懋功、靖化县地，即嘉绒也）、附国（今德格甘孜等处）、东女（即苏毗，今昌都等地）、薄缘（今察瓦龙、门空等地）、羊同（即羌塘，甲得地方属之）等部。隋唐之际，悉为吐蕃所并。

吐蕃与羌同俗，故《唐书》以为羌类。其牧地原在阿里地方。传有印度阿育王裔名“聂值尊波”者，北逾喜马拉雅山，来做此部酋长。传七世，酋位为人所夺。有名“如列吉”者中

兴，约当魏晋之交，徙国于雅鲁藏布河谷，始制木炭，采矿冶铁，营农业，奉巫教，创作神话，谓其族为猕猴种。又十五传至郎日松赞，奄有前后藏地大部。

郎日松赞之子松赞干布（《唐书》作“弃宗弄赞”，一作“弃苏农”），雄武有智略。建都逻些川（今拉萨）。征服羊同、工部、波部、娘部（似为今硕达洛桑地方）等部，统一藏境。娶白巴（旧译“白布国”，即尼婆罗，今曰“尼泊尔”）王女赤贞（《圣武记》作拜木萨。“拜”为白之对音。木萨，藏语“贵女”之意），输入佛法，以为国教。建大昭神殿（详前章第四节）。遣聪秀弟子赴白巴、天竺学习经典，创制蕃文（藏文），制定法律，讲究工巧，精练战士。国势强盛，凌逼群羌。康青诸羌落畏吐蕃者，附国、党项、白兰、嘉良等20余部，次第东徙，求庇于中土。隋炀帝大业中，诸部酋来朝，请开山道，以利修职贡。隋于西南边置诸道总管以遥领之。唐室初兴，诸部复来朝贡。唐因其地置羁縻数十州。不能尽保护之。群羌解望，多转受吐蕃役属。党项诸部，亦自称猕猴种矣。惟吐谷浑据有巴颜喀拉山以北青海之地，与吐蕃及唐对抗。

唐太宗贞观八年（634），遣李靖等大破吐谷浑，穷追过碛尾（柴达木地方）。于是始知吐蕃为大国。太宗遣行人冯德遐抚慰。赞普（《唐书》谓吐蕃号其王曰“赞普”）闻突厥、高昌、吐谷浑皆尚唐公主，遣使随德遐入朝，请婚。太宗未许。赞普因率众东侵，击灭东女、附国，破吐谷浑，征服党项、白兰诸羌。寇唐松州（今松潘），胁婚。太宗遣侯君集等击却之，乃许其婚。贞观十五年（641），以宗女文成公主嫁之。赞普亲迎于河源，羡中华服饰、礼仪之美，俯仰有愧沮之色。归乃构宫室，服纨绮，以从华风。遣豪酋弟子入唐国学习诗书，延中土文士典其疏表。自唐输入蚕种、酿酒、造纸及硙墨工匠。文物由是大备。公主恶其人赭面，即令国中罢之。为公主筑一城以夸后世（即小昭）。贞观二十二年（648），右卫率府长史王玄策使西域，为中天竺所掠。玄策走入尼婆罗。赞普发精兵，合尼婆罗众，从玄

策讨破之，献俘长安。明年太宗崩，赞普遣使献祭。高宗命镌其像于昭陵。又明年为高宗永徽元年（650），赞普卒，年83，凡在位70年。

松赞干布子早死，孙孟松孟赞立，未几卒。其子杜松孟波幼，大臣禄东赞（藏史作“臣噶”，即噶尔，迎聘文成公主者）及其子钦陵先后当国，穷兵黩武，东破唐羁縻12州，尽收其地。北逐吐谷浑，大败薛仁贵援军于大非川（今呼裕云河）。西残于阗、疏勒、龟兹、碎叶四镇（皆今新疆省天山以南地）。南破印度，占领阿萨密（在雅鲁藏布江下游）。东南臣服西洱诸蛮（今云南西北境），拓地数万里。

武后圣历二年（699），嗣王赤德祖赞（《唐书》作“器弩悉弄”），诛钦陵，与唐构和。并为其嗣子贾察拉文（《唐书》作“器隶缩赞”）请婚。中宗景龙三年（707），以所养雍王女金城公主嫁之。至蕃而嗣子死，赞普因而自尚公主。求得河西九曲地（今青海南东部）为公主汤沐邑。资其富饶，屡寇兰、渭诸州（今甘肃中部）。玄宗开元二十二年（734），唐蕃议和，竖界碑于赤岭（今青海之日月山），订永不相侵之约。已而吐蕃侵勃律（葱岭附近小国），玄宗禁之，不听，遂仆界碑，复相攻伐。金城公主复输入唐之典籍甚多。其时吐蕃，汉文颇通行也。

安史之乱，唐撤沿边兵备入京师，时赞普赤松德赞，金城公主子也（《唐书》作“婆悉龙腊赞”），乘虚陷凤翔以西数十州及西域之地（西域四镇，咸亨元年为吐蕃所据，长寿元年经王孝杰收复，乾元后为吐蕃所据）。代宗广德元年（763），蕃军进犯京畿，陷长安，立广武王承宏为帝，署置百官。踞京师15日而去。遂据原（今甘肃固原县）、会（今靖远县）、成（今成县）、渭（今陇西县）等州，陇山以西尽陷，近畿诸州，烽火不绝者累年。德宗建中四年（783），唐蕃盟于清水（陇州属县），订以“兰、渭、原、会，西至临（今甘肃临洮县。唐为临州）、洮（洮州今临潭县）；东至成州（今成县），抵剑南西界，摩些诸蛮（今云南西北境）大渡水西南为蕃界”。于是吐蕃西取勃

律；北陷北庭（今新疆吐鲁番地）及甘（今甘肃张掖县）、凉（武威县）、瓜（玉门县）、沙（敦煌县）等州，包有葱岭、天山、贺兰、陇山地；东与剑南争安戎城（今四川威州）、西州（今西昌）之地；南降尼婆罗诸国，从来西戎，无此盛也。

赤松德赞于恢拓土宇外，又复宏扬佛法，创立正教。贞元元年（785）卒，年56。三子木尼尊波、木底尊波、色拉烈敬定，次第嗣位，皆崇佛教。敬定传子定赤。定赤传子热巴金，佞佛尤甚，僧侣当国，佛法随政治力量，深入人心。戒杀业，薄战争。往时犷武民风，渐以化为仁柔。西陲边境，由是宁谧。热巴金与唐通好。穆宗长庆元年（821），蕃使入盟于长安。唐亦遣大理寺卿刘元鼎入蕃会盟，订清水县将军谷为界。镌其盟文于长安、拉萨，及界上（藏碑见存拉萨大招寺外）。自是以来，吐蕃不复犯边关。

热巴金在位20余年，武宗会昌元年（841），为辟佛派大臣所弑，拥立其弟朗达马（《唐书》作“达摩”）。朗达马一反热巴金所为，痛灭佛法。会昌六年（《唐书》作二年），被喇嘛巴吉多杰刺死。辟佛派大臣立其嫡子额达永登（《唐书》作“乞离胡”）。奉佛派拥立其庶子额达魏松于约汝，与永登之党相攻。国内大乱，境土崩裂。豪酋蜂起，据地自擅，回复松赞干布以前部落分立状态。唐因其乱，稍复陇右诸州。已而唐亦衰乱，甘凉以西，尽为回纥所攘；嶲州以南，亦为南诏所据。

南诏在汉为哀牢夷。自汉开西南夷置郡县后，浸被汉化，语文习俗，颇同中夏。齐梁罢郡县后，有六部分立，称为“六诏”。蒙舍诏最南。是曰“南诏”。其后南诏兼并五部，臣服于唐。天宝中，不胜边将苛虐，叛附吐蕃。至德元年（756）助吐蕃攻陷嶲州（周武帝武则天称帝后，收复越嶲故地，置宁州，后改嶲州）。时嶲州北有勿邓蛮（今越西、昭觉两县地），地方千里。其南有两林蛮（今西昌、昭觉间地），又南为丰琶蛮（今西昌、会理间地），皆倮族也。对西洱诸蛮，号为“东蛮”，与南诏皆事吐蕃，而非心服。贞元初，韦皋为剑南西川节度使，发

间使招之。南诏与东蛮俱纳款，约共攻吐蕃。贞元五年（789），大破吐蕃军于台登北谷（今冕宁县北，通安顺场路），遂复嶲州。东蛮先断泸水桥（泸沽孙水桥）攻吐蕃，战甚力。诏封两林都大鬼主苴那时为顺政郡王，勿邓大鬼主苴梦冲为怀化郡王，丰琶大鬼主骠傍为和义郡王，是为倮族有官之始。皋在蜀20年，屡出师击吐蕃，以纾关陇之难，积功封南康郡王。顺宗永贞元年（805）卒。宪、穆之世，蜀无边患，兵防弛沓。文宗太和三年（829），南诏乘虚破嶲、戎诸州（戎州今宜宾县），大掠成都而去。四年（830），李德裕为西川节度使，建筹边楼，召习边事者日与指画商讨其间。请甲人于安定，工人于河中，弩人于浙西。户二百取一人习战，谓之“雄边子弟”。得精兵11军。筑缘边诸城栅。徙嶲州于台登，据险备夷，蜀境暂安。懿宗时边事复败。南诏于咸通十一年（870）倾国入寇，大掠西川诸州，劫其人民以去。遂陷嶲州，分置建昌府（今西昌）、清宁郡（今会理）与香城郡（今盐源）。咸通十四年（873）与乾符元年（874），并自黎、雅犯蜀。五代之世，南诏渐衰。嶲州故境，倮族始大矣。

第二节　茶马市易

吐蕃崩溃后，部落数千家，小者百余户，各有酋长，不相统属。内受佛教僧伽之化导，人心宁谧；外因邻接诸国之衰乱，不相侵扰。边境安靖，阅四百年。惟其时中夏需马，蕃人嗜茶，互通有无，商业勃兴。茶马市易，成为西陲第一要政。

我国古以茶之叶煮羹饮，谓之“茗”。吴曰茶为“荈”，蜀西南曰“蔎”。唐时通称为“槚”，而书其字作“茶”，制法益精矣。陆羽撰《茶经》三篇，言茶之原，之法，之具。常伯熊因而广之，著茶之功。于时天下尚茶成风，其业大盛。

茶性通利，疏滞腻，故西北之游牧民族尤嗜之。唐朝肃、代

以后，吐蕃、回纥盘踞关陇以西，与汉族混居，适以养成其人普遍嗜茶。由是茶叶流行西北诸部，蕃、回依为性命焉。吐蕃输入茶叶，在唐高宗时（蕃王杜松孟波之世，即钦陵当国初时），似由劫略边州之偶然发见。其后每因军事，劫关市城邑，以厌其欲。宪、穆以后，兵戎罢息，蕃人始以土产与近边汉商交易，汉蕃商业，于以勃兴。自蕃输入者，为畜产品与药物、兽皮之属；自唐输出者惟茶与绢。

德宗建中四年（783），税天下茶漆竹木，什取其一，以为常平本钱。贞元九年（793），立茶税法。穆宗长庆初，增天下茶税百五十（即增加1/2），其后遂置榷茶使。迄于宋初，两浙、荆、湖、福建之地产茶凡22州军，总为岁课1027万余斤（时系征实）。真宗天禧末，榷茶岁收320余万贯（取于产茶之户者），诸州商税75万贯（税于售茶之商者），食茶不预焉（民购于官资日用，非以贩茶者）。茶叶发展情形于此可见。于时川峡、广南，茶业未盛，尚听民自买卖，不在榷禁之列。

宋用王安石，务为强兵，注意马政。神宗熙宁七年（1074），王韶经营熙、河（熙州，今甘肃临洮县，河州今临夏县）。上言："西人颇以善马至边，所嗜惟茶。乏茶兴市。"于是遣三司干当公事李杞入蜀，经划买茶。于秦凤（今甘肃东南部宋为秦凤路）、熙河博马。以著作郎蒲宗闵同领其事。宗闵议川峡路（今四川省地，宋为川峡四路）民茶，尽卖于官场（官营之茶场），更严私交易之令。蜀茶始尽榷矣。于是茶司权在诸司之上。诸道茶场渐增。至元丰八年（1085），蜀道茶场41，京西路金州（今陕西安康县）为场6。陕西卖茶场为332。岁息至百万，市马2万余匹。

川峡路初不市马。熙宁七年（1075），熙、河用兵，马道梗绝，乃诏成都府秦延庆兼提举戎、黎等州买马，经度其事。于是黎（今汉源县）、雅（今雅安县）、戎（今宜宾县）、泸（今泸县）等州，均置博易务。惟黎州为通蕃孔道，所得良健战马，岁4000匹。他如戎、泸州及南平军（今南川县），市马于西南

诸蛮，所得多驽骀。诸蛮贪互市之利，姑以羁之，故曰“羁縻马”。

先是，中国与四夷互市，贸易之物皆有规定。宋太宗许女真互市，限以香药犀象及茶。神宗因西夏请市，令鬻铜锡以易马，而纤缟与急需之物皆禁。蕃、回之以马市茶，初由人民私易。官府需马，又自人民募之。王韶始径以茶易马。惟仍杂用缣布。熙宁八年（1075），提举茶场李杞言“卖茶买马，自为一事，乞同提举茶马。诏从之”。元丰四年（1081 年），遂诏专以茶市马，以物帛市谷。又诏专以雅州、名山茶为易马用，从蕃人所嗜。此雅州专制边茶所自始也。

宋南渡后，战马悉仰秦、川、广三边。置茶马场于阶、文、和（三州皆在今甘肃南境），黎、珍（珍州在今贵州北境）、叙（即故戎州）、南平、长宁（今四川长宁县，宋为州）8 处。高宗建炎初，管川秦茶马赵开，大更茶法，以引给商，即园户市茶，置合同场以稽其出入，为茶市以集蕃商。每斤引钱，春 70 文，夏 50 文。市利头子钱不预焉。所过征银一钱。所止一钱五分。引与茶违者抵罪。自后，引息钱至 150 万缗。绍兴二十四年（1154），复雅州碉门灵犀砦易马场（碉门，今天全县治。灵犀砦即灵关，为碉门分场）。此场元丰六年（1083）创设，以市马不多，元祐初罢。此时，雅州产茶日盛，蕃马至者日多，故复之。

盖北宋时川峡与蕃人交易茶马，主于黎州，其道由今泸定之沈村、摩西面至打箭炉。南宋时打箭炉经瓦斯沟、岩州、天全至雅州之路通，始开碉门易马场。自是以后，黎州渐衰，碉门日盛矣。古禁蕃人入徼，雅州为蕃商所不得至。边茶虽产于雅，易马场则限以黎州与碉门也。孝宗初年，川秦 8 场，马额 9000 匹。光宗时，为额 12994 匹。

蒙古兴于漠北，地产善马。主有中国后，不甚重视马法。惟茶以权利所在，亦因宋制而为之。茶商凭引购茶，然随意贩卖，未闻通蕃之禁。僧官土司，岁时朝贡，骑从如云，道路络绎，所

利胥在贸茶。

明太祖知茶禁足以控制番人，更定茶法，较宋尤为严密。令商人于采茶地买茶，纳钱请引，每引输钱200（后增至1000）。茶引不相当，即为私茶。私茶出境与关隘不稽者并论死。卖茶之地，令宣课司30取1。诸产茶地设茶课司，定税额，陕西2.6万斤有奇，四川100万斤。立仓收贮，专以市马。设茶马司于秦、洮、河、雅诸州，分掌其事（雅州司设于碉门。秦州司后移西宁。洮州司并于河州）。永乐迁都北平，收马冀北，秦蜀茶禁稍弛，私贩日多。成化中，陕西饥待赈，令商纳粟中茶（商纳粟于官，给以茶引，令自购售，谓之“开中”）。于是茶法大坏。嘉靖十五年（1536），因御使刘良卿言，令诸近边州县，严私茶之禁，重通番之刑，以制边夷。其后限中茶额百万斤而止。万历五年（1577），内蒙王俺答款塞，请开茶市。部议给百余篦（每千斤装360篦），不许互市，虑其得茶转以制番也。然终以市马不急，督课不严，关市舞弊，私贩潜增，茶法张弛不一。洪武时制，碉门马值：上马，茶120斤；中马，70斤；驹，50斤。其后至用茶8万余斤，仅易马70匹，且多瘦损。

满清兴于北方，不假番马，遂以川茶与江南所产同征税课。然其限制边引数额，严禁私茶，以制番人之意不废也。先是，明正德中，定四川茶引5万道，2.6万为腹引，2.4万为边引。边茶少而易行，腹茶多而常滞。隆庆三年（1569），裁引1.2万。以3万引属黎雅，4000引属松潘诸边，4000引留内地（此时陕西茶业不振，蕃人购茶，悉趋四川矣）。清顺治时，川茶共10.6127万引，额征课银1.3128万两余，税银4.5942万两余。边茶市场移于打箭炉、松潘等处。招商凭引运售，不责市马。秦陇诸茶马司皆罢。

嘉庆时，川茶边腹共13.9354万引，课银1.74万余两，税银5.87万余两。其边引中，行打箭炉者，为雅、荥、名、天、邛5州县，共10.44万余引；行松潘者，灌、彭、汶、天、邛等州县，共1.88万余引（惟雅安、天全、石泉、安县、汶川5县

有课)。其后行茶消长不一。至清末世，打箭炉行8万引，每引配茶五包，征库秤银一两。民国初年，增为10万引。民七年(1918)，增为10.8万引。十年（1921)，增为11万引，然常滞积。二十五年（1936)，复减为10万引。

蕃人嗜茶如命，一日无茶，社会为之不安。往时以马易之，清代不复市马，而蕃地贫瘠，缺乏商品，乃不得不转运印度、新疆、伊朗等处珍奇之物及汉商所嗜者，发之炉城，以兑茶叶。故打箭炉虽山陬小市，而山海各货咸集，交易之盛，冠于西陲。其输出品，除赤金、麝香、鹿茸、虫草、贝母、大黄、秦艽、毛皮、硼砂等属于康藏土产外，所云“藏货”，实多有非藏产者，例如：藏红花来自印度西部，藏葡萄来自新疆，藏青果、藏枣、藏（豆）寇等来自波斯、小亚细亚等地。藏毯，为天津织造之毡毹（近年西康、青海亦有厂自造)。藏绸，为山东所产生绸。藏片，为英国所产之细呢。藏佛，多属印度、缅甸、暹罗所制等是也。西藏旧无关税，而驮队且行且牧，运费低廉。故八方货品，皆乐就之。其输入品，除茶叶外，丝织品如花缎、哈达，棉织品如土布、经布等，亦居主要。近世印度茶叶与英国布疋，大量倾销入藏。炉城之土布商业为之摧破殆尽，茶业亦颇受影响。其尚未至破产者，仅由藏人嗜好雅茶之固执，高贵人家，以饮印茶为羞，非雅茶含有特殊质料也。近年印藏商道日便，康藏运输日滞，而雅茶之成本日高，购买日难。此实对藏商业之大危机也。

第三节　喇嘛教之发展

西藏史籍，谓自聂直尊波传21世至拉脱脱惹蔺夏王时（约当东晋成帝时)，由天降下《宝箧经》、《六字大明心咒》，《百拜忏悔经》，肘高金塔及嘛呢萨叉印模。其时藏地无文字，不能通其义。但诧为希有，供诸宝台，号曰“蔺波桑瓦”（秘密法

要)。历世奉之，皆获福佑。至松赞干布，始启而识之。实则大约当时有印度僧布法来此，语言扞隔，无以达意，旋即死去，遗诸经器。藏王宝其遗物，后遂妄传天降耳。佛法流入西藏，此为嚆矢。

松赞干布，娶尼婆罗女，始自尼输入佛法。苦藏地无文字，无以阐述教义。乃遣大臣根器锐利者 7 人往尼婆罗及印度留学。多数畏难折回。惟吐弥桑布扎深入印度，学习诸种文字，尽通五明之学。返藏后，创为藏文（宜称“蕃文”，藏语“伯叶”Bod-yig，“蕃文”之义也)。并译成《宝集顶经》,《宝箧经》,《观世音经续二十一部》及《般若波罗蜜多经十万颂》，俾藏人习之。松赞干布为之休政 5 年，从事学习。即依佛法创立十善法律，设为盛会，大酺国人，以颁布之。旋复遣人赴印度及尼泊尔迎取经像及诸法物（如七世如来舍利，吉祥茅草，泥莲禅河沙，菩提树枝，八大兰若土等)。藏史谓释迦佛有法、应、化三身像。一在天空，一在印度海中，一在中华，谓系南北朝时自印度由海道输入者。因娶唐文成公主，像随奁至，建寺祀之，即大招之觉阿佛像也（初供于小招，后移大招)。又谓唐公主通术数，占知藏地如女魔仰卧，因填倭塘湖，建神殿（大招)，以镇其心。四方建主分 12 精舍以镇其四体（有神无僧曰“神殿”，有寺无神曰“精舍”)。是为西藏有寺庙之始。

惟当时巫教势力绝大。佛法初兴，颇与巫法揉杂，成为一种混合之宗教，即今世所称之“黑教”也（藏语曰“绷巴”Bon-po，或译“笨教”)。或传黑教为如列吉时已有之宗教，自波斯魏摩隆人丹巴喜饶传入藏地。查丹巴喜饶即黑教所祀之神祖，以卍字为其教徽。此明为佛法之一派，非巫法也。如列吉时仅有巫法，无佛法。疑丹巴喜饶，为朗日松赞或松赞干布时首先输入佛法之人。

赤松德赞始迎印度高僧菩提萨埵[1]与乌仗那高僧莲花生（白

---

① 即静命大师，藏译希瓦措，意为“寂护”。

玛桑布哇）入藏，降伏巫鬼，创立正法，是为红教（藏语曰“宁马巴”Rnying-ma-ba）。莲花生具神通，而饮酒近妇人，不为赞普所喜，旋复返国。菩提萨埵戒行谨严，赞普为建桑耶寺，选大臣子弟聪慧者从为沙门。是为西藏有喇嘛寺之始（群僧聚修于供神之庙曰“喇嘛寺”）。

赤松德赞之后，敬定、定赤[①]两朝，并崇佛法。热巴金佞佛尤甚。任用沙门钵掣逋为相。定7家供养一僧之法。多延梵僧修订文法，整理经论，改度量衡制，俱从天竺。尝于发端系匹绫，张之两侧，令僧伽坐其上，以示崇敬。西藏佛法之盛，于斯造极。

朗达玛弑立后，迫令僧伽破戒还俗。焚寺庙，捣经像。如此5年，摧毁佛法殆尽（惟大小招与桑鸢寺未毁）。僧伽之德慧坚定者，逃匿康地诸岩穴中，亦仅六七人耳。朗达玛死，其长子永丹踞山南而王。更传6世至其孙益喜坚赞时（约当五代末叶），始派人至康地受戒，学法返藏，重兴佛教。然当时经典亡失，异说纷起，无老师宿儒可资印证，情形极其混乱。藏人谓朗达玛灭佛为“黑暗时代”，此为“黎明时代”也。

奉佛派所拥立之魏松（详第一节）再传至孙基德尼马滚时，被辟佛派军队逐至阿里地方。以其子分王孟域、布让、象雄三地，仍奉佛教。屡向印度迎请高僧入国传法。有印度高僧阿底夏[②]，于宋仁宗宝元三年（1040）应聘入藏，与其弟子并以苦行精戒倡于藏地，对经典讹误及僧侣仪行，多所指正。翻译经论亦多。西藏学风，为之丕变。后世称其学派为“迦当巴”（BKav-gdams-pa），义犹佛语教授也。宗喀巴之黄教，滥觞于此。

稍早于阿底夏，有藏人名嘛巴者（今译“玛尔巴”Mar-pa，

---

① 敬定，即牟尼赞普（797—798年在位）。定赤即赤德松赞（798—815年在位）。

② 阿底夏（982—1054年），孟加拉人，29岁出家，精通显密。获“大班智达”学位。受阿里古格王益西沃和绛曲沃的邀请，1040年动身赴藏，1042—1054年在西藏传法。

1012—1093)，约同志数人赴印度，遍参耆德，总习诸部法要，尤专无上密部欢喜金刚法。返藏后，大宏密宗。及门弟子甚众。此派号“噶举巴”。汉人呼为“白教”。

稍迟于阿底夏，有藏人贡却杰波于宋神宗熙宁六年(1073)，建萨迦道场（在今日喀则西南200余里），创萨迦派。(汉人呼为“花教”)。其道外宏唯识，内修欢喜金刚法，娶妻生子，以为法嗣。历六传至喜庆幢①，博学宏辨，广造众论，破斥旧教之弊。蒙古王子阔端闻其名，迎之。喜庆幢率其侄智慧幢(藏语“卓滚拔巴”即八思巴，Blo-gros-rgyal-mtshan)，于宋理宗淳祐七年（1247)，谒阔端于凉州。甚见亲礼。在华数年卒，是为萨迦四祖。

智慧幢嗣法，为萨迦五祖，追随元世祖忽必烈左右。世祖即位，尊为国师。至元六年（1269)，为世祖制造新蒙文成，升号“大宝法王”，主宣政院，总摄天下佛教及吐蕃政务，并准世袭。至元十一年（1274)，请告返藏。十六年（1279）卒。赐号“皇天之下一人之上宣文辅治大圣至德普觉真智佑国如意大宝法王西天佛子大元帝师”。英宗时，诏郡县建庙通祀。帝师弟子之授司徒、司空、国公者，多至不可胜计。恃宠恣睢，气焰熏灼。作奸发塚，殴辱公卿，列帝皆优容之。骄纵日久，教法浸坏。至元文宗时，教主尊位，为噶举派所夺。时有绛曲坚赞者，统一卫藏全部，建立帕竹政权，支持噶举派。

明太祖鉴唐代吐蕃之祸，思因其俗尚，用僧化导，以资制服。平陕西后，曾遣使入蕃，广行招谕。僧侣至者，皆封国师。给金玉印，赏赐优渥。又令其举官，所举悉受宣慰、招讨、万户、千户等职。蕃僧至者百余人。成祖踵事增华，赏封益滥。迎蕃僧哈立麻②至京师，封“万行具足十方最胜圆觉妙智慧善普应佑国演教如来大宝法王西天大善自在佛领天下释教”。又迎蕃僧

① 喜庆幢即萨班·贡噶坚赞（1182—1251)。

② 即噶玛巴黑帽系第五世活佛德银协巴（1383—1415)。

昆泽思巴[①]至京，封为“万行圆融妙法最胜真如慧智弘慈广济护国演教正觉大乘法王西天上善金刚普应大光明佛领天下释教”。其他至者，授法王、灌顶大国师、灌顶国师、禅师、僧官者不可胜计。其徒往来汉藏，骑从络绎，外扰驿传，内耗官库，举朝病之，帝不惜恤也。

元明诸帝，虽崇宏佛教，而实非佛教徒。特为驾驭蕃民之术也。僧侣至者，亦咸为利禄赏赐，非在宏法。其流弊至于吞刀吐火，矜奇炫俗，全失戒定慧宗旨。于是有宗喀巴出，别创黄教以矫正之。

宗喀巴者，本名罗卜藏扎克巴（Blo-bzang-grags-pa）。元顺帝至正十八年（1358）生于湟中。湟水一带藏名“宗喀”（tsong-ka），藏人讳其名，称“宗喀巴”也。初习萨迦，后修迦当法，明永乐七年（1409），在拉萨东北60里建立甘丹寺，与弟子静修其中。对显密两法，皆作有次序有条理之整理，尤注意于戒律及学行相应之训。禁其徒婚娶饮酒。自号为“格鲁巴”（意为“善规派”），亦称“新迦当派”。染冠作黄色，与他派区别。故俗呼曰“黄教”。

宗喀巴年61，永乐十七年（1419）卒。相传其临死时，令首座弟子克主结（即第一世班禅），与最幼弟子根登珠巴（即第一世达赖），以呼毕勒罕（“转生不迷”之意）转生演教，互为师生。果此二人死后不失其真，预自言所生地，其徒辄迎立之，称为“活佛”。宗喀巴死，大弟子贾曹结接法位，是为首任甘丹赤巴。贾曹结死，克主结承继甘丹寺法座，年54，正统三年（1438）卒。转生为琐南雀郎，年66，弘治十七年（1504）年卒。转生为罗桑丹珠，年62，嘉靖四十五年（1566）卒。转生为罗桑琼结坚赞，清顺治二年（1645）年79岁时，始受固始

① 即贡噶扎西（萨迦派拉康方丈大活佛）。

汗[1]所上“班禅”[2] 尊号，自甘丹寺移居扎什伦布。

宗喀巴死时，根敦珠巴年19，遵遗嘱师事克主结。又从宗喀巴弟子慧狮大师至后藏宏教。慧狮死后，承绍其法位，建扎什伦布寺居之。年84，成化十年（1474）卒。转生为根登嘉错（达赖二世），曾至拉萨之别蚌寺宏法。嘉靖二十一年（1542）卒于寺内，年68。时黄教已大行于前后藏地，“活佛”之名远入中原。明武宗末年，曾命中官刘允，重币迎之。允率吏士5000人出打箭炉，蕃人阻之，夺其宝货器械。允还京而武宗已卒。遂不果迎。

根登嘉错转生于前藏堆龙地方（前两世皆后藏人），是为琐朗嘉错。生有至德，为各派僧伽所敬，声誉震动蒙古。有蒙古俺答汗者，为元裔之一，据有河套以西，与青海河湟间地。隆庆中，受明安抚，封顺义王。年老厌兵，纳其侄鄂尔多斯部博硕克图济农谏，建仰华寺于青海，以迎活佛。既至，率诸王台吉朝之。琐郎嘉错，为各言其三生因缘，因戒以勿再杀人宰牲，禁偷盗，废淫祀与殉葬等俗；导之持戒、诵经、敬僧、礼佛，创立十善福政。俺答皆受之。与诸王台吉共上尊号为“圣识一切瓦齐尔达喇达赖喇嘛。[3]”是为达赖名号所自始。于是黄教大行于蒙古诸部落。达赖自青海归，建修理塘大寺，是为西康有黄教寺院之始。俺答殁后，达赖复受诸蒙古迎请，入鄂尔多斯地方讲经。至土默特焚化俺答骨殖。因遍历蒙古各部，宣讲经教。曾自甘州遣明宰相张居正书。居正上之神宗，遣使赍册往迎。使至卡欧土密（今青海省地）而达赖已卒。年47。时万历十六年（1588年）三月二十六日也。

---

① 固始汗（1582—1654），本名图鲁拜琥。卫拉特蒙古和硕特部汗王。明末占领青海和康区，1641年率兵入拉萨，灭藏巴汗政权，支持黄教。

② 班禅，是“班智达钦波”的简称，义为“大学者”。固始汗赠罗桑琼结坚赞的尊号全称是“班禅博克多”，其中“博克多”，蒙语义为“智勇兼备”的英雄。

③ 瓦齐尔达喇，是梵文译音，义为“执金刚”。达赖，是蒙语，义为“大海”。喇嘛，为藏语，义为“上师”。

琐朗嘉错始受达赖称号，然世习称其为第三世达赖。其第四世，名云丹嘉错，蒙古图古图隆汗（俺答之孙）之子。年14时，诸蕃始寻得之，迎回前藏，驻色拉寺。万历四十四年（1616年），年28卒。于是黄教大行于康、青、藏与内外蒙古，及准噶尔诸部落。至第五世达赖时，遂得继萨迦、噶举之后，为西藏教主。以迄于今。

第四节　西藏主权之巩固

第五世达赖罗桑嘉错，万历四十五年（1617）生于琼结地方。时则俺答子孙寖衰，青海之地，有原牧于乌鲁木齐之和硕特部入据之，亦崇奉黄教。卫藏地方，有藏巴汗者，舍塔王裔也。恶黄教势盛，力扶旧教以抵制之。达赖求和硕特固始汗出兵相助。固始汗击杀藏巴汗于后藏地方，尽有康、卫藏、青海之地，划卫地为达赖食邑，以第巴相之。另设营官于康地诸部，征其税赋。是为蒙古族统治康藏之始。康区之黄教寺院，多于此时建设。霍尔13寺，其尤著也。第巴桑结嘉错营布达拉宫以处达赖（相传此宫为松赞干布所建，历世藏王居之。蒙古兵攻藏巴汗时焚败。桑结重新营修，即今式也）。是为黄教有教主之始。

清太宗崇德四年（明崇祯十二年，公元1639年），固始汗通聘满洲，盛称达赖。清帝因其使，遣书问讯之。七年（1642），达赖遣使同固始汗及藏巴汗使者入贡于沈阳。又明年即顺治元年（1644），清帝定燕京，复因诸蒙古请，遣使迎达赖。辞不行。固始汗入藏后，以扎什伦布寺等奉为班禅之宫（班禅四世罗桑琼结坚赞，为达赖五世之戒师），是为达赖、班禅分居前后藏之始。当时教主不预政事。前后藏政务，统于固始汗之子鄂尔齐汗，是为藏王。不过藏王好佛，一切听命达赖。故第巴得擅其实权也。

顺治九年（1652），达赖入觐，清廷以优礼待之。明年辞

归，封“西天大善自在佛所领天下释教普通瓦赤喇怛喇达赖喇嘛”，赐金册金印。同时，封固始汗为“遵行文义敏慧固始汗”。已而固始汗卒，和硕特势衰，第巴桑结嘉错图逐藏王。于是内勤政务，外恭顺于清室，兼结好邻藏各部以待机。

准噶尔者，驻牧伊犁河流域之蒙古部落，与和硕特、杜尔伯特、土尔扈特，为漠西厄鲁特蒙古四部，皆奉黄教。准噶尔酋僧格，有弟名噶尔丹，在藏就学，桑结暗与相结。康熙十二年（1673），准部内乱，僧格被弑。噶尔丹返部定乱，自立，称受达赖封为准噶尔“博硕克图汗”。至十六年（1677），遂并杜尔伯特、土尔扈特两部。明年并回部，奄有天山南北两路与河套以西之地。惟青海之和硕特部未服。桑结欲借噶尔丹灭和硕特部，图逐藏王，自主卫藏，而和硕特附清廷，故桑结利清廷衰微。吴三桂之叛，清廷征青海兵由松潘入川，桑结使达赖上书尼之，又为三桂乞和。康熙二十年（1681），清军围云南，吴世璠以书入藏，求割维西、中甸乞师。书为清军所得。清廷以其险远，不之诘也。二十一年（1682），达赖五世卒，年66。桑结秘不发丧，伪言达赖闭关，不见人。凡事传达赖命行之。助噶尔丹统一蒙古，以敌清廷。二十九年（1690），噶尔丹破外蒙古军，追逐喀尔喀三汗至乌兰布通（今内蒙赤峰），清圣祖拒战，败之。桑结先假达赖名，派济农呼图克图往调蒙乱，恒袒准部。及是为准酋乞降，以缓追师。三十三年（1694），托达赖名遣使入觐，为其乞封。诏封桑结为“土伯特王”①。时藏王达赉巴图尔汗（鄂尔齐汗之弟，康熙九年〔1670〕嗣位），敬桑结而畏准噶尔，不敢争政也。

康熙三十五年（1696），噶尔丹再败于漠北。僧格子策旺阿拉布坦，自巴尔喀什湖袭击准部，与清廷夹击噶尔丹。噶尔丹穷蹙自杀。清廷发使，诘问达赖死状。命以班禅主黄教，召其入

① 康熙给桑结嘉错的封号是“掌瓦赤喇怛喇达赖喇嘛教弘宣佛法王布忒达阿白迪”。其中：“瓦赤喇怛喇”，即五世达赖封号中的“瓦齐尔达喇”，意为“持金刚”；“布忒达阿白迪”，是桑结嘉错的梵文译音。

京。并索济农。桑结始奏达赖圆寂。并奏所立新达赖仓养嘉错（今译“仓央嘉错”），已15岁矣。又谓班禅畏痘，不敢入京。许献济农，仍乞全其身命。明年，藏王达赉汗死，子拉藏汗嗣，颇与桑结争权。而桑结所立达赖，佚荡无行，尤为拉藏汗所藉口。四十四年（1705），桑结逐拉藏汗。拉藏汗纠后藏民兵，执杀桑结。奏言仓养嘉错为伪，请立博克达山之伊西嘉错为第六世达赖。清廷封拉藏汗为“翊教恭顺汗”。令送仓养嘉错于京师。而策旺阿拉布坦不平，请迎入准噶尔。拉藏汗送之清廷，行至青海病卒，年25。转生于理塘，曰噶桑嘉错。青海诸蒙古迎立之为第七世达赖，与拉藏汗互奏真伪。清廷不能制，诏两存之。安置噶桑嘉错于青海红山寺，旋迁塔尔寺。

策旺阿拉布坦思并藏地，拥立噶桑嘉错。既娶拉藏之姊，复招其子丹衷赘于伊犁。康熙五十五年（1716），遣其台吉策零敦多布，领精骑6000，以送丹衷夫妇为名，远袭拉萨。明年破之，杀拉藏汗，囚伊西嘉错，遂据藏地。五十七年（1718），清廷命甘、川两省赴援，将军额伦特覆军于哈喇乌苏，提督康泰败死拉里。

五十九年（1720），以噶尔弼为定西将军，出打箭炉。云南兵自中甸一路应之。延信为平逆将军，率大军出青海，蒙古诸台吉各率所部扈卫塔尔寺之达赖入藏。策零自拒青海军于当拉岭，分遣宰桑拒南路，噶尔弼用副将岳钟琪为前驱，招土官作向导，深入无阻，遂破嘉裕桥及墨竹工卡，直抵拉萨，出策零军后。策零大败，远遁准部。清军入拉萨，奉噶桑嘉措入布达拉宫，封“宏法觉众第六辈达赖喇嘛”[①]，赐金印。取伊西嘉错归京师。尽诛厄鲁特喇嘛之附逆者，留青海蒙古兵2000，以拉藏汗遗臣康济鼐、阿尔布巴、隆布鼐为辅国公，与台吉扎尔鼐俱为噶伦，总理前藏事务。以颇罗鼐为台吉，镇守后藏。

---

① 康熙先后册封仓央嘉措、伊西嘉措和噶桑嘉措均为“第六辈达赖喇嘛”。后世按惯例，将仓央嘉措称为六世达赖，噶桑嘉措则称为七世达赖。伊西嘉措为伪，不被计入。

青海和硕特部，向遭噶尔丹侵削，几濒覆灭。噶尔丹死，固始汗第10子达什巴图尔，自青海率族入朝。诏封亲王，还镇青海。达什死，子罗卜藏丹津嗣。思复先人霸业，于雍正元年(1723年)，召诸部盟誓，去清廷封号，自称“达赉混台吉”，阴结准部为援。世宗命川陕总督年羹尧为抚远大将军，进驻西宁，督岳钟琪诸军讨之。二年（1724），进军至柴达木，大破和硕特众，罗卜藏丹津北走准部，遂定青海。设办事大臣于西宁镇之。同时，化林协副将周瑛进军察木多，会同滇军防遏和硕特南窜，遂收西康诸部（原隶青海）。四年（1726）划宁静山以西归西藏管辖，以东隶属四川。

雍正五年（1727）前藏噶伦阿尔布巴、隆布鼐与札尔鼐，嫉康济鼐专政，杀之。欲投准部。后藏台吉颇罗鼐以闻，诏都察院左都御史查郎阿率西宁镇总兵周开捷等兵8000自青海进，四川提督周瑛率兵4000自霍尔进，鹤庆镇总兵南天祥率兵3000向昌都进，协取拉萨。至则颇罗鼐已集后藏兵定乱，擒阿尔布巴等，诏磔于布达拉前。以颇罗鼐总理前后藏事务。留副都统马喇、学士僧格，领川陕兵2000驻藏。是为驻藏大臣之始。

是年，准噶尔策旺阿拉布坦死，其子噶尔丹策零立，雄狡不让乃父。屡请入藏熬茶，乃送还拉藏汗二子。清廷患其袭藏，诏颇罗鼐练兵备边。八年（1730），建惠远寺于泰宁，徙达赖居之。十二年（1734），准噶尔请和，诏果亲王及章嘉呼图克图送达赖返藏。减戍藏兵四分之三。颇罗鼐精练蕃军2万余骑，布防各路，藏地宁谧者4年。西南巴勒布（尼泊尔）、布鲁克巴（不丹）等皆受抚，入贡于清。颇罗鼐以功进封多罗郡王，二子皆晋国公。

乾隆十二年（1747），颇罗鼐卒，次子朱尔默特拉木札勒袭爵，渐蓄异志，潜结准部。十五年（1750），驻藏大臣都统傅清、左都御史拉布敦，诱诛之，亦为其党所害。诏四川总督策楞，提督岳钟琪督师进剿。至则达赖已先拘乱党待命。策楞既诛乱党，因请增驻藏兵1500人，废藏王，以四噶伦分理藏务，而

总之于达赖。订二年一贡，道由西宁。互市于打箭炉。自是以后，藏地无复叛乱。二十二年（1757），七世达赖年50卒，转生于后藏，为罗桑绛白嘉错，是为达赖八世。

班禅四世罗桑琼结坚赞，康熙元年（1662）卒，年96。转生为罗桑伊西，曾助拉藏汗讨诛桑结。康熙五十一年（1712），晋封为“班禅额尔德尼”，亦赐金印。乾隆二年（1738）卒，年75。转生为罗桑巴德伊西，是为六世班禅。乾隆四十五年（1780），入京祝高宗七旬寿，患痘死。年43。

班禅之入京也，蕃蒙布施，朝廷馈遗，积赀甚厚。班禅卒，其徒以赀归纳于仲巴呼图克图（班禅之兄，为班禅掌商上者）。仲巴之弟沙马尔巴（即“红帽派”十世活佛却珠嘉错）求分润。仲巴以其习红教[①]，不许。沙马尔巴导廓尔喀酋喇纳巴都尔入寇。廓尔喀者，旧称巴勒布，有布颜、叶楞、库库木等汗分治之。雍正中曾入贡。乾隆初，三汗构兵，廓尔喀族乘其乱，并有巴勒布全境，改称廓尔喀。更兼并哲孟雄、洛敏汤诸部族。兵力强盛，藏人畏之。乾隆五十三年（1788），藉商税增额，食盐掺土为词，入犯后藏。土伯特不能御。清廷所遣援剿侍卫巴忠、成都将军鄂辉等不敢战，调停贿和，令商上私许岁币1.5万，而劝诱廓酋入贡。寇退，遽以贼蹙乞降入奏。明年，藏人不纳币，廓人再举深入，破日喀则，大掠札什伦布，据有后藏。前藏大震。驻藏大臣保泰，移班禅于前藏。请移达赖于西宁。拟以后藏委贼。适廓军劫掠后渐自退去。五十六年（1791），令大将福康安，参赞海兰察等，督索伦、满洲、汉、蒙、蕃军1.7万进讨。七战皆捷，收复后藏，直逼廓都额德满（加德满都）。廓酋乞降，尽归所掠藏中财宝、佛器、金册、金印及俘虏人等。贡驯象、番马、乐工，请5年一贡，永遵约束。许之。五十七年（1792），树碑拉萨纪功，即御制《十全记》也。

---

① 沙马尔巴，为噶举派（白教）红帽系。又译夏玛巴。清代以来一些汉文旧籍中，常将白教与红教（宁玛）等支派统称之为“红教”，以别于黄教（格鲁）。

自康、雍、乾三朝扶助黄教，尊崇活佛，屡定藏乱。西藏僧民，倚朝廷如保傅。然驻藏大臣不预政俗，统戍藏兵，捍卫外夷，备边护法而已，既平廓尔喀，始克提高驻藏大臣地位，与达赖平等，掌握全藏治权，置西藏如行省焉。五十七年（1792），福康安奏陈西藏善后事宜。五十八年（1793），钦定章程颁行之。其要点为：

一、驻藏大臣督办藏内事务，与达赖、班禅平等。自噶伦以下番目及管事喇嘛，事无大小，均须禀命行之。

二、达赖、班禅及前后藏、察木多、类乌齐、乍丫、萨迦，西宁等处大小呼图克图之转生，均由驻藏大臣将所报姓名年月，用满、汉、藏三种文字缮签，贮钦颁金瓶内掣定之。

三、大寺堪布，由驻藏大臣会同达赖拣派，给予会印执照。小寺堪布，由达赖选派。

四、廓尔喀等外藩部落，如有禀商事件，均由驻藏大臣主持。其与达赖、班禅通问书信，俱报明驻藏大臣译出查验，并代为酌定回书。噶伦等一概不准与外藩私行发信。

五、巴勒布每年准贸易三次，克什米尔一次。于前赴外藩营贩货物时，由商头呈明驻藏大臣，由何路走，发给护照。其自外藩来藏贸易者，亦由边关查明人数，具报注册，以便稽查。

六、前后藏所出租税，悉归达赖、班禅共用。惟其商上一切出纳，统归驻藏大臣稽核。

七、额设蕃兵3000，前后藏各1000名，定日、江孜各500名，归游击、都司节制训练。

八、驻扎前藏营兵，游击、守备各1员，千、把总各2员，外委5员，汉兵450名。后藏都司、把总、外委各1名。江孜守备、外委各1员。定日守备、把总、外委各1员。后藏3地，共汉兵200名。察木多游击、千总、把总、外委各1员。江卡守备、把总各1员。黎树外委1员。石板沟把总、外委各1员。昂地把总1员，硕板多千总、外委各1员。拉里把总、外委各1员。江达外委1员。喀木8地，共汉兵680名。

其他关于行政，官制、兵制、货制、商业、税制等政教大法，皆有详细规定（全文详《卫藏通志》）。自是以后，蕃民安谧者几百余年。

昔蕃族以慓犷著称，历夏、殷、周、秦、汉、魏，皆为西陲边患。至唐为极。自宋以来，赖佛教驯柔，茶法为控纵，土司以羁縻，遂获靖安。元、明扶植教主，志仅在于羁縻。清康、雍、乾三朝，抒其巨识，运其伟力，屡用大兵于极西荒漠之地，终至直接掌握其庶政。其施也勤，其求也渐，盖历千余年而克致此。后世曾未矜重是业，此近世之西藏问题，所以为可痛也！

第五节　元明清之土司建制

土司为封建之遗型。古者，四夷乱居中国，亦列五等。要荒夷落，修职贡者，皆给名爵。在汉，大国锡侯王，小落曰君长，于缘边置都尉以领之，号为属国。诸葛亮平南中，郡县长吏，多用土酋，惟不世袭耳。

唐抚远夷，就其地置羁縻州，土酋皆称刺史。贡赋版籍，不上户部，而受约束于缘边各都督府。方其盛时，凡府州856。其在剑南者，凡诸羌州168，分隶松、嶲、黎、雅四都督府。皆今川、康两省之蕃族部落也。诸蛮州92，分隶戎、姚、泸三都督府（姚州，今云南大姚县。余各州详前）。皆今川、滇、黔三省之苗彝等族部落也。宋太祖划大渡河外不理。建南地方委于南诏。康青藏高原，听诸番部自王。除西北之唃厮罗，西南之邛部夷，曾经发生政属关系外，余多无交涉。

蒙古崛兴，灭国数百。蛮夷部落，望风附者，多不胜计。皆用其故酋，因其俗而治之，号曰“土司”。与唐之羁縻州，初无二致，但名异耳。

元代史记阙略，何时臣服土蕃诸部，已无可考。大约远在成吉思汗西征时。宪宗二年（1252），命皇弟忽必烈讨西南夷。与

兀良哈台、抄合也只烈分三道进兵。兀良哈台出西道，横贯康区抵丽江、大理。抄合也只烈出东道，由雅黎贯白蛮境（今西昌等地）。忽必烈自中路大渡河出金沙江（今泸定、冕宁、盐源一路），西康诸部，概于此时受抚。既破大理（南诏入宋，改国号“大理”），班师。留兀良哈台攻诸蛮未下者。遂平乌白蛮37部，分设路，府，州领之。

世祖至元中，更定区划。以建南地方，分置3路、1府、19州县，总辖于罗罗、蒙庆等处都元帅府，隶云南省。其关系如下：

建昌路 辖建安（路治今西昌县）、永宁（今西昌县东部地，治邛海附近。又领北社一县）、炉（今西昌县北境，治温水沟）、礼（今西昌、冕宁间地，治今礼州。又领泸沽一县）、里（今阿都土司地）、阔（今宁南县境）、邛都（今越西县地）、隆（今西昌西北境）、姜（今会理县姜州）、苏（今昭觉县地。又领中县）。凡8州3县。

德昌路军民府 领昌（路治今德昌）、德（在昌州北）、威龙（今德昌南境）、普济（今德昌西南）4州。

会川路 领武安（路治今会理县）、黎溪（今会理县西南境）、永昌（今会理北境）、会理（今会理县极东地）、麻陇（今会理西北境）5州。

柏兴府 治今盐源县。又辖闰盐（倚郭），金（今瓜别土司地）2县。

此诸州县，多以土酋为之。亦有部落如故，不以州县名而修职贡者。要皆可认为土司之类。

吐蕃故地，则设宣慰司3，宣抚司2。分辖路、府、州、县共57，其体系如下：

吐蕃等处宣慰司都元帅府（今川甘沿边地皆属之）。

河州路 领定羌，安乡，宁河3县。今甘肃临夏、夏河等县皆是。

洮州路 领可当一县。今甘肃临潭县一带是也。

贵德州　今青海贵德县地。

积石州　今甘肃同化县地。

雅州　领石泉（今名山县）、炉山（今芦山县）、百丈（今名山县地）、荥经（今荥经县）、严道（今雅安县）5县。

黎州　领汉源一县（今汉源街）。

十八族元帅府　今康北、青南之俄洛地方。藏人犹称“俄洛十八族”。

帖成河里洋脱元帅府　待考。

当阳元帅府　待考。

脱思麻路宣慰司都元帅府（今甘肃南境汉蕃杂居处及青海东南部、四川西北部蕃族之地皆是）。

安西州　待考。

岷州　今甘肃岷县地。

铁州　今甘肃西固县地。

礼店文州蒙古汉儿军民元帅府　今甘肃礼县、武都、文县等地。

松潘客叠威茂等处军民宣抚司（今四川岷江上游地方）。

茂州　领汶山、汶川两县。今四川茂县、汶川县地是也。

静州茶上必里溪安县等二十六族军民千户府。今理县地。

陇木头都留等二十二族军民千户所　今茂县地。

岳希蓬罗匐村二十一族军民千户所　今茂县地。

析藏军民万户所　今松潘县地。

吐蕃等路宣慰使司都元帅府　今西康省康属之地及玉树等地。

碉门鱼通黎雅长河西宁远等处军民宣抚司（今西康省东部大部地区皆是）。

鱼通路军民万户府　今康定县鱼通区。

碉门鱼通等处管军守镇万户府　今天全县古碉门也。

长河西管军万户府　今泸定县大渡河西岸地方，古长河西也。

朵甘思哈答李唐鱼通等处钱粮总管府　“朵甘思”今甘孜，“哈答”即噶达，今泰宁。“李唐”即理塘，今理化县。此司辖地广泛，似即驻牧于今之德格。朵甘解作“德格”，“思哈达”解作噶达，亦通。[1]

亦思马儿甘军民万户府　待考。

朵甘思管军民万户府　今甘孜。

剌马儿刚等处招讨司　待考。

奔不思招讨司　待考。

奔不儿亦思百姓达鲁花赤　待考。

征沔招讨司　待考。

天全招讨司　驻牧今天全县始阳镇。

六番招讨司　驻牧今天全县。

乌斯藏纳里速古鲁孙等三路宣慰司都元帅府（即卫藏与阿里三围地，今西藏地方之属）。

乌斯藏管蒙古军都元帅府　前藏为乌斯（卫），后藏为藏。

纳里速古鲁孙元帅府　“纳里速”即阿里。“古鲁孙”即“三围”意，藏籍称阿里地方为“阿里三围”。

担里管军招讨使司沙鲁里管民万户，搽里八管民万户，迷儿麻加瓦管民官，撒拉管民官，出密万户府，嗷龙答拉万户府，思答龙拉万户府，伯木古鲁万户府，汤卜赤八千户所，加麻瓦万户府，札由瓦万户府，牙里不藏思八万户府，迷儿万户府。以上14司地位待考。

以上各路府州县，亦有流官（如河、洮、雅诸州县），亦有土官。流官由陕西行省委派，按察。土官虽名属陕西行省，而实权操于宣政院之帝师。惟帝师亦不甚过问。土官各专其地方之政，俨如小国之君。

明代制驭番夷，兼采宋元之长。限制边茶以制之，崇重喇嘛以化之，建立土司以羁之，厚予赏赐以诱之。故三百年中，西域

① “朵甘思”即藏语“Mdo-khams“多康”译音。

蕃蒙相安，干戈息迹。其西南缘边建置，对内附各蒙古部落，则置安定、阿端（皆在今青海西境）、曲先、罕东、沙州、赤斤（皆在今甘肃、新疆之间）诸卫。对河、湟、洮、岷诸蕃，则置河州、西宁、洮州、岷州4州（皆在今甘肃西南与青海东部）。对建南诸蛮，则置建昌（今西昌县）、宁番（今冕宁县）、越嶲（今越西县）、盐井（今盐源县）、会川（今会理县）5卫。

卫者，有汉民寓居之地，置兵以卫护之。卫设指挥使司，多以汉族军官任指挥使，或用番夷首领之恭顺者，要皆世职而辖土民，故亦土司之类。分辖于各省都司或行都司（惟建南设都司，辖5卫）。其对川边诸蕃落，则有下列各卫司：

茂州卫 领陇木头、静州、岳希蓬三长官司。皆今茂县地。

松潘等处军民指挥使司 领千户所1，长官司16，安抚司6（名多从省），皆今松潘县地。嘉靖四十二年（1563）改卫。

叠溪守御千户所 领叠溪、郁即二长官司。今茂县北境地方。

天全六番招讨司 今天全县境，即元之天全、六番两土司地。明初，天全土司高敬严入朝，请合六番为一司，设正副招讨使。许之。正土司高氏，驻始阳。副土司杨氏，驻碉门。

黎州安抚司 今汉源县地。万历二十四年（1596），降为守御军民千户所。是年，又立黎州千户所，住牧大田坝。在今汉源街之西5里。

以上各卫所土司，隶四川都司。

在今康藏之地，则有下列各土司：

长河西鱼通宁远宣慰使司 元置宣抚司，兼辖碉门、鱼通、黎、雅、长河西、宁远六部番民。其后各部分立，不复统于一司。洪武时，长河西元右丞瓦剌蒙降，置长河西等处军民安抚司。旋以招抚鱼通、宁远等部功，合诸部为宣慰使司，即近世之明正土司也。

董卜韩胡宣慰司 即近世之穆坪土司（今宝兴县地）。在明初叶颇强盛。曾征服别思满（今懋功县地），加渴（失考），瓦

寺（今汶川县地）诸部。

朵甘卫都指挥使司 即近世之德格土司也。洪武六年（1373），朵甘僧锁南兀即尔入朝，举元故官可任者60人，并依所请授职。锁南兀即尔封“佛宝国师”。再来朝，更举赏竹监藏等56人。遂以赏竹监藏为朵甘宣慰司，即后世之德格土司也。别置朵甘思，朵甘笿陇，朵甘丹，朵甘仓塘，朵甘川，磨儿勘6招讨司。沙儿可，乃行，罗思端，列思麻（《兵志》作别思麻）4万户府，朵甘思（一地有二土司也）、刺宗等17千户所。其地，皆在今德格，石渠，白玉，同普，邓柯，甘孜等县界内。

乌斯藏卫都指挥使司 洪武初遥置，以属管招兀即尔。其时乌斯藏地，另封有数王，故其卫治所疑在今昌都一带也。

帕木竹巴阐化王 洪武五年（1372），朵甘赏竹监藏与乌斯藏管招兀即尔构兵，命帕木竹巴僧章阳沙加监藏谕止。封“灌顶国师”。八年（1375）正月，设帕木竹巴万户府，以土酋为之。永乐时，嗣灌顶国师屡入贡，进封“阐化王”，仍以法裔世袭。史不著其界至。惟知其近康境而当贡道，疑是今前藏等地也。

灵藏赞善王 永乐四年（1406），僧王著思巴儿监藏，遣使入贡，封“赞善王”。其地在四川徼外，视乌斯藏为近。疑是今邓柯县之灵葱土司地。

馆觉护教王 永乐初贡使至，封。其地当即今之贡县。贡县，旧称“贡觉”，亦作“馆觉”，古今音仍同也。其王绝嗣。故近世贡觉为西藏营官治地。

必力工瓦阐教王 永乐初，因入贡封。史称其贡道循黄河出吕梁，则其地在青海西南可知矣。[①]

思达藏辅教王 永乐初封。史称其地视乌斯藏尤远，当是较

① 必力工瓦，系藏语（Vbvi-gung-ba的译音，今译作“止贡巴”，即藏传佛教噶举派的止贡噶举，其主寺在西藏墨竹工卡县，受封之僧名仁增拜吉坚赞。

乌斯藏都指挥地尤远，即在后藏之西也。①

以上皆是康藏境内不受行省都司管束之土官，或僧或俗，并皆世袭，以时朝贡。朝廷厚赏以羁之。不问其政务，亦不详其土境。

清顺治八年（1651），平定蜀地，以次招降四川缘边各土司。时黎、雅以南，尚为明守。十六年（1659）大举攻滇，始破黎、雅，通建南驿道，置建昌镇以卫饷运。康熙八年（1669），置建昌兵备道，辖嘉、雅、邛、眉4州及建昌等5卫。驻建昌，兼辖诸夷落。吴三桂据云南，四川巡抚罗森举蜀应之。康熙十九年（1680），赵良栋收复蜀地，建南仍为吴守。移道署于雅州。二十年（1681），收复建昌5卫，招降各土夷，置建昌镇总兵。凡辖建昌镇中、左、右、冕山、越巂、宁越、会川、会盐8营。雍正初，办理西南夷改流，滇黔苗倮叛乱，建南倮夷应之。旋经川军剿平，遂废卫所，改置西昌、冕宁、盐源3县，与会理州及越巂厅，统辖于宁远府。土夷投诚者，仍置土司，责其贡赋而已。七年（1729），平七儿堡（冕宁县西南，又曰“儿斯营”）夷乱（其时属麽些族，今为倮倮矣）。更增靖远、永定、炉宁、怀远4营。乾嘉间，裁炉宁（原驻防儿斯营）、靖远（原驻冕宁南境之沙坝）2营，共留10营，分辖各土司如下：

建昌镇中营　中军游击驻西昌。辖大土司4员（附属小土司从略）：

河东长官司　辖西昌府郭倮民7000户。土司安姓。

阿都正长官司　辖西昌东南部倮民4万户。土司安姓。

阿都副长官司　辖昭觉县境倮民1.5万户。土司原姓安。后姓都。

沙骂宣抚司　辖昭觉县境倮民1500户，土司姓安。

建昌镇左营　游击驻西昌。辖大小土司3员。

---

① “思达藏”藏语为Stag-tshangs，音“达仓”。思达藏辅教王为萨迦派都却拉让的僧人南渴烈思巴，其驻锡地为“达仓”。

昌州长官司　管西昌、德昌附近夷民200余户，土司姓卢。

普济州长官司　管德昌西南夷民500余户。土司姓吉。

威龙州长官司　管德昌西南夷民200余户。土司姓张。

建昌镇右营　游击驻西昌。辖大土司1员。

河西土千总　管盐源县属盐中区附近及大小凉山倮民共1500户。土司姓安。

越嶲营　参将驻越嶲。分防梅子营及小相岭等处。辖大土司1员。

邛部宣抚司　管越嶲东南境倮民2000余户。土司姓岭。其下有腻乃、阿舍、普雄、滥田坝、里保等土目10员，旧皆安抚、千户、百户等土职。因改流叛乱，被征服后，降为土目者也。

宁越营　都司驻越嶲海棠，分防越嶲北境各地。辖大土司3：

暖带密土千户　管越嶲东北境倮民1200余户。土司姓岭。其下有上官、六革等乡总6员，阿卡、瓜倮等土目9员。

暖带田土千户　在暖带密西北，今曰“田坝”，管越嶲东北境倮民11余户。土司姓岭。

松林地土千户　管越嶲县境西北蕃民1000余户。驻牧安顺场附近。土司姓王。所辖有老鸦漩（今曰“农场”。故土司姓汪）、白石村（在海棠之西。故土司姓周）、野猪塘（白石村西北。故土司姓张）、前后山（大树堡之西。故土司姓张）、料林坪（大树堡西南。故土司姓杨）及六翁等土百户6员。共辖蕃民1200户。合王土司所辖，共2200户，皆西蕃族，今已全部汉化矣。

会盐营　游击驻盐源。分防两盐一带。辖大小土司9员，称为“盐源九所”。

木里安抚司　辖盐源西境蕃民3000余户。土司姓项，世以喇嘛充任。至今为康省大土司。土政自擅，俨如王国。

瓜别安抚司　管盐源北境摩西等夷1200余户。土司姓巳。

马喇长官司　管盐源西境摆夷等族100余户（今已汉化）。

土司姓阿。

古柏树土千户　管盐源县北摩些等族600户。土司姓郎。

中所土千户　管盐源西境摩些500户。土司姓喇。

左所土千户　管盐源西境摩些等族500余户。驻海子东近。土司姓喇。所辖有苹苴芦土目，驻牧盐边县北40里，今已成大土司矣。

右所土千户　管盐源县东南境摩些等族600户。土司姓鸣。

前所土百户　管木里西南摩西数十户。土司姓阿。

后所土百户　管木里南境摩西数十户。土司姓白。

冕山营　都司驻冕宁。分防冕宁西北境。辖大小土司10员：

酥州土千户　管冕宁北境西番100余户。今已被倮族所据。故土司姓姜。

架州、苗山、大村、糯白瓦、大盐井、热唧哇、中村、三大枝等800土户，皆在冕宁县附近。原共辖蕃族1300余户。今其人尽汉化。或为倮族所奴役。

河西土百户　管冕宁县西南倮民100余户。土司姓杨。

靖远营　游击驻冕宁之乾县。分防冕宁东南，辖小土司9员：

窝卜、虚郎、白路3土百户　皆在打冲河附近共管倮民700余户（今属泸宁区)。

阿得轿土百户　在泸沽之北，管倮民100余户。

瓦都、木术凹、瓦尾、七儿堡4土目，皆在炉宁营附近。共管摩些、西番270余户。今皆成倮人住地。

会川营　参将驻会理。分防会理各要地。辖大小土司9员：

黎溪州土千户　管会理西南境僰夷800余户。土司姓目。驻地今通公路。

迷易土千户　管会理西北境僰夷百余户。土司姓安。

会理土千户　管会理县东境会理村附近倮民300余户。土司姓禄。

者堡土百户　管会理东北境苗倮900户。土司姓禄。

普隆土百户　管会理南境栗粟夷民90余户。土司姓沙。

红卜苴土百户　管会理西境僰夷50户。土司姓刁。

苦竹坝土百户　管会理姜州以东倮夷2000余户。土司姓禄。

通安州土百户　管会理南境倮民1000余户。土司姓禄。

永定营　都司驻会理县北之永定营（公母营）。分防披砂、半站营等处。辖大土司1员：

披砂土千户　管今宁南县境1800余户。土司姓禄。

凡10营所辖大小土司103员，18.0059万户。系据《嘉庆四川通志》统计。其时宁远5属，共报14.5497万户。土司所属户数，超过编民约3.5万户，尚有凉山生倮未计。当时汉夷分布情形，于此可见。

雅、康两区，清初仍因明制，设雅州，辖荥经、名山、芦山3县，余地为土司。打箭炉以外，则为青海蒙古所委营官辖地。康熙三十九年（1700），打箭炉营官杀明正土司作乱，进占岩州、察道、嘉庆（皆今泸定县东北境），窥天全。四川提督唐希顺，督化林营（驻化林坪）参将李麟等军进讨，平之。招抚近边50余部，1.2万余户，称为“西炉”。分化林营兵575名驻打箭炉。建泸定桥，设汛守之。抽调川军1000为2营，分防岩州，察道，沈村二渡口。升化林营为协。设副将，管辖西炉各土司。

康熙五十八年（1719），用兵西藏，永宁协副将岳钟琪出打箭炉，沿途招抚里塘、巴塘、江卡、察瓦龙、贡觉、察雅、察木多诸地营、僧官，以为向导。雍正元年（1723），征青海。松潘镇总兵周瑛，再出打箭炉，向察木多，截阻和硕特南窜。青海平，划宁静山界。周瑛于雍正六年（1728），收抚康北之德格、霍尔诸土司。其地合巴、里塘，称为“炉边”。凡西炉、炉边，共凡大小土司120余员，均隶雅州。升雅州为府，以雅安县为府治。以天全六番地改流为天全州，黎州土司地改流为清溪县。移雅州同知于打箭炉，置打箭炉厅。并隶雅州府。

雍正七年（1729），营噶达惠远寺以居达赖，因筑泰宁城，移化林协于此，改曰泰宁协。辖泰宁（中军都司驻噶达）、化林

（都司驻化林坪）、阜和（都司驻打箭炉）、德靖（都司驻中渡，今雅江县）、宁安（都司驻灵雀寺，今道孚县）5营。十二年（1734），达赖返藏，裁泰宁、德靖、宁安3营。移泰宁协于化林坪。阜和营驻打箭炉如故。至乾隆四十四年（1779），再改泰宁协为阜和协，移副将驻打箭炉。改化林营为泰宁营。于是雅州府境，共驻标兵4营，分辖大小土司128员。约如下表：

黎雅营　游击驻雅州。分防荥经、天全、芦山、名山、洪雅、蒲江、丹棱等县。辖大小土司4员：

穆坪董卜韩胡宣慰使司　今宝兴县地，驻牧苏乃。土司姓坚。

黎州土百户　今汉源县地。驻牧清溪。雍正六年（1728）改流。土司未徙。土司姓马。

大田副土百户　驻今汉源街之大田坝。雍正六年（1728）改流。土司未徙。

松坪土千户　驻汉源县之木蓄。雍正六年（1728）改流。土司未徙。

黎雅营原辖天全六番正副招讨使，雍正六年（1728）改流，徙居江西。

泰宁营　都司驻化林坪，分防泸定桥与泥头。辖小土司2员：

沈边长官司　驻泸定之沈村，管土民120余户。土司姓余。

冷边长官司　驻泸定之冷碛，管土民175户。土司姓周。

化林营原辖岩州、察道、嘉庆三长官司，西炉之役覆灭。

阜和协　副将驻打箭炉，有左右二营，分防噶达、折多塘、角洛（今道孚觉洛寺）、章谷（今炉霍县）、麻书（今甘孜县）、富林、万工、黄泥堡（并今汉源县地）等处。辖西炉、炉边大小土司108员：

明正宣慰司　即长河西鱼通宁远军民宣慰使司。直辖番民6600户。驻打箭炉。土司姓甲。附属土千户1员，土百户48员：

咱里土千户　管泸定西北境土民100余户。土司姓古。

木噶、瓦七、俄洛、白桑、恶热、下八义、少石、作苏策、八里龙、上渡噶拉、中渡哑曲卡、他咳、索窝龙、恶拉、乐壤、扒桑、木辘、格洼卡、呷那工弄、吉曾卡桑阿龙、沙卡、上八义、拉里、八乌龙、姆朱等25土百户，通称“木雅”。共管番民3808户。其地属今康定、九龙、雅江3县与泰宁局。

恶查、草泥、热错、沱、业洼石、莫藏石等6土百户，通称“查坝”。共760户。旧为道孚县南境，现规划泰宁设治局。

东谷、普工碟、郭宗、结藏、祖卜柏哈、初把、昌拉、坚正、达妈、格桑、本滚、长结杵尖、长结松归、白隅、梭布、达则、卓笼等17土百户，通称“鲁密章谷。”共管1806户。其后析为24土百户，增置千户1员辖之。其地为今丹巴县西境与南境。

明正土司又辖鱼通土司1员。原系自穆坪土司分封，清末改附明正。

革什咱安抚司　驻丹巴县之丹东。管番民800余户。

巴底宣慰司　驻丹巴县之巴底。管850户。

巴旺安抚司　金川之役后析巴底置。

喇滚安抚司　今瞻化县东南境，管970户，清末不存。

霍尔竹窝安抚司　管1600余户。今为炉霍县地。又辖瓦述写达、更平东撒2土百户，共番民240家。凡称“瓦述”，皆牧地也。

霍尔章谷安抚司　所管3300余户。今为炉霍县境，又辖瓦述色他、瓦述更平东撒、瓦述更平、瓦述墨科4土百户共200余家。

霍尔孔撒安抚司　所管920余户。今为甘孜县境。又辖则科、蒲根满碟2土百户共120余家。

霍尔麻书安抚司　所管660余户。今为甘孜县境。又辖革赉、东署凡3土百户共106家。

霍尔咱安抚司　所管700余户。清末并于德格。其地今曰

“杂科”，分隶甘改、德格、邓柯3县。又辖下格赉2土百户共80户。

霍尔白利长官司　所管300户。今为甘孜县境。

霍尔东科长官司　所管300户。今为甘孜县之东谷区。

纳林冲长官司　所管1300余户。清末不存。其地今为炉霍县境。

瓦述色他长官司　所管200余户，今之色达牧部是也。

瓦述更平长官司　所管300户。今炉霍罗科马地方。

瓦述余科安抚司　所管600余户。今道孚县之余科地方。

德尔格忒宣慰司　所管农牧7979户。今德格、白玉、同普、邓柯4县之地皆是。外辖上革赉，杂竹马竹卡、笼坝等土百户6员，共230余户。杂竹马竹卡，今石渠县是也。

春科安抚司　所管580余户。今邓柯南岸地方是。有副土司1员，无分地。

春科高日长官司　所管200余户，今为邓柯县地。

林葱安抚司　管1000余户。今为邓柯县地。

蒙葛结长官司　管300余户。今石渠县境。

上纳夺安抚司　管600户。更辖上纳夺土千户1员，土百户3员，共300户。皆今同普县西北之纳夺草原内牧部也。

上瞻对茹长官司　所管400余户。

上瞻对谷纳土千户　所管200余户。

中瞻对茹色土千户　原管200余户。嘉庆时叛乱，讨灭。

下瞻对安抚司　管300余户。

上瞻对撒墩土千户　管50户。

以上称“五瞻对”，皆今瞻化县境（今新龙县）。

里塘军粮府　康熙末创设，乾隆时始定永远设置。辖大小土司8员：

里塘宣抚司　所管农牧5300余户。为今理化、稻城、定乡、雅江、义敦5县地。有副土司1员，无分地。外辖长官司3，土百户2。

瓦述毛丫，瓦述曲登2长官司，皆在司西北，共牧民480户。

崇喜长官司，瓦述毛茂丫土百户，皆在司东，共农牧370余户。今并为崇喜土司（住雅江县境）。

瓦述国陇长官司　管500余户，今曰“格木娃”。义敦县境。

瓦述麻里土百户　管200户，今瞻化南境麻日、披察之地。

里塘旧辖有瓦述昌泰长官司，后为德格所并。

巴塘军粮府　辖大小土司9员：

巴塘宣抚司　所辖农民2000余户，今巴安、得荣、盐井3县与义敦一部地方皆是。有副土司，无分地。外辖土百户7员，共330余户，上下冷卡石属之（冷卡石，在巴安北，今属义敦）。

以上共计大小土司125员，4.9328万户，系就嘉庆时西炉、炉边所有土司统计。亦即清末改流时之基本对象也。

四川西北，岷江上游地方，其兵防与土司之配置如下：

松潘镇　总兵驻松潘，领中、左、右3营。共辖峨眉喜等小土司10员，皆在今松潘县南境。

漳腊营　参将驻漳腊。分防黄胜关等处。辖寒盼等小土司64员。皆在今松潘县西北境。上、中、下三果罗克，三阿树并属之。

叠溪营　游击驻叠溪，辖大姓、小姓、大小黑水等土司6员。皆今茂县西北境地。

龙安营　参将驻龙安府。防地内有番民，无土司。

平番营　都司驻平番城。辖丢骨等土司3员。皆在今松潘东南境。

南坪营　都司驻南坪城。辖羊峒2寨，在今松潘东境。

小河营　守备驻松潘之小河城，无所辖。

维州协　副将驻理番之保县（旧威州），统左、右2营。左营中军都司辖瓦寺土司1员，今汶川县西境是也。右营守备辖梭

磨、卓克基、松冈、党坝4土司，皆在今理番西北境，属大渡河流域。

茂州营 都司驻茂州。辖静州、陇木头、岳希蓬、沙坝等土司8员。皆在今茂县境。以上各营，俱隶松潘镇。

大渡河上游大小金川地方，原设大金川（今靖化县）、小金川（今懋功县）、绰斯甲（今属西康省）、沃日（即鄂克什，在懋功县东）、别思满（懋功县北），汗牛（丹巴县东北）与巴底、革什咱等土司。乾隆初，大金川土酋莎罗奔并小金川地，攻沃日，不听谕止。乾隆十二年（1747），出兵讨之。明年莎罗奔受抚。嗣酋索诺木，复与小金川酋僧格桑狼狈，侵略邻境。三十六年（1771），再出兵讨之。地险民悍，官民屡败。至四十年（1775）始平。前后用兵28年，西南为之大敝。而两金土人，亦几死绝。诏改土为屯，号曰“新疆”。设阿尔吉、美诺两厅。四十年（1775）合并为懋功厅。辖懋功、抚边、章谷、崇化、绥靖5屯，[1] 隶四川省。移民垦殖。同时增设5营，曰“懋功”（副将驻美诺，即懋功），“抚边”（守备驻底达木，即抚边屯），“绥靖”（游击驻阿尔古，今靖化县治），“崇化”（游击驻噶拉依，即崇化屯），“庆宁”（守备驻绥靖北之茹寨），以卫垦民。故川康之间，独两金川多汉人也。

往者中原雄武之君，善拓疆而不善殖民。对异民族之君长，但责贡赋，不筹切实控驭之道。幸值庸酋受抚，则边境苟安。迨暴酋蹶起，挺戈向内，倾全力以事之，或仅克支拒，或挫败陷溺。纵克驱除，而心腹已大敝矣。筹边之士，或为惩毖之计，废其酋而郡县之，以为可以永逸。夫边荒之族，语文隔阂，习俗殊异。设官置吏，岂即能治之哉！诸葛亮平南中，皆即其渠率而用之，或以为谏。亮曰：“留外人则当留兵，兵留则无所食，一不易也。夷新丧破，父兄死伤。留外人而兵者，必成祸患，二不易

---

① 懋功、抚边两屯之地即今四川小金县境，章谷即今丹巴县境。崇化、绥靖，即今金川县境。

也。又夷累有废杀之罪，自嫌衅重，若留外人，终不相信，三不易也。今吾欲使不留兵，不运粮，而纪纲粗定，夷汉粗安故耳。”土司之制，实沿于此。盖筹边之计，首当度力。力能制夷，则用夏以变之。苟不能制，则因势利导，以安中国。羁少数之渠率，控多数之人民，建置土司，实为长策。否则，非待移民已众，同化已深，终不能使边荒治权长臻稳固也。汉开西南夷，其后析置7郡，官吏多贤，恩威并治，而夷乱亘数百年不息，终至放弃。元、明、清，放弃郡县，以土司治，遂能安靖。腹省有乱，屡调土兵协剿，万里奔赴，咸得死力。而礼乐文物，渐以浸被，近腹各土，以次同化。天全、汉源、泸定、宝兴之改流，正如瓜熟蒂落。此非其明效欤？顾土司亦非一经建置即可久安者也。又复有制驭之道。一曰“利其力分”。二曰“利其酋庸”。三曰“恩威贯彻”。一司所辖，地方不过百里，部民不万户，利其力分也。守土奉职，按时修贡，则奖之，利其人庸也。弱酋为强梁所凌，必为之吊民伐罪，兴灭继绝。豪强悖乱，必讨诛之，虽殚费国力，在所不惜。恩威贯彻也。最忌迁就苟安，养痈遗患。世或怪乾隆竭全力争金川弹丸之地，倾中国以服廓尔喀，捐腹心而卫藩篱，有如不智。盖未识此义也。

第三章　康藏近史

第一节　西藏问题之发生

乾隆整顿藏务之初，驻藏大臣如和宁、松筠等，尚能恪敬守职，有所建树。嘉庆以后，任斯职者，大都憎其险远鄙塞，守印候代而已。一切政务，俱因语文扞隔，委付达赖理之。达赖好静，复委于噶伦。噶伦当权日久，势位牢固，渐成尾大不掉之势，挟持达赖，操纵驻藏大臣。驻藏大臣既一切隔膜，反受贿嘱而为之用矣。

达赖八世，年47，嘉庆九年（1804）卒。九世阿旺隆妥嘉错，年11，嘉庆二十年（1815）卒。十世阿旺罗桑降白丹增楚称嘉错（理塘仲夺村人）22岁，道光十七年（1837）卒。十一世阿旺革桑丹贝绰密凯珠嘉错（泰宁人）年18，咸丰五年（1855）卒。十二世丹贝坚参称勒嘉错，年20，光绪元年（1875）卒。十三世阿旺罗桑土登嘉错，前藏塔克布拍却得贫家子。光绪二年（1876）生，因班禅请，免入金瓶掣签。光绪二十年（1894）亲政。凡达赖，转世之初，静习经典。须年十八九，考得格西学位后，始得亲政。噶伦利达赖孩幼，恒于亲政之年毒害之。惟达赖十三世，严防得免。既亲政，刚愎忮刻，恣睢自用。清廷益不能制，依违迁就，积重不返，而西藏问题起矣。

先是，乾隆三十九年（1774），不丹侵掠印度，为英军所

败。时达赖八世幼，班禅六世（罗桑巴德伊西）致书英军，为不丹请和。印度孟加拉省长哈斯丁（Warren. Hastings）遣使至札什伦布议通商，是为印藏交通之始。四十八年（1783），英使再往札什伦布，为藏人所拒。由是历百余年，英人无得入藏者。咸同后，中国积弱不振，列强既将沿海繁富地区，划分势力范围，乃更移其视线于号称“秘密国”之西藏地方。光绪之世，俄、美、英、法、比、德、日诸国，皆曾派人入藏探险。达赖深恶之，严禁外人行近拉萨。对藏人接济探险白人与容留之者，处置甚酷。江孜洞孜寺呼图克图，即因与游历英人沙拉特（Sarat. Candra. Das 光绪二十二年入藏）交好，被处死刑。此外被逐出藏之白人甚多。亦每有遭杀者。然终不能阻好奇者深入。英国以印藏毗连故，探险尤为猛进。

咸丰八年（1858），中英《天津条约》规定，英国人民，听持照前往内地各处游历。同治十二年（1873），英据前约，派队探测滇印间商路。队员马嘉理，光绪元年（1875）在滇边遇害，遂有光绪二年（1876）之《烟台条约》。约内规定英得派员入藏探险。光绪十年（1884）印度派马可黎（Colman Macomlay）持照入藏，行至干坝，为藏人所阻。清廷命驻藏大臣谕达赖放行，不奉命。适英并缅甸，要结《中英缅甸条约》。中国于缅甸让步后，得以取消《烟台条约》之西藏探险专条。此约签订，英国召回马可黎。事在光绪十二年（1886）。

初，廓尔喀人强武好战。虽挫于清，然非深创，仍不时威凌邻国。嘉庆十九年（1814）征服哲孟雄境，攻入印度。其后 3 年，英军助哲人击败之。道光十五年（1835）英遂以年金 600 镑租得大吉岭为军士消夏地。而哲王仇英。英军于咸丰十年（1860）攻入哲京，迫其王订通商条约。并以年金 1200 镑购得哲境道路建设权。马可黎之召还也，藏人认为英人惧己，因劝哲王入驻拉萨，并以军助之拒英。遂于林都山口（LintuLa 即隆吐山口，在哲境加托克附近）建筑堡垒，阻断哲印商路。光绪十三年（1887），藏人进击英军，大败还。明年，英人驱逐哲境藏

军，毁其堡垒，进占春丕（藏境最南之一河谷，近哲边界），索哲王返国议和。哲王不返，遂置统监于哲都。光绪十六年（1890），清廷命驻藏大臣升泰，与印度总督在加尔各答缔结《藏印条约》（即《哲孟雄条约》），划分藏哲境界，让哲孟雄归英国保护。十九年（1893），又派越嶲营参将何长荣暨税务司赫德与英人缔结《印藏续约》，开西藏之亚东为商埠。然藏人对此两条约，坚持反对。亚东开埠与藏哲划界事，均格不行。英使屡与北京总理衙门交涉，不得要领。光绪二十年（1894），达赖亲政，印度总督寇仁（Lord Curson），亦嫌亚东地位不佳，思与达赖直接交涉，改商埠于帕里宗（在亚东东北 100 里），而对藏哲界让步。凡两度致书达赖，均不受，原封寄还。

达赖见英人进逼不已，而清政府新败于日（光绪二十年 1894），无力护藏，亟思结一强国为援。适有俄国布利亚特人（蒙古族）道尔吉夫（Dorjieff 或译"德尔智"）在藏为僧，充达赖玄学教师，游说达赖，谓联俄足以拒英。先是，西藏有古预言书，谓四教侵入克什米尔后，佛法不至灭绝。当有大护法主兴于克什米尔之北，建国曰"北山香巴拉"（North-shambala），大破四教，振兴佛法。道尔吉夫著一书，指俄国为北山香巴拉，谓俄皇崇信佛法。达赖深信之。光绪二十七年（1901），遣道尔吉夫往谒俄皇尼古拉斯二世。时俄正图经略东方，因厚遗达赖，助以军火。达赖倚道尔吉夫与亲俄派首领谢脱拉[①]为谋主，坚决抗英。清廷不能制。二十九年（1903）寇仁议派员率军入藏，与达赖直接谈判。英政府命荣赫鹏（Younghusband）率军 200 人，越界至干坝，胁藏官前往谈判。达赖严拒之。驻藏大臣有泰欲往交涉，亦被阻。藏官言和者，均遭拘禁。

明年，日俄开战。荣赫鹏乘时前进，连破藏军，陷拉萨，达赖委印于甘丹寺，逃入蒙古。噶伦及三大寺首领与荣赫鹏于七月二十八日，订立和约 10 款。要点如下：

---

① 即司伦边觉多吉。

一、西藏遵照光绪十六年中英所订之印藏条约切实施行。

二、西藏允将江孜、噶大喀、亚东三处开为商埠。将来仍许觅地续开。

三、印藏续约所有应改之处（指商埠地点）西藏允与英国派员会议酌改。

四、西藏允除将来立定税则外，不另征收何项课税。

五、英藏皆得派员驻扎于开埠之处。英官与藏官及驻藏华官之往来文件，均责由各该埠藏员接收转送。

六、西藏赔偿英兵费50万镑，合卢比750万元。限于每年正月初一日兑银10万卢比，75年缴清。

七、英驻军春丕，待赔款缴清及商埠开办3年后撤退。

八、西藏允将印度至拉萨沿途堡垒铲毁，并撤除一切妨碍交通之武备。

九、下列5点，非先得英国政府许可，不得擅自处办：

1. 西藏土地，不得租让典卖于任何外国。

2. 西藏一切事宜，不准任何外国干涉。

3. 任何外国，不准派员或代理人进驻西藏。

4. 西藏铁路、矿山、电信或别项权利，均不许各外国国家及外国人民享受。若允此项权利与人，则亦将相同之利益给予英国享受。

5. 西藏政府之税收与货物，不得用向外国或外国人民抵押借款。

十、此约共缮5份，由商定之员画押为凭。

英政府得电后，自嫌赔款过重，令饬印总督减为250万卢比。批在约尾。又将占领春丕期限，改为缴足赔款50万卢比之月为止。

驻藏大臣有泰，初恨藏人不听约束，窃幸其败。英军既入拉萨，乃与廓尔喀代素，促成和议，据约入奏，诿过达赖。清廷以该约损害主权过巨，电饬拒绝签字。同时，向驻京英使提出抗议。三十一年（1905）一月，派唐绍仪赴印度讨论藏案。延至

三十二年（1906），唐与英使萨道义在北京缔结《印藏条约》6款。其要点：

1. 以光绪三十年（1904）之《英藏拉萨条约》，附入此约，作为附约。

2. 英国允不兼并西藏，不干涉西藏一切政治。中国亦允不准其他外国干涉藏境，及其一切内政。

3. 光绪三十年（1904）英藏所订条约，第9款第4项所声明各种权利，除中国独能享受外，不许他国国家及他国人民享受（按：此足见原约所指之外国，竟包中国在内）。

其时中国舆情，皆谓英国志在西藏领土，诋呵蜂起，颇能唤起清廷及英政府之慎重藏事。然英政府侵略西藏之主要目的，实在防遏俄人势力之南下。谓中国无力阻遏俄人侵藏，故先采取直接行动。光绪三十三年（1907）英俄缔结协约于彼得堡，解决两国关于亚洲大陆之利益。其约分波斯、阿富汗、西藏三部。西藏部凡5款及一附款。其要点：

1. 两国尊重西藏领土之完整。相约无论如何不干涉其内政。

2. 两国为贯彻其承认中国在西藏之主权原则起见，相约彼此如不得中国政府为之中介，不得与西藏缔结任何条约，即1904年之《英藏条约》第5款所规定之英国商务官吏与藏员之直接关系，经1906年中英新订《印藏条约》所确认者，亦受本条之限制。

3. 两国政府，相约不派代表入驻西藏（按：民国十年贝尔入藏，实与此条违背）。

4. 相约无论政府与人民，不得要求西藏让与铁路、道路、电报、矿山及其他权利。

5. 西藏岁收，无论现金与货物，俱不得抵押或让与两国政府或人民。

此约缔结，中国在西藏之主权，遂因英俄之均势，悄然自归。康藏局面，克以重整。

第二节 康藏局面之重整

川边各土司中，瞻对[1]最称犷悍。其人屡出行劫，迭为邻封所控。雍正八年（1730），川督黄廷桂派兵剿之。乾隆十年（1745），再剿，逾年始定。嘉庆二十年（1815），中瞻对土酋洛布七力作乱，川军复剿平之。咸丰中，上瞻对土司工布郎结，兼并五瞻[2]，侵略邻部，劫掠商旅。值太平天国方盛，清廷不能讨。同治初，西藏请驻藏大臣具奏，乞川藏会军剿办。藏军既诛工布郎结，川军始至收地。西藏军费20万两，川督骆秉璋，奏请以地酬之。西藏派僧俗官各一驻其地。时同治四年（1865）也。藏官苛虐，民不堪命，复于光绪二十年（1894）逐杀藏官。川督鹿传霖派兵攻克之，上《筹瞻疏》，请以其地改流。适德格土司罗追彭错之小妻亲藏，素挟瞻对藏官势，与夫相仇。及是，军官张继使人说土司，愿以兵助逐其妇。兵至，遂并擒之，及其二子，解送成都。同时，章谷土司故绝，土妇淫乱，僧民不服。朱倭土司新以罪诛。麻书土司为仇家所刺，皆无子。鹿请一并改流。而成都将军恭寿与鹿不协，联驻藏大臣文海会疏劾之。清廷仍以瞻对赏藏，德格还土司。朱倭、麻书改流皆不果（麻书土政准孔撒兼摄）。惟章谷因奸民张锡台挟土妇作乱，土族诛绝，得废土制，设炉霍屯。

泰宁惠远寺，自达赖返藏后，委一堪布主持。与其差民80户，历世遥属于藏。光绪三十年（1904），有商人呈请于其辖地河垭开办金厂，川督锡良饬打箭炉厅准其开采。惠远寺僧联瞻对藏官，嗾土民逐厂。都司卢鸣扬往弹压，被击毙。提督马维骐率标军进剿，平之。同时，驻藏帮办大臣凤全，在巴塘开办垦务。丁宁寺喇嘛嗾土民阻垦作乱，戕害凤全。锡良饬马移兵进剿，补

① 今四川新龙县，分为上、中、下三区，故又常称瞻堆为“三瞻”。

② 清代瞻对地方共设五个土司，简称“五瞻”。

前永宁道赵尔丰（时在省城主办铁路局）为建昌道，招练新军5营出关，保卫饷运。马军连破阻路蕃民，收复巴塘。赵尔丰诛里塘抗差头人，拘其土司，自毛丫曲登别进，与马军会剿七村沟，擒诛巴塘正副土司及肇乱头人喇嘛等。巴塘平，马率标军返川。赵留办善后。遂清查户口粮赋，准备改流。

里塘正土司四郎占兑，杀看守兵，逃至稻城贡噶岭，啸聚土民作乱。乡城乱民皆应之。中乡城桑披林寺僧普中札哇者，怙恶不法，曾叛里塘土司，诱杀守备李朝富。川督鹿传霖派兵讨往，游击施文明被生擒，剥皮实草，供岁时逐祟刺击。赵定巴塘，使人招之。回书侮慢。十一月，赵派兵攻乡，并剿稻城。稻城平，而乡师无功。三十二年（1906）正月，赵亲攻桑披寺，至闰四月，破之。普中札哇自焚死。赵既平乡、稻，声威大震，因建议开边。锡良上之。清廷任赵为督办川滇边务大臣。联豫为驻藏大臣，同筹改流建省。

联豫未受命前，清廷先命张荫棠（原充唐绍仪参事，赴印议约。唐返国后，留张驻印）自印入藏，办理善后。张于三十一年（1905）秋至拉萨，劾去有泰及贪庸官吏多员。察知藏人心理，志在抗英。因即援据《北京条约》，力以裁制英人在藏行动为号召。藏人大悦。又奏为西藏赔偿英款，以期早日收回春丕；开办警察，以期拒却保护商埠之印兵。英印驻藏商务官吏之日用供给，皆由满汉官吏居间办理，不许与藏人直接交涉，以维主权。他如开办学堂、报馆、印书局、施医馆、藏文讲习所、商品陈列所等，凡国家权责所在，无不尽力刷新之。并努力行使宗主权于不丹、廓尔喀诸部，至于哲孟雄亦思还隶中国。一时西藏治权，复臻巩固。三十三年（1907），驻藏大臣联豫到任。张奉派赴印继议商约。翌年九月，与英特派员戴诺，西藏噶伦汪曲结布议定《印藏通商章程》15条，划定江孜商埠境界。规定英印官民往来商埠道路，与其活动限制。于满足英人通商目的之下，着着维护中国主权。为藏事各条约中之最得优势者。尤以限制英人商道以外之行动，深获藏人同情（约文在坊市各西藏问题类

书籍多有，不更著录）。是年，清政府为西藏偿足赔款50万卢比。取回春丕。

川边之地，则赵尔丰于光绪三十二年（1906）十月至成都，会同川、滇两督，奏陈改土归流，议练兵、开垦、采矿、修路、设栈、兴学六事。清廷准拨开办费银百万两。常费饬由川省筹济。三十三年（1907）正月，锡良去职，命赵护理四川总督，即于护督任内，兼办边务。建设川康台站24所。招募垦民出关。奏派吴嘉谟往巴塘办学。延聘技师考查农、林、矿产。设医药局、制革厂、印务局于巴塘。建河口钢桥。开设藏文学堂于成都。奏设巴安、定乡、理化3县。抽收川省油糖捐税作边务经费。举凡川边应兴应革诸政，次第奏准施行。清廷知其才可用，于三十四年（1908）正月，简放其为驻藏办事大臣，兼边务大臣。以其兄尔巽为川督，以傅翼之。七月，会奏增设康安道。改打箭炉厅为康定府，辖河口县、理化厅同知、稻城县与贡噶岭县丞。升巴安县为府，辖定乡、盐井2县及三坝厅通判。增募西军3营赴边。

鹿传霖时，德格土司夫妇瘐死成都。其二子回部，复不相能。各挟部民相攻。嫡子多吉僧格，诉庶子昂翁降白仁青于打箭炉，适赵尔丰至炉，因奏请率军往办。十二月，攻昂翁于甑科（今属白玉县）。昂翁窜杂曲卡（石渠）。宣统元年（1909）四月，赵自督剿。复败敌于麻木，追奔至卡纳荒原（今青海省地）。昂翁降白仁青逃入藏。余众尽降。八月，赵返邓柯，遂收春科、高日两土司地，与林葱土司之郎吉岭一村，合德格土境，奏请改流。设邓柯府，德化州，麻陇州，石渠县，同普县。迁多吉僧格于巴安。集百姓议定赋税，改善差徭。方拟改流霍尔诸部，值藏军有拒阻入藏川军之事，因移军向西，驱除阻途番众，护川军入藏。

达赖之出奔也，初向库伦。见俄人不能相助，乃于翌年返居西宁。时清廷因有泰请，革其名号。然藏人不奉旨，皇诰悉被污毁。清廷亦悔之。既罢有泰，讽达赖入京转圜。三十四年

(1908) 九月，达赖入京为慈禧太后祝嘏。诏加封“诚顺赞化西天大善自在佛”。岁给廪饩银1万两。饬即返藏。所有事务，依例报由驻藏大臣转奏。达赖骄擅日久，颇以礼数减削为恨。宣统元年 (1909)，行到青海南境，闻康藏新政一切设施，大恚忿。稽留不行。暗嗾藏人停止驻藏大臣供给，奏控赵尔丰蹂躏佛教。并使人向俄乞助枪械。电北京各国公使及江孜英员，呼吁撤退康藏之军。联豫奏调川军入藏镇摄，诏统领钟颖，率川军6营赴之。达赖命番众沿途拒阻。钟军新练，初出关，未阅战阵。赵命其绕道德格，以所率边军卫送之。十月抵昌都。击溃沿途民军，护送至江达。时边军声威极盛。三十九族、八宿、波密等地番民皆来投诚，藏军望风溃散，无敢迎战者。

达赖在青海待外援不至，复受清廷严旨切责。不得已，于宣统元年 (1909) 十二月行入拉萨。联豫迎之，不与接语，相似如仇敌。明年正月，钟军抵乌苏江。达赖惧，邀帮办大臣温宗尧相见。允三事：一、调回阻路番众；二、奏谢朝廷恩遇；三、恢复驻藏大臣一切供应。温亦许：一、川军到后，不骚扰地方；二、诸事和平办理；三、不侵达赖教权；四、不杀害喇嘛。然达赖仍不自安。闻川军前锋入拉萨，即在琉璃桥杀害僧侣，又有拿捕噶伦风说，即夜与其亲信200余人向藏南逃逸。联豫派人追及之于曲水（拉萨西南120里，为雅鲁藏布江第一巨津，用皮筏渡），达赖已渡河，拒退追军。仓卒无所投，奔入哲孟雄境，乞庇于其半生仇视之英人焉。

清廷告英国公使，声明遣军入藏，在强迫达赖服从条约，保护商埠，维持治安。英政府令印督勿问藏事。惟许优待达赖等私人，安置之于大吉岭。清廷再革达赖名号。命藏人另选灵异小儿承继达赖。藏人虽不遵旨，然以慑于军威，一切敬顺驻藏大臣。凡不关涉宗教之法令，无不能通行者。惜联豫庸闇，无所展施。钟军亦孤弱无力。故虽掌握全藏政务数年，迄无所成就也。

此数年中，英人虽不干涉藏事，而于印度沿边诸部主权之攫取，则颇急进。除哲孟雄已于光绪十六年 (1890) 以《印藏条

约》划归英属外。兹复于宣统元年（1909）十二月与不丹订约，取得其外交权。不丹者，在拉萨南30站，喜马拉雅山脉南侧，与卡契（印度属之回教部落。特产织金缎，流行藏地）接界，人口数十万，本吐蕃故地。奉喇嘛教，旧以僧王理之。其后有二酋长与僧王共治。雍正十年（1732），两酋相攻。一乞援于颇罗鼐，一投诚驻藏大臣。清廷命两解之。两酋并遣使入贡，赐敕印遣还。乾隆元年（1736），其酋朝达赖于拉萨，复贡于清。同治四年（1865），英、不丹发生战事。其后与英人订约于新朱拉（SinChula），订英给岁币5万卢比，得在不境通商。中国以远故，未与闻也。光绪中，有二小酋逐不丹王，并称“彭本波”（意即“官吏”）。驻藏大臣饬其迎回故王及达赖征其兵援哲孟雄，皆不奉命。惟每岁仍奉献于拉萨。张荫棠入藏后，曾谕其朝藏诸小酋，尊重中国主权，防遏外人窥伺。不人皆乐遵从。旋派江孜汉官至不丹西部帕罗（Paro）抚谕其僧俗诸首领。确定中国之宗主权。至是英人利诱不酋订约，增岁币10万卢比，取得其外交权，许不干涉内政。

达赖出亡印度时，其从人曾过不境。清廷向英重申尼泊尔与不丹为中国藩属。责不丹政府纵容西藏亡命过境。又谕令行使中国铸造之藏币。英人援据前约，不许不丹酋长呈复。另自照会中国，谓不丹外交应由英国代办。并否认其为中国藩属。经外部与反复辩答，阅一年余，皆无结果。

西藏南部有珞瑜地方，其地北连波密，东连桑昂、察隅，南与英属阿萨密接壤。其内部落无数，以亚波尔、米什米两族为大。往时西藏流放罪人，恒投此境。英人并印缅之后，曾至其地探险，为土人所拒。及是，厚币以诱之，渐与狎近，屡入其境探险。

宣统元年（1909），有英人数名，聘珞巴为导，越珞瑜境，测量桑昂、察隅等地。藏官不能拒。赵尔丰在昌都，闻之，派管带程凤翔，自左贡入桑昂境，逐去藏官，安抚桑昂、察隅、门空、察瓦龙诸部土民。明年，置桑昂、察隅两委员理之。三年

(1911)，英人复越珞瑜境来察隅，树国旗于察南之亚必曲垄(穆曲出境处之峡道)。经赵电外交部与英交涉。英人见程所插龙旗[①]而返。

宁静山以西之地，自雍正四年（1726）划隶西藏。西藏设麻康（即江卡）、贡觉、洛隆宗、硕般多、达隆宗（一作“边坝”）、工布江达（原系二部，后合为一部，设正副第巴共治）、桑昂（辖冷卡、察隅、门空、察瓦龙 4 部）等营官，察木多(清设粮台)、八宿、乍丫、类乌齐、拉里（清设粮台）等呼图克图，及三十九族土司治之。藏官贪虐，人民不胜诛求，无可诉者。迨赵尔丰至察木多，诸部番民，纷纷投赵乞拯。赵皆厚抚之。宣统二年（1910），边军抵江达，赵请与西藏划界。联豫争之。于边军东归后，即设理事官于三十九族、工布、拉里、硕板多4 处。并请以江卡等部仍隶西藏，时清廷已允将察台以东拨归川边经营。赵即勒令察木多、乍丫两呼图克图改定赋则，设两理事官，理其词讼等务。

三岩番者，旧巴塘辖小部落。地在金沙江两岸[②]，凡 2000户。乾、嘉后，渐失驭为“野番”，屡劫邻部。光绪二十年(1894)，川督鹿传霖派兵，会巴塘、麻康土兵攻之，无功。三十四年（1908），藏军又攻之，亦不克。至是劫官军快枪。赵尔丰自察木多东还，九月抵贡觉，逐贡觉、麻康等藏官。派兵攻三岩，一旬而定。十二月，师返巴安，遂设三岩、贡觉、江卡 3 委员。宣统三年（1911）二月，平定浪藏寺僧乱，设得荣委员。

是年（1911）三月，赵尔丰奉旨署四川总督。因奏请以其总文案傅嵩炑代理边务大臣。奉电准后，同傅自巴安率兵，经白玉、甑科至甘孜，办孔撒土妇不法案，收印改流，设甘孜委员。并檄林葱（其地今属邓柯县）、白利（在甘孜县）、朱倭（在炉

---

① 青龙旗，清政府的国旗。程凤翔于宣统二年在亚必曲垄河岸竖龙旗，以示国界，英人至此见而折返。

② 三岩地方包括金沙江以东今白玉县的盖玉区与金沙江以西贡觉县的雄松区一带。

霍县)、东科（在甘孜县)、单东（在丹巴县)、余科（在道孚县）诸土司缴印改流。除余科外，均遵缴。色达及罗科马牧部亦自来投诚。六月初，赵、傅人瞻对，逐藏官，收其地，设瞻对委员。中旬至道孚，设道坞委员。各委员皆征粮税，理诉讼，同于县制。六月二十，至打箭炉。收明正土司印。会檄鱼通、绰斯甲、穆坪等土司缴印改流。二十二日，赵入川。即于沿途收咱里、冷边、沈边3土司印。凡旬月间，改流数十万方公里，势如拉朽。土司虽欲反抗，莫敢预其谋矣。

川边各土司皆已遵檄缴印，惟余科抗命。傅嵩炑督兵进讨，闰六月平之。并收惠远寺堪布执照。奏请建设西康省。旋自道坞转河口至理化，收崇喜土司印。檄毛丫、曲登缴印。七月返巴安，檄收纳夺土司印。八月，檄饬察木多、乍丫两呼图克图缴印改流。(验系管理黄教诺明罕印，仍发还俾管教务。）于时边军方破波密，康、藏慑然，令行禁止，无思不服。川、康、藏邮电畅通，威法流行，开辟以来，所未有也。

赵尔丰雄才大略，刻苦奋进，精诚所至，成绩炳然。虽鄂尔泰之改流，左宗棠之开疆，与之相较，应无愧色。然有一短：过任“用夏变夷”之术，干涉土民习俗太甚。尤以轻侮喇嘛，蹂躏佛法，大失康藏人心。故其事业，随人而圮。较张荫棠之善循藏人心理，因机布化，挽回颓势，无佞于佛而人自归心，不倚威刑而政行法立，为有逊矣。联豫才识浅陋，而倔强颟顸，过于赵氏，藏事由之敝败。

第三节　康藏之离立

波部在康、藏之间，东连桑昂、察隅，北连硕达洛桑，西连工布，南逾白马岗为珞瑜境。分上下两区，藏语为“波堆”（上波)、“波密”（下波）（“Spo-stod”，“Spo-smad”）。一般误波密为全称也。其间小部分立，而总摄于噶郎大酋白马翁青。其人虽

奉喇嘛教，而剽悍好劫，邻部时受其害。昔藏军征之，大败回。宣统二年（1910），川军入藏，分驻工布、德摩等地，遣人招之，为波人所杀。管带陈渠珍，劲锐喜功，上策联豫，请清剿。联豫遣钟颖进兵冬九（波密西境一镇），任陈为前锋，深入索战。中伏，大败。退守鲁朗（距冬九一站，属工布界下），为敌所困。联素轻视钟为童孩，重倚左参赞罗长裿。及是撤钟回，以罗代之。咨请川边派军会攻。赵尔丰时在甘孜，电统领凤山，督军4营，分自硕板多、桑昂两路，进军会剿。遂破上波密，直逼噶郎，解鲁朗围。白马翁青迎战大败，遁入白马岗。以其婿林噶拒守雅鲁藏布江峡之天生桥。罗诱擒林噶及波部诸小酋，悉诛之。白马岗人亦杀白马翁青以降。罗请设两府一道，为西藏建省基础。已设冬九、易贡等理事官矣。

赵尔丰既督川，以处理争路事失当，激成民变。急电调波密等边军入川自卫。未几武昌举义，各省响应，消息传入藏境。驻波新军素习哥老，罗深恶之，拟诛其首领数人。令发而革命消息至，新军哗变。杀长裿，弃波密，溃涌入藏。

钟颖为清仁宗甥，故稚贵。轻脱无威仪，而豪侈宽缓，能得士心。既撤军职，怨联豫。忿不返藏，留乌苏江。截劫去藏官饷，以招乱军。乱军初称“革命”，至是，拥钟返藏，逐联豫拥钟称“勤王”，向商上索银10万两，乌拉5000头返川。商上已缴6万两，牛马亦大集，而官兵不肯行。拟就藏地组织军政府。兵士得饷过多，大肆淫赌。转瞬金尽，则转掠人民，加以淫杀，藏局大乱。

达赖奔印度后，英人居之大吉岭，旋移加尔各答。俱以通晓西藏语文情俗之贝尔招待之，供张优裕。又屡饬驻京英使向我外交部质问革除达赖名号与派兵入藏等事。反对改西藏为行省及推行宗主权于尼泊尔、不丹。达赖与其从人深感之。向日仇英之念由是涣释。转欲倚英援助，恢复权位。西藏既乱，噶伦时由大吉岭转电达赖，请示机宜。达赖时以函电指挥藏人，袭击汉军。

民元（1912）3月，钟军攻色拉寺，久不下。寺僧出不意，

猛出逆袭，钟军大败。藏人揭竿群起助寺僧。商上亦招土兵万余，任谢国梁[1]为统领，与钟军混战。时钟已受国民政府任命为驻藏办事长官，与联豫解怨，同乞援于班禅。班禅与哲蚌寺僧支持之。而靖西（亚东附近）与噶林邦（哲孟雄境）番人，受达赖煽诱，集僧民兵万余，往江孜、日喀则两地，围攻汉官。驻扎拉里、硕板多等地之官军，亦受波密、工布等番众攻击。川边，亦变乱蜂起，边军各保一城，莫能相救。达赖乘机，于民元5月，藉英军保护，返居拉萨。宣布西藏自治。令各地驱逐汉人。声言打箭炉以西，皆为藏地。

7月，藏军总攻钟军于扎什城，延至30日，钟乞和。由廓尔喀驻藏官员噶卜典调停，缔约。全军缴械，由印度返藏。于是钟颖与驻后藏之右参赞钱锡宝，及所有满汉官吏俱行，更无一人留藏矣。先是，钟颖初请和，西报传其和约，有“驻藏大臣及文武属僚30人仍驻拉萨，留护卫兵200名。”及“过去左袒华军藏人，无论僧俗一概不究”等语。结议之约，亦有“钦差准留枪30支自卫。统领留60支”等语。缴械后，殊无一人肯留。中央迭电钟颖不许离藏。又由汇丰银行兑款接济之。颖乃与部分军队驻靖西数月。至二年6月，仍被迫返归（颖至北平，为罗长裿之子所控，被枪决）。

钟军缴械后，达赖一面煽动康人驱逐汉官，一面痛锄亲汉分子，夷天嘉林寺（今译“丹杰林”），诛曾助汉军诸僧。罚班禅银4万两。中央政府屡遗以书，申述五族共和义意，皆置不复。惟藏中舆论，胥以达赖干预俗务，与亲英排汉为不然。尤反对扩充军备。达赖虽刚愎不听，究以饷械两绌，舆情未协，不敢正式出兵争地也。

宣统三年（1911）秋，傅嵩炑率先锋3营，返川援赵。沿途遭同志军拒阻，转战至雅州，闻赵尔丰已被杀，遽缴械下野。留康边军，亦皆响应革命，推顾占文为临时督军，驻巴安。改组

---

[1] 谢国梁，原为驻藏川军之管带（营长），后投藏军。

边军为3标。彭日昇驻昌都，牛运隆驻德格，刘赞廷驻江卡，皆称“标统”，分地固守，以备藏人。时则乡城复叛，陷理化、稻城。已废明正土司亦聚众于河口。废单东、巴底、巴旺三土司，叛陷丹巴。道孚灵雀寺僧啸聚乱民拘辱设治委员。察雅、宁静、得荣蕃民皆叛应达赖。昌都被围，全康大乱。各地防军，饷供阻绝，纷向四川告急。四川都督尹昌衡，以刘瑞麟为北道督战官，黄煦昌为炉边宣慰使，分督邹宪章、马道荣等营赴援。仓卒乏饷，不克进。尹大集官绅议西征，又电大总统袁世凯，请以胡景伊代理都督，自任西征军总司令，请济军饷。

民国元年（1912）6月14日，得中央电准，并济军费40万两。尹以标统朱森林率军一团为先锋，偕黄煦昌等先发，自率大军继之。以第三镇总镇孙兆鸾为西征兵部总监，设粮站于成都、雅州、康定等处。平治道路，为直抵拉萨之计。

尹至康定后，设西征军总司令部。所部号称10万，军容甚盛。边军困守在康者，皆奋起出击，为之向导。于是朱森林克河口，收复理化。刘赞廷、杜培基解巴安顾占文之围。刘瑞麟自北道出德格，率牛运隆径趋昌都，解彭日昇之围，分军收复察雅、宁静、得荣等处。各地叛众皆溃。南北路复通。云南都督蔡锷，亦出兵收复盐井县，拟会军西进。

达赖闻川滇军西征，惧，向英使乞救。英借口保护商务，派兵进驻江孜，为藏声援。一面以盐池作抵，借与西藏军费4万镑。一面令驻京英使朱尔典，向我外交部抗议对藏用兵。有“中国不得干涉西藏内政。”“关于基本问题，中英两国另以新约订之。”“如不承认此各条，英国即不承认民国政府。且经印度入藏之交通，亦须暂时断绝”等语。同时，俄国亦因征蒙事提出抗议。我国虽均曾缮文驳斥。惟以民国新造，不愿开罪列强，遂令征藏、征蒙两军，停止前进。10月，尹昌衡撤西征军总司令部，改设川边镇抚使府，尹自兼镇抚使。镇抚府内设军务、政务两处，分管参谋、军械、军需、军法、总务5局，民政、财政、教育、实业4司。外设边东、边西2道，康定、理化、巴

安、邓柯、昌都、嘉黎6府，德化、甘孜2州（惟皆属拟置，未实设）。边款悉由四川支拨，每月常额24万两。

于是全边略定，惟乡城顽抗未下。尹任稽廉为征乡军总司令，指挥诸路军进讨。久之无功。达赖既得英人援助，再嗾康地僧民反攻，各县叛乱纷起，交通阻塞。戍军纷以饷匮告急，尹以邵从恩代行府事，自赴理化督师，遂至巴安，经德格返康定。所至抚绥番众，敦崇佛教，部署饷粮，扫荡叛夷。时张得荣、王廷珠败于乡城，而藏军攻江卡、嘉裕桥等处。在边官兵，共仅4000余人，不敷分配，电胡景伊调川军来边助剿。民国二年（1913）3月，以孙绍骞代稽廉，与新到川军刘成勋等一团，分道攻乡。苦战3月，克之。各路叛众敛退，全边再定。

是年6月，定川边为"特别区域"，裁镇抚府，以尹昌衡为经略使，改军政两府为厅，局为课，司为科。废府、厅、州一律为县。共核设32县（已详第一章第一节）。政令所及实只28县，税收觳薄，各费仍仰川省拨济。

西藏岁收，原恃布施。自鼎革以来，汉、蒙、青、康人赴藏熬茶者稀，商上收入锐减。而对康作战，耗费突增。达赖内感拮据，外迫舆情。曾托新疆都督袁大化，提议讲和条款：1. 西藏保有与华人同一之权利。2. 中央每年补助西藏500万元。3. 西藏有权许英国人民采掘矿山。4. 有自由训练军队之权。5. 西藏官制，由中央政府制定。但应以西藏人任之。此时苟有通晓藏情人员，入藏绥抚，则收回主权，徐图控制，可使西藏问题相当解决。惜其时正逢二次革命，袁世凯无意过问藏局。例饬蒙藏事务局拟复西藏待遇法（文略），未能适应藏人心理，适以暴露国府昧于边情之弱点，且办理濡迟，历久始达。适俄人扶助外蒙独立。复嗾库伦活佛[1]怂恿西藏"独立"。达赖遂意欲脱离中国。二年（1913）1月，派员至库伦，签订《蒙藏协约》，相互承认为"自治国"，约缓急相助。此约既订，即曾有俄国军火，自库

① 即哲布尊丹巴。

伦输入西藏。

英国对于中国边疆，向以与俄国维持均势为一贯政策。鼎革之际，俄国扶助外蒙独立。故英国也以同样手腕，施于西藏。民元（1912）10月，俄蒙订立商务协定17条。俄国承认外蒙自治，助其抗拒中国，而以取得其政治与商务上多种特权为报酬。英人闻之，亦即引诱藏人与订相类似之条约。曾由英籍之藏族人某，提议约文6条，商于西藏：1. 西藏宣言独立后，一切军械由英国接济。2. 西藏许英国派员监理其财政与军事。3. 英以300万镑贷于西藏，抵押品由英指定。4. 英助西藏抵御汉军。5. 英首先承认西藏为国。6. 西藏开放，准英人自由行动。此项提议，大为藏中僧民所斥，达赖亦不愿承受。迨蒙藏协约成立，英人认西藏复与俄国接近，为由英未积极扶助西藏“独立”之所致，乃改为更和缓之态度，表示其愿无条件扶助西藏自治。达赖由是力排众议，背华亲英。藏局乃益僵矣。

民国二年（1913）秋，袁世凯解尹昌衡川督职，以胡景伊接替。川边军政两费，日渐拮据。尹失志，怏怏自废。11月，受召赴京，被囚。三年1月，改经略为“镇守使”，归四川都督节制。尹氏志大才疏，嗜奇轻任，长于应变，短于威重。其经略川边，为时二稔。挟全川财赋，助赵声威，仓卒出师，收复昌都以东20余县。因俗利导，不拂民情，克以保此残疆，贻为建省基础。虽其政治建设之规模，艰苦卓绝之美德，皆不足与赵氏比拟，然拓疆之功，亦可与颉颃矣。

第四节　康藏界务纠纷

民国二年（1913）11月，中俄协定，签字于北京。俄国承认中国在外蒙之宗主权。中国承认外蒙自治。允许外蒙人自行办理内政，整理工商业。中国不驻军，不殖民。惟得任命大员率员同卫队驻于库伦，并酌派专员分驻其他地方保护华人利益。俄国

除领事及其护卫外，不于外蒙驻军、殖民，亦不干涉其内政。并以附件声明外蒙自治区域之境界，以前清库伦办事大臣，乌里雅苏台将军，及科布多参赞大臣所辖之境为限。凡关于外蒙政治、土地交涉事宜，中国与俄协商，外蒙亦得参预等项。当此约酝酿之初，英人依均势原则，亦屡促我政府，缔结解决西藏问题之协定。二年（1913）五月，我向英提议在北京或伦敦开会。英国主张在大吉岭，并准西藏亦派员参加。袁世凯许之（中俄协定之附件，系受此会影响所增益）。派陈贻范为西藏宣慰使，王海平为副使前往。旋改地为西姆拉（Simla）。英国代表麦克马洪（Henry McMahon）。助之者，有专门研究西藏问题之贝尔（Charles Bell）与专门研究中国问题之罗斯（Anchibald Rose），西藏代表谢脱拉。

贝尔先邀谢脱拉交换意见于江孜。谢脱拉告以达赖之意：1. 西藏内政自主。2. 自理外交。遇重要事则咨询英国。3. 不容中国军队与官吏驻藏。但许商人往来贸易。4. 西藏境土，应包括瞻对、德格、里塘，以至打箭炉一带地方。又谓此意见初交议会（三大寺及各宗代表会议）讨论，因藏人疑虑，议久不定。达赖决一意孤行。略改字面，即可送到会所，因求英国援助。贝尔教以竭力搜集争持界务之文书证据。谢脱拉返拉萨，搜集古近书籍之涉及疆界者，及档卷处关于往昔管理西藏时之册籍、保结、文表，以至康东番人在藏官处诉讼之判牍等，捆载赴之。（按：上列地方，除瞻对外，仅吐蕃时代曾受拉萨管治。唐宋以来，历与西藏无政治隶属关系。不过因宗教信仰，或曾有排难解纷之因缘而已。谢脱拉所携，固亦不值一驳之废纸耳。）中国代表，则不惟毫未料及此次会议之侧重界务问题，即对过去康藏一切情形，亦素无所知解。此会议失败之主要原因也。

二年（1913）10 月，西姆拉会议开幕。中国提案 17 条，系以光绪十九年（1893）及三十二年（1906）之《英藏条约》为基础，目的在维持清末情况（原文冗长而质量极轻，撮其要领如此）。英国提案 6 条：1. 废除 1906 年（光绪三十二）之中英

条约。2. 中国承认西藏自治。3. 中国除驻拉萨办事长官有卫兵外，不得驻兵西藏。4. 中国与西藏发生纠纷时，印度政府得仲裁之。5. 英得在藏自由经营商业。6. 西藏内政，暂由印度政府监督，英国得驻兵拉萨。西藏提案4条，略如上文。开议后，英藏两方，皆认为西藏自治，已属无庸讨论，置中国提案不理。首即讨论中藏境界问题。

先是，袁世凯以温宗尧习藏事，拟任为全权代表。温反对在印境开会，不行。乃改陈贻范。陈性温和，宽缓有仪。然素昧于藏事，当时复乏于检讨藏事之资料，故所持不能得中要领。又复上畏袁氏，不敢有所主张；下迫舆情，不敢轻为诺就。唯唯否否，数月无议成。迨《中俄协定》已签字，英人乃援内外蒙古之义，提出划分“内、外藏”说。并于三年（1914）3月11日，提出草案11条，主张划出“内外藏境地”。“外藏”包括拉萨、日喀则、昌都等地，由藏人自治。中国除得派驻藏大臣与其相当护卫外，不驻军队及其他文武官吏，不移民，英国得安设商务委员与其护卫。“内藏”包括巴塘、里塘、打箭炉等地方，中国得派遣军队、官吏，移殖人民。西藏保留其固有管理寺院与任命地方头人之权。英国承认中国对全藏之宗主权。不得建设行省。其说系援据蒙古成例，中国不能拒，乃复争执内外藏之划分问题。

当时中英两国当政者，对于康藏之部分形势，与建置沿革，皆不明了。但凭英人所制极简略之地图，为讨论依据。所言地方，悉甚含混。大抵英人提案，拟以雍正四年（1726）所划宁静山旧界，分划内外藏境。而当时汉军实与藏军于怒江两岸对峙。怒江以东，已经改流设治。故我国于3月18日，提出初次让步意见，拟以怒江以东为行省；怒江以西，江达以东，及三十九族之地作为“内藏”，保持前清旧制（原案闪烁其词，兹求明快，写其意旨如此）。28日，再提让步意见，以怒江以西，丹达山以东为“内藏”。4月3日，又提让步意见，以怒江为川藏界水。江以东归中国管理，以西为西藏自治区域。取消“内外藏”名称（当时电文，误以青海三十九族与外蒙及西藏比例）。英国

始于4月17，提议“亨色脱岭以东北青海之地，及金川、打箭炉、阿敦子诸地，由内藏划出，归中国治理。瞻对、德格划归内藏”。其实，阿敦子以上诸地，历系中国流官管理，与“藏”字名义无涉。英人特为此狡猾，姑以欺不明边事之我国代表而已。4月20日，我国更提第四次让步意见：“甲、当拉岭之北，悉照青海原界。其巴塘、里塘、阿敦子诸地，仍为中国内地，归中国设官治理。乙、怒江以东之德格、瞻对，以及察木多、三十九族土司诸地，沿用‘喀木’名称，定为特别区域。”（按：当时国内舆论，反对“内外藏”名称。而内蒙古地方，悉已建设特别区域，故有此文。）但英人坚持距拉萨300英里以内之玉树二十五族地方，不容中国驻军。乃于4月27日，再提修正意见，以康北普陀岭（葛达素齐老峰）、阿尼马钦岭（大积石山）东北之地划归青海。遂以此为最后让步之案，英藏代表先自签字于草约与交换文书。陈贻范亦即签字。草约凡11条。仍本英国3月11日所提原则，划分“内外藏”。关于“内外藏”之分界，以红蓝线标于所附地图上，未曾明细注入约中。

我国政府，得陈氏电报后，5月1日，以“境界一项，万难承认。其他大体可予同意”。电训陈氏，不准再签字于正约。陈氏遵，于5月3日之最后会议，拒绝签字。此约成为悬案。余曾见此约所附地图，非常粗陋。对康、藏各部分之界至，悉无明确标识，但以红蓝线圈入德格、瞻对等字而已。大抵所指外藏，为雍正四年（1726）所划之西藏部分。内藏包括巴、里塘，瞻对、德格与玉树二十五族之地。如签此约，则当时边军分防之宁静、贡县、察雅、昌都、恩达等县及类乌齐、三十九族等处之防军与官吏，均应于一个月内撤退（草约第三条）。即德格、瞻化、巴安、理化，及玉树等县，亦不得建设行省。欲求如今日局势，亦不可得。固莫如留作悬案之为愈也。

英使朱尔典，于西姆拉会议决裂后，复向我外交部，催促解决内外藏境界问题。6月13日，外交部提出办法4项：1. 划怒江以东，打箭炉以西，及玉树二十五族之地为“内藏”（原文示

界不明，谓打箭炉近北纬30度西行至巴塘之宁静山，沿金沙江南下。北纬30度，恰中分康定、雅江、理化、巴安4县境，岂可以作界线。缘当时不辨各县界址，姑以圈入县治而已）。2. 中国于内藏境内，有自由经营之权。现驻文武官员，仍旧行使其职权。3. 达赖喇嘛对于内藏，享有派选寺僧，保守教务权利。4. 外藏为自治区域。朱尔典复称“如内藏境界，不距拉萨300英里，英国断难承认。倘中国月终尚不签字于正约，则英国与西藏直接缔约后，中国之特权利益均自归于消灭。英国并当援助西藏抵抗中国”等云。外交部又于29日提出三十九族划属外藏意见。英皆未肯接受。适值欧战爆发，藏案复归停顿。

川边第一任镇守使张毅，民国三年1月就职。首将军政两费划分。政费以川边税收自给。军费月需15万余两，由四川协济。分边军为三统，统领刘瑞麟驻巴安，分统刘赞廷驻宁静，帮统彭日昇驻昌都。与藏军相持于怒、澜两河谷间。藏恶三十九族亲汉，派兵剿之。继攻类乌齐。彭日昇驰援，败藏军于葱坡埂。收三十九族地，拟设九集县于类乌齐以领之。其年夏，藏军反攻。彭败退昌都，三十九族复陷。类乌齐仍为汉军驻守。于是汉藏两军，缘瓦合山脉布防，不复相犯者，阅时三年。

边藏既罢兵，商道大通。军兴数年，藏中储茶略尽。此时大帮番商，麇集炉城。进出口贸易，极盛一时。张毅长于理财，呈请设立川边财政分厅，推行契税、验契、印花、屠宰、烟酒等税，清查户口、粮税、金矿、官产。裁减机关，厘定县级，编制全边岁出入预算。开源节流，力求政费自给。又曾拟移镇署于巴安，及开办垦务等事。制发各项章则条例，规模粗立，足补尹氏阙遗。然文武官吏，相率言利，而忽于边防大计，亦其失也。

三年（1914）9月，定乡驻军营长陈步三，以怨望戕害旅长稽廉作乱。又诱执继任旅长邱昂青，团长朱森林、张煦等。张毅调川边两军凡五大支队会讨之，昧于地理，集中于理化一隅。被陈由稻城间道突出雅江，焚平西桥（赵尔丰时延比国工程师用钢铁建造，民国元年竣工），陷康定。攻乡诸军反追之，不及

救。四年（1915）春，贼窜天全，始渐溃败。凡所窜扰10余县，军民损失不可胜计。而遗弃枪械于乡、稻民间及天芦乱民，流毒尤为酷烈。川边元气大耗，康南亦从此鱼烂矣。张以调度失宜撤职。四年（1915）6月，刘锐恒接任镇守使。张专任财政分厅长。

刘锐恒原任建昌前五营统领，值袁世凯称帝，以拥戴功，得主川边。未几袁死，罗佩金任川督，请撤刘职，以殷承瓛代之。五年（1916）6月，刘带印赴川请饷，遂留成都。8月殷氏到任。

于时川边戍军分两系。赵、傅遗留之故部曰"边军"。民国以来新调驻防者曰"陆军"。边军师老械窳，军容敝败，而谙习边情，多有战功。陆军适与相反。分驻康东康西，各以长短相谑，至如仇雠。刘锐恒以陈遐龄为川边陆军第一旅旅长，驻雅安，分防康定、理化、乡、稻。彭日昇为边军统领，驻昌都。杜培祺为帮统，驻康定。刘赞廷为分统，驻巴安。四年（1915）8月，边军营长傅青云以索饷哗变，劫康定市，杜培祺不能制。殷氏率滇军华封歌全团到任，追究前事，枪毙傅青云，撤杜培祺职，以聂德明代为帮统，命进驻昌都。拟清查边军欠饷，整刷军容，裁汰老弱，切实训练。彭日昇等怨之。六年（1917）夏，川军驱滇黔军，罗佩金、戴戡，先后调华团入援，殷皆以边防重要拒绝之。已而川将领联合刘成勋、陈遐龄、彭日昇等驱殷。彭命其营长彭斗胜率军攻康定，刘成勋亦自雅安两向逼之。殷氏拒战，不相下。于时段祺瑞逐张勋，奉冯国璋为大总统，遂不恢复国会，国民党议员南下，组织护法政府于广东。四川第五师师长熊克武倾向南方。段任周道刚为四川督军，调熊为川边镇守使，熊不肯赴。10月初，殷待熊不至，具呈北洋政府，纠彭日昇犯上之罪，陈遐龄护理镇守使。自率所部返滇。殷氏勤咨博访，锐意图治。凡所设施，多洽舆情。有志未竟，论者惜之。

是年9月，驻类乌齐炮兵连长余金海，擒获越界藏兵2名，解送昌都。藏人来索，彭日昇以其头归之。藏军愤怒，开衅。边

军初胜。继而藏人以精兵内犯，边军迭败。七年（1918）1月，陷类乌齐与察雅。2月陷恩达，昌都被围，向陈遐龄告急。陈素憎边军，幸其败灭，抑粮械不救。昌都被围两月余，附郭尽陷。援军至理化、道孚者，皆停不进。彭向藏军乞和，缴械。4月24日，西藏噶伦降巴登达入昌都。查诛亲汉藏民数十人，或死，或劓，或刖，或与被俘边军同押送拉萨。仍复部署东犯，分南北两路进军，势如破竹，续陷同普、贡觉、宁静、德格、白玉等县，直逼甘孜与巴安。陈遐龄集军9营御于甘孜之绒坝岔，血战40余日，仅能拒之。

初袁世凯称帝制，既于四年（1915）5月，与日本签订21条。更欲追认西姆拉草约，以要好于英。曾于四年（1915）6月，命外交部重与英使协议藏案，外交部组织藏事研究会。奉命将西姆拉草约略加修改，拟承认划察木多以西为西藏自治区域（未承认“内外藏”名称）。所有昌都等县军队，限一年内撤退。旋复让步，愿划察木多、八宿、类乌齐、三十九族诸地归外藏。玉树二十五族、德格、霍尔诸土司，与瞻对地方划为内藏，改称“康藏”。打箭炉、里塘、巴塘三土司地归四川治理（与西姆拉草约所订全同，只文异耳）。其时英人对于西康地理部分，尚无充分之知识。对此突然自动让步之提案，反以自疑。且以欧战方酣未暇考虑此事。故但称不愿变更旧案，更未置复。一面派遣柯尔斯（Oliver Coales，民国五、六两年在康）、台克满（Erie Teichman，民国六、七两年在康）等入康探险。藏军东犯时，台克满适在宁静。见藏军不能更东，虑川军来援，更挫败，失所获地。乃自称英国副领事，诱边军分统刘赞廷至昌都，与降巴登达签订停战条约13条，其重要内容如下：

本约为暂时条约。他日当另开三方代表正式会议，缔结永远遵守之正约。但正约对于本约，不得有所更改。如必欲更改时，须经三方政府之同意。

本约订立以后，驻兵地方暂定如下：巴安、盐井、义敦、得荣、理化、甘孜、瞻化、炉霍、道孚、雅江、康定——以上汉

军。类乌齐、恩达、昌都、察雅、宁静、贡觉、同普、德格、白玉、邓柯、石渠——以上藏军。

从前守边设防，征调繁多，人民不堪其扰。本约订立以后，交界地除维持地方秩序以外，不得驻扎多数军队。巴塘及甘孜，各限驻汉军两百名。昌都及宁静，各限驻藏军两百名。

定乡、瞻化两县人民，如果安靖如常，无虞出境扰乱之时，汉官应不驻军于该县境内。其有不守法度者，汉官可派兵惩办之。惟不得过加株连。

本约用汉、藏、英三种文字，各缮六通……因英领事为调停人，得以英文为主。本约成立后，各签字委员，立即呈报政府，求其批准。在未批准以前，汉藏各方均不得动兵交战。

陈遐龄初拒其约。迨绒坝岔苦战无功，遂亦派员与台克满及西藏代本琼让等定约四款如下：

1. 汉军退守甘孜，藏军退守德格境内。自退兵日起，汉藏各军，于停战后一年间，不得再进一步。静候民国大总统及达赖喇嘛派员集合昌都，交涉解决。

2. 本约及停战退兵条件，非正式议和条约。

3. 退兵期间，自中历十二月十七日，藏历九月十二日起，至中历十二月三十日，藏历九月二十六日止。

4. 本约由川边镇守使陈遐龄派遣之交涉员韩光钧，与西藏噶伦派遣之委员康却洛桑邓达，后藏之代本琼让、贞冬，会商订结，而以英国副领事台克满为证人。订结以后，各签字委员，应速呈报各该政府，求其批准。

此两约虽皆未经政府批准，不成正规条约，但甘孜、巴安以西 11 县，竟由是约沦陷。英藏纠缠数年，欲得未得之地，一旦尽获，又益以德格等 5 县。其为踌躇满志可知矣。

民国八年（1919），绒坝岔休战约期将满。台克满虑汉军反攻，西藏不能制御。于是年 5 月赴北平，敦促英公使朱尔典，向我外交部催议藏案。外交部依据民国四年袁世凯最后让步之条件，改拟四项办法，提付阁议通过，于 5 月 3 日致送英公使。其

要义为：一、打箭炉、巴塘、里塘3土司地归四川治理。二、察木多、八宿、类乌齐、三十九族划归外藏。三、德格、瞻对及青海南部之地划为内藏。四、云南，新疆省界仍宜保存旧制。（按：从来中英两方讨论西藏问题，皆未涉及云南、新疆省界，此牒乃突赘入此语，直同梦呓。足见当时北洋政府人员，无一对此问题加以研究者。）英使电告英京，英政府此时，不愿将藏军已经占领之德格等县划为内藏。令英使以下列条文，复外交部：

“甲、取消‘内外藏’名称，将西姆拉草约原议划属内外藏地方，区分为二：巴塘、里塘、打箭炉、道孚、炉霍、瞻对、甘孜诸地划归中国。德格以西划归西藏。”（按：从来英人所标界划，皆甚溷沦，此文对于康北地方，始能分别县名，明白指定，由派柯、台两氏考察得之也。）

“乙、照原议用内外藏名称。将巴塘、里塘、打箭炉、瞻对、甘孜等地划为中国内地。昆仑以南、当拉岭以北划为内藏，中国不设官，不驻兵。德格划归外藏。”（按：此条所指“内藏”，意谓青海南境，含义模糊，由当时尚无英人入青境作地理考察，不能确指其部分地名故也。所谓“德格”，指德格土司故地，包括邓、德、白、石、同普5县。）

此时政府诸人，对于康、青地理，莫能明悉，无从比较其利害。然以舆情恶“内外藏”名称故，致复英使云：“甲案原则可予赞同，内容万难承认。”英使复商，允依甲条原则，将冈拖地方划属中国内地。惟玉树二十五族地方，不许中国驻军。大总统徐世昌，拟予承认。虑各省反对，乃于9月5日，由外交部以歌电征询川、康、滇、甘，新、青各省区意见。电文有云：“……5月30日及8月30日，两次与英使会议界务。……经再三磋商，始允许取消‘内外藏’名称。将打箭炉、巴塘、里塘、瞻对、冈拖等地划归中国内地，将德格以西划归西藏。又一办法：仍用‘内外藏’名称，将打箭炉、巴塘、里塘、瞻对、冈拖作为内地。将昆仑山以南，当拉岭以北之地作为‘内藏’，中国不设官，不驻兵。德格归外藏。所称界线，较之前次会议实已大有

进步。若不乘此议结，中藏势必日益隔阂，将来恐无恢复之日。”查：冈拖为德格县西金沙江岸之一地名。英使“将冈拖划属内地”一语，盖即尽依甲条原则，多划金沙江以东之邓、德、白、石四县为中国内地，以换取玉树二十五族地方不设官不驻兵之条文。所谓德格以西，尽指德格土司故地以西，非谓德格县属外藏而冈拖归内地也。彼时外交部人员不明地形，误解文义，以损失超过西姆拉草约之条件为“大有进步”，诚属愚倍可嗤。顾川、滇、甘、康各省，虽一致反对，乃其所持理据，亦多有更荒谬于歌电者。大抵当时国人皆未切实研究藏事，尤乏于实地考察及精确地图。每一交涉，徒事盲争。词理悖乱，不自知云（关于康藏界务纠纷之条约与电文，参看拙著《西康图经·境域篇》）。

边藏休战期满时，欧战告终。帝俄崩溃，外蒙取消自治，复附中国。英国已疲敝不堪，注意休养。而印度民族自治问题，日益严重，西藏事件，早已置之度外。对于印度运输军火入藏，已加禁止。北洋政府已思乘时解决藏事，曾密电询陈遐龄，对收复失地有无把握。陈复称：“所部4团之众，中央如允接应饷械，誓与藏番周旋，务期收复失地为止。”国务院电允济款6万元，步枪1000支，子弹10万发（时熊克武为四川督军，与陈不合，陈请由甘肃洮州接运入边，至九年6月运达）。并一面命甘督张广建派员入藏，与达赖疏通情感。一面召开藏事讨论会，征相关各省区派员出席。陈遐龄亦派财政分厅长陈启图，携收复失地条件8条前往，索取军费60万元，步枪弹40万发，机枪弹1.2万发，山炮弹1200发。俱获批准。于时，全国各地军政长官，闻恢复失地，皆曾尽力赞助。川督熊克武，亦先后接济川边饷款50余万，子弹40万发。九年（1920），陈遐龄逐去华封歌（民七自滇入据会理），兼有建南地方，乃以“后顾无忧”电请北京政府照前议拨济饷械以利西征。值奉直、直皖诸役后，北政府库藏荡尽，国务总理靳云鹏，以恢复失地事宜，特准由部订护卫部队枪支项下拨发汉厂新枪1000支，子弹30万发，由汉中刘存厚

转运入边（此项枪弹，受川局影响，竟未运达）。至北政府允拨之收复失地临时费60万，则于四川盐款项下，自十年（1921）1月起，按月拨付8万元（后因川局紊乱，防军把持，恒难照拨）。然陈氏之志，本无意于规复，徒欲以此发展实力，以争四川之防地而已。

民国十二年（1923），四川第二军军长兼临时省长刘成勋，联熊克武故部第一军军长但懋辛等，与邓锡侯、杨森、刘存厚诸部相攻。陈遐龄与邓、杨等联合，出兵入川。与熊军战于成简间，大败溃。陈以康事付孙涵，建南事付羊清泉，自向甘肃赴洛阳乞援于吴佩孚。刘成勋部蓝世钲等尾追陈军，于十三年（1924）春，破康定。孙涵等退泰宁。已而建南军来援，蓝军退回雅州，与川军依邛崃山脉相拒。密云不雨之恢复失地声浪，至是如虹散烟灭矣。

民国八年（1919）10月，甘督张广建，遵北政府令，派朱绣、李仲莲与喇嘛古浪仓等入藏。时值休战期满，而英人禁止印度再运军火入藏，达赖忧惧，对绣等颇加优礼。

藏中僧民，初见中央使节，亦皆喜慰。绣与达赖、班禅商洽内附问题，俱能接受。惟绣等位卑，不能决此大事。曾应藏人要求，权与藏人订立赓续停战之约。九年（1920）4月，绣等携达赖、班禅致北政府之正式文件返甘，张广建上之。北政府拟派员慰问西藏，值直皖、奉直诸战役，政变迭乘，遂不果遣。此后甘新使者，曾三入拉萨。其使命皆因内乱起伏，浮沉莫达云。

印度政府，对于西藏问题，素较英政府为急进。专门研究西藏问题之贝尔等，则尤以禁运军火入藏为不然。外蒙“赤化”后，贝尔著论，为谓其足以影响西藏，危害印度。主张接济军火，强化西藏，以卫外篱。并以此主张，通知达赖。达赖方盼英人助己，以书招之。贝尔请行，英政府不许。贝尔遂借游历，由亚东入江孜。时内地派员屡至拉萨，藏人倾心内附，拒英。达赖迫于众议，复以书阻贝尔。贝尔返亚东，力请其政府派之入藏。九年（1920）10月，英政府准之，并电达赖。藏人不能拒。时

中央方有官员在藏，洽谈西藏内属问题，尚无结果。贝尔至，力说达赖强兵抗华。谓“如与中国亲昵，而无英使参予谈判者，必蒙强制执行危险。现即拒绝中国，中国亦无如何。休战期满，不能出兵收复失地；反以乡城娃出巢为惧，足见其力”。（乡城自陈步三乱后，“夹坝”〔匪〕得其遗赠军火，气焰涨盛。屡出行劫康南、滇北各地。陈遐龄报乡匪出巢，系达赖指使。北政府误为藏军内犯。使人入藏，以为言，嘱达赖令乡城娃安静，亦边事笑柄也。）又说达赖：“藏军仅5000人，殊不足用。宜增筹军饷，扩张至1.5万人，始足以镇压内乱，抵御侵略。”达赖深以为然。时西藏舆情，分亲汉、亲英、自立三派。至是，亲英与自立派通过增兵案。拟编僧侣为兵，提寺产，增赋税以给饷。僧侣大哗。亲汉派寺院拟于民国十年大祈祷节（1921年2月）革命，驱逐英人。驻军多与暗契。达赖闻之，先调移可疑军队离拉萨，始获宁靖。哲蚌寺五千僧侣，仍声言将攻拉萨，诛白人。达赖调精兵三千围攻，屈服之。当时藏地人心如此，惜中国政局方乱，无以抚循之也。

贝尔留拉萨一年，备受达赖及藏官优礼。其年八月节，拉萨演剧，为贝尔设座，亚于达赖。太平洋会议（1921年11月），西藏被邀。达赖通电，谓：“非贝尔先生出席者，藏人不愿开议。”藏官之佞事贝尔者，谓其“前世为西藏高僧，发愿投生强国，为西藏护法。见于某经典”云。贝尔非佛教徒，非黄种人，乃受达赖倾倒至此。设国人亦有谙习藏事，通其语言，得其性情，如贝尔者，不将更易著绩乎！此国人所当痛自反省者也。

贝尔于十年（1921）3月，条陈英政府，鼓吹扶助西藏富强。又请催促中国完成康藏和约。英政府方为各殖民地自治问题所苦，迫而决意放弃藏事。虽嘉其勤，不能纳也。是年4月，北京政府因驻京英使艾斯登催结藏案，曾拟交涉条件7款，训令驻英公使顾维钧，探访英国意见。据复“英国并未正式提出西藏问题。各国亦皆以西藏不与印度相同，当隶属于中国。”故华府会议，未以藏事提付讨论。是后，并无任何外国干涉汉藏之关

系。康藏界务，亦惟视双方实力消长之程度为判决矣。

第五节　大白之役

陈遐龄时，全川各军，划地自擅，称为“防区”。陈之布防，兼有雅属6县与宁远7县，更得川盐款协济，军政两费，勉能自给。及其战败北走，雅属防地，为第三军刘成勋所夺。羊清泉亦割宁远自用。孙涵代行镇守使，困守康定一隅，财用匮缺，苛税朋兴，仍不足以给军费，边政陷于停顿者，阅时一年。民十四年（1925），北京临时执政府任命刘成勋为“西康屯垦使”，孙涵为“西康边防总司令”（羊清泉归其节制），始废“川边”旧称。刘成勋建三边两军合作口号，招抚孙羊两部。于是年2月刘赴康定，接收边政，置屯垦使行署，以旅长方潮珍率兵两营驻此，代行屯垦事务。自返雅州。

民十五年（1926），北伐军定长江各省，国府奠都南京，四川各将领，并通电就国民革命军职。刘成勋为23军军长。对于康政，多所规划而鲜所设施。扰攘二稔，一无成就。边事之坏，于时为极。且三边两军，神离貌合，刘屡欲改编边军，意布而不果行。民十六年（1927）夏，24军因民怨讨之，所部纷叛，刘氏宣布下野。三边两军，悉为24军收编。

24军军长刘文辉，原有防地包括叙（府）、泸（州）、自（贡）、犍（为）、乐（山）等富裕地区，财力丰赡。及是，兼有西康与雅、宁两属，受任为川康边防总指挥，兼任四川省政府主席，因得挹川注康，放手经营。对西康之军民财政，皆经彻底清理，民十七年（1928），设政务委员会于康定，主持边政。建川康防军两旅。第一旅旅长余松琳，驻雅安，护运输。第二旅旅长马骕，驻康定，镇抚康地。自陈遐龄以来，鱼烂失驭之地，如盐井、得荣、定乡、稻城各县，绿玉、仁波等村次第剿抚，恢复县治，重整粮税，边政复有起色。

班禅、达赖，宗教上地位相等。政治上，则班禅除汤沐3县外，即所驻扎什伦布寺，亦归达赖管理。尤因不治俗务，故其宗教修养，恒较达赖为高，寿亦较长。罗桑贝丹伊西（详第二章第四节）转生为罗桑巴达丹必宜马，年72，咸丰四年（1854）卒。转生为丹贝汪却，享年29，光绪八年（1882）卒。转生为却吉宜马，自克主结以来，此为九世。英军入拉萨日，清廷革除达赖名号，令班禅兼管前后藏，时班禅年21，具藏文禀力辞。其年冬，英皇子游印度，书召班禅，班禅迫于势，赴之。翌年三月返藏。达赖既屡出奔，班禅与前后藏各大德，颇以其预俗干祸，丧失尊严为不然。班禅之徒，亦欲乘达赖不返取得政治上地位，故颇助驻军。达赖自印度返藏，班禅迎于江孜，达赖责其助汉人，罚银4万两。由是班、达不睦。其左右更同水火，交相谗构。达赖狠愎，屡责班禅不能约下。民十二年（1923），再罚巨款。并索其左右惩办。班禅乞免，不获，遂与其徒出奔来内地。十四年（1925）春，至北京，见中原方乱，转赴内蒙布化。

国府奠都南京，班禅入觐。其徒见国家方盛，盼能以武力护送返藏。国府未许，但优礼以羁之。欲并召抚达赖，打通民族隔阂。令雍和宫喇嘛贡却仲尼赴藏，宣达抚徕之意。达赖久失英援，亦思乘时内附。对贡却所携8款，如恢复汉藏旧日关系，出席国民代表大会等，并已承受。惟对班禅返藏，与汉军驻西藏事，仍持反对。十八年（1929）9月，贡却返京复命。准达赖设办事处于南京。西藏与中央间始通文电矣。

班、达之徒，仍复在京相讦。班禅避往沈阳。其徒宫敦札西（巴安中咱人），于民十六年，因返家之便，向川康各首长接洽，设立办事处于重庆、成都、康定等处，并请求援助班禅返藏。前三十九族亲汉头人彭错、赤日汪中，类乌齐喇嘛诺那，与江卡之松朋喇嘛等，亦皆集于川康各处，吁请收复失地。有代本敬巴者，妄人也，倡言将在康境招兵成旅，助班禅回藏。西藏虑川康军助此辈，遂以重兵布防于昌都、德格、宁静等处。

大金寺在绒坝岔东，为霍尔十三寺[1]之一，有僧千余人，历以经商致富，雄于财势。民十五年（1926），为乡城娃所攻。怨驻防林葱之汉军坐观不救，由是亲藏。绒坝岔之役，暗助藏军。停战约签订后，该寺适在康界。然为不驻兵区域，沙弥躁妄，常侮汉人。汉人亦嫉恨该寺。民十九年（1930），该寺与白利土司，因争差户启衅，突于5月21日，出兵焚掠白利，占领亚拉寺。甘孜知事韩又琦请讨之。旅长马骕，饬营长罗海宽率部前往武力调处。大金寺抗不撤兵，与官军相持于白利境内。时甘孜、炉霍两县僧侣、商人，奔走调停。政委会及旅部亦派朱宪文、马彦华等前往调解。大金寺一面允赔白利损失及官府罚金各200秤（每秤50两），一面乞助于驻德格藏军德墨色代本，一面乞解于驻玉树之青海军团长马步芳。

初，马骕拟用兵，先函询德墨色意见。复函有“该寺既在汉界，藏军自不当问”等语。马信为诚然，对该寺提出处罚条文颇苛（相传有缴献所有军械，拆毁围墙，罚款40万，赔白利损失，交出祸首，具结永不滋事等6款）。并遣团长马成龙为征甘先遣司令，督兵4营赴甘孜。意在迫令该寺屈服。殊藏军已暗助该寺快枪300支，并暗征民兵备战。当兵力未大集前，亦函邀康青两方代表会商于林葱，调解是案。各代表见双方皆无议和诚意，拒不肯行。延至8月30日，前线排长李哲生，被敌方游骑击毙。战事由是爆发。康军收复白利失陷地，进占申科、汤古、维堆，围攻大金寺。久不能克。达赖电请中央制止康军前进。中央电刘总指挥发令制止。饬候蒙藏委员会派员赴康调处。康军遂停攻。

藏军乘康军懈弛，协同大金寺僧，于民二十年（1931）2月9日（阴历正月初八）之夜，猛袭康军。康军仓卒应战，大败溃。退入甘孜。见后方援军尚远，复退炉霍。朱倭土司素怨汉

① 1654年，五世达赖令弟子昂翁彭措至康区弘扬黄教，昂翁先后在甘孜、炉霍、道孚一带建立甘孜寺、东谷寺、孔马寺、寿宁寺、灵雀寺等13座寺庙，史称为霍尔十三寺。

官，及是迎藏军。藏军遂占领甘孜全县及炉霍之朱倭一区，驰报达赖。达赖令更进取瞻化。瞻化县长张楷，纠民兵固守至5月，援军不至，城陷被俘。藏军遂占瞻化全境，及理化之穹坝、霞坝两村。

中央特派员、蒙藏委员会科长唐柯三，4月3日出京，5月3日至成都。正治装中，瞻化已陷。贡却仲尼尚电称达赖已派代本琼让在大金寺候商。6月11日，唐抵康定。致中央函电，力主藏方撤兵回原防后，再进行调解大白事件。盖达赖先曾电请中央令双方军队退回原防也。7月8日，唐至炉霍，闻琼让尚未启行，乃派刘赞廷，先往甘孜接洽。时藏人狃于新胜，谓康军脆弱，对唐甚轻慢。新任昌都噶伦阿丕，主战最力者也。至是，以战胜者自居，邀唐往昌都晤商。唐电责贡却仲尼。贡称不负责。8月，达赖电复中央，竟有“甘、瞻原属藏地，应由藏军占领。唐特派员屡提撤兵，殊属非也”等语。9月，阿丕至德格，函催唐往议，语多狂妄。唐不肯往。阿丕径返昌都，函唐与琼让交涉。盖其时日寇陷沈阳事，已布藏中，藏人态度益强硬也。9月29日，中央电唐：“国难方殷，对藏亟宜亲善，甘事从速和解”。唐以此意，嘱刘赞廷与琼让先事协商。刘于11月6日，与琼让拟定暂时停战条约八条：

1. 甘瞻暂由藏军驻守，俟将来另案办理。
2. 大白事件，由琼让秉公办理。
3. 道、炉、甘等处，双方各驻军200名。其余撤退。
4. 穹、霞二坝仍归理化，朱倭退还炉霍。
5. 大金寺所欠炉霍商款，由琼让饬令该寺迅速归还。
6. 被掠川军一概放回。所受藏方优待费，由川政府拨洋二万元归还。
7. 马旅长与琼让，互派委员前往致谢。
8. 恢复交通，双方互相保护商业。

外送琼让手枪1支，黄缎10疋。（此据唐致刘总指挥电文。其致蒙藏委员会电，及《赴康日记》所载，稍微不同。）

刘文辉得电愤慨，复电有"……此案要点，全在藏军退出甘瞻，乃有交涉可言。承示各条……鄙意均期期以为不可。事关国防，并为中央威信所系，窃谓有详慎考虑之必要。……思维再四，未敢苟同"等语。适西藏政府，亦不欲退还穹、霞、朱倭三处。借口中央党务特派员革桑泽仁，在云南中甸就滇康宣慰使职时，曾发电声称有调解边区各县纠纷之权。谓中央有两代表调处此案，延缓签字。意以为要挟废除第4条之口实。延至12月，石青阳将就蒙藏委员会委员长职，力主对藏用兵。电唐柯三："如该约尚未签字，即以设法延缓。"唐遂于二十一年（1932）1月2日，自炉霍返康定。夫甘孜草约八款，不惟丧地辱国而已，即以中央特派人员，降与西藏代表直接签订敌体式之议和条约，实已失体太甚。赖有此诸因缘，未遂签字，亦云幸矣。

二十一年（1932）2月，行政院电撤唐柯三回京，以甘案交刘总指挥负责办理。是月15日，驻康定旅长马骕，为部下叛兵所害，刘总指挥命余松琳率部入康，兼一旅旅长，规进取。于是一面以巨量军实，自川西移康；并调建南戍军黄汉诚旅入康，由余节制。一面商得青海之玉（玉树）防司令马步芳同意，约于6月18日协同进攻。一面以29团团长邓骧为前敌指挥，率部进驻炉霍，待时出击。时巴安方有革桑泽仁之变，刘氏亦未顾也。

藏军见康军大至，先于4月27日，进袭炉霍。激战至翌日，大溃。邓骧尾追，遂复甘孜。康军攻瞻化，亦克之。5月，藏军自牙盖山（甘孜县治南3里）三度猛袭甘孜，均被击退。未几，建南黄旅增援至，且得青军进攻消息，遂于7月3日，再自甘孜进攻，连克牙盖山、白利等地。藏军不支，焚大金寺，率部胁其僧侣退守德格、邓柯。康军进驻玉隆。青军旅长马良臣，亦连克苏莽、囊谦等地。康军自玉隆稍息，即复分道进攻，收复邓柯、石渠、德格、白玉4县，藏军退阻金沙江。青军复自玉树、隆庆等地出兵，东向夹击，取占邓柯县西岸及纳夺诸地方。藏军岌岌无以自拔，乞和之使，相属于途，康青两军皆不许。藏人已拟放弃昌都，退守嘉裕桥矣。值驻重庆之21军军长刘湘，结驻成都

29 军军长田颂尧等，袭取 24 军之江津、永川等防地，猛扑泸州、内江等处。刘文辉不敢兼顾藏局，电邓骧，许藏人和。10 月 8 日，邓与西藏代表琼让，订约于冈拖云：

汉藏暂订停战条件：

1. 双方接受和议，协定停战，弃仇言好。所有汉藏历年悬案，侯听中央与达赖佛解决。

2. 汉军以金沙江上下游东岸为最前防线。藏军以金沙江上下游西岸为最前防线。双方军队，不得再逾越前进一步。

3. 自中历（二十一年）10 月 8 日，即藏历八月初九日起，至 10 月 28，即藏历八月二十九日止，双方作战部队，分头撤退。汉军退俄滋、德格、白玉以东。藏军退葛登、同普、武成以西。其最前防线，汉军如邓柯、德格、白玉，藏军如仁达、同普、武成各境内，双方每处驻军不得逾 200 名，并各派员互相监视撤兵。

4. 自停战撤兵日起，双方恢复原状。商人往来无阻，惟须双方官府发给执照为凭。并本尊崇佛法，维持佛教之意义，对于康藏各地之寺庙，及住在虔心修持，与往来两地之喇嘛徒侣，双方均一律维持保护。

5. 此条件自签字日起，各飞报政府存案，共同遵守。

6. 此条件适用于汉藏双方，如有未尽，将来由中央同达赖佛修正之。

自鼎革以来，藏军东侵，未尝挫败。狂于常胜，遂藐中央。以至于噶伦阿丕，不屑与中央特派员以礼商晤。自有是约，而后西藏知威。虽因川战牵制，未克光复赵尹时旧地，然藏军由是不敢复萌东侵之念。信使往复，惟恐失仪。唐特派员之积忿隐辱，于以湔焉（关于青藏两军战和经过，有青海省政府印行之专书，兹不赘人）。

革桑泽仁者，巴安人，原名王天杰，刘成勋所办雅州军官校学生，为康人留学内地之最早者，以通汉藏语文，从班禅之徒至京，英发劲锐，为世所重，累官至蒙藏委员会委员。十九年

(1930)，奉命为西康党务特派员，返康宣传党义。自云南入，得滇主席龙云资助。至中甸，招募卫队，通电就康滇宣抚使职。二十一年（1932）1月，由盐井至巴安。闻马骕死，遂提巴安驻军枪械（正月22日事），建立西康省防军司令部。派人招抚盐井、得荣、定乡、稻城、理化诸县，拟与川康军分治边地。然康人重世族，轻革氏，所在拒之。得荣杀其所委知事。理化仍为川康军守。盐井朔和寺之贡噶喇嘛，巨猾也。既助革氏迫逐其知事与驻军营长，仍截夺革氏所得枪械，据县自雄，且联藏军攻巴安。革氏拒战不利，取消所建政府，请川康军入城协守。刘总指挥令驻理化王政和团助之。合力拒退藏军于金沙江西岸。川康军既克邓、德、石、白诸县。革与其党，皆自云南返京，巴安平。

冈拖条约所谓“金沙江上下游两岸”者，仅指德格、三岩之部，与巴安以南无涉。签约后，巴安藏军尚夹江相持。故由琼让另具退兵切结，粘附于此约云：“汉藏双方停战条约订立后，所有未经列入约内之巴安所属河西地方现驻藏军，限于中历10月8日，即藏历八月初九起，九日内撤回原防。将所在地面退还汉方。后此结收回时，应将此条补列正式停战约内。中间不虚，具结是实。”是故巴安以南，康军原管之巴安河西13村与盐井一县地方，应由康军收回接管。无如川战剧烈，24军节节失败。至二十二年（1933），内战结束。刘总指挥退守雅安，尽失川西南防地，饷绌兵单，加以疲困，忙于内部之收拾整理，无力责让藏人。未几，复遭诺那之乱。盐井及巴安河西诸村，遂竟为藏军占领矣。

西藏声言自治虽已逾20年，人情仍多倾向中央。迨贡却仲尼入藏，藏人咸盼达赖就抚。藏军之东侵，与拒唐特派员之会商，皆非多数藏人意也，惟噶伦阿丕主张甚力。达赖专任阿丕，排众议为之。及是战败，阿丕自杀。达赖亦于二十二年（1933）12月17日恚忿死。年58。

国人误解藏俗者，谓达赖已死，班禅必可受迎返藏，主持政务。国府派黄慕松入藏致祭，借以宣抚藏人，商论西藏内属与班

禅返藏诸问题。一面任命班禅为“西陲宣化使”，命由内蒙、宁夏、青海徐进，准备返藏。二十三年（1934）春，黄专使自康入藏。是为鼎革以来大员入藏之始。藏人对于内附各款，皆循达赖旧说。班禅返藏，已肯承认，惟对其经过前藏，及派军随同入境各节，仍持反对。

大金寺作乱僧徒，旧随藏军渡江者，共凡700余人。除先后潜归者外，流落昌都约500人。二十三年（1934）1月，乘邓柯官军除夕弛备，偷渡焚劫，虽经击退，全城损失甚巨。黄专使入藏之际，康当局秉承中央汉藏和好旨意，派德格县长姜郁文与藏方代表静巴会于矮达，订立安置大金寺叛僧条约。约成，双方代表率该僧等回至绒坝岔，乃因约文汉藏含义不符，该僧等携械哗走，劫杀在途之甘孜汉番商民，驱其茶货百余驮入藏。10月6日，藏方代表措科至德格，与康方代表张行、邱丽生继续交涉，越时三月，始于冈拖签订安置大金寺僧新约8条，规定由藏方追还所劫货物，赔偿命价，收集叛僧枪械入库封存。殊该僧等，已将值银800余秤之货品及茶59驮耗去，仅克追出茶13驮半，以是迁延悬结。延至二十七年（1938）11月9日，始由西藏代表索康汪青，与西康代表章镇中、范昌元，重在德格开议，就原约文义含混处，增订详细办法7条，俾无复发生争执之虞。其大金寺僧应赔各方损失，无力赔偿之额，悉由康、藏双方官吏捐廉凑足，积年悬案，始获解决（交涉原委与条约全文载《康导月刊》第一卷）。

自宗喀巴创立黄教，琐朗嘉错演化蒙古，黄教遂成蕃、蒙两族唯一之信仰中心。历以戒律精严，智行圆融，受帝王扶植，克以凌踞红白各派，庄严尊贵，世无其偶。乃因驻藏大臣失职，噶伦盗政，不肖僧伽蠹蚀其间，清净藏域，顿成秽土（西康政治腐败情形，详后节）。盛极必衰，若有数然。达赖十三世，复以忭愎之资，干预俗务，首导藏人破犯杀业，兵败乞和迭致窘辱。尊严扫地，而不自已。残民逞志，以犯祖国。寺院由之被焚者，计有巴安丁林寺，定乡桑披林寺，盐井腊翁寺，得荣浪藏寺，察

龙左贡寺，昌都江白林寺，乍丫察雅寺，稻城雄登寺，拉萨丹吉林寺，甘孜大金寺（略依先后次序。丹吉林寺达赖所夷。余皆因叛乱被毁），皆康藏之精华，黄教之巨刹也（其他红、白教寺院因乱被毁者从略）。以黄帽聚修之所，作叛逆杀人之业，频造浩劫，讵佛陀之旨哉？卒因战败乞和，怀惭以死。而少数逆僧，尚于日暮途穷之际，一再狂劫平民，以泄狷忿，末流之弊，乃至于此。以视红白各派之吞刀吐火，欺世炫俗者，盖又为甚。故谓西藏问题，为宗教腐败问题，亦无不可。

第四章　康藏现况

第一节　西康建省

光绪时，英军入拉萨后，一时舆论哗然，咸主西藏建行省，以固治权，而杜窥伺。且有将府厅州县之布设，司道防营之配分，拟成具体方案，发表于报章杂志者。惟俱拟名为“西藏”者，境域限于宁静山以西之地，其后张荫棠整理藏务，赵尔丰改流川边，并著成绩。故清廷任赵为川滇边务大臣，有析川滇边与西藏为二省之意。光绪三十三年（1907），两广总督岑春煊，上统筹西北全局疏，力主变通边区官制，改热河、察哈尔都统，绥远、乌里雅苏台将军，库伦、科布多、阿尔泰、西宁、西藏大臣为巡抚，建热河、关平（察哈尔）、绥远、川西（川滇边）、西藏五省。以察木多、乍丫、宁静山属川西省。对于新省政治、军防、垦务、学务皆曾详细论列。清廷韪之，分饬各边查酌办理。西康建省之局，定于此也（察木多、乍丫之得划归川边，与中甸、维西之未划入川滇边务，及巴安之建巡抚衙门，皆由此疏影响）。宣统中，革命风云日紧，清廷虑开辟新省耗财，调赵督川以移其意。惟赵仍主建省。傅嵩炑之《西康建省记》，实赵意也，值清鼎革，未报。民国二年（1913），划泸定以西 32 县为川边特别区域，与热河、察哈尔、绥远、青海，同在行省之次。至十四年（1925），又复改称川边为“西康”。

先是，民五（1916）以后，四川将领各划防区自擅。陈遐龄原驻雅州，奄有名山、雅安、天全、芦山、荥经、汉源6县。既逐殷承瓛，任镇守使，又逐杀建南屯殖使张煦，兼有宁、康两区防地。虽失德格以西11县，尚存雅、宁、康属28县也。刘成勋防地，原为双流以西，新津、邛崃、蒲江、大邑、崇庆、洪雅诸县。既逐陈遐龄，受命为西康屯垦使，抚入孙涵、羊清泉各部，合并康、宁、雅三区，共有防地35县。惟其时所称之“西康”，仍指泸定以西，康境15县而已。24军逐刘成勋，设政务委员会于康定，主持康区政务，而以川省财赋辅之。故虽全康岁收不过44万余元，政费尚不拮据。民十六年（1927）国民政府令改热河、察哈尔、绥远、宁夏、青海各特区为行省。热、察、绥、宁、青区，各有熟县支持，故并一年内完成省制。独西康区以过于薄弱，终而未行。一时多有主张划川、滇缘边州县以益西康者，因各该省反对，迄无结果。24军败退汉源后，裁西康政委会，边政由川康边防总指挥部统筹办理。二十二年（1933），恢复雅区防地。总指挥部移雅安，复设政务委员会，处理康、宁、雅三区政教、实业事宜。康宁两区，各设屯殖司令部管理军事。时21军军长刘湘，任四川军事善后督办，总摄军民财教各政，仍兼川康督办衔。

二十三年（1934）夏，刘湘任妖人刘从云，督川军五路，围剿红军徐向前等部于万源等县，挫败大溃，全川震恐。湘赴南京乞师，军事委员长设行营于重庆，派陆空军入川助剿，始划防区制。改组四川省政府，以湘为主席。宁、雅两属划还四川省，为第17、18督察区。川康边防军军饷，由中央支拨，军事由善后督办公署转发。设西康建省委员会，主持全康政务，筹备建省事宜。刘文辉兼委员长，暂仍驻雅安。设行政督察专员于康定。

江西红军之西进也，于二十四年（1935）4月，自云南渡金沙江，攻会理。川康边防军第6师师长刘元塘乘城坚守，攻不能下，遂舍会理，沿安宁河北上。经西昌，见有备不攻。北趋冕宁、越嶲，两县官民皆溃。红军由泸定北上，与自川北西来之徐

向前等部会合于金川。剿红军总指挥薛岳，16军军长李抱冰，各率所部尾追至。李军入驻康定，扼拒于旄牛、大炮山、孔玉、鱼通等处。

是年7月，建省委员会于雅安成立办公。委员诺那者，昌都类乌齐寺白教僧，赵尔丰至昌都时，充三十九族代表，谒赵投诚。留充统领凤山部夷文缮写员。波密之役，应募入白马冈，劝谕土酋擒诛波酋白马翁青，函其首归，以功授呼图克图，辖差民70户。民元至民七间（1912—1918），与三十九族僧民助彭日昇军作战，颇著勋绩。民七之役，被藏军擒解拉萨，囚藏南某山土牢中。至十三年（1924）冬凿壁逃脱。由印度来沪，贫不自聊。十四年（1925）冬，投执政段祺瑞于北京，段导往班禅办事处居之。复不相安。时刘湘任川康督办，驻重庆，其驻京代表李公度，劝刘迎之，藉以号召康人。十五年（1926）冬受迎来渝，作法会祈川局和平。渝市初见喇嘛，以为奇。又以其为督署上宾，佛教徒相率尊事之，侈传德位神通，每过其实。十七年（1928），刘荐之于中央。中央方怀远人，以任立法院委员及蒙藏委员会委员，准设办事处于南京、重庆、成都、康定四处。二十四年春（1935），军事委员会委员长入川，督剿红军。诺那晋谒于汉口，又谒于成都，自称力能号召康人，请入康纠合民兵御共。获授建省委员兼西康宣慰使。刘湘拨秦仲文一营为其护卫，资以军械饷款。诺以韩大载为秘书长，潜与川中康人，结“康人治康”之约。是年8月，自雅安赴康定。召开“剿‘匪’军民慰劳大会”，力作反24军宣传。而李抱冰军，因剿共数年，追逐万里，军士死亡过多，亦思久驻康境，藉为休息。故深与诺那相结，资与便利。巴安人江安西、海正涛等能康语，充别动队队员，以拥护诺那“康人治康”口号，四出宣传。时24军戍康部队，不过数营，分布广泛，备防不暇，无力防遏内变。旧失意于官府之土头亡命，颇附诺那。然康中各大僧伽，素持重，轻诺之出身，薄其行持，皆倚壁静观之。诺所招致，仅夺吉郎加、邦达刀吉、贡查阿曲等数人而已。

夺吉郎加者瞻化县上瞻总保，素亲汉。大白之役，助县长张楷守城。城破，同被俘至昌都，以重赂获还，由是贫弱。其女曲梅折妈，与赘婿翁须夺吉不和。翁须结河西总保巴登夺吉与之相攻。戍军团长张行判离婚，案已结而不能止其乱。夺吉郎加官寨被夺，怨恨汉官。遣曲梅折妈赴诉于康定各官署。又赴诉于行营。皆以语言隔阂，不得要领。诺那因其失意，厚抚之以为死党。

邦达刀吉者，陷藏之宁静县人。其父邦达昌（“昌”藏语tshang,意为“家”，邦达多吉父为邦达列江，名尼玛降村），为藏中巨贾，以罪为达赖所杀，财产抄没。刀吉率其从人逃过金沙江，刘文辉命巴塘安置。刀吉怏复仇，川军不能助，故附诺那。康定第四区，皆牧场，总保贡査阿曲，因事怨县长周文辉，故亦为诺那所用。

是年10月，红军数万众南进，防丹巴之川康边防军与防懋功之20军皆大溃，遂陷宝兴、芦山、天全、荥经、汉源、名山等县。以主力东扑邛崃，与刘湘所督川军相持于黑竹关一带。刘文辉则以孤军乘城雅安，困守不下。诺那乘时进驻道孚。矫中央命诱执自丹巴退守之川康军三营长，提其枪械。拘道孚县长胡人纪，迫令缴印。派贡查阿曲等邀击张行于长坝春，夺其枪械。又派别动队助夺吉郎加父女攻回瞻化，杀代县长郭阔，夺回上瞻官寨。又派江安西于11月入甘孜，执县长李近坡，抄张行家产。12月入德格，与土司泽旺登登，头人夏克刀登等，提驻军枪械，执县长陈容光，及邓柯县长张子愚，押至濯拉山（即雀儿山）杀之，皆另委县长。陈容光有贤名，闻者痛之。惟炉霍县长吴文渊于诺那有恩，得免逐戮（诺那有弟，闻其贵，自类乌齐乞食来依。至炉霍，吴尹为制新衣，送莅道孚）。石渠、白玉两县长皆逃走，康北全陷。康南，则邦达刀吉结康宁寺活佛包昂武，及地方汉民，诱傅团长德铨入寺，称中央命，逼令缴械。傅疑之。以爱子为质脱归，电询行营及总指挥部，知其矫命。便以缴械诱包来，出其不意擒之，击退乱党。以是康南俱获保全。

二十五年（1936）2月，金川罗炳辉等部红军，自丹巴向道孚、泰宁西进。诺那弃道孚，走炉霍。灵雀寺纠民团拒战7日，不支，亦溃走。3月5日，红军破将军梁子，诺那弃炉霍，走朱倭。寿灵寺僧守寺垣18日，无外援，亦为红军所破。炉霍遂陷，朱倭头人迎红军。诺那退走蒲玉隆，为甘孜僧民所拒，乃南走瞻化，依夺吉郎加。卫队营长秦仲文，恶其所至摧辱汉人，复不为康中僧俗信赖，知其必覆，弃之入甘孜（其后红军攻甘孜，秦自德格转巴安返川）。诺那从者，仅韩大载及别动队员，手枪队、辎重兵士等50余人。

4月2日，抵瞻化，急电李抱冰与邦达刀吉乞援。时红军已自泰宁而南，据雅江县及木雅乡，围攻康定。李军自顾岌岌，不能救。刀吉力弱途远，尚无复电，红军攻陷瞻化。诺那仓卒走后山，被巴登夺吉擒献于红军，从人无脱者。诺年70余，不堪困病，5月12日，死于甘孜。

瞻化、雅江两路红军，进逼理化。理塘寺集僧民固守。至6月6日，被攻下。同时，肖克、贺龙两军自云南中甸分两路北上。一自定乡趋理化，一自得荣趋巴安。巴安傅德铨坚守，红军舍之，北陷白玉。大集于甘孜，建设“波巴政府”，波巴者犹“播巴”也。

红军初至康北时，中央电令青海军自玉树东进迎剿。青军量少而精，长于边荒作战。以一营进驻邓柯、石渠，檄德格土司率民兵进剿。4月27日，战于绒坝岔，民军溃退。红军陷玉隆。青军进驻德格，与之对峙。

往时红军所至，人多闻风避走。兹入康后，风趣与传闻者大异。所至保护寺院，尊重习俗，爱惜人命，避免磨擦。诺那解至后，尚给以名义，令向民众讲演。疾病，为之医治。死，准其化尸存灰。韩大载请负灰往招李抱冰，亦竟遣之。德格头人夏克刀登被俘，亦予优待，冀能为用。故一度混乱后，旋即相安。然西康骤增10余万人，粮食奇缺，则倚屠食牲畜。凡数月而农村牲畜殆尽。红军饥甚，殆不能支矣。二十五年（1936）3月，雅、

茨、天、芦之红军，退入金川。5月，康境红军，亦因乏粮，分向俄洛色达、绰斯甲等地北走甘肃。至7月，丹巴红军亦退走。

西康经诺那乱及剿共之后，农牧商业，皆濒破产，汉夷流离，村邑残破，官吏星散，税收殆绝。多数地方，已成无政府状态。藏军复于是年9月，渡金沙江，攻走驻防邓、德、白、石之青军，占领其地。雅州之围虽解，刘文辉在康力量，除巴安一隅外，已全消失。各方乘乱觊觎，媒孽[1]其短者，颇不乏人。然在峨嵋军训时，委员长已赏其才，兹由诺那之败，益知任用康人非计。追念收复德格四县前勋，与数度晋谒时陈述康情之中肯，故能信任不摇。迨红军退走，急令刘氏入康，办理善后。并调李军离康，以一事权。9月22日，建省委员会自雅安移康定办公。10月初，李军离康，川康边防副指挥、师长唐英入驻康定。11月30日，刘文辉入康。

时值兵燹之后，继以荒年，灾黎满目，人心浮乱，刘氏对于善后康政，决定赈济灾黎、安定人心、迫退藏军三原则。先后向中央请得急捐13万余元。并拨款补充各县农耕种子，拟具百万元开发实业、修建道路之普振计划。又分别灾情轻重，减免康、丹、道、炉、甘5县全年度地粮牲税，巴、理、瞻、雅、德、白、泸7县五成，九、邓、石3县三成。裁撤各地厘捐局长，实行一税制，改炉关権税公署为地方税局，减轻进出口税率，蠲免各茶商历年欠课142万余元。厘削茶引4万余张，增加乌拉脚价，限制支额。对过去附诺、附赤者，无论僧俗官民，一律免究。其有功绩及蒙害者，则分别轻重奖励抚恤之。均以汉藏合璧文告，先后揭布。于是远近悦服，来去如归。土司头人，如甘孜孔撒兼麻书女土司德钦汪母，上瞻总保夺吉郎加，甘孜阿都总保翁噶，德格土司所派大头人泽刀，毛垭土司琐加，及其他头人数十人；喇嘛如甘孜仲萨活佛，孔撒香根，理化之火竹香根、洛桑降白，炉霍格聪活佛，道孚麻倾翁，康定革哇喀、日库两活佛，

① 媒孽：酒曲。比喻借端诬罔构陷，酿成其罪。

金川甲绒革西，及其他各寺代表数十人，俱陆续来炉晋谒，输诚倾附，各接温言挚语，欢忭返县，转相慰藉。其后夏克刀登与包昂武皆至。自诺乱后，各县无汉官者，或年余，或数月。乱定之初，虽委县长，亦以乌拉停滞，夷情叵测，悉滞炉城，不敢赴任。及是，各县民众，纷遣代表迎吏。久未就范之得荣、乡城、稻城等县，亦克设官。康局既定，乃一面电西藏噶厦，责其违约渡江；一面电请中央饬令藏人罢兵；一面以旅长曾言枢率兵一团进驻理化，与巴安傅团呼应；以章镇中团进驻甘孜、瞻化；并电请青军增防玉树、囊谦，作武力压迫之势。适中央派队护送班禅返藏，亦抵玉树。藏军见人情不附，而大兵环集，遂于二十六年（1937）7月，自行撤退驻军，以邓、德、白、石4县交还康省。并由驻昌都之东方司令噶伦索康，派遣代表来康定通好。于是金沙江以东19县，全部又安，政令风行，商旅畅通，汉藏协和矣。

康局既定，国内各学术团体，暨国府职官入康考查者渐多。对于刘氏各种措施，胥能满意。由此介绍，益博中枢信赖，对完成建省工作条件，均允尽量扶助。二十七年（1938）春，改组建省委员会，析置政治、经济2组。下设民政、财政、教育3科，交通、农林、工矿3局。外设保安、秘书2处。同时成立省党部。一时人物荟萃，百废俱举。4月，川康公路工程处成立，康滇公路与飞机场亦着手测勘。开办牧站联运，及各农场、工厂、测候所、省银行，筹设五明学院，改组金矿局。令曾言枢宣抚康南。调查资源，整饬吏治，推广教育，厘订法规，清查户口，编联保甲，刷新市政，训练人员。所有新政，无不纲举目张，朝气蓬勃。建省之基，于是乃定。

然此时全康收入，合国、省两税计，才46万余元（茶课9.6万元，榷税3.6万元，地粮15万元，牲税2.3万，禁烟税12万元，其它各税共约2万元）。人口仅30万。较腹地一中县较逊。比之热、察、绥、宁、青各新省，亦仅当其什三。一时舆论，多有主张划入四川之宁、雅两区，完成省制者。二十七年（1938）夏，刘文辉奉召赴汉，商讨川康建设大计，力陈宁、雅

划归康省之必要。时当抗战紧切，中枢注意后方建设，由国防最高委员会于7月21日函请行政院议决，以宁、雅两属，雅安、西昌等14县2设治局划归西康。初拟名“建康省”，旋以西藏毗连，界务未清，更改省名，恐滋误会，仍沿用“西康”旧名。是年12月，复经行政院议决，撤消建省委员会，改组省政府。以刘文辉为主席。内设民政、财政、教育、建设4厅，保安、秘书2处。

二十八年（1939）元旦，西康省政府成立。是年春，军事委员长设行辕于西昌，集中专门人才，办理宁属资源调查、经济开发，及协助地方政府办理征工筑路等事宜。省府亦设屯垦委员会于西昌，办理夷务及垦殖事宜。雅属则设立省农场、林苗圃、制革、造纸、炼硝、木材干溜、毛织等厂场。政治经济之建设，胥又集力于雅、宁两区矣。

先是，川边人材缺乏，推行政务，十有九成皆用川人。而边情特殊，亦非川人所习，凿枘未合，多有偾败。建省委员会初移康定，先后开办保甲人员训练班，县政人员训练所，义务师资训练班，牧站管理人员训练班，其后续办党政、财政、统计、合作各训练班。皆招收川康两省人员，于康定施行训练者。是年3月，开办保训合一干部人员训练班于汉源，调集本省汉、藏、倮族之优秀青年，施行训练。4月，刘文辉赴汉源主持。6月，保训第一期毕业，刘氏出巡宁远，召集宁属各县县长、机关法团首长、地方士绅，开行政会议于西昌。并开夷务会议、兵役会议、精神动员会议。征询民情，慰问疾苦，接受诉愿，考核官吏，平治讼狱，树立健全行政机构、整理夷务、禁绝鸦片、惩治贪污土劣、建立人民信心等五大政纲。

并派员分赴各县，考察政务，采访舆情，调查社会经济情况。一时惩治贪污土劣甚多。宁属人士，向之反对划宁入康者，至是如饥得食，咸有来暮之叹矣。同时召见各彝支代表，听取意见，倾诚接语，厚加赐赉，免除陋规，崇示宽大。彝酋悦服，咸愿遣子弟赴汉源受训。9月，刘氏自西昌返汉源，主持第二期保

训班，彝民随从到所受训者400余人。10月，刘氏赴蓉述职，深蒙蒋氏嘉勉，允嘱各部会尽量接济经费，协助开发。12月4日，刘返康定。返康之翌日，甘孜乱作。

先是班禅返藏问题，因西藏反对，久未解决。抗战爆发后，更陷于搁置。班禅于二十六年（1937）12月1日卒于玉树。二十七年（1938）1月，移柩甘孜。其徒思划甘、瞻、德、白、邓、石诸县为供养邑。是年秋，国府派考试院长戴传贤人康致祭，班禅之徒以为请。戴以非使命所及谢之。其徒乃阴结地方土头，谋作乱。其汉文秘书长刘家驹娶阿都土酋翁噶之妹，又有卫队分队长伊西夺吉与孔撒女酋德钦汪母姘恋。德钦汪母者，故孔撒土妇西姐孙女。西姐虽失土职，历年汉官皆以土政属之。二十三年（1934），西姐死，汪母年17，袭其势，受委土兵营长。所辖百姓千余户。其叔父孔撒香根，力能左右甘孜僧民。汪母幼赘德格头人予泽刀，以不睦离异。嗣与香根侍者哀珠通。孔撒头人以为耻，杀哀珠。至是，汪母年20，尚无夫婿。伊西既与通，订婚期。部民以伊西非土职，碍婚例为言。时驻军团长章镇中在德格与藏人议安置大金寺僧事，藏人以为问。章电其团副阻止之。香根不听，与班辕谋召民兵强行婚礼。章遂执汪母幽禁之。上瞻总保夺吉郎加之复职也，章团不以为然，屡为蜚语，媒孽其罪，由是相怨。二十八年（1939）6月20日，章派军掩其官寨焚之，执杀曲梅折妈母女。夺吉郎加奔“野番”地。班辕使人招之，许为报仇。大塘坝头人泽多来甘，班辕委以四品官职。如此笼络土头不一。播散谣诼，谓刘主席已撤职扣留，中央划康北为班佛祀邑矣。12月7日，以营救德钦汪母为名，纠众攻县府与团部，陷之，杀章团长。派军扑据炉霍、瞻化，径委县长。刘文辉命驻理化旅长曾言枢率所部向瞻化，136师参谋长金抟九督邹善成等团向炉霍，皆克之。屯兵甘孜界上。二十九年（1940）2月，乱军倾巢反攻，大败于罗锅梁子，仓卒弃班禅遗体，窜走青海境。甘乱平。

是役也，其党借班佛之灵，矫中央之命，因乘民怨，散备藏

所储之武库，以号召康人，突击团部，拒破瞻化援军。已经消灭康北官军之全部力量。声势大于诺那百倍，而响应之者，不过甘孜与上瞻人民之一部。德格土司严拒其煽诱，且派兵防堵。炉霍、道孚各黄教寺院，皆服从政府，不肯附叛。邦达刀吉与包昂武，均声明负责协助政府，维持地方治安。康南夙号多事，及是时，防军移戡瞻乱，乡稻安静，乃反逾于向时。可见治康虽恃军事，政治建设之成效，亦有足多者焉。

第二节　政治建设问题

为政之道多端，无不出因地制宜，因时制宜，因事制宜数语。西康为边荒之地，新建之省。就时地言，固应有其特殊者在。若夫人事，则尤殊诡万端，与腹地迥然不同。故以治腹省者治康，固属不可。即粗观康省外形，即行拟定之方案，亦未必便能合辙必矣。贵在深究其情俗，相时地之宜，因势利导，循序以推进之，犹复随事修正，宛转适应，以求其合。验之必然，而后以强力贯彻之。非可一蹴而跻也。我国数千年来，经边历史，可称者少，可痛者多。专任兵力，兵撤而乱，此一失也。贤者不往，往者不贤，此二失也。用夏变夷，颟顸违俗，此三失也。粉饰欺枉，养痈成患，此四失也。用人不专，功业难竟，此五失也。责效急切，迫于舍本逐末，此六失也。由此六失，边务迄无适当解决之道。近世如鄂尔泰、左宗棠、赵尔丰等人，号称经边成绩最茂美者。然如鄂、左得君之专，得时之顺，得人之盛，皆旷今古。力征经营，阅十余年，而后粗定乱局，粗立规模。更赖张广泗、刘锦棠等，一德一心，为之臂助，继志承事者，次第踵起，又若干年而后著效。中间颠踣困顿，垂败未败者，不知凡几。盖政治对象，在于人民，非为同族，其难有加焉。赵尔丰才能魄力，皆足步伍鄂、左，时地乃与微异，而用夏变夷，颟顸违俗之失加甚。昙花勋业，随影俱逝，识者惜之。目前西康，仍

赵、傅之地，失鄂、左之时，人力财力，皆不足与诸人比拟。然刘（文辉）明视聪听，集思广益，能于康藏情俗，深探熟究，物理其本，事循其宜。入康数年来，虽无赫赫之功，而上下相孚，官民浃洽，治象日增，省基日固。此其为道，盖有贤于鄂、左、赵、傅者也。虽然，目前康政，究竟尚在试验之中，所有设施，是否尚有修正改张之必要，均有待于国人继续研讨。兹故，就个人平时所留意者，撮述康境目前诸要政与待解决诸问题如次：

西康省民，分汉、藏、倮三大族。东区19县中，藏族居其什九，且皆不通汉语、汉文，生活习俗，自为风气。然其受佛教陶冶甚深，性率仁厚，重杀业。民族轸域亦殊宽缓。历史上从未自建独立国家。

近年虽屡有以"康人治康"相号召者，僧俗民众，以至乡、稻强悍，俱不发生同情。清末以来，虽迭受达赖嗾使，发为叛乱。但因30年来康、藏离立，双方政治施为比赛之结果，康人无不乐受政府管理，现在西藏殆已失其诱惑之力（康人一般的批评，谓不贤之汉官，犹贤于中庸之藏官。盖藏官尽贪虐，无法度也）。且其社会有组织，有信仰，易为提挈利导。目前所以难为管理者，苦在语文隔阂已耳。

语文隔阂，则令教失其效用。一切政施，皆藉舌人（即翻译）而行。舌人不能家喻户晓，又不得不更资藉于头人、土司。舌人与土头，皆非有学问陶冶、道德修养之人也，自不免有假藉政令，鱼肉人民之事。于是粮额十斗，官入其七而民出十五。乌拉百头，官用其七而民出百五，玩法舞弊，当面欺蒙，官吏无从查核。人民不敢讦告。讦告则倾家破业，祸不旋踵。官府与人民之距离太远，无从保护故也。官吏纵或查知，亦不敢究诘。究诘，则罢差、抗粮之变随时可能。官权民意，皆为此辈所操纵故也。建委会入康以后，迭令在康官吏学习藏文康语，每年举行康语比赛一次，以资奖励。一面鼓励藏人学习汉语，一面提高通译人员待遇。历次训练班，皆以藏文为主要功课。一时对于沟通官

民隔阂之术，推进甚紧。惟究以种种关系，尚未达到贯彻之目的。夫西康，瘠苦之区也。自与宁、雅合为一省后，曩日服务康区者，皆盼优转宁、雅。志转宁雅，则康藏语文为不足学也。故诚欲得胜任愉快之康区政治人员，宜特制康藏服务规章，奖励学习康藏语文，奖励入籍，规定迁转地域，遏其外调之志，培其乐业之情，斯可也。

世以头人、土司、喇嘛为妨碍康政之三大恶势力。肤浅观察，诚属如此。然试更深观察之，当此语文隔阂之际，苟无此辈，政令讵能推行耶？历代高瞻远瞩之君，自度不能制驭夷地，则扶植土司、头目（头人）以控之。赖以维护治权，推行政教。渐以移殖人民，施行同化。移民日增，同化愈彻，则土头自归消灭。西康之天全、汉源两县，元明皆土司也。清代已成汉夷混处之地，夷人亦尽通汉语，故雍正六年（1728）改流，直如瓜熟蒂落耳。泸定一县，清代亦土司地也，今其土人，皆已汉化，故在康区19县中，此县独无三种恶势力存在。瞻化与定乡，在康区中，改流较早，土司诛绝。然以无汉人故，新酋代起，肆妄甚于土司，历为康区病灶，至今尚为难治之邑。然则土司头人，在目前康省，为有利于治之物也，患在运用失当也。过去川边文武官吏，对于土司头人，非恣意诛戮，即轻假名器。多数地方，诛戮频施，而威竟不立（如霍尔朱倭土司，数代皆被诛死。瞻对土司，屡叛屡诛是）。多数已废土司，新兼数印，颁赏虽乱，而恩仍不固（如德钦汪母，以髫龄女子，佩土兵营长印三枚，二十八年从班辕叛乱；泽旺登登，以童龀稚子，亦佩5县民团总指挥等印4枚。即杀陈容光者也）。建委会成立以来，务持大体。对于固有土头，奉公守法者，优加赏赉，不假新名。曾为逆者，输诚以后，赦罪责功，要与更始，不轻诛戮。责其安民戢弊，推行法令而已。其土司诛绝，群龙无首，强梁难治，如康南各地，则图直接控驭其头人，亦不新树土职，有所扶抑。中庸之道，此为得焉。

藏族宗教信仰之普遍深厚，为世界各民族冠，喇嘛寺之社会

势力，远超于政府之上。喇嘛言不可者，官府不能强其可，如开矿、垦地、渔猎与入学读书之类是也。喇嘛以为可者，官府不能强其不可，如兄弟共娶、姊妹共赘与天葬之类是也。多数农民，秋稼熟时，收割期亦待喇嘛卜定。期前遭逢雹灾，至无收获者屡有之，亦云神罚，不敢怨及喇嘛。多数艺术家，终身为寺庙服务，不更为他人挥手。多数匪徒，劫得之资，必以巨量布施僧寺。一般相信，为保护寺庙僧伽而死者，来生必受福报。社会心理如此，故喇嘛可使人民梗化作乱，可使政令如废纸，设喇嘛毁其戒条，一意与政府为难，诚妨碍政治之恶力也。然就目前康藏情形言之，佛化最深，即喇嘛势力最大之部，民最易治，霍尔诸部是也。佛化最薄，即喇嘛势力最微之部，民最难治，乡、稻一带是也。再就历史推究，则康藏民族，未有佛教以前，历为西陲巨患。佛化既深以后，千余年无复烽火。蒙古亦然。整部康藏历史，中朝之胜利，即扶助教皇之成功；而其失败，亦即达赖十三世一人之畔离。可知喇嘛教于康藏全局，裨益实大。虽其间不无败僧劣衲，为世诟病者，譬如儒士之有劣绅，讵足为儒术罪哉。夫天下一致而百虑，同归而殊途，阴阳儒墨名法道德，皆务为治者，况佛教为康藏千年崇尚之大法，因教齐政者所不易耶。刘文辉兼绾康藏之初，未甚注意佛法。二十二年（1933）退守汉源时，皈依藏僧阿旺堪布，始与佛法接近。日月积久，浸润渐深。既入其室，憬然有悟于治康本计。由此愿力，克与康藏耆德相感召。故诺那之乱，不能动摇康人心理。二十五年（1936）冬，启节入炉，各县僧伽土头，望师麇集，如获护主，额手相庆，并忘其残破伤夷焉。西藏猜防，亦即由是涣释，撤兵回界，更遣聘使。30年纷乱之局，谈言而理，岂偶然哉！二十七年（1938），筹办五明学院。其冬，开僧伽代表大会于康定，从来足不莅炉之大德巍僧，及时趋赴者，凡100余人。辩论经义之余，一致赞扬刘氏护法功德，称颂中央委任得人。二十九年（1940）冬，孔撒香根为其侄德钦汪母事，连结班辕作乱，各县僧伽皆斥之，故不旋踵而败。官军收复甘孜之日，刘氏再三严电各军，保护班灵

及喇嘛寺。自清末以来，每有汉藏冲突，官军平乱后率先焚其寺院（详前节）。惟此役，甘孜、香根两寺皆无恙。康藏僧俗，对刘氏护法卫教之信念，由是益增矣。

倮人与藏族大异。其社会无严密组织，亦无中心信仰。各依支系，连成部落，冤亲错结，不易提导。其人文化幼稚，而深闭固拒。自诩为最尊之族，认黑彝以外，皆为劣种，掳掠搒楚，折为奴隶。用其攀岩践棘之长，以制官军之短。飘忽来去，劫略村邑，官军进击，则鸟散狙伏。晋成帝时，蜀主李寿，徙獠入蜀，与汉人混居，欲以化之。酿成蜀中獠乱200余年，汉倮俱尽。唐因其部落鬼主，封为侯王，以羁縻之。曾因其力，以逐吐蕃。然旋以叛唐，卒陷巂州。宋太祖玉斧划河，弃其地不管，边境虽宁，而巂州汉人尽被奴矣。元代收抚建昌，任用土司。明于土司之外，增设5卫，以军卫民，以民养军，汉族始复有迁居者。清改5卫为府、厅、州、县，另以防军10营，分驻要地，以卫民商。仍设土司，以辖彝众。建置最为周密。然犹数乱，掳劫之事，无月无之。同治时，诸夷大叛，越巂参将阵亡。提督周达武，痛剿大小凉山，始创"质夷"之制。凡被征服彝支，勒令派出重要黑彝，入卡坐质，以时替换。如该支人复有劫掳情事，即重惩质夷，必其族清还人赃，接受处罚乃已。其时汉户骤增，垦地日辟，学校大兴，人文蔚盛。民国以来，宁区政乱，文武官吏，竟为贪污，卖换质夷，朽索尽失。不肖汉人，又复为匪向导，报其私怨；或规小利，售与枪支。汉人逐步退缩，弃地大半，至于西昌北门不启，大道梗塞。直至近年，始复有言治彝者。

近年治彝之术，约分三派。现任靖边司令邓文富，熟悉彝情，善于利用彝支恩怨，趁隙批瑕，以次挞伐。20年来，征服彝部甚多。凡冕宁、西昌两县与其邻接之部，无不就抚。质彝日增，白彝之反归汉族者亦不少。"抚顺剿逆，以夷攻夷"，此一派也。民十七年（1928），24军接防宁远之初，曾于垦务局附设"化夷学校"，征各支倮夷子弟入学。冀以教育方法，渐次解决

夷务问题。结果因语言隔阂，归于失败。二十年（1931），越嶲归汉彝人曲木藏尧，复宏此业，再设宁化学校于西昌，招收投诚熟夷子弟入学。又因气候不合，死亡颇多，旋亦解散。然如田坝黑彝岭光电，沙骂土司安登文，皆曾观光京师，接受汉化，以为诸彝倡率。汉源保训所，彝民到者400余人，皆为汉彝可以接近之证。“诱导彝民汉化，消灭民族畛域”，此一派也。就投诚彝支所在地，设立政治指导区，办理编查保甲，训练壮丁，管理赋税，化导其人，调整产业，设计开发，推行政务，禁种烟苗等务。迨其地域推广，治权稳固，即行划入汉户，为设治局，“以政治方法，化导夷人”，此一派也。目前彝政，系三派兼用，对于政治指导区，尤为努力。已经设置之特别区，有拖乌、炉宁（并冕宁县地）、腴田、普雄（并越嶲县地）4所。甲级区，有大桥、黄草、龙窝（并盐源县地）、三冈、菩提、巴溪（并宁东、昭觉间地）、麻陇（西昌、德昌间地）7所。乙级区，有忠良、天泰、马雄（并西昌县地）、煌猷（盐源县地）等所。各区成绩，现尚无显著表现。

禁烟早已在康省雷厉风行，汉人地区，经历年查铲，无复遗苗。藏人素不种烟，亦不吸食。倮民则不吸而种，莫能禁种。近年烟价腾涨，其利百倍。利之所在，奸民冒险贩之，凡倮所欲，可易烟者，无不千里运致。故目前凉山，不惟盐布有余，生银充斥，即快枪与新武器，亦殊不少。每值官军往铲，辄敢一致抵抗，千里内外，呼吸皆通。民二十九至三十年（1940—1941）间，进剿蔡夷（西昌会理间），久不能定者，倮中械弹丰实，屡予接济故也。

第三节　经济建设问题

康省虽已划入宁、雅，每年收费仍不敷甚巨。查二十八年（1939）度，全年支出535万余元，省地方收入才96万余元，中

央辅助之额达439万余元。二十九年（1940），因生活程度增高，全年开支874万余元，赖中央补助者600余万元，三十年（1941）度，因事业开展与物价益高，核定预算年支2191万余元，中央补助1589万元（公务员生活津贴未计）。综计历年中央补助政费，恒在四分之三左右。足见康省经济，一时尚难达于自给时期。亟应及时开发地利，增殖人口，繁荣地方，培养税源，藉以渐达地足养民、民足养官之目的。

宁雅未划入前，康省建政，以发展关外垦牧事业为主目的，惟因经费奇绌，仅曾办理泰宁农牧试验场、垦殖试验区，与康（定）道（孚）间牧站联运三项事业，及小规模之调查工作而已。划入宁雅，省府成立后，建设厅长叶秀峰、交通局长骆美伦，并以宏才伟略，博得中枢信赖，尽量济款。二十八年（1939）中央之建设补助费10万余元（此后逐年累增），打开康省经建僵局，一时成立之场、厂、局、所甚多。叶氏去后，成规未改。兹就目前康省经建情形，举其大端如次：

农牧方面　二十八年（1939），成立农业改进所，分农艺、畜牧、森林园艺三股。外设宁属办事处。所办事业，有康定农场、康定乳牛场、西昌农场、雅安农场、雅安林苗圃（现移天全）、康定气象测候所，及其它三四等测候所15处，雨量站多处。改泰宁农牧实验场为畜牧试验场（垦殖实验区于二十七年合并于农牧试验场，为垦殖系。至是，与农艺系并裁）。集中各县农场经费，改办汉源、泸定两农场。

工业方面　二十八年（1939）7月，成立雅安各工业总筹备处。翌年，改为各工厂联合办事处，由建厅派员驻雅办事。于时康定已有毛织工厂，雅安设立分厂（现分设为洗毛、毛织两厂）。此外有雅安制革厂，五甲口造纸厂，黄泥堡木材干馏厂（现停办），新场制碱厂，雅安制皂厂（二十九年与碱厂合并为化工材料厂），荥经水电厂（官商合股，现移设于雅安。康定亦有官商合股之水电厂，开办最早），雅安陶瓷厂（原筹设于姚桥，后来在黄泥堡成立耐火砖部，现停办），雅安酒精厂（二十

九年，由经济部补助经费开办），荥经度量衡器制造厂。各厂中，惟毛织、制革、造纸、酒精4厂办有成效。三十年（1941）合组为西康企业公司。

矿业方面 民十九年（1930），北平地质调查所派谭锡畴、李春煜两君入康，考察地质。返平后，发表中英文报告书图。其后，有中国西部科学院常隆庆君，屡赴雷、马、屏、峨及宁区调查。其他学术团体之来康考察地质矿产者，前后相续。大都认为宁、雅之煤、铁、铜、锌，藏量颇丰。据《新宁远月刊》所发表者，铁则冕宁、泸沽储量2700余万吨，会理毛姑坝770余万吨，盐源天平山510万吨。矿石含铁皆在百分之六十以上。煤则会理白果湾储量240余万吨。那拉菁虽在滇境，与三堆子相距甚近，可以利用储量1亿吨。铜则会理鹿厂储量360余万吨，含铜百分之五。锌则会理天宝山，储量160余万吨，含锌百分之三十。雅区则荥经、天全两县有气、煤及铁（现在土法开采颇盛。三十年度，荥经一县，产铁1500吨，已有西康铁业公司办理）。康区惟砂金最富，随处可淘（二十八、二十九两年，产金在2万两以上）。二十八年（1939），建厅亦设立地质调查所，因经费缺乏，仅曾作局部小规模调查。至于矿业机关，则有雅属矿业管理局，宁属矿业管理局，及省府与资源委员会合作之西康金矿局。

水利方面 康省河流，除安宁、大渡两河中游一段可以行船外，余无舟楫之利。省府成立后，曾请由经济部拨款1.8万元，疏导雅州至荥经之水道（雅州以下旧已通行竹筏）。功既竟，仍不能通行船筏，近复由西康铁业公司募集商款重疏。金沙江与大渡河，亦曾由经济部筹备疏导。省府本身，则于二十八年（1939）在康定成立水文观察站。翌年，增设泸定、富林、雅安3站，共设水标站60处。各县灌溉工程，近年赖政府提导，亦频有发展。

交通方面 二十七年（1938），设川康马路工程处，由中央拨款，康省征调民工兴筑。二十九年（1940）全路完成。惟因

路面太窄，又乏桥梁涵洞，崖壁屡崩，不能通车。三十年（1941），再由中央拨款重修，现将工竣。全长200余公里。乐西公路，二十八年（1939）开工，三十年（1941）春完成，尚待通车。全长470余公里。西祥公路，雅富公路，汉泸公路，康缅公路，俱在筹测与兴筑中。康定营官寨及雅安、西昌三飞机场亦完成。至公路未通地方之驿运事业，关外则自牧站联运失败后，至今尚无妥善办法。关内原有驮队，曾经由省府委托西宁公司整理。大抵三年以来，国省两库，用于康省交通建设之金额最多。虽绩效尚未显著，景趣已大非昔比矣。

垦殖方面 康省地广人稀，劳力不足。不惟治权未易巩固，即经济建设，亦苦无法推行。移民垦殖，自为建省第一要务。惟凡地之荒旷，自必有其必然荒旷之原因，消灭此种原因，殊非易事。人情莫不避难趋易，骛近舍远，故自赵尔丰以后，更无敢言垦事（赵时垦费预算，年4万两，超过全部政费二十分之一。惟因当时缺乏科学常识，未解海拔高度之关系，所有垦事，全归失败）。二十六年（1937）建委会曾拟具移殖难民计划书，因经费庞大，未蒙中央采施。省府成立后，一般注意宁区垦事。宁属荒地，当时被各企业家收购略尽。但因劳力缺乏与夷务未定诸关系，皆未实行开垦。关于导垦、督垦诸政，则因关涉民、建两厅，相互逊让，俱未便理。宁属屯垦委员会成立以后，急于整理夷务，垦事因地权、劳力、经费诸问题，亦未克积极推行。最近有中央在西昌设立之垦务局，筹备开地试垦云。

如此繁重之经建事业，一二年中，除垦事外，众纲毕举，当事者之勤劳，已可概见。然以康境情形之特殊，如此建设，是否即能适应地方之需要，解决建省之基本问题，则其疑问尚多。兹故附列个人意见，备采择焉。

夫经济建设，与政治建设不同。政治可以改造环境，任何方法，但能以强力贯彻，皆可有功。经济则需适应地理环境，苟与环境不合，纵以强力贯彻，不能有功也。今如喇嘛教，不宜摧毁之物也。然近年外蒙，在苏俄限教政策之下，喇嘛势力，竟全消

失。苟以赵尔丰之政，推行至今，康区喇嘛，亦不难如外蒙消声息迹。其道虽难，可得而至。此政治建设可以改造环境之例也。若夫植棉，非康区之所能也，赵尔丰曾以全力，尽量推行，终未能使康区产棉。飞机场，非康定附近所能得也，十六军曾以全力，尽量填凿，终不能使康区通航。制碱厂，非雅安所宜设也，建设厅曾以全力倡导，终不能使该厂著效。此经济建设必须适应环境之例也。

康省经建，又当与腹省不同。腹省地方情形复杂，社会需要复杂，投资建设，无论如何，皆能发生相当效果。纵使中道易辙，其所失弃有限。康省地方特殊，社会需要单纯，苟或设计错误，决难获得相当效果。若其沮废中道，即难免于全部损失。例如内地这两年举办驿运，所投之资，虽未直接获得利益，或且亏折甚大。但生活于此事业之人物，设备于此事业之器材，运输于此事业之货件，无不有裨于另一方面之民生。纵使一旦撤废，其所建置之房屋，购备之器物，训练之人员，无不可转移于他项用途。西康办理驿运（牧站联运），耗款10余万，除牛马损失外，所余房屋尚值六七万元，一旦中道废辍，所有房产器材，与训练之人员，未能转移他用，瞬即化为乌有（牧站房屋，被往来行人撤烧罄尽。毡垫鞍具之属，不知消灭何所，人员无地安插，流落星散），此康省与腹省不同之一例也。

是故康省经建，不但需有干的朝气，尤需有合理之认识与贯彻的精神。认识清楚而方针不能贯彻，无益也。方针贯彻而认识先未合理，尤无益也。兹论康省经建应有之认识。

西康因何建省？为固西陲国防。何以必划入宁、雅？为助康区开发。故康区一切建设，虽必须从宁、雅入手，然其归宿，则仍在繁荣康区。此西康经建首要之认识也。惟康区荒凉冷僻，交通不便，人口极稀，给养缺乏，推行经建，自较宁、雅困难十倍。人情莫不详近忽远，避难就易，故自雅、宁划康以后，建设目标，皆集中于雅安、西昌两点，关外不复有人论及。关外原已举办之垦殖实验区、农牧试验场、牧运等事业，皆于省府成立之

际砉然停顿（牧场虽未撤废，但未充实内容。仅在不生不死之间）。经建机关，学术团体，各项人物，向之纷纷出关考查者，至是亦殆绝迹。至于农业改进所延致之兽医专门人材，亦只愿居留康定，不肯出关工作。建设厅对参议会之报告书，有："筹备诊疗所于康定，暂巡回200华里半径内，防治蹄疫及羊肝蛭病"等语。查距康定200华里以内皆非牧场。牧场牛羊患此两病后，何能运赴康定求治，在在皆足表现国人忽视康区建设之处。建厅为环境所移，遂亦感觉关外难于施展，致成如是偏颇现象。窃以为民众投资，固必倾向宁、雅。政府建设，则当侧重西康。纵不然，亦宜康、宁、雅统筹兼顾也。

经济建设，具有绝对之地方性，与相当之时间性。农牧各有其宜，工矿皆有所限。为期避免失败，必宜始于慎施。调查未周，统计缺乏，则统筹设计无依据。贸然为之，必多流弊，无宁先从普遍考查入手，庶可确定百年大计。此西康经建必宜采之步骤也。建厅成立之初，虽曾联络国内各学术机关，入康考查，然皆非专任其事。大都以三数月之时间，匆匆来去，粗识康区之面目，或仅观察其局部。故康省今日，并无可靠之资源统计足供设计参考。当局急图事实表现，征用道谋，见智见仁，纷作主张，多方顺应，齐头并举。本末错出、缓急失宜之事，自所难免。例如雅安一区，半年之内，成立工厂9家。阅时年余，或因劳力缺乏，或因机械无着，或产品未易销行，或办理失人，或设计未合，或停或迁，损失颇钜。又如康定机器工厂，经叶厅长最大努力，获底于成。终因康定铁料缺乏，工食昂贵，与全市尚不感该项需要诸故，至今尚酣睡中。此皆未先调查资源与社会需要，率然设计，违反地方性与时间性两大原则之例也。

经建之道百端，所包事业万种，莫不有其重要性。边省新建，在在皆须建设，人力财力，安能一时并举。本末先后，所当慎择。轻重缓急，所当慎施。此经建设计必需注意之点也。夫康省目前大患，在于人口缺乏。人口缺乏原因虽多，粮食不足，实为根本障碍。解决粮食问题，不外两道：一曰就地增产，二曰远

方移粟。故发展农业与便利交通，为奠定省基之必要条件。而移民垦殖，充实边地，尤为完成省政之最大目的。必待交通相当畅顺，人口相当增殖，地利已经开发，农产品需要加工制造以增利用价值之时，始有提倡工厂之必要（凡大工业，必建设于河海航便，或铁路中心之地。失此条件，即只能建设农产加工之小工业，认为辅助农业发展之方法亦可也。西康境地，何时始有建设大工业之可能，尚属疑问。目前所需，自仅属于农牧林产加工之小工业类）。至于矿产开发，亦当以交通、粮食、劳力三者为先决问题（例如康区砂金，本为含量丰富、易于采取之物，但因受此三种限制，各局厂皆在亏折中）。今康省经建，仍系采农、工、商、矿、水利、交通齐头并进办法，而又忽于垦殖一端，殊嫌有本末失序之处。谈者云："毛织、皮革两厂，系为诱导康区畜牧事业之发展而设。"乃工厂已开办有年，而康区牧业之改善尚未着手。谈者亦云："劳力缺乏，为康省经建障碍。"乃移民垦殖问题始终无人论及。此非康省经建之病态耶?

政府建设与普通企业不同。企业以本身获利为目的。政府建设，则当以国家民族之远大利益为目的。苟非合于此种目的，纵属大利所在，亦只宜扶导人民经营之。政府财力，应集中于民力所未能逮之紧要重大事项。此亦边省建设必要之认识也。例如宁区垦务与康区垦务，均属重要，均应由政府倡导推行。但宁区气候优良，垦利甚大。假使夷患敉平，不患无人前往开垦。政府但能解决夷务，整理地政，拟订规章，促进民垦足矣，无庸投资自垦也。康区农事，得天最苛。而殖民又急不可缓。此则非由政府大量投资，经营官垦不可。纵逐年投资钜万，永无收益，但得此区粮产增益，人口繁稠，即为国家之利。若为本身收益起见，倾注垦殖经费于宁远，而置关外不顾，即是企业行为，非政府建设应有之态度也。大抵往时主张康省经建之人，误解康省当求财力自给之旨，一切投资皆以直接获利为目的，故所设施，胥与此项原则背驰。夫政府非惟不当与民争利，即欲与民争利，亦安可得。人民举办一事，事前各项条件之考虑，经营中各项开支之节

约，人财力利用之尽致，无一非政府机关所能望及，然而成功者尚属少数。今欲以政府机关经营企业，以达生利自给之目的，其可得哉！

余之意见，以为西康经济建设尚当重为周慎调查，缜密设计，确定合理方案，循序发展。所有已办事业，在新的统筹规划尚未确定之前，自宜暂维持原状，待此规划确定后，分别国营、省营、民营三部办理之。国营者，耗款甚巨与关系国防之事，如公路之建设、重工业之建设等，完全由国府投资，派员主持，省县政府仅立于辅助地位。省营者，需款较多，而属于开发地利、繁荣地方之事业，如农、牧、林、矿、工商、水利、驿运、垦殖等之示范、推广、研究、调查皆属之。由本省经建机关直接主持。民营者，地方应有之企业，举适合生利目的之事，如造纸、制油、陶瓷、造林、养殖、驮运、开垦等。宜听人民集资经营，政府仅立于提倡、辅导、奖励，管理之地位。其有民力薄弱，不能创立，与不能竟业者，得由政府创之，待其著效，仍即召集民资承办，或即以全部资产赠送民营组织，仅留整理指导之权。甚至于由政府供给技术人员或补助经费，亦无不可。盖政府目的，固在发展人民利益，繁荣地方而已。

综论康省经建之缺点，在于无确定而合理之目的与方案。夫建省，万年之局也。流官，暂驻之人也。经建，责效须时，成败未易预决之事也。以暂驻即去之人，办成败难决之事，而漫无一定方针，则不免于各从所欲，以求速效。辕辙迭易，以求定万年之局，不亦难乎？故曰尚当周慎调查，缜密设计，确定合理方案，循序发展也。

第四节　文化建设问题

西康三大民族中，倮族文化最低。其宗教为原始之巫教，文字为幼稚之声字。书籍仅记载禁咒之夷经，图画仅简单之点线组

织，亦俱限于巫师习之。冶铸、酿造、刺绣、耕牧等工技，皆仰于白彝。其社会组织，以家族为单位，无国家意识与政治法律等观念。恃不成文之原始宗法维护其社会关系。然其生存竞争之道优于他族。生活极简单，极朴素。性格坚忍，强毅，宽于驭下，而急于报仇，虽勇于私争，而亦急于公战，此其胜也。

藏族文化，在千年前，亦于今日倮族相似。自唐代输入佛教，瞬即浸被康藏全境。今日世界佛法昌明之地，当以此为极峰。显密各部，并极宏扬。他处未有之经论，康藏无不有之。康藏所谓之“秘藏”，则多他处所未有。拉萨无论矣，即如西康之德格印经院，有经版 19.9 万余块。《甘珠尔》、《丹珠尔》全镌无阙。两部包括一切重要经论，凡印规定印工银 2000 两，纸本在外。造纸、雕刻、绘画、冶铸各工艺，皆缘之而兴。宗教艺术之发达，亦多非他处所及。全康合已陷未陷地面，总计人口不过 60 万，而黄教大寺庙，常住僧侣千人以上者，近 20 所。黄、红、花、白、黑各派之寺，僧侣百人以上者，近 60 所。百人以下之小寺，不可胜计。大抵平均每 150 户有一喇嘛寺。僧侣数量，占全人口四分之一以上，即全康有僧 15 万人有余。渊博淹通，有道术之士盖八九千人云（德格户口调查，较为详实。计全县 14 村，9744 人，凡喇嘛寺 34 座，僧侣 2818 人。百僧以上者 7 寺，千僧以上者 3 寺。甘孜一县，寺庙与僧侣之数，并较德格为多，惜尚无详确统计。丹巴、雅江、九龙等县，寺与僧侣较少。亦不至小于全人口十分之一）。自松赞干布依据佛法创立法律 18 条，历世遵奉，陶冶成藏族之一般品德，仁爱有礼，应事从容，自奉俭约与尊贤敬长诸优点，皆非汉族所及。

汉族文化，虽较藏、倮两族遥高，但往时入康汉人，实以不学无术者居多。或属商贾小贩，或为军台衙役，或为流亡充配之徒。绝少文士通人也。即如官吏，亦以纳捐入流者为多。故段玉裁曾官化林，姚莹曾至乍丫，杨揆曾入西藏，李心衡曾宰金川，余如果亲王、查礼、孙士毅、王师我等，匆匆一过，偶有题咏，便成千古韵事。赵尔丰时，边局全盛，得人较多。查所调用官吏

59名中，只进士1名（吕咸熙，云南浪穹人，任文案），举人13名。此外乡试副榜2名，贡生10名，增生1名，附生3名，监生18名，学校毕业者5名，无资历者6名。其幕府中，自总文案傅嵩炑以下，皆吏材而非文学之士。曾骋井研吴蜀猷入康举学，备极礼重，在当时边区得此，直如凤毛麟角矣。故康区汉人，虽有数万，其足代表汉族文化者，不过十分之一。言行表现，多不能使藏族发生景慕。或者视汉族为鄙贱之人，呼为"甲珠"（汉丐）。此改流30年来，汉官不能治理藏族，更不能收同化功效之绝大原因也。夫异民族文化尚未沟通以前，固彼此不明其高深。然而言谈进退之仪，取与用舍之际，有识者得以测之。康区未改流前，汉官仗康雍乾经边之遗泽，修其威仪，藏人畏之。即普通汉人，亦得假其余威，受土人崇敬（往时藏汉相遇，皆让道敬礼）。民元以后，在康汉人，贪鄙庸佷，泄露尽致，身价日落。至于官吏亦遭轻视。异地观之，固宜然耳。宁属汉族，贤愚殊不一致。然贤者多洁身自好，而不肖者则与彝人交往中自暴其短。在白彝视之，必谓黑彝贤于汉人。

同文同轨，为中华民族永存不溃之基础。西康三大民族，三种文化，鼎峙而立，决非建省所宜，同化问题，实为文化建设之最大标的。所谓"同化"，非即以政治势力强之从我也。要在尽量发扬各族文化优长之点，使之交融。其要领在于相互接触，相互认识，语文情感，无复隔阂。其方法当使两民族间，发生下列之交流作用。

人物的交流　奖励汉人入藏、倮考查，诱导藏、倮入内地观光。使互晓其长短优劣，各知所应采之态度，与向上之途径。

语文交流　汉人习藏、倮语文，藏、倮习汉语文。期于意诚互通，情感融洽。

文化交流　汉人研究藏、倮文化。藏、倮研究汉族文化，开辟取长补短之路。

血液交流　促进汉夷通婚。利用汉与藏、倮族各有之优势之遗传力。

为欲达民族之同化，当先提高在康各族之文化水平。此学校教育与社会教育之事也。次为打通民族间语言文字、生活习俗之隔阂。再次，当为因势利导之计。故佛教文化，亦当整理。最后当以科学效验，启迪诱导之。故科学文化，亦当阐扬。兹就目前康省情况，分别论之。

学校教育，施行于雅区与宁康两区之汉民分布地方，一切可以依中央规章办理。康省自建委会时期，已开办康区小学 100 余所，有学童 5000 余人。省府成立后，略有增省。据二十八年（1939）教育厅统计，康、宁、雅 3 区，共有完全小学 118 所、初小 689 所、边教完小 3 所、初小 8 所、短期小学 367 所、简易小学 11 所、其他初等小学 5 所、幼儿园 3 所。共学童 7.1690 万人。中级学校，则省立中学 3、县立中学 5、私立中学 1、省立师范 2、省立职业校 2、助产学校 1，共 16 校，学生 2929 名。皆就教厅直辖者言之。他如康定之国立师范学校及其他教会学校未预焉。各县中，汉源有小学 143 所，学生 8000 余人，平均每 15 人得 1 小学生。并有中学 1 所，在全康中，教育最为普及（泸定亦 15 人得 1 小学生。惟其学生程度与从学兴趣皆远不如汉源）。其次，则雅安每 17 人得 1 小学生，西昌 19 人得 1 小学生，中级学校亦多。关外各县，则汉人儿童，绝无未进学校者（参看下条）。康定一市，人口 1 万余，有国、省立中学校 3 所、完全小学 3 所，女子小学、藏族小学与私立康化小学各 1 所。其他教会小学及私塾多所，幼稚园 1 所，全市儿童，无论汉藏贫富，莫不在学。全国任何城市，恐无此盛矣。赵尔丰时，巴塘学务之盛，亦正如此。今日巴安人物，为全康冠。故知若干年后康区汉人，应不少杰出者也。

社会教育，康省虽亦在努力推进中，但因省内劳力缺乏，男女皆乏暇时。且居处散漫，设施颇感困难。现已设有民族补习学校 200 所，重要地方皆已成立民众教育馆。成绩均未显著。电化教育，经教育部之扶助，已成立巡回放映队 1 队，历在关内外各县演放，最能吸引民众。

“同化教育”，目前尚无此名词，然赵尔丰时所办之官话学校，近年在西昌所办之夷化学校、宁化学校，与教育部规定之藏族小学，皆已用汉文教本，强迫藏倮学习，冀收同文一轨之功，实即“同化教育”也。赵尔丰于光绪三十二年（1906），平定巴塘乱后，用各驿站台书记，及通藏语识汉文之商民为官话学堂教员。强迫各村保土头，派遣弟子入学。教以官话、汉字与社会常识。又创办速成师范于康定，藏文学堂于成都，造就推广同化教育之师资。至宣统三年（1911），全边学校130余所，在校学生2000名，毕业出校者2000余名。除巴、理塘等颇有汉生以外，藏族子弟实占最大多数。虽因喇嘛之反对与藏童之无意于学等障碍，未著宏效。然其浸润之渐，亦有相当效果。今日全康多有略通汉语之藏民，悉此时期之官话校学生也。民元以后，除汉民住地略有学校外，藏民同化问题，更无一人议及。当中央政治校开办蒙藏班时，向康区招生，已无一藏族青年可供录取。建委会成立以后，开办藏族小学5所。其后改称“边民学校”，扩充至10余所。又曾举办藏族师资训练班。康定师范学校，亦确定为培育关外任教人员之目的。现在关外小学142所，多数皆在藏民村落中。其目的显然在于同化藏童也。顾事实上，此诸教师，通藏语者十不得一，所用教本，又与西康省情俗不相应，藏童虽经各县政府征至，从学累月，不获与教师通意。亦有背诵如流，而不识一字、不解一意者。于是喇嘛僧众之说大伸，父兄各以派遣弟子就学为惧，乃由村保头人集资，雇请汉人子弟或贫穷儿童应之，称为“学差”。每童每年雇价，藏洋（系硬洋）60元至100元不等。偏远地方，有至300元。代人读书，成为职业。今日毕业出校，明日取雇复来。反复数年，仍未略通汉文华语。惟汉民子弟，特蒙其惠而已（关外汉人，有子女者，多以代读解决生活问题。此为汉人移殖，不无利益）。宁区之倮族学校，近亦渐增。效果亦略相同。惟倮族对于学习汉语，自感兴趣。故征派学生，不似康区之难。

康省府对于藏区教育之弊端，早曾讨论补救。一般皆以培养

通晓藏语藏情之师资，优其待遇，特编适于康情之教材，注重生活之联系等为根本方法（详《康导月刊》教育专号）。惟虽认识如此一致，而为中央法令与地方人事所泥，与缺乏经费与人才故，尚未能有所更张也。

佛教文化，为康区社会之灵魂，亦即康区政治之枢轴。惟任何宗教，历久必腐。振腐刷新，政府与有责焉。昔当旧教敝时，宗喀巴倡为黄教，整饬律仪，赖蒙古、满清历世扶植，乾隆之际，始臻极盛。百余年来，红花黑白各派，皆已敛戢。黄教戒行，反见窳败。今既无复宗喀巴其人矣，则如何阐扬正法，整理佛教，淘汰劣僧，扶助大德，以收训抚边民、齐政易俗之功，实政府之责也。康省筹设五明学院，历久未成。论者谓由未得名德俱孚之高僧主持所致。夫康定非佛教中心，又乏于喇嘛教之历史价值。欲以厚币精诚，招致讲学大师，原即非易。纵有来者，亦决不能如拉萨三大寺之能号召僧众。惟泰宁寺为达赖曾坐床之地，理塘寺为第三世达赖所建，号称康境灵区，五明学院选设于此，或较有效也。虽然，个人意见，以为仍莫如姑稍卑之，分设中级之佛学研究所于理化、甘孜、泰宁诸处，吸收各寺有志深造之沙弥及汉僧赴藏学法者，仿旧日书院制度，延聘大德主讲。由政府资给衣单口食。3 年结业，资遣至拉萨三大寺留学。能考得革西归者，即聘主讲或襄助教导，以次推广于其他重要地方。如此，则汉藏聚处，沟通民族感情，其利一也。扶助正僧，而不违其向学之习惯与途径，潜收控驭之效，其利二也。地位低，则导师易得；待遇优，则徒众易集。得青年诱导，则收效易而运用日长，其利三也。为喇嘛辟新的出路，则可渐以移转向心力于康省。迨有大师杰出，然后开辟五明学院以为康省佛教之最高学府，则易造成库伦与多伦之局面，其利四也（蒙古人民旧皆倾向拉萨。清初扶植哲布尊丹巴与章嘉为内外蒙之信仰中心。蒙藏始未连合一气）。譬如建屋，先求柱材；譬如建军，先树干材；譬如教育，先求师资。

科学文化之发展，在康省有特别重大之意义：一、一切经济

建设，皆须以科学知识为基础，培养康省人民之科学观念始利于各种经建事业之开发。二、佛教文化之利在于驯抚悍民。而其害，则为削弱国力。为救其弊，当以科学文化与之并肩发展，俾其不相妨而相成。目前康区学校，尚在改进小学之时限内，固难言及科学。惟宁、雅中级学校已多，科学教育略有基础。西昌技艺专门学校，二十八年（1939）开办，对于宁区人士之科学观念，确已增益不少。目前宁区经济建设，已能得到地方人士同情与赞助。康区，则尚在深闭固拒中。然当电教巡回放映队出关演放时，藏人啧啧叹羡，有自数百里以外奔来观视者，可见藏民非怀疑科学，徒以未知故耳。康定虽尚无设立高级学府之可能，亦宜筹设科学馆，与省外学术机关联络，延至专才，常驻研究。既为开发实业之准备工作，亦以建树康人之科学信念。

此四部者，各有其重要性与独立性。应使屹然不倚，并道发展。夫人类社会之文化建设，岂必限于学校哉！今日中央有教育部，无文化部。各省有教育厅，无文化厅。于是一般认为文化建设之事，教育而已。而所谓教育者，学校而已。所谓学校者，讲解教科书而已。至于同化边民工作，亦欲强纳于学校之中。整理佛教工作，亦欲改为学校之式。乃如科学馆、研究所之类，则为非属教育范围，归诸社会事业，不由政府提倡。其弊之深，允当抉剔。然此全国之通病，非独西康为然。惟西康情形，既一切特殊，则矫俗创例，亦宜自西康始，故附及之。

第五节　保安与兵防

康省山水险恶，人民贫悍，种族复杂，文化低落，然其俗谨厚畏官，非难治也。昔以地区偏远，政治不良，官贪吏污，民无保障，故哥老之风，甚为流行。孱弱良民，畏近官府，而附豪绅，演成地方上双重政治。盖不仅藏、倮有土酋也，汉人亦有相似之豪率焉。其结果，使人民不知有国家，惟知有豪族，勇于私

争，而怯于公战；昧于法令，果于仇杀。是故历世治乱，恒视驻防军队之多少精窳为判。一旦驻防撤减，不胜镇摄，则汉民已先自沸乱，夷患更滋蔓难弭矣。近年政治上轨，兵防充实，民众之组织训练亦渐就绪。然而移风易俗，非朝夕之事，民众武力之发为冲突，演为暴乱者，随时有之。

历世治边，对于土司头人豪族巨绅之挟有民众武力者，皆因其势而抚之，假以军职名义，号为“土兵”、“夷兵”，或“民兵”、“民团”。皆不加编制，亦无版籍，縻其豪帅而已。于是，上焉者接受指挥，进为军队。次焉者划地自擅，不受调遣。下焉者时抚时背，流为盗贼，尤甚者拒命戕官，发为叛乱。二十五年（1936），建委会移康，由保安科拟具调整各县民有武力办法，取缔不合法之自卫组织。登记民枪，调查户口，编组康定、泸定汉团为两县保安独立分队，是为西康建立保安行政之始。法令初行，民未便知，隔阂淹滞之处甚多。二十六年（1937），设立民团整理处，以驻军师长唐英兼任处长，借军事力量辅助团政推行。划分全康为4个民团指挥区，以康定、理化、巴安、甘孜四地驻军旅团长为区指挥，各县长或驻军营长为各县民团总队长。势力较大之土司头人，则酌委为副指挥或县副总队长。附加粮税作民团经费。并委派各县保安总队附，办理组织保安队与训练指挥事宜。又调汉藏头人，开办保甲训练班。

二十七年（1938）4月，建委会改组，遵照中央法令设立保安处，撤销民团整理处及保安科，厘整各级保安机关名称，划一保安编制，开办保安行政讲习会，征集各县土头保甲长等人入会讲习。于时康省15县中，成立了保安独立分队者，凡12县。9月，宁雅两区划入西康，接收宁区固有之保安队一大队又二中队。雅属则因四川省府先将保安队调去，仅存一分队，乃分设雅、宁两保安司令部，增编保安一大队。二十八年（1939），省府成立后，开办保训合一干部训练所于汉源，前后两期，共训练汉、藏、倮青年2000余人。保安部队亦续有扩充。现分全省为6个保安区（康4区详前，宁雅各为一区）共有保安兵士30中

队，3000余人。

康省地广人稀，壮丁缺乏。一切建设多因劳工无着，陷于停顿。近因抢筑各县公路，办理工役，已感拮据。国民兵役之推行，更自有其困难之处。惟仍积极推行。二十七年（1938）成立师管区司令部。划入宁、雅后，增设雅安、西昌两团管区司令部。两属县府第一科下，皆增设兵役股。二十八年（1939）夏，复在汉源开办兵役人员训练班。自是年起，按年征送壮丁5000名，多拨入驻康各军团补充训练。

目前西康，不惟地方治安尚待军队维持也，在西藏问题尚未解决以前，随时当虞藏军东犯。夷务问题尚未解决以前，随时当防叛夷出巢。他如乡、稻各县，冷卡石、木茹、查坝等区，受抚未久，保卫交通、维护民垦，无不需要正规军队。整编后之24军，计凡2师、4旅、2独立团、2特务营，分配康、宁、雅区与雅、邛道上，维护治安勉足敷用。外有靖边司令驻西昌，专办夷务。

从事经边之难，莫难于用兵。而用兵之难，尤莫难于转饷。魏源记金川之役云："转饷之艰或数石而致一石，数夫而供一夫。"金川为近边之地，尚且如此。远如藏境，其难可知。康、雍、乾迭次用兵西藏，辄数十万人。战斗之士，实不过万余人耳。嘉、咸以后，藏境宁靖，而打箭炉、里塘、巴塘、昌都、拉里等粮台运道上之防军，竟不敢撤，可知其重要性矣。清末巴塘之乱，马维骐以提督亲率标兵，乘泰宁新胜之威，西进征剿。曾未10站，即以粮乏，被困于里塘境内。赖赵尔丰疏通粮道，始克定乱。赵尔丰攻乡城时，亦以粮绝，煮牛皮野草食之，部下叛逸，几至溃败。其克成功，亦天幸耳。赖以此役，树立威声，箪食壶浆所致迎献，克以竟其全业。然时兵额不过7营，皆食糌粑，因地为粮，故能不败。尹昌衡西征，号称10万，旋皆困于粮食，次第撤退，未及一年，合边军计，只余三四千人。24军两次用军康北，作战兵额，不过两团。端赖人心倾附，供粮不匮，且以速战速决成功。二十九年（1940），既平甘乱，将撤队

伍之时，乃因道孚、泰宁等处乌拉力竭，致战胜之军，久滞难归。设其战事延长，则糜烂可想见矣。故在交通建设尚未完成以前，康藏防军，宜取赵氏成法，轻量重质，力求精少，且令习食糌粑酥油，就地取粮。庶几减轻转运数量也。

康藏用兵又一困难，为官兵不习水土。夫4000米之高原，几近雪线，空气稀薄。人类生活于此者，须有一定之肺活量与御寒装备。汉军新到，往往未经作战，自毙于途。或手足断裂，眼目眚盲，知觉麻木，不堪应敌；地形不熟，偶离大部，即难生归。语言不通，敌情诡幻，亦无资侦察。习俗既殊，行辄违俗，每遭土人妒忌，更难得其援助。此皆不习风土之害。民国初年，赵尔丰所遗之边军，虽师老械窳，而作战能力，远较川军为大。清末驻防宁远之绿营，虽甚敝败，然以习谙风土，动止得宜，土人畏之。虽一人负檄深入，拿捕夷犯，无敢抗害者。近年邓秀廷之靖边军，皆习倮俗，谙倮情，故其剿夷成绩，蔚然可观。是故边疆戍军，宜令长期驻防，俾与土人相习，从其生活，解其情俗，识其地利，不宜轻事调动，一旦军事紧迫，外来补充部队，只宜用于后方之守卫，或与久戍兵配合作战。

康省军事之第三重困难，为官兵之不安于业。近日物价腾涨，而军饷所增甚微。官兵服役累年，终不能有毫厘积蓄，多数犹在啼饥号寒之中，茫然长夜，莫知所届。反顾商人，瞬致百万，轻裘肥马，泰然自适，曾无冲锋陷阵、洞胸折驱之虞也。其他各界，亦皆胜于从军。故逃兵问题，已成任何军队所共有之唯一痛苦，况边区戍军，其困苦更十百倍于腹地耶。腹地人口稠密，兵士逃逸，尚易补充。边区兵士易逃难补。苟非有以安定军心，使官兵皆乐其业，则虽将帅贤能，分甘共苦，吮痈抚创，与兵士同寝处食息，亦无益耳。窃以为戍康军队，宜参上诸理由，采施下列办法：

一、康区驻一旅，宁区二旅，皆定为不外调之固定戍军。惟每三年，与驻雅部队调换三分之一，或康宁互调。俾全康军队，渐次学习全康风土。

二、奖励戍军与土人结婚及开垦土地。其与土人结婚者，应更调时，准其退伍留垦，改编为保安团。

三、戍军薪饷，改发实粮，以每人每月伙食所费之二倍为率。俾有妻子者资为蓄养，无妻子者亦可储蓄，或售贷于人，以济家用。庶生有享乐之资，死有赡养之遗。

四、戍军宜特建营房于都市以外可垦未垦地方，附设垦场商市，俾军垦、民垦联合举行，藉军卫垦，以垦便军。使荒旷之区，渐成聚邑。繁荣地方，巩固治权（明代之建昌五卫，清代的金川五屯皆用此法以成今世之盛）。俟地著者多，保安队成立以后，则移军他地作战，亦有人维护地方。

故兵虽凶器，亦可资为建设。在内地宜寓兵于民，边地则宜殖民于兵，夫仅认军队为作战之具，则常因无战事而被轻忽。轻忽则窳败，窳败则反为地方之祸。迨作战时，已无兵可用，如满清之绿营是也。如果认兵为实边之资，则平时可以化为土著，战时即以捍卫移民。动静有利于边,有裨于国。国家耗一分饷,边地获一分益。耗款愈多,收效愈大。军事建设,亦即政治建设也。康省自建委会移康后,即专以408旅屯戍康区,510旅与靖边司令部屯戍宁区。对于奖励官兵与土著结婚及兵士垦拓事,亦已试办。惜因经费困难,皆无如何发展。更无力筹及上列办法也。

第六节　西藏问题的归宿

民元以来，西藏政治机构，仍清末旧制，只无驻藏大臣耳。达赖总揽政教，居布达拉宫。其下有噶伦4人（旧三品职），禀承达赖，办理政务，相当于内阁。其办公地曰“噶厦”，在大招寺内。下设大仲译、卓尔尼、小仲译等官，分掌文移与庶务。外设仔本与商卓特巴，分掌财库（四品职）。业尔仓巴（五品），掌征收。各种第巴（七品）掌保管。又有协尔帮，司审判。浪子辖，司市政（皆五品）。军政亦由噶伦总摄。旧设代本6员

（四品职），如本12员（五品），甲本24员（六品），定本120员（七品）。每定本辖兵25名。每代本辖2如本，4甲本，20定本，兵500名。扩军以来，增至15代本。共有常备兵7500名。民七（1918）以后，分一噶伦驻昌都管理康区一切政务。

西藏之地方官吏，分呼图克图、土司、营官三种。呼图克图，如察木多、类乌齐、乍丫、八宿、拉里等区，皆以转世活佛主地方庶政。其制沿袭元、明。其地位，正如达赖之于西藏，只具体而微耳。土司如三十九族地方是。其制度与内地之土司同。是皆西藏地方政权不甚贯彻之区。其最贯彻者，为营官辖地。营官分大缺、边缺（皆五品），中缺（六品），小缺（七品）3级。所辖数千户至数百户，为一行政区域，相当内地之县区，量人口之多寡，事务之繁简，酌设1—3人，管理辖区内民刑诉讼，差粮征发与兵役、工役等事务。营官所治，因碉为堡，旧凡90所，即所谓“90宗”是也。凡90区，共营官125员，近已略有增益。自噶伦以至营官，皆僧俗兼用。

宗教方面，达赖与班禅地位相等，各有宫中官吏，司其琐务。其次甘丹、色拉、别蚌三大寺（黄教）与桑耶寺（红教），萨迦寺（花教）、楚普寺（白教）为全藏最高学府。又其次，则有主管各区（如昌都、乍丫等）或主管各寺（如萨迦、济陇等）之活佛。其地位不受噶伦支配。又其次则为主管各寺之堪布。他如呼图克图、革西、大喇嘛等，大都不预俗务，仅社会上自有地位而已。

西藏政治之腐败，官吏之贪酷，多出常人意想之外。各级官吏，多以行贿得之。其对人民，则倍事诛求，以偿所失。其赋税征收之物，品类极复杂。现金、各种实粮、牲畜、皮革、酥油、乳酪、宝石、干果、茶、布、帛皆有。征收机关使用之度量衡器，大小不一，因人而施，相传业尔仓巴所用秤有20余种，斗有30余种。至如地方官吏之征用乌拉，军队之征发用物，尤属浮滥无度。人民备受蹂躏剥削，莫敢告讦也。惟寺院僧伽，独蒙优待。且凡有地位之僧侣，皆得径向人民征用乌拉，募集财物。

寺院之建造与辉煌，以及其他征用人力财力之兴作，自皆全由人民负担。故其人一经作僧，如登天堂；留为差民，如堕地狱。然其人受佛化已深，凡百痛苦，诿为宿业，无所怨诽。且以捐输其财产、劳力，甚至生命于佛事，为培植来世佛缘之布施，怡然乐为，故藏境亦无叛乱。惟毗连康境之地，如昌都、宁静等地方，其迭经汉藏煦寒，不能无比较苦乐之见。颇多有企望复归汉官管理者。德、邓、白、石 4 县，自民七（1918）沦于藏，二十一年（1932）始收复。现其人虽在汉官与土司双重管理剥削之下，自觉犹较藏官时代为苏。故二十五年（1936），虽迎青军以拒红军，又结藏军以逐青军。追闻 24 军复管康区，则又迎康军以迫逐藏军矣。目前邓柯、德格、白玉、巴安 4 县所属金沙江西岸之地，在藏军蹂躏下，大有水深火热之感。其人目击东岸村落之安乐，内附之情，如旱望雨，此康藏政治竞赛之明效也。闻达赖十三世在时，颇自察觉，曾有改良政治之说。惟以积重难返，迄无成就云。

达赖十三死后，藏人推选热振呼图克图摄政。大权操于噶伦，热振划诺而已。现达赖十四世呼毕勒罕，已自青海觅得，迎入布达拉坐床。照习惯，尚待学经十六七年，俟考得革西学位后，方得亲政。故全藏政务，仍由热振总摄。

往时达赖转世，例迎班禅来前藏传法，每即摄理政务。因班禅九世，于民国二十年（1931）出奔来内地，而达赖之徒，与班禅不睦，故举热振，且拒班禅回藏。二十三年（1934），国府派黄慕松入藏致祭达赖，藉与藏人商讨西藏内附与班禅返藏问题。藏人防拒班禅返藏摄政，至为严切。时班禅已受命西陲宣化使，自内蒙向青海前进。二十五年（1936）夏，国府派赵守钰为护送专使率仪仗队会班禅于夏河（时班禅在拉卜楞寺）。即自夏河经俄洛番地入驻玉树。班禅亦派刘家驹至康定，接洽康青出军，卫送班禅返藏事宜。藏人闻班禅将以武力返居，拉萨颇惧。命驻昌都噶伦索康，邀请班禅行辕代表，会商于春科寺（邓柯县对岸），并邀请康省刘主席亦派代表加入。因藏人坚持前说，

谈判破裂，双方备战。延至次年6月，索康再邀各方代表会商，对班禅行辕经过拉萨与仪仗队同行各条，均已接受。惟不许护送专员及仪仗队在拉萨常驻，会议又复停顿。未几，抗战爆发，西藏问题由是搁置。是年（1937）12月，班禅卒，年57岁。移柩甘孜后，赵专使与仪仗队并受召东归。班辕之徒作乱失败，委弃灵柩而去。现班禅十世呼毕勒罕灵童，已寻获。惟如何掣签决定，及何时返锡札什伦布问题，一时尚难解决云。

中国管理西藏，已数百年。追论西藏问题之失误，所由酿成者非只一事，应当负责者不只一人。驻藏大臣之放弃职守，一也。有泰、联豫之昏庸失职，二也。钟颖之纵兵自败，丧失一方，三也。袁世凯迁就英人，抑遏尹、蔡西征，放纵西藏分裂势力，四也。陈遐龄拥兵拒饷，坐视边军覆灭，以长藏之骄志，五也。休战期满，既以恢复失地名义，博得各方金钱械弹之协助，乃不西向发一矢，而耗全部实力于内争，六也。大白战争时，西藏地方政府已失英国援助，康青两军，乘胜西进，足可解决西藏问题，刘湘拥川康督办之职，演击韩救赵之恶剧，使一篑功亏，千载机失，七也。西藏以宗教立国，班禅宗教地位，原与达赖比肩，达赖既已叛悖，不可抚致，则扶植班禅驻锡于内蒙或青海，或西康，建设第二之喇嘛教中心，维系内向藏蒙人民之宗教欲望，徐图解决西藏问题，亦不失为制藏一术。不然则利用班禅地位，武力返藏，掌握政权，藏地方政府虽欲抵抗，藏民必鲜附和之者。乃国人道谋蜂起，傅咻不一。扰攘彷徨，以待班禅之死，八也。俄人用道尔吉夫，英人用贝尔，皆以畅通西藏语文、情俗、教仪、礼法获胜。中央政府曾无一人堪与比拟。亦未能奖励扶植如此人物。历次入藏官员，徒有热情毅力，终不免于隔靴搔痒之败，九也。积此九失，藏局已成今日艰难之势。今后解决之道，亦惟用兵而已。

今日英俄皆与我国邦交，且亦早已未再过问藏事。西藏问题之解决方法，唯我所欲为。康、青、滇三道出兵，一气荡平，改建行省，可也。薄施武力，迫使就范，仿照列强自治领办法，制

定地域，许其自治，而以国防与外交之权责归我，亦可也。官军进驻拉萨，恢复驻藏大臣，维持前清旧制，亦可也。惟皆必须立图解决，绝无徘徊瞻顾之余时。夫西藏财力武力之不足以建设国家，至为明显。其与中央之政治关系，如一日不明白解决，即一日不能消弭猜防。猜防在心，则必求外助。见英俄不肯相助，则必出于求助轴心国，此亦自然之势也。当清末叶，西藏问题初发生时，即有德日人助其练兵，引诱西藏。而日本之“西藏通”如河口慧海等，更借佛教为媒介，予藏人以诱惑。其未成功，以远故尔。今日寇已囊括内蒙之一部，足与西藏通气。现复力争缅甸，欲与日耳曼人会军于中亚细亚，果其目的可达，则缅甸失陷后，中央虽欲与藏人联防，讵可得哉！总之，在英俄干涉西藏之际，则凡关于西藏一切交涉，皆以拖延待时为有利。在各国皆尚未能干涉西藏之际，则以直接措施，迅速解决为有利。对于西藏问题，迁延自误，二十余年矣。新的风涛，又将涌起，而旧案仍未结束。画饼自欺，因循坐误，余窃以为深痛也。

夫西藏之地贫薄，不足利也。西藏之人稀少，不足用也。然其为我之版图久也，况其宗教地位，足以集结藏蒙两族之全部人心；其地理位置，适为近代国防之优越保障。在我国政治、军事上，皆属绝对重要。就抗战言，后方国际线路之保持，实有时更重于前方之作战。故西藏问题之解决，已属刻不容缓。兹以管见，略论其解决方式如下：

由康、青、滇三省，分道出兵，直捣拉萨，改组西藏地方地府，扶助纯正之僧伽主持政务，整顿黄教，刷新律仪，改善吏制，由中央按年补助以巨额经费，派驻大员与戍军，掌握完整的国防、外交与内政之权，恢复乾隆末年之制，确保国家之主权，则外人间谍不得而诱惑，敌国无从以觊觎。国际交通之建设，康藏界务之纠纷，皆迎刃而解矣。

西藏问题已三十余年矣。改建为省之调，今固不复弹；取消自治之说，亦非时宜。因循待时之计，今更断不可有。唐太宗策颉利曰：“示之必克，其和乃固。”今日对藏，当以为鉴。

羌族源流探索

上篇　羌族的形成及其文化[1]

一、羌族在中华民族中的位置

1. 人类的出生地

探讨一个民族的形成和发展，不能不研究其所处的地理环境。因为地理因素乃是影响民族形成、发展的重要因素，起着制约或促进该民族发展的作用。辩证唯物主义认为：人具有改造客观环境的能动性，但他也不可避免地受到客观环境的制约。特别是原始人类对自然环境的依赖程度大，其所受影响也必然更大。在综合地质、历史、考古、语言等历史资料的基础上，本书拟侧重从历史地理学的角度，对羌族源流问题作一探索。

为了探索古代羌族的形成，有必要对亚洲中南部黄色人种的演变作一简要的分析。

人类是由猿类进化而成的，今天已成科学定论。哪一个地区的猿类最先进化为人类，则还没有定论。因为世界考古发掘的资料还不够解决这一问题。但是，我们可以大致认定，在地球赤道

---

① 本文初载1980年中国民族史学会所办《民族研究通讯》，1983年由重庆出版社正式出版。

附近靠近火山活动地带，可能性最大。因为热带雨林内的天然丰富食物，为猿类下树行走采食和生存发展提供了保障；火山熔岩如黑曜石等岩石，容易砸破为可使用的石器，促进了猿类前肢向手发展。另外，火山爆发，可能启发猿人利用火的知识，促进脑的发展。

地球赤道三百六十度中，有二百三十度内都是海洋，属大陆和群岛分布的地面约一百三十度。中非洲，亚、澳两洲间的南洋群岛，中美洲的热带雨林区，都有火山活动地带，是否这三部分都是人类的出生地区呢？中非和南洋群岛现都已发现了生活于百万年甚至几百万年前的猿人化石，中南美洲却未有发现。按发现新大陆时印第安人的文化程度推断，美洲也不可能很早就有人类。恩格斯在《劳动在从猿到人转变过程中的作用》中曾说："数千万年以前，在地球发展中，由地质学家们称呼为第三纪时期的一段还不能确切断定的时间内，据推测是在该时间末，在热带某地方——大概是现今已沉到印度洋底的一片大陆上——曾有一种非常高度发展的类人猿生活过。"①

由此看来，地球在几千万年前，印度洋赤道附近，原是一块大陆，是当时世界上唯一具有热带森林和猿类孳生的大陆。当这块大陆下陷于印度洋时，其北的亚欧大陆内的"古地中海"却上升为陆地。原住在这下沉大陆上的正在向人类过渡的古猿，纷自向周围边缘陆地移进。向西进入非洲中部，后发展成为黑皮肤、球卷发的阿非利加人（黑种人）。向西北进入阿拉伯与地中海区的，后来则发展成为淡黑皮肤的地中海人种（阿拉伯人种）。向北逾高加索进入欧洲的，发展成为白皮肤、波状金发的欧罗巴人种（白种人）。向东北进入南洋群岛，和东南进入大洋洲各岛的，发展成为棕黑皮肤的澳大利亚人种（棕种人）。自南洋群岛向北进入亚洲东南和中部的，发展成为蒙古利亚人种（黄种人）。还有进入印度半岛的淡黑人种和从亚洲渡海转进去

① 外文书籍出版局印《马克思恩格斯选集》两卷集，第2卷第80页。

的美洲土著印第安人种（铜色人种），等等。他们各随所在地区的气候不同，日照不同，食物不同和其他生活环境的不同，而形成各种体貌、肤色、语言、习俗和文化的不同。又因随其流动所到地域不同而发展为若干支派。支派一再分歧，其所形成的民族也一再分支派生。经过几十万年的交错流动、斗争，比较进步的民族优胜、壮大、发展着；而有些落后的民族则劣败、萎缩，以至于消亡了。

2. 孕育黄色人种的胎盘

众所周知，人类的进化阶段大致可划分为："南猿"——"直立人"——"智人"几个阶段。世界人类学者对于人类的进化系统，到底是开始于一千多万年前的拉玛古猿，还是开始于距今约三百多万年前的南猿，尚在争论，并有待于地下发掘的进一步证实。但从已知的材料看，南猿无疑是人类的远祖。他们是人类历史第一阶段的成员。而拉玛猿虽具有许多人的特征，但仍介乎猿与人的过渡阶段。拉玛古猿的化石，最早发现于亚洲南部；我国云南禄丰、开远也已有发现。目前世界上已有亚、非、欧洲的七个国家有过发现。但南猿的化石，已可知的却大都发现于非洲。亚洲仅爪哇桑吉岭地方和巴基斯坦的尤拜迪亚等地有过发现（我国湖北建始也曾发现过几颗南猿型的牙齿化石）。似乎可以认为：亚洲黄色人种的祖先，就是由在亚洲南部和东南部热带森林地区活动过的拉玛猿、南猿进化而来，如元谋人、爪哇人，等等。他们在几十万年间，经过迁徙、扩展，并在和大自然的搏斗中逐步进化为智人；再经过几十万年的演变才发展成为现代人；并在各个演变的特定环境的影响下，形成了各具特点的不同民族。

那么他们是经由什么路线迁徙和演变的呢？目前还缺乏完整的资料。但从地理条件和民族特性方面来分析，似可作这样的推论：印支半岛是孕育黄色人种的胎盘，羌族的祖先就是从缅甸等

地沿横断山脉进入康青藏大高原的猿人。试论证如下：

印支半岛由于地理位置的特殊，自然条件的优越，生物繁茂，气候温暖，有着原始人类生存必须的各种天然食物，如野兽、虫鱼、香蕉、椰子、木薯、槟榔、竹笋及各种块根、芳香植物。所以无论从哪个方面来的猿人，都会在此停留繁衍，从而扩散到整个半岛，包括今缅甸、泰国、柬埔寨、老挝、越南及我国的滇南等地。这样就使印支半岛成为孕育中部和东部亚洲的黄色人种各支派的胎盘了。

由于原始人类对天然食物的依赖性，居住在此半岛的猿人，最早发生的分歧可能就是对食物的偏嗜而形成的迁徙。嗜食鱼类者，群聚于沿海与河湖地区，并沿海向东北方移进；嗜猎食禽兽者，群聚于山林，并缘山脉向北方移进。还有杂食者，兼渔、猎、采集，生活习性较杂的，则主要选丘陵地区移进。这样各种移进，都可能是波浪式的前进：在甲地呆一段时间后，为寻新的食物或躲避灾害，又向乙地前进；在乙地呆一段时间后，又向更新的丙地转移；如此逐渐地、时快时慢地移进不息。在各个群体间，可能是一个群体走了，另一个群体又来占据这个地方。最初是杂乱的移动，若干年代后就自然形成几条人皆乐于趋赴的路线来。循着这样一些路线移进的原始人类，就这样自然形成为各路不同的民族。

3. 沿海渔食的路线

从印支半岛渔食移进的猿人，可能停滞在暹罗湾附近甚久，才沿海移进到北部湾附近。在北部湾地区又停滞很久，才进入我国的东南沿海。他们每当到达一个河流入海口附近，就会停留下来。因为河水入海处鱼类最多，所以他们移进的速度非常之小。大约在由猿变为人，并有地区文化以后，才转进到浙江杭州湾附近来。他们沿途留居，发展成为地方民族。今天的马来族、缅族、掸族、高棉族、越族，便是由此而来。

这路渔民，在我国东南沿海，曾经形成南越、东越、闽越、瓯越（东瓯）和山越等民族。在秦、汉、魏、晋年代，这些沿海各族次第与汉族融合了。杭州湾的海潮，可能对他们的继续移动发生了阻碍作用。从来未闻有逾过浙江和长江的“百越”。其原因大概是他们来得太晚，而当时五岭和杭州湾以北，早已成为华夏“书同文，车同轨”的地区了。

这一路渔食的猿人，在进入我国岭南海面的同时，已经进入了海南岛、台湾岛和琉球、日本诸岛。他们在海上比在大陆愉快，前进速度也比较大。他们还通过朝鲜半岛和库页岛重返大陆，并且经白令海峡的冬季冰桥及千岛群岛而进入美洲。

4. 沿山猎食的路线

与渔食猿人相反，偏嗜射猎、食肉、衣皮的一部分猿人，从印支半岛上的山地向北移进。他们移进到云南高原的西部，集中到三条横断山脉上。有些沿途停留，分散开了。有些仍自勇往前进，直到了横断山脉的北部，进入康青藏大高原，形成为羌族。

这一路的猿人，进入横断山脉后，移进速度非常之大。因为这三条山脉面积很狭促，没有停留的余地。这些猿人，只要森林存在，什么危险也是不怕的。只怕林内禽兽逃逸，食物易尽。所以他们经常追逐禽兽而进。总的移进速度，大于渔食移进的猿人十倍、百倍。他们大约在距今百万年左右已经进入康青藏高原的草甸地带。并且在不断剧烈劳动之下，进入智人阶段了。

这路沿山猎食前进的猿人，在进入高原以后，还有沿西倾山脉、秦岭山脉和大巴山脉横出东进的。如近世发现的蓝田人、郧西人等遗址，都是百万年前已经居住到这些山区的猿人。更还有缘秦岭北支进入太行山区的。如生活在北京周口山洞的周口猿人（北京人），就是七八十万年前已经住在这个山区的猿人。那时中原的所谓“兖州”地区（今河南三门峡至渤海的一带低地）还是内海。

周口猿人，和蓝田、郧西的猿人，都可能在第四大冰期内消灭。但进入康青藏高原的猿人，赖有几重横列的雪山脉阻住北来的寒潮，故能在许多南向的河谷内保存下来。所以一经进入第四纪冰期后的间冰期，他们就活跃起来了。

5. 沿丘陵、岩洞移进的路线

另一部依循低山丘陵、傍水转进的杂食猿人的移转路线，是岩洞路线。他们的选择，偏重石灰岩的山洞。广西的勾漏山脉，与桂林、柳江附近，都富有这样的山洞。湘西、鄂西、川东和贵州、滇东南地面也多有这样的洞穴，成为原始人类天然的住宅。它可以避风雨、储食物、御害敌、育子孙。只是附近食粮难觅，仍不能不随时移徙。他们在离开旧处，找得新居之前，奔驰很快。一经找得新居，便又会停顿一段时间。所以总计移进速度不大。

最好的山洞，在桂林地区。可以肯定原始人类会在此长期停留下来。尽管人聚多了，食物不够供给，他们也必然会想尽办法来克服。栽种植物和畜养动物，都可能在桂林平原和岩洞内开始。猿人在此区居住的，会因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的加强而进化为真人，并在此进入了氏族社会。由于这一地区一直是人类互相争夺的多事地区，更换的主人太多，先后清除了各山洞中的旧废物，故至今仍难发现古人类的遗迹（近闻柳州白莲洞已发现旧石器遗址及骨针）。

在桂林以外，已发现有一些古代人类居住的岩洞遗址。如广东曲江县马坝狮子岩洞，贵州黔西县观音洞（湖北郧县梅铺公社的龙骨洞，则有古代猿人遗骸的化石，很难推断是从哪条路去的）。总之，原始人类是需要得到岩洞居住的，更多的山洞遗址尚待发掘。

6. 华族移进的三个阶段

依傍岩洞节节移进的人群，前进路线不免要迂回些，但却相当稳定和安静。同时，寻觅食物的斗争，使他们脑力得到较快的发展。停滞在桂林地区很久的一群人，可能就已在当地进入女性中心的原始社会。他们人口愈发展，食粮愈不足。由于智力和器械的限制（没有良好的石器材料，只能用骨角制器），还不能进行种植和养殖，而只能进行远出的采集与渔猎，于是，又被迫迁出流徙。

从桂林地区迁出的人，大约分为两群北进。一群是依靠射猎进入山区森林去找新的岩洞。一群是依靠渔业和采集竹笋野菜生活，循着河流两岸的原野向湘、沅、资水移进，直到进入云梦大泽（两湖盆地中心的湖泊密布地方，古称云梦泽）。前者，在漫长的原始社会里没有多大的成就。只形成为湘、黔、川、鄂，四省界间一些比较落后的民族部落，如汉代的武陵蛮（马援传作武陵五溪蛮），清代的所谓苗人之类。后一群成就较大。他们从云梦泽起，逐渐发展为华夏民族。当他们进入云梦泽区以前，农业方面仍无成就。进入云梦湖泊区以后，因缺乏宜耕的土地，大部分人被迫放弃了农业，转而发展淡水渔业。但也有一小部分人，仍坚持农业生产的试验，并且终于在云梦北侧的黄土丘陵区，成功地进行了农业种植。是为中华古代传说的烈山氏（神农氏）。

这样，从印支半岛向北移进的杂食猿人，其前进发展，大体可以分为三个阶段。即桂林人阶段，云梦人阶段，中原人阶段。桂林人阶段，是由猿进为人；由散漫的群落进入氏族萌芽的阶段，大约经历了几万至几十万年。云梦人阶段，是由女性中心氏族进入男性中心氏族；由采集经济进入淡水渔业的阶段，大约要经历五千至几万年。中原人阶段，即农业发展、由氏族公社进入封建社会的阶段，大约经过了五千年。直到古代史（即春秋战

国前后）结束前，都属于这一阶段。

7. 华族的形成

从事农业生产最先成功的人，是烈山氏之子名柱。是我国夏代以前奉祀的后稷之神（说见《左传》昭二十九年蔡墨对魏献子语）。烈山氏一作历山氏，兴起之处，至唐代仍叫历山，有神农祠（见《括地志》），其地在今湖北随县（见《一统志》），湖北的枣随地区，是云梦泽北的黄土平原，与淮水流域地理情况全同（相隔的大别山脉多浅平山口，没有妨碍的作用）。故烈山氏的耕种方法，首先推广到淮水平原，他并建都邑于陈（今河南淮阳县），其后嗣大庭氏，迁到曲阜（今山东省属县）。足见这个农业先进部族，原是自西南向东北方向发展的。因为泰山北面的渤海，原是斜伸抵达孟津的。在神农世，渤海湾虽已退缩了，留下低湿地一大幅，还不能住人，所以他只好向东北方发展。这时候，这个海湾低湿地之北已成了羌族远支北狄、西戎（下篇详）分布之地。只孟津以上龙门以下的黄河与汾水、渭水、洛水、伊水各下游平原和平浅河谷是黄帝轩辕氏的部落盘踞的。我国古史传说的伏羲氏、神农氏、轩辕氏便是由猎食北进的羌族与杂食移进的华族在中原地面接触以后形成的三个强大的氏族。黄帝轩辕氏，揉合了羌族文化与神农文化而成中原文化。最后兼并了烈山氏和北狄蚩尤；政治上，由氏族集团，发展为唐、虞的氏族公社，到夏、商、周的国家组织。他们当时并不重视民族界限。历世皆以经济联系、文化异同来划分华夷界限，自称为华族。地曰“华夏”。

8. 苗族、巴族、蜒族

云梦盆地发展出来的民族，神农氏是最出色的。继神农氏而起的有“三苗”。按吴起说“三苗之国，左洞庭，右彭蠡”则恰

是今云梦盆地了。云梦，是不产食盐的地区。三苗需要河东盐池供给食盐，所以他从南阳、伊洛地面与唐虞辖境接触，发生了交涉。虞舜曾命禹去征服他。禹三旬不能克，旋师后七旬，苗人又自来降服了。《尚书·大禹谟》把这事说为“诞敷文德”的效果。其实那时文字都还没有，有什么“文德”能感化苗人？只有不卖食盐给他，才能使他自来降服。

继三苗而起的，有巴诞民族。他的原始住地在“巴丘”，即今岳阳湖口的城陵矶。原是营淡水渔业兼水上商业的民族。华人因他们的飘忽出没于江湖之上，喻为“巴蛇”（岳阳有巴蛇洞和羿斩巴蛇的传说）。淡水鱼生产多了，须得盐腌才能保存运销。故巴族贩运巫盐最早。后遂溯江西上占有巴东各盐泉，在四川盆地内建成国家。其留居云梦泽内者，楚国强盛后循江而避，遂至入海，是为“蜑民”（诞、蜑、蛋同）。蛋民至今以舟为家，不居陆上。

巴族国亡后，有称“廪君”者，循鄂西清江（盐水，一曰夷水）回窜云梦西北山谷区，魏晋人称为“巴郡、南郡蛮”。阅晋、宋、齐、梁、陈、隋，至唐代乃完全消灭。

楚国与庸、蜀、彭、濮皆出于羌支。巴族与三苗、武陵、五溪诸蛮苗及俚族、傜族，均非出于羌支，而是华族体系的分支。尽管他们居处错杂，但从其语言、情俗及其历史发展情况看，仍是不难区别的。

9. 元谋人的活动范围

1965 年在云南省元谋县金沙江谷上那蚌村的小山丘上，发现了两颗猿人的门齿化石和石器、炭屑。经测定，其绝对年代为距今一百七十万年左右，是我国迄今发现的最早的猿人化石。他是比北京猿人、蓝田猿人早约一百万年的“直立人”，比爪哇猿人也要早得多。而且发掘证明他已能制造、使用石器，已会用火。他的发现或可说明：我国西南地区是人类起源和演化的重要

地区之一。他可以代表云南高原与泰、老北界地区最早的一种杂食猿人。他究竟是由亚洲南部（或非洲）的南猿迁徙演变而来，还是由禄丰拉玛古猿直接演变而成的“直立人”，尚需进一步探讨、验证。但就其产生的地域来分析，似乎可以认为元谋人活动的地面是比较窄的，因为他已经习惯于燥热的亚热带气候，除金沙江谷是亚热带气候外，很少有适合他们生活的气候区在其附近。但他的后代，可能慢慢演变成为云贵高原的民族，也可能进入四川，成为四川盆地内的原始住民（如资阳人）。自羌族进入川边地区和蜀族、巴族进入四川盆地后，那些四川盆地内的原始住民便被淘汰了。因为他们文化落后，禁不得巴、蜀、秦、汉等强大民族的压力。

元谋人在云贵高原的后裔，可能与劳深、靡莫、夜郎、邛、僰等民族有关。也可能早在五千年前被淘汰消灭了。这问题，还待进一步探讨。

以下各章专论羌族与其支派。

二、羌族的形成

1. 横断山脉的桥梁作用

从印支半岛缘横断山脉先后进入康青藏大高原的若干群猿人，除一些小群陆续下降到河谷盆地，形成一些渺小的民族部落外，另有部分则坚持向前，移进到了大高原顶部的辽阔大草原内，停留下来，蕃衍成为著名的羌族。他们在世界各民族中，最先创造出辉煌的牧业文化，并向四方扩散，派分出若干的支系种族。

横断山脉这个名称，是清光绪年间，江西贡生黄懋材受四川总督丁葆祯派遣，从云南入印度去考查“黑水”源流时，见云

南高原与缅甸间高山深谷，横阻去路，因而取了这个名称。他所指的，是澜沧江以东的云岭山脉（其北段为宁静山脉），澜沧江与怒江之间的怒山山脉（其北段为他念他翁山脉），怒江与伊洛瓦底江之间的高黎贡山脉（其北段为伯舒拉岭）。这三条山脉，南端深入缅甸，北端深入西藏的草原地带，从北纬 20°延亘至 32°，平均海拔在两千米以上。山脚，是四时温暖的亚热带河谷阔叶树森林。山腰，转变为温带阔叶林。上部，转入冷温带针叶树混交林。顶部，为寒带针叶林。有些山顶为冰雪亘古不消的极带气候。他们成了猿人由缅甸热带雨林进入西藏草原的桥梁。并且沿途留下他们同语言的群体，从而形成为今天的藏、缅语支的各少数民族。

这三条缘山移进的猿人，在小面积的山坡森林猎食，时而升入寒带，时而降入温带。恃有毛皮御寒和火力自卫，抗寒能力也锻炼得一代胜过一代，因而他们能够由低纬度渐进入高纬度，入居高寒的草原了。

2. 为何停留在高原顶部

他们移进迅速，大约在距今七十万年以前，便已进入西藏和西康、青海的草原了。那时的康青藏高原，还没有今天这样高，平均海拔可能只在两三千米（地质学者证明：大约五千万年前，高原顶部还是海漫区。以后徐徐上升，迄今还在继续上升着），大抵还是一个水草丰美的草原（这个高原上近年还发现有暖温气候带兽类的遗骸），习于高山森林内生活的猿人，应是乐于入居并长期留住的。

草原对猎食猿人的吸引力，还在于遍地都是容易猎取的食草兽群和食鱼的禽鸟。这些食物资源几乎随处都是，俯首可得。猛兽、毒虫的种类极少，而居住的安全，也远远胜过森林地带。

草原对远古猿人的吸引力，还在于这高原地区的石器，是天然丰富而且犀利、奇妙无比。这个高原，是富于白石英块和黄金

块的高原。远在地壳凝固还很脆薄的太古代，每因不能制约地球内部热力冲荡而发生圻裂，让内部岩浆喷涌出来，成为山岳。这时岩浆喷放所成的山岳，多有黄金与石英相抱合的块、粒和碎屑（因为两者熔点比较接近。在地球内层部位也比较接近。而黄金喷射速度高，石英浆粘合力强，所以它们容易接触相抱合）。经过六七亿万年到人类出生时，这些山岳已经风化成为平陆了，所以地上地下都存在着黄金粒块和石英粒块（因为两者都是不易风化的物质）。黄金块粒，比重大于地面的一切物质。在猎兽时，用黄金块作为投掷武器，投进速度最高，易于命中，伤害力也特别大，效果高于其他石材。又因其光色炫目，易于寻获，所以黄金块是原始人类最佳的投掷武器（当时的黄金别无其他用途）。石英块砸破后，又是天然的最犀利的截割、锥刺武器（因为它硬度高而破片具有锐利的锋棱）。原始人类得到和使用天然犀利的石材、制器，无疑将大大提高其猎食能力。

猿人在如此优越舒适的草原上定居下来，经过长时间的安静生活，人口孳生的数量膨大，群落间发生的矛盾冲突渐多，内部摩擦频繁。他们在斗争的锻炼中逐步进化，成为具有智慧的“真人”。其时大约在距今三万年左右。他们当是世界最早的“真人”，起码也是亚、欧、美三大洲最早出现的人群之一。同时，他们开始孕育世界上最古老、最卓越的畜牧文化。

3. 进入高原的三路猿人

从缅甸循三条横断山脉进入康青藏高原的三路猿人中，最大的一群是循云岭山脉移进的。他们在金沙江与澜沧江之间的宁静山附近，曾有过停留。在当时，宁静山顶部，已经是合于理想的草原了。那一地区，还有适于居住的岩洞群，和满足人类食欲需要的盐泉（岩洞群在今察雅县界，藏名“以浦拉”，汉名“窟窿山”，为入藏官道所经。盐泉在昌都县东北，藏名“察零多”，从古以来就供给麻康、察雅、贡觉、同普、囊谦等地区人民的食

盐。从那里流出的河水，藏名“察曲”，即盐水之意）。康区（旧西康省和西藏昌都专区）的古代民族和滇北部分民族（如佶僳、摩些、普米）可能就是这部分人的遗裔，今天的藏语把这部分的土人叫做“康巴”。

从缅甸循怒山山脉移进的人，移进速度最快，而且中途很少有留下支派的。所谓他念他翁山，藏语叫做“喀哇革波”，意为“白雪老人”。这是一列万年雪山，走入这条路的猿人，备历艰苦，锻炼成为最能耐寒的人。他们移进到“察哇龙”（今左贡县），才得到狭窄的草原，停留下来一部分人。再前进到“类乌齐”，才进入到大草原地区。再前进，要避开唐古拉大山脉，分为两路：一路进入通天河区大草原（今为玉树自治州），停留下来。一路从怒江上游的黑河草原（原三十九族，即今类乌齐、丁青、巴青、那曲等县地），进入羌塘这个内陆湖区。这两路人，前进得最快，同在草原上合为一体，进化成为“真人”，并培育出羌族文化。

另一支缘高黎贡山和伯舒拉岭移进的，则比较畏寒喜暖，沿途向西南侧分出支派，后来成为滇西、缅北的许多小部族。当其先行的一支到达八宿草原时，羌族已经发展成为先进的牧业民族，并把他们融合了。

4. 羌族的核心地区

人类发展的规律，是经受艰苦锻炼最多的人进步最快。羌族的祖先，进化早于渔食与杂食的两大路人群，是符合这一规律的。而羌族祖先的三大路、四大群中，又以缘怒山山脉前进的一路猿人最为优胜，也是符合这一规律的。其被唐古拉山脉分割的两大群中，就一般的地理条件看来，应是羌塘区不如黑河区好；黑河区不如玉树区好。但太古猿人却偏要从黑河区向羌塘区移进，而通天河区（玉树区）的猿人也偏偏要向东北移进得很远，这是什么原因呢？其原因很简单，即为了食盐。

人类嗜盐，是从猿人就已开始的。如上溯更早，则脊椎动物也都嗜好咸味。试看牛羊等家畜，每放牧到有盐汁渗浸的草地上，它总是恋舐不肯去的。现在非洲土人有利用狒狒在沙漠中寻找水源的方法，即利用狒狒嗜盐的特点，使其饱食盐块后，渴甚而急于寻找水源，便跟踪而得之。从全面分析民族社会发展的因素看，历史考古学者认为，食盐是一个重要的、不可或缺的因素。任何一个民族文化诞生区，必然具有食盐供应方便的条件。譬如河东解州盐池，便是华夏文化诞生的源泉。从这一观点出发可以认定，羌族与羌族文化的形成，不会超出四个核心地区：

（1）最大一个是羌塘地区。羌塘地区有百多个湖泊和近百个涸湖盆地，地面铺的全是盐块。故古代猿人乐于向它靠近，“羌塘”因以得名，羌民族和古羌族文化，就是在此诞生的。

（2）昌都东北的察零多盐泉，是宁静山地区猿人群长期留住的地方，后来发展成为苏毗、东女国，和西康地区一些部落。他们因为留恋这个盐池，迟迟未再前进，致其北面邻近的通天河区，被迅速移进的其他猿人先期占领了。

（3）通天河区的原始住人，其食盐供应起初是依赖羌塘的，所以他们曾密集于通天河上游，即所谓“牦牛石”神山地区（“石”这个音，在羌语为“河谷”之义）。但这里水草差些，于是有一部分人向下游移进，到了黄河上源地方，发现了“哈姜盐湖”（今青海省玛多县地），便固定下来，形成了又一个羌族文化中心。后来发展为“多弥部”，“党项部”，与康区的“白兰部”和昌都的“苏毗部”，构成古羌族的第三个文化核心（那时还没有藏族）。羌族文化发展，这时已近于顶点。其时间，大约在距今一万年以上。

（4）羌族从哈姜盐海地区，向北发展，艰难地通过了一个低湿地带后（从柴达木延伸到四川的若尔盖将近一千公里的斜长地带，当时还是泥海。只有勉强可以过人的迂回旱地），发现了察卡盐湖，从而形成了又一个羌族文化核心。察卡盐湖的发现及其形成第四个羌族文化中心，大约要晚于哈姜盐湖的发现几千

年，已经相当于中石器时代了。近代发现青海、甘肃省界一些石器时代的遗址，可能就是这些古羌族的子孙遗留下来的。他们的后裔成为汉代河湟、大小榆谷的羌人。

三、羌族文化（上）

1. 羌族文化

“羌族文化”（Cuiture）可以在人类历史上成为一个具有特殊含义的名词。这是因为，它具有与其他各民族文化不同的，而且是异常卓越的特点。它在亚洲中部草原上形成，也只在这个广阔的草原地区上使用。但其所影响的地域很宽。现世许多强大的和弱小的民族，多曾与古羌族发生过直接或间接的文化关系，甚至是血缘关系，此章专门探索古代羌族文化，提出个人初步探索的见解。

2. 女性中心的持久

古代羌族文化最大的特点是：在其社会组织中女性中心持续的时间很长。在人类历史上，从农业发展起来的民族，常有不曾经过女性中心社会发展阶段的，即有，也是很短。例如汉族祖先，只曾传说有过短暂的“女娲氏”时代。从渔业发展起来的民族，女性中心社会的时间就相对长一些。例如越南和日本的古代社会，都曾有过女子立国的故事。从猎业发展起来的羌民族，则直到公元第八世纪以前，都一直保存着女性中心的社会制度。例如《唐书》记载的“女国”和“东女国”，就是世代以女子为王和朝官，来统治男子的。这就可以想见其古代，大抵从有社会组织开始，就是女性中心社会。起码在羌塘和阿里地区是如

此。所以我国古史所记的“西王母”和“西海女国”，皆当导源于此区。吐蕃初兴时代的所谓“苏毗”，即“东女国”，他的都城“康延川”，即今日的昌都（传云：“岩险四缭”）。吐蕃把其国境东部的附属部落地区称之为“康”（ཁམས་ = Kams），即用的这个“康”字。这两个占有盐矿的羌族女国（羌塘与昌都），拥有附近各部落生活所需的食盐，故能强盛，保持着传统的社会制度，到第八世纪，便成了世界保持女性中心制度时间最长的民族部落，也是羌族中覆亡最晚的两个国家。近年在西藏昌都县卡若发现的新石器时代遗址，表明这一地区曾经是个很兴盛的原始社会。他们这两块女性中心区域，也恰是羌族最早居住下来的地方。可以认为：这种社会制度在原始羌族时即已形成。因为那时男子都要外出猎取野兽，而妇女却需留守猎获物，并从事剥皮、制衣与石器等活计。待兽皮、石器和食盐积聚渐多后，男子又须远出百里、千里外去经营贸易，这样，就自然而然地形成了女性中心的社会组织。只有分支而出的羌族部落，由于接近或已进入农业社会，才有可能变为男性中心的社会。

吐蕃，就是羌族分出的一支。它因所在的地理条件适合于发展农业，故脱离女性中心社会较早。它又奉行喇嘛教。这种宗教贱视妇女。故依喇嘛教义建成的“吐蕃文化”，与羌族相反，是反对女性中心的。他征服了这一大高原，最后消灭了这几个女国，并把历史悠久的羌族文化改造为吐蕃文化，羌族的名称渐趋消灭，羌塘这个“羌”字也变成了吐蕃语的“北方”之义，而羌塘的羌族，也渐信奉喇嘛教而化为“播巴”（藏族）了。

3. 驯养毛用羊的成就

古文的“羌”字，即是“羊”、“人”二字的组合。故《说文》曰：羌“从人从羊”（段注《说文》改为“从羊儿”。儿亦古文的人字），释为“西方牧羊人”。可见当时羌族的畜牧业生产水平，已经为世所知。古代羌族文化，在生产方面的最大成

就，便是驯养野兽成为家畜。他驯养羊、牛、犬、马成功之早，远远超过世界其他任何民族，具体论述如下：

藏羊，是羌族驯养成功最早的家畜。它是远古栖息于高原草地的一种“盘羊”，其双角是旋卷盘曲的。远古的猿人很早就开始大量捕获，加以圈养，并进行驯化。羌族把这种原始的野羊叫作“那哇”，藏文写作 gLa-Ba。而“那哇”与“古代”又是通用字，这也不难看出：羌族驯养野羊是最早的。

羌族又是最早把这种古代野羊改良成为绵羊的民族。他们用石英制成的玉刀，把这种柔软的毛割下来，搓拧成为毛线，用以织布（“毦子”或作“氆子”）。这种布，古代曾作为商品输入华夏，华夏人称之为“褐”。迨羌人割毛和纺织方法落后于华夏以后（即中原已经用了剪和织机以后），华夏便自行织褐。而只输入羌族的连毛绵羊皮，即《禹贡》所称的“织皮”。其时大约在殷末周初（《禹贡》是西周人的著作）。我国最早创造的羊字，就是画的盘角、大眼的西藏绵羊的头像。如殷墟甲骨文中，就有[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等字，说明当时中原养的羊即是羌人育成的绵羊种，而不是后来从北方引入的“咸羊”（小头无角的绵羊）。

4. 驯养山羊

羌族驯养山羊较晚。因为山羊栖息在山岩间，不易捕获，驯养也较困难，而且毛皮不似绵羊软暖，所以他们对于驯养山羊不那么感兴趣，大概还远落后于驯养野牛。他们把野生的山羊（羚羊）叫“果”（藏文标音为 rGo），驯养的山羊叫“热”（Ra），但也叫作“果哇”（rGo-Ba）。他们把动物的毛叫作“查”（rTsid），把牛毛与山羊毛都叫“查巴”（rTsid-Pa）。绵羊毛另取了一个专用名称，叫“巴尔”（Bal）或“路巴尔”（Lug-Bal），把绵羊皮（毛皮）称作“路巴斯”（Lug-Pags）。把山羊皮则称为“热查”（Ra-Tshag）。可以看出：他们驯养这两种野羊的时代和用途都不同，养山羊，目的不在用毛，而只是为了补

充牛肉以外的食品和皮张之用。

由于羌族纺织业的停滞不进，影响到绵羊的育种工作亦同样停滞不进。直到今天，大高原上的“藏系羊”还是粗毛绵羊，远远逊于经过育种的“美利奴羊”和“新疆细毛羊”等。

5. 驯养野牛的成就

牦牛，藏语为“雅”（གཡག = g·Yag），它原是羌塘地区出产的一种野牛，经羌人驯养成功的家畜，才叫牦牛。这种野牛体大、力大、凶猛、狂暴，成群吃草，触怒了它，整群皆不顾死活地冲来，可以叫你立成齑粉（我国古籍把它叫“犏”，音“昨”）。它被羌人捕获而驯养成为今日这样驯顺、忠勤的家畜，大约须要经历几万年的时间。我们人类的祖先，曾经驯养过各种动物，结果证明：愈凶猛的野兽愈难驯养。例如我国古代很早就曾养过虎（《庄子》、《列子》都有养虎技术的记载），但未获成功。养熊亦然。就是养猫，至今也未能做到驯顺得用。阿拉伯古国亦曾养狮，并在两千年前贡献狮子到我国来，但直到今天距驯化的要求也还很远（头脑简单的野兽，又比头脑伶俐的野兽为难。故我国很早就有“豢龙氏”这样驯兽的专门人才）。羌人把野牛驯养成为牦牛，当比他们驯养成功绵羊的时间要晚得多。但当中原文化发育时，绵羊毛皮与牦牛颈尾的长毛，都已同时成为输入中原的重要商品了。连毛绵羊皮，中原人称“织皮”已如上述。牦牛尾毛最长，中原古籍作“旄”、“髦”，“氂”字，用于装饰车、马、旌节和戈矛；又用为蝇拂（“牦”字又通作“毦”，原是用整条牦牛尾作商品。其毛之尤长美者，汉魏人把它结成美观的拂子。如《三国志》注有：“刘备性喜结毦”），或编为假发（髦）。牛和羊都在冬季输入中原为商品，中原人为之造字作“犛”，作“犛”。汉代别作“旄牛”（旄牛县名缘此），唐代又依羌语本音作“雅”（雅州之名缘此）。犛、氂、髦等字的创造表明，羌族在中原的殷、周之前，已经把野牛驯养成为

乳、肉、毛、役兼用的主要家畜，并且作为商品，被中原人大量使用。

6. 进行异种杂交的成就

羌族不但早在中原文化诞生前就已经驯养牛羊成功，而且在殷周之际，把牦牛与黄牛杂交，创造出犏牛这样一个新型的家畜。牦牛、黄牛、水牛，虽都叫作牛，却是不同种的三个反刍偶蹄动物。它们之间是不易交配传种的。进行人工交配所产的小牛，有兼备父畜、母畜之长的上品；也有徒具父畜、母畜之短的劣品；还有偏得父畜或母畜若干优缺点的变种。只有在杂交的技术上，精于选择父畜母畜，历时若干年，才会生产出乳、肉、毛、役都优胜于父、母畜的犏牛来。正如马和驴杂交可以产生骡子一样，但他们只有一代生命，不能传种。犏牛虽也能产小犊，但皆纤弱而劣性，通常产后即被杀掉。惟独犏牛这一代不同，其性格之驯顺，产乳量之高，肉味之美，毛之软长和耕犁、驮运、适应能力之强，皆远胜于牦牛。例如牦牛在气温高的地方即不能劳动，否则易发狂而死。犏牛则较为耐劳耐热，故凡大高原的长途运输，须逾越温暖河谷者，即只能用犏牛，不用牦牛。牦牛只能在高原顶部早、晚役用，中午休息放草。所以，在犏牛育种成功后，羌族的社会经济便有了一个明显的跃进。

羌人把犏牛叫作“犆”（འབྲི་ = aBri），今藏语作犏（འབྲོག་ = aBrog），早在华夏的周、秦年代，他们已经大批地生产这种优良的牲畜。每年冬季，便把服役超龄的犏牛，驮运商品到中原，连货带牛一齐卖掉，以节省草场的牧草消耗。而中原的贵族却买来饲养，供冬春的肉食，也用于祭祀燕享。但汉、羌间从前汉末即开始摩擦，至后汉时已战争频仍、交通断绝，羌族的牧运牛队，不能深入华夏，华夏的典籍也不再见到这个“犆”字了。不难看出：中华这个“犆”字，就是羌语 aBri 字的音译；羌族育成犏牛的时间，不能早过殷周之际。所以甲骨文里并没有这个

“犆”字，汉以后的典籍，也无“犆”字的记载。即在唐蕃和好市易，再把犏牛运入华夏时，唐人也不再称为犆而称为犏牛，并与旄牛混为一物了（见《汉书·司马相如传》颜师古注《上林赋》云：“旄牛，即今所谓犏牛”）。西藏人原把牛分为三种，叫“犿、雅、犆三”。后因野牛淘汰，常见的只有雅牛和犏牛。但还把牧场叫“犿塘”。

犆字，见于《礼记》者最多。如《王制》：“天子犆礿”，“诸侯礿犆，禘一”。《玉藻》：“君羔幦、虎犆。大夫，齐车、鹿幦、豹犆”。（士同）《少仪》：“丧、俟事，不犆弔。”“犆豕，则以豕左肩五个。”《春秋·穀梁传》，隐十一年，“滕侯薛侯来朝……犆、言同时也”。郑玄注经，已不识犆字本义，或释为独一；或释为特牲；或释为直条的衣缘，皆望文生意。在我看来，都是说的祭祀献荐之事。按《王制》：“宗庙之祭，春曰礿，夏曰禘”，“天子社稷、皆用太牢”。“大夫、士宗庙之祭，有田则祭，无田则荐”。依这些礼制来推断，则“犆礿”就是以犏牛为牲代替“太牢”，所以恤耕牛。“诸侯礿犆”同义（原注云：“互明犆礿”是也）。“禘一犆”，指诸侯五庙，只大庙用犆。若春祭，则各庙皆用犆。《玉藻》之“虎犆”、“豹犆”；《少仪》之“犆豕”，都指祭前田猎，国君以得虎献祭为礼，大夫、士家以得豹献祭为礼。不得虎豹，仅得野猪，皆可以代犆。不田猎，则献犆。本以犆为牲之祭，是为犆祭。犆即是礿祭之别称，因所用牲为犏牛（犆），即称犆祭。故犆字又为牲之代称。《穀梁传》之犆，指滕、薛二君同在犆祭时朝鲁助祭。

黄牛原种出于塞北草原，其受人类驯养，远较牦牛为晚。羌人开始培育犏牛，当在羌族已经进入陇西与塞北草原以后，约在距今五千年前，并历时一千年左右才成功。塞北的胡人，用驴与马杂交而产出兼备父母之长但不能怀孕传种的骡子。这一异种杂交的成就，比羌族育成犏牛要晚一千多年。（骡字，古作蠃。《史记·匈奴传》，桓宽《盐铁论》和许慎《说文》都可证明：它是周、秦间塞北胡人的创造发明。）而这一创造发明的人，仍

当是羌的别支。现在，人们用异种杂交方法培育农牧优良品种已十分盛行，但是，知道这种方法是首创于羌族的，却寥寥无几。

7. 西藏马与西宁马

羌塘今天还保存有若干大群的野马和野驴。足见羌族在驯养家畜的马和驴方面，羌不如塞北胡人的成功。这是因为羌塘人只注意牛羊的养殖以供他们的生活需要，而不大注意马和驴。《新唐书·吐蕃传》以“犛牛、名马”连称，足见羌人养马原亦有成就。今日西藏虽亦产马，但马的体格相当小。一般藏族都喜欢买西宁马（怒斯马），甚至引进印度马。西宁马，可能是塞北马引种到大小榆谷地区来的良种；也可能是塞北种与羌塘种交配的改良种。它仍属于羌族子孙“西羌”在河湟地区的创造。这种马，是我国历来最好的战马。西宁区的驴子与骡子，也是全国很著名的良种。大概因西宁区是历史上各大民族争夺战斗最频繁的地区，所以其人善于培育战马。至于驯养马、驴技术的提高，则是周秦以后的事。

总的说来，羌族驯养食草动物，无疑是世界上开始得最早的，也是成功得最早的。但其最出色的创造则是在羊和牛，尤其是牛。牛、羊既已能满足生活的需要，他们也就无心驯养更多的草食动物。特别是在创造了帐幕居处以后，享受安静生活的时间很长。所以他们也不重视培育战马。待吐蕃兴起以后，穷兵黩武，需要战马了，反须从西宁、印度、中亚等处去买马。羌族部落则徒有牛羊之富，而缺乏捍御之武。所以轻易为吐蕃所吞并。

8. 驯化藏犬的奇迹

在驯养肉食野兽方面，羌人创造了比驯养野牛更出色的成就。

康青藏大高原的顶部，原有一种猛兽，它以草食动物为食

料，与狼相似。高原上大群的狼与它争食，但都被它逐渐消灭，若干万年来，高原上已经无狼了。羌人原是善于猎取猛兽的。进入高原草甸后，与这种野兽争斗最为剧烈。结果是它们终于被征服了，纷纷被杀死或俘虏。可能是出于好奇心，他们把稚龄的放人土窖内饲养，取名叫做“猰”（藏文作ཁྱི = kyi）。经过驯养，成为非常得力的一种家畜，这就是今人所谓的“藏犬”。

驯养这种野兽，比驯养野牛更难十倍。但是羌人善于驯服，终使成为守家、御盗、捍卫人畜都很得力的家犬。羌人藏人每家都养有藏犬一条或几条。它能识别家人；在牧场捍卫畜群，使牛羊不走失，害敌不敢行近。家养时，必须用铁链拴系住，因为它见生人就要猛扑，并专咬喉部，不畏刀棍，死不退缩。长达里余的藏商驮队，只要有藏犬一头随行，便能保证安全。它经常需要肉食，但在贫家亦能随主杂食。羌人能把凶顽的野兽驯养成为如此忠勇的家畜，的确是创造了人类驯兽的奇迹。当然，这须要经过很长时间（人类驯养狼犬，也经过了大约一万年的时间。驯养藏犬比狼犬更难数倍）。

我国古籍如《山海经》、《淮南子》、《说文》皆记有羿杀猰貐的故事。那个猰貐，可能就是说的藏犬。《穆天子传》说的“狻猊”，《尔雅·释兽》作“狻麑”，可能说的是猎用的藏犬。《尚书》说的“西旅贡獒”和《左传》说的“公使獒焉”的獒，则是指已经养驯了的藏犬。若说羿杀猰貐，就是羌人放出来伤害后羿的藏犬，则羌人驯养藏犬成功，距今至少已有四千年左右；即使低估到周代，也有了三千多年。华夏养狼犬成功的历史虽尚不详，但从文字发展过程看：犬字是人字加上一个棍。即犬还未驯，有咬伤主人的危险，故在系绳上加条直棍，使其不能扑到人身。就是说：在初制象形会意字时，犬还未驯顺。其驯顺时间，当是远在羌人驯化藏犬之后。

中原曾经对藏犬作过引种饲养，但似未成功。《左传》宣二年，晋灵公唆獒犬去杀赵盾，就是证例。但此后。便没有再见到有关藏犬或猰的文字记载。

9. 羌人猎业的衰歇

羌人，原是靠缘山猎食进入高原草甸的。经过猎业生活的艰苦斗争，促使四肢和脑力发展，智慧增高，氏族组成，养畜蕃盛，帐幕定居，并有藏犬捍卫以后，生活变得舒适稳定，衣食丰备，安乐无争，武备成了无用之物，射猎成了多余的事。这样，羌族便由强悍走向萎缩，终至于消失。但在这一变化中，由于他们的欲望转向个人享受，如需要多样化的食品，因而开始创造耕种制度；需要珍宝装饰，使金玉琢磨、陶土器皿有了突出的发展；需要处理过剩的家畜、畜产品和兑换不同地区的特产，于是商业大大发展起来。这是羌族文化发展的第二阶段，即农、工、商业萌发的阶段。

四、羌族文化（下）

1. 麦种的创造者

羌族原住地不适于发展农业。当其进入草原边缘的河谷上游地带时，不能不从单纯的肉食而进于杂食。于是栽培植物的试验出现了。他们最先育成的，是一种叫作“来”（藏文音作 Nas），后来陇西汉人把它叫作“稞麦”的耐寒谷物。近人则把它通称为“青稞”。

这个高原河谷的上游地区（海拔约三千至四千米）并无野麦，只有燕麦野生，相当普遍。可以推断：羌人是因为牲畜喜食燕麦而进行栽培的。又因逐年选种，使粒穗密接饱满；经过若干年代后才变成“青稞”的。其育种成功的时间，当在华夏有麦种之前几千年。何以见得呢？在我国最古的诗歌中，有一篇

《周颂·思文》，全文是："思文后稷，克配彼天。立我烝民，莫匪尔极。贻我来牟，帝命率育。无此疆尔界，陈常于时夏。"后来的说经家，都说这是周室颂其始祖后稷（弃）功德之歌。弃在尧舜时为后稷，教民"播时百谷"（《尚书·舜典》语）。此诗说天帝给他"来牟"的种子，叫他教导百姓种植。这个"来"字，旧说概以为麦种，恰好就是羌语 Nas 或 Las 的对音。这就可以证明：中原原无麦种。中原麦种，是后稷从外域引种来的，故后世传为天帝所贻（来牟二字解释详后）。

汉儒虽说《思文》是颂周始祖弃的，却有可疑之点不少。如：(1)"后稷"不是弃的专称。在唐虞前，已有"烈山氏之子曰柱，为稷，自夏以上祀之"的传说（《左传》昭二十九年蔡墨说）。烈山氏为神农氏别称，所谓柱，即神农氏时的后稷，与周始祖弃之后稷各是一人。(2)《思文》中"立我烝民"，郑玄释：立为粒，指谷粒。中原粒食始于神农，不始于弃。(3)《大雅·生民》为叙述周弃一生的诗史，长达二百九十六字，所言农艺之事甚详。如述种植，列举了荏、菽、禾、麻、麦、瓜瓞、黄茂、秬、秠、穈、芑等字。它不用来字，而作麦字，字形与音皆变，又不特言帝命。《生民》与《思文》皆西周初年之诗，且可能皆出于周公旦一人之手（说在拙著《周诗新诠》）。可以怀疑：《思文》是颂烈山柱之诗，用于社稷祭享；只《生民》是歌颂周弃的。(4) 按来与麦字制造的先后推断：来字已象麦穗之形，应是华夏初见麦穗时所造字。中原原始农作物为禾（今之粟谷），如黍，稷，穈，秫字皆从禾，显然是其变种形成后所造新字。来字不从禾，而象麦穗之形，可见并非中原旧有谷类，而是由羌域输种的。新种自高寒地引入低暖地，必然多生变种。经巧农的善为培育，于是有小麦种在华夏育成。为了给新种起名，在旧的"来"字基础上，加麦粒之状；正与"禾"的变种为黍，其造字之法相似。可知麦字是在华夏已经育成小麦新种时造的新字，用以与来麦的原种相区别的。事实上，《周书》所云"尝麦"，与《左传》所云"不食新麦矣"的麦字，及其他秦汉书文

中的麦字，均是专指的小麦。汉儒把大小麦称为“二麦”后，就不再用“来”字表示麦类，而是指“远来”一类意思。这说明殷、周、秦、汉的华人由于只种吃大、小麦，不吃稞麦，因而使用的字义亦随之改变。

通过上述周初的诗分析可以看出：周弃所育成的麦种是指的小麦。最先引种来麦的人，是夏以前奉祀的后稷柱，而不是周始祖弃。他二人时间相距大约五百至一千年（《吕氏春秋》谓神农有天下十七世。古书记周以前年代皆不甚准确，只能依社会发展进度大体推估）。这样，羌族进入农业生产的时间，当比汉族更早；其育成麦种的时间，比汉族至少要早五百至一千年。

羌族的来麦，不仅华夏引种进来，发育成为小麦、大麦、蓝麦、油麦等品种；并且很早传入新疆和中亚细亚，被称为穄麦（《穆天子传》），又传入欧洲而为黑麦。黑麦西文作 Rye（仍是 Nas 的对音），至今仍是东欧和北欧的主要粮食作物。那些地区的农业，是七世纪才发展起来的，以前也是牧区。故只能说：欧洲黑麦是羌族来麦传去的种，而不能设想：来麦是欧洲传来的种。至于西亚和欧洲的小麦，是否来麦的变种？则应当继续考订。过去，史学界多以埃及和巴比伦是世界文化发育最早的地方，主要食粮又是小麦，便说世界麦种都是从那里传出来的。殊不知：埃、巴地区的文化发育时间，最早也不过距今七千年；而羌族育成的麦种，至少也在万年以前了。因此，说世界麦种是由羌族创造出来的，是更为适当。虽然羌族创造成功的只是原始的来麦（青稞），但它无疑是随后派生、发展而成的各类新麦种的祖先。我们只能说：是来麦进化为小麦；而不能说：是小麦退化为来麦。所以，麦字从来，正如黍字从禾，犏字从牛一样。

附　来牟辨

我国古代经学家，否认羌族古代文化的发展先于汉族；否认麦种是从羌域输入，对于《周颂》中的“来牟”二字也作了一些谬解。有些人见到来字古篆象麦穗形；又见麦字从来，故释来

为麦类，但究竟是那一种麦子，则说不出。至于相连的牟字，从牛从口，而牛鸣声大，遂以来为小麦，牟为大麦，并有写牟作麰者。后世字书均从此说。段玉裁《说文注》云："古无谓来小麦，麰大麦者。至《广雅》乃云麳小麦，麰大麦。非许说也。"但他仍未作出牟字的新解释来。我怀疑牟字是另一种羌地育成的农作物品种，不是麦类。因为，如是麦类，在造字时必从来，而不会从牛。按羌族农作物，惟稞麦（来）与圆根两种育成最早。圆根是由十字花科野菜育成，块根圆大，味甘而色白（微苦），富于养分，形似芜菁。今藏人呼作"油马"，是最耐寒的根菜，产量相当大。但"油马"不是它的原始名称，因羌语古物名皆只单音，而双音多是吐蕃时语。藏语"油马"，本义"萎黄"，不成其为农作物名称。大抵，按羌语原名叫"牟"，因多在叶老萎黄时拔取，后人就叫"油马"。它与来麦同时传入华夏，故《周颂》连称，亦是缘音造字：取"厶"象其形（ㄋ）；牛喻其大而可爱。故后之牟字亦有"爱也"（杨雄《方言》）；"大也"（顾野王《玉篇》）与"拔取"之义。"牟"在青藏高原上，为母牛与牛犊的保健饲料；它引种入华夏食粟之区，亦当为牛的美饲料。故《说文》解为："牛鸣也"，就是因牛望见它，会喜而鸣的意思。

2. 特殊的耕犁方法

羌族用二牛耦耕，犁辕很长，犁刃只用一条坚木。犁辕前端，系于一横木上。横木为轭，不加于牛项而是加于两牛的额上，缚于两角，使二牛以头顶推挽着犁前进。这种耕犁方法，是任何民族也没有的。惟独羌族才有，并且保持到现代。仅仅是用两牛或两马耦耕，西亚、北非的阿拉伯国家也是通行的，但牛轭是加于颈上，这比之施于额上自然得力些，是比较先进的。因此不能设想：二牛耦耕是羌族学西亚国家，而只能是羌族自己创造的耕犁方法。牛轭施于额上，是因原始创造牛耕的人，因见牛斗

总是用角，或以额相抵，便误认为牛力集中点是在额，而不是在肩。这就说明羌人的观察和推想，是极原始的，也是独创的，而不是向其他民族学来的；也说明他创造的时间之早，远在世界各民族运用牛耕之前。加上地理条件的限制，他便长期封闭自守，孤行落后的生产方法，致在农业上无甚成就。

我国中原地区的耕地方法，原称“耒耜”，也只是一条尖木和扁木，人用足踏，不知用牛。春秋年代，已经开始牛耕，故冉耕字伯牛。但仍有“人耕”的残余如长沮、桀溺的耦而耕。犁的创造，不能早过东周。《管子·乘马》始有“丈夫二犁，童子五尺一犁”的话。配犁不言牛，可见是用人挽耕。汉武帝时，赵过教民牛耕，大概是我国中原的普遍开始用牛耕犁，论时间要晚于羌族几千年。东周以前，牛只用于挽车，軛是加于牛肩的。牛耕，也是单犁。华族在育种方面学了羌族，在耕犁方面却未学。人耕总比牛耕费力些，但中原牛少，价高，用于挽车尚嫌不足，只好勉用人力。而羌族牛贱，可以滥用，也不管它如何吃力，故一直沿用至今。所以，不能以历史长短来衡量生产的优劣。往往起步早，方法却落后；起步晚，方法反先进的情况，是屡见不鲜的。许多人看到中世纪羌族的落后，却未看到古代羌族的光辉历史，这是不全面的。

3. 羌族的手工业

羌族在整个石器时代，手工业是很高明的。其最出色的工艺是琢玉。他们借犀利的石英块制的刀锥，制成骨纺轮、球串等装饰品。又利用纺轮相互带动，加快了琢磨的速度，把石英、玛瑙等坚石琢磨成刀、斧、圭、璧等使人爱悦的器具；作为商品，与附近农业部落兑换粮食及其他物资。琢玉的沙，最初只用打碎的石英沙。后来淘取比石英沙更硬更细的“金刚砂”（与金和石英沙伴生的，硬度更高的黑色矿质细淘沙）。于是他们琢磨的玉器更形精美，成了华夏人最喜爱的商品。其成功的时间，约在距今

五千年以前。华夏人有个传说："蚩尤以金（铜）为兵，黄帝以玉为兵，黄帝战胜蚩尤"（《太白阴经》文。蒙文通云："其说出于'胡非子'"）。这是一个可靠的历史传说。蚩尤是我国最先发明冶铜为兵器的。（其说在《管子·地员篇》）但还不是青铜器，其锐利不能抵御石英磨制的玉兵器（石英兵器）。但中原并不出玉。黄帝居地接近羌族，故有玉兵，因得以战胜蚩尤。这是可以理解的。玉兵器在我国保存很久，如宋代还有"玉斧"等。

黄帝购用的玉兵器中，可能也有黄金块。它是最好的投击武器（如前述）。在黄帝时，羌族虽无熔铸黄金的能力，却已知其性能，并能够把黄金块锤打成圆球，砸出一个浅柄，穿孔系绳，作为"流星锤"使用的（古代的锤皆无直柄，只有绳系，投出又可收回，故可纳入袖中）。其时华人金玉不分（说在《泛谈我国的黄金》），故谈玉兵，也会包括有金球和其他原生矿石。

华夏进入青铜器时代以后，玉兵器被淘汰了，象征玉兵器的圭、琰（皆具尖锐的锋端），还作为天子诸侯必须执持的"礼器"。阅千余年，玉器仍是中华人所最尊贵的器物。但自入周代后，华夏已经有自己的琢玉工师和玉的代用品了（"次玉"，大多是美白的石灰石）。周代把这种琢玉的工匠，称为"追师"（见《周礼·天官》），以"追"为治玉之称（《诗·大雅》："追琢其章"）。《大雅·韩奕》云："王锡韩侯，其追其貊，奄受北国，因以其伯。"这段话的意思是说：周宣王因韩侯娶"汾王之甥"，以北国追族与貊族之地赐之，使为一方之伯。可以设想：这个追族，即羌族以治玉为专业的工人，因华人好玉而入居华夏，子孙蕃衍，遂为追族（其所居地在山西大同附近。说详《周诗新诠》）。追字制作时，本无治玉之义，因羌语治玉为堆追之音，故译作追字，又通"堆"。貊与追，皆北狄之类，实羌族别支。可知羌族不但为华夏古代真玉（石英石）的供给者，也是玉工的传授者。

4. 羌族的商业

羌族游牧于高原草甸，无一定居处，故扩散性强，适于商业的发展。可以设想羌族驯养羊牛既成，已有女性中心氏族组织时，便各命其男子，带着剩余牲畜，逐水草而移转扩散，逐渐占有整个康青藏高原的顶部草原，形成若干的氏族部落。由于生产发展的不一致，由于内部交换的发展，进而有了外部交易。待四周农业部落形成以后，农牧交换也显示出需要。这时，羌族苦于农业发展受到地理条件的限制，遂利用牧业的优势，发展商业，通过水上交通，把自己多余的畜产品如羊毛、毛皮、牛毛、牛皮、干肉、乳酪（干酪）、乳油（酥油）等，与玉器、黄金、食盐、药材等土产，扎成牛皮包裹，用牦牛、犏牛、山羊、驴、马驮载，沿途放牧，在猛犬护卫下，露宿野餐，缓缓前进到农业社会的市场，换回粮食和工艺品。这种经商方式，是羌族在其社会发展进程中自然而然形成的。由于商业交换的方便，发展农业的努力便成为不必要，因而文化发展也就停滞不前，结果为“吐蕃文化”所代替。然而，吐蕃统一大高原后，因为对外交通的不便，仍只能使用这种商业方式互通有无，争取生存。即在吐蕃崩溃后，各地区政权和喇嘛寺也仍然一样。直到西藏解放，公路大通时，才结束了这样的经营方式。

这种经营方式，可以称为“羌式商业”。它在亚欧之间的内陆草原地区，擅利有数千年之久。近世研究世界史的人很少注意到它，更极少有人知道这种商业是由羌族所创造的。

5. 羌族文化小结

羌族文化是牧业文化，是人类最早征服自然的一个最杰出的例子。后来的人类不是曾有过“极乐世界”的理想吗？看来，五千年前康青藏大高原顶部居住的羌族人大概可以算得是“极

乐世界”中人。他们无外患，无内忧，牲畜孳蕃超过生活所需，皮、毛、骨、角能满足用度还有余，这都是他们累世祖先勤苦劳动、战胜自然的成果，而不是向其他人类攘夺来的，所以他们俯仰无所惭怍，安其所享而不疑，这还不算得极乐世界么？

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启示我们：“没有什么永世不移的社会秩序”。“一切都依条件、地点和时间为转移”。羌人之所以能够在万年以前造就出人类突出的牧业文化，不仅因为他们祖先能够艰苦劳动战胜自然，还有地理条件与时间条件所起的作用。

斯大林曾说：“地理环境，是社会物质生活所必要的和经常的条件之一。而且无疑是影响到社会的发展。”羌人如果没有高原草甸，也就没有他优胜的牧业文化。但高原草甸也只适合于牧业的发展，而农业和工矿业发展却受到了严酷的限制。因而，羌族文化便未能前进到农业文化、工业文化和现代商业文化的阶段，终不免于被后起的吐蕃文化所淹没；同样，吐蕃文化也不能免于为现代的先进文化所代替。

时间的条件，对羌族文化的发展（由盛而衰的过程）来说，也是很重要的。正因为羌人早在人类尚停滞在原始生活的时代，就在草原上奠定了经济生活的基础，有了女性氏族的组织，并能长期安定地从事生产活动，所以才能有那样的成就。相反，如果四周各民族发展水平已经接近，就必然会发生互相争夺的民族战争，相对延缓乃至破坏生产的发展。事实上，自从中华文化发展到了一定程度；汉族与羌族间的战争兴起后，羌族文化随即停止了发展。其后，在魏晋南北朝时，尽管汉、羌间已无战事，但勃兴于雅鲁藏布河谷地区的吐蕃文化，却迅速地把古老落后的羌文化淹没了。

人类，是生物发展的最高阶段。从生物出现到人类出现的过程中，不知已淘汰了多少数量的生物；从猿人到今天的人类，不知已淘汰了多少的人群。人类发展决定的因素就是人的劳动。劳动经验即知识的不断积累。某一时代最优胜的人群，一经停顿不

前，也不能免于在下一个时代归于淘汰。羌族的历史，正好说明了这样一个生物发展的规律和社会发展的规律。

五、羌族发展的极限与其蜕变

1. 羌族发展的极限

羌族，是在康青藏大高原顶部辽阔的大草原上发展起来的。他所赖以征服野兽的工具，是白石英与黄金块；吸引人的条件，是盐泉与盐池。石器、食盐与火成了他们征服自然的三大法宝。石英碎片是天然犀利的钻割武器，天然金块是比重特大的投击武器，两者都是大草原上的特产，在羌人初到此高原时，几乎遍地皆有，随手可得，不似今日还需探矿。羌人用它来捕杀草原上的野兽，易如俯拾。用兽皮割制的韦条结网，生捕野兽再进行驯养。但这一切在时间性上是有极限的：进入青铜器和铁器时代以后，石英武器即随之淘汰；黄金也派上别的用场而不能再用于狩猎与战斗。因此，羌族长期停滞在石器时代，就不能不由于武器落后而遭淘汰。

2. 发展期中的渐变

支持羌族发展繁荣的宝物是食盐。当他们在草原上发现了盐泉；并进而掌握了如何晒成食盐的方法以后，就掌握了迫使所在人群凝聚奉命的力量。这种力量，不是外出打猎的男子们所有，而只能是留守照护小儿的女人所独具的。女性氏族便在如此条件下形成。肉食加盐，经火焙烤，是当时最好的美味；盐制干肉，是当时远出狩猎者最好的食粮。因此，食盐是超过黄金和白玉的珍宝，是羌族文化赖以发展的物质力量。

羌塘地处内陆湖区，到处都是盐湖，有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食盐，加上成群的野兽和水鸟；露在地面的金块和石英块，这就使它成了孕育羌族最早的高原民族的原始核心地区。所有先后进入此高原的人，都非向他靠拢不可。于是猿人进入此区，就如同蚕卵受到春阳煦暖一样，孵化而成蚁蚕了。

从羌塘移出的一部分人，最初和昌都察零多盐海的小群相结合，接着发现了哈姜盐海与茶卡盐海，从而形成了三个羌族小核心，使羌族的触角伸到了整个康青藏高原。及至发现内蒙草原一系列盐湖时，羌族的发展已达极限的阶段，譬如蚕儿到了大眠时期，便不能不蜕变成蛹与蛾，形貌全非了。

羌族由猎食的猿人蜕变为养畜的牧民，由养畜的牧民蜕变为远出经商的牧民，由流动的牧民蜕变为定居牧民和兼事耕种的牧民，都是渐变，且只是经济基础的变化，而上层建筑未变；女性中心的氏族组织未变；巫法的宗教信仰未变；一切为了满足牧民生活要求的方向未变；血统的纯洁，语言的一致，以及习俗、风尚更没有变。总之，仍为羌族的本色，外人只能把他叫作羌族。

3. 羌族的突变

羌族在漫长的几十万年间，由于受到地理条件的制约，始终未能进入农业经济阶段。但是他周围的农业民族却蓬勃发展起来，形成了包围圈。一些内部群落陆续与农业民族发生了接触。随着接触的增多，便心甘情愿地放弃牧业生活，向农垦地区移进，从事农业生活。在这一过程中，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都发生了相应的变化。

最显著的例子，如内蒙草原。早在华族尚未到达时，它已为羌族所占领（时间在两万年前，即第四间冰期的初期），与在青藏高原上一样，羌人一直是过着牧业生活，不曾迁居到低暖宜农的中原来。待华族占有中原，发展农业文化成功以后，所谓“北狄”和“西戎”便次第进入中原，与华人混居，改营农业，

并实行华人的社会制度。虽与华人语言、习俗还不尽相同，但作为“戎人”、“狄人”，与原来的羌人毕竟已有所区别了。

又如：新疆塔里木盆地的住民，上古时也是羌族。原来，当时羌族曾越过昆仑山脉诸山口，下到塔里木沙漠的边缘水草地带进行放牧。在形成女性中心氏族的牧业部落后，早在唐虞年代就积极与中华和中亚、西亚及印度通商，其中最著名的首领叫“西王母”。按《穆天子传》记述，那里以出产玉石著名，也有穄麦的栽培，并渐习华夏风俗。说明开始向华夏农业文化过渡。待张骞出使西域时，则已完全变成男性中心和华夏经济制度的农业国家，并信奉印度传来的佛教，这是西域羌族的突变（唐人还把西域诸小国合称为“葱茈羌”）。

康青藏高原与印度这一农业大国之间，隔有两千公里长的喜马拉雅大雪山。这种自然的阻隔，使得羌族在几十万年的发展中感受印度经济、文化的影响很微。只是在吐蕃强盛之前，可能有北印度的佛教徒，在阿育王的鼓励下，进入冈底斯山地区，传播佛法，使羌人原来信奉的巫教与之结合而成为苯派佛教（近代的藏蒙喇嘛，仍把苯称为巫教，华人则把他叫作“黑教”）。外此，再没有别的影响了。

4. 藏族与羌族的区别

康青藏高原本身，虽然有些深陷的河谷可以耕种，但大都褊小险隘，不能建成国家。惟独雅鲁藏布河谷，形势开展，海拔低到二千米左右，纬度低到北纬三十度以内，气候温暖，能够提供蔬菜和谷物，并容纳较多人口。吐蕃，便是在这河谷兴起的。

吐蕃，原来也是牧民，推行羌族文化，《后汉书·西羌传》称之为“发羌”。他距印度虽近，在农业经营方式上却未受到印度农业的影响，而只是承继了羌族农业的一些传统（如可种小麦和稻谷的土地很多，但他仍以青稞糌粑为主要食粮。二牛用额挽耕的方法，仍未改变。其他保持羌俗之处多不胜举）。但毕竟

已经蜕变成以农业生产为经济基础的国家，故上层建筑亦不能不发生相应变化。在这一大高原中，它首先进入男性中心的氏族公社组织；首先建造固定的住宅和神殿；首先烧炭、炼矿和制造铜、铁器；并首先开创了墓葬制度（羌族原是火葬。吐蕃的祖先所谓“天德七王”，也是火葬的。“地德八王”，才有墓葬。最有名的松赞干布墓，在南羌塘，今属穷结县，规模很大）。但自奉行喇嘛教后，又有火葬了。

可见，吐蕃是由羌族血统和羌族文化孕育出来的另一个比较进步的民族。他与华北古代的西戎、北狄，以及氐人之脱离母体而成为另一个民族是一样的。其不同，只在于戎人、狄人是受外力影响而蜕变并随之与外族融合；吐蕃则纯粹是羌族本身所孕育，并取代了羌族和羌族文化，成为高原的主人。

质言之，藏族与羌族，是父子继承的关系；是蛾与蚕的关系。就血缘说不是两个民族；就文化说则不能不是两个民族。藏族是有文字，奉佛教，进入奴隶社会，建成了国家的农业民族；羌族则是无文字，奉巫教，停滞于氏族组织，未能建成国家的牧业民族（尽管有的史籍称许多羌族部落为国，但严格说来是不能成立的）。

由羌族突变为藏族的过程，不是一蹴而就的，而是经过松赞干布父子、祖孙三个世代，约一百多年，才把整个高原统一。一百年，比之羌族从兴起到衰亡的几十万年是短暂的，故只能说是突变。

5. 羌族是如何蜕变为藏族的

吐蕃征服整个大高原，是凭藉他的武力。由于他的文化较高、物质条件优越，组织力强，一切胜过其他羌族部落，所以他能轻易地征服高原，再把他的人力物力组织起来去对付大唐、西域和印度，从而成为亚洲中心强大无敌的国家。所可怪的，是他的农业经济原并不可能施行于古老羌族所有的高原草甸，而那些

草原牧民，为什么一经被征服后，就一直服从吐蕃，并且在牧业生活原封不动的基础上接受吐蕃文化，次第变成了藏族（播巴），甚至忘记了他的羌族旧称呢？其中的奥秘，就在于喇嘛教的麻醉作用。

所谓喇嘛教，也是一种佛教。最先传入西藏的是密法，不是显法。所谓“密法”，就是不说道理，只用几个音拚凑成毫无意义的所谓“神咒”，教人循环不息地念。说是做好这样一种“功德”，就能获得福报。今生不报，来生必报。这对于那些在政治高压下，生活欲望很低而又无计得翻身的牧民和农民，是特别能起麻醉作用的。蕃王松赞干布，虽已制造文字，也只有少数的贵族和僧侣才识得文字。绝大多数的牧民与农人，皆无缘识得文字，这种“密法”，恰好麻醉了这样一些人：他们甘心承受宗教的麻醉，惟教是遵，没有选择的余地。

所谓吐蕃文化，其实就是喇嘛文化。吐蕃王国，只二百多年就崩溃了。但他所推行的喇嘛教却不是随之崩去，而是有更大的发展。因为吐蕃崩溃后的历代国王，仍然需要喇嘛教去麻醉被统治者。包括蒙古族、满族等统治西藏的几百年，也不能例外。因此，我们大体上可以说：一部康青藏高原的历史，在第七世纪以前是羌族的历史，第八世纪以后是喇嘛教的历史；喇嘛教未传入以前的民族叫羌族，喇嘛教传入以后的民族则蜕变成为藏族了。

这样的民族蜕变，也正如蚕子蜕变成蛾子一样，尽管形状不同，实质还是一种动物发展的阶段不同。近世题名为《西藏问题》的各种著书，有几十种之多。最早问世的是华企云写的一种，他采了一些西书的资料，是把羌族算入藏族的。其他各种，则甚至根本不涉及羌族，只从吐蕃说起。连喇嘛史学家，谈播巴的历史，也是把羌族割弃了的。我特别强调藏族与羌族的关系是蛾子与蚕子的关系。明确这种关系，对于研究民族史和国内少数民族的划分，是有帮助的。

6. 华族与羌族的关系

华族与羌族，原是生活方式不同的一族的两支。他俩之间的关系，与羌、藏两族的关系根本不同，但也不是毫无关系。例如：中华古史传说的“三皇、五帝”中，所谓伏羲氏，女娲氏，其实就是指的羌族人。晋·皇甫谧《帝王世纪》说：神农氏“长于姜水”，黄帝“长于姬水”。《史记》说：黄帝“娶于西陵之女”。生二子：“青阳降居江水”，“昌意降居若水”，而“娶蜀山氏女”。周始祖后稷生于姜原，“别姓姬氏”。说“古公有长子曰太伯，次曰虞仲，太姜生少子季历”。这些资料，都可说明上古时代的华族是与羌族通婚的。所谓“姬水”、“姜水”、“西陵”、“若水”、“江水”等均当时羌族住地。“姜”、“羌”二字，音、形、义皆可通借，只是阴、阳、男女词性之别。就历史发展的顺序说：当华族进入中原经营农业时，羌族早已进入陇西、河套与冀北草原了。华夏人与羌族友好相处，通婚是很自然的。那时华族与羌族，都只有氏族的地域，没有民族的区域。

华夏文化进步较快，领先团结氏族，组成了国家。于是有了“夏人”、“殷人”、“周人”、“齐人”、“楚人”、“赵人”、“魏人”、“韩人”、“秦人”这类包括国域内各个氏族之统称，是为“国族”。但仍没有民族的区别。缘之而出的，有“汉人”、“晋人”、“唐人”的称呼，则渐由国族的称呼，转变为民族的称呼了（《史记·匈奴传》和《大宛传》所称的“秦人”实际是指的中原人）。两汉文籍所称的“夷汉”，六朝文籍所称的“夷晋”及“汉人”、“晋人”，也都是指的中华汉族，恰如现在的旅美华侨之被称为“唐人”一样。

华族之称，始于周代诸侯强大以后，尤其是周东迁后，实际权力与诸侯相等，“周人”之称，已不足以代表当时文化最高的中原诸国，于是才有“五服”（禹贡）、“九服”（周礼）、“四荒”、“九州”、“四海”（尔雅）之说，演成“诸夏”与“四

夷”之别。诸夏的人，均称为“华人”（“书同文”的人）。其语言不通，习俗不同的人，虽同居中夏，也别称以夷、蛮、戎、狄之名（四夷）。《左传》记戎子驹支之言曰：“我诸夷不与华同。”这个“华”字，便不是指的那一国的人，而是指的同语言、同文化的华夏民族了。他与后世所谓的“秦人”、“汉人”、“晋人”、“唐人”同义，而与杂居在华夏的蛮夷戎狄相区别。但是，当其杂居在华族地内的“诸夷”转化为与华夏文化相融合，同语言、同习俗、同社会制度时，历史上的民族界限亦即随之泯灭。

在近四千年的历史上，羌族各支，因转向农业经济和华夏文化而融合于华族的事例太多了（详见下篇）。但就他原来与华夏在经济、文化上的区别而言，与藏族、羌族间的区别是基本一致的。

中华民族，就是一个融合多种民族的新国族。所谓华族，他不止融合了部分的羌支民族，还融合了不可胜举的其他民族。如果说藏族与羌族的关系是蚕蛾与蚕儿的关系，那么，羌族与华族的关系则是氢、氧与水的关系。

7. 羌族远支的蜕变

羌族的蜕变，不只限于进入农业社会的支派，必然要脱离母体而变为另一种民族，就是向远处移进的羌支，当它超过了一定限度，进入地理条件完全不同的地方时，即使仍以牧业经济为生，但语言、习俗和社会制度、民族名称也都与羌族母体有所不同了。这样的例子，在“乌拉尔阿尔泰语系”的民族中是并不少见的。

例如，历史上匈奴、突厥、回纥、蒙古等民族的原始居住地，都在今戈壁沙漠以北的贝加尔湖流域和阿尔泰山内陆湖区，联接西伯利亚和中亚细亚的大草原内。这些地方，在地质时代第三纪的四个大冰期内，都是长期处在严冰覆盖下的。特别是在第

四间冰期以前（距今二万五千年以前），即使住有人类、开始用火；或凿冰取鱼、营造冰穴生活下去的极少数人（例如爱斯基摩人），也必然会因生物、食粮的缺乏而难于生存，更不必说发展成为有文化、有武力的民族了。可是，正是在这块地方，匈奴、突厥、回纥、蒙古等民族于大约两千多年前兴起，并且居然一度成为与中华乃至亚欧一些国家抗衡的力量，对于这种历史现象应作何理解呢？显然，我们不能认为他们是从北极圈内发展起来的冰下民族，而只能说他们是古羌族牧民移过了戈壁沙漠，而定居在贝加尔、阿尔泰区并发展兴盛起来的民族。他们应当是羌族的远支。但是，由于与母体失去联系的时间太长，而且已经就地发展成为另一种语言、习俗和文化结构，因而不能再把他视为羌族。如果说羌族与藏族的关系是蚕与蚕蛾的关系，则羌族与这些远支的关系，就该比作野蚕与家蚕的关系；或猿猴与猩猩的关系。即既不是本身的突变，也不是同化于人，而是族类的变种。

羌族与月氏，原是一族的两支。月氏受匈奴的压迫，其中的强壮者逃亡到中亚细亚去，后蜕变为阿富汗民族；弱者则退守祁连山，依靠母家羌人，后遂还原为羌族，这又是一例证。

羌族向东北移进，至冀北草原，分化为东胡与狄人。狄人融合于华夏，东胡则为匈奴所逼，往东北方向逃去，蜕变为通古斯民族。这是又一例证。

羌族移入大巴山区者为濮族（巴氏）。濮族渡江入云贵高原者为僰族，更西进者为白族。皆有史迹可寻。虽转向西进，已近羌族故地，而语言习俗大异，不复相识，又是一例。

羌族逾喜马拉雅而南者，为孟巴、别巴、哲巴、门巴、洛巴等族。洛巴东徙入云贵高原者，为嶲、为乌浒、为乌蒙与彝族。虽仍未失狩猎养畜的本业，而语言、习俗已失羌之原貌，皆不可再列于羌族。

下篇　从羌族派分的民族

一、从羌族内部分化的民族

1. 羌族的内部分化

总括上篇论述，羌族是从泰缅地区缘山猎食进入康青藏大高原顶部，停留下来，结束了猿人生活，进入到真人阶段的，其时间约在五十万年以前。又过二十万年以后，他们便占有河首地区的哈姜盐海，并开始驯养牲畜，形成为一个族类，自呼为羌。以今天的区域说：自冈底斯山以东，昆仑山脉以南，大积石山斜联柴达木低湿地与若尔盖低湿地西南及木雅贡噶大雪山脉以西；念青唐古拉连接当拉岭、伯舒拉岭东北的草原地带，都是原始石器时代的羌人住地。大约再经过十万年，才开始突破了上述四方的山脉与低湿地的限制，发现了察卡盐湖、花马池、吉蓝泰等内蒙诸盐湖。在我国西北方，从塔里木沙漠斜联瀚海大戈壁的沙漠带以南，与喜马拉雅山脉以北的草原地区，建成了若干的羌族部落，其时间，大约在距今一万年以前。这时，在整个亚欧大陆已经有华夏、印度和西亚与地中海区的一些农业民族兴起了。但文化最高的还是羌族。当时中亚地区的草原牧民，都是奉行羌俗和羌语。其他经营农业的民族，亦因与羌族发生交易的关系，多有

能说羌语的人。

羌族本身因为感到有经营农业的必要，便在他们占据的草原边缘的河谷地带栽培谷物与莱蔬。有些旁支则由半农半牧进一步建成为以农为主业的部落。由不同的经济生活方式所派生分出的不同文化的羌族部落，便逐渐形成若干新兴的民族。在距今大约五千年前至两千年前，雅鲁藏布江谷内的藏族开始出现，藏、羌两族的对立也同时出现。其结果是：农业民族吞并了牧业民族；羌族文化转变为藏族文化（吐蕃文化）。在这两种文化交替的大约五百年间，羌族内部除“发羌”外，还产生了若干派生的部落，分述如下。

2. 藏族的形成

雅鲁藏布，在《唐书·吐蕃传》中叫“藏河”。藏文对音为གཙང་པོ། = gTsang-Po 圣洁者之义。雅鲁对音为གཡའ་རུ། = gYa-Ru，是地名，在山南，义为“变质的部落”，有如铁变为锈、石变为土之意。羌塘地区的羌人，曾经四出扩散：有自冈底斯山缘喜马拉雅北侧草原东进的；有至雅鲁藏布南边草原（俗称“南羌塘”），在年楚河（江孜河）与孜塘河（琼结河）等支流河谷间建成为农业部落的；也有通过念青唐古拉山脉进入拉萨河与工部河谷，在雅鲁藏布北侧建成了农业部落的。后来，这些农业部落统一为一个文化集团，称为播域（བོད་ཡུལ། = Bod-Yul）。播域又划江而治，南北分裂，北为苏毗，南为雅鲁。雅鲁强盛，北夺苏毗属部，徙都拉萨（魏、周、隋之世）遂专有播域之地。人称“播巴”。国号播靖（བོད་ཆེན། = Bod-chen），汉文为“大播”，《唐书》写作“吐蕃”（当时土、大同音）。吐蕃赞普松赞干布，与唐太宗同时。他兼并了高原内部诸羌落，奉行佛教，创制藏文。又迎娶尼婆罗公主与唐公主，输入印、尼和中华的文化，并与羌族文化揉合为吐蕃文化。从而把整个康藏高原改变成奉行吐蕃文化的“大播”（吐蕃）。播域以内的人，通行用藏文

写出的语言，其实就是羌语的稍加变化。难怪《后汉书·西羌传》（我国叙述羌族史最周详的一篇文章），也把播域的人称作“发羌”了（发与播，古音同）。

与雅鲁同时兴起于藏布河谷地区的，除苏毗外，还有许多著名的羌族部落，都被蕃王在第七世纪以内征服，成了吐蕃的王畿。吐蕃把拉萨定为国都，与孜塘、琼结等旧部称为卫部（乌斯）；自曲水以上，仁部（仁蚌宗）、娘部（江孜附近）、林部（南木林）、拉孜、萨迦、日喀则等上游诸部落，经吐蕃征服后，合称为藏部。卫部之东，还兼并了达部、工部、波部，与藏部皆作为吐蕃的畿甸。这一畿甸地区的食盐（南羌塘产一点）不足自给。尤其是藏布北岸拉萨、工部、波部地区，完全仰给于羌塘。所以吐蕃建都拉萨后，首先就必须兼并羌塘（羊同）。

3. 羌塘的吐蕃化

羌塘本是羌族诞生的摇篮。在石器时代，它有若干万年的光荣历史。即在距今两千年前，他也还是这大高原诸部落的宗祖。汉《西羌传》把它叫作“唐旄”。唐《吐蕃传》把它叫作“羊同”。它是依靠食盐和牲畜发展商业经济，保持女性中心的氏族组织，停滞在纯牧业的原始社会时代的一个地域集体的称呼。《山海经》传说的昆仑和西王母，实即指此区的部落（原始时的昆仑，系指冈底斯山。《穆天子传》的西王母，是另一女国）。她们不惟文化落后，武力也不能抗御吐蕃，所以地盘被吞并，人被同化，连羌塘的羌名，也失却了本义，而在藏语中转为“北方”之义了。自唐代吐蕃兼并此地区推行喇嘛教以来，直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在一千三百多年中，羌塘这个地区虽奉行了喇嘛教，接受了“藏族”这样的称呼，但却始终人烟稀少，并保持着原始社会的生活方式（关于解放前羌塘人民的生活，详见《康藏研究月刊》第三、五两期中谢国安先生论著）。

羌塘人还有另一个称呼，叫“阿波霍尔巴（A-bo-hor-pa）”，

意为“胡人祖母”。相传松赞干布时，有个民族英雄倡行均贫富的政策，她把经商获得的大量财富，平均分与族人，因而全部羌塘人都拥护她，直至近世还怀念她。但由于不能抵抗松赞的军队。她只好率人向西逃跑。现在西海还有她的子孙。这个传说反映了羌塘历史中值得注意的两点：第一，吐蕃兼并以前，是女王统治；第二，所谓“胡祖母”，可能是和阗、鄯善或吐谷浑族的人，是从羌塘外来的，所以被称为胡。羌塘是在吐蕃兼并以后，才转变为男性官吏统治的。

4. 东女国及其部落

苏毗属地的拉萨部分被吐蕃占领后，苏毗仍在抵抗，国王却已投降称臣。吐蕃将其土地的一部作为藩王领土，征用部分赋役，仍以苏毗女子为王。这就是隋代裴矩的《西域图志》和唐代的《隋书》、《北史》，与玄奘的《大唐西域记》，贾耽的《县道四夷考》，杜佑的《通典》；五代苏冕的《唐会要》、刘昫的《唐书》；宋代的《新唐书》、《太平寰宇记》和《资治通鉴》等书中所说的“东女国”。后来沿袭引用中有所谓的“西海女国”，就是羌塘传说中“胡祖母”逃徙后所建的国家（在里海附近）。

与东女国相对的羌塘西陲，还有个“西女国”，位置在喀剌昆仑大雪山南，印度河上游的草原上。《大唐西域记》按印度音译为“苏伐剌拏瞿坦罗国”，并说“唐言金氏，土出黄金，故以名焉”。其地即今以列城为中心的拉达克区。拉达克也是吐蕃兼并的羌族部落，至今奉行藏文、藏俗，是咸丰八年才被达赖喇嘛悄悄割让与英国的（今为上部克什米尔）。“苏伐剌拏”与苏毗同义。故《东女国传》说：“为吐蕃所并，号孙波。”“孙波”按藏文即“金氏”之义，西域人也把它称为“东女国”（裴矩、玄奘的《西域记》所载同）。但自宋人以来，引述每有混淆。这两个“东女国”，实际都是羌塘这一女性中心分出的左右两支属国，为识别之便，可分别称为“西康女国”与“雪山女国”。

《穆天子传》的“西王母”，则是羌塘北出的分支属国，可称之为沙漠女国。他们与“西海女国”和羌塘女国，都是唐代才进入男性中心社会的。

西康的“东女国”，隋大业中“蜀王秀曾遣使招之，拒而不受”（《唐会要》）。唐武德中，因吐蕃胁逼，曾遣使入贡于唐。贞观中继续遣使。永徽、显庆间，又遣大臣。垂拱、天授中，其王两次亲自来朝，唐不能救。开元二十九年（公元741年），又遣王子来，吐蕃恶而灭之，“更以男子为王”，遂与唐绝。阅九十二年，其王与其属国白狗、哥邻、逋租、南水、弱水、悉董、清远、咄霸八国之君，率其部曲“诣剑南韦皋，求内附”。这显然是曾叛吐蕃，战败，一同逃到蜀地来依大唐避难。剑南西川节度使韦皋奏请安置他们在岷江西山地区屯垦，是为“西山八国”（其王则入朝安置）。时陇右诸州，已为吐蕃所据。岷江上游，为唐蕃互相争夺地区。因而这八国之族，先后为吐蕃所同化，只剩一小部分坚决反对接受吐蕃文化的，才依靠唐、宋朝庭，避过岷江东岸而结寨自保，并保存其旧俗和语言，这就是现今“茂汶自治县”的羌族。

八国原境位置，皆在金沙江西的澜、怒二水流域。是否已过金沙东，包有西康高原？尚待详考。可以粗略断定的是：“弱水”（见本传）在王都“康延川”（今昌都）附近；“南流，缝革为船”，当是现今澜沧江水；国因水名，或即今察雅县地。“咄霸”，今巴塘县有“竹巴龙”，在金沙江两岸，地势开阔，疑为巴塘部落发祥之地。“白狗”疑与白狼（白兰同）同是金沙江以东之部落，在今巴塘和白玉县地界。“哥邻”，可能就是邓柯县的林部。“南水”，疑在今盐井县（察卡龙），为后世“澜沧江”取名由来。以上虽是一种推论，但是，这八国与康延川女王联结之所以强固，实因对“察零多”食盐的共同需要，则是可以深信不疑的。

吐蕃征服苏毗后，不废其王，而征用其兵，越金沙江征服西康诸部落，以与唐争夺松、维诸州及大渡河外之地。这些，两

《唐书》记载甚详。吐蕃所以称巴颜喀喇山以南，丹达山以东之地为康（Khams，一译“喀木”），即因“康延川”，置有吐蕃都督府管理此一地区的缘故。康区金沙江以东诸部落，因无抵抗之力，轻易臣服。有逃向云南与川边依附于唐者，唐置松、茂、雅、黎、嶲、姚六都督府，就其所在处置。诸羁縻州以百数，著于《唐书·地理志》，琐屑而又向背无常，难于考订。

5. 安多诸羌落

吐蕃最初和唐的接触，从松州开始，他的军队往来都经过康区。当时苏毗与康区之北为吐谷浑国，其国民都是羌族，分为两大群落：在察卡盐海附近的，亲附吐谷浑，遥附于唐；在哈姜盐海附近的，为多弥与党项两部落，自为集团，为吐谷浑藩属。多弥，按藏文为“平坦地区人”之义。党项语为“光明的母舅”之义。吐蕃先征服多弥，其次党项，再次吐谷浑，并进而夺取唐陇西诸州。

“多弥”，《唐书》称为国，位置在今金沙江上游的青海玉树州、果洛州，及四川邓柯、石渠县地。都是平浅草原，无大山谷，故羌语叫“多”。后来吐蕃驱逐吐谷浑王，占领了青海、河、湟、洮西诸羌落。由于地文的相似，遂并称诸地为多部（今曰安多）。

安多与羌塘，同为羌族的原始住区，与华夏商业往来最早，在漫长的石器时代，和好有如一家。羌族的毛皮、牲畜、玉器和食盐都行销关陇，羌、汉并互通婚姻（周始祖后稷，即姜原羌女所生）。后来华夏文化日高，国族强盛，汉、羌之间渐渐发生局部战争。到秦、汉时，开置了陇西、北地、金城、河西等郡县，包括其中移居的经营农业的羌族在内，都推行了封建制度。羌民初颇相安，但由于汉强羌弱，官吏贪虐，羌民感受到大民族主义压迫。到后汉时，陇右郡县羌民反叛，河西诸羌也响应，致使关陇扰乱六百余年（自汉宣帝神爵元年至北周武帝时）。其事

具载于《汉书·赵充国传》,《后汉·西羌传》与皇甫嵩、张奂、段颍、董卓诸传,及《三国志》、《晋书》、《魏书》、《北周书》、《北史》等书。但由于纪、传较分散,特缘《通志》与《通鉴》等书撮举其要领如下。

6. 陇西羌乱

从前汉末叶起,陇西不断发生羌乱。汉魏时,陇西诸羌以大小榆谷地区为核心,其地即《地理志》中金城郡临羌县所谓"仙海盐池"(今云察卡盐池,一作茶卡)。羌族拥有盐利。其盐与牲畜都运售于陇西诸县,兑换粮食与工艺品。因为彼此相需,故能和好相处,混居如一家。前汉时,盐海的羌人叫"罕种",徙居陇右的称"汧种"(《赵充国传》作"幵",《西羌传》作"研"),因本是一族,故《汉书》屡以"罕幵"连称。又因农牧生产的不同,别种居盐池的叫"西羌"(生羌),居内郡的叫"东羌"(熟羌)。总之,羌种的派系繁多,大抵均以各自英雄的祖名为种落的名称,盛衰起落,变动无常。如盐海的罕种,自赵充国罢屯田后,多徙居河湟屯田地经营农业。有卑禾羌,则居盐海附近,曾献地于王莽,莽因其地置西海郡。不久,莽败亡,其地仍沦为西羌。当时最强的是先零种,强盛的原因,仍然是因为拥有盐泉之利(《地理志》:金城"临羌县",王莽改为"盐羌"。其"仙海"字,又称"鲜水"。先、仙、鲜同音部;零、临、盐亦同部。秦汉称盐为临,故越巂盐池泽,又作临池泽。疑先零羌,即因仙海盐池区羌人之义,别写作先零字)。东汉时,先零羌与罕幵诸种落屡起为乱,占据了汧陇、河湟等地,自称天子,又结蜀、汉诸羌种侵扰关东、汉中、巴蜀诸郡县,使汉室穷于应付,竞分崩而亡。魏武帝曹操,勉强平定过羌乱(分别见于夏侯渊、张郃、郭淮、马超诸传及《魏略》)。入晋代,又有齐万年割据。当时关陇、汉、蜀地区的羌、氐、胡人与汉族均反叛,混战达三百余年,至周武帝宇文邕时始获安定。原属羌落分

布的西海、河、湟一带地方，都为鲜卑、吐谷浑族所占据，羌人只得臣服于它，自号为吐浑族。随后都融合于吐蕃。明代时，蒙古小王子据有这块地方，并大兴黄教。到明末清初，青海、蒙古固始汗（顾实汗）才一度统一了青康藏大高原，并降附于清。所以青海省区多黄教寺院，并和黄教盛行的拉萨等地区同语言习俗。现今湟水地区的塔儿寺，为黄教始祖宗喀巴的出生地。夏河区有拉卜伦寺，盐海区有都兰寺，都是黄教著名的大寺。其他中小喇嘛黄教寺还多，都是明清年代建立的。藏人把此区叫作“宗喀”（意即官寨总口）。现在这个地区内的羌族遗迹已经完全消灭了。

7. 党项与林国

哈姜盐海区的羌落，则是顽强抗拒吐蕃文化的。它们也分为两大部：西部通天河区为隋、唐的多弥国，被吐蕃征服得最早。这个地方居于大高原中央，四通八达，为唐蕃往来所必经之地，吐蕃控制此区用的力量也特别大。蒙古固始汗统治青康藏时期，此地有二十五土部，称为玉树二十五族，今为青海省的玉树自治州。哈姜盐海以东，属黄河上游，即《禹贡》雍州西戎的“析支”，《后汉·西羌传》作“赐支”（赐亦读析音），为烧当羌种的老窝。烧当衰逃后，又有党项羌兴起于此区。党项最初依附吐谷浑，后降吐蕃。但它屡叛吐蕃；屡受镇压；又屡受唐朝招抚，并同吐浑移居陇右诸州。吐蕃据陇右后，羌浑不能不服。吐蕃崩溃后，陇西党项融合于汉族者多，后曾建立西夏国。留居赐支与哈姜盐海的党项复臻强盛，其别支中有个叫格萨王的（《宋史》作唃厮啰），兴起于邓柯之林葱，曾经征服整个安多地区，建成林国（gling），是为“林格萨”（藏僧有《格萨王传》演述其事）。元代封林王为“朵甘斯宣抚使”，明代，德格土司代兴，林国退缩到邓柯的一隅，近世尚保存为林葱土司。现今德格祝靖的红教喇嘛寺，即林格萨所兴建，其主要化导区就在果洛地区，

可见林格萨族是属于党项的。

赐支党项，虽曾与林部及多弥一起被吐蕃征服并接受喇嘛红教，但自吐蕃崩溃后，他便跟从林国，脱离吐蕃。蒙古固始汗占有青、康时，也未能降服他们。在这个区里，不仅没有黄教寺院，即白教、花教等比较新兴的喇嘛教派也未能传播进来。因此，黄教徒把这个地区的人称为“野番”，又号果洛，即“掠头人”的意思。果洛人是保存古羌族语言和习俗最多的一个民族。

8. 明、清代的康区部落

西康地面最早和最著名的羌落为白兰。由于与中原隔绝，汉《西羌传》未述其事。其国始见于《隋书》，但《华阳国志》汶山郡已见名，足见它扩散之远。后汉的白狼夷与它有关。在隋代，它曾建成附国，宋代不详，元代属于朵甘思，即林国。明中叶，蒙古小王子俺达汗占据青海，大兴黄教。反对黄教的林国属地尽为所夺，林国仅存而已。当时最强大的甘孜白利国，专崇黑教（苯波，为藏族最早信奉的佛教）。明末，固始汗灭白利，以其地封子侄五人，这就是“霍尔五土司”（麻书、孔撒、朱倭、章谷、白利），大兴黄教（格鲁巴，宗喀巴所创的新教），建成的十三座大黄教寺，均在今甘孜、炉霍、道孚、色达县和德格的杂柯区。

在霍尔五土司之南，雅砻江河谷的揑绒地方（鱼谷），有五个小部落，也是坚决反对黄教的羌支民族。固始汗未能征服他们。清代把他们称做“瞻对”，曾经多次用兵，到光绪时才把它征服。今为新龙县（原称瞻化县），人们习惯称当地人为瞻对娃，是以悍勇著名的。

霍尔与瞻对的东边，为汉旄牛王地。羌语称为“木雅”，藏语称为甲拉。今为康定、雅江、九龙、乾宁县地（现乾宁县已并入道孚）。元代开打箭炉峡路，置鱼通土司，兴萨迦派喇嘛教（花教）。不久，为乌斯藏白教徒（即迦举巴，是与萨迦派同时

兴起的新教）占领。清扑灭白教徒政权，建立明正土司，并设置打箭炉厅管理康区诸土司。清末改为康定府（今康定县）。

瞻对之南的雅砻江西岸一带，旧为梭罗、曲登、毛丫、稻巴等羌人部落。明中叶，为第三世达赖的化域，建立理塘大寺管理。固始汗设置理塘第巴，清为理塘土司。今为理塘等县。梭罗部最强悍（《徐霞客游记》作猓猡），后为固始汗所灭。乡城娃（乡巴）亦凶悍，固始汗建桑披林寺以化之，今为乡城县。

理塘以西的金沙江流域，元代为巴部，本属白兰的别支，所以又号“丁零”。固始汗设第巴管理它，并建立了丁零寺与龙藏寺，大兴黄教。清末改为巴安、得荣等县。

巴部之北的金沙江河谷，清代为德格土司属地，今为德格、白玉、邓柯、同普、石渠五县。德格土司自称是吐蕃大臣禄东赞的后代，著有世谱（详见《康藏研究月刊》第十三、十四、十五期）。其中提到：禄东赞的儿子钦陵为吐蕃王所族灭；另一子赞婆与孙子奔唐，得以苟安，后匿居在巴部的红土寺。有个女儿因嫁给格萨王，得食邑于德格的龚垭。康熙末，因掩护第七世达赖有功，受封为大土司。乾隆初，土司丹巴策零因有学识，能兼宏黑、红、花、白、黄各教派，在清朝平定青海时，远方一些不同教派的族落便来依附，使他成为继林格萨后的康地第一强国。改流时分置五县（同普县在金沙江西）。

康南的木里，也是康熙时以黄教寺僧为土司的。今为木里县，人民多受宗教影响，融合于藏族。其中坚决抵制喇嘛文化熏陶的部分叫“普米族”。

与白利同时称强的，还有“打日”王国与“促靖”王国，都是专崇黑教。“打日”（虎山）后为固始汗所灭，今为道孚县。“促靖”即金川，为乾隆皇帝所灭，并改兴黄教。

康区诸羌支部落，由于与华夏接触少，史实难明。大抵唐以前以旄牛种与白兰种最大；唐以后，成为喇嘛各教派纷起争夺的场所，最后成为黄教独占优势的地区。其他各教派也未完全消灭。

9. 宕昌与达布

党项的向东移进，进入白龙江、涪江上游松潘草原地区的一支，在南北朝时，曾经一度建成半农半牧的国家，与党项一样保持西羌旧俗，甚为顽强。其史实见于《魏书》、《北周书》、《北史》及《宋·齐·梁书》。周武帝灭宕昌王后，这里称为宕州。宋、元无闻。明、清有铁布土酋兴于此地，一作叠部。这一带地方，现在是甘肃的迭部、宕昌、舟曲县和文县的西境，四川南坪的东境及平武西北白马乡的一角。阿坝州与迭部接界的若尔盖县，原名铁部，居民均为宕昌遗民。平武县白马乡的达布人，解放初期，人民政府以其语言与藏语略同，故划为藏族。但达布人不服，曾多次申诉他们不是藏族。根据史实考订，我认为应是宕昌羌族遗民，详见拙著《论达布族源》。

达布人虽被汉、藏、蒙、满等民族政权（还要包括苻秦、元魏、宇文周、吐谷浑等）统治过几千年，但他们顽强地保持古代羌语、羌俗，比茂汶羌族保存得更为纯正，可算得是羌族的铁豆。他们现在剩下的人口已经不多（平武的达布，解放时只五百人，现发展到两千多人），所以能幸存下来，主要是由于居住在人迹难到的险僻山谷里。

还有丹巴县的丹东、革什咱、茂汶羌、黑水羌，与川边一些山谷的土民，也保存着较多的羌俗。

二、中华北方的羌支民族

1. 黄河与盐池所起的作用

羌族从陇西向东北移进，被黄河分为内外两支。华人呼居河

内者为戎，居河外者为胡。羌人把陇西黄河叫作玛曲，颇值得探讨。“玛”这个字，本义与华夏的“瘴疠”相当；又有相反的“幸运”、“绚丽”等含义。依语言文字发展的一般规律推断：当羌族在高寒的草原上长期生活之后，为了寻找缓斜的地势移进，在进入陇右地区时，只有丘陵高地是他们能居处的；若遇深陷的河谷，便是他们所畏避的。而黄河自刘家峡以下正是这样的地区：海拔低到千五百米左右，水流湍急，不利于牛马浮涉，所以他们把黄河比为疮癞，呼作“玛曲”（癞水）。但后来，他们逐渐习惯了陇西气候，进而乐于经营农业时，便又觉得这段黄河的两岸都可爱了，因而语音不改而意义翻新。这个名词含义的转变，反映了进入陇西后羌人生活与情感的历史转变。

原始羌人进入陇右地区的时间，大约在距今二十万年以前。近年发现的“蓝田人”和“大荔人”，可能便是当时先到羌人的遗骸。但大批羌人移来定居，则当在“河套人”的时代。吸引羌人大批移进到河套鄂尔多斯地区来的原因，是因为这里有许多的盐池。最著名的是今陕、甘、宁、蒙间的花马池（北大池·苟池）。他与华夏的河东解池，都具有原始时代发展经济、孕育文化和形成民族的作用（另有《说盐》一文详论）。

依靠花马池区的盐池发展起来的河套民族，与依靠河东盐池（解池）发展起来的华夏民族，时间大致相同，但经济基础不同。华夏是以农业为基础；河套是以牧业为基础。两方行盐的部落也不同：农业文化地区行解盐；牧业区行河套盐；陇西农牧兼营区则行察卡盐。在中石器时代，他们形成为三个鼎足式的民族：华夏民族领先前进，制成文字，自称为‘华”。华人把河套民族区称为“朔方”，后来进入农业社会的叫“戎”。而把在西海仍停滞于牧业的叫“羌”。

2. 朔方与索虏

古代的华夏语言，称民族部落为方。“朔方”二字，最早见

于《尚书·尧典》“申命和叔、宅朔方，曰幽都”。尧舜时尚无文字，《尚书》的“虞书”各篇，都是殷周人依古诗歌而编造的。虽不完全可靠，什八九可以信赖。因为先民有口传的历史。《诗·小雅·出车》也说：“天子命我，城比朔方。”那是周宣王时征伐猃狁的军士所作的诗。宣王时的猃狁，即太王时所头痛的“熏鬻”（见《孟子见梁惠王篇》和《史记·周本纪》），也就是花马池区的游牧民族的名称。周族虽已富强，但必须用熏育（鬻）的食盐。所以随时都要受到熏育的剥削、侵夺。“事之以皮币，不得免焉。事之以犬马，不得免焉。事之以珠玉，不得免焉。乃属其耆老而告之曰：狄人之所欲者吾土地也。……去邠，逾梁山，邑于岐山之下居焉”（《孟子》）。实际就是熏育贪图邠（豳同）原之富，恃盐诛求，没有满足。太王（古公亶父）不胜其苦，率族迁徙到渭水平原的边缘来，改吃河东解盐，周族自此才得以兴盛起来。这是研究我国西北民族古史具有很大启发性的一个故事。

“朔方”的“朔”字，在羌语为“肩胛骨”，“叶片”和“由贫转富”之义。考察它词义的发展，原是以河套的羌落比喻高原羌本部的左臂、枝叶，故呼曰朔。后来，因此部羌人从西海逾陇阪，跋涉千里而至，始获富盛，故又有好转之义。华夏借用朔旦字以叶其音，并非字的本义。此地后为幽州。幽是背明之义，与朔旦字义无关。华文“朔”，意即向明，有“光华复旦”之义。按《月令》五行之说，当为春季，为东方；不得为冬季，为北方。由此可知：朔方系羌语的译音，并非“北方”的意思。南北朝时，南人称北胡为“索虏”，也是用羌语旧音。不用朔字，正因忌责骂；不用光华复旦义，但仍用它的旧音。

3. 西戎释义

河套盐池地区发展起来的朔方，在周族强大以后，已经是渐由牧业经济转营农业，并逐步向华夏文化过渡的羌民，华人因而

称它为“戎”。这是华夏人使用的字呢，还是羌语的原称？既然从唐虞至西周都称为“朔方”，并且在南北朝时还叫“索虏”，为什么又要在周、秦两代改称为“戎”，而汉代以后“戎”字又消失了呢？对于这个问题，我的解释是：戎字也是从羌语造出的。

羌语中，适于耕种的河谷叫戎（Rong 译字一作绒）。羌族居住在陇西的，既乐于从事农业，就必然入居河谷，并发展成为定居族落，所以牧民称之为“戎”（这样的地名，西藏和西康还保存得很多。如金川叫“甲戎”，瞻对叫“揑绒”，得荣叫“德戎”，盐井叫“察戎”，九龙县叫“吉乌绒”之类，都是农耕河谷之义）。周代人因其音而造戎字，以与羌族相区别。戎字从戈，戈为车战用的钢铁武器。古羌族用石器为矛，无戈。居住在关陇间的，因为承受汉文化，才用戈。所以，就造字取义来说，“戎”的称呼当是西周以后才有的，以前只称“朔方”、“熏育”或“猃狁”，因为那时还是牧民部落，属羌类的原故。简言之：羌与戎的区别，就是牧与农的区别，华族化与非华族化的区别。

《后汉书·西羌传》举出了许多戎落的名称。有些是出自《竹书纪年》的；有些是出自《春秋·左传》的。在殷代，已经有了“西戎”、“鬼戎”、“燕京之戎”、“余无之戎”、“始呼翳徒之戎”等戎落（《竹书纪年》所记）。在周代，则有“太原之戎”、“条戎、奔戎”、“北戎”、“申戎”、“六济之戎”、“伊洛之戎”、“狄豲、邽、冀之戎”，“义渠、大荔之戎”、“姜戎”，等等（《左传》所记）。这些戎落的位置，有许多都是可以见诸现今地图的；有一部分则还不可考。所谓“伊洛之戎”，就是已入居东周畿内伊水、洛水山谷的戎人，是戎人深入最远的一支。他与入居崤山的姜戎，和入居于王屋山中的六济之戎，都是从雍州地界深入到冀豫州界的戎人。

4. 姜戎氏

《春秋》鲁僖三十三年“晋人及姜戎败秦师于崤”。这个姜

戎，按襄十四年《左传》所说，他原是住居在陇西的，因被秦人追迫而徙居瓜州，到晋惠公时，才作为附庸招安到崤山地区的。这个戎王（戎子驹支）能赋“青蝇”之诗，用华族语言谴责晋国上卿赵宣子，使其惭愧改过。足见他已经接近与华族融合，所以自白道：“我诸戎饮食衣服不与华同。贽币不通，语言不达”。这席话，恰当地表达了当时华与戎、戎与羌的区别。

范宣子呼戎子驹支为“姜戎氏”，足见他已是姓姜了。春秋时，姓姜的国君颇多。齐、申、甫（一作吕，故《书·甫刑》一作“吕刑”）、许、纪、州、莱，都是姜姓列于诸侯的。列于畿甸诸侯，自然已是完全华人化了的戎族。若再上溯，则不但武王正妻姓姜（邑姜）；太王之妻姓姜（太姜）；甚至周族始祖后稷之母姜原（亦作嫄）也姓姜。姜与羌字，音近、形近；按造字规律，义亦近。《生民》诗中的“姜原”可能就是唐虞之世一个女姓中心的羌族女酋，由她藩育的族落均称为姜族。后稷之后改号周族。姜、周两族的华人化，经过通婚千多年，周室大兴。姜姓的支别藩衍，得封爵的就有八国，这说明关陇羌族华人化很早，而周秦所谓西戎，都只能是比姜戎较为后进的羌支。

5. 犬戎与义渠、大荔

《西羌传》云：夏帝相“乃征畎夷”。《竹书纪年》云：夏桀三年“畎夷入于岐以叛”。畎字从田，疑是已进入耕种的少数民族。周省畎字作“犬戎”。其部族居于犬丘，即关中地。至幽王时，犬戎遂与申、鄫联军灭宗周。这也是戎人中较早进入农业社会的。秦的先世与犬戎争夺宗周故地，经屡世战斗，终被秦人消灭。

义渠之戎，很早就见于《竹书》。殷帝武乙三十年，“周师伐义渠，乃获其君以归”。《周书·国名解》也说：“分党而争，义渠以亡。”这时的义渠，还只是牧民的部落，其君虽被俘，部落仍在。《墨子·节用篇》述义渠的火葬，正是羌俗（《荀子》

也述此俗，但改义渠作“氐羌”)。羌地高寒，尸体不腐，故从来奉行火葬，只是已经华人化的羌支才行土葬。墨子是翟人，所以知道葬俗很详尽。秦时，义渠已成大国。《秦本纪》有详细记载。如厉共三十三年“伐义渠，虏其王”；躁公十三年，“义渠来伐，至渭南”；惠文君十一年“县义渠。……义渠君为臣”；后元（称王改元）十年，“伐取义渠二十五城”；武王元年“伐义渠”。又《西羌传》云：“秦昭王立，义渠王朝秦，遂与昭王母宣太后通，生二子。至赧王四十三年，宣太后诱杀义渠王于甘泉宫。因起兵灭之。始置陇西、北地、上郡。”（出《匈奴传》）看来，义渠之戎建成国家，约略与姬周的始末同，其境域几乎占有现今甘、宁、陕北，河套以南，及于陇坻之地。《汉书·地理志》北地郡有“义渠道”，王莽改名“义沟”，可知“义渠”也是羌语，其人是羌族别支，渠字在羌语中是河水的意思，上郡有“龟兹”县，云“属国都尉治，有盐官”，这就是《赵充国传》所谓“龟兹盐池”，亦即现今的花马盐池。可见，义渠的强盛也是因为拥有盐田之利的原故。

周、秦间的戎国与义渠齐名的，尚有大荔国。《西羌传》云：“义渠、大荔最强，筑城数十，皆自称王。至周贞王八年，秦厉公灭大荔，取其地。”《地理志》左冯翊、临晋县云：“故大荔。秦获之，更名。有河水祠。芮乡，故芮国。”考察这个地方，现今仍为大荔县，在洛水旁，有洛惠渠水利，是渭水平原最东部分的膏腴之地。其东面的黄河渡口，为春秋时秦晋往来的要津，又为河东解盐运行关中的孔道。周初为太姒母邦洽阳（郃国）。犬戎灭周后，为王子余臣（携王）立国之地（平王二十八年为晋所灭。见《竹书纪年》)。在晋，为河西属地。到战国时，秦已东窥三晋，但因秦穆公“霸西戎，不灭其国”。所以荔戎能居此要地，逐步强大，到秦厉公时才被灭掉。

6. 最东进的戎落

《西羌传》：“渭南有骊戎”，即今骊山地区。“伊洛间有杨

拒、泉皋之戎”，在现今熊耳山中。“颖首以西有蛮氏之戎”，在现今外方山区。“河南山北者号曰阴戎”，在现今北邙山区。“陆浑戎自瓜州迁于伊川”，即姜戎氏，在现今伊川北渑池山中。这些戎落，是循秦岭山地向东移进，深入中原伊、洛、河、颖地区，与华人杂居。早在东周时，已经建成国邑，参与列国会盟。《西羌传》说：“伊洛戎强，东侵曹、鲁（事在鲁庄十八年）。后十九年，遂入王城。于是秦晋伐戎救周（《左传》僖十二年：‘齐侯使管夷吾平狄于王，使隰朋平戎于晋’，即指此事）。”当时，伊洛诸戎乘王子带之乱入侵王城。随后晋图霸业，先和诸戎。入战国后，因已全部融合于华族，戎名遂消失。其中义渠、大荔是最后融合于华夏的。

《秦本纪》记秦穆公与由余论华，戎曰：“中国以诗、书、礼、乐法度为政，然尚时乱。今戎狄无此，何以为治?”由余说：戎狄，“上含淳德以遇其下，下怀忠信以事其上；一国之政，犹一身之治，不知所以治”。由余这几句话，把羌族由于历史悠久，文化先进，族性顽强，不易接受他族文化，而能团结自固，以弱抗强，屹立于异民族间的原因，表达得极其简明。

7. 冀北的狄族

向东北移进的羌族，由于地理条件适合，得花马等盐池后，继续向东北的冀北草原移进。又得到一系列的盐海（内蒙诸盐海），于是便停留下来，发展成为华人所谓的“北狄”。近世发现的房山县的“山顶洞人”，可能就是这群羌支的祖先。他的骨骸，显示其晚生于“河套人”约近一万年。从陕北到冀北的两盐区间，隔有黄河，制约着他们的移进。但河套九原部分，河身浅阔，冬季结冰成桥，可以通行人和牲畜，制约作用也有限，所以早在羌族形成之初不久，便已移进到这个地区。

华文“北狄”一词，最早见于《尚书》。《仲虺之诰》说成汤“初征自葛。东征，西夷怨。南征，北狄怨”。可见夏殷之

际，已有狄的族称了。狄字从犬从火，应是表示游牧民族已有保卫牲畜的犬，同时人无定居，常常围火野宿。音读，则从其人自呼。藏文作སྡེ= SDe 本为“部落成员”之义，后转为人民之义。可见最早形成狄族时，仍是羌俗、羌语，它自认为羌支部落，酋长称号叫“第巴”（Sde-Pa），因而华言就称为狄。

《礼记·王制》：“北方曰狄，衣羽毛、穴居，有不粒食者矣。”这虽是传说，也有依据。羌族本域（青藏高原），属西风区。冀北属北风区。北风强烈而寒冷，所以住在这里的羌人有采用鸟羽为衣、凿土洞过夜的习俗。鸟易猎得，它的羽毛比羊毛还暖和。后来有了帐幕，就不再用羽毛作衣（到秦代才有胡幕）。但仍然畏避北风，终于渐向南移进。

《尔雅·释地》说“八狄”；《周礼职亏》说“六狄”；《礼记明堂位》说“五狄”，都是汉儒纂辑周代成言的书。足见狄族在殷代，已经分为若干氏族部落，并向华夏边缘的农业地区移进。周代时，便已进入太行山区，先后发生内部兼并。到春秋时，其部族著名的有“赤狄”、“白狄”和“长狄”等支。赤、白狄都在今山西的霍山与太行山区，与晋交涉最多，最终都为晋所灭。长狄从燕山地区侵入中原，灭邢、灭卫、侵齐、侵鲁、侵郑，并入于王畿。这些史实屡见于《春秋》。进入战国后，狄族都已融合于华夏，不再有活动。其冀北草原故地，已经为胡人（林胡、楼烦）所占据。

8. 戎与狄混称

如上所述，戎族与狄族，是既有区别又互相联系的。因为两者同是羌族东迁居于华夏北方草原发展起来的民族；又同是与华族杂居以后被融合了的民族。其融合过程，是从殷代开始，到周代结束。在融合期内，曾因接触频繁，发生过语言的交流。最先是华人学会羌语；最后则是他们使用华语。正因为如此，所以华人虽一般都把黄河以内的叫作戎；太行以东的叫作狄，但也难免

有混乱。如齐桓所伐的“山戎”，晋人所伐的“北戎”，其实都是狄。《孟子》所说的“太王居邠，狄人侵之”的狄，实际是戎。

上面说的来、犆、朔、戎、狄字，均是羌语译音，是华人学得羌语的证据。但更重要的证明是：华语第一人称为“我”、“吾”、“予”；羌语第一人称叫“卬”（ngang)。《周诗》里曾屡见“卬”字。如《邶·匏有苦叶》：“人涉卬否，卬须我友”。《毛传》训卬为我，而一句之中“我友”又作我字。这是因为卫国诙谐女子的诗，常常兼用狄语和华语的原故。《大雅·生民》：“卬盛于豆，于豆于登。”这是岐周人习用戎语入诗的例证。戎与狄同属羌语，自呼为卬，华人熟悉后，用于谐诗，也用于庄严颂祖的诗（另详《周诗新诠》)。其他华、羌语间同音同义的例子还多。

9. 胡与月氏

羌族自西海盐池向东北移进的路，还有从黄河外渡湟水，逾南山，进入沙漠的宁夏地区的一支。这是比较艰苦的。他们到达贺兰山，发现吉兰泰盐池的时间，比到达花马池的时间为晚(大约与到达冀北盐海区同时)。但当发现吉兰泰盐池后，便停留下来，发展成为“胡族”（胡族事见于《史记》的《匈奴传》)。

汉文，胡字从肉，本义为牛项下的肉带，无民族含义。后来用作民族称呼，也是作为羌语的译音借字。由羌语写成藏文，恰是汉语胡字之音。今藏族，称蒙古人为索波，称其他北方民族为胡。事实上，从来的东胡、月氏、匈奴、突厥、回纥等民族，都是从这吉兰泰盐区发展出来的。大约也是在殷商世，贺兰山以西的胡族，东进逾河套与北狄共同居处，后来发展成为秦、汉间的“林胡”；其向西发展，牧于河西走廊地带的为“月氏”；向北移进于大漠以北，贝加尔湖与土拉河草原的为“匈奴”；向西北移

进向阿尔泰区的为回纥。

匈奴与这个地区的胡族联系最密。因为，在戈壁沙漠北面形成的匈族（Hung），亟须此区供应食盐。他们之间，虽被沙漠隔断，却有零星的泉水冒出沙漠内，作交通的桥梁。所以匈奴强大后，首先就回转漠南，占领此区与河套，并兼并了林胡（战国时河套的胡族）、东胡以及月氏诸部，与汉朝争夺塞上郡县的农牧兼营地带。匈奴终被汉族战败，西迁到欧洲。其中留居在这一带盐池地区的为“南匈奴”，它降汉并且融合于汉族。晋世的刘渊，还建立过国号汉的政权。

继匈族之后，突厥、回纥先后起于漠南、北草原。突厥因隋唐的强盛，西迁入欧洲，今为土耳其国。其中一部分东还，占有塔里木盆地（东土耳其斯坦），与占领阿尔泰区的回纥（畏兀儿）和平相处。继之而兴起于漠北的为蒙古族，也是凭借武力先占据了漠南，再向西进入欧洲的。

匈奴、突厥和蒙古，西人统称为“鞑靼”。论他们的族源，本是来自羌族，但时、空距离太远，语言与文化发展分岐亦大，不应列入羌族支派，而只能算得羌族这棵大树所派生的另一棵树。

三、月氏源流（附杂胡）

1. 析支与月氏

《禹贡》雍州：“织皮，昆仑、析支、渠搜，西戎即叙。”这是说昆仑、析支、渠搜这三个羌族部落都是连毛羊皮与华夏市易的（织皮考另见《华阳国志校补图注》）。“昆仑”，在今青海省通天河区与柴达木区之间，旧名犹存。“析支”，在大积石山与巴颜喀喇山之间，今青海果洛自治州地，自唐克低湿地以西，

穷于河源的大草原都是。《后汉书·西羌传》作“赐支”。赐字亦是“析”音（渠搜后详）。《禹贡》，按“书序”说是夏禹时的书。其实，禹时还不可能有这样多的文字。近人又有说是战国时书的，也不妥。今文、古文尚书都收，则是孔子叙书以前便有的了。我初步考察：应是周穆王以后，史官寄托其经国理想的书。其中绝大多数地名都可以见诸于现在的地图上。它把羌落称为“西戎”，正该是周代的书，而不是夏殷的史文。

按《西羌传》，赐支是烧当羌的根据地。与汉庭争夺湟水和西海的是先零羌。汉武帝开河西四郡，隔断匈奴与羌的联络。宣帝时，屡从河西出军讨先零（详《赵充国传》），当时河西故主人大月氏，已因避匈奴残暴，西迁万里之外。《史记·大宛传》：“大月氏……故时强，轻匈奴。及冒顿立，攻破月支。至匈奴老上单于，杀月氏王，以其头为饮器。”（《匈奴传》云：“以所破月氏王头共饮血盟”，盖即如今藏僧所使用的“天灵盖盌”。）考其时间，在汉文帝初。大宛传又云“始月氏居敦煌、祁连间。及为匈奴所败，乃远去，过（大）宛西，击大夏而臣之。遂都妫水北，为王庭（在今中亚咸海附近）。其余小众不能去者，保南山羌、号小月氏”（《汉书·西域传》同）。又说：张骞使大月氏，“大月氏王已为胡所杀，立其太子（《汉书·张骞传》作夫人）为王。既臣大夏，而居地肥饶少寇，志安乐，又有以远汉，殊无报胡之心。”张骞出使，时在“建元中”，“去十三岁，唯二人得还”。到大月氏的时间，当在元光世。上距月氏西迁不过二三十年。这个“控弦可一二十万”的大月氏，已远迁万里之外，重建强国了。所留下的，当然只是一些弱小的支落，老弱较多，骑士很少，不能远迁，只好窜匿南山（祁连山），依傍羌族，所以叫“保南山羌”。

所谓“南山羌”，实际就是湟水支流大通河上中游一带（今为青海省海北自治州）的羌族。这一部分羌人，是属于察卡池行盐区的羌人（汉代为先零种及罕羌种）。他们中的一支很早以前，通过黑水河谷与祁连山道，进入河西区放牧后，就拥有吉兰

泰等盐池与辽阔草原，从而划南山为界，形成为月氏种。又因中华与西域都已发展成为文化区，需要交换文物与珍货；月氏介于其间，扼“丝绸之路”的门户，商业兴盛，文化也有所提高，从而发展成为控弦数十万的月氏国。在匈奴占据河套（云中、九原地区）牧场以前，月支是河西辽阔地带的老主人。那时的凉雍羌族，以赐支川、大小榆谷和河西月氏为三大族落。月氏受到匈奴压迫，主力西迁后，河西故地为匈奴所有。故月氏残部返回南山羌地区来，共同凭南山之险，拒阻匈奴铁骑。这是“保南山羌”四字的正确解释。如果月氏与西羌没有族源关系，则已经建成强大国家的月氏人，如何会肯退到南山去依靠尚未能建成国家的羌族部落呢？

汉武帝为了隔断羌、胡的联合，开河西四郡为汉境，深进到阳关、玉门，抚徕西域诸国。从而把匈奴逐回漠北，逼他西迁向欧洲。不用说：这种远见是值得称道的。从来的史家都忽略了这样一个问题：一下子就开建四郡，三十五县，不久便有了七万一千二七零户，二十七万九千二一一口（见《地理志》）。这些人户，能全是从内地迁去的吗？河西走廊，长两千里；而其中一线宜农之地，宽幅不过百里。三十五县中，许多是零散沙漠田，内地汉人能管理经营吗？显然，新开四郡的人口来源，不可能尽是汉人迁来；或者是住在那里的匈奴都已归顺，而只能设想为：汉军驱逐匈奴后，招抚走保南山羌的月氏遗民，回各自的旧牧场来作编户，而月氏人也愿回来依附汉官，作汉朝百姓，继续发展他们的商运事业。同时，还有些南山羌人也一同迁来。

这种设想，虽说眼前还未找到直接的文献依据，但间接的材料则已经较多。本章专作初步考订。

首先，既然“析支”与“月氏”同是羌种，按《西羌传》中羌酋名字可考的有：滇良子滇吾，吾弟滇岸。滇吾子东吾、号吾，还有个迷吾。迷吾子迷唐，各承用父名的一字，或在己名之上、或系己名之下，交错使用。这样，行辈与伦辈就不易混乱了。他们的支系分落，大都取先祖英雄中一人的名字为支系名

称。因此，烧当种与烧何种；滇零种与零昌种；巩唐种与迷唐等的关系，是兄弟、父子或是远支，都是易于分辨的。从而可以推论：赐支与月氏，是羌族很早就分开了的兄弟两支，或姐妹两支。

2. 沈氏羌和乌氏倮

《西羌传》里，还有个不大不小的沈氏种。“永宁元年春，上郡沈氏种羌五千余人复寇张掖。”“麻奴等又败武威，张掖等郡兵于令居，因胁将先零、沈氏诸种四千余户，缘山西走寇武威。”“延熹四年，零吾复与先零及上郡沈氏、牢姐诸种并力寇并，凉及三辅。”“五年，沈氏诸种复寇张掖、酒泉。”分析这四段文字，可以知道沈氏种是住在上郡的羌种。但常常远侵河西四郡。这四郡与上郡之间，还隔有黄河与金城、安定、北地三郡。他们是如何通过的？最大的可能是从河套渡河，缘河外草原进军的。或者他们虽定居在上郡，实际是经常放牧在河外草原（吉兰泰区），所以才能东犯三辅（关中平原），西寇河西，千里往来如过庭中，而不涉及河内三郡。

沈氏，有刻作沈氐的。在汉代，氏、氐两字不分，传写分歧，当无足怪。但校勘诠释，则不能不辨。按上郡，汉世无氐人。魏晋时，才开始有极少数的氐人。故氏字不能作氐族解。汉世羌族无姓氏，只有已融合于汉族，脱离了牧业的农民才有。故此沈氏，不能解为姓氏。唯一的解释是：当读作支，即是说他们是月支种。他们可能是很早就从月氏故域分迁到花马池区来的一支羌族；或者是在朔方羌支向华夏移进时，从河套进入花马池盐区，行将融合于西戎的月氏民族；也可能是降附匈奴的月氏部落，被安插到这里来的。总之，他们是月氏的一支，所以叫沈氏。沈氏、月支、析支，可能就是同辈分居的三个羌支，而沈氏与月氏尤为接近。又因它后来的从西羌反叛，故被汉人称之为“沈氏种羌”。

《西羌传》载：虞诩上疏，有“龟兹盐池”。查《地理志》，上郡有龟兹县。班固本注云：“属国都尉治。有盐官。”颜师古说“龟兹国人来降附者处之于此，故以名云”。这种说法是不对的。汉处西域降胡，必在京师。民族俘虏，则卖给郡县民家为奴。龟兹盐池即花马池，为陇西四郡人食盐的来源。因地偪胡落，故以属国都尉驻镇此处，怎么能以处降人呢？

又按《西域传》：龟兹国“去长安七千四百八十里”。考其地在今新疆天山之南，塔里木河中游，自汉至唐皆为西域旧国。国虽小，文化相当高，与汉族亲善，历世有戍军在此屯田。其东循塔里木河穿过大沙漠，至蒲类海，亦称盐海，为鄯善国（即楼兰），再东入玉门、阳关为河西走廊。这里水草绵亘数千里，为华夏与西域间的主要商道，即“丝绸之路”（自周代即已大通，可能夏殷前已通）。处在西域与中华之间的月氏牧人，常往来于这一线搞商品运输，是很自然的。所以当月氏受匈奴胁迫西迁时，能够一次就走了上万里，通过鄯善、龟兹等国而毫无阻拦；还可以推想：鄯善、龟兹国人，就是月氏种（《魏略》与《通典》称之为“葱茈羌”）。

龟兹国，《唐书》作“丘兹”，一作“屈支”。僧玄奘《大唐西域记》云：“屈支国，东西千余里，南北六百余里。……王，屈支种也。”屈支是何种？暂且不论。按屈、月，双声，唐叫屈支，汉叫月氏。其旧国为突厥所灭。汉代大月氏过境时无所犯。唐代突厥过境，则“少长俱戮，略无噍类”。亦可见是由于种族异同的关系。

汉代的月氏，向西扩展到天山之南，向东扩展到花马池区，是可以理解的。就是说，匈奴驱逐月氏并夺他的故地后，月氏分为四部：西迁很远的“大月氏”；保据南山的“小月氏”；天山下立国的“龟兹”（屈支）和花马池县的东龟兹（龟兹县）。东龟兹臣服于汉，与诸族融合。其中后来又复反的，称为沈氏。月、龟、丘、屈与氏、支、兹，都是羌语。系由不同地点和不同时间的华人写出，为后来其他华人混杂因袭沿用，并非有音义上

的区别。

3. 乌氏县与月氏道

《汉书·地理志》有二十一个县名具氏字。其中，安定郡的乌氏县和月氏县，有颜师古注云："氏音支"。乌氏县，班固本注云："乌水，出西北入河。都卢山在西。莽曰乌亭。"考乌水，即今清水河。《水经注》叫葫卢水。都卢山《元和志》作可蓝山。《寰宇记》云："可蓝山，亦泾水源。与开头山（即鸡头山）连亘。"是乌氏故县，在今甘肃省六盘山区，当清水河与泾水源。地势高寒，为牧民所乐居。早在秦时已有月氏民族居住在这里，号为乌氏。乌氏与沈氏都是从龟兹盐池（花马池）分出。同称为氏，足见都是月氏种。后来此族习于农耕，下居乌水河谷。因而县与水都以此族为名。后来又转音为胡卢水（亦称其人为"卢水胡"。卢即乌黑之意）。

《史记·货殖列传》："乌氏倮，畜牧。及众，斥卖，求奇缯物，间（一作奸）献遗戎王。戎王十倍其偿，与之畜。畜至用谷量马牛。秦始皇帝令倮比封君，以时与列臣朝请。"羌语呼壮士叫"阿倮"。大概是月氏与西戎尚隔河时，这个名倮的月氏种，已通过经商进住到关陇要道附近的山区草原，并蕃殖牧畜，以便与华夏交易，并承办商运。到始皇时，已经称富一方。秦始皇也很需要这种商运，所以特加尊宠，并在此地置县（传中"戎王"，系指义渠王）。其县名，后汉至晋魏，皆作"乌支"（一作枝）。这是《颜注》能定其音的依据。至于"月氏道"，则只见于前志安定郡末，大概是汉置县未久复废。其位置在六盘山区，是为臣服月氏族人而开的，也证明"乌氏"就是"月氏"同类。

其他十九个称氏的县，是否也可联想到月氏而读为支音呢？也可商榷。

例如：代郡的"狋氏"，原注"莽曰狋聚"。狋字不变。王

莽把它降为聚，与把乌氏降为亭同例。可知同是偏僻小县。《颜注》引孟康说“狋音权。氏音精”。可见氏非姓氏之意。狋字从犬，又并无此兽，分明是汉人强加于他民族的侮辱字。史籍上也没有姓狋的人。示与氏，古时同音（音祇，与支近）。这些，都是他可作月支族的疑点。又如河东郡的“猗氏”。《货殖传》虽有猗顿这个人名（“猗顿用盬盐起”），但这不像一个汉族姓名。后来也不再见此姓。此县接近解池，而月氏人巧于经商，尤擅长经营盐，故凡月氏族所聚居处，大都为产盐之地。于是又可设想：猗氏之“氏”亦当音“支”。太原郡的“兹氏”，正是龟兹字。“莽曰兹同”，就具有“同化”之义。上党郡的涅氏、泫氏，也不能是汉姓。河南郡的“缑氏”，原注：“刘聚，周大夫刘子邑”。亦即《诗王风·丘中有麻》中所咏的“留子”，是东迁王臣中一个颇能经营农业的人（详见拙著《周诗新诠》，后世作周王室卿士）。此县不名刘氏，而名缑氏，也很可疑。华族只有侯姓而无缑姓。缑氏，山名，与宏农郡“卢氏”县的卢氏山，都是豫西的高山。缑生、卢山都是秦始皇时的方士。秦汉方士谈神仙的以异民族人为多。因此这二山也可疑为异民族人所住的山（被人视同仙山）。这两个“氏”有读作“支”的可能（他九县可以不论）。

尤其值得注意的是：这二十一县都分布在我国北方华夷错居之地，即月氏人经商易于到达的宜于牧而不宜于农的山地，而秦岭与淮水以南却没有，这也是帮助考订的条件。

4. 赀虏和紫羌

鱼豢《魏略·西戎传》云：“赀虏，本匈奴也。匈奴名奴婢为赀。始建武时，匈奴衰，分去其奴婢，亡去在金城、武威、酒泉北黑水、西河，东西畜牧，逐水草，抄盗凉州。部落稍多，有数万。不与东部鲜卑同也。其种非一，有大胡，有丁令。或颇有羌杂处，由本匈奴婢故也。当汉魏之际，其大人有檀拓。死后，

其枝大人南近，在广魏。今居界有拓瑰来，数反，为凉州所杀。今有劭提，或降来，或遁去，常为西州道路患也。敦煌西域之南山中，从若羌西至葱岭数千里，有月氏余种。葱茈羌，白马、黄牛羌，各有酋豪，北与诸国接，不知其道里广狭。传闻黄牛羌各有种类，孕身六月生。南与白马羌邻。”

这段文字，从《三国志·注》抄出。大概裴氏并未删节。前大段说的是赀虏的取义，《南齐书》亦采其说，其实是谬讹的。匈奴并不是奴隶社会，臣服于他的族落，恭顺者视同本族。不顺者卖与汉族为奴。月氏种与东胡、鲜卑、羌、戎都有降附于他的。匈奴西走后，其留者与其属民又皆转降于汉，入内郡杂居。华夏旧民把他们统称为胡。又因各胡间的自呼不同，遂有胡与虏的两类，大概自北来的为胡，即匈奴系统；自西来者为虏，即西羌系统。赀虏属于羌类而又非羌，实际就是月氏的改字。试看所说“在金城、武威、张掖、酒泉，北黑水、西河，东西畜牧逐水草”，可见正是说的月氏。第二段，举了一点与曹魏有关的史事，但叙述含混不明。细加分析，是说这族酋长，在汉末时，檀拓颇著名。他死后，另有一支酋长名南近的，住在广魏（即广汉郡）。魏时，那里有个名拓瑰的，因叛魏，被魏凉州刺史杀了。拓瑰大概就是檀拓的儿子，但居住在广魏附近。在河西檀拓故地，则有个名劭提的曾来降魏。但回去后，常常成为西州（即河西诸郡）的祸害，曹魏未能征服他。末段，又是记的商人戍卒们的传闻之说，大概记叙的洮、湟、西海地区的民族，暗示都该算作赀虏。“南山”，自然是说的“小月氏”所据的山地。它从敦煌之南延长入西域的葱岭，其山麓诸国都是月氏别种。“从若羌西至葱岭”，即《西域传》说的西域“南道”（龟兹，库车一路为北道）。这“数千里有月氏余种”句，说明了月氏与赀虏的关系。当时的人把杂居内郡的叫赀虏，远在西域的叫月氏。但西域的月氏人，已有较高文化，自为国族，不再称月氏了，故曰“月氏余种”。它还说明月氏分布地面之广，不但东入花马池，西建龟兹国和大月氏国，而且西域南道雪山与塔里木沙

漠间的一线水草田，即若羌、且末、于阗、疏勒诸国也是月氏。《通典》称此诸国为“葱茈羌”。茈、赀同音。

鱼豢并因葱茈羌联想到白马、黄羊羌，说赀虏的“南近”与“白马羌邻”，以为这三种也都是赀虏。但传者“不知其道里广狭”。按“葱茈羌”即紫羌，居白龙江上游草原。白马羌在武都，亦称白马氐。黄羊羌居涪江上游，今仍称黄羊，在平武、北川两县西部。

《华阳国志》，阴平郡“人民刚勇、多氐、僾，有黑、白水羌，紫羌，胡虏”（氐、僾下章详）。黑水、白水，为文县河上源的两支河流，因定居于这里的羌人的氏族名称未详，华人但以所居水名称呼他们（今属南坪县）。此区无紫水，羌、胡都不着紫衣。称“紫羌”者，氏、支、赀、茈、兹，音同而字不同，都是“月氏”种。

5. 卢水胡

《宋书·氐胡传》，“大且渠蒙逊，张掖临松卢水胡也”。《晋书·载记》同。并都因且渠是匈奴官名，而把他说成匈奴种。对此，我认为应辨正如下：

卢水，各地多有此名。但说“临松县卢水”，则应是今青海省祁连县的黑水。它穿祁连山入张掖县，为弱水。《禹贡》：“导弱水至于合黎，余波入于流沙”，即指此处。合黎就是祁连峡口。古称峡南的水为黎，魏晋人作卢，今称黑水。合黎峡口，为秦汉时羌胡相通的主要道路。小月氏退保南山羌，即由此处。可见蒙逊即此地月氏种。其祖先或曾为匈奴左、右且渠，族别则非匈奴。

《后汉书·窦固传》：“率酒泉、敦煌、张掖甲卒及卢水羌胡万二千骑出酒泉塞。”（永平十六年）《三国魏志·张既传》：“凉州卢水胡伊健、妓妾治元多等反，河西大扰。”这都是说的南山卢水的月氏种。与上节说的“临松赀虏”地理位置全合。

可见且渠、蒙逊之族也是“月氏余种”。

《后汉书·冉駹传》：“其西又有三河槃于虏。北有黄石、北地卢水胡。”《华阳国志·大同志》又记有汶山兴乐县黄石、北地卢水胡滋事。考“黄石”，本汉乌氏县地。元魏废乌支，更置黄石县，为长城郡（隋、唐为百泉县）。其北乌水，也改称卢水。这个卢水胡也是月氏种。“北地”为秦汉郡名，治马领县，其地在今甘肃环县界，也是六盘山北支，更接近花马池，并和乌氏县一样，都是月氏族占牧的地方。关中月支只这两地最强大，相依结。因此，华人常常连起来称作“黄石—北地卢水胡”，以区别于河西的卢水胡。关内卢水胡较温驯，服汉官；河西卢水胡则犷悍，仅半服于汉官。此两卢水胡住地不可相混，但都是月氏一种。

6. 凉州杂胡

《南齐书》卷五十九：“河南，匈奴种也。汉建武中，匈奴奴婢亡匿在凉州界（今陕、甘、青、宁四省区）杂胡数千人。”又云“芮芮常由河南以抵益州”。这里所谓“河南”，即隋、唐时的“吐谷浑”之国。吐谷浑本是人名，属鲜卑族。他自奋向西。因此得以臣服洮、湟、河首青海诸民族部落，并以为国名。其实所属不外西羌、党项、月氏诸种。他们原来曾经臣服于匈奴，匈奴既衰后，部属不愿降汉的，大多如小月氏一样，逾南山与黄河而遁居在这里，经过汉、魏、晋，就合组成大国。《魏略》的赀虏，实即包括这些地方。

匈奴并没有民族的疆域，所属族落都可以杂婚。例如，他的后妃多取自月氏与汉族；张骞、苏武都得配胡妇，便是证明。所以匈奴西走后，留下的族属入居内地的都不是纯血民族，华人统称他们为“杂胡”。杂胡所到之处，都与他族杂居、通婚。一时华北郡县，民族大混合，同向华夏文化、经济与社会制度学习。到魏晋时，“杂胡”已是民族融合程度不同的梯级名称，其中有

族性顽强，融合缓慢的；也有明显转化为华族，甚至已融合数世，毫无民族区别痕迹的。我们伟大的中华民族，就是经过这样长期、反复的凝聚、融合的过程而发展起来的。

不幸的是，晋室遭到贾后、八王之祸，纲纪紊乱，民不聊生，人心思乱。遂有各个族源不同的豪杰，为了号召一批族源相同的人夺取政权，纷以旧民族自号，酿成了五胡十六国之乱。“十六国”和“五胡”，还是就建国、传世的而言，至于尚未建成国家的地方族落，则为数不下几百，上千。且称谓复杂，起灭无常，史籍不载，无法稽考。

近人唐长儒先生，有《魏晋南北朝史论丛》一书（三联书店印行），有《魏晋杂胡考》一篇。收罗较丰，但似未十分注意其族源。愿附骥讨论，图资裒益。

四、大巴山区的羌支

1. 羌族是如何进入大巴山的

羌族，原就是缘高山森林猎食前进，定住到高寒草原羌塘上的。当其发现哈姜盐海的时候，也不过是进入“真人”的开始。还有一部分羌缘山射猎去找寻可资发展的新地。他们从巴颜喀喇山脉两侧的大森林带进入了松潘草原。时已占有哈姜盐海，并从哈姜盐海向东北进入陇西高原，又发现了察卡盐海。于是羌族兴盛，压倒了所有亚洲各地的民族，并造就了羌族文化。继而又发展为朔方的戎族和冀北的狄族。其逾湟水与南山进入塞北沙漠区者则发展为月支与胡族。这些，已于前面作了论述。

本章要论述的，是他们从松潘草原，如何进向大巴山区发展的问题。

松潘草原与大巴山间，隔有一个河谷纵横，森林密布，农牧

俱不相宜的危崖绝壁地带，即嘉陵江和涪江上游的地带。森林，是这批远征者所感兴趣的；而狭谷危崖，则是他们不感兴趣的，常常能使他们迷失方向。他们回旋在这样的森林很久，终于找得了一些山间小草原，留下了一些孕妇和老弱，后来发展成为氐族。再东进，便是大巴山区了。

大巴山，是值得原始羌族的猎人流连的地区。森林茂密，野兽丰富，气候适合羌人的需要，风景比单调的草原地区优美多了。它又常有支脉旁出，渐渐便将住地扩散到了陕南、川北和鄂西地区（当时都是无人区）。虽然也是山区，但都是小河，危崖峭壁不多，不妨害他们行进。而且每每有适于居住的崖穴，更使他们留恋（川北、汉南的这种天然崖洞很多。秦汉“宕渠”县的宕字，即取石崖如屋之义）。所以进入大巴山区后，移进比在横断山脉北进时和草原移进时都慢，大约要经过几万年之久，才会到达大巴山区的东端。

原始民族的移进，不是像今人想象那样有计划、有组织的，而是像春水微波那样，不规则的、波浪式的移动的。如环境许可，就会自然前进，直到遭受阻力而止。羌族原始猎人的进入大巴山区，也是沿途都有人留下；有人继续前进，先后历经万年左右的时间。其结果不外：或融合于他民族；或在劣败的情况下淘汰。大抵接触到高文化民族的各支进化快些；固步自封的羌支进步得慢些。

以下，散见于史籍，可以判断为与羌支有关的民族，分别加以论证。

2. 楚国的族源

司马迁采《世本》、《春秋传》、《国语》、《楚梼杌》与《楚辞》等书撰《楚世家》。后世儒生以它“与经、传异者非是一条”（孔疏语），斥为纰缪。而不知道它敢与“经传”立异，正是可取之处。《楚梼杌》非秦政所能焚，史迁当能见到它，加以

考核辨证。例如楚庄王名，《鲁春秋》、《左传国语》皆作“旅”。《穀梁传》作“品”，世家作“侣”。看来，侣非《世本》字，即《梼杌》字。又如自穆王商臣以上，王名皆有熊字；穆王以下皆无熊字。这显然是出于两种书：前为《世本》，后为《梼杌》。楚成王以前，诸王有其本语的帝号，无华语的谥号；成王以后，则皆只华语的谥号，无本语的名号（武王、文王，是追谥。追谥不到的就用南音本语，如“若敖”、“霄敖”、“杜敖”与“蚡冒”等名号）。这也是史迁采用了“经传”外的两种重要楚史的证据，也正是《楚世家》可贵之点。依据《楚世家》，可以看出楚王族出于羌族的，有下列几种情况：

（1）它说“周文王之世，季连之苗裔曰鬻熊。鬻熊子事文王，蚤卒。其子曰熊丽。熊丽生熊狂。熊狂生熊绎……。”“熊通怒曰：吾先鬻熊，文王之师也”（为文王师，故“子事文王”）。“鬻熊生熊丽”，显然是羌族父子连名的族制。鬻熊有书二十二篇，《汉书·艺文志》列在道家。其人，大概是羌支中深谙华夏文化的。他是否獯鬻后裔，抑或从南国入周？尚待详究。但族源属羌，则无可疑。名字为“熊丽”，是遵羌俗。他的儿子依华俗以熊为姓。故孙、曾孙均熊字在上。至熊绎，乃因成王“举文武勤劳之后嗣而封于楚蛮”，所以自鬻熊至熊绎四世均居岐周。在周初时，姜族因向往华夏而入居到关陇、南阳地区的很多。如姜、吕、申、鄫诸族均是。鬻熊子孙不过是其中之一而已。

（2）它又说“陆终生子六人，……六曰季连芈姓。楚其后也”。又“封熊绎于楚蛮，封以子男之田，姓芈氏，居丹阳”。但熊绎与其后裔近二十世都不姓芈，而自姓熊。到楚成王时，有个贵妇叫“江芈”，应该是楚王族嫁给江国的贵妇（《世家》云“王之宠姬”。裴骃云“当作妹”）。楚昭王女中有“季芈”，恰好成王下一代不著熊姓字。可见自成王时才遵周命姓芈的。查字书，芈这个字，除楚姓外，别无意义。许慎《说文》入羊部，解云“羊鸣也。从羊，象气上出。与牟（牛鸣）同意”。可见读

音为“咩”。今按羌语称人为“米”，呼人叫“阿米”。《西羌传》中，羌支名称有“勒姐”、“牢姐”、“迷吾”、“迷唐”诸种，都是 rje 和 mi 音的译字。我怀疑所谓“楚蛮”原本无姓，它入于岐周的一支，是因鬻熊父子以熊为族支的称呼。熊绎受封，周王因其本，封为丹阳地方酋长，省其字作芈，取带头羊之义，故不作“咩”而作“芈”（羊群的行动，都跟从最前方的一个，转向时也一样，是谓“带头羊”。羊字中画出头，便是带头羊之义，“非象气上出”。若是“与牟同意”，则何不作“牟”呢?）。

（3）楚国号最初叫“荆”，这是屡见于《春秋》的。至僖元年才改书“楚”。《左传》中则始终叫楚。按：《诗》传周公“荆舒是惩”。殷武“奋伐荆楚”。《竹书纪年》夏桀二十一年“商师征有洛，克之。遂征荆，荆降”。殷·武丁三十二年，“伐鬼方，次于荆”。荆是大巴山脉东端地区的通称，凡襄阳以南，宜昌以北，鄂西诸山地都是。其高峰荆山，海拔两千余公尺。荆州因以立名。羌人很晚才东移到这里，但其进化却很快，大概是因与先住在云梦大泽的渔业民族（巴蠡）发生剧烈斗争的原故。熊绎封于丹阳（在今宜昌附近。故楚先王墓在夷陵），也是荆蛮之地。原封“子男之田”（按《王制》，当为方五十里），因得周的援助，便全部占有荆地。五世当周夷王时，并占有云梦三苗故域（吴起云：“左洞庭，右彭蠡。”），分封三子。至春秋世，楚地已经接近千里。

综上所述观之，楚的王族应源出于羌；其庶民荆人，也出于羌。只在熊渠以后，所征服的民族部落已多，才形成为异于羌俗的“楚文化”，并逐渐转为华族。自熊渠至于熊恽（成王），是脱离羌族的时间；穆王、庄王以下，是转向华化的阶段。

3. 卜人与百濮

《楚世家》说。“熊霜元年，周宣王初立。熊霜六年卒，三弟争立。仲雪死。叔堪亡，避难于濮。”熊通自立为武王，“于

是始开濮地而有之”（楚武王三十七年，当周桓王十六年，鲁桓公八年）。其后楚王“为舟师以伐濮”。这个濮，是在大江之南，楚的“巫黔中”，即今湖北恩施专区与四川酉、秀、黔、彭等一带地方。《周书·王会解》所说“卜人以丹沙”的卜人，即楚史所称的濮。《货殖传》说：巴寡妇清的先祖“得丹穴”，即在今黔江县北。因先为卜人夺利，楚武王便兼并了它。楚衰，又为巴人占有。卜人即濮人，他虽也算是“百濮之一”，由于擅丹沙与盐泉之利，行商远达，足致富盛，文化比较前进（大约与荆楚相当）。所以熊堪居之，而熊通取之（今遵义，楚为鳖邑，当是此时取名）。

《左传》文十六年，述秦、楚、巴人灭庸事，其中提到“庸人帅群蛮以叛楚。麇人率百濮聚于选，将伐楚。于是申、息之北门不启”。还说了几次“百濮”与“群蛮”。这个群蛮，当然是指上文“戎伐其西南”的戎，其具体部落名称，还有下文：“七遇皆北，唯裨、鯈。鱼人实逐之”的三个部落。鱼人，就是今天四川奉节县地的人（秦汉为鱼复县）。鯈人、裨人，地虽无考。但都在楚的“西南”则有明文。鯈字从鱼，可以设想为与鱼接近，同为沿大江居的渔业民族；叙在鱼前，当是较鱼人更强大之部落，疑即巫诞（下详）。裨人，疑即卜人，这不仅是裨、卜音近，还有藩辅的含义。楚武王取其地后，或曾称为裨邑，所以楚史有此记载。三国各有渔、盐、丹沙之利，楚以武力夺取。他们恨楚而又无力抗拒，故乘楚国大饥时，与庸人、麇人相结，同叛楚（三国外，自然还有一些更小的蛮部同叛，故曰群蛮）。这样看来，江南的“濮”（卜人）在春秋时便已不同于“百濮”，而是已粗具国家规模的民族组织了。

至于从麇人伐楚的“百濮”，其分布地面当在大巴山区和郧阳、兴安等地区（麇国在今郧阳，故当申、息之北）。这些分住在山谷回环、交通不便地区的群落，几乎几千年难遇一次外侮。他们狩猎自给，故步自封，所以进化缓慢。到春秋时，还停滞在原始氏族社会，没有同族统一的组织。他们受麇人的煽动，来势

汹汹，各携干粮，相从趋利。但粮吃完后，并未得到进掠，“旬有五日，百濮乃罢”，如蒍贾所料。

庸与麇人，原也属百濮类。庸国，位堵水盆地（今湖北竹谿、竹山两县地），海拔千公尺以上，地势在群山中最开展，宜牧。故羌之东进者，留居此处最多。夏、殷之世，即已形成民族部落，实为大巴山区诸部落中最先进的族落。荆族原不及他。自熊绎受封，荆楚逐步强大。庸则相形落后，日甚一日。所以他约集了百蛮和百濮，乘机攻楚。卒因文化落后，智力不足，蛮濮解体，庸国灭亡。

他们这个庞大的反楚联军，可说是我国民族史上最大的联军。若非楚与秦巴三大国合力，胜败仍是难料的。庸国能组成这样强大的联军，足见也有相当实力，缺点在于文化落后。

庸把百濮交与麇人领导，正因为麇是百濮中的健者。那时的百濮，在文化上已经比荆楚、庸、裨、鯈、鱼人差得远，只是麇人稍接近些。这是研究民族历史的人值得注意的事（近年发现的“郧阳猿人”，可以推断为麇人的祖先）。

4. 微、卢、彭、濮考

《尚书·牧誓》中的“微、卢、彭、濮”，孔安国曾作过一个大体的断定：“微在巴蜀。卢、彭在西北。庸濮在江汉之南”。后人有沿他这几个方向去考订的，众说纷纭，兹不列举。我也作过《牧誓列国考》，并修改过若干次，最近定稿的主张如次：

微族为百濮中进化最早的。其地在上庸堵水河下游，包括“虎尾河”这条支流和黄龙滩到十堰市这个矿产区，接近汉水平原。殷末为微子食邑。虎尾河，古称“微水”，晋置“微阳县”（见《华阳国志》与《水经注》）。微子启，殷纣庶兄，有贤名而为纣所恶，故斥封于此。微子亡而归周，即因就国而逃。周给微子食邑在岐周。故牧野之役，微人从师。国小人少，国君不从，只称人。其后周公平武庚之乱，更封微子于宋，以奉殷祀。

仍留一子在岐，理其采邑，称微氏。微氏锺鼎彝器之富，近世已有发现（川大伍仕谦同志有专文考订）。

微、尾字古通用。张澍《蜀典》考牧誓八国，泥于“孔传”，只苦苦在巴蜀里找寻，不得微、尾地名字，竟取《水经注》建宁郡木耳夷有尾的说法，是谬讹的。

卢族，旧儒也遵《孔传》，在西北山水地名中探求。按当时周之强大，远过于殷，西北诸族，除“羌·髳”外，多以国君或军官率师相从。唯江汉间诸侯（南国诸侯）身从者不多。其出兵少者，誓师时以人称之。微、卢、彭、濮，当从大巴山区里寻求，正与当时形势符合。《华阳国志》宕渠郡云：“今有城、卢城”。又巴总叙云：“其属有濮、賨、苴、共、奴、獽、夷蜑之蛮。”所谓奴蛮，应即是卢人的卢而从俗写的同音字。“卢城”，当是他们在古代的邑聚。

彭字地名，在四川特多。说《牧誓》的，纷有所指，均未允当。我考：彭人故邑应在阆中。当巴族自云梦溯江西上，征服百濮部落时，彭人曾作抵抗。巴既服彭，便迁都阆中以镇之。不久，为秦所灭。秦以巴国地为郡，治垫江（今合川），后迁江州（今重庆），降阆中为“彭道”。秦制，郡辖县道。道置尉领不置令的比县秩低，大多用于新开国道的险隘之处，当地民众无他徭役，只修治道路，故以道称（汉代都升为县，置长，仍不同于令）。巴族以渔业兴，嗜鱼，好作池养鱼。其在阆中作有两大鱼池。班固《地理志》阆中云：“彭道将池，在南。彭道鱼池，在西南。”两彭道字，皆均表示旧名彭道，汉代又复称为阆中县。

《牧誓》的濮，非“百濮”之属，只能是《王会》里所谓卜人。卜人擅丹沙之利，远售华夏，地虽远，与周早已发生联系，知纣当灭，故能以人助军。所谓“百濮”，实为大巴山区经济自给的小部族的代称，不知从师之利。只是庸、彭、微与卜人，与周王多有商业联系，故有人助军。

5. 賨人与板楯

大巴山区的羌支部落，由于地理条件的制约，曾前进得非常缓慢。到春秋时，还停滞在“百濮离居”的原始氏族阶段。但当他与外界民族接触以后，进步就快起来。楚国与微人、卜人便是其中的显例。

四川盆地内的“百濮”，除彭人、卢人略可考见外，在秦灭巴以前，别无所闻。自秦灭巴、蜀，置郡县以后，他们官民接触时间多了，进化速度也很大。仅仅百零几年，就有七个氏族部落接受范目招募，从汉高祖“还定三秦”，立功受赏，各为邑君，号为“賨民七姓”（详见《华阳·巴志》）。这七姓賨民，有的开始研究学术，进步得很快。到汉武帝时，有名落下闳的天文精绝，与方士唐都、史官司马迁等定太初历。王莽时有任文孙、任文公父子，并著于正史，学术造诣之高，皆在全国水平之上。落下闳无姓，可见并非汉族人隐于阆中的。文孙、文公虽有姓，而父子连名，不同于汉族的父子避讳之俗，也可知其族源为羌。

近年南充中和公社天宫山，发现古賨民首领崖墓。由它的殉葬物与其宅制、臣仆等雕像看，可断定是属于汉武帝至宣帝时间，曾应征前往讨匈奴，因有功而受赏的賨邑侯所营造。浮雕的住宅一幢，是碉楼三重：上层居本主，中层居臣仆，下层住牲畜，用锯齿状独木梯上下。这与川西北羌族所谓“邛笼”的宅制完全相同，而与汉族古今住宅无共同处，完全可以作为賨民祖源出于羌族的铁证。

“賨”这个字，一般解释为对蛮夷所施的特种赋制的名称。《华阳国志》叙述此制的起因是：秦昭襄王时，有白虎为害四郡，朐忍夷人设计射杀了白虎，秦王嘉许其功劳，就免除了他们的田赋和征役，只“专以射虎为事。户岁出賨钱口四十”而已。因射杀白虎而得免除徭役的人叫“賨民”，又称“白虎复夷”。又因其以木板作干盾，故“一曰板楯”。他们有七个最大的氏

族，叫作“賨民七姓”，也叫作“板楯七姓”，这就是：罗、朴、昝、鄂、度、夕、龚等七姓。总之，所谓賨民，也就是板楯，是指的四川大巴山区、古巴国界内保持羌俗的氐族部落。“七姓”，是秦汉间七个最大的氏族。

賨字的制音，则是因为他们把那种三层碉楼叫作宗，即《后汉书·冉駹传》所谓“邛笼”。至今，川西北羌族、藏族仍把它叫作宗，与藏文རྫོང同（rDzong）。正如在天宫山賨酋崖墓未发现前，我们断没有条件把大巴山区的原始住民判断为出于羌族一样，在此发现后，我们便再没有任何条件可以否定其祖源出于羌族了。

賨人七姓，在两汉年代内发展也不平衡。大抵是华蓥山脉以北的部分特别是阆中县融合于汉族较早，充国、安汉（皆原自阆中分出）次之，宕渠最后。到三国时，阆中、充国、安汉已经出生了许多文士，而宕渠人还多是文盲。王平、句扶和张嶷，都是品节、功勋卓著的名将，且都不识字。陈禅、冯绲、马忠、程畿等人，虽是文武兼长，武功仍远胜于文学。他们是否混有賨人血液？尚待探讨。华蓥山南的川东摺皱山区，则除沿江水一线外，接受中华文化较迟，直到后汉末年还几乎全是文盲。但他们已心悦诚服地接受汉官管理，并表现得很忠勇（详见于《华阳国志》的程包对策）。从谯周、常璩到范晔，都把賨和板楯分别叙述，视同两个民族，但又常混淆不清，其原因就是如此。

大巴山区的羌支民族中，荆楚与微是最先进的，也是融合于汉族最早的；庸、彭、卢、卜，是比较落后而能自立的，也是灭亡得很早的：賨民七族特别是板楯，是最保守、最后才融合于汉族的。此外，还有兴安、郧阳地区的羌支族落，则更为顽固，大约到三国时才开始逐渐接受华夏文化，最后与汉族融合。

从大巴山区进入大江之南的濮人，族源肯定是出于羌族。他们并未同时融合于汉族，但因经济基础的全面改变，已经自己形成为一种新的民族了。

6. 巫载的族源问题

四川极东的夔峡与巫峡之间，有百里大江，两岸地形较为宽缓。东端有巫溪自北流入，西端有载溪自南流入（入口今名“大溪口”，舟人读“大如岱”），形成┌┘字形的一小盆地。巫水上源的宝源山，有盐泉涌出，从古迄今未曾衰减。这个万山丛中的险恶地带，由于有此宝源，早在人类开化以前，就突出地繁荣起来了。附近民族，用土产物资向他兑换食盐，使他获得本地不产而又是生活必需的任何物资。《山海经·大荒南经》说“有载民之国。帝舜生无淫，降载处，是谓巫载民。巫载民盼姓，食谷。不绩，不经服也（郭璞注：‘言自然有布帛’）。不稼，不穑食也”。（“言五谷自有”。经，是纺织之义。穑，是种植之义。）还说它是“百谷所聚”，被描写成极乐世界。“鸾鸟自歌，凤鸟自舞，爰有百兽，相群与处。”《海外南经》也提到“载国”，还有多处提到“巫山”；成汤伐夏桀，斩夏耕于章山。“耕既立，无首，走厥咎（郭注“逃避罪也”），乃降于巫山”（《大荒西经》）。这大概是指夏桀的农耕奴隶们逃到此处来了。还说巫山“西有黄鸟，帝药八斋”（《大荒南经》）。又说“有灵山（巫山）巫咸、巫即、巫盼、巫彭、巫姑、巫真、巫礼、巫抵、巫谢、巫罗，十巫从此升降。百药爰在”。仿佛巫载这个小地方，在上古世繁盛已极。

《山海经》这部书，不是一人一时向壁虚构的。前五篇，是汉时好事者搜集周秦方士传说之言，分作五方纂辑成的。其后又有人续采小说家言为“海外四篇”。大约在东汉世，又有人采辑汉代方士传说，杂以小说神话、地方史乘，纂为大荒四篇。魏晋间人又有补辑窜入，再加了海内一篇。这样，如果字字遵信，固属迂腐；但若弃之不理，又嫌轻侮。正确的态度应是：衡情酌理，去伪存真，为我所用。即如上举诸文，如果离开巫溪盐泉的作用来研究，就会是云雾中的瞎话。反之，如果充分估计到盐泉

的作用，则不但会理解它在上古年代的繁荣，而且连在战国时秦楚何以竞相争夺它的道理，也都会朗然眉下了（参看《华阳国志校注》巴志篇）。

宝源山盐泉位置，在大巴山东部海拔近二千米的森林地带，正是古羌族猎人群所必然到达的地方。从它发育起来的“䣕民”，也应与楚族、夔族（夔与楚同为鬻熊之后）同一祖源。也许是由于它地小、人少、无力自卫和建成国家；又由于楚、巴竞相凌逼，夺去盐利，䣕民只好由䣕溪逃入郁山地区，终为楚所夺，遂与卜人更向西南远引，不再见于华文史籍。总之，既已失去羌俗羌语，便另成一族，不在羌族之列了（䣕，从至为声。至，古音如岱。与今傣族字音近似。他们之间有无历史关系，待考）。

五、川西北地区的氐类

1. 氐族之称的由来

氐这个字，原不是民族的称谓。它是华夏的周族，在占有天水盆地、汉中盆地与徽成盆地后，鉴于天水与歧凤间，渭河两侧（陇山峡），及东、西汉水本支流沿岸山道间的危崖壁立，顶石欲堕的险状，才造出这样一个字来的。金文作[illegible]，篆文作[illegible]，隶书作氐。读音如坻。许慎《说文》：“氐，巴蜀名山岸胁之自（堆）旁著欲落堕者。”引“扬雄赋：响若阺氐。”（今行宋刻《史记》《汉书》的《扬雄传》与选文作坻、作阺不同，是古今字。）应劭云：“天水有大阪，名曰陇坻，其山堆旁著，崩落作声，闻数百里”（《汉书注》引），也用许说。这种崖壁，多有可避风雨处，太古猎人依居，因而发展成为聚族之处。姓氏之义也借用。汉魏间人，乃别用氐字（原本崖石抵地之义），与坻、阺

均作地名字。在陇的称为陇坻；在蜀的称为蜀坻。均无民族含义。造此字时。陇坻、蜀坻都已进入农业社会，森林残毁，猎人不至。原来聚居的羌支猎户，已作舍于耕地附近，生活华夏化，只语言、风俗偶有不同，华夏把他们叫作“氐人”，取氐区居民之义，正像说“山民”、“海客”一样，是习惯称呼。后来，又渐与戎、狄、胡、越等字成为一个地区各种民族的代称。

《诗·商颂·殷武》中：“昔有成汤，自彼氐羌，莫敢不来享，莫敢不来王”。这个氐字却是可疑的。因为成汤时，还没有氐这个字，也还没有称为氐的民族。殷墟甲骨文和战国以前的文籍里，也只有羌字，而无氐字。《殷武》这篇诗，据考是宋襄公所作，那时也还没有把氐字作为民族称呼的旁证。我怀疑：这个氐字，原是狄字，汉儒传诗时缘音而伪，遂以讹传讹。

《荀子》、《吕览》、《淮南子》，都有氐与羌连称的民族含义。说明秦汉间已有“氐人”这个习用语了。当时所指，还只限于居住陇坻的戎人。至司马迁，才开始把进入半农半牧经济的西南民族划为“氐类”。《史记·西南夷传》，是史迁依据他自己的调查资料写成的。他分析了蜀西南的各民族部落，依其经济基础，划分为纯农业、纯牧业，与农牧兼营的三类。他写道（文首宋刻衍西字，当依《汉书》删）：

南夷君长以什数，夜郎最大。其西，靡莫之属以什数，滇最大。自滇以北，君长以什数，邛都最大。此皆魋结（头发挽髻之义），耕田，有邑聚。（南夷纯农业，“椎髻，耕田”与华同俗。）其外西自同师以东，北至楪榆，名为嶲、昆明。皆编发，随畜迁徙，毋常处，毋君长，地方可数千里。（纯牧部落，自滇西北入康、藏区，未知所届。）自嶲以东北，君长以什数，徙、筰都最大。自筰以东北，君长以什数，冉、駹最大。其俗或土著，或移徙。在蜀之西。自冉、駹以东北，君长以什数，白马最大。皆氐类也。（农牧兼营的氐类，两群在蜀之西，一群在蜀之北。）此皆巴、蜀西南外蛮夷也。

三个"皆"字，是划分三大类部落的关键字。因白马在蜀之北，当时（迁入蜀时）为蜀郡北部都尉辖区，故他夹入"在蜀之西"一句，但这并不是说：白马就不是"或土著或移徙"的。氐类住区，全是山高谷狭，土气多寒，必须农、牧、猎兼营。所以任何一个酋长所领，都有农民（居河谷底部），有牧民（居山岭高处），并兼营射猎。西汉时是如此，否则即不成其为氐区。

2.《魏略·氐传》的分析

鱼豢《魏略》，开始为氐人作传。裴松之取补《三国·魏志》，赖以流传。兹录其全文，逐段加以剖析。

氐人有王，所从来久矣。自汉开益州，置武都郡，排其种人，分窜山谷间。或在福禄（《通典》作上禄）。或在汧、陇左右。其种非一。称槃瓠之后（此句当为后人误增的衍文。《通典》、《通志》俱无此句）。或号青氐。或号白氐。或号蚺氐。此盖虫（当是羌字之伪）之类而处中国，人即其服色而名之也。（《通典》、《通志》俱删"虫之类而处"五字。）其自相号曰盍稚。

这段文字，有鱼氏本人历史观点的错误；有传写、窜改的错误；但也有些是珍贵的原始材料。汉武因白马氐人地置武都郡，为新郡十七之一。当时新开的蛮夷郡，都沿其故俗，并不移民增戍。所谓"排其种人"的话，刚好说反。氐人乐居于山谷。汉官推行政令，惟恐其不相亲近，何言"分窜"呢？

福禄，系酒泉郡治。汉开河西四郡时，由于这里久遭兵乱，民户不足，曾迁羌氐补充（《通典》改"上禄"是错的）。在三国时，福禄氐民屡次叛乱，故魏史官特书。汧、陇氐，多是魏初

自巴山、武都等处迁入，动静为魏室所注意，故魏史也提到。并非氐人只分布在这二处，实在是魏史官只知道这二处。试看下文青、白、蚺氐，并非在此二处，便足证明。

槃瓠种是武陵蛮，与氐无关。魏晋时书靠抄写流传，往往有读者旁批谬句，被抄入正文。如“虫之类”，不仅含义不通，文亦累赘，当是羌之伪。下文便很明显：青、白、冉氐，即青衣、白水、冉駹羌，均不在魏境。鱼氏只依据传说，当然难以准确（冉加虫旁，便是错误）。

“其自相号曰盍稚”一语，最可珍贵。因为这就可以证实“氐人”之称，实为汉族所加。但称盍稚的，也只汧陇间氐人，并非所有氐类皆自称“盍稚”。我疑盍稚与邓至，是羌族进入农业河谷的两支。至与稚，是羌名的一字，因中华史人书写而不同。邓至世居白水，即阴平郡的白水。其酋像舒治，始称邓至。其事见于《魏书·邓至传》。后来为仇池杨氏所并。盍稚本参狼种，世居武都，曹操迁其人于关中。何时称盍稚？疑与像舒治同时，以兄弟名为两支。他们均兼营农、牧、猎业，慕华风而未离羌俗。当中华方乱，未遑经营边裔时，史官自然难详察其世系，只好依他们的自述而录。时移字异，但考察它的地理情俗，仍是不难理解的。

各有王侯，多受中国封拜。近去建安中，兴国氐王阿贵，自项氐王千万，各有部落万余。至十六年，从马超为乱。超破之后，阿贵为夏侯渊所攻灭。千万西南入蜀。其部落不能去（者），皆降。国家分徙其前后两端者，（安）量扶风、美阳，今之安夷抚夷二部护军所典是也。其太（此字衍）守善，分留天水、南安界（者），今之广平、魏郡所守是也。

这段史事，与正史夏侯渊、马超传皆可勘合。所云“兴国氐王阿贵”，是陇坂氐酋（兴国故城在天水北山中）。所谓“自项氐王千万”，即仇池杨氏始祖杨千万。二人皆于建安十八年叛

附马超。次年，马超败，奔汉中。“夏侯渊与诸将攻兴国，屠之”（见《三国志·魏武纪》）。

《魏武纪》尚有氐王窦茂。建安二十年，曹操征张鲁，“自陈仓以出散关。至河池。氐王窦茂众万余人，恃险不服。五月，公攻，屠之”。河池，今陕西凤县。这个氐王，就是信奉张鲁的五斗米道，愿以死捍卫汉中的氐王。其属民在徽成盆地。仇池未兴之前，此王为武都郡氐最大首领。其事当补入《氐传》。

其俗语（“语”字为衍文）不与中国同。及羌杂胡同。各自有姓。姓如中国之姓矣（《通典》省“矣”字）。其衣服尚青绛。俗能织布，善田种，畜养豕、牛、马、驴、骡。其妇人嫁时著衽露。其缘饰之制有似羌。衽露，有似中国袍。皆编发。多知中国语，由与中国错居故也（古称华夏为中国）。其自还种落间，则自氐语。其嫁娶有似于羌。此盖乃昔所谓西戎，在于街、冀、獂道者也。今虽都统于郡国，然固自有王侯在其虚落间。又，故武都地，阴平街左右，亦有万余落。

末段记氐俗，是当时实见的情况。很明显地说明了他们是羌族分支。住到此地区久了，向华夏的转化已接近于融合。他们的经济生活，与羌人完全不同。不但已务农业，而且善于种田。虽仍养牲畜，但已是在家饲养，改变了随畜移徙的游牧习惯。虽仍有酋长，但也不过如族长、社长一样，依集体意见，执行本族习惯规制。行政方面则一切服从汉官令教。已经完全能说汉话，只在乡谈时才用本族语言。这正如成都郊区的嘉应州移民，乡谈用广东语，入市用成都语是一样。他们在同类间自呼为“盍稚”，入市则随汉语，也自称“氐人”。自然，他们在婚嫁、礼节方面，无疑还保存有一定程度的羌俗。如果说已完全脱离羌俗，则该叫作汉人，不会叫作氐人了。

原所举地区名称，稍有混乱，现略加辨正，落实到现今地图上。如“街、冀、獂道”，系代表天水郡（渭水上游）、武都郡

(嘉陵江上游)、阴平郡(白龙江与白水江流域)三个地区。街字当读如“邽”。周秦间的邽冀之戎,原是渭水上游山间的两个羌支部落。邽戎在西,秦汉为上邽县。冀戎在东,秦汉为冀县。邽戎保存羌俗较多,族类分布地面亦最广。秦汉人把武都山区左右羌类都称为邽戎。其所在邑落多存邽之名,汉代概作街字。汉武都下辨县,一称“武街”,本武都邽邑之意。故道水,也称街水。今武都县,古也称街,后魏置武阶郡,唐叫阶州。均街音的异字。此文所谓“街”,指武都郡。最后一句“故武都郡地阴平街”,系指阴平故城,在白水入白龙江处(阴平桥头)。魏时其地属蜀汉,故只附带提到。

3. 白马辨名

白马二字,最早见于《史记·西南夷传》,既云“白马最大”,又云“广汉西、白马为武都郡”。《汉书》同。都不是羌、氐字。后汉伏吾忌《西羌传》:“或为白马种,广汉羌是也。或为参狼种,武都羌是也”(范晔《后汉书》同)。列于羌类,而不称羌,但称种。这与《史记》列白马于“氐类”,而不称氐,但称“白马”,都是史家正名的慎重之处。他们本来是羌,但已经不是羌俗而是汉俗了。汉族叫他作氐人。他们当时还不承认是氐,而有盍稚、参狼、白马、邓至等支别的称号。所以史文只作“白马”,或“白马种”,不加氐羌字。《汉书·地理志》武都郡颜师古注引“应邵曰:故白马氐羌”。足见汉末的人,仍未明确它叫氐或羌。才有这样含混双加的文字。到鱼豢《魏略》,才开始定为“白氐”,同时也还有称白马羌的,但以称白马氐的为多。

查有关白马氐的文字,都没有表示其人好乘白马,或地产白马,及白马图腾的迹象。况且羌族的马,颜色以栗褐色为多,纯白者极少。可见所谓“白马种”者,并非以白色的马而命名。而《西南夷传》中的“白马”,是羌语种名,正如“参狼”、

“邓至”、 “盍稚”一样，也不是从汉文可以求解的。羌语“马”，为人物名称常用字，多用于阴性，又常有“低下”的含义。羌语“白马”是否“转变者”或“矮小黄牛”之义，还待考订；但不是“白色的马驴”，则是可以肯定的。

白马，是早在秦汉间即已倾向于与华夏融合的羌支。其原因，是因为他们住居的河谷多平原，适合于经营农业，一切物资都须要向附近的华夏人交换，向华夏人学习。接触一多，自然就向华夏转化，尤其是在设置郡县以后，转变得更快。

汉初，白马区为蜀郡北部都尉辖地，当时白马人华化程度还浅（都尉主夷，具有武力镇慑之意）。元鼎六年置郡，则说明华化已深，为国家所信赖。虞诩平定参狼种叛乱（见本纪与诩本传），是因他们还有不服汉官统治的。自然也由于汉官贪虐，有负所望。汉末，张鲁以天师太平道治之，深得白马种爱戴。故当曹操军来时，武都氐王为之效死。曹操占有武都郡后，终不能平定它。故魏室大迁氐民人关中，弃武都郡。待汉末，氐族部落见华夏大乱，又各拥其部落首领，保土自固。仇池杨氏因之而起。

氐人先后迁入关中者，大都聚居在略阳。略阳，秦为道，汉为县，属天水郡。在天水东北陇山地区，当汧陇与天水要道。曹魏分天水置广魏郡，晋改略阳郡。氐族迁关中者多留居于此。晋室乱，齐万年、杨千万、李特、苻洪、吕光皆出于此郡，建成国家。其实，他们均早已自称汉人。因乘世乱，图割据，才又称氐人，以利于招聚党徒。论其本源，仍是白马羌（后秦姚氏，号“赤亭羌人”。托为烧当羌裔。也是在华化十余世后，又自称羌族）。

4. 蜀冉、駹、钟羌与邓至

羌族进入岷江上游河谷居住者，为蜀山氏，其后发展为蜀国。其西进入涐水河谷者，创造碉房建筑法，称之为宗（Rdzong）。《后汉书·冉駹传》：“累石为室，高者至十余丈，为

邛笼。”邛笼即宗。章怀注“今彼土夷人呼为雕也”。（雕，《唐书》作鲷，今字作碉。）华语雕，羌语邛笼。《西羌传》屡提“钟羌”，即指建碉定居的羌族。钟为碉房之义。今凡甘南、蜀西北和远入康藏数千里之地，房屋建筑，皆是如此。但以岷江、涪江、白水江上游诸河谷中羌氐民族建造最精。他们用乱石块，却能砌成八角整齐，高数十丈，上下方便，外壁平整美观的八角碉。这种碉房，如今康定、丹巴、雅江、九龙县尚有数处，能经地震而不坏。据传，皆延茂汶羌人来此所砌。可见后汉所谓钟羌，即是在蜀西北高原诸河谷建碉房居住的羌族部落。

钟羌的主要住居地在大渡河上游（涐水）河谷，它与白马、参狼、汧陇地区的氐人的区别，似即在于住宅不同。凡汉人所称的氐人，皆住矮房，劈杉为木板覆盖，称为板屋。《诗·秦风》中：“在其板屋”，亦即指此。“钟羌”所住的碉房，都是石砌的，故以钟（Rdzong）称。

钟羌既定居经营农业，便不能不与汉民多所接触，语言、习俗，渐相接近。故前汉时已被司马迁列于“氐类”。冉、駹与黑、白水羌，皆是钟羌，只是前、后汉和魏晋时名称不同罢了。

冉、駹所居，即古“蜀山氏”之地，今岷江上游的汶川、理县、茂汶羌族自治县地。蜀山氏与黄帝轩辕氏同时，并通婚。其后发展为“蚕丛氏”。黄帝时，褒斜、子午未通。西方羌族，从陇西牧场取道关中，与华夏市易。蜀山氏亦从松潘草原出陇西，通于华夏。故黄帝子青阳降居江水，昌意降居若水（《大戴礼》与《史记》均载）。而夏禹生于石纽（《蜀王本纪》），与颛顼、帝喾皆从此区入为中夏帝王（《大戴礼》及《史记》）。这是因为牧业交通，利在草原，不利于山谷的原故。待舟车之利兴，农业地区道路次第开凿，畅便，草原道路渐为农民所弃后，岷江上游地区就转为偏僻。同时，蜀山氏的后裔，自茂县东九顶山脉最低处（土门）进入四川盆地，发展成为蜀国（在周代）。留守未去的发展为冉、駹。

汉置汶山郡后，冉、駹人民逐渐华化。待后汉羌叛，冉駹诸

部落与黑、白水羌联合，屡次寇掠陇西，这就是所谓“钟羌”。

魏晋时，西北大乱，钟羌名称消灭。代之而起的为“宕昌”与“邓至”。宕昌，在白龙江与其支流黑水、白水河谷的上部定居，已务农，但仍保持羌俗。所以南北朝诸史籍皆称之为羌，不在氐类之列。邓至在宕昌之南，属纯农区，其主要部落在今甘南白水河谷，四川的平武、北川地界。其王为北魏所灭。人民多已华化，但也有拒受华化，避居在九顶山谷区的，称为“黄羊、白草番”。他们在明代屡有叛乱，现今北川与平武两县西部山谷区，还有其遗裔，但已完全融合于汉族。也有信奉喇嘛教的，则已经不知道自己是羌人或是邓至人了。

5. 青羌、丹犁和徙

蜀西边界的青衣羌，一作青羌，《魏略》称为“青氐”。这是与大巴山区羌支各族同时进入四川盆地边缘的羌支民族。青羌移进路线，是循岷江与大渡河分水线的巴朗山（《金川志》作斑斓山）、邛崃山脉猎食而进，逐渐下降到青衣江河谷区来的。其降居河谷经营农业，大约与蜀国同时。蜀国既强大后，曾经与他发生战争。《华阳·蜀志》说：保子帝“攻青衣，雄张獠僰”，即指此事。

所谓“青衣”，在战国时，也不只是一个部落，而是已经建成了若干个国家。其最东的一个叫“丹犁”，名称屡见于《秦本纪》。所据地方，在青衣江下游和岷江西岸，即今洪雅、丹稜、峨眉、夹江、乐山、青神等县，是臣属于蜀的半独立国。秦灭蜀后，也灭了丹犁，以其地为南安县。后遂发展为犍为郡。置郡后，沿江地面内地化了，山区仍有青衣持其旧俗的。至隋唐年代，还曾发生过叛乱。所以这段青衣江又叫“平羌江”（见李白诗）。隋置丹稜县，实取丹犁旧族为称。丹犁二字不可分。张守节《史记·正义》以云南之丹、犁二羁縻州为秦丹犁国，是不当的。

次于丹犁者为“徙都”。《史记·西南夷传》所称“邛都”、“徙都”、“筰都”，都说邑君所聚族处，相当于国都。徙都所在地，即今天全县的始阳镇。亦作“斯都”，司马相如文作“斯榆”，（斯榆、叶榆之榆，皆羌语“境域”之义）包括今雅安、荥经、天全三县地。汉置徙县，属蜀郡。他们与丹犁种都迅速与汉族融合。少数不愿接受汉文化的，则退入山区，依附青衣邑君。有一部分南入越嶲，被称为“斯叟”，或“叟”。

青衣邑君住地，为今宝兴县的灵关镇。原也臣服于徙。汉灭徙，邑君降汉，汉置青衣县，即以其君为令长。公孙述据蜀后，蜀人不愿追随的，都逃避入青衣，邑君加以安抚。述败。光武嘉奖青衣君，置蜀郡西部都尉，领青衣、徙、严道、旄牛四县。后升为汉嘉郡。当时灵关峡以东为汉民，其西穆坪河谷为羌民，属邑君。邑君请汉吏典其书表，遵奉汉制度，而不容郡县官吏入境，故保存羌俗最久。至元、明时，为穆坪土司，甚强大。清代取消西南土司，改土归流。但天全已改，穆坪不改。至民国八年，穆坪内乱。经建昌道尹黄昌煦讨平，始改流为宝兴县。遗留的土民住在山谷深处，如所谓硗碛区，至今仍保持其语言与习俗，为四川盆地边区羌族中最纯的（达布亦是，另有专论）。

青衣羌屡世受汉官调遣，远出征伐。也有留戍就居的。故“青羌”之名，也屡见于大渡河外诸地史志。《华阳·南中志》说：诸葛亮“移南中劲卒青羌万余家于蜀，为五部”。又《蜀志》越嶲郡有“四部斯儿”军，都是两汉青羌戍军的军户。下至《宋史·三王部落传》，尚有大渡河的“青羌”。

6. 筰都与白狼夷

自青衣江西逾邛崃山脉而入大渡河谷。河西有大雪山脉，急剧陡落数千米，阻碍康地羌人东向移进。其山脉，北至丹巴县界，向东转折，连接邛崃山脉。划分大渡河谷为南北两段。北段为金川盆地，与康区交通较便。其人原属白兰种。在汉时为三河

桀于虏，及三襄、渝衍等部。在隋、唐，为“嘉良夷”。元、明时为“金川”。清平金川，屠其人，迁汉民来填补，为五屯。今为大金、小金、丹巴三县。但金川用兵时，首先迎降助军的小部族仍在。如巴底、巴旺、绰斯甲、丹东、别思满等小土司，保存一部遗民，至今仍操白兰羌的土语。即所谓“嘉戎语”。

在丹巴界以南泸定县境一段，为汉筰都夷地。所谓筰都夷，自呼为“白狼”。他们创造的斜张两岸溜索。往来渡江的办法，汉人称之为筰。按《后汉书·筰都夷传》，筰地当分为“白狼槃木”与“白狼楼薄”两大部。永平中，益州刺史朱辅，招致入京奉贡的白狼槃木王唐蕺，所率号称“百余国，户百三十余万”。皆在四川西昌区的雅砻江流域，即盐源、木里等高地。其人，系自康南沿雅砻江与理塘河倾斜面进入这一高地，留住下来的羌族。这个白狼王，蜀汉时还强大。因与张嶷争盐泉，被嶷挞杀。但并未害其人民，也未灭其国（见《三国志》嶷本传）。明清间，喇嘛黄教传入此区，土民多已变为藏族。惟小部分在瓜别等土司保护下，仍保持羌俗，今称“普米族”的便是。

《筰都夷传》又云：“和帝永元十二年，旄牛徼外白狼楼薄蛮夷王唐缯等，遂率种人十七万口归义内属。”所谓旄牛徼外，指今石棉、泸定与康定鱼通、孔玉这段大渡河谷所住的白狼部族。在汉初，为旄牛王属地。旄牛王，即《西羌传》说的犛牛种，其本部在今康定折多山外的木雅乡，为纯牧国。由于他需要与蜀地进行市易，便开辟了从雅加埂逾大雪山，下磨西面，到大渡河岸的一条能行牛马的路（打箭炉穿峡而出的路，是元代才开，明代初通，清代才畅通的）。在泸定的咱威与沈村间，架设溜索桥成功后，沈村成了西南最大的农牧市易中心，称为“筰都”。汉武帝在此置沈黎郡，领二十余县（包括旄牛王地与雅砻江流域。故《汉书·地理志》旄牛县说：“鲜水出徼外，南人若。若水亦出徼外，南至大筰入绳。过郡二，行千六百里。”所言鲜水，即今道孚河。若水，即雅砻江。绳水，即金沙江。二郡，即蜀郡与越嶲郡。这是就沈黎郡废除后，仅留旄牛一县管理

其地时说的)。其定筰、大筰、筰秦三县,在废沈黎郡后,划属越嶲郡。旄牛王与白狼楼薄王地,则为旄牛都尉管辖的属国。尽废诸县后,只留旄牛一县于邛崃山下。其白狼楼薄故地,在唐宋时为刘、杨、郝三王部落,正史有传。其王墓,分别在今泸定沈村,汉源白马庙,与天全沙坪等三处。元代封天全土司为“六番招讨司”。六番,即楼薄的异文(陈宗祥同志有《白狼夷诗考》,首倡此说)。沈村,明清为沈边土司。清末与相邻之冷碛土司同时改流,其后裔都自称汉人。

康定鱼通区,由于是汉藏大道所不经的地方,故保存羌俗最久。例如,它的妇女入市,至今仍着青羌衣饰。负物,都在两肩带外,更有一带戴于额上(用额,是古羌俗。古羌族所创牛耕,即是用额)。其语言亦不与藏语尽同,颇似穆坪青羌语。鱼通土民,与硗碛、茂汶羌、白草黄羊、达布、果洛克、普米等,都是现今保存羌族本色较多的羌支民族。

7. 渠搜、蜀叟辨

《禹贡》雍州有昆仑、析支,已前述。渠搜,《汉书·地理志》引作渠叟。朔方郡又有渠搜县。王莽改为沟搜,郡名同改,考其郡地,即今陕西长城外花马池与鄂尔多斯草原(其朔方县的“金连盐泽、青盐池”,即今花马池与苟池)。而《禹贡》的渠搜,也即是现今的河套盐池地区。渠的羌语对音,即水或河流之义。搜,当是水的形容字,即金黄色、橙黄色之义,是古朔方羌支加给黄河的称谓。朔方的北方黄河河套,在水利未兴以前,河水平缓多岔流。成为西戎、北狄和月氏三部族的中介部落,即周人所谓渠搜。这里本是纯牧区,故盛产羊皮。

孔安国《尚书传》释《牧誓》云:“蜀,叟”。意指庸蜀之蜀,即是叟人。按武王时,四川的蜀国已经成立,而且也与庸、微、卢、彭、濮和巴、荆的人共同参与牧野之师,并不是河套的渠搜。孔氏所言“蜀叟”,恐怕是别有所指。否则便是不当的。

按《后汉书·刘焉传》："兴平元年，征西将军马腾与范（焉长子，官左中郎将，在长安）谋诛李傕。焉遣叟兵五千助之。"（裴松之《三国志注》引"《英雄记》曰：范从长安亡之马腾营，从焉求兵。焉使校尉孙肇将兵往助之。败于长安"。）唐章怀太子《后汉书注》云："汉世谓蜀为叟"。并引《孔传》为证。查兴平元年，刘焉已平贾龙，据有全蜀。其遣军助范，若是遣的蜀军，即当直说遣兵，何需加蜀字？更何需说"遣叟兵"？又《董卓传》：李傕"围长安城。城峻不可攻。守之八日。吕布军有叟兵内反，引傕众得入"（章怀亦注云："叟兵即蜀兵也。汉代谓蜀为叟"）。但吕布军中何能有蜀兵？章怀所注，不能解释。故"汉代谓蜀为叟"的说法，在《孔传》外，并无更多的证验。

我认为：刘焉入蜀，原无本兵。当时正值黄巾马相据蜀，滞留荆州界上数年，幸赖州从事贾龙藉青羌兵力扑灭马相，才迎刘焉入居绵竹。后来与贾龙交恶，龙与青羌便叛刘焉。赖州从事樊敏，从汉嘉说服青羌，叛贾龙而助刘焉，才平定了贾龙。樊敏以功被授巴郡太守（另详《樊敏碑考释》与《华阳国志校注》）。这里所遣的叟兵，《华阳国志》武都郡说："有麻田氐傁"，即善种麻（羌氐以麻为衣）的氐人和傁人。看来，傁为氐类民族之称，与蜀人含义无关。青羌、冉駹、白马皆氐类。《三国志·张嶷传》把越嶲青羌称为"叟夷"。所以氐类之兵都可称为"叟兵"。吕布从董卓有年。董卓军中多羌、戎、氐、傁，故吕布军中也有叟兵。叟兵倾向于董卓、李傕，反叛后便跟从李傕。可见，叟为汉民加于羌戎之称，有渠叟之义，而无蜀国之义。这种称呼只见于汉世，也并不通行。《孔传》、《章怀注》均谬论。

六、蜀南、滇北的羌支民族

1. 僰人、邛人与白族

繁衍于大巴山区的“百濮”，早在五千年前就已渡过长江，进入乌江流域，在郁山盐泉附近聚族而居了。他们发现了朱砂矿，提炼出来的丹，远销到华夏地区去。尧的儿子叫作丹朱，可见当时中华已经有了丹字。这种颜色，是任何人类都喜爱的。所以它是最早的珍品，与象牙、犀革一样，很早就被人们作为商品，行销到远方。《周书·王会解》已说到“卜人以丹砂”。《史记·货殖传》又说到巴寡妇清先世“得丹穴”。《华阳国志》也说到涪陵郡的“丹兴县”。综合起来看，都只能是今黔江县丹穴古矿，而非其他任何地方。

这里的濮（卜）人，拥有丹砂和盐泉之利，与远近各民族交换，为首富之区，因而必然形成为一个民族扩散的中心。他们的东北两面，受到苗三和楚巴民族的高压，不可能移进拓展。惟西南面是经济与文化都比较落后的地区，自然而然导致这里的濮人向西南发展。

濮族循大江南侧的山谷地带向西，又发现了安宁盐泉（今属长宁县）与筠连的盐泉，于是停留下来，形成为一个僰侯之国。他虽不是一个能与巴、蜀鼎足抗衡的强国，而只是巴、蜀互相争夺的一个藩国，声名却大得很。从《史记》、《汉书》文记看，他已经进入了奴隶社会，在经济上颇发达。他们的奴隶主拥有大量的奴隶，并从中训练出一批有技能的转卖到华夏去。所谓“僰僮”、“僰婢”，竟成了殷、周、秦、汉年代巴蜀商贾最瞩目的商品。他们的作坊，也请华夏工匠来传授技巧，除炼盐外，在冶金方面也有很大的成功。朱提银、堂琅铜，和僰道本身的铁

冶，是可以与程、卓开辟的临邛矿业媲美的。

僰侯之国，因农产品缺乏，必须仰给于蜀，故与蜀王亲善。蜀亡后，王子就是得僰国掩护，才得通过牂牁，远走到安南去，重建安阳王国的（见《水经注》)。

汉武帝开南夷，置僰道、南广、汉阳、郁鄢、朱提、堂琅等县，实皆僰人诸奴隶主分建的国邑。僰字，“音蒲北反”（颜注)，实即濮音的异书，把地名的濮字，改作民族专用的僰字。

僰族又从僰道渡长江，向四川盆地西南边缘的山区移近，分布于大小凉山地区。当彝族尚未进入凉山以前，其地全是僰族占有。司马相如文所谓“西蒲之长”，即“西僰”的别写。他们更还越大渡河进入邛崃西山，填住徙族的弃地，而在火井地区经营盐业的一段时间。邛崃汉人称之为“布濮”。火井槽河，《水经注》称为布濮水。布濮这样一种民族，散布在云南高原很宽，史多涉及。郦道元取诸记载加以缀合，便误称布濮水是从临邛入叶榆、贯滇池而后入南海。致误的原因，大概是因诸地皆有布濮之名的原故。

僰人所至，皆用石板为墓。近来考古发掘，取得这类证据之多，令人难以相信僰族分布如此之广。例如：大小凉山，西昌专区，云南全境，西康南部远达西南三大峡谷地区，皆有此种墓葬。初看使人骇怪（火葬民族地区竟有此种古墓)。但是，如果仔细研究一下西南的古代史，那就不足为怪了。

《西南夷传》所谓“邛都夷”，其实就是僰人。僰人因与汉族接触日久，交易频繁，和相处融洽，与西南其他各民族也能友好共居，故接受汉族文化很早，能汉语，兼通西南各民族语。从汉、唐至明、清，西南地区的用兵与行政，都是雇用僰人作通译，经商采购更无论了。所以僰人扩散得很宽，并能在异民族区杂居。至于西昌专区，在彝族未来以前，更是他们的地盘。唐时把他们叫作“白蛮”，与乌蛮（彝族）对称。其实白、僰古时是同音的。白字不只对乌（黑）成义，笔划亦省。乌蛮来邛部后，袭僰人旧俗，掠卖奴隶。时值唐室衰弱，不能保护白蛮，致使这

一广大地区的僰人，竟被乌蛮掠卖消灭了。今会理盐边山区，还偶有几户白蛮，被呼为“白儿子”，即残存的白蛮遗裔（四川盆地内如资、陵、简、荣等州，唐宋时方志亦多有“白儿子”的记载）。

今云南大理地区的白族，似与僰人、白蛮同源。由于白族曾参与南诏政权，遂建成了大理国。

僰族，是西南地区历史上一个与汉族最为习近的大族。他与羌族早已完全不同。但若从他的族源说起，则确属大巴山区的羌支。由于他们未能创制单独的文化，故仍当属于羌支民族。

2. 夜郎与滇国诸族

《西南夷传》的夜郎、且蓝、头蓝（旧误解为与且兰同，当正。他们虽同在云贵高原上，但东西部位相距甚远）、漏卧、句町、同师和滇国、劳深、靡莫等族落，置郡时建成了三十几县，大都是就其王侯都邑设置的。这些族落究竟属于什么民族？历史上无确切记载。但从下列几点可以推测：他们仍是属于僰族的：

——自唐蒙通南夷、八校尉出牂牁，以及其他南夷叛服的史事，看不出华夷之间有多大的语言隔阂，仿佛都如僰人一样，可以直接通话。

——蜀王子安阳王从这带通过，率军直入交阯，没有捍格，直如一家，从门庭过。

——《华阳·南中志》云：“斩竹王，置牂牁郡。……后夷濮阻城，咸怨诉竹王非血气所生，求立后嗣。”这就说明牂牁郡境濮族很多，并且都是夜郎王族和支族有地位的人。濮与僰本是一家。足见夜郎民族属于濮类（僰人）。

——《蜀志》越嶲郡，会无县云：“路通宁州。渡泸得住狼县，故濮人邑也。今有濮人冢。冢不闭户。其穴多有碧珠，不可取。取之不祥。”这就说明金沙江南的滇国地区，从前曾有濮王。其墓是石板作穴（石板墓是从大巴山区开始的）。

——劳深、靡莫是何民族？尚不可知。但在晋至唐世，其地为“西爨白蛮”，就可推测他原是僰族。至于“东爨乌蛮”，亦只是唐代人语。晋时乌蛮还只是东爨的部曲。这在近年昭通发现霍弋墓的绘画，就可证明（详见“华阳南中志校注”）。当时滇东的爨氏，都是僰人或晋人与夜郎的混血种人。乌蛮虽已到达，还很微弱（霍弋是最先招收他们作部曲的人）。

由此可见：在汉、晋年间，整个云贵高原（南中）都是僰族作主人。他们与其他的多种民族错居（包括汉族、苗族、越族、掸族和藏族），而与汉族最为接近；是文化相当高，但却相当软弱的民族。其族源是羌，但已成为另一个民族，语言、情俗都与羌不同了。

3. 嶲·昆明

《西南夷传》有：“西自同师以东，北至叶榆，名为嶲、昆明。皆编发，随畜迁徙，毋常处，毋君长。地方可数千里”。寥寥三十四字，把羌族移进到云南西北高原地区来的情况描绘得相当清楚。兹略加阐明：

同师，《汉书》作“桐乡”。《后汉书》以下仍作同师，或桐师。韦昭说：“邑名也”，即一个部落名称。但各书没有述其部位与沿革。我分析：同师，不是一个民族部落，而只是一个矿业集团即华夏的工匠或匠师（即今矿工）来此，与当地民族首领结合，采掘铜、锡、铅、银等矿的一个工匠组织。这种组织，早在周秦之际就已有了。朱提、堂琅就是这样开辟的。秦汉之际，已经深入到个旧、红河、元江地区。当时还无铜字，只把铜写作同或彤。工匠们被称为“同师”，这是汉语字，非民族语译音。牂牁郡的同竝县，即因同师旧采矿处而置（竝音伴）。益州郡的同劳，同濑（《汉书》作铜濑。后汉以下仍作同濑），与晋世的同安、同乐县名，皆可能以同师为义。《西南夷传》的同师，指的同并，在红河中游。“同师以东北”为元江上游，属云

南高原的顶部，当时还未开垦，只充作巂、昆明两民族的牧场。“楪榆”，指洱海地区，《华阳国志》作“叶榆”。楪，是部落名，“榆”，是羌语境域之义（与斯榆同）。可能是僰族或摩些族组成的古国。楪榆泽（洱海），因此国为名。其国后为县。同师与楪榆是农业国（秦汉置县处皆有农田），除此而外的，在当时皆游牧部落，故传文取此二地以表示牧族所在的部位。因为那些牧民是无国君、无常住的，无法指出地名。“可数千里”，大体包括今日的西康、西藏，即《西羌传》所谓“发羌”与“旄牛种”居住的地区。

其次，所谓“巂昆明”，是来路不同的两种羌族。巂族下详。这里先说昆明。

“昆明”，他书一作“昆弥”。在羌语为雪山人之义（与“多弥”同义）。《禹贡》所言雍州昆仑，为金沙江上游游牧部落（已详一章）。其族从哈姜盐海兴起。康滇界间的澜沧河谷，地处喀哇革波雪山下，有盐泉在江水下，冬季水落时即可汲取煎煮。羌名察卡绒，今为盐井县。昆明族居此很久，故常从水中取盐煎煮，行销于八宿、巴塘等地区，成为富盛的羌支氏族（其后曾组织成结塘国，屡见于藏史）。汉时称为昆明。

昆明种在当时未能建成国家，但以牧畜运盐，经商于楪榆、同师等地。又发现兰坪河（云龙河）谷的盐泉。更东进的，又发现安宁井盐泉。安宁盐泉水道通于滇池。昆明人舟运其盐入湖，卖给沿湖诸部落及夜郎、滇、同师诸地，故滇池被称为“昆明池”。滇邑，后亦改称昆明县（今为昆明市）。安宁盐井，汉开益州，置连然县。《地理志》上说的“有盐官”，正指此处（元谋河谷黑盐井是后来才开的）。昆明种东渡金沙江进入康南雅砻江河谷的一部，又发现黑盐塘与白盐井。汉以其地置定筰县。唐改称昆明县。南诏置香城郡。元为闰盐州、柏兴府。今为盐源县。这几处盐泉，在汉、魏、南北朝、隋、唐、宋各代，皆属昆明人专营，煎盐法甚笨拙。明清以来始由汉族用汉法煎煮。故盐泉区地名多存古昆明字。

昆明种仍以牧业为主，不全是盐工。但进化最快的是盐工，它也能带动本族人倾向华化。大约在东汉年代便已同为编户了，故明帝能开置永昌郡，蜀汉又增置云南郡。于是前汉的巂昆明牧地，全都开置为郡县。昆明盐工，还有立功封侯的人。《后汉书·哀牢传》哀牢王类牢叛，攻巂唐、博南。“肃宗募发越巂、益州、永昌夷汉九千人讨之。明年（建初二年），春，邪龙县昆明夷卤承等应募，率种人，与诸郡兵击类牢于博南。大破，斩之。传首洛阳。赐卤承帛万匹，封为破虏傍邑侯。”卤承的卤字，即古盛盐袋用的盐字。承，名。显然他是一个昆明族的盐工。他把盐工们组织起来应募，战斗力就强大了。如果仍是“无常处，无君长”的游牧人民，就不可能组织成这样的力量。卤这个姓，证明他是学习汉文以后才自定的，表示他是盐工。

4. 巂与彝族

“巂昆明”这个巂字，张守节《正义》云“音髓”。汉武开益州郡，有巂唐县，后汉属永昌郡，即今云南永平县。地形高平凉爽，古为牧区。巂唐，即取巂族核心地之义。在昆明南，属非产盐区，是云南省内彝族最先聚居的地方。

彝族，自称洛苏（黑族），其语言与藏族不同，语法则相同。习俗，相同点也多。如编发、跣足、火葬，嗜猎，信巫鬼，无姓，子孙承用英雄的祖父名为氏，等等，皆同羌俗。其自称的“洛”，又恰与古羌语“南方”的音义同。可见它与昆明虽同俗，又同时游牧于云南西北高地，而来源却不同：昆明来自藏北，巂人则来自藏南。

羌族最初形成于藏北的羌塘。它向东移进的一支成为多弥、昆仑种；向西南，缘喜马拉雅北侧草原转东的成为洛塘（南羌塘）、雅龙（河谷地区）、娘波（在西）、达波（在东）等种（雅龙种发展为藏族，已见前述）。其中洛巴一种，早在雅龙河谷尚无住民以前，即已逾喜马拉雅山脊进入南坡森林区。这些羌

人因怕热，不能进入印度平原，便长期留住在森林区，至今仍然停滞于射猎生活时代，藏人称他们作珞巴，称其地区为珞域，其人为珞巴。其中比较进化的，在白马岗和雅鲁藏布江峡的东侧，今已建置为墨脱县。其最落后的珞巴，在查日神山之南，称为“洛那”（黑珞），现在还有男女皆裸体，只用竹藤编裤遮羞的猎人。西人把他们通称作 Lolo。对川滇的彝族也作同样的称呼，两者的共同点很多。还有云南西北怒江山谷住的傈僳和怒子两民族，徼外恩梅开江住的俅子这种民族，和东喜马拉雅地区的密什米 Mismi 族（属于珞域的东部）与我察隅县的土民僜巴，他们虽然互不相干系，但在语言、习俗、生活上，都与西方的珞巴及东方的彝族，有不少共同之点。

由此可以设想：若干千年以前，洛巴即已循着东喜马拉雅（雅鲁藏布江峡以东的一段）穿过横断山脉，进入了云南高原。沿途留下的就成为密什米、俅人、怒子、傈僳这些民族。进入云南高原后，才开始进入到游牧时代，与昆明族杂居，被汉人合称为“嶲昆明”。但是，他们也很快就进入农牧兼营的经济生活，接受郡县官吏管治了。

嶲比昆明要顽强些，有一部分不接受汉官管理的，沿红河与澜沧江之间的山地，向东南转进。沿途也留下了一部分人（如孟族与拉祜族等），又遭到相当强盛的越南民族抵制，他们在滇越界上停滞过一段时间，并反抗过汉官（兴古郡的官吏）。

5. 乌浒、东爨与乌蛮

《后汉书·灵帝纪》，建宁三年（170）“郁林郡乌浒蛮相率内属”。《南蛮传》云“郁林太守谷永，以恩信招降乌浒八十余万内属，皆受冠带，开置七县”。在各旧籍中，并无阐述乌浒民族的。按：嶲音髓、浒音许。同部。乌亦黑之义。《西南夷传》的嶲，原当作“洛嶲”，史迁省略作“嶲”。“洛嶲”与“洛那”（黑洛）及“乌浒”、“倮苏”，皆黑族之义。异时、异人而作字

不同。倮苏留于云南高原上的，即现今云南的彝族。其东南走近郁林界者，被译称为“乌浒”。《后汉书》及诸史均无所闻。但从一次投降八十余万，地置七县等情形看，则当在今越南北界老街至高平、谅山诸山间一带。似由于受越南阻击，故来附于中华。但未满十年又复与越南郡县同反。《南蛮传》续云：“光和元年（178），交阯、合浦、乌浒蛮反叛。招诱九真、日南合数万人，攻没郡县。四年，刺史朱儁击破之。”《朱儁传》详著其事，是“交阯部群贼并起，牧守软弱不能禁。又交趾贼梁龙等万余人，与南海太守孔芝反叛”。乌浒乘乱抢掠，为“群贼”之一。儁“合七郡俱进，逼之。遂斩梁龙。降者数万人。旬月尽定”。郁林亦交阯七郡之一。乌浒自当在讨破之列。自此以后，乌浒名不再见，因为他们又复北迁，成为东爨部曲。

东爨，在晋世为南中大姓。爨习受诸葛亮抚用，官至领军将军。与焦、雍、娄、孟、量、毛、李同为南中八大姓之一。诸葛亮“以夷多刚狠，不宾大姓富豪，乃劝令（大姓）出金帛，聘策恶夷为家部曲。得（夷）多者奕世袭官。于是夷人贪货物，以渐服属于汉，成夷汉部曲”（汉部曲，指“四姓五子”。并见《华阳·南中志》）。其后建兴爨量叛晋，据盘江以南，为李寿讨灭。乌浒初受东爨大姓募为部曲。其后爨量、李遏等叛走盘南，乌浒不从往，遂占有东爨故地。爨姓皆用汉文。有爨龙颜、爨宝子等文士墓碑可验。乌浒既占有地盘，便渐强大，并自制文字，即现今彝文（倮文）。学者丁文江说彝文即“爨文”，是不确切的。

东爨乌蛮，由于不愿居住河谷低地，自盘江上游（夜郎故地）移居乌蒙山区，以昭通为中心，彝语为“阿火地”。东进入贵州境的，黔人称为“黑苗”（见《贵州通志》）。北渡金沙江，灭僰人部落，据有大小凉山的，《唐书》称为“乌蛮”，《元史》称为“罗罗斯”，清人称之为“倮倮”，近世称为“彝族”。

于是彝族分为显然不同的三部：1. 云南滇池、洱海之间，山地散居的倮苏，保持汉、唐以来旧俗，不蓄奴隶，接受汉官统

治，与其他各族和平相处。2. 乌蒙地区的倮苏，分散在云南东北、贵州西北诸山中，曾经进化到氏族公社组织，其酋长以奢为姓。明末清初，发展成为国家，占地远达四川南边诸县，被明、清大军两次剿灭。它的遗民现已全部与汉族融合。3. 凉山彝族。它从昭通进入凉山，大约在东晋末年谯纵据蜀的时候。既入凉山，便与早已进入奴隶社会的僰族（白蛮）相错居。相互掠略的结果，凉山僰族为它所消灭。

唐贞元时，凉山部落勿邓为大，所属有邛部六姓（今越西与昭觉县地）。其五姓皆乌蛮，一姓为白蛮。西边，有初裹五姓，皆乌蛮（今冕宁县地）。白蛮有东钦二姓，存于北谷（台登北谷，今石棉县地）。其他两林、丰琶等党支诸姓皆乌蛮，统于勿邓都大鬼主，颇能与唐协力，助击吐蕃。西南面的昆明、摩些与白蛮，则附南诏。南诏称凉山乌蛮为“东蛮”。南诏曾助白蛮抵抗乌蛮。整个赵宋时代，乌蛮仅能活动于大凉山区。

元就东蛮立罗罗斯宣慰司及诸小土司以治理。明初，蒙古伊鲁特穆儿据泸宁。蓝玉讨灭了它，未能移民。乌蛮遂西进到雅砻江下游山区。远达泸沽湖与九龙泸定界内。保持其奴隶社会，直至 1950 年祖国大陆解放。

6. 南诏的民族

南诏是多民族组成的国家，王族兴于白崖，称蒙舍诏。即《华阳国志》永昌郡所谓“闽濮”，一称孟濮，属于苗类。或称掸人，属傣族的别支。其俗“父子以名相属”（其世系：细奴逻—逻盛炎—炎阁。炎阁弟盛逻皮—皮逻阁。炎阁子阁逻凤—凤迦异—异牟寻—寻阁劝—劝龙晟），这明显是西羌礼制。看来，苗族与傣族，也可能是出于羌支。

南诏合并的其他五诏中，蒙嶲诏也是父子以名相属。其地即汉嶲唐县，距白崖近，故先被并吞。这显然是《西南夷传》所称“嶲昆明”的嶲族部落。浪穹诏、邆赕诏、施浪诏，号称

“三浪”，其人被称为“浪人”。其地即今洱海附近北至石鼓，即鹤庆、洱源、剑川、兰坪等县，为汉昆明种原住牧地。他们也是“父子以名相属”，可以肯定是羌支昆明种。越析诏，即摩些蛮，今为纳西族。住地在丽江以东，至于盐源县地。汉魏时已著于史籍。元、明、清为木天王国，已经自有文字。大抵羌支很早就进入了这个地区。

南诏于唐末为白族段氏所篡，改称大理。占地东至播州（今贵州遵义），东南接邕州（今广西南宁），西至铁桥（今维西县澜沧江桥）。所征服民族甚多。其中属于羌支的人约占半数，以彝族数量为最大；爂族、汉族与僚族、掸族次之。由于他们已自有文化，建成国家，就不能算作羌族，而只能说是掸族、彝族、爂族、摩些。他们都是羌族的远支成为单一的民族。

七、其他羌支民族

1. 喜马拉雅南坡诸族

羌族早在藏族尚未分出之前，就已从阿里缘喜马拉雅山脉北侧的草原向东移进，一直到了达部（达波）和白马岗。并由白马岗渡过江峡，缘东喜马拉雅进入云南高原为彝族，已如上节所述。

他们同时从“南羌塘”翻过喜马拉雅一些山口，进入南坡。南坡地形陡落，羌人畏热，便长期在这长千余里。斜宽不过百里的斜坡山地停顿下来，分段形成了文化不同的若干民族。藏族把他们都叫作闷巴（门巴），其情况分别介绍如下：

珞巴，是当前我国境内最落后的民族。直至近世，都还有不耕不织，保持射猎生活的部落。因为畏热，大多数男女习于裸体、跣足，只用篾裤掩体。部族很多，均不奉行喇嘛教和耶、回

等宗教，由氏族酋长分统。白马岗部分比较进步，有神山和喇嘛寺，新中国成立后已建置为墨脱县。

洛巴西界连接不丹，有一条从南藏进入印度的山路。这条路附近的洛巴是信奉喇嘛教的。人民政府在此设有错那、隆子两县。印度军队曾经从这条路侵犯错那，被我军击破，逐出界外去了。隆子的东北，有喜马拉雅的最高一峰，称为查日神山。相传藏族始祖聂直尊波便是这山的化身，每年都有藏民前往朝拜，每十二年一大朝（猴年)。在此绕山脚一周，须时一年；有半圈路要从这落后的“野人”地界经过。相传有许多神话，把那些野人比为阿修罗。现在，那些洛巴才开始进入现代社会的生活。

不丹，是比洛巴进步的一支闷巴。王族居于北部高地，奉喇嘛教。南部的人，有的现在已经接近于西方的生活方式。

锡金，一称哲孟雄。他与西藏亚东相似，是比布丹更进步的民族。亚东，是早已划归西藏的一个县。锡金则是独立王国。他与布丹原都附属西藏，对我国朝贡。英人占印度后，诱导其国王独立。1981 年被印度并入版图。

尼泊尔，是闷域内最进步的民族。早在两千年前，已建成尼婆罗国，并与吐蕃通婚，亲如一家。曾协同吐蕃帮助唐朝征服中印度，后来与闷域诸部落都成为吐蕃的藩部。吐蕃崩裂后，他又强大起来，揉合印度文化与吐蕃文化而成自己独特的文化。政治方面却与印度和西藏不调和。他与印度和西藏之间，只有商业上的联系。此外，一切仍保持自己的独特风范。他的属民，有白巴和毕巴两种，语言习俗差别不大，且皆与藏族比较近似，而与印度迥然不同。在宗教上，虽与印度、西藏同为佛教，但带婆罗门的色彩较多；带喇嘛教的色彩较少。质言之，其民族血统出自羌塘，而宗教信仰则传自印度。

尼泊尔曾因贸易纠纷，在乾隆末年出兵占领了拉萨。经清廷出兵征讨，追击到他的国都阳布（即加德满都）附近始降服。从此每三年朝贡北京一次，直到宣统三年的一次后才停止。

尼泊尔的西境孔雀河，是恒河诸源中两大主流之一，印度人

每年从这河谷山道来西藏朝拜冈底斯山的，有十万人左右。从前西藏赴印度求法的僧侣，也多是从此去的。

2. 从阿里扩散的羌支

羌族从羌塘向阿里移进最易。大概在百万年左右已占有阿里了。再由阿里向西南扩张，是五十万年以前的事。尼泊尔之所以能开化得很早，这是一个原因（另一个原因，是与中印度接近，得以吸取比较先进的文化）。

吐蕃征服阿里各羌族部落以后，把阿里与其附近的羌支分作三部，称为“阿里三围绕”。即布、雪山围绕；孟域页岩围绕；象雄湖泊围绕。公元第十世纪，吐蕃行将崩溃时，有弟兄三个王子，为避国王迫害，逃到阿里来，分别为三区之王。即长子巴儿衮为孟域王；次子札西衮为布王，季子德祖衮为象雄王。他们传国二百多年，与西藏同为元朝所征服。元朝把他们拨归萨迦法王管理。明代，萨迦政权崩溃，地方割据蜂起，这三部分也分裂为许多小部落。但三个地区名称还存在，因为他们的住民同奉喇嘛教，有其语言习俗的共同之点。

阿里的中心是冈底斯山和马品木达湖（马法木错），这是佛教徒认为须弥山与王母瑶池的。每年夏季，藏、印、蒙古人来此朝拜、贸易的人很多。西藏的古老宗教（黑教和红教）也都是从此发生和发展起来的。按藏人的说法，他的东边马口出水，为雅鲁藏布江源（马泉河）。南边孔雀口出水为布让河（孔雀河），为恒河源。西边象口出水（象泉河），为萨特累季河（印度河南源），经北印度入巴基斯坦。北边狮子口出水（狮泉河），为印度河源，经克什米尔入巴基斯坦。阿里的羌族，便是分循这四条河而扩散。其向东移进的，到达“南羌塘”，建成了吐蕃帝国。向孔雀水南进的，入尼泊尔，建成了尼婆罗国。西随象泉河进入北天竺的，建成孟国。北随狮泉河进入克什米尔的，建成拉达克国。这些国的人民皆属于藏语系的羌支部族。

孟和布让两区，都跨在喜马拉雅山脉的南北。北部的牧民，始终属于西藏。南部是农民，有城邑与喇嘛寺。布让的普兰宗，是西藏保存在阿里地区唯一的温暖河谷。制造藏文的吐弥桑布札，便是此地出生的人。这里还有很著名的喇嘛寺和觉阿佛像。今为普兰县治。普兰县以南，不知何时划归尼泊尔了。

孟域的北部牧民，今仍属西藏。南部的农民，以基绒城为中心（城在西姆拉附近，藏语义为“吉祥暖谷”）。英帝并吞印度后，霸占了这一地区。当地人民曾多次反抗，均因无外援而失败。现印度把它划为“喜马偕尔中央直辖区”。“偕尔”的藏文音意为“盘膝趺坐”，是“吉绒”的改称。

3. 克什米尔人

阿里三围绕的象雄区，原羌族分布的范围，要包括克什米尔全部。即印度河上游（狮泉河向西北流，至阿富汗国界再转向西南流入巴基斯坦，在此大转折点以上为上游），上游整个河谷，是喜马拉雅西端与喀喇昆仑两大山脉之间的一个大斜向谷地，长达一千余里。可以分为三段：东段为高寒草原，属西藏阿里部，现置噶尔、革吉、日土三县。中段为半农半牧地，以列城为中心，原吐蕃西部都督所治。吐蕃王子德祖衮作为都城。其国在清代称拉达克，人尽藏族，使用藏文，发音与拉萨语微异，西人称之为“拉达克语”。北印度入藏朝山者取道于此。喇嘛教祖师莲花生，与老黄教祖师弥勒慈巴，皆从此入藏（一说即拉达克人）。清咸丰八年（1858）为英人所据。现属印度。

西段，即拉达克以西，在唐代为大小勃律国。大勃律去列城为近，受役属于吐蕃，亦屡向唐朝廷遣贡使。小勃律距吐蕃最远，不服吐蕃。屡受吐蕃凌逼，所以特别亲附唐朝。开元时，其王入朝求助，唐军遂协同它大破吐蕃。但后来，其王复附吐蕃，并为吐蕃招诱西域诸国。天宝六年，高仙芝再征服它，并执其王归长安，以其地置归仁军，募千人以伐。此事详见《两唐书》，

清咸丰八年与拉达克同为英国所占。

4. 西域的羌支民族

汉、唐史籍《西域传》，把西域诸国分为牧国与农国。农国又分为葱岭内国与葱岭外国。葱岭以内，即今新疆，又分为天山南路与天山北路。天山南路，又因塔里木沙漠再分为南北两道。南道出玉门，缘昆仑山北麓，经鄯善（楼兰）、且末、于阗（和阗）、皮山、莎车至疏勒。这条线与羌塘接近。早在百万年前即有羌塘羌人缘山口而下，抵沙漠边缘。那时沙漠面积尚小，边缘的水草田较宽。羌族人居于水草田地带者甚多。古籍中所记：虞舜九年“西王母来朝”（《竹书纪年》）；“西王母献白玉环”（《瑞应图》云黄帝时献。舜时又献），“西王母献白玉琯”（《大戴礼》。晋书作朝华之琯）。和周穆王西征，“至于西王母之邦……觞西王母于瑶池”（《穆天子传》）；“西王母来朝，宾于昭宫”（《竹书纪年》以及《汉地理志》）；金城郡临羌县有“西王母石室”等等。这些，与《山海经》及《纬书》对西王母的说法不一，但都在西北边界外的鄯善至于阗、莎车一带。这带羌民与羌塘同俗。羌塘直至隋唐时尚为女性中心的氏族社会，隋唐前更不待言。这一带羌支部落，由于与华夏交通方便，又当葱岭外诸先进国家与华夏交通的商道，故进化速度远远大于羌塘的羌人。至汉代已进入男性中心，并且有了佛教信仰和文字，建成封建制的若干小国家了。至隋唐时，这一带便有十余国，合称为“葱茈羌”（见前引《魏略》文）。《通典》云：“月氏之余种。”

塔里木大沙漠以北的路线，从鄯善分支，出蒲昌海（古罗布泊），循塔里木河至天山下的草原带，为龟兹、尉犁等国。自此西逾葱岭，即大月氏西迁的路线。在汉代，全线已是月氏人所分布，月氏也是羌的支族。所以在汉以前，整个塔里木盆地都是羌支民族。不过在汉以后，情况便有了变化，因为他们已经从羌族蜕变为独特的民族，正如雅鲁藏布地区的吐蕃和四川盆地的蜀

人、濮人不能再算作羌人一样。

塔里木盆地的西域诸族，是在沙漠水草田里成长、蜕变、进化的。他们分散而脆弱，不能形成力能自卫的大国，故经常处于华夏大国与匈奴、突厥、回纥、蒙古等牧族的蹂躏之下，最后融合于东突厥，成为穆斯林部落。现在被称为“东土耳其斯坦”。我国开置州县后，称这些人为回族。一变再变，全失本来面目，他们不能自知其族源了。

天山北路，有吐鲁番盆地，最为开展。温暖肥饶。这里，汉为车师，唐为高昌，都是西域大国。其人的族源，可能仍出于羌支。至于伊犁河域至巴尔喀什湖，克拉玛依盆地至阿尔泰区，则汉时为乌孙牧国。这些民族祖先最近的族支，可能仍是月氏或者匈奴。隋唐以来为回纥国（畏吾尔），今称维族。

葱岭以外，大月氏是从羌区迁去的，史有明文。阿波霍尔，唐时向里海迁徙，羌塘有此传说。至于其他印度、波斯等民族，则与羌族无任何血统关系。

5. 东北的羌支远族

黄河以北的草原，是适于原始羌族移徙的地带。由于阴山以北有个狭长的大戈壁，妨碍了他们的北进，故冀北牧民只好更向东北移进。待抵达大兴安岭黑龙江畔时，便停滞下来，向四面扩散：一部分斜向辽河、松花江平原移动；一部分从黑龙江上游草原进入贝加尔湖流域的外蒙和西伯利亚地区；一部分趁黑龙江冬季冰厚，进入外兴安岭和东部西伯利亚。由于这一扩散，才使北极圈内有了人类。

朔方的戎人，冀北的狄人和河西的氐胡，已见前述。由于他们与华夏混居时还保有一定的羌语和羌俗，所以把他们作为羌族内部的分化看待。过了冀北的牧民，则因与华夏接触的关系少，进步得相当慢，随着时间的推移，渐渐转变为自具特点的地方民族，因而只能把他们看作羌族的远支了。

这些羌族的远支，最先强大的是东胡。因为他最早与北狄和华夏发生文化交流，吸收了异民族的先进经验。但由于他继续保持游牧生活，又轻易为匈奴所灭。东胡故地，在今大小凌河与辽河上游。因在林胡、楼烦之东，故华人称为东胡。《晋书·载记》：石勒为上党、武乡羯人。法令有“号胡为国人”；风俗有“报嫂”，“烧葬”，看出羯亦羌的别支，其祖先或即东胡。

继东胡而起的是鲜卑族。他乘晋乱，进入幽、冀、青、徐地区，建成了前燕、后燕、南燕等三个慕容氏之国。鲜卑族人随之进入华夏者甚多，后皆融合于汉族。又元魏与吐谷浑王族，亦自慕容氏分出，各成大国。其人后皆融合于华夏。

继鲜卑而起的是契丹，是元魏时才从松辽平原兴起的。继契丹而起的有女真，他的原始居住地稍偏北。继女真而起的有满洲，他的原始居住地在长白山区。从东胡、鲜卑燕、契丹辽、女真（金），到满洲（原号小金，后号大清），原都不过是东北若干部落中的一个，由于他是面向华夏的，向华夏学习，也与华夏斗争。一旦有机会占领华夏的一部或全部，便建成了封建制的大国，作统治中华的贵人，其结果是逐步把自己变成了华夏的汉人。

当这些面向华夏的强盛民族逐步迁向华夏以后，他们的后方又有若干部族强大起来，并占地为王。如奚、室韦、靺鞨、渤海、索伦、锡伯、鄂伦春等族落。他们与契丹、女真和满族，都可以说是东胡远裔，族源同出于羌，但不应称为羌族。

6. 漠北的羌支远族

塞北草原之北有大戈壁和沙漠地带，东抵兴安岭，西抵阿尔泰山。它限制了原始羌人向北发展。惟自吉兰泰盐池以北，有断续无定的泉水或小型水草田，曾经有部分古代羌人开辟一条路进入了漠北草原，在外蒙和西伯利亚地区发展为若干民族部落（自然也有从黑龙江上游草原进入西伯利亚的，但比较晚些）。

这些漠北民族，也可算得是羌族的远支。

漠北民族最先张大起来的是匈族。华人称他为“匈奴”。他从漠北回来，兼并了月氏、林胡、楼烦、东胡诸部落，与秦汉帝国争夺长城内外地面，结果无法取胜，从西域窜入欧洲。

继匈族起于漠北的有柔然，因被先占据了漠南的元魏捍御了他，未得接近华夏。

继柔然而起的是突厥。他与匈奴一样，未能争得塞内地盘，被迫由西域窜入欧洲。他胜过匈奴处，在于信奉了穆罕默德的回教，因而扩散得很宽。并有一支回到塔里木盆地来，把那些佛教部族转化为回教部族。

继突厥而兴于漠北草原的，是蒙古族。他兴起最晚，来得也远，而势力却大于任何一个北方民族。他最初未能夺得塞内地盘，被迫西进欧洲。随后，在并吞五十国之后，终于消灭金国和南宋，建成了统一亚欧两洲的世所未有的大国。但是，仅仅凭恃武力建立的政权，是不会巩固的，不过百年便全部崩溃了。中华地面，被明太祖的农民军夺回。只在塞北草地上，还维持着蒙古的残局。他与明朝战斗二百多年，始终未再占有塞内州县。后来联合满洲，推翻了明室政权，也仍未能与新兴的满洲分享中华州县，而只占有中国西北广大地面，分为外蒙、内蒙、青海蒙古、厄鲁特蒙古四大部。厄鲁特与清朝对抗，被消灭了。余三部皆驯服于清。青海蒙古曾占有西藏，还企图反抗满清，也被消灭了。唯内外蒙古存在至今。

匈奴、突厥、蒙古，都不是漠北自生的民族。他们的祖先全是第四间冰期内才由漠南草原移去的，而漠南草原原属羌族占有，可见他们的族源也是出于羌族。但其语言习俗已完全变化，因而不能再算作羌族。

结　语

我国自古就是一个多民族的统一国家。中华民族的悠久历史和灿烂文化，为五十多个兄弟民族所共同创造和享有，并融合成一个不可分割的整体。每个民族，在其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发展中，随血缘枝离而派分，又随语言差殊为类别。社会愈进步，则划分民族的标准愈侧重于文化范畴。我国的华族（汉族）就是依文化标准融合多种血缘不同的民族而成就为文化一致的伟大民族。而羌族呢？则是由一个血统派分成为若干个文化不同的民族。羌族与羌支各族发展的历史告诉我们：狭隘的民族主义，是自取灭亡之道；只有“有教无类”、“兼容并包”的民族才能成为伟大的民族。



西康九县视察报告

西康地区地理、经济、社会、吏治

上世纪二三十年代深入于被世人认为是『蛮荒』的康藏考察

每至一地必踏勘测绘地图、调查地方人文

视野开阔·不囿成说·勇于探索·辨伪发覆·求得新知

一生充满求索精神

无论政治、经济、军事、宗教、民俗、山川风物

以至委巷琐屑鄙俚之事皆记录之

发人所未见

鲜为人知的田野考察札记

对《格萨尔史诗》进行了全面的开创性的研究

认为青藏高原是中华古文明发祥地

我国现代康藏全图的第一位绘制者

开创和推动了藏汉学者合作、藏汉文资料并重的研究新风

将藏学研究从传统的历史、宗教、文化层面

展拓到政治、经济、地理、典籍等

藏区地理研究独树一帜

《羌族源流探索》一书中的『羌族』非现今民族意义上的羌族

生息于青藏高原一带古老族群之泛称

大胆提出和论证了青藏高原是人类发祥地之一

引起学界关注

针对康藏现实问题

剖析历代治藏之得失与近代康藏问题的由来和症结

鲜明的时代特色与实践意义

记载的名胜古迹、人物、史事今之史志阙如

史料弥足珍贵